过于喧嚣的孤独

[捷克] 博·赫拉巴尔 著
杨乐云 等译

Bohumil HRABAL

引进系列



中国青年出版社

赫拉巴尔
是站在我们时代的垃圾堆上
最伟大的作家



ISBN 978-7-5006-8674-3

9 787500 686743 >

定价：66.00元

引进系列

过于喧嚣的孤独

Bohumil HRABAL

[捷克] 博·赫拉巴尔 著

杨乐云 等译



中国青年出版社

（京）新登字083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过于喧嚣的孤独／［捷克］赫拉巴尔著；杨乐云等译．—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09.10
ISBN 978-7-5006-8674-3
Ⅰ.过… Ⅱ.①赫… ②杨… Ⅲ.①长篇小说－作品集－捷克－现代②中篇小说－捷克－现代 Ⅳ.I524.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71835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章
图字：01—2001—3414号

作　　者：博·赫拉巴尔
译　　者：杨乐云　星　灿　劳　白　万世荣
责任编辑：熊耀冬
封面设计：薛　磊

出版发行：中国青年出版社
社　　址：北京东四十二条21号
邮政编码：100708
网　　址：www. cyp. com. cn
编 辑 部：（010）64034340
门 市 部：（010）84039659
印　　刷：三河市君旺印装厂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700×1000　1/16
印　　张：37
插　　页：3
字　　数：540千字
版　　次：2009年11月北京第1版
印　　次：2009年11月河北第1次印刷
定　　价：66.00 元

本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凭购书发票与质检部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010）84047104

赫 拉 巴 尔 存 照



赫拉巴尔母亲的青年时代。



1900 年摄。赫拉巴尔的继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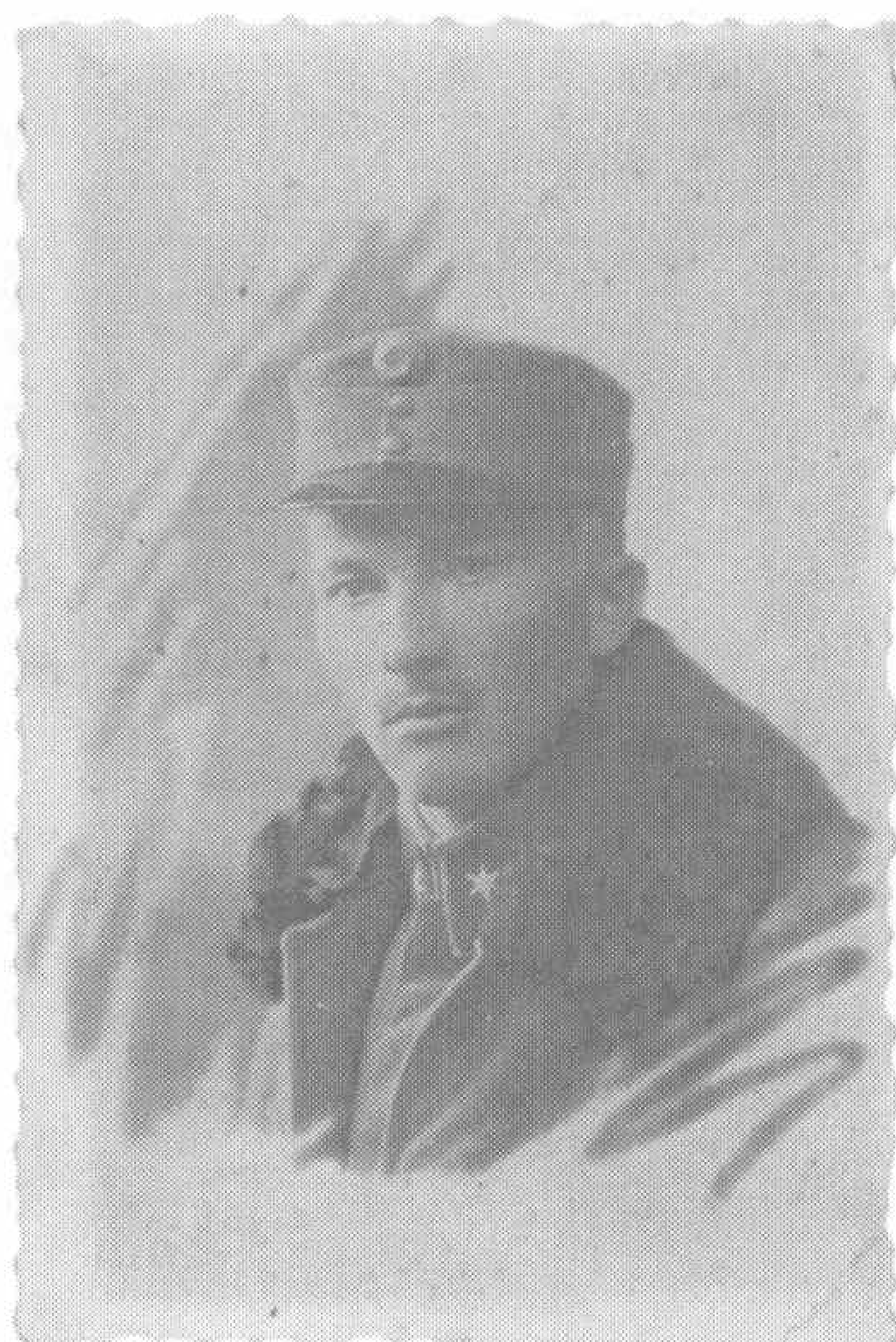
1916 年摄。赫拉巴尔和外祖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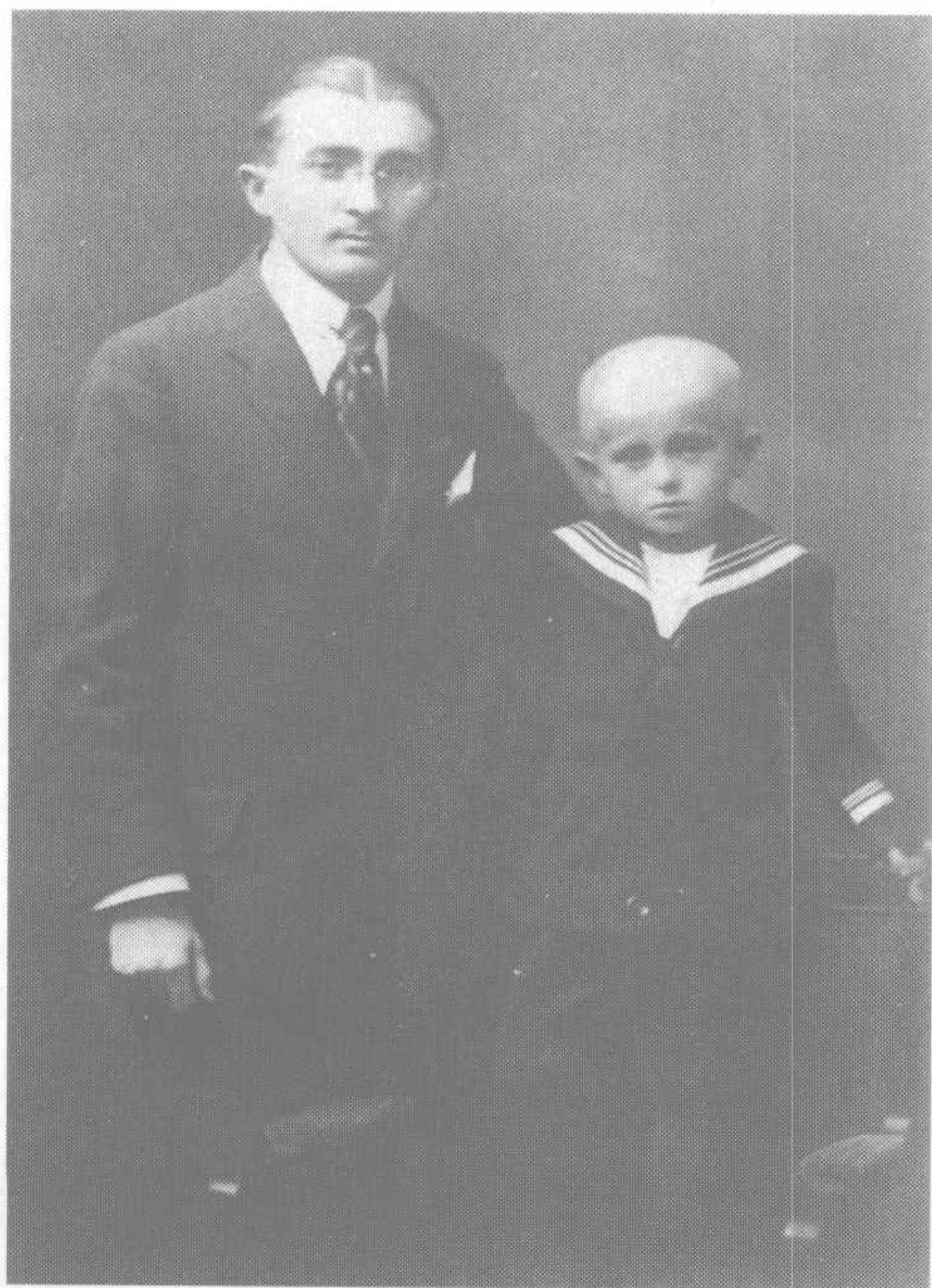
1900 年摄。赫拉巴尔的外祖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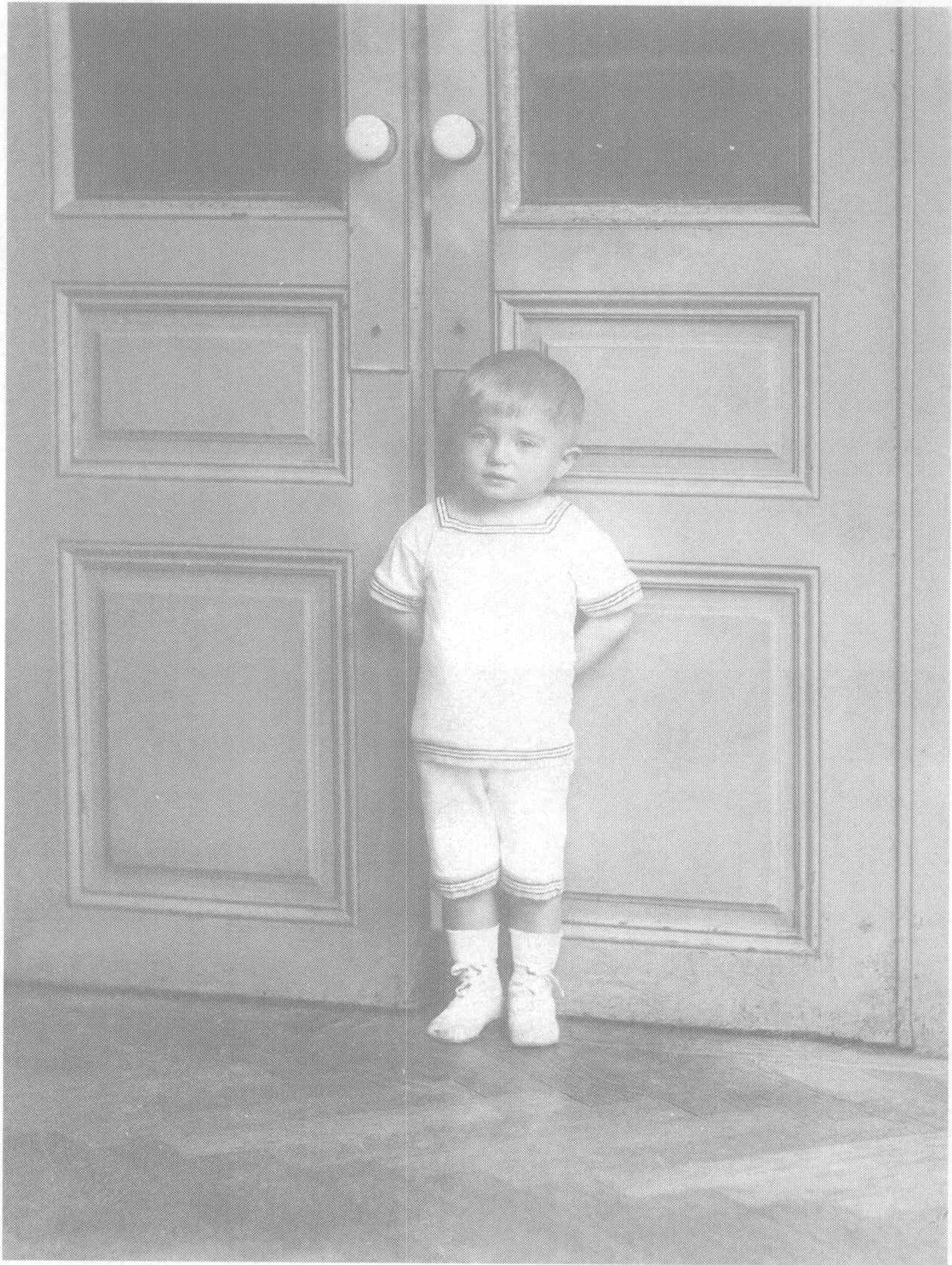
1900 年摄。贝宾大伯(继父的哥哥)。



1900 年摄。赫拉巴尔的生父。



1920 年摄。赫拉巴尔和舅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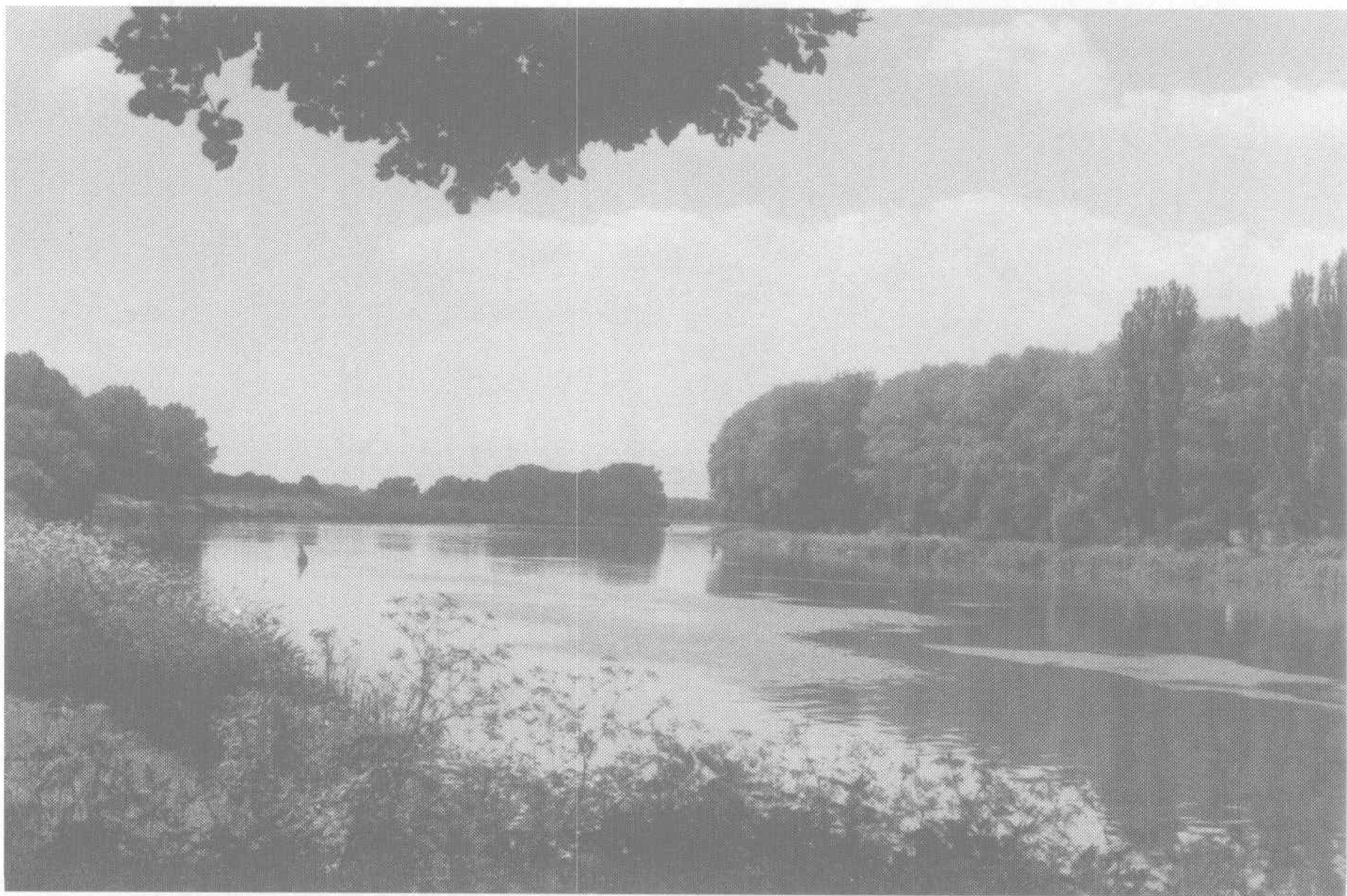
1917年摄。在外祖母家。三岁的赫拉巴尔被吓哭了。
他靠着门，以为照相机的镜头是在对准自己射击。



1920年摄。赫拉巴尔、弟弟和保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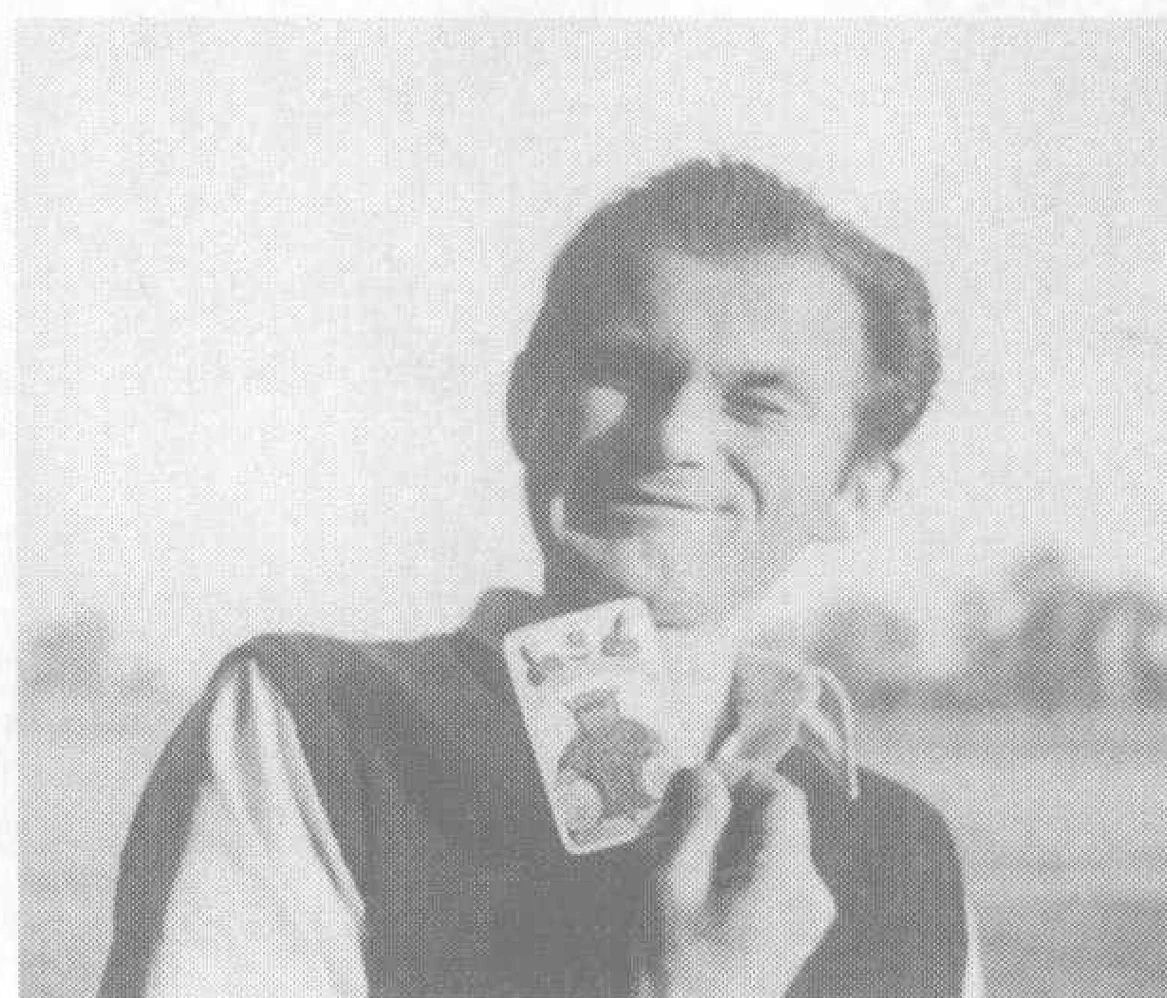
1923年摄。赫拉巴尔的母亲和朋友们在宁布尔克啤酒厂的后院。



1978年摄。宁布尔克小城的拉贝河（易北河流经捷克的一段）。



1930 年摄。少爷赫拉巴尔在宁布尔克啤酒厂“长房子”窗下，他和父母、弟弟都住在这里。



1935 年摄。一张扑克牌样的面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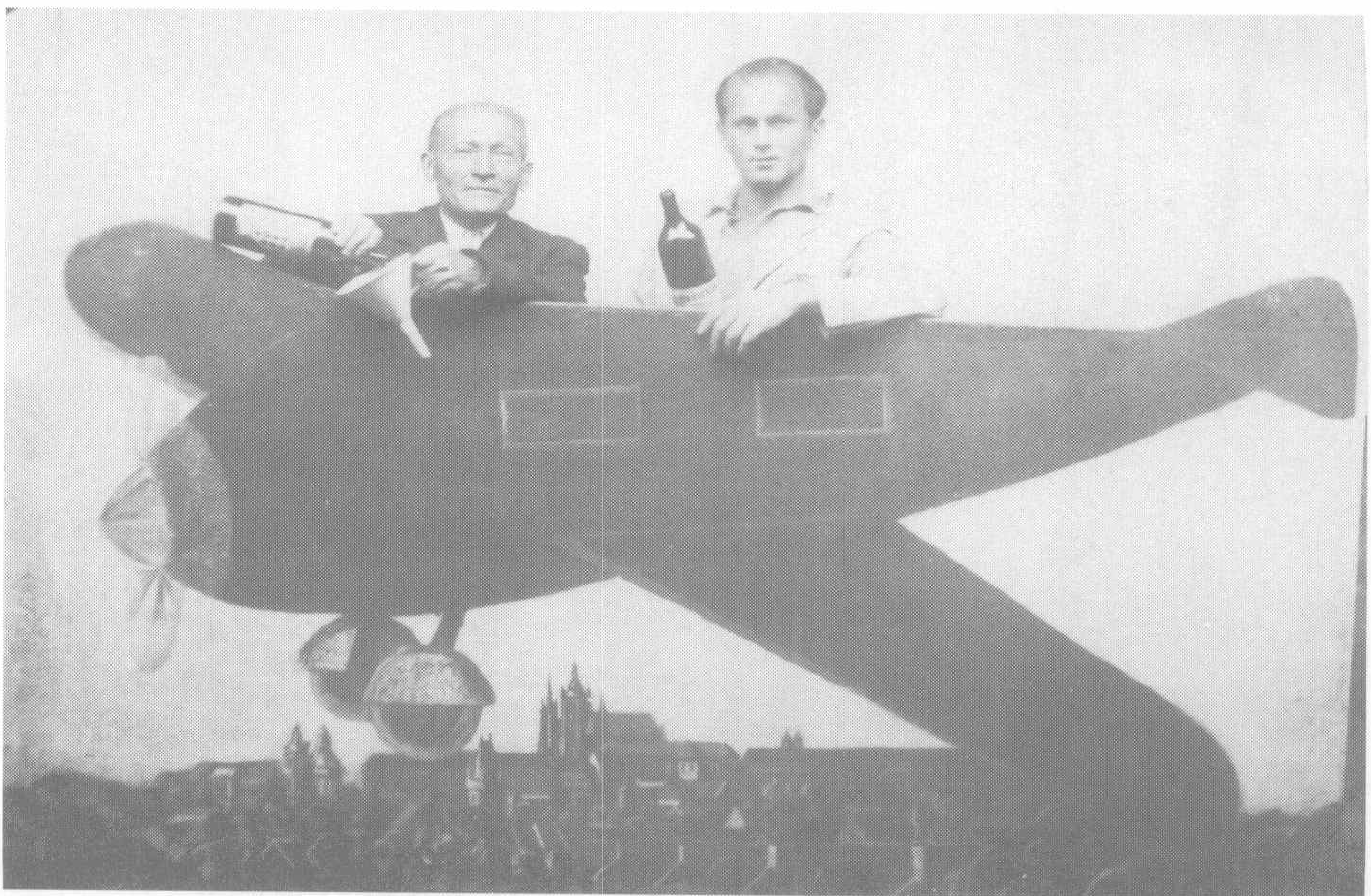
2008 年摄。宁布尔克啤酒厂。厂房的烟囱，作家在小说《一缕秀发》中写到。他的母亲曾经和贝宾大伯一同恶作剧，爬到顶上吹风。



1946 年摄。赫拉巴尔在布拉格查理大学获得法学博士学位时同母亲的合影。



1946 年摄。服兵役。



1950 年摄。赫拉巴尔和贝宾大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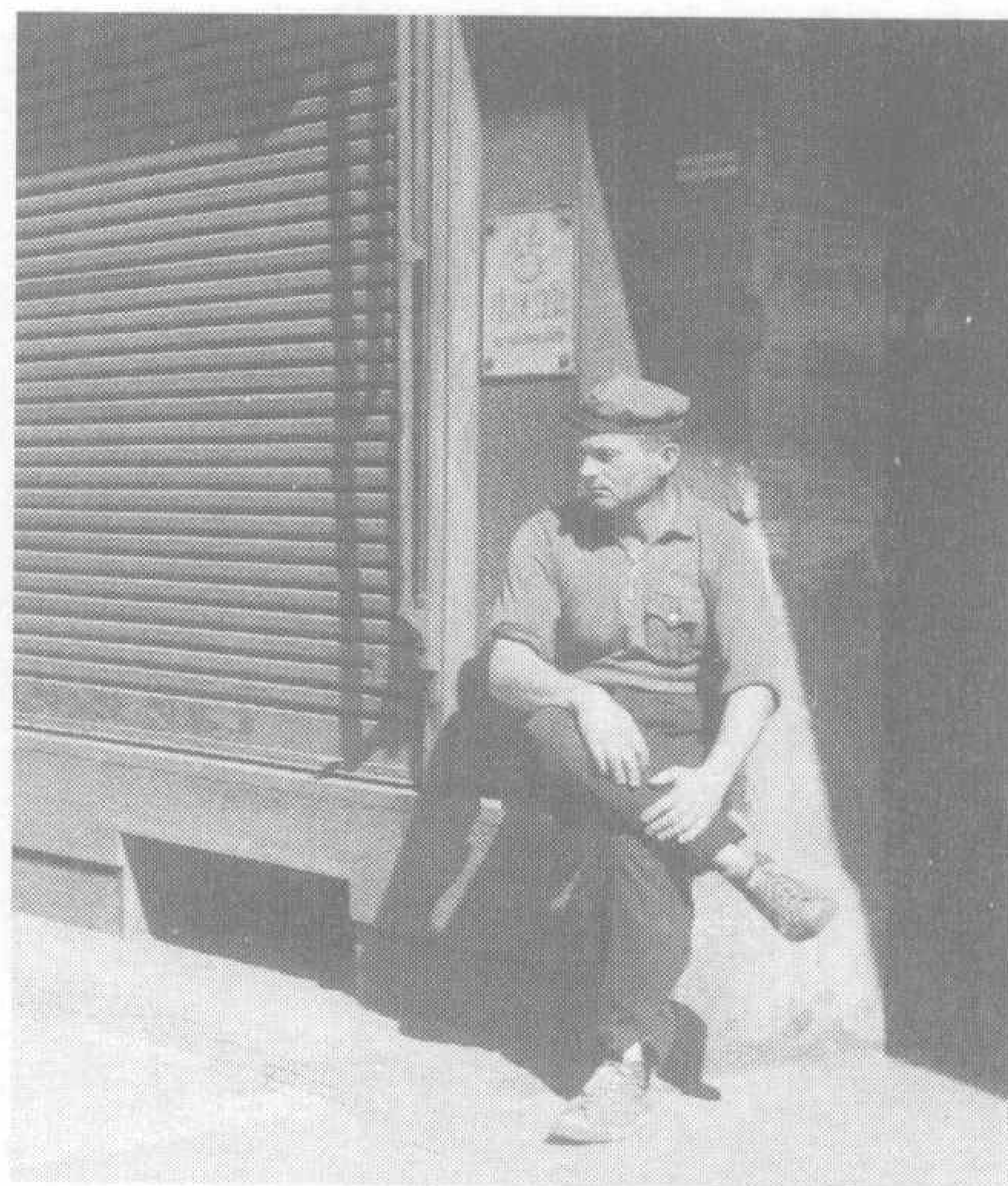
1952年摄。在克拉德诺钢铁厂劳动受伤后，躺在布拉格利本尼堤坝巷24号院子里，装死。



1952年摄。与贝宾大伯在布拉格街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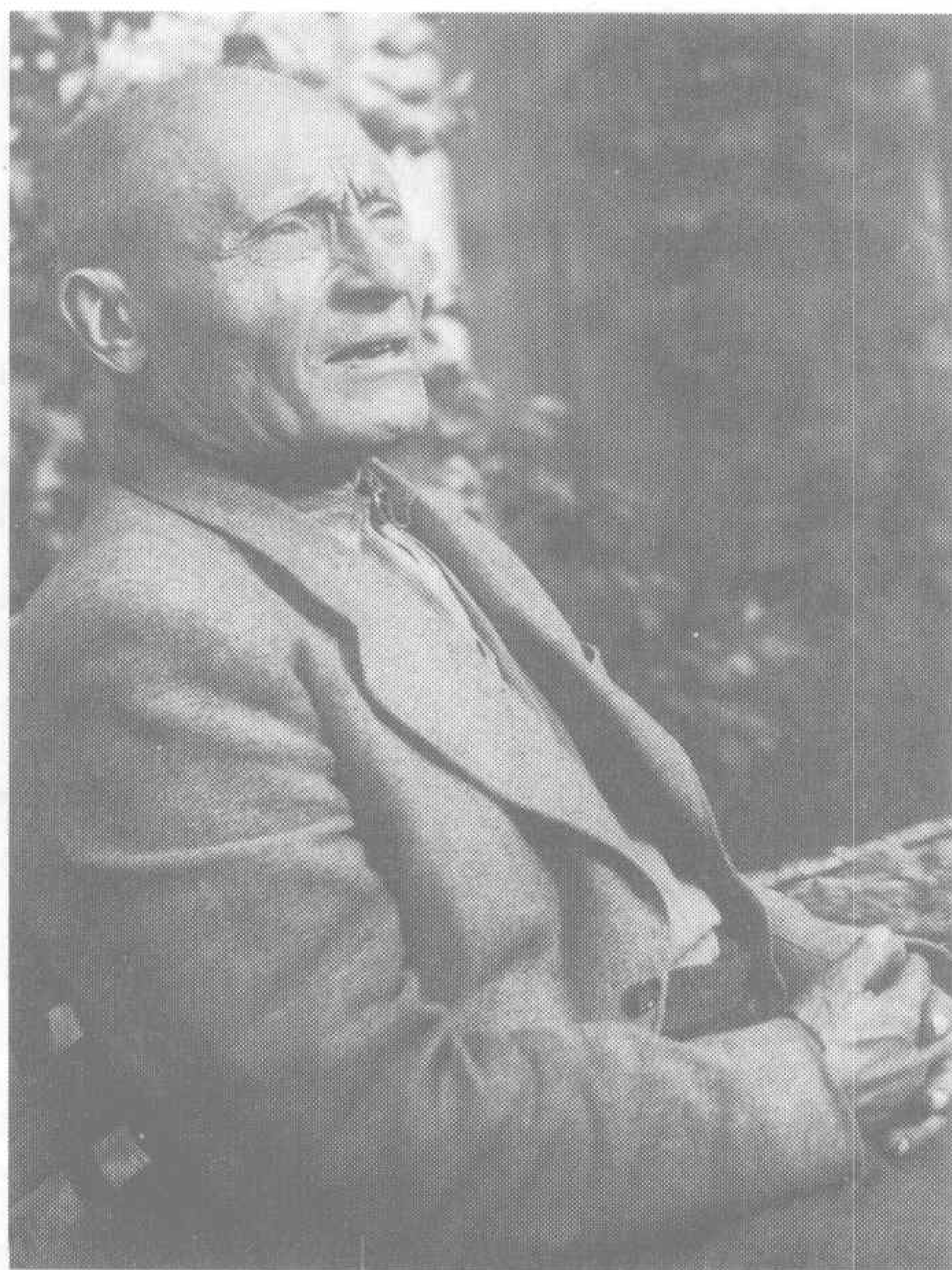
1953年摄。赫拉巴尔同终生挚友、音乐家马利斯科走在布拉格的街上。



1955年摄。工间休息，坐在布拉格新城瓦茨拉夫大街附近焦街10号废纸回收站门前晒太阳。小说代表作《过于喧嚣的孤独》的故事背景，就在这里。



1956 年摄。与妻子艾丽什卡在布拉格城东北利本尼区堤坝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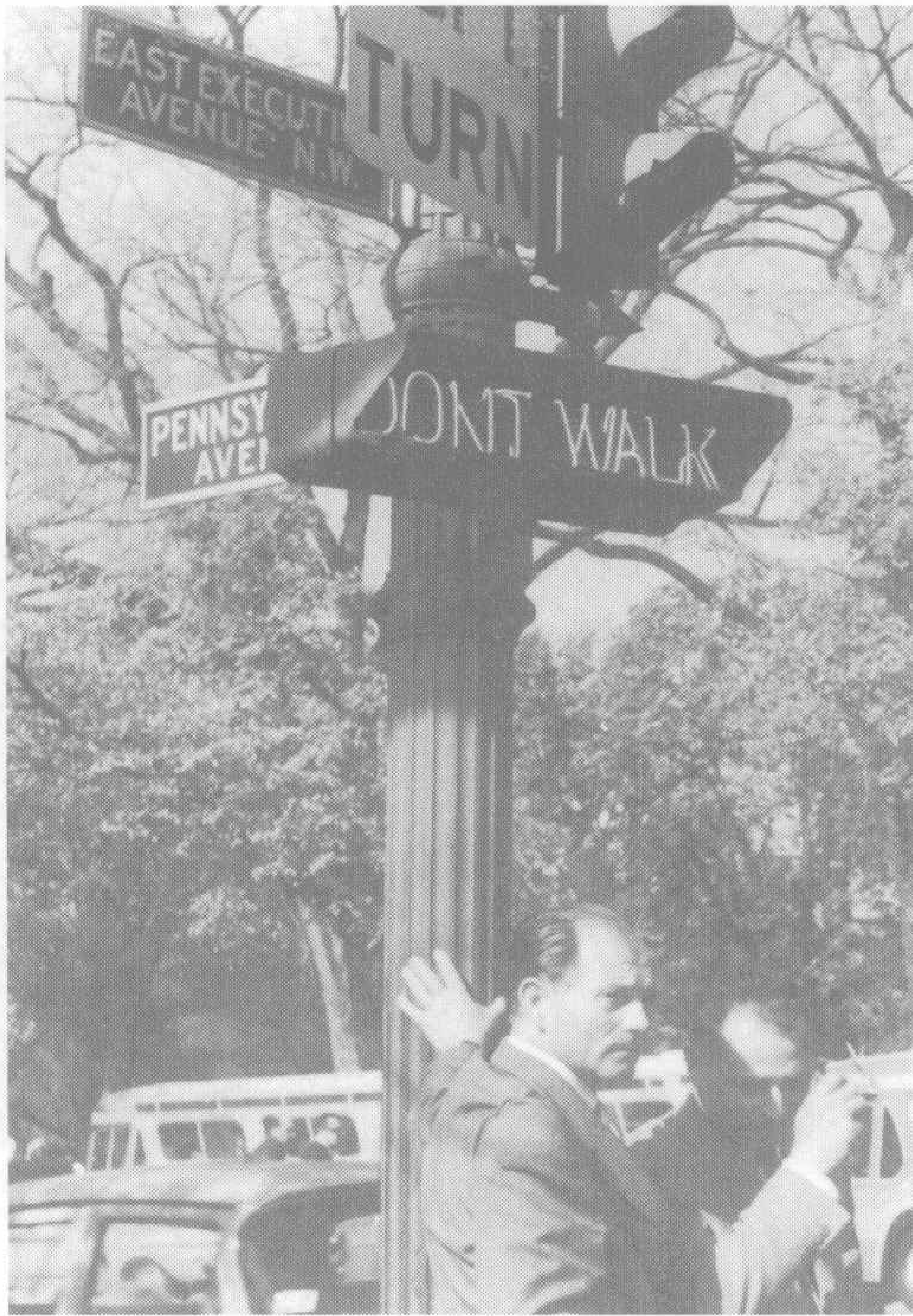
1957 年摄。贝宾大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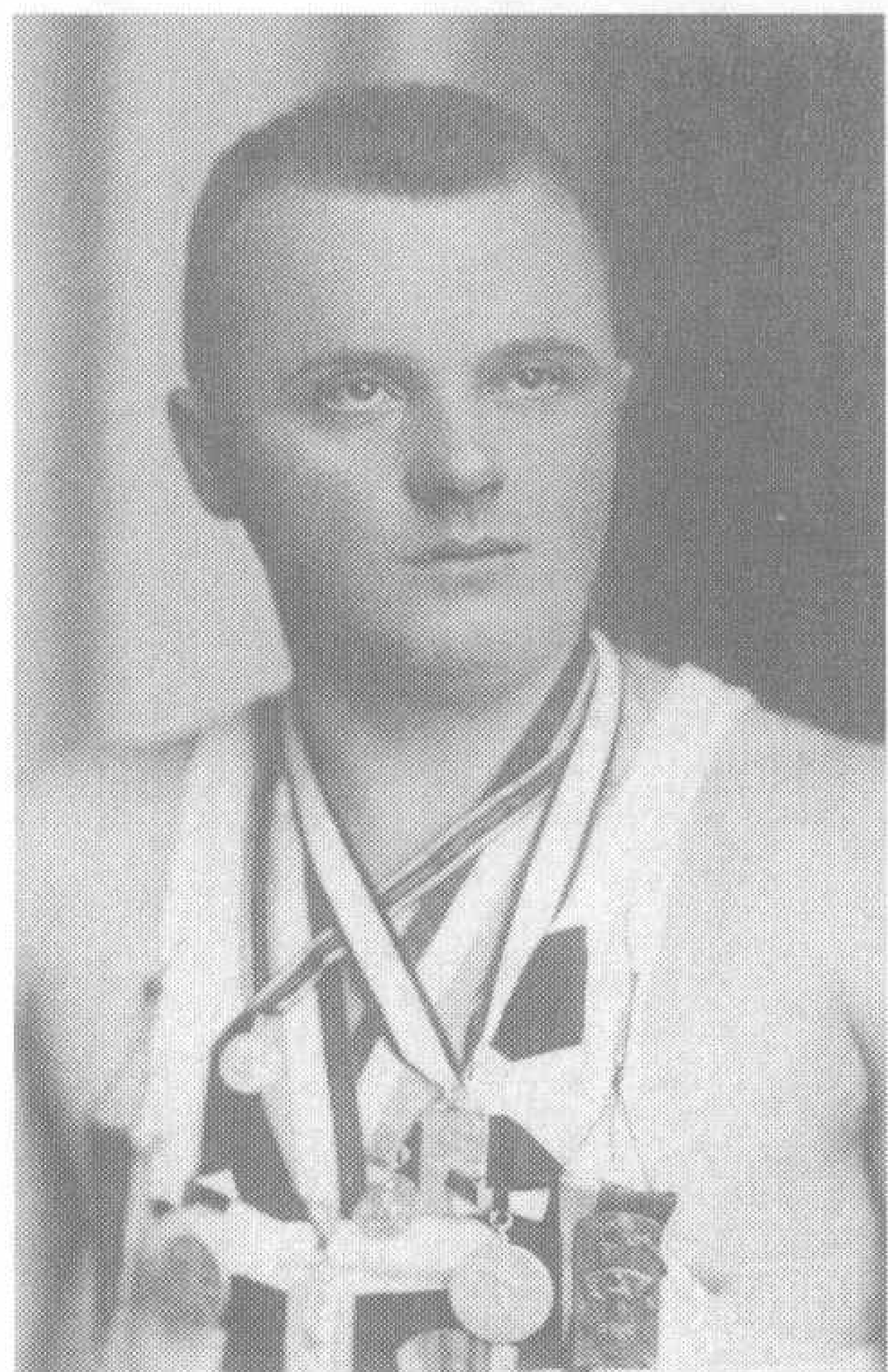
1957 年摄。赫拉巴尔同两位茨冈姑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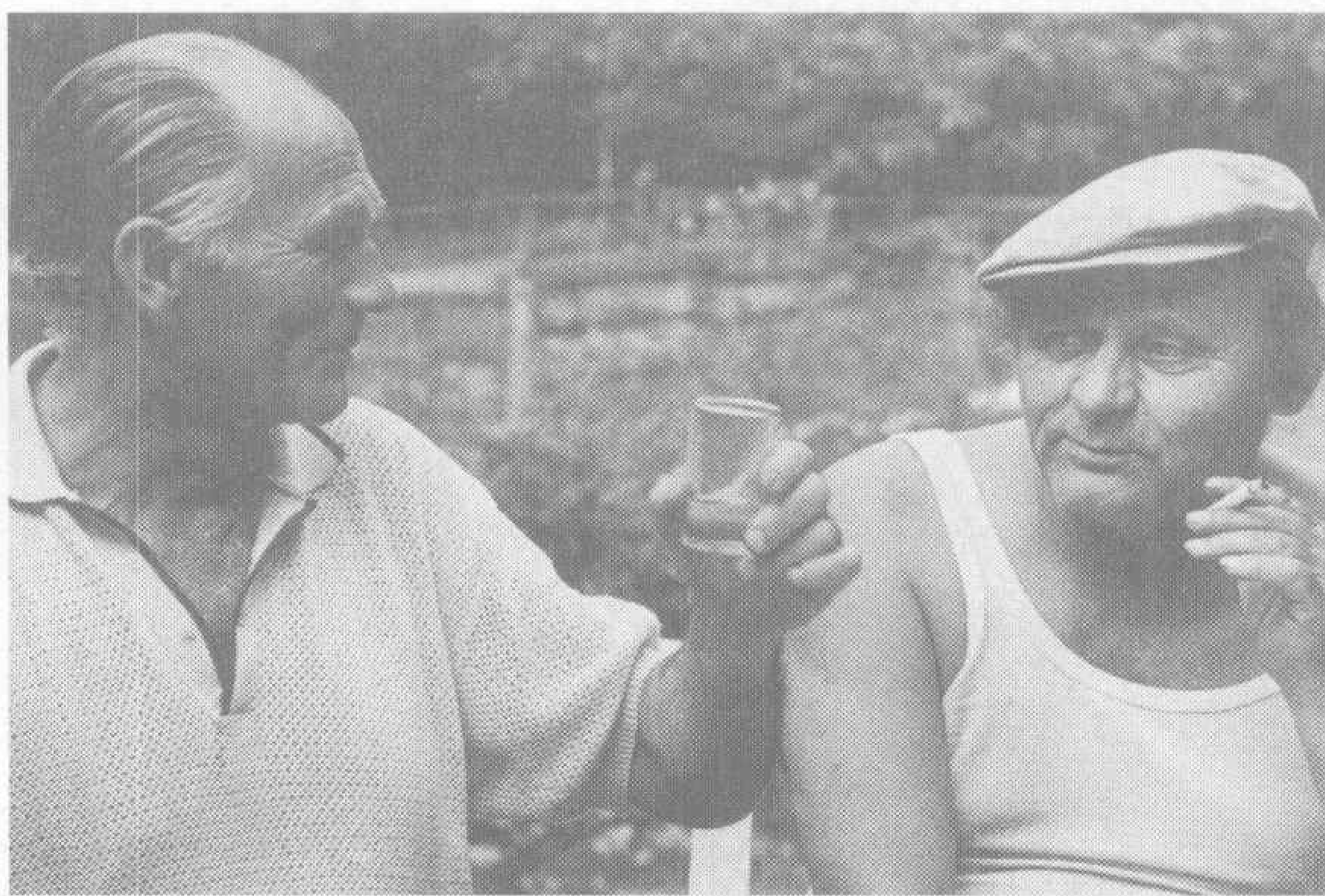
1957年摄。赫拉巴尔在布拉格利本尼堤坝巷院子里露天淋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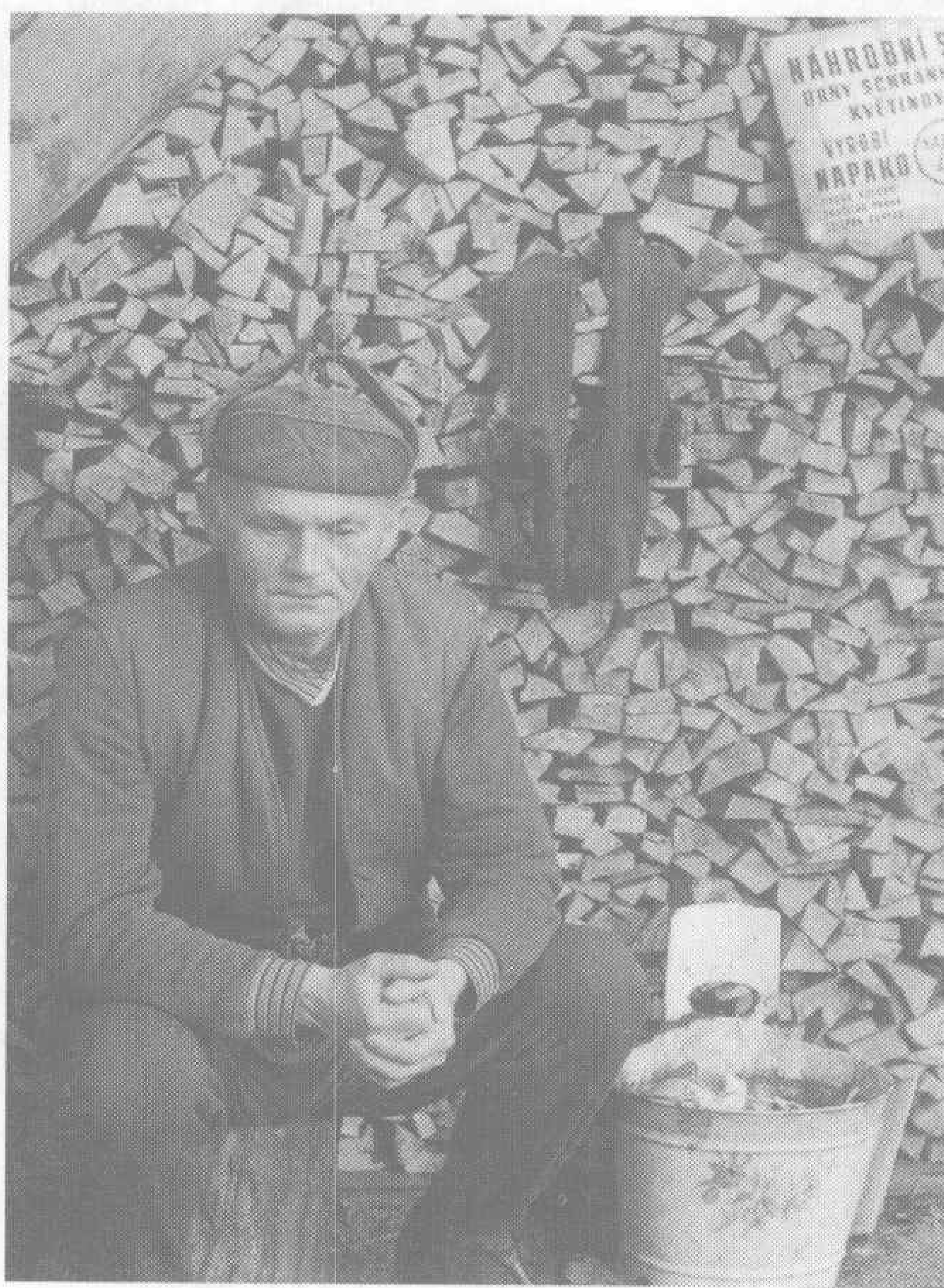
1964年摄。在纽约访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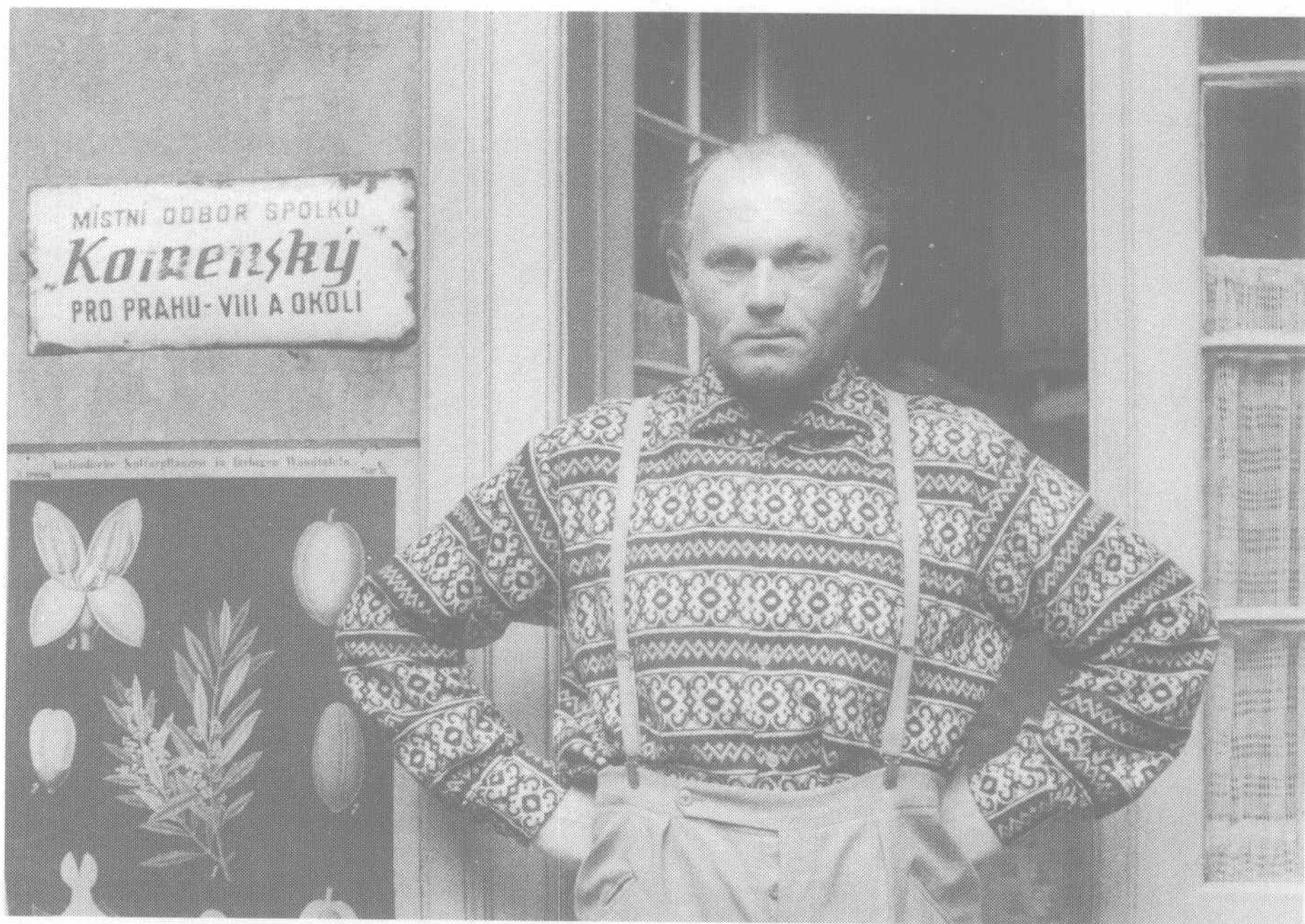
英特希赫·贝乌格特是《过于喧嚣的孤独》中主人公汉嘉的原型,他曾经是优秀的运动员。



1978年摄。赫拉巴尔和弟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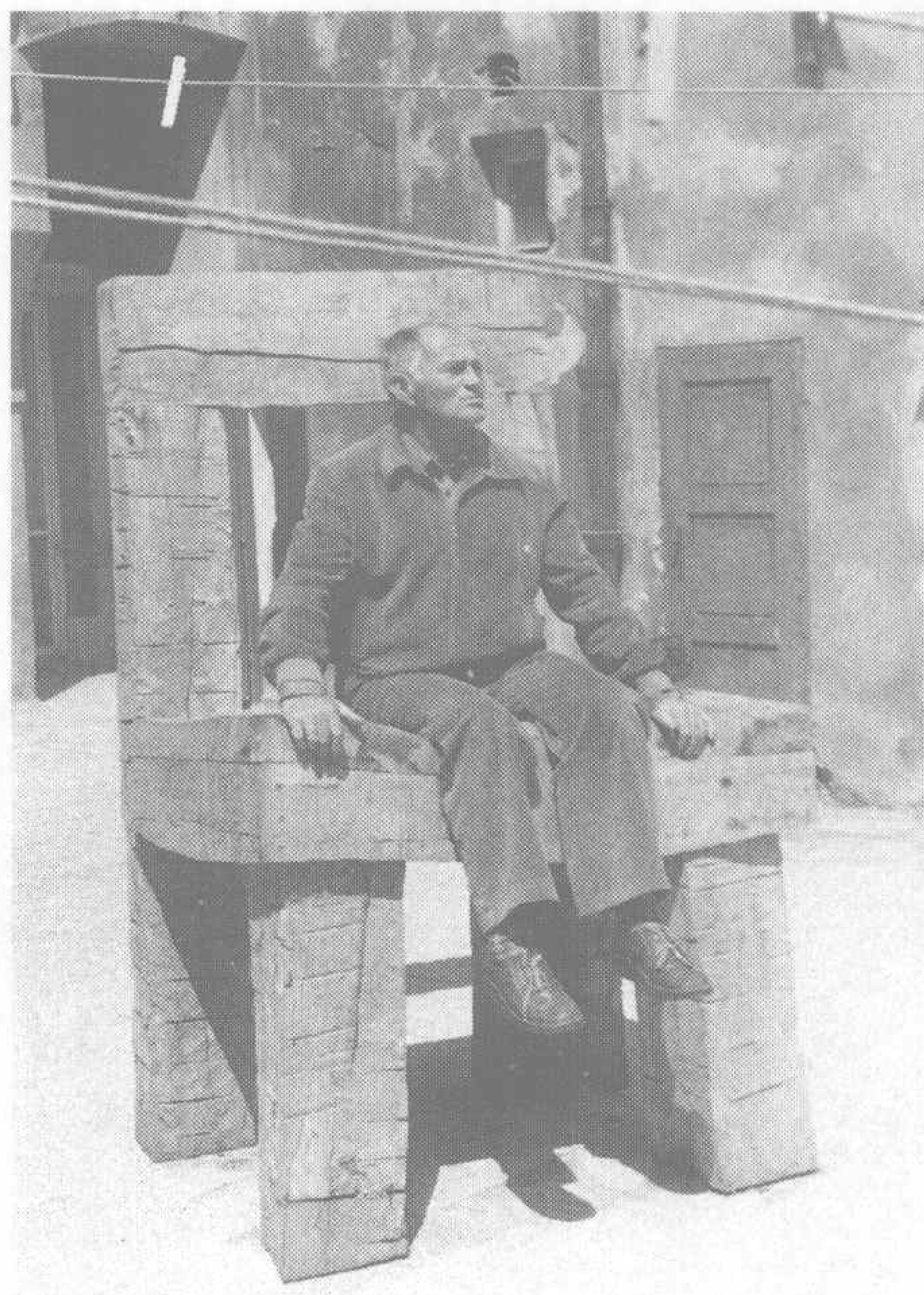
1970 年摄。赫拉巴尔在布拉格近郊
克斯科林中小屋写作间隙劈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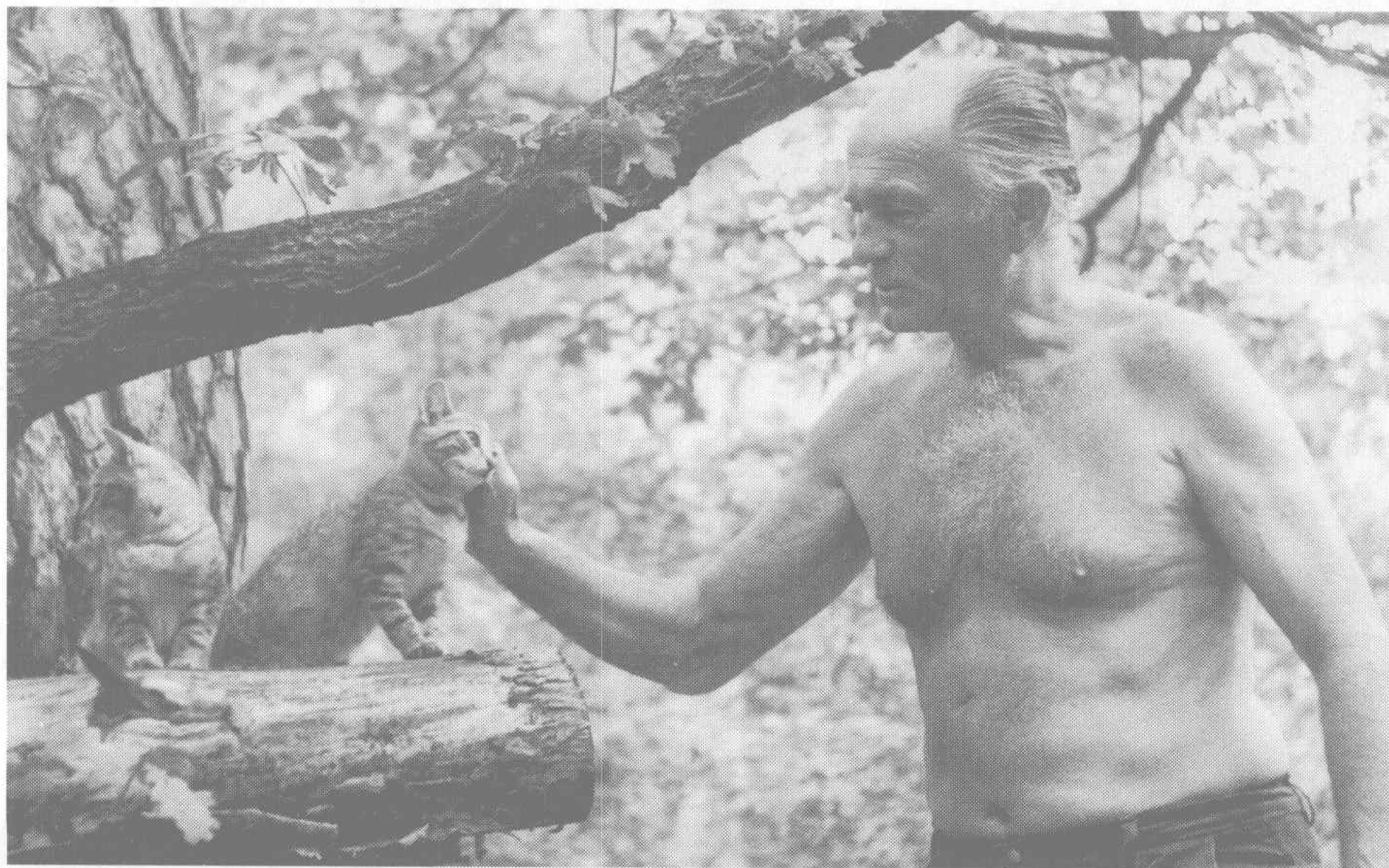
1965 年摄。赫拉巴尔在布拉格利本尼堤坝住房门前。



1978 年摄。在布拉格老城金虎酒家。



1981 年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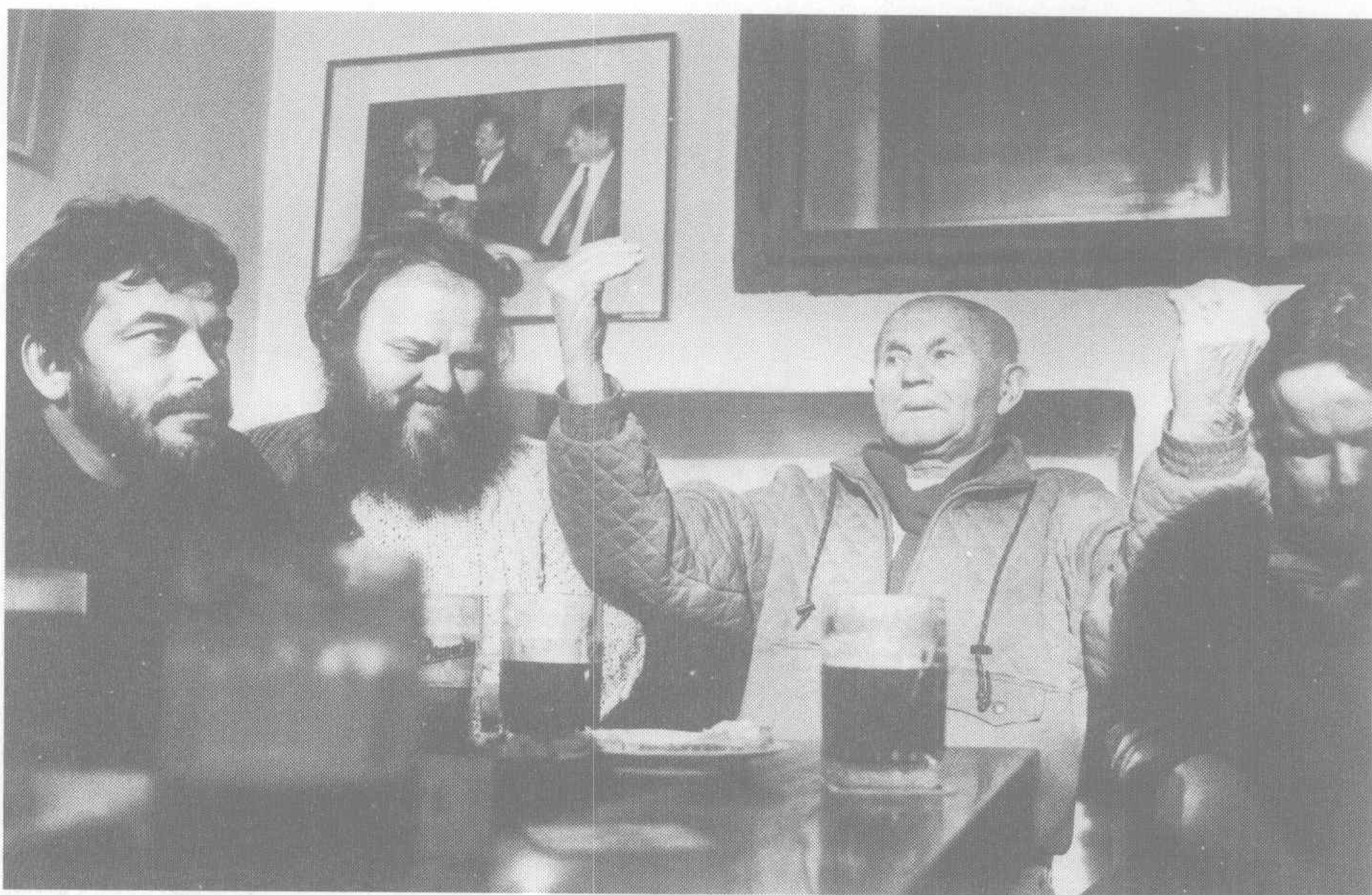
1980 年摄。在克斯科林中小屋外逗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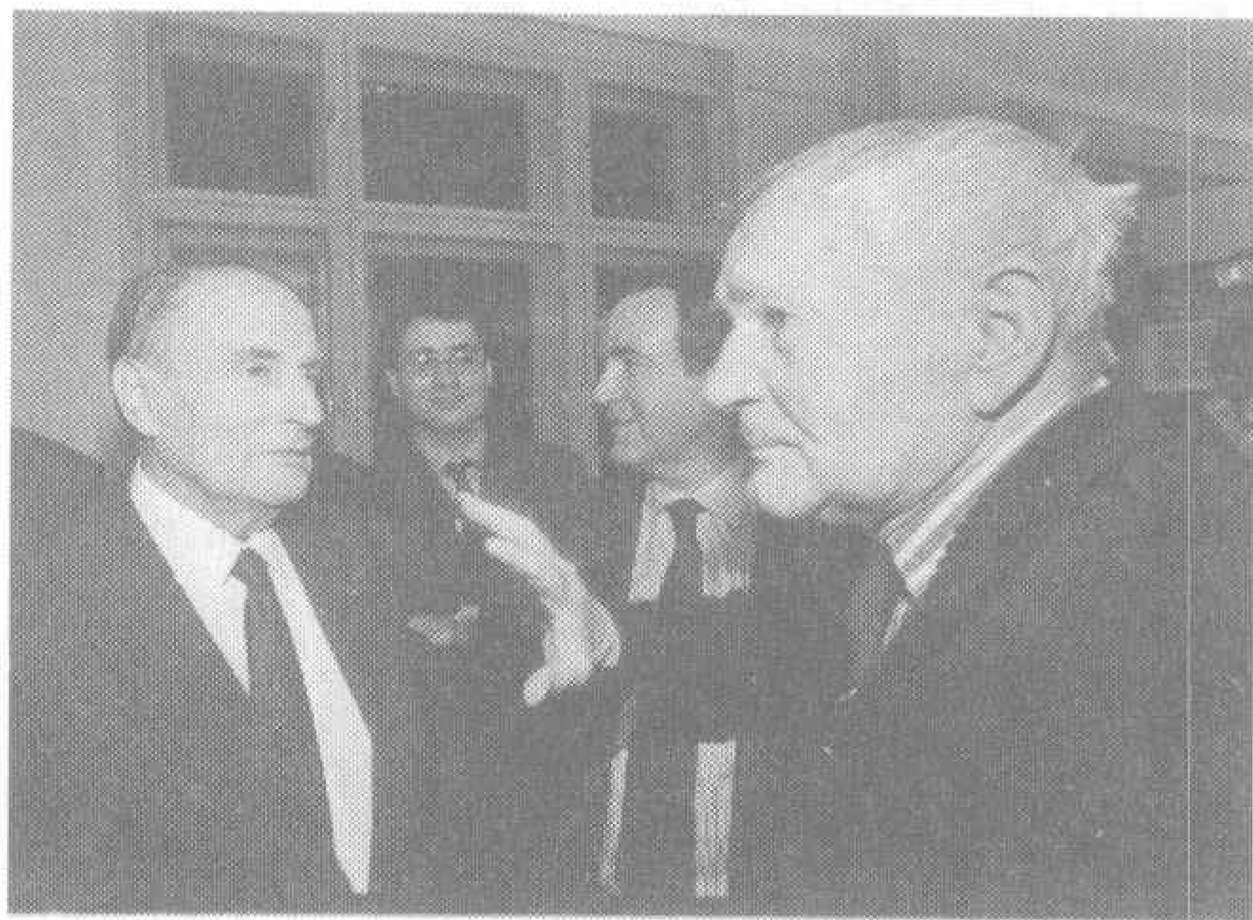
1997 年摄。作家刚刚离世的克斯科林中小屋。



1982 年摄。与终生挚友、音乐家马利斯科在林地中，还有一位模特儿。



1993年摄。赫拉巴尔与后来的传记作者托马什·马扎尔（左）、瓦茨拉夫·卡德莱茨（赫拉巴尔文集出版者）在啤酒馆。



1993年摄。赫拉巴尔与法国总统密特朗在布拉格会晤。



1994年摄。美国总统克林顿到金虎酒家拜访赫拉巴尔。



1994年摄。在克斯科林中小屋室外写作。



1994年摄。在克斯科自己将来的墓地。这时,作家的妻子、父母和弟弟都已经安葬在这里。



1995 年摄。赫拉巴尔在克斯科林中小屋内。



作家始终在读的《道德经》。



2008 年摄。1997 年,作家去世。这是布拉格利本尼区布洛夫卡医院的住院部大楼。图中黑框所示窗口,作家因探身窗外喂鸽子,不慎坠落。



1978 年摄。

目 录

过于喧嚣的孤独

杨乐云　译

惟独太阳有权利身上带着斑点。

——歌　德

1

三十五年了，我置身在废纸堆中，这是我的love story[1]。三十五年来我用压力机处理废纸和书籍，三十五年中我的身上蹭满了文字，俨然成了一本百科辞典——在此期间我用压力机处理掉的这类辞典无疑已有三吨重，我成了一只盛满活水和死水的坛子，稍微侧一侧，许多蛮不错的想法便会流淌出来。我的学识是在无意中获得的，实际上我很难分辨哪些思想属于我本人，来自我自己的大脑，哪些来自书本，因此三十五年来我同自己、同周围的世界相处和谐，因为我读书的时候，实际上不是读，而是把美丽的词句含在嘴里，嘬糖果似的嘬着，品烈酒似的一小口一小口地呷着，直到那词句像酒精一样溶解在我的身体里，不仅渗透到我的大脑和心灵，而且在我的血管中奔腾，冲击到我每根血管的末梢。每一个月，我平均用压力机处理两吨重的书籍，为了找到足够的力量来从事这项神圣的劳动，三十五年中我喝下的啤酒就是灌满一个五十米长的游泳池、一大片圣诞鲤鱼的养鱼塘也绰绰有馀了。我在无意中有了学问，现在我确知我的大脑是一堆被压力机挤压得严严实实的思想，一大包观念，我掉光了头发的脑袋是灰姑娘的核桃[2]。我相信在那样的时代，当一切思想都只记载在人的脑海中时必定格外美好，那时倘若有人要把书籍送进压力机，他就只得放入人的脑袋，然而即使这样也无济于事，因为真实的思想来自外界，犹如容器里的面条，人只是随身携带着它而已。因此全世界的柯尼阿什[3]们焚书是白费力气，如果书上记载的言之有理，那么焚烧的时候便只会听到书在窃笑，因为一本地道的好书总是指着别处而溜之大吉。我买过一个计算器，能加减乘除，还能开方，一个不比小皮夹大多少的小玩意儿。我曾壮着胆子用改锥撬开它的后盖，不胜惊异地发现，里面除了邮票般大、十张书页那么厚的一个小方块之外，便只有空气了，满载着数学变化的空气。当我的

---

① love story：爱情故事。

② 根据《灰姑娘》童话，仙女从一只核桃中给灰姑娘变出了美丽的衣裙。

③ 柯尼阿什(1691—1760)，捷克狂热的耶稣会传教士，反基督教改革运动的代表，曾焚毁捷克书籍三万馀册。

目光落在一本有价值的书上，当我一行行阅读这些印刷的文字时，这书留下的也惟有非物质的思想而已，这些思想扑扇着翅膀在空气中飞，在空气中滑翔，赖空气生存，回归于空气，因为归根结底一切都是空气，正像教堂里的圣餐，既是基督的血又不是。三十五年来我处理废纸和书籍，而我生活在一个已有十五代人能读会写的国土上，居住在过去曾经是王国的地方，在这里，人们过去和现在都有一种习惯，一种执著：耐心地把一些思想和形象压进自己的头脑，这给他们带来难以描述的欢乐，也带来更多的痛苦，我生活在这样的人民中间，他们为了一包挤压严实的思想甘愿献出生命。现在这一切都在我的身上重演，三十五年来我按动这台机器的红色和绿色电钮，三十五年来我喝着一杯又一杯的啤酒，不是为了买醉，我憎恶醉鬼，我喝酒是为了活跃思维，使我能更好地深入到一本书的心脏中去，因为我读书既不是为了娱乐，也不是消磨时光，更不是为了催眠。我，一个生活在已有十五代人能读会写的国土上的人，我喝酒是为了让读到的书永远使我难以入眠，使我得了颤抖症，因为我同黑格尔的观点是一致的：高贵的人不一定是贵族，罪犯不一定是凶手。如果我会写作，我要写一本论及人的最大幸福和最大不幸的书。通过阅读，我从书本中认识到天道不仁慈，一个有头脑的人因而也不仁慈，并非他不想仁慈，而是这样做违背常情。珍贵的书籍经过我的手在我的压力机中毁灭，我无力阻挡这源源不断、滚滚而来的巨流。我只不过是一个软心肠的屠夫而已。书教会了我领略破坏的乐趣，我喜欢滂沱大雨，喜欢爆破队，我常常一站几个小时，观看爆破专家们怎样像给巨型轮胎打气似的以一个协调的动作把一排排屋宇、一条条街道炸毁，那起爆的时刻总使我百看不厌，所有的砖头、石板、梁木统统被举了起来，房屋随即像件衣裳似的静静地坍塌，犹如远洋轮船在锅炉爆炸之后迅速沉入海底。我站在铺天盖地的尘埃中，倾听着爆炸的乐曲，心里想着我在深深的地下室里的工作，那里有一台压力机，我在它的旁边，在几盏电灯的照明下工作了三十五年，我听得见上面院子里来往行人的脚步声，地下室的天花板上开了一个洞，形形色色的东西有如天上撒下的丰饶角[①]从

① 象征丰饶的羊角。根据希腊神话，自然女神阿玛尔忒亚的羊角具有立刻装满它主人所希望得到的任何东西的魔力。

这个洞口落下来，一只只大袋、一个个木箱或纸箱搬到洞口，倾倒下来的物品中有花店买来现已枯萎的花枝、批发店的包装纸、旧节目单和废车票、裹冰棍和冰淇淋的纸、溅着绘画颜料的废纸、屠宰场送来的大批湿漉漉血污斑斑的包肉纸、照相馆切削下来的扎手的尖角儿、办公室字纸篓的废纸和打字机色带、庆贺生日和命名日的花束，有时倒下来的报纸中卷着一块铺路的大鹅卵石，这是为了过磅时增添一点分量。此外还有误扔的刀剪、锤子和起钉器、肉店的砍肉刀和残留着咖啡渣的杯子，不时还有枯萎了的婚礼上的花束以及葬礼上的色彩鲜艳的纸花圈。三十五年来我用压力机把这些东西压碎，打成包，每周三次有卡车开来把包运走，送到火车站，由火车运往造纸厂，在那里工人们剪断捆包的铁丝，把我的劳动果实倒入碱和酸的溶液中，其强度足以溶化那些总是割破我手指的刮脸刀。然而，正如流经工厂区的浑浊河水中偶尔会有美丽的小鱼闪现一样，在这废纸的长河中不时也会有珍贵书籍的书脊放出夺目的光彩，我的眼睛被它耀得发花，我朝别处望了片刻，然后才迅速把它捞出来，先在围裙上抹抹，翻开书页闻闻它的香味，这才像读荷马预言似的读了第一句，它牢牢地吸引住了我的视线。之后我把它收藏在一只小箱子里，同我发现的其他珍贵书籍放在一起，小箱子里铺了许多圣像画，是不知什么人连同一些祈祷书误扔进地下室的。后来，这成了我的弥撒，我的宗教仪式，这些书我不仅每一本都仔细阅读，而且读过之后还在我打的每个包里放进一册，因为每个包我都要给它装饰打扮一番，必须让它带着我的个性，我的花押。要让每个包都具有特色可是件煞费脑筋的事情，为此我每天在地下室得多干两个小时，提早一个钟点上班，有时连星期六也得赔上，把永远堆积如山的废纸送进机器，打包。上月，有人送来三千六百公斤绘画大师的复制品，扔进地下室，六百公斤浸透了水的伦勃朗、哈尔斯、莫奈、克里木特、塞尚，以及欧洲其他绘画巨匠的作品，我于是在每个包的四周裹上一幅名画的复制品。到了傍晚，当这些包整齐地堆放在升降梯旁边等待运走时，它们身上裹着的美丽画幅使我怎么也看不够。瞧，这张《夜巡》，这幅萨斯基亚像，这幅《草地上的早餐》，这张《缢死者之家》，这张《格尔尼卡》。另外，在这个世界上，惟有我知道每一包的中心还藏着一本名著，这个包里是翻开的《浮士德》，那个包里是《唐·卡洛

斯》[1],这儿裹在臭烘烘的纸张中、封皮染有血污的是《许佩里翁》[2],那儿,装在旧水泥袋里的是《查拉图士特拉如是说》。因而,这个世界上惟有我知道,哪个包里躺着——犹如躺在坟墓里——歌德、席勒,哪个包里躺着荷尔德林,哪个包里是尼采。从某种意义上说,我既是艺术家又是观众,为此我每天都搞得疲惫不堪,身上擦破了皮,划了口子,累得要休克。为了缓解和减轻一些这巨大的体力消耗,我一杯接一杯地喝啤酒,上胡森斯基酒店打啤酒的时候,一路上我有足够的时间琢磨、幻想下一个包该是什么样。我灌下那么多的啤酒,为的是更清晰地看到前景,因为我在每一个包里藏了一件珍贵的遗物,一口没有盖的儿童小棺材,撒满了枯萎的花朵、碎锡纸角、天使的头发,我给书籍铺了一张舒适的小床,它们像我一样莫名其妙地来到了这间地下室。因此,我干活老是完不成任务,院子里的废纸堆得山一般高,都顶到天棚了,从洞口倒进我地下室的废纸也堆积如山,同院子里的那座山连接了起来。因此主任有时用铁钩扒开洞口,脸气得通红朝我叫嚷:汉嘉,你在哪儿?看在上帝的份儿上别那么两眼死盯在书上啦,你得干活!院子里都动不了窝啦,可你还在下面做糊涂梦,干蠢事,玩方块儿!我缩着身子躲在纸山脚下,犹如亚当缩着身子躲在灌木丛里[3]。我手里攥着一本书,睁大惊恐的眼睛望着另外一个世界,不是我刚才置身于其中的世界,因为我只要一捧起书,我就完全进入了书中的天地,对此我自己也感到惊讶,我不得不惭愧地承认,我确实在梦境中,在一个美丽的世界,在真理的中心。每天有十次我会猛然惊醒,奇怪自己怎么这样走神儿。下了班我也是心神不属,掉了魂似的走回家去,一路上默不作声,深深地沉浸在冥思浮想之中。我穿过街道,绕过电车汽车,走在书的云雾中,这些书是我当天发现的,我把它们放在皮包里带回家,我梦游人似的在绿灯下过了马路,下意识地,却也没有撞在电线杆或行人身上,我只是迈动两条腿走着,身上泛出一股啤酒和污垢的臭味,但我脸上含笑,因为皮包里装着我晚间要读的书,期望着它们将会告诉我迄今我尚不了

---

① 德国诗人、剧作家席勒(1759—1805)的名剧。

② 德国诗人荷尔德林(1770—1843)创作的著名小说。

③ 亚当违背上帝的命令吃了伊甸园的禁果,知道自己赤身露体,因此上帝来时便躲在树丛中。详见《圣经·创世记》。

解的有关我自己的一些事情。我在喧闹的街道上走着，从没有闯红灯，我善于在无知觉的下意识里，在半睡半醒的状态中，在下意识的鼓舞中行走。我一天里打出的包一一在我心中轻轻地、静静地隐没，而我确确实实感觉到自己是一个打成的包。在我心里有一盏小小的羯摩灯，瓦斯冷却器中的小火苗，一盏永恒的小油灯，每天我把思想的油注入这盏灯，是我劳动时不由自主地从书籍中，就是我装在皮包里带回家去的书籍中读到的思想。因此，我走回家去有如一座燃烧的房子，有如燃烧的马厩，生命之光从火焰中升起，火焰又从木头的死亡中产生，含有敌意的悲痛藏在灰烬的下面。三十五年来我用压力机处理废纸，再过五年我将退休，到时候这台机器将随我一起退休，我不会撂下它的，我积攒了钱，为这台机器另立了一个存折，我将和机器一同退休，因为我将买下它，把它带回家，安装在舅舅的花园里，放在树丛中。惟有到那时候，在花园里，我才每天只打一个包，但它将比现在的大好几倍，宛如一尊雕像，一个庞然大物，我将把我年轻时所有的幻想，我掌握的一切知识，三十五年来我从工作中和通过工作学到的一切统统放进包里，因此惟有退休之后，我才在心中有所触动、在灵感到来的时候干活，每天只打一个包，用我家里现有的超过三吨重的书籍。这个包将不会让我为它感到羞愧，它将是我事前经过充分想象、经过深思熟虑之后才着手制作的。不仅如此，我将把书本和废纸整齐地排列在机槽里，在进行这项美的创造时，在按动电钮之前，我将撒下五彩纸屑和金属小圆片儿，每天制作一个包，一年后在花园里举办展览会，展览期间每一位参观者都将获准亲自制作一个包，但必须在我的监督下进行。当绿色电钮按下，压板在他面前推动并以无比巨大的力量把装饰着书籍和鲜花的废纸，以及他带来的各种废物压碾、挤紧时，敏感的旁观者就会有一种自己在这机器里被压碾的感觉。此刻我已坐在家里，天快黑了，我坐在小凳子上，脑袋垂得越来越低，最后滴着口水的嘴巴触到了膝盖。我总是这样坐着打瞌睡，有时我用这种索涅特[①]曲木椅的姿势睡到午夜，当我一觉睡醒抬起头来时，裤腿上的膝盖部位已被我的口水弄湿了一大块，因为我身体蜷缩着，蜷作一团，犹如冬天的猫，犹如摇椅上的一根弯

[①] 索涅特(1796—1871)，家具生产工业化的先驱，他设计和生产的曲木椅闻名世界。

曲的木头。因为我有幸孤身独处，虽然我从来并不孤独，我只是独自一人而已，独自生活在稠密的思想之中，因为我有点儿狂妄，是无限和永恒中的狂妄分子，而无限和永恒也许就喜欢我这样的人。

2

三十五年来我处理废纸，在这期间废品收购员扔进我这地下室的珍贵书籍，其数量之多，倘若我有三座谷仓，也能装得满满当当。第二次世界大战刚结束的时候，有人给我倒下来一筐书，当我激动的心情稍稍平静下来，拿起一本看时，只见书上盖着普鲁士王家图书馆的图章，第二天又倒下来许多皮面精装书，书边和书名在空中闪着金光。我连忙奔到上面，看见那儿站着两个年轻人，从他们口中我得知在斯特拉谢齐的一座谷仓里，有大批书籍藏在干草堆中，让人看了会眼花缭乱。我通知了军队的图书管理员，我和他一同到了斯特拉谢齐，在田野里我们找到了不仅一座而是三座堆满普鲁士王家图书馆藏书的谷仓。我们又惊又喜地看了一会儿，当即商定由军车前来运走。军车一辆接一辆，整整花了一周时间才把这些书运到了布拉格，存放在外交部的一排侧屋里，打算等局势稳定以后物归原主。可是这一安全隐蔽点被人泄露了，消息传了出去，普鲁士王家图书馆藏书被宣布为战利品，于是大卡车又把这些烫了金边和金字的皮面精装书运到火车站，装进敞篷车。那一阵子正值天天下雨，整整一周大雨哗哗地下，当最后一辆卡车拉来的最后一批书装上车，火车启行了，驶进倾盆大雨之中，敞篷车一路滴着金水，掺和着煤烟和油墨。我站在那里，身体靠在大理石上，被目睹的景象惊呆了，当最后一节车皮在雨中消失了时，我脸上的雨水已和泪水一起流淌。我走出车站，看见一名身穿制服的警察，于是我双腕交叉走到他面前，真诚地央求他给我戴上手铐，戴上利本人叫做“手镯”的铐子，把我送往公安局，因为我犯了罪，犯了反人道主义的罪行。警察把我带到了公安局，在那里他们不仅嘲笑了我，并且威胁说要把我关进牢房。几年以后又遇到了这种情况，但我开始习以为常，我把从各个城堡和大宅邸拉来的成套成套的藏书，漂亮的、用牛皮或山羊皮做封面的精装书，装上火车，装得满满的，装到三十车皮时，整辆火车便携带着这些书驶往瑞士、

奥地利，一公斤精美的书籍售价一外汇克朗，对此没有人表示异议，也无人为此伤心落泪，连我也不再落泪，我只是站在那里，微笑着，望着渐渐远去的车尾，列车把这些精美的书籍运往瑞士、奥地利，每公斤售价一外汇克朗。那时候我已在内心找到了力量，使我能目睹不幸而漠然处之，克制自己的感情，那时候我已开始懂得目睹破坏和不幸的景象有多么美。我继续一车皮一车皮地装书，火车一列列开出车站，驶往西方，一公斤一外汇克朗。我呆呆地望着，望着远去的车尾铁钩上挂着的红灯，我身子靠在一根电线杆上站在那里，跟达·芬奇一样，他也曾靠在一根柱子上站在那儿，呆望着法国兵怎样把他的一尊骑士像当做练习射击的靶子，一节一节地把马和骑士摧毁。达·芬奇那次也像我一样站在那儿用心地、满意地观看这可怕的一幕，因为达·芬奇当时已经认识到天道不仁慈，因而有头脑的人也不仁慈。那时候，我得到了母亲病危的消息，便急忙蹬上自行车赶回家去。由于口渴，我走下地窖子，从地上捧起一罐凉爽可口的酸牛奶贪婪地喝了起来。突然我看到，就在我眼睛前面，两只眼睛在石罐中的液体表面浮动，可是我太渴了，只顾喝着，那两只眼睛已出现在我的眼睛近旁，近得危险了，犹如黑夜驶出隧道的火车头上的两盏灯。后来那双眼睛不见了，我的嘴里却含着个什么活东西。我捉住它的一条腿从嘴里拽出来，原来是一只青蛙，正扭动着身子拼命挣扎。我提着它送到园子里，然后返回地窖子，若无其事地喝完了那罐酸牛奶，像达·芬奇一样。母亲去世后，我心里在哭泣，但没有掉一滴眼泪。走出火葬场时，我看见烟囱里冒出的烟在升上天空，我的母亲美丽地升天了。在废纸收购站地下室工作已有十年之久的我，走下火葬场的地下室，自我介绍说，我是一个以同样方式处理书本的人。我在那儿等候着，焚化结束后，我看到同时焚化的有四具遗体，我母亲的在第三格。我一动不动地注视着人最后留下的这点儿物质，我看到工作人员怎样把骨头捡出来，用一个手推磨盘磨碎。我母亲也被放在手推磨里磨碎，然后将她最后剩下的这点儿灰放进了一只金属罐。我只是站在那儿呆呆地看着，就跟看着装满精美图书驶往瑞士和奥地利的火车渐渐远去一样，一外汇克朗一公斤的图书。我默默地思索着桑德堡[1]的诗句：人最终留下的不过是够做一匣火

① 桑德堡(1878—1967)，美国诗人。

柴的那点儿磷和充其量也只够造一枚成年人可以用来上吊的蚂蟥钉的那点儿铁。一个月后,我签字领回了母亲的骨灰罐,我把它送去给舅舅。当我捧着它走进舅舅的花园,来到他的信号塔时,舅舅喊叫道:啊,姐姐,你到底回来啦!我把骨灰罐交给他,他托在手里掂了掂,一口断定他的姐姐绝不止这点儿分量,因为她活着的时候体重有七十五公斤哩。他坐下来计算了一阵,把骨灰罐过了秤,说我母亲的骨灰还应多五十克。他把骨灰罐安顿在小柜子上。有一年夏天,他挖甘蓝时忽然想起他的姐姐,也就是我的母亲,最喜欢甘蓝,于是他捧来骨灰罐,用罐头刀把它撬开,撒了一些母亲的骨灰在种甘蓝的泥土里,后来长出的甘蓝我们吃了。那时候,当我开动机器处理那些美丽的图书,当机器哐啷作响,最后以二十大气压的重力把图书压碎时,我仿佛听到了人骨被碾碎的声音, 古典名著在机器中被压碎恰似头颅骨和骨骼在手推磨中碾磨一样,我仿佛在压碎犹太教法典中的词句:我们有如橄榄,惟有被粉碎时,才释放出我们的精华。粉碎程序之后我开始捆包,我把铁索穿进堆里,用钎子抽紧,捆成一个包,然后按动红色电钮。压碎的书本还想挣脱捆绑,但钢铁枷锁坚固异常,我看到一个被捆绑的巨人胸脯绷得紧紧的,再吸一口气锁链就会断裂,但是铁索把那个包牢牢抱住,一切在它们的怀抱里静了下来, 恰像在骨灰罐里一样。我把这驯服了的包推到已打好的其他包旁边,排列整齐,让那些绘画复制品全部面向着我。这一周我开始使用那上百张的伦勃朗·范·赖恩的复制品,上百张这位老画家的肖像,皱皱巴巴的蘑菇脸,一位被艺术和酗酒驱赶到了永恒之门门边的人,他看到门把手在转动,一个陌生人正从外面推开这最后一扇门。我也开始有了一张他那样的脸,活像一块做千层饼的生面团,像泥灰剥落、尿水浇透的墙面,我也开始像他那样痴呆地傻笑着,开始从纷繁世事的另一面观看这个世界。今天,我打的每个包都装饰着伦勃朗·范·赖恩老先生的肖像,我把废纸铲进机槽,放进翻开的书籍,今天我头一次意识到我已完全不理会是否铲进了小耗子,一窝窝的小耗子,当我把尚未睁眼的初生幼鼠铲进机槽时,母耗子便会紧追着它们蹿进槽里,守在它们身边,从而同废纸和经典著作共了命运。没有人会相信,在这类地下室里耗子的数量多么惊人,也许有二百,也许五百,这些喜欢和睦共处的耗子,出生时眼睛大多是半瞎的,但它们和我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

就是也靠文字活命，尤其喜欢羊皮面的歌德和席勒的作品。因此，在我的地下室，经常是到处有一双双眨巴的眼睛，到处可以听到啃啮书本的声音。小耗子空闲时像小猫一样淘气，它们沿着槽边和横轴爬上爬下，当绿色电钮按下，机槽的四壁把废纸和耗子一股脑儿挤压碾碎，当槽里耗子的尖叫声渐趋微弱时，地下室里的其他耗子便会骤然变得神情严肃，它们用后腿站立起来竖着耳朵谛听，想分辨那是什么声音，但这些耗子都有事后立刻遗忘的特点，它们随即便又玩了起来，接着啃啮图书，越是古老的书，纸味就越香，犹如保存得很好的陈奶酪、窖存多年的老陈酒。我的生活同耗子已结下不解之缘，每天傍晚我用水龙管浇水，把山一般高的废纸堆上上下下浇得湿透，整个地下室活像在水池子里浸了一下似的，这些耗子因而每天都会浑身淋湿，但是，即便我把水柱劈头盖脸地往它们身上猛浇一阵，它们也始终显得很愉快，甚至期待着这场淋浴哩，浴后便长时间地舔身子，躲在废纸堆中它们的小窝里取暖。有时候，这些小耗子已使我无可奈何，我去买啤酒，一路上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站在售酒柜台旁也像在梦中一样，神思不属地解开外衣扣子摸钱付账，却不料一只耗子从我的外衣里蹿了出来，钻到啤酒泵筒的下面，有时我的裤管里接连跑出两只耗子，吓得女服务员疯了一样，纷纷爬到椅子上，手指塞在耳孔里冲着天花板尖叫，活像一个个都精神错乱了。我只是微笑着，冷漠地挥挥手走出了店门，脑海里只顾思考着下一个包该是什么样。三十五年了，我打出一个又一个包，我在日历上勾去一年又一年，一月又一月，一天又一天，直到我们一起退休，我的压力机和我一起退休。每天傍晚，我把书装在皮包里带回家，我在霍莱肖维采三楼的住所里到处都是书，堆得满满的，贮藏室和杂物间已容纳不下，厨房里也放满了，食品间和厕所也不例外，只剩下通往窗户和炉台的两条狭窄过道，厕所里留下的空间仅够我坐在马桶上，洗脸盆上面一米五的地方已搭起架子和槅板，堆满了书，直顶到天花板，五百公斤的书，我坐下或起立只要稍不注意，稍稍碰一下槅板，半吨重的书就会翻滚下来，砸到我的光屁股。可是，这里再也塞不进一本书了，我于是在卧室里，在两张并拢的床铺上方架了槅板，犹如搭了个天棚，上面码满了书，直码到天花板。三十五年来我带回了两吨重的书，当我躺在床上进入睡乡时，两吨重的书犹如两千公斤的梦魇压迫着我。有时当我在睡梦

中翻身，或者两脚乱踢喊出了声时，我便不免惊恐地侧耳谛听，生怕书堆坍塌下来，因为只要我的膝盖稍稍碰一下，或者只要我痛苦地大喊一声，头上的一切便会雪崩似的倒坍，珍贵的书籍便会像丰饶角一样从天上撒落下来，落在我的身上，把我像虱子似的压扁。有时我不免想，这些书恐怕正在策划一个暗算我的阴谋吧，因为我每天在机器里要碾毙上百只无辜的耗子，我头上的书便准备给我来一个公正的报复，罪有应得嘛。我仰面躺在书的天幕下，这些书上的文字连接起来足有几公里长。我有点儿喝醉了，努力不去思索某些事情，极其不愉快的现实。有时，我们的看林人会浮现在我的脑际，有一次，他用一只翻过来的衣袖在房梁下面捉到了一只貂，他没有一刀结束它的性命，要那样倒也不错，公平合理嘛，因为它偷吃了小鸡，可是看林人却找来一枚钉子扎进这只貂的脑袋，然后把它放了，让它哀嚎着一个劲儿地在院子里东扑西撞，直至咽了气。我又想到，这事发生后过了一年，看林人的儿子开混凝土搅拌机时，一道电流打在他脑袋上，当场送了命。昨天我躺在这天棚下，忽然没来由想起了那位猎人。那年我们这里出乎人们意外地来了一只刺猬，小身体蜷成一个球，猎人说开枪打刺猬划不来，于是他削尖一根木棍扎进了刺猬的肚皮，每次他都采用这个办法来消灭刺猬，直到他得了肝癌卧床不起，在那些刺猬之后现在轮到他了，躺了三个月，缓慢地死去，身体蜷成一个球，肚子里长着肿瘤，心里充满了恐惧，直至咽气……每想到这些事我就心惊胆战，我尖起耳朵谛听，听着头上的书本怎样在制订一个复仇计划，这威胁我内心的安宁，我宁可坐在窗前的小凳子上打瞌睡，头脑里想象的一幕简直把我吓坏了，我想象倒坍的书落到床上，把我压在下面，从头盖到脚，然后压穿地板，乘电梯似的降到二层，再降到一层，最后坠到地下室。于是我断定我的命运就是如此，在工作中，从天花板上落下和倾泻到我头上的不仅有书本，而且有酒瓶、墨水瓶、订书器，它们像每晚在我头上摇摇欲坠的书籍一样，可以送了我的命，在最幸运的情况下也会把我砸成重伤。因此我住所中的达摩克里斯剑，我自己悬在厕所和卧室天花板下面的达摩克里斯剑，迫使我在家也跟在班上一样，不时拿着酒壶去打啤酒，仿佛要以此来阻挡那美丽的不幸似的。每周一次我去舅舅家，我要在他的大园子里找块地方，以便将来我和压力机一同退休时，把我的压力机安放在那里。要说积攒点钱退休

时买下那台压力机，这个主意是舅舅想出来的，不是我。舅舅在铁路上干了四十年，管理道口的升降杆，后来专门看守信号塔，当了四十年的信号员，他跟我一样，四十年来除了上班没有任何别的事情能让他高兴。退休后，没有信号塔他无法生活，因此他用存款从边远小站买了一套信号装置，运到自己的园子里，在那儿盖了一间屋，安装上那套设备。他有几个当过火车司机的伙伴，也都退了休，他们从废品站买下一台小机车，奥贺兰斯登—柯贝尔牌的，原是冶炼厂用以拉箕斗和平板车皮的。他们还从废品站买了小铁轨和三节平板车皮，就这么在那古老的园子里、在树丛中弯弯曲曲铺设了铁轨，每逢星期六和星期天，他们给这台奥贺兰斯登—柯贝尔牌的机车点着火，驾驭它行驶，下午让一帮孩子们乘火车玩，到了傍晚他们几个便喝啤酒、唱歌，醉醺醺地自己坐在车上行驶，或者全体站在火车头上，一眼看去活像一座尼罗河河神雕像，躺卧的裸体美人四周，围着一群小雕像……有时我去看望舅舅，想找块地方将来把我的压力机放在那儿。一次，天已经黑了，只见机车亮着灯正行驶到老苹果树和梨树之间的弯道上，舅舅坐在信号塔里扳道岔，他是那样的神采飞扬，像奥贺兰斯登—柯贝尔牌机车一样开足了马力，这里那里，大铁酒壶在闪光。我在孩子们和那几位退休工人的叫嚷声和欢呼声中走了过去，没有人招呼我，也没有人问我是否想喝一口，他们个个都全身心沉醉到游戏中去了，而他们玩的游戏，其实只是他们终生热爱的工作而已。我在那里走来走去，活像额头上带着标记的该隐[1]，我悄悄溜出花园，过了一小时又回转来，看看有没有人招呼我，可是没有。临出门时，我再次回顾，我看见号志灯和小屋的明亮灯光映照出退休老人和孩子们忙碌的身影，听到机车鸣笛和行驶在歪歪斜斜的椭圆形轨道上发出当啷当啷的响声，仿佛有一只手摇风琴在这儿反复演奏着一支乐曲，一支如此动人的乐曲，让你听过之后一辈子再也不想听其他曲子了。然而，在大门口，我毕竟看到我的舅舅在瞧着我，尽管离得这样远没有人能瞧得见什么，实际上我方才在树丛中转悠时，他也一直在注意我，此刻他把扳信号灯杠杆的手举了起来，朝我怪模怪

① 该隐因妒忌而将其弟亚伯杀死，上帝惩罚他到处流浪，并在他的额上作了标记。见《圣经·创世记》。

样地扭动手指，仿佛只是那么把空气扭弯似的。我也在黑暗中朝他挥挥手，恰似我们在两辆迎面行驶的火车中彼此挥手打招呼。回到布拉格郊外时，我买了些小香肠，吃的时候我不禁吓了一跳，因为我用不着把小香肠送到嘴边，下巴颏儿一低，小香肠便已碰到了我滚烫的双唇。我把小香肠放到腰际，低头一看又吃惊地发现小香肠的下端几乎触到了我的鞋子。我双手拿着这根小香肠仔细看了看，又确实看到这根小香肠是正常的，这么说，近十年来我变矮了，缩小了。回到家里，我把堆放在厨房通向卧室门边的书籍搬开几百本，在门框上找到了我用墨水笔画的标记，是我上次量身高时画的，还注明了日期。我拿起一本书，背靠在门框上把书本顶在头上，然后回身在门框上画了一道，一看便知从那次我量身高到现在，八年中我缩小了九厘米。我举目望望卧床上方堆着的书，断定我的背驼了，我的背上仿佛永远背着由大大小小书本构成的两吨重的天穹。

3

三十五年来我处理废纸，如果有必要重新作出抉择的话，我仍会选择我干了三十五年的这一行而不愿干任何其他工作。然而，尽管如此，一年之内总有那么三四回，一切都颠倒过来了，这间地下室突然变得惹人憎恨，主任的指责、吆喝、咒骂仿佛通过扩音器在我的耳朵和头脑里轰鸣，我开始感到这间地下室臭得像地狱一样，高耸的废纸堆快顶到院子的天棚了，潮湿、发霉的纸开始发酵，相比之下大粪的气味算是蛮香的了，最下面发展成的那片沼泽地正在腐烂，冒出的气泡看着活像臭沟和泥淖中从烂树桩里升起的鬼火。我得跑出去透口气，离开这台压力机，不过，我不是去呼吸新鲜空气的，新鲜空气已经让我受不了，我会感到窒息，连咳带呛，仿佛抽了一口哈瓦那雪茄。因此，当主任在那儿大叫大嚷，拧着手，气势汹汹地威胁我时，我便溜了出去，上别的地下室或地窨子里去泡一会儿。我最喜欢去的地下室是暖气房，那儿有一些人受过高等教育，他们让工作紧紧拴在那里，犹如家犬拴在自己的窝里。他们撰写当代历史，仿佛写一份社会学的调查报告。在这个地下室我知道了第四种人如何数量在下降，工人们怎样从底层进入了上层建

筑，受过高等教育的人怎样像工人一样在劳动。我尤其喜欢同两位淘沟工交谈，两位科学院院士，他们在那里干活，同时撰写一本有关布拉格地下纵横交错的下水道的著作。从这里我才知道星期天流入波德巴巴污水处理场的污水同星期一的完全不一样，每个工作日的污水都各有特点，因此可以绘制一张污水流量图，根据避孕药的流量确定布拉格哪些市区性关系多，哪些市区少一些。然而，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莫过于一份学术报告，说明小灰鼠和褐鼠像人类一样也进行过一场总体战，结果以小灰鼠的全面胜利而告终，但战后小灰鼠立即分化为两群，两个灰鼠宗派，两个有组织的灰鼠团体，此刻它们正在布拉格地下所有的下水道和阴沟中进行着你死我活的战争，一场声势浩大的鼠战，哪一方取胜，它便有权占有下水道中流经波德巴巴的全部废物和排泄物。我从这些受过高等教育的淘沟工口中得知，这场战争一结束，取胜的一方又将立刻合乎辩证法地分裂为两个阵营，正如瓦斯、金属以及世界上一切有生命的东西要分裂一样，使生命通过斗争向前发展，然后通过寻求解决矛盾的愿望而取得一分钟又一分钟的平衡，因此从整体上看，世界一秒钟也不曾跛掉一条腿。我于是看到了兰波说得多么正确：精神斗争之可怕绝不亚于任何一场战争。我也领悟了耶稣那句冷酷的话语是什么意义：我来不是送和平，而是剑。每当我去过这类地下室，看过下水道、阴沟和波德巴巴污水处理场之后，我的心就平静了。由于我的学识是在无意中获得的，黑格尔的话曾使我吃惊，黑格尔教导我说：世界上惟一可怕的事情是僵化，是板结、垂死的形态，惟一可喜的是这样一种状况，即不仅个人而且人类社会通过斗争而恢复青春，通过新的形式争取新生的权利。当我走在布拉格的街道上，走回自己的地下室时，我的眼睛像爱克斯光一样，通过透明的人行道我看到了下水道和阴沟里的灰鼠总参谋部正在同自己的战斗部队制订作战计划，将军们用无线步话器发布作战令，指出哪块前沿阵地需要加强火力。我朝前走着，鞋底下面灰鼠锋利的牙齿在嘎嘎地咬，我一边走一边想，一个永无休止地构筑着的世界令人沮丧。我涉水蹚过一条水沟，抬起含泪的眼睛朝上望去，突然间，我看见了我从未看过、从未注意过的事物：在居民楼和公共建筑的正面墙上，从下到上，直到落水管，无处不有一种投影，是黑格尔和歌德所渴望的，也就是说古希腊文化在我国的投影，作为一种典范和追求

目标的优美的古希腊文化。我看到了多利安人[1]的柱子和古希腊式的檐槽，花环形的飞檐和饰有花梗和涡旋形花纹的爱奥尼亚[2]式的柱子，带有叶形花纹的科林斯[3]式的柱子，庙宇式的门厅、女像柱和触及居民楼房顶的古希腊式的栏杆。我眼下正走在这些居民楼的阴影中，我还发现，即使在布拉格郊区，同样的古希腊投影也遍地皆是，在普通民房的墙面上就可以看到，大门和窗户周围都装饰着男女裸体像和异域情调的花卉草木。我一边走一边回想受过高等教育的锅炉工对我说的一番话，他说东欧的起点并不在波希契斯卡城门[4]外，而是在加利西亚[5]的某地，在旧奥地利皇家火车站的尽头，在古希腊式的门楣告终的地方，古希腊精神不仅表现在布拉格普通民房的墙面上，而且灌满了居民的头脑，惟一的原因就在于古典主义的中学和人文主义的大学在千百万捷克人的头脑里塞满了希腊和罗马。当两个鼠族在首都布拉格的下水道和阴沟里进行着像是毫无意义的战争时，那些被放逐的天使、受过高等教育、在一场其本人并未投身的战争中吃了败仗的男人们，这时正在地下室和地窨子里工作着，并且继续在绘制一张更为精确的世界面貌图。我回到自己的地下室，当我看到我的那些耗子怎样蹦着跳着迎接我时，我想起了在升降梯下面有一块下水道的铁盖。我踏着梯子下到井底，壮着胆子掀开铁盖，跪下倾听废水哗哗流动和窣窣作响的声音，我听见抽水马桶的冲水声，洗脸盆悦耳的排水声，肥皂水从浴盆流出时那种有如微浪拍岸的声音。但是，当我尖起耳朵仔细谛听时，我便非常清楚地听到了水声之外还有交战老鼠的尖叫声，牙齿咬进肉里，哀叫、欢呼、鼠体扭在一起的厮杀声，这些声音来自难以确定的远方，但我知道无论在哪个郊区，我只要掀开铁盖或铁格子下到井底，到处都在进行着一场老鼠的最后战争，看起来颇像是最后的战争，它将以一片欢呼告终，然而一旦找到什么论据，一切便将从头开始。我阖上铁盖回到机器旁，我又增添了知识，原来在我的脚下，在所有

---

① 古希腊人的一支。
② 古希腊工商业和文化中心之一，在小亚细亚。
③ 古希腊著名奴隶制城邦。
④ 在布拉格。
⑤ 旧地区名，在今波兰东南境。历史上长期为俄、奥争夺目标。

的下水道中都在进行着残酷的战斗，由此看来老鼠的天国也不仁慈。我，一个在废品站当了三十五年打包工的人，一个同老鼠相去无几的人，又怎能仁慈？三十五年来我始终生活在地下室，我不喜欢洗澡，尽管主任办公室的后面就是浴室。一洗澡我马上就会得病，讲卫生对于我来说得小心谨慎，一步步来。我是光着手干活的，晚上我才洗手，这我有经验，倘若白天我洗了几次手，我的手心就会裂口子。不过，有时我的心里突然对希腊的美的观念产生了强烈渴望，我便去洗净一只脚，偶尔连脖子也洗一洗，下周再洗另一只脚和一条胳膊。大的宗教节日来临时，我连胸膛和腿一齐洗净，但是，遇到这种情况，我必定先服一片抗组胺，否则哪怕外面下着雪我也会得干草热，这我有经验。现在我回到压力机旁开始干活，处理废纸，打包，在每个包里我放进一本翻开的哲学经典著作。上午在布拉格街道上散步之后，我心里多少平静下来了，现实生活使我豁然开朗，知道不仅我，而且有成千个与我相仿的人在布拉格的地下，在地下室和地窨子里干活，他们的头脑里流动着生机勃勃的、活跃的、孕育着生命活力的思想。于是我心里多少平静下来了，干活也觉得比昨天轻松，我甚至只是机械地干着，脑海里却在回忆往事，逆着时间回到了早年。那时我很年轻，那时每星期六我把长裤熨得笔挺，皮鞋擦得亮亮的，连鞋底也上了油，因为人在年轻时都爱整洁，爱自己的形象，可以修饰打扮的形象。我在熨斗里装满烧红的木炭，扇得火花迸飞，熨衣板上放着长裤，我先熨裤线，随后拉紧裤腿把裤线熨平，我在裤子上放一块湿布，嘴里满含一口水喷到布上，仔细熨烫，主要熨右裤腿，右边总是磨损得多一些。因为玩九柱戏掷球时，我的膝盖老是碰到夯实的地面上，每当我小心翼翼揭去滚烫的、冒着蒸汽的垫布时，我的心情照例十分激动，不知裤线熨得正不正？只有熨得无懈可击我才穿上它，去林中空地，每星期六都是如此，走到多尔尼饭馆的原木堆前面时，我必定转身回顾，每次都见我的母亲在注视着我，看我的一身衣着是否整齐、合宜。有一次夜晚在舞会上，我等待的姑娘曼倩卡来了，她的长辫子里编着几根缎带，拖在身后，飘拂着，乐队奏着音乐，我同曼倩卡跳舞，每一场都只同她跳。我们跳舞，世界像回旋木马似的在我们周围旋转，我一边跳一边用眼角寻找可以带着她飞旋的空当。那是波尔卡舞，我看到曼倩卡的缎带飞扬起来，拉成一个圆圈悬在我们四周，我随着乐曲放慢

舞步时，缎带便缓缓落下，我们再度飞旋时，缎带也随即扬起，不时打在我的胳膊和我握着曼倩卡小手的指头上。曼倩卡的手里还攥着一块雪白的绣花手帕。我对曼倩卡说我爱她，这是我第一次向她表白爱慕之情，她悄声说上小学的时候她就爱上我了，于是她把身体靠过来，紧紧贴在我身上，我们一下子便前所未有地亲密了。后来曼倩卡要求我跳邀请舞时做她的第一个舞伴，我高兴地喊了声：好！邀请舞刚刚开始，曼倩卡却忽然变得脸色苍白，她请求我稍稍等待，她出去一会儿，只需一小会儿。她回来时两手冰凉，我俩继续跳舞，我抱着她旋转，一心想在大伙儿面前显示一下我跳得多出色，我同曼倩卡多么般配，我俩是多么漂亮的一对儿。波尔卡舞曲的旋律开始快得令人眩晕，曼倩卡的缎带飞扬起来，同她的金色发辫一齐高高飘动，突然我看到跳舞的人们纷纷停了下来，脸上带着憎恶的神情躲开去，最后除了我和曼倩卡，其他人都不跳了，他们围成一圈，不是赞赏我们，而是因为圈子里有什么可怕的东西在离心力的作用下四处飞溅，对此我和曼倩卡都不曾及时察觉，直至曼倩卡的妈妈跑过来惊恐地拉起曼倩卡的手，慌慌张张把她拉出了多尔尼饭馆的舞厅，以后没有再回来，我也再没见到曼倩卡，直到几年以后。因为打那时候起，人们便管曼倩卡叫甩大粪的曼倩卡。原来那天曼倩卡由于要跳邀请舞，又由于我对她说了我爱她，她心里便既兴奋又激动，她跑出去小便，不想农村饭馆的厕所粪便堆得已满到了坑口，她的缎带浸在粪便中泡湿了，她从黑暗中跑回灯光明亮的大厅，开始同我跳舞，缎带上的粪水便飞溅开来，落在跳舞的人们身上，所有的人身上……我在压力机上操作，按下绿色电钮，压板推向前，按下红色电钮，压板退回，我的机器在进行着这个世界的基本运动，犹如海利康大号的风箱，犹如一个圆圈，无论你从哪里出发，必定回到原地。曼倩卡失去了荣誉，只得忍受羞耻，其实这不是她的过错，因为发生在她身上的事情很平常，极其平常，对这样的事歌德会原谅乌尔里卡·冯·莱维佐夫[①]，谢林无疑会原谅他的卡洛琳，惟有莱布尼茨[②]看来不会原谅他的王室情妇夏洛蒂·佐菲，正如敏感的荷尔德林不会原谅贡达德夫人……

① 歌德老年时的情人。

② 莱布尼茨(1646—1716)，德国自然科学家、数学家、哲学家。

五年后，我找到了曼倩卡，就为这缎带事件，她和她的全家已迁居摩拉维亚的某地。我请求她宽恕我，因为无论什么地方发生了什么事情，我都有一种负罪感，无论何时我在报纸上读到什么事情，我都感到有罪的是我。曼倩卡宽恕了我。我邀请她与我一同去旅游，我买彩票中了彩，得到了五千克朗的奖金，我天生不喜欢金钱，因此只想尽快把这笔钱打发掉，把它从这个世界上消灭掉，免得我要为银行存折操一份心。我和曼倩卡于是去了山区，住在金山岗那家收费昂贵的雷纳饭店，因为我一心要赶快花掉这些钱，以换得一身轻松。在那里，所有的男人都羡慕我，因为我有曼倩卡，每天晚上他们一个个争先恐后想把曼倩卡从我身边夺走，尤其是工厂主依纳先生。我感到很幸福，因为我在把钱花掉，我和曼倩卡随心所欲地挥霍，要什么有什么。曼倩卡每天都出去滑雪，阳光很好，那是二月下旬，她晒得黑黑的，像其他人一样在闪光的山坡上滑雪，身上穿了一件没有袖子、领圈开得很低的短外衣，身边总围着一帮绅士们，我则坐在那儿，呷着白兰地。临近中午时，绅士们便一个个回到旅馆前面的平台上，坐在靠背椅或者躺椅上晒太阳，三十张小桌子旁边一溜儿摆着五十张躺椅和靠背椅，桌面上放着滋补强身的甜酒和开胃酒，曼倩卡滑雪总滑到午饭前一刻才回饭店来吃饭。最后，在离开的前一天，第五天，我身上只剩下五百克朗了，我同饭店的其他旅客坐在平台上，我看见曼倩卡在滑回来，她皮肤晒得黝黑，美丽动人，正从金山岗的山坡上飞下来，我同工厂主依纳先生坐在一起，我们碰杯祝贺，因为五天中我花去了四千克朗，依纳先生以为我也是工厂老板。我瞧见曼倩卡闪进一丛小松树和矮云杉的后面，过了一会儿她出来了，以敏捷的动作径直朝饭店滑过来，像前几天一样从饭店旅客的身旁滑过。那天天气极好，阳光璀璨，平台上所有的靠背椅和所有的躺椅全都坐满了人，服务员不得不从饭店里再搬出一些椅子来。我的曼倩卡像每天一样，照例从一溜儿坐着晒太阳的旅客身旁像接受检阅似的滑过。是的，工厂主依纳先生说得对，曼倩卡今天美得让人直想吻她。但是，当曼倩卡刚从头几位崇拜太阳的人身旁经过，我便看到妇女们在扭头瞧她，接着手掩在嘴巴上窃窃地笑。曼倩卡离我越近，我越是看到妇女们在她后面笑得透不过气来，男人们则倒在椅背上，用报纸遮着脸，装作昏厥了或在闭目晒太阳。曼倩卡滑到我面前，绕过我，我这才发现原来她的一条滑雪板上，她的鞋子后面，堆着一大团

粪便，大得像一块镇纸，雅罗斯拉夫·伏尔赫利茨基[①]在一首动人的诗篇中讴歌的镇纸。我一下子就知道了，这是曼倩卡生命中的第二章，她注定要忍受耻辱，永远与荣誉无缘。工厂主依纳先生瞥了一眼曼倩卡滑雪板上的那摊东西，那是她出于需要在金山岗山脚下的矮树丛后面留下的，工厂主依纳先生昏过去了，到了下午还瘫软无力，曼倩卡满脸涨得通红，直红到头发根……天道不仁慈，因而人，一个有头脑的人，也不可能仁慈，我一捆一捆地打着包，每个包里放进一本翻开的书，翻在最动人的一页。我站在压力机前操作着，心里想着曼倩卡，那天晚上我们两个喝香槟，喝光了所有的钱，但是哪怕喝白兰地，也无法实现我们的渴望：抹掉曼倩卡携带着粪便出现在旅客面前的形象。那一晚剩下的时间我全用来央求她就所发生的事原谅我，可是她没有原谅，第二天清晨她傲然离开了雷纳饭店，她高高地昂着头走了，这就证实了老子的名言：知其辱，守其荣，为天下式[②]……我翻开《道德经》，找到了那一页，像神父把祭物放在祭坛上一样，我把翻开的书放在机槽的中心，下面垫着令人恶心的食品厂的包装纸和水泥袋。我按下绿色电钮，压板开始活动，我看着它们合拢来，犹如人在绝望中祈祷时十指紧握在一起，我看着压力机的前板压在《道德经》上，正是这本书唤起了我遥远的记忆，想到了我青年时代的美人儿曼倩卡和她的生活片断。下水道和阴沟深处两个鼠族在进行着你死我活的战争，从那里传来哗哗的污水流动声，一种深沉的隐喻。今天是美好的一天。

4

一天上午，屠宰场的工人们给我送来一卡车血淋淋的纸和被血水浸透的纸箱。一筐又一筐的烂纸让我无法忍受，因为它们散发着一股子甜腻腻的气味，而且弄得我浑身血迹斑斑，跟卖肉人的围裙似的。作为一种对策，我在打的第一个包里放进了一本翻开的鹿特丹人伊拉斯谟[③]的《愚人颂》，第二个

---

① 雅罗斯拉夫·伏尔赫利茨基(1853—1912)，捷克诗人。

② 老子《道德经》的原文为“知其荣，守其辱，为天下谷”，另一句为“知其白，守其黑，为天下式”。作者此处在文字上略有改动。

③ 伊拉斯谟(约 1466—1536)，荷兰人文主义学者，北方文艺复兴运动中的重要人物，生于鹿特丹。

包里我虔诚地放进席勒的《唐·卡洛斯》,第三包,为了使语言也成为血淋淋的肉,我翻开了尼采的《试观其人》。我干活的时候,一大群绿头苍蝇飞来包围了我,这些可怕的苍蝇是屠宰场的工人带来的,密密匝匝一大群,疯狂地飞旋着,发出嗡嗡的声音,下雹子似的打在我的脸上。我喝到第四大杯啤酒时,压力机旁边忽然出现了一位举止文雅的年轻人,我马上认出来了,他不是别人,是耶稣。他的身旁随即站了一位满脸皱纹的老人,我一眼就断定这准是老子。他们两个站在那里,几千只绿头苍蝇忽东忽西发了疯似的飞旋,翅膀和身体发出频率很高的金属声,它们在地下室的空气中绣着一幅活的巨大画面,是由一刻不停变化着的曲线和飞溅的斑点构成的,有如波洛克[①]用滴溅颜料法绘制的巨画。对于这两个人的出现,我并不感到惊讶,因为我的祖父辈和曾祖父辈喝多了酒也都有过幻觉,看见过童话中的人物,我的祖父在流浪途中遇见过水仙女和水鬼,曾祖父确信他在利多维尔基斯啤酒厂的打谷场上看见过小妖魔、小精灵和仙女们。至于我,由于我在无意中获得了学识,因此当我躺在床上进入睡乡,而头顶上有两千公斤的书在摇摇欲坠时,我便看见棡板上出现了谢林和黑格尔,他们出生在同一年,有一回鹿特丹的伊拉斯谟骑着马来到我的床前,向我打听去海滨的路怎么走。因此,我喜爱的两个人今天来到我的地下室,并肩站在那儿,对此我丝毫不感到惊异,我第一次意识到他们的年龄对了解他们的学说何等重要。苍蝇的飞舞和嗡嗡声这会儿更加疯狂了,我的工作服已被潮乎乎的血纸弄得湿透,我一边交替地按着绿色和红色电钮,一边看着耶稣和老子。我看见耶稣在不停地登山,而老子却早已高高站在山顶,我看见那位年轻人神情激动,一心想改变世界,而老先生却与世无争地环顾四境,以归真返朴勾勒他的永恒之道。我看见耶稣如何通过祈祷使现实出现奇迹,而老子则循着大道摸索自然法则,以达到博学的不知。我一抱抱地把血纸投进机器,我的脸上涂满了血污。我按下绿色电钮,压板开始推动,把令人恶心的血纸连同一帮子苍蝇一股脑儿压扁,这些苍蝇怎么也舍不得离开纸上那点儿残留的肉渣渣,肉的臭味使绿头苍蝇欣喜若狂,它们发情、交尾,然后以十倍的疯狂痉挛地飞旋,密密匝匝

① 波洛克(1912—1956),美国抽象表现主义的主要代表,以在画布上滴溅颜料作画著名。

围在机槽的四周，形成蠢动的一团，犹如中子和质子在原子中旋转。我捧着杯子喝啤酒，目光却不曾离开那年轻的耶稣，只见他神情激愤，被一些青年男子和美貌女人簇拥着，老子则孤零零地独自寻找合适的墓地。压力机已运转到最后阶段，混杂着绿头苍蝇的血纸被挤压得血浆四溅，血水滴落，我看见耶稣脸上洋溢着动人的喜悦之色，老子却神情忧郁地倚在机槽边上，显得孤傲、冷漠。我看见耶稣信心十足地命令一座高山后退，那山便往后移动，老子却用一张网覆盖了我的地下室，是一张用难以捉摸的才智织成的网。我看见耶稣有如一个乐观的螺旋体，老子则是个没有口子的圆圈儿，耶稣置身在充满了冲突的戏剧性的处境中，老子则在安静的沉思中思考着无法解决的道德矛盾。我按了一下红色电钮，血污的压板退回来，我再次一抱抱把血迹斑斑的纸盒、纸箱以及被血和肉的潮气弄湿的包装纸投进空槽。我总算还有力气拿起尼采的书翻到那页写他同理查德·瓦格纳①建立星辰般友谊的段落，我像把孩子放进澡盆似的把这本书放在槽内，随后连忙双手驱赶那一大群蓝色和绿色的苍蝇，它们像风暴中的柳枝一般抽打着我的脸颊。我按下了绿色电钮，这时只见两条裙子在轻快地从地下室的楼梯上走下来，一条是青绿色的，另一条是光滑的红色，两个茨冈女人，她们总是幽灵一般来到我这里，总是突然之间，当我以为她们已经不在人世，已经在什么地方被情人用屠刀捅死了的时候，却意外地出现了。两个收废纸的茨冈女人，她们把废纸背在背上，就跟过去妇女从林中背回干草一样，其大无比的一包，她们背在背上在熙熙攘攘的街道上吃力地、蹒跚地走着，路上的行人不得不躲进壁龛或门洞里给她们让路。她们背着偌大的包走进我们院子时，门洞就给堵住了。进了院子她们径直来到磅秤那儿，弯下腰、转过身，然后朝后一仰倒在那个大包上，解开带子卸下这可怕的重负，把它拖上磅秤，一边气喘吁吁地抹着额上的汗水，一边注视磅秤上的数字，指针照例指在三十、四十，有时甚至五十公斤上，都是从商店和批发站捡来的纸箱、纸板和人们扔掉的废纸。每当她们想念我，或者被这份苦活累得精疲力竭——这些茨冈女人身体强壮、精力充沛，她们背着大包缓缓行走时，远远望去就仿佛背着一节火车或一辆

① 理查德·瓦格纳(1813—1883)，德国作曲家、音乐戏剧家。

电车似的——也就是当她们厌倦了这活儿时，她们就跑到我这里来，扔下那块大得吓人的包袱皮，一头倒在干纸堆上，裙子撩到肚脐眼，摸出香烟和火柴便仰天躺着抽烟，品尝巧克力似的吧嗒着嘴巴。我被密密匝匝的苍蝇包围着，只高声向她们打了个招呼，穿青绿裙子的那个仰卧着，裙子撩到腰际，一双光裸的大腿很漂亮，光裸的肚子也很漂亮，小腹下面露出一簇漂亮的、火焰似的毛。她一手枕在脑下，另一只手拿着香烟猛吸，裹着她油腻腻的黑头发的头巾已滑到后脑勺上，她坦然自若地躺在那儿。穿光滑红裙的那个倒在纸堆上活像被人扔掉的一条毛巾，她被沉重的大包压得疲惫不堪，已动弹不得了。我用胳膊肘朝我的皮包摆了摆，我买了一些香肠和面包，可是喝了那么多的啤酒之后，这些东西已吃不进了，除非带回家去。我干活的时候一向情绪激动，有一种覆灭的感觉，神经极度紧张，结果总是啤酒灌得太多。两个茨冈女人于是像两把摇椅似的从纸堆上骨碌碌地滚下来，嘴里叼着烟卷，两双手同时伸进我的皮包，她们掏出香肠，剥去包装纸把香肠均匀地分成两半，然后演戏似的踩灭烟蒂，用脚跟仔细地踩着，仿佛在踩扁两条蝮蛇的脑袋，之后两人坐下来吃香肠，吃完香肠才吃面包。我很喜欢看她们吃面包，她们从不咬着吃，而是用手指把面包掰碎，神情严肃地捏着面包一小块一小块地往嘴里送，一边吃一边点着头，互相碰碰肩膀，有如两匹注定将长期拴在一起驾车的马，直拴到最后被人送进屠宰场。有时我在街上遇见她们，总见她俩肩上搭着包袱皮，走进商店仓库时互相搂着腰，一边抽烟，一边跳波尔卡舞似的走着。这些茨冈女人日子过得一点不轻松，她们捡废纸不仅赖以养活自己和孩子，还得养活她们的头儿，一个每天下午根据她们捡得的废纸量分成的茨冈男人。这是一个特殊人物，架一副金边眼镜，蓄着小胡子，梳小分头，肩上永远挎着个照相机。他每天都给这两个茨冈女人拍照，善良的女人对着镜头摆出最动人的姿势，茨冈男人还煞有介事地走过去拨正她们的脸庞，然后退回来给她们摄影。可是相机里从来没有胶卷，两个女人从未拿到过一张照片，然而她们依旧天天让他拍照，像信徒盼望天堂似的盼望着自己的照片。一天，我在霍莱肖维采瞧见了她们，就在利本斯基大桥横跨伏尔塔瓦河的地方。当时我看见斯霍莱尔饭馆附近的拐角上，有个茨冈民警在指挥交通，他戴了一副白手套，握着一根有条纹的指挥棒，只见他一个波尔卡舞

步旋转身，转向车辆放行的方向，动作那样优美、高贵，我不由得停下脚步，呆呆地看着他以怎样的骄傲在指挥交通，直到他站完这半小时的岗。突然，我的目光被青绿色和光滑的红颜色所吸引，原来在栏杆的另一头，两个茨冈女人也像我一样站在那儿，眼睛牢牢地盯在十字路中心那个茨冈男人身上，她们身旁还围了一群茨冈孩子和几位上了年纪的茨冈老人，他们一个个都满脸惊喜地看得出神，为这个茨冈人的成就感到骄傲。后来，换岗的时间到了，茨冈人同一个来接班的民警换了勤，回到自己人中间，接受大家对他的祝贺和赞扬。突然，那两个茨冈女人跪了下来，我看见那两条青绿色和光滑的红颜色的裙子垂到地面上，她俩用裙子擦他的值班皮靴，茨冈人微笑着，他无法掩饰内心的喜悦，最后禁不住爽朗地笑了起来，并且郑重其事地同所有的茨冈男人一一亲吻，两个茨冈女人则跪在地上用裙子给他擦皮靴。这会儿她俩已吃完面包，把裙兜里的屑粒也都捡起来送进嘴里，穿青绿色裙子的那个躺到纸堆上，把裙子撩到腰眼，坦然对我露出肚子，一本正经地问我……怎么样，大叔，咱们干？我伸出手让她看看我手上的血污，还做了个拉百叶窗的手势，说……不，我膝盖骨疼。她耸耸肩膀，放下裙子，两眼却一眨不眨地望着我，穿光滑红裙的那个已坐在楼梯上，她也是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我。过了一会儿，她俩站起身，从疲劳中多少恢复了过来，显得精神一些了，她们拎着包袱皮的一个角儿跑上楼去，但临离开前还把脑袋俯下来，折叠尺似的俯到两膝之间，用女低音喊了声再见，跑上去了，跑进走廊，随后我听见她们的光脚板啪嗒啪嗒穿过了院子，那是一种无法模仿的波尔卡舞的步法。她们又走去收废纸，到头儿打发她们去的地方，那个肩上挎个照相机、蓄两撇胡子、梳小分头、戴眼镜的茨冈男人已预先给她们拉好了生意。我继续干着活儿，用铁钩子钩，浸透了血的纸箱、纸盒、包装纸和湿漉漉的血纸从天花板上倾泻下来，落进机槽，通向院子的洞眼显露出来了。此刻我能听见所有的响声和说话声，仿佛是通过麦克风传到这里的，有几个收废纸的来到洞口，我从下面看他们犹如看教堂门口的雕像。我的机器，我的压力机深深地藏在院子底下，犹如祖国之父查理四世的灵柩或墓碑。突然，洞口出现了我的主任，他的声音从上面沉重地打下来，声音中又是充满了仇恨和愤怒，他大喊大嚷，痛苦地绞着两手……汉嘉，那两个算命的娘儿们又到下面干什么

来了,那两个巫婆?我于是照例吓得一条腿跪了下来,手扶着机槽呆呆地朝上面望着,我永远不明白主任为什么这样不喜欢我,为什么老是端出这么一张可怕的脸相来对着我,仿佛这是他长久以来特地为我准备了的,这是一张愤怒的脸,充满了痛苦,由我造成的痛苦,这张脸每一次都像现在一样使我深信自己是一个面目可憎的人,一个不可救药的下属,只会给高贵的上级制造该死的麻烦……我从地板上站起来,就像墓石飞到半空,耶稣从墓中走出时那个受惊的卫兵站了起来一样。我站起身,拂去膝上的尘土,接着干活,我已不像刚才那样顺手了,绿头苍蝇却变本加厉闹得更凶,也许是因为我几乎已把所有那些血淋淋的纸打成了包而气得它们发疯,也许是穿堂风吹得它们晕头转向了。这穿堂风是我挖了那座高得像山、尖头顶进了院子的废纸堆引起的,绿头苍蝇现在包围着我,包围我的胳膊和槽里的废纸,密密匝匝,有如浓密的悬钩子丛,有如黑莓枝子,我用双手驱赶它们时,有一种同钢丝和带刺的东西搏斗的感觉。我干着活儿,浑身已被血污和汗水湿透,那两个茨冈女人在这里的时候,耶稣和老子始终站在压力机的槽边,现在我又独自在这里从事机械的劳动,不断地被绿头苍蝇的绳索所缠绕和抽打。我看见耶稣像一个刚在温布尔登网球赛中取胜的冠军,老子像一个尽管家财万贯但看上去却一贫如洗的商人。我看到耶稣的一切暗喻和象征都包含着流血的实质,老子则身穿布衣站在那里指着一块未经雕琢的粗木料。我看到耶稣是个花花公子,老子则是个腺体不全的老光棍。我看到耶稣举起一条手臂,以惟我是从的强有力的手势诅咒他的敌人,老子却逆来顺受地垂下双臂,仿佛垂着一双折断的翅膀。我看到耶稣是个浪漫主义者,老子则是古典主义的,耶稣有如涨潮,老子却似退潮,耶稣像春天,老子则是寒冬,耶稣体现的精神是爱邻居,老子则是空灵的最高境界,耶稣是 progressus ad futurum[①],老子则是 regressusf ad originem[②]……我交替按下绿色和红色电钮,把最后一抱令人恶心的血纸扔进槽里,这是屠宰场给我送来、堆满我的地下室的,他们同时也领来了耶稣和老子。因而我在最后那个包里放进了伊曼努尔·康德的《道德的形而上学》,

---

① 拉丁文,意为朝着未来前进。

② 拉丁文,意为退到本源。

所有的绿头苍蝇几乎都疯了,疯到这种程度,它们扑到血腥的残渣上,吸着已经干涸和正在干涸的血,如此贪婪,竟然没有觉察正在靠拢的压板将把它们压碎,碾成薄片,挤出水珠。我用铁丝把压成一个立方体的包捆起来,送去同其他十五个包放在一起。剩馀的疯狂的苍蝇紧跟着我,每个包上都盖满了绿头苍蝇,包里挤出的每一滴黑红色的水珠上,都闪着苍蝇墨绿色的或金属似的蓝光,仿佛每个包都是炎夏中午时刻挂在农村肉铺铁钩上的巨大牛腿。我抬起眼睛,只见耶稣和老子已离去,像那两个茨冈女人一样,他们也踏着涂了石灰的白楼梯走了。我的啤酒已喝光,因此我磕磕绊绊爬上楼去,有一会儿我不得不一手扶着阶梯往上爬,过于喧嚣的孤独使我头晕目眩,直到进了背后的小巷我才挺直了腰,手里紧紧地攥着空啤酒升。空气闪着光,我不由得眯缝起眼睛,每一道阳光仿佛都饱含着盐分。我沿着圣三一教堂的教区院墙走着,有一队掘土工正在马路上施工,在这儿我又瞧见了那两个茨冈女人,她们坐在一条木板上,抽着香烟,同几个茨冈男人聊天。有不少茨冈人从事道路建设工程,他们的劳动按定额付酬,因此他们干得劲头十足,规定的指标使他们忘记了疲劳。我一向喜欢看他们干活,他们脱光了上身,用铁锹和十字镐同坚硬的泥土和铺路石拼搏。我喜欢看他们半个身躯藏在马路下面,仿佛在给自己挖掘坟墓。我喜欢他们,因为他们总是把妻子和孩子带在工地附近,他们会突然间想念孩子,因此我常看到茨冈女人撩起裙子抡着闪亮的十字镐在挖沟,而年轻的茨冈男人却把孩子抱在膝上一同玩耍,因此他们表现的爱有点儿奇特,同孩子玩使他们焕发活力,不是筋骨上的活力,是心灵中的。这些茨冈人非常敏感,让人联想到圣母抱着小耶稣的那张美丽的南波希米亚圣母像。有时他们看着你,看得你手脚发冷,他们那双眼睛,那样大的眼睛,蕴涵着智慧,反映出久已被人遗忘了的某种文化。据说,在我们还拿着小斧头东奔西走,身上裹着兽皮的时候,茨冈人便已建立了国家和社会制度,经历了第二次衰退。我一边想,一边瞧着胡森斯基酒店的女服务员给我在啤酒升里斟两公升的啤酒,泡沫溢出啤酒升了,女服务员把剩馀的啤酒倒在一只玻璃杯里朝我一推,让我喝,杯子在锡皮柜台上滑到我的手中。女服务员于是马上转过身去背对着我，因为昨天我付账时一只耗子从我的衣袖里蹿了出来。我喝完了啤酒,也许她背过身去是因为我手上的血污,双手

满是干了的血。我伸手摸摸脸，我总喜欢这样用手掌在整个脸盘上抹一下，发现额上全是干瘪的绿头苍蝇，因为驱赶那些疯狂的苍蝇时，我常常使劲拍打额头。我沉思着走回去，经过那条施工的小巷子时，看见那两个穿青绿裙子和光滑红裙的茨冈女人正站在圣三一教堂墙边的阳光中，茨冈男人手里端着照相机在帮她们摆正姿势，拨拨她俩的下巴颏儿，然后退后几步，对着取景器看了一会儿，再走去摆正她俩的姿势，要这两张脸庞在彩色照片上笑得甜甜的。之后他把相机举到眼睛上，打了个手势，咔嗒按了一下，拧了拧并不存在的胶卷，两个茨冈女人拍着手掌，高兴得孩子似的，只担心照出来的模样儿不知怎么样。我把帽子拉到眼睛上，穿过马路，正碰上了美学教授，他不知所措地站在我面前，度数很深、厚得像烟灰缸的一对眼镜片冲着我，活像瞄准我的猎枪枪口。他伸手在兜里摸了一阵，像每次一样抽出一张十克朗的钞票，递到我手上，问道……那年轻人在？我回答说在。于是他像平时一样凑到我耳边轻声说……好好对待他，行？我说我会这样做的。我看着这位编辑穿过一个院子拐进斯巴莱纳大街，于是我急步跑出巷子，从后面回到地下室，我摘下帽子，光着头谛听着教授怎样胆怯地从院子里走过，然后悄没声儿地走下来，当我们四目相遇时，他松了口气，说……那老头儿呢？我说还不是又去买啤酒了。教授接着问道……他总那样像恶狗似的对待你？我说从来都这样，他嫉妒我，因为我比他年纪轻。美学教授把一张揉皱的十克朗递到我手上，贴在我的手心里，按了一下，颤声对我耳语……这是给您的，费神啦，找到什么没有？我走去从一只小箱子里取出几本旧的《民族政策》和《民族报》，这些杂志中照例都有米洛斯拉夫·鲁特和卡莱尔·恩格尔姆勒写的戏剧评论，我把这些杂志拿给教授，他原先在《戏剧报》工作，尽管五年前已被赶出编辑部，但他对三十年代的戏剧评论仍有浓厚兴趣。他接过杂志匆匆翻了翻，放进皮包，像平时一样又给了我十克朗，告辞走了，在楼梯上还转身对我说……您再劳神多找找，现在重要的是可别让那老头儿给撞见。他上去了，进了院子，我则像平时一样戴上帽子从后门跑进小巷，穿过神父宅邸的院子站在圣达代阿谢克塑像旁边，帽子拉到眉毛上，做出不悦和惊讶的神色。我看着教授紧挨着墙边走过来，他看见我时照例吃了一惊，他定了定神，走到我面前，照例给了我十克朗，痛苦地说……对那个年轻人您别这么厉

害，为什么您不喜欢他？好好对待他，行？我照例点点头，《戏剧报》的评论家走了，我知道他应该径直朝查理广场走去，但他像通常一样宁可在街角就拐了弯，钻进一个院子，手里的皮包也飞快隐没了，他急于躲开我这个古怪的老打包工，像恶狗一样对待年轻人的老打包工。这时，我见一辆卡车正倒退着开进我们的院子，我从后门回到地下室，我拉着手推车站在电梯旁边，今天打出的十五个包，每包的四面我都用水泡过的高更的绘画复制品《早上好，高更先生》装饰起来，现在一眼望去，它们光彩夺目，变得很漂亮，马上就要运走使我感到惋惜，我真想有多一点的时间欣赏这些画面，它们像布景片似的排列在那里，构成一幅美景，令人眼花缭乱。一群已经疲惫的绿头苍蝇嗡嗡着……升降梯里司机的脑袋探了出来，于是我把包一个个装上手推车，两眼仍在《早上好》上流连，真遗憾它们必须从我的地下室里运走。不过，没关系，我心里说，等我退休了，我买下这台压力机，那时候我打的每个包我都将留下来，我不办展览会，也许有人要买一个我签了字的包，也许一个外国人，在我不走运的时候，为了不让任何人买走我的包，我将把价格定为一千马克，我若不走运，那个外国人可能会付我一千马克，把我的包运走，不知运往哪里，我就不知道上哪儿再去看它一眼了……十五个包一一被升降机送到了上面，我听见搬运工在咒骂那些包上和包四周的绿头苍蝇。最后一个包送走以后，所有的绿头苍蝇也跟着被送走了，地下室里由于失去了这些疯狂的苍蝇而突然显得凄凉和冷清，正如我自己，一向都是悲哀和孤独的。我两脚两手爬着楼梯上去，身体摇摇晃晃，但凡我喝了五升啤酒之后，我爬楼就不得不像爬梯子一样手脚并用。我站在那儿瞧着搬运工把最后一个包递给司机，戴着手套的司机接过来，用膝盖把它同别的包码在一起。搬运工的后背，工作服上印满了已干涸的血迹，成了一块血印的花布。我看见司机厌恶地把那双血迹斑斑的手套脱下来扔掉了，搬运工爬上车，坐在司机旁边，一卡车的包就从院子里运出去了。我很高兴，因为满车都是《早上好，高更先生》在放射光彩，但愿卡车驶过时，这些画会使路上的行人高兴，但愿看到这样一辆车在身边驶过的人会感到高兴。同这些包一起离开了院子的，是那些疯了般的绿头苍蝇，我看见它们在斯巴莱纳街的阳光中又活跃了起来，围绕着整个卡车疯了般地飞着。一大群蓝色、绿色和金色的发了疯的苍蝇，它们

无疑会同高更的《早上好,高更先生》一起装进箱子,最后在造纸厂被倒进浓酸和浓碱的溶液中,因为发了疯的绿头苍蝇不可能放弃它们的观念:哪儿的生活能比在这赏心悦目的臭烘烘的腐败血浆里更美好?我正想回到地下室去,却不料我的主任脸上带着一副殉道者的神情突然在我面前跪下了,他双手合十恳求说……汉嘉,看在上帝的分儿上行行好,我向你发誓,我跪在地上求你了,醒醒吧,趁现在还来得及,别再灌酒了,干活吧,别再折磨我了,你这样下去会把我折磨死的……我吓坏了,连忙俯身轻轻抱住他的胳膊肘央求他……您别这样,好先生,我说,您这样跪着有失尊严……我把他扶起来,我感觉得出他浑身在颤抖,因而我再三请求他宽恕我,虽然我并不知道要他宽恕我什么。这就是我的命运:永远请求宽恕,甚至自己请求自己宽恕,宽恕自己是这么个人,生来如此……我沮丧地回到地下室,一种负罪感使我心情特别沉重,我仰天躺在方才穿青绿色裙子的茨冈女人躺过、现在还有些温暖的窝窝里,我躺在那儿,谛听着街上的声音,一种美妙的、实际的音乐。我谛听这座五层楼房——我们废纸收购站就在这座楼房里——有住户的污水怎样不停地在流淌,哗哗地响着。我听见抽水马桶的冲水声,当我侧耳细听地层深处的声音时,我十分清晰地听到污水和下水道的污物怎样在轻轻流动。在绿头苍蝇的大军撤退了之后,我听见水泥地面下老鼠的叫喊和哀嚎,在首都布拉格所有的下水道里,两个鼠族在进行着疯狂的战斗,争夺城市里所有下水道和阴沟的统治权。天道不仁慈,在我的上面和在我的下面,生活也不仁慈,我心里也不。早上好,高更先生。

5

因此,依我看这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在向前迈进之后又都向后回归,恰似铁匠的风箱,也犹如我这台压力机,机槽里的一切在绿色和红色电钮的作用下一会儿跳向前,一会儿又跳回来,惟独这样世界才没能瘸了一条腿。我当打包工三十五年,干我这一行不仅要有大学或旧式高中的文化水平,而且还应受过神学院的教育。在我这一行,螺旋体同圆圈儿相重合,progressus ad futurum 同 regressus ad originem 相连接,对此我有切身的体会,

我不幸地有幸在无意中获得了学识，现在我开始梦想让 progressus ad originem[①] 同 regressus ad futurum[②] 相重合。这是我的一种消遣，正如有些公民晚饭时候看《布拉格晚报》一样。昨天，我们埋葬了我的舅舅，他是给我指点迷津的游吟诗人，他在哈勃雷自己的园子里盖了一座小信号塔，在树丛中架起了小铁轨，同朋友们一块儿修好了一台奥贺兰斯登—柯贝尔牌的机车，每星期六和星期天的下午点火，让孩子们坐到三节平板车皮上在花园里兜风，晚上则自己坐在上面兜风，举着大杯喝啤酒。昨天我们埋葬了我的舅舅，他在信号塔里得了脑溢血。那些天正是休假时期，他的伙伴们都去了树林或河边度假，炎热的七月天没有人来看望他，舅舅就这么去世了，躺在信号塔的地板上过了半个月，待到一位司机发现他时，他周身已爬满了苍蝇和蛆虫，尸体像融化了的卡孟倍尔干酪似的在漆布地板上淌水。火葬场的工人们到来后，只取出他衣服里还裹着的那点儿遗骸，后来他们跑来找我。我干地下室的活儿什么都习惯了，我用一把铁铲，后来用砌墙的小铲一点一点地把他的剩馀躯体从漆布上刮下来。他们给了我一瓶罗姆酒，我默默地、仔细地刮下舅舅遗体的残留部分，最困难的是刮下他的红头发，它们已经黏在漆布上，活像公路上被卡车碾毙的刺猬，我只得拿一把石匠的錾子把头发剔下来。收拾完之后，我把这些碎渣儿塞在棺材里我舅舅的衣服下面，给他在脑袋上扣了一顶铁路员工的制帽，那是他挂在信号塔里的。我找来一本康德的著作，翻到那永远使我感动不已的段落……有两样东西总使我的心里充满了新的、有增无减的惊叹——头上的星空和我内心的道德法则……不过，我想了一想之后翻到了更为动人的一段，是康德年轻时写下的……夏天的晚上，当满天繁星在抖动的光亮中闪烁，一轮明月高悬时，我便渐渐陷入一种对友情倍加敏感，对世界和永恒不屑一顾的心态之中……我把书翻到这一页放在舅舅的手里。我打开舅舅的小柜橱，不错，这儿放着他的那些个收藏物，他曾经常常拿出来让我观赏，但当时我并不理解，那是一堆五颜六色的铁片，一只只小盒子装得满满的，舅舅值班时还喜欢把一些铜片、锡片、铁片和其他

---

① 拉丁文，意为向着本源前进。

② 拉丁文，意为朝着未来后退。

彩色的金属片放在铁轨上，火车驶过之后，他拣起这些轧成奇形怪状的小碎片，每天晚上把它们分门别类地存放，每片都根据它唤起的联想给它起了名儿。这些盒子很像装着亚洲蝴蝶的标本盒，也像装满果仁巧克力彩色锡纸的空糖果盒。我一盒盒拿来撒在舅舅的棺材里，把他视为珍宝的小金属片儿撒在他的身上，一盒一盒倒空之后才让殡仪馆的工作人员盖上棺材。舅舅躺在棺材里，身上堆满了奖章、纪念章、勋章，像一位赫赫显要，我的舅舅在棺材里那样神气，仿佛是我制作的一个非常漂亮的包。之后，我回到地下室，下楼梯时我不得不手扶着阶梯倒退着下，就跟顺着梯子爬下阁楼似的。我默默喝光那瓶罗姆酒，是用啤酒送下肚的。我拿起镐头耙着那堆黏糊糊、湿淋淋、腐烂了的废纸，里面满是窟窿眼儿，犹如瑞士干酪，耗子在洞里做了窝。我喝一口啤酒，叉起这黏成一团的石棉般的烂纸，把这令人恶心的东西装进机槽。我捅开耗子的通道，毁了它们的城市，把它们一窝窝送进机槽。因为我们收购站这两天停业，好让我有时间在清点盘货之前把地下室彻底打扫干净。每天傍晚我给山一般高的废纸堆淋水时，从没想到在最下面，花朵和书本已结成一块饼，被山样高的废纸堆压成一个整体，几乎比压力机压成的包还要严实。的确，干这样的活儿我应该是一位神学家，从上次盘货之后，六个月来我从没碰过这小山的底部，这里废纸已腐烂，犹如沼泽地的植物老根，散发着一股甜味，好似放在罐里被人遗忘了半年之久的一块家制干酪，这湿透了的、压成一个整体的废纸也失去了它们原来的颜色，变成灰白色和浅米色，硬得像块陈面包。我工作到深夜，只偶尔休息片刻，那是去到通风井，从五层高的烟囱底下仰望一小片星空，像年轻的康德那样，然后拿着空啤酒升爬上楼梯，踉踉跄跄走出后门去打啤酒，之后又一手举着啤酒升，另一只手扶着阶梯下梯子似的倒退着下来，回到地下室。在这里，电灯光下面的小桌上放着一本翻开的康德的《天国论》，一个个打成的包排列在升降梯旁边，今天我开始用上百张浸透了水的梵高的大幅复制品《向日葵》裹包，因此每个包的四面都闪着金黄和橘红的光彩，衬着天蓝色的背景，这就稍稍缓解了压力机里死耗子、耗子窝和腐烂纸团泛出的那股子臭气。压板随着我按下的红色或绿色电钮或前或后地运动，在此间隙我喝着啤酒，读康德的《天国论》，读到怎样在寂静中，在万籁无声的深夜，当意识悄然入睡时，不朽的神灵便用无

名的语言谈论那些只可意会、难以言传的事物……这段文字使我如此震动，我跑出地下室，跑到通风井那儿仰望上面的一小片星空，后来我回到机器旁，继续用叉子把臭烘烘的烂纸连同一窝窝裹在棉花似的软絮里的耗子叉进槽里。谁干我这一行，他就不仁慈，正如天道不仁慈一样，但这份活儿总得有人来干，这是屠杀婴儿的行当，就像勃鲁盖尔[1]画的那样，上个星期我用那幅名画的复制品裹住了打成的每一个包，可是在今天，梵高的《向日葵》尽管金煌煌的圆盘和盘心光彩夺目，却只是增添我内心的悲剧感。我干着活儿，装点耗子墓，不时跑出去，读着《天国论》，每次只读一句，含咳嗽糖似的含在嘴里。这样我工作的时候心里就注满了一种辽阔感，无边无涯，极为丰富，无尽的美从四面八方向我喷溅。上面有通风井口的一小方星空，脚下两个鼠族在首都布拉格的所有下水道和阴沟里激战，二十个包排列得整整齐齐，犹如一辆有二十节车厢的列车，正朝着升降梯驶去，每个包冲我的那面都点燃着一盏向日葵的明灯，压力机的槽里装得满满的，一窝窝耗子安静地被碾毙，恰像被凶残的公猫捉在爪中玩弄的耗子，叫都没有叫一声。仁慈的大自然创造了一种恐怖，在这种恐怖中一切安全感都已毁灭，它比痛苦更为强烈，在真理出现的时刻笼罩着你。对此我曾感到大惑不解，直到有一天我忽然心头一亮，觉得自己在变得美好起来，因为在经历了所有这一切——在过于喧嚣的孤独中看到的一切，身体和灵魂所感受的一切——之后，我还有足够的勇气使自己没有疯狂，我逐渐惊异地意识到我的工作把我抛进了一个广大无垠、威力无边的领域。我的头上亮着一盏灯，红绿电钮驱动着压板忽前忽后地来回运动，最后，我终于铲到贴地的最下层了，我像掘土工似的不得不借助于膝盖的力量，最下面的那摊烂纸已成了泥灰土。我把最后一锹又湿又黏糊的东西抛进机槽，活像一个淘阴沟的在打扫布拉格一处废弃不用的地下水沟。在最后那个包里，我放进了一本翻开的《天国论》，我用铁丝把包捆紧，按下红色电钮减压后，我用小车把包推去同其他的包堆放在一起。我在楼梯上坐下来，耷拉在两膝间的双手触到了冰冷的水泥地面。二十一朵《向日葵》在昏暗的地下室里放射光芒，几只小耗子冻得发抖，因为这里空荡荡的再也

① 勃鲁盖尔(约 1525—1569)，16 世纪尼德兰画家，《屠杀婴儿》为其名画，作于 1566 年。

找不到废纸堆。有一只耗子径直跑到我面前，用后腿蹿跳起来朝我进攻，扑到我身上想咬我一口，也许想把我打翻在地，可能只是想让我受点伤而已。它使尽全身力气扑过来，咬我的湿脚跟，每次我都轻轻把它拂开，可是小耗子一次又一次冲向我的脚跟，最后它累得精疲力竭了，喘息着坐在一个角落里瞪着我，瞪着我的眼睛，瞪得我不禁战栗起来，因为在这只耗子的目光里，此刻我看到了比我头上的星空或我内心的道德法则更多的东西。好像一道闪电，叔本华出现在我的面前说最高法则是爱，这爱便是同情，我明白了叔本华何以那样憎恨巨人黑格尔，令我高兴的是，无论黑格尔还是叔本华都不是两军对垒的统帅，否则他们会像布拉格所有下水道中的两个鼠族那样交战。今晚我感到疲惫之至，便和衣躺在床上，头顶的层层木板托着两吨重的书，我借着路灯映进来的昏暗亮光，透过木架的缝隙仰望书脊。当四周都已寂静时，我突然听到了耗子啃啮的声音，我听见它们怎样在我卧床上面的天庭里忙碌着，好几处书本上传来的这个声音不禁使我毛骨悚然，仿佛那儿有个秒针在滴答地走着，哪里有耗子，哪里就有耗子窝，哪里有耗子窝，几个月后哪里便会出现一个耗子聚居点，不出半年就成了一个耗子村，然后按照几何进程一年以后发展为一座小城市。这些耗子有足够的能量啃穿木架和榻板，于是有朝一日——那一天不会太远——我只要嗓门大了点，或者一只手不经心地一动，这两吨重的书便会倒下来，压在我的身上。耗子用这个办法来对我进行报复，因为我把它们送进压力机，打进了包里。我半睡半醒地躺在床上，被头上的啃啮声弄得不知如何是好，渐渐地，像平时一样，蒙眬中一个茨冈小姑娘银河般地走来了，她是我青年时代的情人，一个文静、纯朴的茨冈小姑娘，她总在小饭馆门前等候我，站在那儿一条腿微微伸在前面，向外撇着，犹如芭蕾舞女演员亮出的一个基本动作。她是我年轻时的一个美丽的小姑娘，我久已忘记的小姑娘。她浑身汗湿，泛着一股油腻的麝香和润发油的气味，每次我抚摩她以后，我的手指上便有新鲜油脂的气味，马鹿的板油味。她老是穿着同一件衣服，沾满了肉汁和汤水的污渍，背上有白灰和烂木头留下的痕迹，因为她到拆毁房屋的瓦砾堆上去捡木料，背来给我。我回想起第一次遇见这个小姑娘的情景，那是战争快要结束的时候，我从小饭馆里出来，走回家去，她跟上了我，始终走在我的后面，我得扭着脖子同她说

话。她一路上牢牢地跟着我，既不落后，也从不超到我的前面去，一味迈着小快步悄没声儿地跟着。是的，那天我是从霍尔基饭馆出来，到了十字路口，我说好吧，再见啦，我得走了，可是她说，她也去我踏上的那个方向。我走完卢德米拉街，到了路口我说那就再见啦，我得回家了，可是她说她也去那个同一方向。于是我故意绕弯子，一直走到谢尔特伐，我伸出手对她说我得朝下面走了，可是她说她像我一样也去那个方向。我们又一起走到了下面的永恒堤坝，我说我到家啦，咱们再见了，可她说她像我一样也去那个方向。我到了家门附近的煤气灯下，我说好吧，再见啦，我到家了，可她说，她也住在这里，于是我开了大门，让她先进去，她却不肯，要我先走进那黑魆魆的过道，因而我走了进去。这里还有另外三家住户，我顺着台阶走到院子里，来到自己的门前，我开了门，转身说那么再见吧，我已经到家了，可是她对我说，她也到家了，她进了我的屋，同我睡在一张床上，等我一觉醒来，她已不见了，床上她躺的地方还是温热的。其后，我故意迟到深夜才回家，然而一踩上台阶，我便看见她了，坐在门前的踏级上，窗户下面堆着一些白木板和瓦砾场上捡来的锯断的梁木。我打开门，她像只小猫似的跳起身钻进了屋里。我们两个谁也不说一句话，我拿着一只大罐子去打啤酒，装了五公升的啤酒拿回来。这时茨冈小姑娘已在那只铸铁炉子里生了火，火苗呼呼地响着，炉门是敞开的，这间屋子有个很大的烟道，一度曾是带店面的铁匠作坊。茨冈小姑娘做的晚饭永远是土豆炖马肉香肠，然后她坐在敞开的炉门旁，添木柴，炉火烧得很旺，很热，金色的火光映在她的怀里，投在她冒汗的胳膊、颈脖和不断变幻的侧影上。我和衣躺着，不时起身喝几口啤酒解渴，然后把酒罐递给她。她双手捧着那个巨大的罐子，喝的时候，我听见她喉咙活动的声音，听见她轻轻地呻吟，犹如远处的一个酒泵筒。起初，我见她添木柴，老让炉火燃烧着，我心里想，这只是为了讨我喜欢罢了，但是后来我明白了，这是她的天性，火是她的天性，没有火她八成活不了。就这样，我同这个茨冈小姑娘生活在一起，实际上我都不知道她的名字叫什么。她也不知道我的，不想也不需要知道我的名字叫什么，我们两个就这么静静地、不言不语地每天晚上相会。我从不曾把钥匙给她，她总是等着我，有时我故意晚归，直到过了午夜才回来，想以此考验她，但是我刚开了门，身旁便有一个黑影一闪，我知道这是茨冈

小姑娘进了我的屋子。过了一会儿她擦亮火柴，点着了引火纸，炉子里便开始蹿出火苗，呼呼作响，不停地吞食着木柴，这些木柴都是她弄来的，堆在窗户下面，足够烧个把月。当我们在灯光下吃晚饭时，我看见她把面包掰碎，吃圣餐似的把面包掰成小块儿，末了把衣襟里的面包渣儿也虔诚地抖落在炉火中。之后我们仰天躺在床上，呆望着天花板，电灯我们已经关掉，天花板上的阴影和幽暗的亮光波纹似的在闪动。当我起身去取桌上的酒罐时，我仿佛走在满是海藻和其他水生植物的鱼缸里，又仿佛月夜行走在暗影摇曳的密林中。我举杯喝啤酒时，总要转身瞧一下光裸着身体的茨冈小姑娘，她躺在那里望着我，一双眼睛的眼白在闪着光亮，黑暗中我们彼此看到的对方远比日光下更为清楚。我最爱苍茫的黄昏，惟有在这种时刻我才会感到有什么伟大的事情可能要发生。当天色渐暗，黄昏来临时，万物就变得美丽起来，所有的街道，所有的广场，所有在暮色中行走的人，都像蝴蝶花一般美丽，我甚至觉得自己也是一个漂亮的小伙子了。我喜欢黄昏时候照镜子，走在街上看橱窗玻璃中映出来自己的身影，我甚至抬手摸摸自己的脸，我看到脸上一条皱纹也没有，嘴角和额头上也都没有皱纹。随着黄昏的到来，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出现了人们称之为美的阶段。炉门敞开着，红旺的炭火在燃烧，光身子的茨冈小姑娘站起来，她走动时，金黄色的火光勾出了她身体的轮廓，形成一圈光环，恰似查理广场那座教堂墙面上的洛约拉的伊格纳休斯像。她在炉中加了几根木柴，走回来，躺在我的身上，脑袋歪到一旁看我的侧影，用一根手指在我的鼻子和嘴巴四周画着。她几乎从不吻我，我也不吻她，我们用双手说明一切，然后就只是那么躺着，呆望着破炉子里迸出的火星、摇曳的火光，以及炉膛里木柴烧尽时闪现的卷曲的光亮。我们一无所求，只希望永远永远这样生活下去，仿佛要说的一切彼此早就说过了，仿佛我们俩一起出生来到人间，从没有分开过。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前的那个秋天，我买了一些蓝色包装纸，一轴线，一团细麻绳和一些糨糊，星期天我花了整整一天时间坐在地上糊风筝。茨冈小姑娘为我跑去打来啤酒。我用细线把风筝的骨架绑得很匀称，好让它稳稳地飞上蓝天。接着，我们俩一起动手做了一条长长的风筝尾巴，茨冈小姑娘在我的指导下把一只只纸鸽系在绳子上，然后我们一同到奥克罗乌赫利克去放风筝。我把风筝抛向天空，松开风筝绳，随后拉紧，抽了

儿下，风筝挺立起来，一动不动地在天空稳住了，惟有那条长尾巴随风飘拂，扭成一个S形。茨冈小姑娘两手紧捂着脸颊，手指上方露出一双睁得大大的惊喜的眼睛……后来我们坐下来，我把风筝绳递给她，让她拽着天空的风筝，不料她大声叫喊起来，说风筝要把她拉到天上去了，说她觉着自己像圣母马利亚一样在升天。我双手按在她的肩上，说要那样咱们俩就一块儿飞上天去，可是她把风筝绳还给了我。我们俩坐在那儿，她的头靠在我肩上，后来，我忽然转念想送一封信给风筝，便把绳子交到她手里，让她拉着，可是她又一次惊慌起来，说风筝要把她拉上天去，她就永远见不着我了。我无奈只得把绕麻绳的小木棍插进地里，我从笔记本中撕下一张纸，扯开一个口子套在麻绳上，当我再次拿起那团麻绳时，茨冈小姑娘却高举双臂叫嚷着去捉那张顺着绳子痉挛地一抽一抽升高的纸片。天空每刮过一阵风，我手上便有风筝拽紧的感觉，这种感觉从手指传遍我的全身，当那纸条升到高处碰着了风筝时，我觉出了它们的接触，我不禁浑身一阵哆嗦，突然间我觉得那风筝就是上帝，我是圣子，那绳子是使人得以同上帝沟通、得以同上帝对话的圣灵。后来，我们在一起又放了几次风筝，茨冈小姑娘胆壮了一些，她握住风筝绳，像我一样浑身颤抖，因为在一阵阵风的袭击下风筝在颤抖，她把绳子绕在手指上，兴高采烈地叫嚷……有一天晚上我回家，却不见茨冈小姑娘在门口等我，我开了灯，通宵达旦在门外徘徊，可是茨冈小姑娘没有来，第二、第三天也没有来，从此没有再来。我寻找她，但是永远见不到她了。一个孩子般的茨冈小姑娘，纯朴得犹如一块未经雕琢的木料，犹如圣灵的气息，一个茨冈小姑娘，除了点炉子生火之外一无所求，那些木柴是她背来的，从瓦砾堆上捡来的沉重梁木和板条，大得像十字架一样，她背在背上运来，她除了做一锅土豆炖马肉香肠，除了给炉火添木柴，秋天放放风筝之外确实别无他求。直到后来，我才知道她被盖世太保带走了，同另外一些茨冈人一起被关进了集中营，从此没有回来，她在马伊达内克[1]或者在奥斯维辛[2]的焚尸炉中被烧死了。天道不仁慈，但我那时候还很仁慈。战争结束后她没有回来，我在院子里把风筝、风筝绳，以及茨冈小姑娘用纸鸽做成的那条长尾巴一块

① ②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法西斯德国屠杀无辜平民和战俘的两个著名集中营，均在波兰境内。

儿烧掉了，这个小姑娘的名字我已经忘记。战争结束后，在五十年代，我的地下室里还堆满了纳粹的出版物，在我那茨冈小姑娘优美奏鸣曲的光辉下，我狠狠地把成吨成吨的纳粹小册子和宣传品扔进压力机，这些东西全是同一个主题，几十万页的图片，欢呼着的男男女女和儿童，欢呼着的老人，欢呼着的工人，欢呼着的农民，欢呼着的党卫队队员，欢呼着的士兵。我狠狠地把开进解放了的但泽市的希特勒和他的卫队们，把开进解放了的华沙的希特勒，把开进解放了的布拉格的希特勒，把开进解放了的维也纳的希特勒，把开进解放了的巴黎的希特勒，把在他私人宅邸的希特勒，把庆丰收的希特勒，把希特勒及其忠实的牧羊狗，把希特勒及前线士兵，把视察大西洋壁垒的希特勒，把去往征服了的东方和西方城市的途中的希特勒，俯身看军事地图的希特勒，把所有这一切统统扔进我的压力机。我越是把希特勒和欢呼着的男男女女和儿童们扔进机槽，我就越是想念我的茨冈小姑娘，她从来没有欢呼过，她一无所求，除了给炉火添木柴，炖一锅土豆马肉香肠，抱着巨大的酒罐子去打啤酒，除了把面包掰成圣餐似的小块儿，然后透过敞开的炉门凝望炉中的火苗和火光，凝望音调悦耳、呼呼作响的炉火，歌唱着的炉火，这歌声是她自幼熟悉的，同她的民族有着神圣的联系。火，它的光把一切痛苦深埋在下面，脸上却挤出一个悲哀的微笑，反映了茨冈人的幸福观……现在我仰天横躺在床上，一只小耗子从上面跌下来，跌在我的胸脯上，一骨碌滚到地上，钻进床底下去了，也许我在皮包里或外衣口袋里带了几只耗子回来。庭院里泛出一股厕所的臭气，很快要下雨了，我心里说。我仰天躺着，四肢瘫软动弹不得，工作和啤酒已使我精疲力竭，我整整干了两天，出清了地下室，使数以百计的小耗子丧了命。这些温驯的小动物，它们也是一无所求，只是啃点儿书本，在废纸堆里做个窝，繁衍后代，在安逸的洞穴里哺乳幼崽，幼耗子把身体蜷成一个团，恰像我的茨冈小姑娘在寒冷的晚上身体蜷作一团睡在我身旁。天道不仁慈，但也许有什么东西比这天道更为可贵，那就是同情和爱，对此我已经忘记了，忘记了。

6

三十五年来我用水压机处理废纸，三十五年来我一直认为除了像我这样处理废纸之外,没有别的办法,可如今我却听说在布勃内有了一种巨型压力机，其功效比我现在用的这台要大上二十倍。目睹过这种机器的人对我说,它打出的包,每个有三四百斤重,都用铲车送到火车上。我心里说,你得去见识见识,汉嘉,你得亲自去瞧瞧,作一次礼节性访问吧。我去了布勃内,当我看到那个惊人的玻璃结构,大得跟威尔逊小火车站似的,听到它轰隆轰隆地运转时,我不由得浑身战栗,不敢再看它了。有一刻儿工夫我站在那里目光转向别处,然后俯身去系鞋带,无法正视这台机器。我这人从来就是这样,当我在一堆废纸中瞥见一本珍贵书籍的书脊或封面时,我不是马上走去把它取来,而是找块钢丝绒擦拭机器的滚筒,过了一会儿我才凝眸注视那堆废纸,心里还暗自琢磨不知自己有没有这份力量去把书拿起来,翻开它。惟独在确信有了把握之后,我才伸手把书捡起来,那书在我手里就跟圣坛前新娘手中的花束一样瑟瑟颤抖。很久以前我就是这样了,那时我代表村俱乐部踢足球，我明明知道球队成员的名单要星期四才会在多尔尼小饭馆的橱窗里张贴出来,可是我星期三就揣着一颗怦怦乱跳的心赶去了,我跨着自行车站在那儿,从不敢马上朝橱窗望一眼,却仔细端详橱窗上的那把锁,端详橱窗的框架,然后花好长时间读我们俱乐部的名称,最后才看一眼那张成员名单。然而,星期三那上面的名单还是上周的,于是我离开了那里,星期四我又去了,跨着自行车站在那里,仔仔细细把所有的东西都看了又看,惟独不看那张成员表，直到我的心情终于平静下来时，我才一点一点仔细读那张名单,先读第一队,然后预备队,最后少年队,直至我看到自己的名字列在替补队员中时,我才喜不自胜。现在,我以同样的心情站在布勃内巨型压力机前,当我的震惊稍稍平静下来之后,我鼓起勇气举目观看。这台机器巍然耸立,直顶到了大厅的天花板，宛如布拉格小城区圣米古拉教堂里的那座又高又大的祭坛。这台机器比我预想的还要大,传送带那样宽,那样长,就跟霍莱肖维采发电厂缓缓把煤块送到炉栅下面的传送带一样，但这里缓缓传送的是

白色的纸和书籍。一些年轻的男工和女工把这些书籍放在上面，他们的服装同我和其他废纸打包工劳动时穿在身上的完全不一样，他们手上戴着橘红色或天蓝色的手套，黄颜色的美式有檐小帽，工装裤吊得齐胸高，两条背带搭过肩膀交叉在背上，露出里面色彩鲜艳的毛衣和高领绒衣。在这里我看不到一盏电灯，光线和阳光透过四壁和玻璃顶棚照射进来，顶棚上装着通风设备。那些彩色手套使我格外感到自卑，因为我一向都是光着手干活的，可以享受摸摸纸张的乐趣，可是在这里谁也没有那种愿望去体验一下废纸给予感官的无与伦比的魅力。传送带载着书籍和切割下来的零碎白纸条往上移动，正像瓦茨拉夫广场的电梯把行人送到上面街道那样，把这些书和纸直接送进那只大得跟斯米霍夫啤酒酿造厂的大锅一样的机槽，当槽里装满了时，传送带便自动停止运行，垂直的螺旋桨从顶上降落，它以骇人的巨力把纸张压碎，然后美滋滋地喷着气升高，回到顶棚上，传送带再次运行，书本和纸张颠动着，直接落进那只椭圆形的槽里，它大得犹如查理广场的喷水池。现在我已相当平静，我注意到这台压力机处理的是成批成批的新书，透过玻璃墙我看见卡车正在运来一包包的书，堆得都高过挂斗车的围板了，成批成批的新书直接送去纸浆厂，没有一页弄脏过人的眼睛、大脑和心灵。直到这会儿我才发现，传送带的一端有一些工人在拆包，取出崭新的书本，撕去封面和封底，只把干净的书瓤抛到传送带上，书落下来时书页翻开着，没有人看它一眼，事实上要看也不可能，因为传送带必须装满，不允许停顿，不像我那样可以在机器旁边停下来。这儿，在布勃内，这份工作没有人性，活像一艘捕鲸船，一网鱼拉上船尾，船员们分拣出大鱼和小鱼，把它们抛向不同的传送带，直接送进船舱里的罐头加工装置，一条接一条的鱼，一本接一本的书。我鼓起勇气踏着阶梯登上围绕着椭圆形机槽的平台，走在这上面确实有到了斯米霍夫啤酒厂酿造车间绕着大锅走的感觉，在这种锅里，一次可酿造五十万公升的啤酒。我倚着栏杆站在那里，仿佛站在两层楼高的脚手架上俯视下面，只见操纵台上几十个电钮闪着五颜六色的亮光，犹如发电厂似的，螺旋桨在运转，碾碎槽里的书本，力量如此巨大，犹如一个人心不在焉地在指间捻碎一张车票。我惊惶地举目四顾，又看看下面正在劳动的男女工人们，阳光透过玻璃墙面照在他们身上，色彩鲜艳的服装、毛衣、帽子，看着令人眼花

缭乱。这些工人五彩缤纷，仿佛是一群来自异域的鸟儿，像翠鸟、挪威的红腹灰雀、鹦鹉，但令我恐惧的并非这个，我感到恐惧不安是因为我突然准确无误地看出了，这台巨型机将是对所有小压力机的致命打击。我突然明白了，我看到的这一切意味着我这个行业已进入了一个新纪元，这些人已经与我不同，他们以另外一种方式工作着。我意识到小废纸收购站的那种微小的欢乐结束了，那是当我们发现有些书被错误地当做废纸扔掉的时候，在这里我看到人们的思维方式也不同了，因为即使每个工人可以从每种出版物中拿一本带回家去作为福利，即使他也可能阅读，但是对于所有我的打包工同伙来说，对于我来说，一切都已结束。我们这些老打包工都是在无意中获得学识的，不知不觉中家里都有了一个规模不小的书库，这些书是我们在废纸中发现的，我们阅读它们，感到幸福，希望有一天我们读的书将会使我们的生活有质的改变。然而，给予我的最大打击莫过于看到这些年轻工人竟不知羞耻地喝着牛奶和软饮料，他们两腿叉开，一只手架在腰上，嘴巴直接对着瓶口津津有味地喝着，于是我知道以往那个时代确实结束了。在那个时代，工人们跪在地上干活，光着两只手，打架似的对付那些废纸，因此每个旧式工人都累得半死，浑身污浊，干活时得把身子滚进去。可是在这里，一个新的时代开始了，新人，新的劳动方式，一个新时代，干活的时候喝牛奶，尽管人人知道，这样一头牛是宁可渴死也不会喝牛奶的。我看不下去了，便绕着机器走了一圈，我看见它的成果了，一个极大的包，稳稳地落在铲车的平面上，蜥蜴般的铲车一颠一颠转过身，朝一条坡道驶去，从那儿确实径直送进火车的车皮，那个包大得惊人，犹如奥尔尚内墓园里大户人家的墓碑，犹如维尔特姆牌的防火保险柜。我把两手举到眼前，两只脏手，手指干活干得扭曲了，跟葡萄藤的枝子似的，我望着它们出神，随后厌恶地一甩，两条胳膊便来回地晃悠着。现在午休开始了，传送带停止运转，我看见工人们在一块大布告牌下面坐下来，布告牌上贴满了通知、告示、小字条之类。工人们面前个个放着一瓶牛奶，他们拆开送饭女工用木箱送来的午餐包，消消停停地吃着，用软饮料和牛奶把香肠、干酪和黄油卷送下肚去，嘻嘻哈哈地说笑、聊天。我听到的片言只语不禁使我紧紧地抓住了栏杆，我得知原来这些年轻人是社会主义突击队的，他们每星期五坐着工厂的大轿车去克尔克诺什山的工人休养

所度假。吃完午饭，他们点燃了烟卷抽烟，我又得知他们去年去了意大利和法国，今年准备去保加利亚和希腊。当我看到他们那样平静地统计去希腊的人数，还相互鼓劲，劝说大家都登记时，再看他们脱光上身晒太阳，我就一点儿也不惊讶了，他们一边晒太阳还一边讨论下午去金色浴场游泳呢，还是上摩德尚去打球或踢足球。去希腊度假这事使我不胜震惊，我自己只是通过读赫尔德[1]和黑格尔的著作才神游了古希腊，读了尼采才对世界采取了狄俄尼索斯[2]的观点，实际上我从未度过假，我的假期几乎统统用来补偿我欠下的工作日了，因为我每回无故缺勤一天，主任就以假期扣除两日计，即使我还剩下一天半天的假期，我也用来加班，因为我的工作总是落后，院子下面和院子里的废纸永远堆积如山，远远超出了我能完成的量，因此三十五年来我天天都生活在西西弗斯[3]情结之中，正如萨特先生和加缪先生那么生动地描绘的，尤其是加缪先生。院子里的包运走得越多，落进我地下室的废纸也就越多，无穷无尽。然而社会主义突击队在这里却每天都能如期完成任务，这会儿他们都在工作了，晒得黑黑的，工作时的阳光照射使他们希腊式的身躯颜色更深了，假期去希腊，这件事丝毫没有使他们情绪激动，对于亚里士多德、柏拉图，以及歌德——古希腊的外延，想必一无所知。他们若无其事地干着活儿，继续把书的封皮撕去，扯下书瓤，把惊恐万状、吓得毛发倒竖的书页扔到移动着的传送带上，他们无动于衷，若无其事。这样一本书可能意味着什么，对此他们没有亲身感受，一本书毕竟得有人写出来，得有人校订，得有人阅读，得有人画插图，有人得排字，有人得看校样，有人得改排，有人得再看校样，有人得最终改排，有人得把它送上机器，有人得最后一次看版面，一版一版送上别的机器、装订机，有人得搬书，打成包，有人得为这本书和印刷这本书结算账目，有人得决定这书不宜阅读，有人得批判这书，下令销毁，有人得把这些书放进库里，有人得重新把它们装上卡车，有人得把一包包的书运到这里，由戴着红色、天蓝色、黄色和橘红色手套的工人们撕去书皮，把书

① 赫尔德(1744—1803)，德国批评家、哲学家及路德派神学家，浪漫主义的先驱。

② 希腊神话中的酒神。

③ 根据希腊神话，西西弗斯是一个自私、狡猾、罪恶多端的人，为此死后受到惩罚，要他永不停息地向山上推石头，石头刚推到山顶就又滚落下来，又得重新开始。

瓤扔上传送带，它不出声地但准确无误地抽动着把这些毛发倒竖的书页送进压力机，打成包，送进造纸厂，制成洁净的、雪白的、没有文字污迹的纸张，以便用来印成别的新书……我倚在栏杆上俯视下面的劳动，却见一位女教师领着一队儿童来到了阳光下。我心里说这是女教师带领孩子们参观来了，让孩子们看看废纸是怎么处理的，哪想到女教师拿起一本书来叫孩子们注意看着，要他们看明白她是怎么把书撕开的，孩子们看明白了，一个接一个地拿起书，扯下包书纸和封皮，小手抓住书页使劲地撕着，尽管书在负隅顽抗，最后还是孩子的小手胜利了，孩子们眉心舒展了，他们干得像工人一样顺利，工人们一边干活，一边朝他们点头以示鼓励……我不由得想起那次我去参观利布什家禽饲养场，那里的年轻女工像孩子们揪下书内脏一样揪出挂在传送带上的活鸡的内脏，她们敏捷地把肝、肺和心脏揪下来，抛在准备好的桶里，传送带则颠动着把鸡送往下一道工序。我站在那儿看着，只见那些利布什姑娘们工作时嘻嘻哈哈，有说有笑，而坡道上放着上千个铁丝笼，关着活鸡和半死的鸡，有几只鸡从笼子里钻出来了，趴在挂斗车的围板上，有几只在地面上啄食，竟全没有飞走的意思，没有想到要逃脱传送带上的铁钩，在那儿年轻姑娘们捉住它们的脖子，把它们挂在钩子上，这些鸡关在笼里，十只一笼……我看着孩子们怎样学习撕书，他们干得已很顺利，热得脱去了T恤衫和小毛衣，然而，有几本书却诡计多端，百般顽抗，致使一个小男孩和一个小姑娘扭伤了手指，倔强的硬书皮还弄脏了他们的小手。女工们见了便接过这些桀骜不驯的书本，嗞的一声扯出了书瓤，随手一扔，把毛发倒竖的书页扔上了传送带。女教师给那两个孩子包扎了手指。天道不仁慈，我看不下去了。我转身走下扶梯，临出门时却听到背后有人在喊我……汉嘉，你这老孤鬼，你瞧瞧这儿怎么样呀？我回过身，只见一个头戴橘红色美式有檐小帽的年轻人站在栏杆旁边的阳光里，他一手举着满满一瓶牛奶演戏似的站在那儿，活像纽约高举火炬的自由女神。他笑着朝我摇摇牛奶瓶，我看见所有其他男女工人都在笑，他们大概喜欢我，认识我，刚才我在这里转悠，感到幻灭时，他们一直在注意我，我见了这台巨型机器和见到他们时流露出来的震惊神态，他们全看在眼里了，感到高兴……此刻他们嘻嘻哈哈地笑着，举起一双双黄色和橘红色的手套在空中挥动。我两手抱着脑袋跑进了走

廊，身后响起了一片不同音调的笑声，我在一条长长的、两侧一溜儿排着上千包书的走廊上飞快地跑着，躲避这笑声，成批成批的书排列在两侧，我往前跑的时候，它们在向后退。跑到长廊的尽头我停下脚步，忍不住撕开一包看看里面是什么书，原来孩子们所撕的，使两个孩子扭伤了手指的是卡亚·玛希克的小说。我抽出一本翻到封底，我看到印数是八万五千册，共三卷，也就是说超过二十五万册的书在徒然同儿童的小手指搏斗着……我心情平静了下来，又穿过几条走廊，两侧都堆放着成千包的书，它们静静地、无助地排在那里，恰似我参观利布什家禽饲养场时看到的鸡，尽管从铁丝笼里钻了出来，在传送带附近溜达、觅食，但迟早要被姑娘们捉住，活活地挂在传送带的钩子上，割断喉管，这些鸡还没有机会一显身手，只是刚刚开始它们周而复始的命运，却不得不过早地死亡，就像这里堆积的书一样。如果我去希腊，我心里说，我将去亚里士多德的诞生地斯塔吉茹斯朝圣。如果我去希腊，我一定会绕着那光荣的场地跑一圈，穿着长内裤，鞋带绑在脚踝上跑一圈，以示我对历届奥林匹克获胜者的敬意。如果我去希腊，如果我同这些社会主义突击队队员一起去希腊，我将给他们上课，讲所有的自杀者，讲狄摩西尼[1]，讲柏拉图，讲苏格拉底。如果我同这些社会主义突击队队员去希腊……然而，这里已是一个新的时代，新的世界，这些年轻人活得好不自在，也许世界上一切都变了，不同了。我沉思着从后门走下我的地下室，走进阴暗和灯泡的照明中，空气臭烘烘，我抚摩我那台压力机上磨得发亮的粗糙的槽边，那些显现出年代久远的木边，我站在那儿，突然间我听到一声叫嚷，一声痛苦的吼叫，我转过身，却见迎面站着我的主任，他两眼充血，大声嚷嚷，冲着天花板痛心疾首地咆哮，说我跑开了那么久，院子里跟地下室一样废纸都堆得顶到天棚了。我不太明白他怒吼些什么，可我能感觉到我是一个让人厌恶的家伙，已让主任没法忍受了，他多次重复着两个字眼，还从未有人对我说过的，他说我是蠢货，蠢货，蠢货。布勃内的巨型压力机、社会主义突击队同我是道德上的对立面，那么我是蠢货，我比这台小压力机更不值钱，突击队队

① 狄摩西尼(前384—前322)，古希腊政治家、伟大的雄辩家，曾领导雅典人民进行近三十年反对马其顿侵略的斗争。

员夏天去希腊，而我是蠢货。于是整个下午我没有休息，一口气干到底，把废纸装进槽里，仿佛我是在布勃内干活，亮闪闪的书脊朝我频送秋波，可是我不加理睬，一个劲儿地反复说：不，不行，一本也不许看一眼，你必须冷酷无情，像朝鲜刽子手一样。我这么干着活儿，仿佛用铁锹铲的是无生命的泥土，压力机疯了似的运转着，它气喘吁吁，抽搐着，马达发烫，不习惯于这样的速度，在这地下室它经常闹感冒，患风湿症。我口渴极了，便跑出去，穿过院子买来一瓶牛奶，喝下它时，每一口都仿佛在咽着铁丝网，可我坚持一小口一小口地咽着，犹如小时候用小匙子服鱼肝油，这牛奶就那么令人厌恶。两小时后，触及天花板的废纸堆矮了一些，露出了通向院子的洞眼，那是星期四，像每星期四一样，我照例心情激动，等待着考门斯基大学图书馆的管理员送一筐子书来，那是图书馆清除下来的。管理员站在洞口，把满满一筐哲学著作倾倒下来，落在我的脚边，我把这些书铲进槽里，只瞥了一眼：《道德形而上学》，我的心快要碎了，但我举叉把它叉进槽里，犹如叉掉电线杆上挂着的铁皮箱里的垃圾。我一个劲儿地干着干着，打成一个个包，没有裹上古代或现代绘画大师的复制品，只是一包一包完成我的任务，我领工资就为这个，什么艺术、创造美，只是干活而已。我开始明白，我倘若这个样子地干活，我一个人就可以成立一个社会主义突击队，自己立下保证书提高生产率百分之五十，为此我不仅肯定能去工人疗养所，而且能去美丽的希腊度假，在那里我将穿着长内裤绕着奥林匹克竞技场跑一圈，去亚里士多德的故乡斯塔吉茹斯朝圣。我不时举起牛奶瓶，嘴凑着瓶口咂一口牛奶，一边下意识地干着活儿，心想我还不是蠢货，我无动于衷地、野蛮地工作着，像布勃内在巨型压力机旁工作的人一样。到了傍晚，当我完成任务，证明我并非蠢货时，主任正在办公室后面的浴室里洗淋浴，在哗哗响的喷头下他对我说，他再也不跟我白费劲了，他已给管理处打了报告，请求把我调到别处去打包。我坐下来发了一会儿呆，听着主任用毛巾在擦干身体，灰色的毛发沙沙作响，突然我怀念起曼倩卡来，她已多次给我来信，说她住在克拉诺维采，邀请我去看她。于是我在肮脏的脚上套了一双袜子跑上街，匆匆追上一辆公共汽车，天快要黑了，我心情沉重，在林间小镇下了车，打听曼倩卡的住址，终于在黄昏时分来到了一座林中小屋面前，夕阳正在屋背后落下。我推开门进去，可是无论

在过道还是在前厅都不见人影，厨房和卧室也没有人。我通过一扇敞开着的门走进了花园，在这里，我的吃惊甚至超过了上午在布勃内。在一棵大松树和琥珀色天幕的衬托下——天幕上夕阳正在徐徐沉入地平线——一尊硕大的雕像在那边高高耸立，它大得有如维诺赫拉德区切赫[1]公园的切赫纪念像。一部梯子架在雕像上，梯子上站着一个老头儿，身穿浅蓝色的罩衫，白长裤和白皮鞋，他正挥动铁锤在石头上雕凿着，那是一个美丽的女人头像，不，它既不是女人的头像，也不是男人的，而是具有两性特点的一张天使的脸庞，在这张脸上已不再有性别之分，因而也不再有婚姻之说。那位老先生不时扭头俯视下面，那位坐在一把椅子上，闻着手里的一支玫瑰花的，正是我的曼倩卡，老先生抓住她脸上的特征，用凿子和轻轻敲击的铁锤，在把这些特征搬到石头上。曼倩卡头发已经灰白，但剪得短短的，仿佛教养院的女孩子，又像女运动员理的男孩发式，使她显得超凡脱俗，她的眼睛一只长得比另一只低一些，这使她增添了几分高贵气，她的一只眼睛看上去甚至有点儿斜视，可是我知道，这不是眼睛长得有缺陷，那只斜视的眼睛确实过去和现在都在不间断地越过无限之门注视着一个等边三角形的中心，存在的中心，她斜视的眼睛，诚如某位信仰天主教的存在主义者所描绘的那样，象征着钻石中永远无法避免的瑕疵。我站在那儿看呆了，最使我吃惊的是雕像上的那两只白颜色的大翅膀，大得犹如两口白色大橱，而且这对翅膀，这双羽翼，仿佛在动着，仿佛曼倩卡在轻轻地扇着翅膀，仿佛她即将腾飞，或者在天空翱翔之后一秒钟前刚刚降落在那里。我亲眼看到了，这个一向害怕读书，一生中除却为了催眠从未读完一本正经书的人，如今在生命的旅程将要结束时赢得了圣洁……暮色渐浓，夜已来临，老艺术家还站在白梯子上，白长裤和白皮鞋在闪光，仿佛是从天上悬挂下来的。曼倩卡向我伸出温暖的手，她挽着我的胳膊告诉我说，这位老先生是她的最后一个情人，是她同男性交往的长链中最后的一环，由于他只能在精神上爱她，因此决定为她造一尊像以弥补这个不足，造一尊像，让她活着的时候在花园里观赏，去世后立在她的墓上当做镇棺石。老艺术家站在梯子上，借着月光还在为雕像脸上的神韵拼

[1] 斯·切赫(1846—1908)，捷克诗人。

搏。月亮刚升起,给艺术家凿子的一起一落照着亮。曼倩卡领我去参观她的小屋,从地窨子直看到顶楼,一边用低低的声音向我叙述天使怎样向她显灵,她听从了天使的吩咐找来一个掘土工,她用自己的全部积蓄买下了林中一块空地,掘土工给她挖了地基,同她在帐篷里过夜。后来她把掘土工打发走了,找来一个砌砖匠给她砌了所有的墙,晚上同她在帐篷里过夜。之后曼倩卡找来一个木匠,给她干了新房上的全部木匠活儿,晚上同她过夜,这次已是在小屋里,睡在惟一的床上。之后她打发掉这个木匠,找来一个管子工,同他像木匠一样睡在同一张床上,管子工给她做了所有的铁活儿。之后管子工同样被打发走了,换了一个瓦匠,同她做爱,给她的房顶铺了石棉水泥瓦。瓦匠也被打发走了,换了一个刷墙的,给她把所有的墙面和天花板都抹了白灰,晚上同她睡在一张床上。之后他也被打发走了,换了一个细木匠给她做了家具,曼倩卡就这么靠着她的床和一个明确的目标盖起了这座房子。不仅如此,她还找来一位艺术家,柏拉图式地爱着她,给她雕刻一尊天使形状的曼倩卡像。说着,我们回到了原地,画完了曼倩卡圆圈形的生活轨迹,梯子上,一双白皮鞋和两条白裤腿在走下来,仿佛从天上走下来似的,浅蓝色的罩衫已同月色融为一体,难以分辨,白皮鞋踩到了地面,灰白头发的老头儿同我握手,说……曼倩卡已把我和她的事全给他讲过了,说曼倩卡是他的缪斯,赋予他那样充沛的创造力,使他得以代替上帝雕刻一尊曼倩卡像,一尊温柔天使的巨像……我搭乘末班火车离开克拉诺维采回到家里,喝得酩酊大醉和衣躺在床上,躺在堆着两吨重书籍的天幕下。我躺在那儿,心想曼倩卡无意中已成为一个她从来不曾梦想过的人,爬到了那样的高度,是我一生中未见有人达到过的。而我呢,我不断地读书,从书本中寻找预兆,可是书本却联合起来同我作对,我一次也没有得到上天的启示。曼倩卡憎恶书,她却成了现在这样的人,成了人们纷纷描写的人物。不仅如此,她甚至张开那双石头翅膀腾飞了,当我离去时,那两只翅膀在月光下熠熠生辉,犹如黑夜里帝国城堡的两扇灯光耀眼的窗户,这双翅膀带着曼倩卡飞翔了,把我们的love story远远地抛在了后面,抛掉了那几根缎带,也抛掉了金山岗脚下她带在滑雪板上出现在雷纳饭店游客面前的那堆粪便。

7

三十五年来我用压力机处理废纸，三十五年来我认定这份工作将永远这个样子干下去，这台机器将随我一起退休，然而，谁曾料到我上布勃内去参观了那台巨型压力机之后三天，同我全部梦想截然相反的事情发生了。我去上班，那里站着两个年轻人，我一眼便认出他们是社会主义突击队队员，浑身上下像是去踢足球的，橘红色手套，橘红色的美式有檐小帽，蓝工装裤吊得齐胸高，背带下面露出绿色高领绒衣。主任得意洋洋地把他们领到地下室，指给他们看我的机器，两个年轻人马上就像在自己家里一样了，他们在桌上铺了一张干净纸，把牛奶瓶放在上面，我则站在那儿感到丢脸，挨了一记闷棍，心情紧张，突然一下子，我的肉体和灵魂都意识到了，我将永远无法适应这个变化，我的处境有如当年某些修道院的僧侣们，当他们得知哥白尼发现了新的宇宙定律，地球并不像大家公认那样是宇宙的中心之后，他们便集体自杀了，因为他们无法想象能有另一个样子的世界，一个与他们迄今生活于其中，为他们所熟悉的世界不同的世界。后来主任对我说，我可以去扫院子、打杂，或者干脆什么也不用干了，因为下星期我将调到梅朗特立克印刷厂的地下室去捆白报纸，除了捆白报纸，别的什么也不干。我的眼前不由得一阵发黑，我，一个处理废品和废纸干了三十五年的打包工，经常可以指望从臭烘烘的废纸中捞出一本珍贵书籍来作为额外收入的人，没有了这种指望无法生活，现在却要去捆没有斑点、没有人性的白纸。这个消息把我击倒在地下室的第一级楼梯上了，我坐在那儿，浑身瘫软，呆若木鸡，双手无力地垂在两膝之间，脸上挤出一个笑容，望着那两个年轻人。这事丝毫怪不得他们，人家打发他们上斯巴莱纳街开压力机处理废纸，他们就来了，因为这是他们的面包，他们的职业。我看到他们怎样用叉子把废纸叉进槽里，按动绿色和红色电钮，我抱着荒谬的希望，盼着我的机器起来罢工，诳称患病，佯装齿轮和传动装置卡住了，但是，我的压力机背叛了我，它一反常态，轰隆轰隆地飞旋着，仿佛血气方刚，临了还丁丁当当一阵响，从第一包起，每打出一个包就丁当一阵，仿佛在嘲笑我，仿佛要显示惟有到了社会主义突击队手里

它方有用武之地，方得以发挥全部才干。我不得不承认，这两个年轻人在这儿才做了两个小时，他们就像干了多少年那样熟练了，两人分了工，一个爬到触及天花板的废纸堆上，用钩子直接把废纸钩进槽里，一个小时后又打出了五个包。主任不时来到院子里的洞口俯身朝下张望，举着他那两只肥胖的爪子看演出似的鼓掌，喝彩，目光则死死地盯在我身上……好极啦，真棒，能干的小伙子！我半闭起眼睛，想走开去，可是两条腿不听使唤，我被羞辱得浑身瘫软了，我的机器发出的可恶的丁当声火一般地烧灼着我，它宣告压力马上将达到顶点，压板转眼就要停下来。随着铁叉在空中闪动，我看见一本书飞进了槽里，我起身把它捡了出来，在工作服上抹了抹，贴在胸口过了一会儿，它温暖着我，尽管它是凉的，我紧紧地搂着它，活像一位母亲搂着自己的孩子，像科林的扬·胡斯[①]塑像把《圣经》抱在胸前，抱得那样紧，甚至把那本《圣经》一半压进了自己的身体。我望着那两个年轻人，他们没有看我，我把书举到他们面前，他们瞥了一眼，仿佛什么事也没有发生。我鼓足勇气瞧了一下封面，不错，是一本好书，查理·林白[②]写的一本关于人首次飞越海洋的书。我像平时一样，立刻想到了弗朗基克·史都尔姆，圣三一教堂的司事，他收藏有关航空的各种书刊，因为他深信伊卡罗斯[③]是耶稣的先驱，不同的是伊卡罗斯从天上掉了下来，跌进海里，而耶稣则由一颗一百八十吨重的阿特拉斯运载火箭送进了地球轨道，至今统治着他的地球王国。我心里说，今天我要最后一次给弗朗基克的小研究室送去这本描写林白如何战胜海洋的书。这以后我的微小乐趣就告终了。我蹒跚地穿过院子，主任正满面红光地在给一个名叫海德维契卡的卖废纸的小姑娘过秤，像每次一样，他先称她和送来的废纸，然后称小姑娘本人，这是主任的老规矩。我喜欢书，他喜欢年轻姑娘，对所有的姑娘他都像现在一样，先称姑娘和废纸，然后去掉废纸光称姑娘，把她们的体重一一记在一个小本儿上。他同姑娘们调侃，动手动脚，全

---

① 扬·胡斯(1372/1373—1415)，捷克宗教改革家，曾任布拉格教区长、伯利恒教堂宣教士及布拉格查理大学校长，1415年被康斯坦茨宗教法庭宣判为异端，受火刑而死。

② 查理·林白(1902—1974)，美国飞行员，因独自完成横越大西洋的不着陆飞行而闻名世界。

③ 根据希腊神话，伊卡罗斯为能工巧匠代达洛斯之子。代达洛斯给自己和儿子用蜂蜡、羽毛做成双翼，飞上天空。但伊卡罗斯飞得过高，太阳把蜂蜡晒化，伊卡罗斯落海而死。

然不在乎身边有人冷眼旁观。他抱着她们的腰，把她们举到磅秤上，摆正她们的姿势，仿佛要给她们摄影似的，每一次，给每个姑娘他都详细讲解勃格尔磅秤的使用方法，一面讲一面搂着她们的腰，摸她们的乳房。他每次指着秤上的数字给她们看时，照例像现在这样，站在海德维契卡的身后，两手抱着她的臀部，脑袋凑到她的头发上，色迷迷地闻着她的发香，下巴颏搁在她的肩上指点着数字，随后腾一下跳到一旁，把磅秤上的钩儿一推，欢叫着向小姑娘祝贺，说她的体重没有增加，他把这个数字记在小本上，然后伸出双手，再一次抱着她的腰，嘴里喊着……蹦，把她抱下台阶似的抱下地，一面抱一面闻她的胸脯，之后像每次一样他自己站到磅秤上，要海德维契卡给他称体重，称的时候他仰起头，冲着天棚嘶叫，活像一头老公鹿见了小母鹿时兴奋地伸长脖子欢叫。称完之后，海德维契卡得把主任的体重写在一扇已堵死的房门门框上。我穿过院子和过道，走到外面的阳光中，然而对我来说满眼都是一片阴暗。我来到教堂，只见弗朗基克·史都尔姆擦机器似的在擦着祭坛的四壁，一看便知他心不在焉，思绪飞向了别处。他也是个不走运的倒霉鬼，一向爱好给报纸撰稿，报道当地腿骨折的小消息，每星期一专栏报道有关打架斗殴的事件，这些事件照例以当事人神志昏迷送进医院或警车告终。除了给《捷克言论》和晚报写这类报道之外，他对其他工作一概没有兴趣，可是他当教堂司事的父亲去世了，弗朗基克接替了父亲的职位，当了教堂司事，但脑海里却总在写稿，报道老城区和新城区所有醉汉斗殴的消息。此外，他稍有空闲便跑回神父住宅区自己的那间屋子，一屁股坐进主教的雕木大圈椅，随手拿起一本航空方面的书便激动地读了起来，读那些个记叙新飞机和飞机制造师的故事。这类书弗朗基克肯定已收藏了二百册以上，我把地下室发现的那本递给他，他擦擦手接过去，从他脸上的笑容我立刻看出这书在他的小藏书室里还没有。他看了我一眼，我感到他的目光在紧紧地拥抱我，他的眼睛甚至润湿了。我意识到那美好的时光，我的地下室带来微小欢乐的美好时光已经结束，我永远不再有机会给弗朗基克·史都尔姆送来安慰了。我们两人正站在一对天使的翼下，这对其大无比的天使由链索系着悬在圣坛的上方。这时房门悄没声儿地推开，神父轻轻走过来，干巴巴地对弗朗基克·史都尔姆说，他得换上法衣去行祝福礼了。于是我离开教堂，在上午的阳

光中踯躅，走过圣达代乌斯祈祷台时，我停下脚步站了片刻，回想我曾怎样在这里祈祷过，祈求达代乌斯显个灵，让那些可怕的卡车，就是从屠宰场给我运送可恶废纸的卡车一辆辆都滚进伏尔塔瓦河里去，连车带货滚进去。我还回想起，那时候我喜欢开玩笑，从废纸堆中拣出几颗星贴在帽子上，故意跪在那里，听着路过的旧时代的房产主高声议论……太好了，工人阶级已经爬回十字架前面来啦……现在我站在那儿，帽子拉到眼睛上，突然，一个念头在我脑中闪现，何不跪下来试它最后一次呢？跪下来祈祷，祈求达代乌斯行个奇迹，惟有奇迹才能帮助我回到我的压力机旁，回到我的地下室，回到我的书籍中去，没有书我无法生活。我正要跪下时，却不料美学教授一头撞在我的身上，他的眼镜片在阳光下闪烁，仿佛两只玻璃烟灰缸，像平时一样他手里拿着个公文包，神色慌张地站在我面前，我头上戴着帽子，因此他问道……那年轻人在？我想了想，说他不在。上帝啊，莫非他病了？教授显得很不安。我说不是病了，不过，我对你直说了吧，再不会有路特的文章了，不会有安杰尔慕勒的评论了……我从头上摘下帽子，美学教授越发惊慌了，他甚至跪在了地上，举着一根手指点着我喊道……您就是那个年轻人，您也就是那个老头儿？我戴上帽子，把帽檐拉到额上辛酸地说……是的，不过，再也不会有过期的《民族政治》了，再不会有《民族报》了，他们把我赶出了地下室，您明白了吗？我迈步朝前走去，朝着我走了三十五年的我们院子的通道走去。教授跟随着我，在我身旁跳来跳去，围着我转，拉我的袖子，塞给我一张十克朗的钞票，接着又塞了一张五克朗的，我低头望着这两张钞票，辛酸地说……这是要我好好找一找？教授两手搭在我的肩膀上，透过厚厚的镜片睁大一双马眼那么看着我，他点点头，喃喃地说……是的，您好好找一找。我说……找一找，可找什么？他完全不知所措了……找另外一种幸福……他轻声耳语，鞠了一躬，往后退几步，然后转身走开了，仿佛急于离开发生了不幸事件的现场。我拐进院子的通道，只听得我那台压力机丁丁当当地响着，声音那样欢快，活像雪橇上的铃声，载着醉醺醺的婚礼参加者在奔驰。我无法再往前走，我连看一眼我的压力机都不行了。我扭身出门，走在人行道上，阳光耀得我两眼发花，我站在那里不知朝哪儿走好。在这场暴风雨中，我曾经那般信赖的书本竟没有一本前来解救我，一言一语都没有。我那么站着，

后来无可奈何地又踅回圣达代乌斯祈祷台，瘫倒在祈祷凳上，头埋在手掌里。也许我睡着了，也许我打了个盹儿，也许我进入了幻境，也许我被落在我头上的不公正弄得有点儿精神失常，我双手捂着眼睛却看见我的压力机变成了巨型压力机中的巨型机，它那样高大，把整个大布拉格圈在它的四壁间了。我看到当我按下绿色电钮时，机身的两侧便动了起来，它们大得有如拦水堤坝，我看到第一批房屋倒塌了，像小耗子一样在我的压力机中滚动，机板不费吹灰之力朝前推去，朝前推去，摧毁着面前一切挡住去路的东西。我俯瞰布拉格城，只见市中心的生活依旧按常规进行，但在市郊，我的巨大的压力机正在推进，所到之处变得一片荒凉，现在机器的四壁同时朝市中心靠拢，我看到体育场、教堂和公共建筑物，我看到大大小小的街道，一切都在倒塌，我的巨型压力机不容任何东西逃脱，连一只小耗子也不让。此刻我看见布拉格宫倒下了，另一边民族博物馆的金色圆顶倒下了，伏尔塔瓦河的河水在升起，可是我的压力机有着可怕的力量，一切反抗在它面前犹如院子下面地下室里的一张废纸。我看到巨型压力机这会儿加快了速度，把已摧毁的一切集中到一堆。我看见了我自己，看见圣三一教堂倒在我身上，看见我已不见了，我已被压碎，同砖瓦、木料以及祈祷台混在一起。于是我只听见电车和公共汽车怎样在断裂，机器的四壁收拢得越来越紧，但瓦砾堆中间仍有足够的空当，破砖碎石的黑暗中仍有空气，这会儿空气透过大压力机的四壁在咝咝作响，涌到上面，喷了出来，混杂着人们的哀哭，我睁开眼睛，看到荒凉的大平原中心立着一个大得吓人的包，一个立方体，边长五百米，也许还要长一些，我看到整个布拉格连同我自己、我所有的思想、我读过的所有的书籍，我整个的一生都压在这个包里，不比一个小耗子更有价值的一生，在我的地下室同废纸一起被社会主义突击队压碎的小耗子……我惊讶地睁开眼睛，发现自己还跪在圣达代乌斯祈祷台的跪凳上，有一刻工夫我木然呆望着扶手上的一条裂缝，后来我站起来，望着电车上的红条纹，望着来往的汽车，望着川流不息的行人，在斯巴莱纳街人们从不停步，全都急匆匆从民族大街赶往查理广场或者反过来。人行道很狭窄，因此人们不停下来，只是匆忙地走着。我被撞来撞去，便靠在神父住宅的墙上，木然呆望，这时忽然看见弗朗基克·史都尔姆从神父住宅区的大门里走了出来。他像往常一样穿着节日的礼

服，甚至还系了领带，一本正经地迈下台阶，大概像平时一样正要朝我们的院子走去，可是这会儿瞥见了我，于是朝我走过来，照例鞠了一躬，问道……您是汉嘉先生吧？我像过去在院子里或在地下室时一样回答说……是我。弗朗基克·史都尔姆把一个信封递到我手里，鞠了一躬，回神父住宅区的小屋去了，去换衣服。弗朗基克·史都尔姆从来都是如此，每当我给他送去一本对他的小藏书室来说有价值的书，他便像今天一样换上礼服，戴硬领，系卷心菜叶子式的领结，郑重其事地给我送一封感谢信。我照例立即把信拆开。像以往一样，这是一封很正式的书信，雪白的信纸，上端花哨地印着……弗朗基克·史都尔姆微生物实验室字样，信上写道……尊敬的先生，我代表微生物实验室向您致谢。您赠送的查理·林白所著《我飞越海洋》丰富了我们的藏书，希望今后仍将得到您的惠赐。下面的署名是微生物实验室……弗朗基克·史都尔姆……还盖了一颗弗朗基克·史都尔姆微生物实验室的圆印章……我沉思着走到查理广场上，像以往一样把这封感谢信撕了，我知道这是最后一封，因为在我的地下室，我的机器，我光荣的压力机背叛了我，给这些小小的乐趣敲了丧钟。我无可奈何地站在查理广场，呆望着教堂墙面上闪闪发亮的洛约拉的伊格纳休斯像，一轮光环从他周身放射出来，他立在自己教堂的墙面上，欢快的金色线条勾勒出他的轮廓……然而，我看到的不是光环，而是一只竖着的金色澡盆，卧在盆中的塞内加[1]直立着，这是在他用刀子割破了手腕上的血管之后，他向自己证明了他的想法是正确的，他并非徒然写了那本书，一本我喜爱的书……《论心灵的安宁》。

8

我身体靠在黑啤酒酿造厂快餐部敞开的玻璃墙上，喝着波波维茨卡牌的十度啤酒，心里暗自说：打这会儿起，伙计，一切就全得看你自己啦，你得逼着自己到人群中去，你得自己找乐趣，自己演戏给自己看，直到你离开自

---

① 塞内加（约前4—65），古罗马雄辩家、悲剧作家、哲学家、政治家。曾担任皇储尼禄的教师，并爬到权力的顶点。后由于政敌指控他参与皮索阴谋而被勒令自尽。

己，因为从现在起，你永远只是绕着一个令人沮丧的圆圈儿转，你往前走却意味着回到原处，是的，progressus ad originem 也就是 regressus ad futurum，你的大脑不过是一台碾压各种思想的压力机而已。我站在阳光中喝着啤酒，望着查理广场上的人流，全是年轻人，年轻的学生，每个年轻人的脑门上都佩戴着一颗星，用以表示年轻人是英才的幼芽，我看到他们眼中迸射着力量的光芒，我也曾迸射过同样的光芒，直到主任说我是蠢货。我身子倚在栏杆上，电车来来往往，车上的红条纹看着令人愉快，我有的是时间，我可以上弗朗基谢克医院去看看，据说医院二层楼的楼梯是用断头台的木料改成的，捷克贵族在老城广场被处死之后，弗朗基谢克教团买下了整个绞刑架。或者我可以去斯米霍夫区的什么地方逛逛，那儿的贵族花园有一座亭子，亭子里的地板上有个按钮，一踩着它墙就开了，有蜡像会走出来，就跟彼得堡的恐怖楼似的，一个六趾瘸子月夜误踩了电钮，沙皇蜡像坐在椅子上出来了，举着一根手指威胁他，诚如尤里·蒂纳诺夫在他的小说《蜡像》中生动描绘的那样。不过，我多半哪儿也不去，我只消闭上眼睛，我想象的一切便比现实更为真切，我宁可看看过往行人和他们蝴蝶花般的脸庞。年轻的时候，我也曾对自己怀有美好的希望，有一个时期，我想我应该打扮得漂亮些，我买了一双凉鞋，在当时那是一种时髦货，只用几根皮子和带扣制成，穿这种鞋子我得配上一双紫袜套，妈妈为我织了一双。我第一次穿上这双凉鞋出门时，约了一位女友在托尔尼小饭馆见面，那天虽是星期二，我却忽然心血来潮，想去看一看橱窗里是不是公布了我们足球队的阵容表。我来到布告栏前面，先把锁眼的金属边仔细看了一通，然后才走近去看那张球队阵容表，但那张表是上周的，尽管如此我还是把它又从头至尾读了一遍，因为我感觉到我穿着紫袜子的右脚踩在了什么又大又潮的东西里。我把那张把我的名字列在最后的阵容表从头至尾又读了一遍，因为我没有勇气低头看一眼，待到我终于看了时，才知道我正踩在一大摊狗屎里，我那只仅用几根皮子和带扣制成的凉鞋已整个儿陷在里面了，于是我再缓慢地、一个名字一个名字地把青年组十一个成员的名字，包括我自己作为候补队员的名字又从头至尾读了一遍，可是我低头看时，我仍然站在那可怕的狗屎堆里。我举目朝林中空地望去，只见我约会见面的姑娘正从大门里走出来。于是我解开鞋扣，脱下紫袜子，把

它连同凉鞋和一束鲜花统统扔在我们足球俱乐部的布告栏下，自己逃到村外的田野里，在那儿我深深地思考了一番，我想莫非命运之神在警告我，因为那时为了有机会接触书，我已有意要当废纸站的打包工。我从售酒柜台买了一杯又一杯啤酒，端到自助餐厅露天酒座的旁边，身体靠着栏杆站在那儿喝。阳光耀得我眯缝起眼睛，我心里想，何不去克拉罗夫走走呢？克拉罗夫教堂里大天使加勃里尔大理石像很漂亮，借此机会还可以看看那间华丽的忏悔室，是神父用装载加勃里尔大理石像的木箱上的木料做成的，石松木的木箱装着大理石像从意大利运到此地。我怡然闭上了眼睛，哪儿也没有去，我喝着啤酒，脑海里出现了我自己。在那倒霉的紫袜子和凉鞋事件之后过了二十年，一天我走在斯杰金的郊区，偶尔来到了跳蚤市场，在一帮子穷商贩的末尾，我看到有个人在兜售一只右脚的凉鞋和一只紫袜套，我敢打赌那正是我的凉鞋和紫袜套，连尺码我也估计正确，四十一码。我站在那里仿佛看见了幻象，这小贩的信念令我不胜惊讶，他竟然相信有个独脚人会来此购买凉鞋和紫袜子，相信什么地方有个残疾人只有一条右腿，脚的尺码为四十一码，为了给自己增添几分魅力，这个残疾人怀抱着希望会远道上斯杰金来购买一只凉鞋和一只袜子。在这个富于幻想的小贩旁边站着一个老妇人，兜售她手里拿着的两片月桂树叶。我极其惊愕地走开了，我的那只凉鞋和那只紫袜子在经历了许多地区之后，又回到了我的面前，仿佛是对我的谴责。我退还空酒杯，越过电车轨道，公园的沙子路在我脚下咯吱咯吱地响，犹如踩在雪地上。麻雀和燕雀在枝头鸣叫，我呆望着一辆辆的婴儿车和坐在长凳上仰着脸晒太阳的妈妈们，我在椭圆形的游泳池旁边站了很久，光身子的儿童在池子里游泳，我看见了他们的小肚皮和背带裤留在他们身上的痕迹。加利西亚虔诚教派的犹太人常系一根色彩鲜艳的、有条纹的腰带，把身躯分为两截，比较讨人喜欢的一截，包括心、肺、肝和脑袋，以及只可勉强容忍的、不重要的一截，即肠子和性器官那截。天主教的神父们则把这道区分线提高到脖子上，把教士硬领看做一个明显的标志，突出大脑独一无二的至高地位，因为大脑是上帝蘸手指的托盘。我望着嬉水儿童和他们光裸的身体上背带裤留下的清晰条纹，我想到了修女们，她们用无情的布条把脑袋缠得严严实实，只薄薄地片下一张脸庞，嵌在上了浆的头盔里，犹如1号汽车赛的选手。

我看着这些在水里拍溅着水花游动的光身子儿童,他们对性尚一无所知,他们的性器官,诚如老子教导我的,却已暗中成熟[①]。我想到神父和修女的那些布条条,犹太人虔诚派的腰带。我暗自寻思,人体是一只计时的沙漏,在下面的到了上面,在上面的到了下面,两个互相衔接的三角形,所罗门王的印记,他年轻时写的《诗篇》和年老时论"虚空的虚空"的《传道书》之间的和谐。我的目光飞向洛约拉的伊格纳休斯教堂，号角般的金色光环在闪闪发光，奇特的是,我国文学巨匠的塑像几乎全都是瘫痪在轮椅上的,庸格曼[②]、沙法里克[③]、帕拉茨基[④],一个个都僵坐在椅子上,连贝特馨公园的马哈[⑤]也得轻轻靠在柱子上,而天主教的雕像却个个充满了运动感,仿佛都是运动员,总是像刚在网上扣了一个球,刚跑完一场百米赛,或者刚以一个旋转的动作把铁饼远远地扔了出去,他们的目光总是看着上方,仿佛举着双臂在接上帝打来的一个高球。用砂岩雕刻的基督教的雕像都有足球队员的风采，高举双臂欢呼,因为刚刚胜利地踢进了一个球,而雅罗斯拉夫·伏尔赫利茨基的雕像却是倒在一张轮椅上。我跨过沥青马路,从阳光中走进契谢克饭馆,酒吧间里光线幽暗,顾客们的脸一张张都像闪光的面具,身躯则被黑暗吞没了。我下楼走进餐厅，在那里越过一个人的肩膀看到墙上写着马哈曾在这栋房子里创作了他的《五月》。我坐了下来,但举目朝上一瞥,不禁吃了一惊,这里的电灯跟我地下室里的一模一样。我站了起来,冲出门外,却迎面撞到了我的一个老相识的身上。他喝得醉醺醺,马上伸手摸出小钱包,在一沓子纸条里翻找了许久,最后抽出一张递给我,我看了一下,原来是酒精中毒防治站的化验报告,上面写道:持证人血液中的酒精含量低于千分之一,此证。我把化验报告叠起还给了他,这位老相识,他的名字我已忘记,告诉我说他由于想改邪归正,喝了两天牛奶,谁知这就造成他今天早晨走路跌跌撞撞,他的头头认定他喝醉了,打发他回家,扣除他两天假期,于是他马上跑到防治站,做了

---

① 老子《道德经》中有赤子"未知牝牡之合而朘作,精之至也"句。

② 庸格曼(1773—1847),捷克民族复兴时期的诗人、翻译家、科学家、语言学家、文学史家。

③ 沙法里克(1795—1861),斯洛伐克人,文学史家、语言学家和历史学家。

④ 帕拉茨基(1798—1876),捷克历史学家和文化组织者。

⑤ 马哈(1810—1836),捷克民族复兴时期著名诗人,代表作为长诗《五月》。

检查,检查结果后来正式写在公文纸上:血液中未见一滴酒精。防治站还打了电话,批评头头说这样做打击了工人的积极性。为了庆祝他手中握有一张正式文件,证明他血液中未见一滴酒精,他从早晨起便开怀痛饮,一直喝到现在,他邀我同他去干上一杯,还说我们俩不妨再试它一次障碍滑雪大赛,几年前我们玩过,几乎每次都翻了船,只有一回走运,顺利通过了所有的目标。可是,我对障碍滑雪大赛已忘得精光,连一个目标也想不起来了,我的老相识——他的名字我也已忘记——一心要争取我,便兴冲冲地给我描绘开了。他说,我们将从霍夫曼酒店开始,在那里喝一杯啤酒,然后穿过下一个目标弗拉霍夫卡酒店,之后是小角酒店,从那里出来一路下滑到失守卫酒店,之后直闯米莱尔酒店,然后到纹章酒店,每一处只叫一杯啤酒,以便节省时间去闯下一个目标雅罗米克酒店,之后去拉达酒店,喝一杯啤酒之后马上开路,转移到查理四世酒店,随后直线下滑,笔直来到环球快餐店,之后放慢滑速,穿越下两个目标豪斯曼酒店和啤酒厂酒店,从那里出来跨过电车轨道到瓦茨拉夫王家酒店,接着通过下面的目标普基尔酒店或者克洛夫达酒店,之后我们还可以越过投达酒店和水银酒店,直奔胜利标前面的最后一标巴摩夫卡酒店或者肖莱勒快餐店。末了,如果时间来得及,整个障碍滑雪大赛将在霍尔基酒店或罗基察内酒店告终……在描述这一赛程时,他醉醺醺地伏在我的肩上,我挣脱他,离开了契谢克酒店,走进查理广场的花圃中间,那里盛开着赏心悦目的人脸似的蝴蝶花,崇拜太阳的游人已追着阳光移到夕阳照射着的长凳上。我走出那里不觉又回到了黑啤酒酿造厂的快餐部,要了一杯苦味酒,接着喝了一杯啤酒,随后又要了一杯苦味酒。我们惟有被粉碎时,才释放出我们的精华。透过树枝我看到新城塔堡上的氖光钟已在黑暗中发出亮光,当我还是个小男孩的时候,我曾幻想如果我当了百万富翁,我要给所有的城市大钟装上磷光字盘和指针。压力机处理的书在作最后挣扎,极力要挣断身上的绳索,肖像画,脸上皱得蘑菇似的老人,伏尔塔瓦河上吹来一阵风,吹过了广场,我喜欢这风,我喜欢黄昏时分走在莱特纳大街上,河水送来阵阵芬芳,还有斯特洛摩夫卡公园里草坪和树木的清香,这会儿街上的香味是伏尔塔瓦河上吹来的。我走进布班尼契克酒店,坐下来心神不属地要了一杯啤酒。两吨重的书堆在我睡觉的脑袋上方,快顶到天花板了,达摩克里

斯剑每天悬在我的头上，是我自己把它悬挂在那里的。我是个蹩脚小学生，拿回家的是一张分数不及格的成绩单。小气泡鬼火似的往上升起，三个年轻人在角落里弹着吉他低声歌唱。每一种生物必定有其天敌，永恒大厦的忧伤，美丽的古希腊文化作为典范和理想。正统的旧式中学和人文主义的大学，与此同时首都布拉格的下水道和阴沟里两个鼠族在进行着殊死战斗。右裤腿的膝盖部位有点儿磨破了，青绿色和光滑的红色裙子。无力的双手犹如折断了的一对翅膀。农村肉铺挂着的大得吓人的猪腿。我谛听着下水道哗哗的水声。临街的店门推开，一个大汉走了进来，他身上透着一股子河水的气息，突然，出乎大家的意料之外，他抓起一把椅子猛地砸成两半，举着破椅腿把惊惶失措的顾客们驱赶到一个角落，三个年轻人吓得身体贴在墙上站在那里，活像雨中的蝴蝶花。大汉嚷嚷着要杀人，手里举着的棒子眼看就要劈下来，可是就在这最后一瞬间，他忽然用破椅腿打着拍子低声唱了起来……灰色的小鸽子，你在何方？他一面轻轻地唱着，一面打拍子，唱完之后他扔掉椅腿，赔偿了椅子钱，走到门边时他回身对胆战心惊的顾客们说……先生们，我是刽子手的帮凶……说罢神色沮丧、失魂落魄地走了。兴许他就是一年前那天夜里我在霍莱肖维采屠宰场附近遇见的那个人，他用芬兰刀顶着我，把我逼到一个角落，掏出一张纸来给我朗读了一首咏希强内农村美丽风光的小诗，读完之后他向我道歉，说眼下他找不出别的办法让别人听听他的诗。我付了啤酒和三杯苦味酒的账，走进微风吹拂的街道，我又来到查理广场。新城塔堡上明亮的大钟显示着没有意义的时间，没有哪里需要我急急赶去，我已悬挂在空中。我穿过拉萨尔斯卡大街，拐进一条小巷，沉思着开了收购站后门的锁，手掌在墙上摸索，摸到了电灯开关，我拧亮电灯发现自己已在地下室，在这儿我曾用压力机处理废纸，干了三十五年，新的废纸堆高得山似的，穿过天花板上的方洞口挤进了院子。为什么老子说诞生是退出，死亡是进入[①]呢？有两样东西永远使我的心里充满了新的、有增无减的惊叹，闪烁的夜光和内心的道德法则，说实话，干这份活儿得有神学院的学历，样样事情使我惊愕不已。我按了一下绿色电钮，随即又关上了，我开始抱起一大

① 老子《道德经》中有“出生入死”句。

把废纸扔进槽里，铺平，在小耗子的眼睛里我看到了比缀满繁星的天空更多的东西，茨冈小姑娘睡眼惺忪地走来了，机器轻轻地动着，犹如手风琴演奏者在玩弄一支海利康大号。我揭开纸箱上盖着的博斯[1]的绘画复制品，从垫着圣像画的书箱中找出了那本书，上面有普鲁士王后夏洛特·索菲娅对侍女说的一段话……你不要哭，我为了满足自己的好奇心，现在要亲自去到那个地方，看一看就连莱布尼茨也无法向我说清的事情，我将跨越生和虚无的界线……压力机丁丁当当响着，红色电钮亮了，推板退回来，我放下手中的书，给槽里上料，机器涂了油，滑溜溜的，有如开始融化的冰。布勃内的巨型机将代替十台我在操作的这号压力机，这方面萨特先生和加缪先生描写得很生动，尤其是加缪先生。亮闪闪的书皮在向我眉目传情，梯子上站着个老头儿，蓝大褂、白皮鞋，翅膀拨刺刺地扇动卷起一片尘土，林白飞越了海洋。我关掉绿色电钮，摊平槽里的废纸，铺垫成一张小床的模样。我依旧是原来的我，没有什么可以羞愧的，我依旧为自己感到自豪，像塞内加跨进浴盆一样，我一条腿跨进槽里，我等了片刻，然后另一条腿也跨了进去，我把身子缩作一团试了试，爬起来跪在槽里按一下绿色电钮，马上转身蜷缩在机槽里的小床上，在废纸和几本书的中间，手里牢牢地攥着一本诺瓦利斯[2]的作品，手指按在向来使我激动不已的那一句上。我幸福地微笑着，因为我开始同曼倩卡和她的天使一样了，我开始跨进一个我还从未去过的世界，我攥着的那本书中，有一页写道……每一件心爱的物品都是天堂里百花园的中心。我不去梅朗特立克印刷厂的地下室捆白报纸，我像塞内加一样，像苏格拉底一样，我选择了倒在我的压力机里，倒在我的地下室，也就是说在这里升天。虽然压板已在挤压我缩在下巴底下的双腿和其他部位，我拒绝被赶出我的天堂，我在自己的地下室，没有人能把我从这里赶出去，没有人能把我调离这里。一个书角顶着我的一根肋骨，我不由得呻吟起来，我仿佛注定要在自己制造的刑具上认识最后的真理。压板像一把儿童折刀在朝我阖拢，在这真理的时

① 博斯（约1450—1516），尼德兰中世纪晚期著名画家。

② 诺瓦利斯（1772—1801），德国早期浪漫派诗人，他的散文诗《夜颂》把死亡赞颂为在上帝面前过一种更高尚的生活。

刻，茨冈小姑娘出现了，我同她一块儿站在奥克罗乌赫利克，天上飞着我们的风筝，我牢牢地拉着风筝绳，我的茨冈小姑娘这会儿从我手里接过那团麻绳，她在独自放了，两腿分开使劲站稳在地上，免得飞上天去。后来，她把一张纸条顺着风筝绳送上天空，在最后一刻我看见了，纸条上是我的面孔，我惊叫一声……睁开眼睛，我呆呆地看着膝上，我的手里抱着一大束连根拔出的蝴蝶花，衣襟里全是泥土。我木然望着地上的沙子，当我抬起眼睛时，却见灯光下我的面前站着穿青绿色裙子和光滑红裙的人。我把头往后仰了仰，原来是我的那两个茨冈女人，她们打扮得很漂亮，她们背后，新城塔堡大钟上的指针和字盘透过树丛闪着明亮的光，穿青绿裙子那个摇着我的身体喊道……大叔，看在上帝和救世主的份儿上，您在这儿干什么？我坐在长凳上愚蠢地微笑，什么也不记得了，什么也看不见，什么也听不见，因为我也许已经到过天堂里百花园的中心。因此我也无法看见，无法听见我那两个茨冈女人怎样挽着两个茨冈男人的手臂，踏着波尔卡舞步，吵吵嚷嚷地穿过查理广场的花圃，从左边转向右面，在铺着细沙的那条小径的弯道上消失了，消失在浓密的灌木丛后面。

1976年7月

译后记

《过于喧嚣的孤独》是赫拉巴尔这位捷克当代著名作家的一部代表作，也可以说是他的许多优秀作品中思考最深、花的心血最多的一部佳作。

赫拉巴尔年轻时从事过十多种不同的职业中，有四年(1954—1958)是在布拉格的一个废纸回收站当打包工。《过于喧嚣的孤独》这部中篇小说，就是通过一个在废纸回收站的老打包工汉嘉的通篇独白，讲述了他在这里工作了三十五年的故事和所思所想。据赫拉巴尔自己说，这个选题他自一九五四年到废纸回收站工作以后，在他脑海里酝酿了二十年之久，废纸回收站四年生活的感受如此之深，使他一直没有放弃这个题材，而是不断地对它加以补充，进行反复深沉的思考，直到主人公汉嘉与他自己融为一体。这部作品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是他的一部带有自传体性质的小说。

《过于喧嚣的孤独》的成稿过程也不大一般，他推倒重来一共写过三稿。第一稿作者自称"是一部阿波利奈尔[①]式的诗稿"，因为他"把整个故事看成仅仅是抒情的了"。第二稿改成了散文，用的是布拉格口语，可他觉得缺少嘲讽味，即我们在文中感受到的黑色幽默。他认为，书中主人公，一个通过阅读废纸回收站里的旧书而无意中成为的文化人，用口语来做他的独白不适合，于是又改用作者所说的"一丝不苟的严谨语言，捷克书面语"写出了第三稿。这一稿犹如一部忧伤的叙事曲，他满意地说："直到现在这个故事才是动人的。"他自己被感动得几乎流泪。小说完稿的时间是一九七六年，可当时无法

① 阿波利奈尔(1880—1918)，法国著名的现代派诗人，超现实主义派的先驱。长诗《地带》是他的代表作。

问世，只能放在抽屉里，一九八七年作家瓦楚利克[①]用自行刊发的形式将它出版，让它与读者见面。这样一部佳作，直到一九八九年底才由捷克斯洛伐克作家出版社正式出版。

赫拉巴尔大学毕业后曾取得了法学博士学位，但他没有按部就班地沿着这条人生道路走下去，而是重新建构了他自己的生活，在各式各样、甚至像高温的钢铁厂、肮脏不堪的废纸回收站的地下室这样艰苦环境下当一个普通劳动者。他说："对于我来说，最重要的是生活、生活、生活。观察人们的生活，参与无论哪样的生活，不惜任何代价。因此，从事随便哪种职业在我都无所谓。我心里想，既然别人能在冶炼厂生活，我为什么不能？与此同时，从这些职业流进我心田的千百种意象和感受，使我的幻想恣意驰骋。"理所当然，赫拉巴尔深刻、丰富的生活经验和由此引发的"恣意驰骋"的幻想，在他的笔下便凝聚成了他独特的艺术表现风格和手法。

赫拉巴尔小说中的主人公大都是一些普通人，是他自己与之等同并称之为"时代垃圾堆上"的人。这些人的处境往往很悲惨，可是他们透过"灵感的钻石孔眼"看到的美景却使他们沉迷得如痴似醉。幻景与现实形成的强烈反差正是赫拉巴尔小说的魅力所在。《过于喧嚣的孤独》中废纸回收站的老打包工汉嘉也是一个处于社会底层的普通人。他孑然一身，没有妻儿，没有亲友，终日在肮脏、潮湿、充塞着霉烂味的地窖子里用压力机处理废纸和书籍。他浑身脏臭，当他偶尔拿着啤酒罐走出地窖子去打啤酒时，他那副尊容会使啤酒店的女服务员背过身去：手上染着血污，额头贴着拍打死的绿头苍蝇，袖管里会跳出一只老鼠。就是这样的生活，他年复一年度过了三十五个春秋。他没有哀叹命运的不济、社会的不公，却把这份苦差事看成他的 love story，把阴暗潮湿的地下室看做"天堂"。他说三十五年来用压力机处理废纸和书籍使他无意中获得了知识，他的"身上蹭满了文字，俨然成了一本百科辞典"，他的脑袋"成了一只盛满活水和死水的坛子，稍微倾斜一下，许多蛮不错的想法便会流淌出来"。他满怀深情，有时也不乏自嘲地回忆自己那已

① 瓦楚利克（1926—　），捷克当代小说家，杂文家，文化、政治评论家。代表作有《豚鼠》、《捷克圆梦书》。

经逝去的岁月，讲述他的“爱情故事”，诉说他对视如珍宝、圣物的书籍的青睐。他细致入微地描绘读书的乐趣，以及从废纸堆中救出珍贵图书给他带来的喜悦。他沉痛地倾诉目睹人类文明的精华、世界文化巨人的著作横遭摧残时心头感到的撕肝裂肺般的痛惜与愤懑。由于这一切都出自一个普通老打包工之口，读来格外扣人心弦。

《过于喧嚣的孤独》或许是这位作家最后一部传世之作。他自己对这部作品曾经说过如下语重心长的一段话：“我之所以活着，就为了写这本书”，“我为《过于喧嚣的孤独》而活着，并为它而推迟了我的死亡”。可以说，赫拉巴尔确实将他深沉的思考，无限的爱，他的全部忧郁和惆怅都放进了这部作品里。

赫拉巴尔的晚年过得并不幸福。他没有儿女，妻子去世后他生活孤单。一九八九年十一月捷克政体改变之后，舆论界对他偶有微词，不公正的指责刺伤着他敏感的心。一九九六年底，他因患关节炎、脊背痛住进医院。次年二月三日，正当他即将病愈出院时，人们发现他突然从病房的五层楼窗口坠落身亡。这一悲剧是出于自杀，还是由于探身窗外喂鸽子时的不慎失误，无人说得清。它将永远是个谜。对于广大读者来说，在悼念、惋惜之馀，不免要把这个谜与他笔下经常出现的人物联系起来加以猜测，感到它多少带有些“中魔”（巴比代尔）的色彩。

杨乐云

二〇〇二年于北京

河畔小城

一缕秀发

万世荣　译

芭瓦里约娃夫人就是我。

古斯塔夫·伏劳贝特[①]

1

傍晚七点以前那几分钟，是我喜爱的。那时，我用抹布和揉皱了的《民族政治报》擦玻璃灯罩，用火柴捧挑拨快要烧尽的灯芯，再次将黄铜盖子罩上。七点整，那美好的时刻开始了：啤酒厂的机器和向灯泡照亮的地方送电的发电机要停止运行，发电机开始减速，电流跟着变弱，灯光也开始暗淡，白色的光渐渐变为粉红色，由粉红色变成灰色，洒在地板和纱幕上，钨丝在天花板上显示出红色的弯曲的指头一样的乐谱符号。然后，我点燃灯芯，安上灯罩，拨弄黄色的火舌，安上有瓷玫瑰装饰的灯罩。我喜爱傍晚七点以前那几分钟。那时，我喜欢朝上看，那光线如同被宰杀的公鸡的血从灯泡中消失。我喜欢观看电流逐渐变成灰色的印记。我呆看着，直到城里的电流输到啤酒厂，厂里所有的油灯，马棚的全部马灯，圆玻璃灯，带着圆灯芯的灯，一整天也未点燃，谁也不用再关心它是否亮着，因为这整个的仪式将由一个开关来代替，正如自来水龙头代替了漂亮的抽水机。我喜欢我的那些燃着的灯。在它们的光亮下，我把盘子和刀叉搬到桌上，摆上报纸或者书籍。我喜欢灯光照耀着的摆在桌布上的手，一双砍下的手，从它的皱纹上可看出那手的主人的性格。我喜欢能移动的小油灯，晚上我端着它迎接来访的人，照着他们的面孔，送他们离去。我喜欢照着我勾织窗帘和让我陷入沉思的灯，还有使劲吹灭时发出的刺鼻味儿。这种味道令人遗憾地充满整个房间。为了获得力量等

① 古斯塔夫·伏劳贝特(Gustar Flaubert，1821—1880)，捷克作家。其作品主要表现小市民世界的空虚，有《芭瓦里约娃夫人》等。

待啤酒厂来电,我至少也要每周一个晚上将灯点燃,倾听那黄光优美动听的嗞嗞声。这种光线投下的阴影,催人谨慎小心,沉思默想。

弗朗茨在办公室点燃了两盏带圆芯的圆鼓鼓的灯。两盏灯像两个看门的妇人不停地叽叽咕咕。它们在一张大桌子的边缘,像烟囱一样散发热气,以极好的胃口吞食着煤油。那些圆鼓鼓的绿色灯罩,几乎像是用直尺将光和影子切开,以致我透过窗口观察办公室时,弗朗茨总好像被剪成洒了硫酸的弗朗茨和被黑暗吞食的弗朗茨。黄铜色机件上,收缩的和伸出的灯芯,因水平式的螺丝而活动。黄铜色的小管,有巨大的抽气力,使弗朗茨的灯消耗如此多的氧气,吸收周围的空气。当弗朗茨将香烟放在灯附近黄铜色蜂窝般的吸气口时,像带子一样的蓝色烟柱和香烟的喷雾便进入周围圆鼓鼓的灯的魔圈,被无情地吸去。玻璃灯罩的吸气口,吞食着火焰。那火焰如同腐烂的树桩发出绿色的光,映照在保护罩上。光线好像鬼火,像圣埃利雅什[①],像以紫色火焰降临的圣灵,游荡在圆芯的又粗又黄的光线上。弗朗茨借着那些灯光,往啤酒展览记事簿上记下收入和支出,起草周报和月报,以便年终制定年度平衡表。那一页一页的记事簿,像上了浆的胸罩闪着光。弗朗茨翻开记事簿时,照耀着每个动作的两盏圆灯的光线变弱了,有熄灭的危险。小灯发出嗞嗞声,仿佛从睡梦中惊醒的两只飞禽,恶狠狠地伸长了脖子,对着天花板上将要沉没的呼吸急迫的小动物的影子。天花板上那半明半暗的影子中,我总看到大象扇动的耳朵,看到濒死者困难呼吸的胸膛,看到钉在发亮的木头上的两尊大恶魔,它们从玻璃罩一直延伸到天花板上。那儿每盏灯的光亮都像耀眼的小玻璃镜子,闪亮的银币。银币似乎隐隐约约地在活动,表现出每盏灯的情绪。弗朗茨每翻一页,都一再地书写酒店主人的姓名。他拿的是3号活动圆珠笔,就像在古老的弥撒书和纪念文件上书写一样,每个开头的字母都大写,还用花边装饰,苍劲有力。我坐在办公室,从昏暗中看他那被糊满了石灰的双手时,总有一个印象:弗朗茨那些大写字母是按我的头发样子写出来的,是我的头发给了他灵感。他总是仔细观察我的头发。我的头发喷

① 圣埃利雅什(Eliáš),是基督教中的一位先知。在古希腊神话中,他又是一位征服特洛伊城的传奇人物。

出火花。我从镜子里看到，晚上我在哪儿，我的头发和发型总是比一盏灯还要亮。弗朗茨用那活动圆珠笔写下开头的字母，然后拿起柔软的笔，根据印象，轮流蘸上绿色、蓝色和红色的墨水，在第一个字母周围，开始描绘我那耸起的波浪式头发，就像亭子附近的灌木丛一样。弗朗茨就这样用我头发浓密的网和苍劲的枝丫来装点顾客的姓名。

他疲惫不堪地从办公室回来，站在门框的阴影中。从翻起的白裤腿看得出，一整天来，他是多么精疲力竭。他的裤腿几乎卷到膝盖。整整一天，他肩上背负了多少操心事和屈辱啊。他总是显得矮了十厘米，可能还不止这些。我知道，最大的操心事就是我。从他第一次见到我的时候起，就无形地背负着我，一个无形的但毕竟又是具体的背囊，一天比一天沉重。然后就是晚上，我们站在可以拉动的吊灯下。玻璃吊灯如同一把雨伞，在油灯嗞嗞作响的暴风雨般的光线下，我们站立着。我一只手搂抱着弗朗茨，一只手抚摸他的脖子。他闭着两眼，呼吸深沉。他平静了下来，抱着我的腰部，仿佛想跳交际舞。但是远不止这些。那是一种净化的沐浴。弗朗茨对着我的耳朵，悄悄地倾诉那天所发生的一切。而我则抚摸他，用每一个动作，抚平他的皱纹。接着，他抚弄我散乱的头发。每次我都将吊灯拉下一点儿。吊灯的线路上，挂着密密麻麻的用彩色珠子穿着的小管，还有叶片，在我们耳边丁丁当当地响。它们像土耳其舞女腰间的金属片和装饰物。有时候，我觉得大型的活动吊灯就如同一顶玻璃礼帽，一直盖到我们的耳根。礼帽上挂着许多冰柱似的东西……我将弗朗茨脸上最后一道皱纹驱赶到他的头发或耳朵后面。他睁开眼睛，伸直身子，裤腿又高高卷起，他以疑惑的神情看了我一眼。我笑着点点头，他也笑了。随后，他垂下两眼，坐到桌旁。他鼓起勇气，注视着我，我也看着他。在他眼中，我有多么大的威力啊。我的两眼，像巨蟒盯着惊慌的燕雀，虎视眈眈地死盯着他。

今天晚上，昏暗的院子传来马的嘶鸣，随后响起了马蹄的橐橐声，链子和扣环的丁当声。弗朗茨直起腰杆听着。我拿起灯，走到过道把门打开。啤酒厂的马夫在外面喊道："嚇，埃德、卡列[①]，嚇，不要动！"那边，比利时骟马，胸

① 马的名字。

前带着灯,从马圈里跑出来。它们返回时,已经疲劳不堪。卸了车,摆脱了轭头、带花边的套索和整套马具。它们运送了一整天的啤酒。大家都认为,被阉割的马,除了想到牧草,一桶秸秆和一盆燕麦,再也不会想到别的东西了。这两匹骟马,也许会一年四次突然记起它们的马驹年代,记起那还未发育充分的了不起的青春,但当时已有了性腺,能冲动,会表示轻微的反抗。在阴暗的夜晚,当它们回到马棚的时候,会发出信号,出现惊马现象。人们说,这就是惊马,阉割的公马惊了,其实它们没有惊,只是它们没有忘记,一直到最后的时刻,它们作为动物,还能够走自由之路……现在,它们沿着佣工住房的水泥路飞奔,蹄下溅起了火花。骟马腹部的灯,疯狂地摆动,照亮了拖曳的缰绳。我探出身子,看到那一对比利时的肥壮的埃德和卡列,它们总共重数百公斤,拔腿跑起来。那动作不时有摔倒的危险。而一匹马摔倒,就意味着另一匹马也要倒下,因为它们是用共同的皮带、扣环和缰绳系在一起的。可它们奔驰的时候,似乎一直保持默契。它们同时受惊,却能够轮流领跑,相距不过几厘米……而它们后面,是手持长鞭的马夫。他惊得发呆了,要是一匹马摔坏了腿,啤酒厂管理处会扣发他几年的……如果坏了两匹马,则会扣除他一生的……"喂,埃德、卡列,慢一点儿!"但是缰绳套着的马,迎着麦芽车间的穿堂风奔跑着。这时,马蹄声在烟囱和院子附近泥泞的路上沉寂下来了。它们放慢了步子,到佣工的小屋旁,又加快了。在过道小油灯照着的水泥窄道上,有棱形的小坑,那儿映出了拉长的小扣环的影子。每条链子,每个马掌,都迸发出小小的火花。两匹比利时马又开始跑起来。但它们不是跑,而是被扯得摔倒了。马的鼻孔冒着气,两眼睁得圆鼓鼓的,充满了恐惧。在办公室附近的拐角处,两匹马像滑稽故事一样滑倒了。但它们后腿还在踢,马掌闪出了火花。马夫吓呆了。弗朗茨跑回门口,我却站在门边祈祷,但愿马匹不出什么事。我很明白,它们的情况就是我的情况。埃德和卡列两匹马已经并排在一起,迎着麦芽作坊的过堂风,协调地慢跑。马蹄声在后院路旁浅浅的泥水中已不那么响了。突然,它们又发出信号,第三次飞奔起来。马夫往前一跃。当一匹马将缰绳拉直时,灯呈弧形飞了出来,撞在洗衣房上,碎了,而那撞击声让比利时马更来劲了。首先是一匹跟着一匹大声嘶鸣,接着,两匹马同时叫起来,奔向水泥人行道……我望着弗朗茨,好像是我,变成了一对比利时

马，那就是我的暴躁性格，一个月发疯一次。我还患有季节性渴望自由的病。我并不是一个被阉割的人，相反我很健康，有时过于健康……弗朗茨望着我。他看到了那一对受惊的比利时套马，看到了扬起的浅色马鬃，还有被风吹得扬起的褐色身躯后又长又粗的马尾。那就是我呀，不是我，而是我的性格，是我在黑暗中惊飞起来的金色秀发，我那没有扎起来的飞舞的秀发……他推开我，双手叉着站在从过道射进来的一道光线之下。他伸开手，冲着马跳过去，口喊着依都都[1]，嚇！比利时马停步了，马蹄闪出了火花。弗朗茨飞跃一步，抓起缰绳，扯了一下，将它塞入动物的有白沫的嘴里。马静下来了。扣环和马具的带子掉落在地。马夫跑过来，拉起左边马的绳套……"管家先生……"马夫结结巴巴地说。"擦擦马嘴，牵到院里去……这一对马价值四万哪，马尔丁先生，您懂吗？"弗朗茨说。他像一名骑兵进入传达室的门。奥地利时代，他曾在骑兵中服役。假如我不跳开一步，他就会撞倒我，从我身上跨过去……黑暗中，一会儿传来挥动鞭子的声音。比利时马发出痛苦的叫声。随着叫骂声和抽打声，打在马腿上和呼啸在皮肤上的鞭子，让它们驯服了。

2

但是，我的肖像仿佛也是四头小猪。啤酒厂的小猪，是用酒糟和土豆喂养的。夏天，甜菜熟了，我去采它的叶子，把叶子砍下来，加上酵母和陈啤酒，小猪吃了就睡上二十小时，一天长一公斤。我去给羊挤奶的时候，我那些小猪仔听到了，高兴得叫起来。因为它们不知道，我将它们中的两头卖出去做火腿，另两头留在家里宰杀。我挤完了羊奶，小猪们高兴得直哼哼。因为它们明白，我挤的奶，全都是用来喂它们的。崔茨瓦雷克先生刚刚看了一下小猪，马上就问，那些小猪有多重。他总是这么问。随后，将两头小猪抱起来，扔进屠宰用的小车里。上面拉开网罩着。他说："那些坏家伙像我老伴年轻时一样，我给她第一次吻，她还反抗哩！"

我同小猪们告别说："再见了，再见！我的小猪仔，人们将把你们做成美

① 让马停步的口令。

味的火腿啊！”

但是，小猪仔们并不期待这种荣耀，这我很清楚。但我们大家都必有一死，大自然是无情的，这是没有法子的事。所有活着的东西，到时候就会死去，像断了保险丝一样，恐怖是会过去的。人一死，什么感觉也没有，什么也不痛，恐怖也会像抽掉了灯芯。人生只是闪耀一刹那，不因为恐怖而懂得什么。对于屠夫，我可没有好运。第一个屠夫在内脏里给我放了那么多姜，我不得不吃大量的甜食。第二个屠夫从一大早起，就猛喝酒，结果举起锤子打闷小猪的时候，打到他自己的脚上了。我手拿刀站着，因为生气，差点儿没把他给宰了。只好用推车送他上医院，另外找了个替手。第三个屠夫可带来了他的发明：不用热水烫，而是用漆来浇猪鬃。我则不给这个屠夫喝汤，而是将他扔到厕所里。因为猪毛还留在皮里，散发出汽油味道。我们只好连汤水也倒进水沟里，要知道剩下的东西连猪也不尝。

只有米茨利克先生才是适合我口味的屠夫。他要了用大理石板磨面的饼和白咖啡，锅里煮肉肠时，他才喝郎姆酒。他将所有用具包在一块抹布里。屠夫一共带了三条围裙，一条用于宰杀和剔毛，第二条用在将杂碎倒在木板上，第三条围裙呢，是干完了活用的。米茨利克先生也这么教我，要我买一个大锅备用。这个锅只用来煮肉肠、血肠、杂碎和炼猪油。因为平底锅煮的东西会变样。而宰猪节，夫人，却像神甫做弥撒，关键是血和肉。

我们烤制配肉肠和血肠吃的小面包，准备好盆子。晚上烤麦粒，往盘里放充足的盐、胡椒、姜和各种香料。从中午就没有喂食的小猪，已经闻到屠夫围裙的气味。别的牲畜也是伤心和沉默，像白杨的叶子似的抖动，其他的树都寂静无声。风暴远在喀尔巴阡山或阿尔卑斯山，可是白杨的叶子却在颤抖和摇晃，像我那明天要遭宰杀的猪一样。

猪总是由我从圈里赶出来。我不喜欢用绳子捆着小猪的嘴，何必让它们痛苦呢。我用哄骗的方法把它们引向屠夫：抚摸它们的小尾巴，然后摸它们的头和背部。米茨利克先生手持斧头从后面走过来，举起斧头死劲地一击，将猪击倒在地。为了保险，又朝猪开花的头部打两三下。我将刀递给米茨利克先生。他将身子一蹲，用刀捅猪的咽喉，用刀尖探寻动脉，接着，血就涌出来了。我用缸子、盆子接着。我换容器的时候，米茨利克先生总是显得十分文

静，用手掌堵住流出的血，过一会儿再放开。我用棍子搅动血液，不让它凝固，一会儿换一只手搅，或者两只手同时在冒气的美丽的血液中搅动。米茨利克先生同帮手马夫马尔丁先生把猪抬到盆里，从大罐里往盆中倒开水。我也得卷起袖子，伸手搅拌正在冷却的血。已经凝聚的血片，我就扔给小鸡。我的手在渐渐冷却的血中，也感到凉上了胳膊，没有了力气。但我还在搅动，仿佛要与猪同归于尽，最后收拾完毕那凝聚的血。血渐渐地松软了，冷却了。我将手从盆里抽出来，而烫完了的剃过毛的猪被慢慢地抬到小车里，送往敞开的小棚梁柱上。

被砍下的猪头和猪尾还摆在案板上。我刚好搬过来两块前腿肉。我跑过院子，头发散披在头巾下面，为的是不耽误一点儿时间，因为米茨利克先生已经把猪肠子掏出来了，并且吩咐助手把肠子翻过来，洗干净。他自己则像盲人哈努什操纵自鸣钟[①]那样，凭记忆拾掇猪的内脏。只要在什么地方割个口子，脾、肝和肚就出来，连肺和心脏也是如此。我摆好盆子，那一串漂亮的肺就溜出来了，像色彩缤纷和形式多样的交响乐。再没有什么比那红得发亮的猪心更让我充满激情了。它圆鼓鼓的，如同一个橡皮球。没有什么比那深褐色的猪肝更令人亢奋了。它好像装饰着黄绿色的宝石，像暴风雨前的乌云，像温柔的小绵羊。还有那大肠上油腻腻的一长条猪油，黄得像点燃的蜡烛，像蜜蜂的窝。连那喉头，也像由蓝色和浅红色的小圈圈组成，如同彩色的吸尘器的管道。当我们将所有那些漂亮的东西倒在案板上时，米茨利克先生拿起刀子，擦磨了几下，割下一小块还热乎的肉，一小块肝，整个的肾和半个脾。我将装有煎洋葱的大盆摆好，将猪的内脏塞进烤箱。事先我已放好了盐和胡椒，好让中午就能吃上刚刚宰杀的碎肉。

我将收拾煮好的碎肉、前腿肉、猪头肉一块一块摆在案板上，米茨利克先生将骨头剔出来。肉凉了，我拣了一点儿猪尾和猪肺夹在指头上，不用面包，而是加上一片猪耳朵。弗朗茨走进了厨房，他从来不尝，也不能吃这些玩

① 传说中世纪布拉格老城广场古塔上的自鸣钟为工匠大师哈努什（Hanus）所制，精巧无比，每小时自动鸣钟报时，还能显示天文气象等，至今仍正常运行。当时布拉格市长等担心大师为其他城市制造类似的大钟，遂弄瞎了他的双眼。

意儿，只是站在灶旁啃干面包，加上一点儿牛奶咖啡。他注视着我，为我感到难为情。可是我吃得津津有味，直接抱着大杯喝啤酒。米茨利克先生笑了，他只是出于礼貌，才拿起一块肉，沉思片刻，就只喝了牛奶咖啡，尝了一点儿大理石样的圆面包。接着就卷起袖子，拿起刀来，几下有力的动作，一块一块的肉就变了形状。他用半月形的刀，使肉成了肉馅。米茨利克先生伸出手掌，我往他手上撒炒过的胡椒。他是惟一一位要我往作料上加开水的屠夫。正如他讲的，我非常具体地了解到，那些香料将更好地弥散，味道更加柔和。然后，他加上浸湿了的小甜面包，再一次将所有的东西混在一起，用宽大的手掌和手指搅拌，用手捏馅儿，抠出一点儿尝一尝，望望天花板。这个时刻，他像诗人一样美，望着天花板，有点儿喜不自禁。他重复说：要有胡椒、盐、姜、香料、小面包、蒜头。当他快速念完他那一套屠宰经之后，把手伸到馅里，要我也尝一尝。我用指头抠了一点儿，放进嘴里品一品，也望着天花板，两眼睁得大大的，也有点儿欣喜若狂了。舌尖上领略着所有香味的精华，然后点点头。作为女主人，我赞同这样的调味，一点儿也不反对开始制作泥肠。米茨利克先生拿起割断的肠子，一端用扦子穿起来，右手的两指撑着洞孔，另一只手进行挤压。漂亮的血泥肠就从他手掌里出来了。我拿起肠子，用木扦穿着。我们就这样干活，干得肉馅不断减少，各个盆里的血肠相应地增加。

“马尔丁先生，您又在哪儿晃荡？”米茨利克先生不时地嚷道。马夫马尔丁先生经常、几乎整整一生，只要有点儿空闲，就站在马棚、畜圈里，在过道的车后面，拿出小小的圆镜子，对着自己照，他欣赏自己，总是对镜中所见的形象感到震动。他一小时一小时地站在马厩里，忘记了回家。因为他用夹子夹鼻孔里的毛，拔去眉毛里的粗毛。他甚至染头发，还描眉毛，往脸上搽粉。我自言自语地说，下次宰猪，弗朗茨应该给我另派一个助手来。“马尔丁先生，我的天哪，您又溜到哪儿去了？快去割下肠子上的猪油吧，我们要做大麦粉血肠。您上哪儿去了？”

米茨利克先生灌麦粉肠，他已经喝了两杯郎姆酒，一下子将手伸进血淋淋的肉馅，用手指在我脸上画了几道血痕。他轻声地笑着，眼睛像戒指一样闪亮。我伸手到血盆，打算往屠夫脸上抹时，他闪开了。我将手指按在墙上，还没有来得及抹上什么，他已经给我又抹上一道血痕了。可他继续灌他的血

肠。我又将手伸到血盆里，迈开腿朝前走，米茨利克先生几次都闪开了。后来，我将血涂到了他的脸上。他还是继续做他的麦粉肠。我看到屠夫健康地大笑，我也笑了。那不是普通的笑声，而是多神教时代的笑声。当时，人们相信血和唾液的力量。我禁不住又拾起燕麦血肠，想抹到米茨利克先生的脸上，可他又一次躲开了，我没有弄准。而他放声大笑，又给我抹了血痕，并且继续灌他的血肠。马尔丁先生从小车上取来一箱啤酒，当他小心谨慎地要闪开时，我给他脸上抹满了一巴掌带血的肉馅。他从口袋里掏出小圆镜照照自己，似乎比平时更让他欣赏。他愉快地笑起来，用三个指头夹起鲜红的肉馅，我往房间里跑去，马尔丁先生紧追着我，我大叫起来，一点儿也没有意识到，墙那边正在举行啤酒厂的管理会议，能听到那儿椅子的咿呀声和谈话声。马尔丁先生朝我脸上抹了血，而且还笑了起来。但不知为什么，那血让我们亲近起来，我笑了，坐到长沙发上，像木偶似的，双手插在胸前，怕把沙发弄脏了，马尔丁先生的脏手也那么摆着。但他全身渐渐进入了笑的状态，开始抖动，从咽喉里发出深沉愉快而又有几分嘶哑的笑声。米茨利克先生跑过来，整个巴掌拍在马尔丁先生的脸上，燕麦粉在脸上像珍珠一样闪光。马尔丁先生止住了笑声，变得严肃起来，仿佛要打人。但他掏出圆圆的袖珍小镜子照自己，好像从中看到他从来没有这么漂亮。他开怀大笑，提高嗓门，又笑又叫。米茨利克先生发出比他低三度的笑声，这同他胡须下的小嘴正好相配。就这样，我们都狂笑起来。不知为什么，只要一个人看看另一个人，马上就爆发出笑声，笑得肚子痛。这时，房门打开了，弗朗茨穿着长大衣跑进来，领带像一片菜叶子，挂在胸前。当他看到大伙带血痕的脸和听到那吓人的笑声时，赶紧双手合十。可我忍不住，用三个指头蘸上带血的肉馅，又抹在弗朗茨的脸上，好让他违心地笑起来。可他如此害怕，一下子冲进会议室。董事会两位成员吓得倒在地上，以为啤酒厂发生了犯罪案件。董事长本人，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从后门跑进厨房，四下看了一下。当他看到一张张沾满血迹的笑脸时，叹一口气，坐下来。我手指上沾着肉馅，往博士脸上画了一道红印。大家沉默了片刻，用流泪的两眼望着格隆多拉德博士。他站起来，紧握拳头，斗大一般的前额向前伸着……可是一下子，他也笑起来了。这是血液的力量，是一种可诅咒的东西……从没有记忆的时候起，人们就涂抹猪血。博士先生

把手伸到肉馅里，起来就朝我跑，我笑着逃进房间。博士先生绕开我，将手伸到铺好了的床上。他又进入厨房，抓起一把肉馅转回来。我沿着桌子跑。白色的桌布沾满了我的手印。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不时往桌上增添血迹。他追上我了。我尖叫着跑到连接卧室和会议室的过道。会议室的灯已经亮了。我跑进去。那儿全是金色吊灯，灯下面是一张铺着绿色台布的长桌，桌上摆满了打开的文件夹和报告。格隆多拉德董事长先生追着跑。董事会所有的成员以为董事长要宰了我，他曾经试图杀死我哩。弗朗茨坐在椅子上，用沾有血迹的手抹他的前额。董事长先生追我，绕着桌子跑了几圈，我大声叫起来。两人都汗流浃背。我滑倒了。市啤酒厂有限公司董事长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用手掌抹我的脸。他的衣领都翘起来了，开始大笑，笑得像我一样。那笑声使得董事们更加恐怖起来，因为他们以为，我们神经错乱了。

"先生们，如果各位不感到受冒犯的话，我邀请大家参加宰猪节。"我说。

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说：

"管事先生，您安排一下，从仓库取十箱瓶装列沙克[①]啤酒。什么十箱？要二十箱！"

"来吧，先生们，请用吧，用汤匙从盘里掏，一满盘汤，快要溢出来了！过一会儿就上辣根猪肝，还有燕麦血肠面包。先生们，那就请吧。"我挥动着带血的手，邀请客人们从后门进去。

已经夜深了，董事们坐上自己的敞篷马车回去。我手提着灯送每位客人。一辆辆马车停在门口，挡泥板上方挂着马灯，马的屁股发出暗淡的光。所有的董事都同弗朗茨握手，拍他的肩膀。那天夜里，我一人睡在卧室，窗户开着，让冷空气吹进来。椅子之间铺有麦草，草上摆着木板，上面的猪肝和血肠闪闪发亮。紧挨着床的又长又厚的木板上，摆着切出的猪的各个部分：剔了骨头的成块火腿肉，肉排，用于烧烤的肉，前臀肉，肘子和猪蹄。所有的肉都按米茨利克先生的次序摆好。我躺在床上，听到弗朗茨起来，在厨房里倒温咖啡，外加一块面包。这是一顿美餐，所有的董事都吃得十分起劲。只有弗朗茨在厨房站着，喝温热的咖啡，啃一块干面包。我躺在鸭绒被上。入睡之前，

① 列沙克，意为存放时间较长的好啤酒。

伸出一只手，摸摸前臀肉，接着又摸要烧烤的肉。睡着了，手指还放在嫩嫩的里脊肉上。我做了个梦：吃了一头小猪。早上醒来，如此之渴，光着脚丫去拿啤酒。打开瓶盖，大口地喝着。又点着灯拿在手上，从一块肉走到另一块肉。我情不自禁地点燃炉子，从猪腿上割下两块上好的瘦肉，用槌子拍得软软的，加点儿盐、胡椒、黄油，烤了八分钟。这八分钟，我觉得太久了，口水都流出来了。这是我的口水呀。吃这样两块原汁原味的肉排，滴点儿柠檬汁，最后再加点儿水，盖上锅盖。下面冒出发怒一般的蒸汽。我将肉排盛到盘子里，狼吞虎咽地吃起来。像以前一样，我总是溅到内衣上，因为我吃的时候，不是在吃，而是一口一口地吞……等我吃完了，用面包擦盘子。我看到，门开着的那边阴暗处，弗朗茨的眼睛正盯着我。那是指责的目光，认为我这么吃东西，不是一个文雅妇女的吃法。我吃饱了，可是那样的目光让我倒胃口。我在灯下低着头。但我想到，灯芯的煳味会渗入到肉里，于是将灯拿到过道上，使劲一口气把灯吹灭了。我爬上床，摸着猪腿肉，慢慢地睡着了。早上醒来，我还高高兴兴地给自己做了两份鲜嫩的猪排。

3

博加·切尔文卡一直很在乎我的头发。他说，这头发是过去黄金时代留下来的残余。他的梳子从未梳理过这样的秀发。博加梳我那些头发时，小店里仿佛燃起了两把火炬，在镜子里，碗盆中，大酒瓶上，点燃了我的头发。我必须承认，博加讲的是真话，我从来没有像在博加小店看到我的头发那么美。他用野菊花水为我洗头发，这野菊花水，是我熬好了用煮牛奶的小桶带来的。我的头发一直还是湿润润的，好像从来不会干似的，但还是开始干了。这时，仿佛在激流中出现了千万只金色的蜜蜂，千万只萤火虫，好像千万块琥珀晶体在噼啪地响。博加第一次用梳子梳我那鬃毛一样的头发时，头发冒出了火花，向上竖起来，变长了，蓬勃向上了。博加肯定害怕了，好像在用梳子梳理两匹并排站着的公马的马尾。他的小理发店变得亮堂了。骑车的人下车望着窗口，想看看究竟是什么东西吸引了他们的眼睛。可博加本人则沉浸在我的云鬓里。为了不受干扰，他总把店门关上。他不时往我头发上喷洒香

水。梳理完了，他甜蜜地吁一口气。然后按照他的爱好，收拢我的干发。对他的爱好，我是相信的。他第一次用紫色条带，第二次用绿色的，其他时候用红色或黄色的。我仿佛成了天主教仪式的一部分，我的头发成了宗教节日的一部分。随后，他打开店门，推来我的自行车，将小桶挂在车梁上，很有礼貌地帮我坐到座垫上。理发店门口已是熙熙攘攘的人群，大家都盯着那散发出菊花清香的头发。我踩上踏板，博加先生跟着我跑，手捧着我的头发，怕它卷进车链或辐条里去。当我加速骑车时，博加先生就把我的长发往上空一扔，好像星星升上天空，风筝浮在大气中。他喘着气走回店里，而我则骑着车往前奔，头发在身后飞飘。我听到头发的飕飕声，好像丝绸和衣服的咝咝声，铁皮屋顶上的雨滴声，维也纳烤猪排的嗞嗞声。这样，秀发的火炬在我身后飞舞，像男孩们在驱鬼节之夜用扫帚点着松香，烧死魔鬼一样。我的头发像烟柱在我身后飞飘，人们都伫立张望。我一点儿也不奇怪，他们不愿离开像广告一样迎着他们飞舞的头发。这让我感觉良好。我知道，人们在看我。装菊花饮料的小空桶在车把上蹭得丁当响。流动的空气，像梳子一样梳我的头发。我骑车穿过广场，所有的目光都注视着我，像钢条辐射到车轴一样，而在踏板上踩车的就是这个“我”。弗朗茨像这样遇到我两次，每次我那飞舞的头发都让他屏住呼吸，甚至不给我打招呼。他没法子对着我叫喊，他被一个突如其来的幽灵惊呆了，紧靠着墙，只等缓过气来。假如我喊他，我觉得他可能会摔倒在地，这就是他的痴情热恋，把他挤到了墙根，像语文课本中阿莱什[①]所画的孤儿。我踩着踏板，膝盖轮流碰着小桶。迎面朝我骑过来的自行车，都停了下来。有的人将自行车调头，紧跟在我后面，超过我，为的是再次朝我骑回来，向我的内衣和小桶致意，向我飘动的头发和我本人致意。我亲切地愿他们看个够，对他们表示理解。遗憾的是，我缺乏这种能力，使自己迎着自己骑车，让我对自己引为自豪而又感到羞愧的事情而高兴。我又一次穿过广场，接着骑上大街，停在格朗特旅馆前面。那儿停着一辆奥里昂摩托车，车前站着弗朗茨。他肯定看到了我，但装作没有看见。他那辆车的起火器常常出毛病。弗朗茨在车的挂斗里带有扳子、管子、螺丝刀，还有一个脚踏式的小车

① 阿莱什(Aleš,1852—1913)，捷克著名画家。

床。他旁边是啤酒有限公司的两位董事。我的皮鞋踩到地面以前,我伸出手,抓住自己的头发,按在膝盖上。

“你好,弗朗茨。”我说。

弗朗茨吹灭蜡烛,听到我的声音时,蜡烛从他手上掉下来,他脸上有两道装配时留下的脏痕。

“吻您的手。”董事们向我问好。

“你们好,先生们,今天天气真好,对吧?”我说。弗朗茨的脸,一直红到头发根。

“弗朗茨,你那蜡烛掉到什么地方去了?”我问。

我弯下身子,弗朗茨蹲下来,在挂车上面找蜡烛。我将手绢放在地上,蹲下来,头发向下滑去。吉奥尔基先生,民间舞教师,捧起我柔软的头发,扔过肩膀,像教堂的人扔牧师的道袍一样。弗朗茨蹲下来,目光对着挂车的蓝色影子。我看出了,我的在场,使他有点儿不知所措了。他寻找东西,只是为了冷静一下。我们结婚的时候,他正好也是这样。他给我戴戒指,手直打颤,把结婚戒指掉到地上,滚到什么地方了。开始是弗朗茨,接着是证婚人,后来还有参加婚礼的人,都蹲着,趴着,甚至连牧师也趴在地上。直到教堂助祭趴到讲经台下面,才找到那枚结婚戒指。圆圆的结婚戒指,朝相反的方向滚去了,同整个参加婚礼的人趴着寻找的方向不一样。当时我笑了,站着笑了……

“下水道那儿有个什么东西。”一个男孩儿说,继续在大街上滚铁环。

下水道旁有个塞栓。弗朗茨把它拿到手里。当他打算将塞栓拧到发动机上时,手颤抖起来,塞栓在螺纹上直颤动。格朗特旅馆的门开了,贝尔纳德先生走出来。他是铁匠师傅,在酒店喝了一大罐比尔森啤酒,还端了一杯出来。

“尊敬的夫人,您不嫌弃吧,喝我一杯!”

“为您的健康,师傅先生!”

我的鼻子浸到泡沫里,举起手来像宣誓一样,津津有味地品尝那甜中带苦的饮料。喝完了,用食指抹抹嘴唇,我说:

“你们厂的啤酒可真不错。”

贝尔纳德先生朝我欠身鞠躬,说:

“可是,尊敬的夫人,比尔森啤酒的颜色,同您的头发一个样,请允许

我……”铁匠师傅嘟嘟囔囔地说,“请允许我再品尝一下您的金色头发,以向您表示敬意。”

他鞠了一躬,走开了。这位一百二十公斤的大汉,裤子后面有条大褶皱,像大象的皮一样。

“弗朗茨,”我说,“回来吃午饭吗?”

他上紧了发动机上的塞栓,装作聚精会神的样子。我向董事们弯腰致意,踩上踏板,把我那比尔森啤酒色的长发往后一甩,加速骑过一条小街,到了桥上。栏杆那边的田野,像一把张开的雨伞。河水散发着清香。远处耸立着市啤酒厂有限公司的麦芽车间。

4

肌肉健身器的包装上写着:您也会拥有如此健美的体魄、结实的肌肉和惊人的力量!

弗朗茨每天早上锻炼肌肉。他的肌肉虽然正如肌肉健身器包装上的罗马斗士那样健壮,但他却把自己看做一只干瘪的小兔。我将盛土豆的缸子放在灶面上,拿起印有杰出运动员照片的包装盒,大声朗读:

“您也将如猛虎一样有力,能用爪子一下杀死比它大得多的动物。”

弗朗茨望着人行道。肌肉健身器在他手上像发蔫似的。他像被砍了一刀的样子,马上躺在沙发上喊道:

“贝宾。”

“好,我终于见到你哥哥了,见到大伯,小可爱的大伯了!”

我倚在门框上。人行道那儿站着一个人,头戴椭圆小帽,有条纹的马裤塞在蒂罗尔式[1]的绿色长筒袜里,鼻子上翘着,背着军用包。

“约申[2]大伯,”我站在门坎上喊道,“请进吧!”

“可您是谁呀?”贝宾大伯问道。

---

① 蒂罗尔,奥地利的一个城市。

② 约申,即贝宾大伯。

“您的弟妹呀，热烈欢迎您！”

“妈的，我真走运，有这么漂亮的弟妹。可弗朗茨在哪儿？”大伯问道，跑进房间和厨房里去。

“啊，好，你怎么啦？躺下了？妈的，我是到你们这儿来做客的，不会超过十四天！”大伯说，嗓音如雷，像旗帜在空气中抖动，像军官发布口令，每个字都使弗朗茨像触电一样。弗朗茨一跳，将毯子披在身上。

“大伙都问你们好。博哈列娜正好死了，一个什么人把火药放在她腿上，老太婆把它扔进灶里，就爆炸了，碎片溅了她满身，她身子摇晃一下，完蛋了。”

“博哈列娜？”我大吃一惊，“她是您姐姐？”

“什么姐姐呀，是大婶，老太太，一天到晚削苹果，掰面包，唠叨了三十年：孩子们，我快要死了，什么也不想干，只喜欢睡觉……我也成了什么老病号了。”大伯说着，解开了背包带子，把修鞋的工具哗啦一下倒在地上。弗朗茨听到这种声音，双手捂着脸，叫苦不迭，好像大伯把修鞋工具塞到他脑子里去了。

“约申大伯，”我说，将烤锅推给他，“您用点儿甜面包吧。”

贝宾大伯吃了两块甜面包说：“人们怎么都病了？”

“没有的事。”我蹲下来，两手摸摸鞋模子、小锤子、钉子这些修鞋工具。

“小心点儿，”大伯吃惊地说，“别把您的头发搞脏了！可是弗朗茨呀，兹博希尔牧师的胯骨摔成重伤，会终身残废。扎维恰克大叔修教堂塔顶，他站的平台塌了，他也掉下来了。他双手拉着大钟的分针，可是分针松动了，从十一点一刻一下子掉到了十一点半。大叔直朝下滑，手从分针上滑脱，身子直往下坠。但那儿有几棵菩提树，大叔掉到一棵树的枝干上。兹博希尔牧师看到了，双手合十。他看到扎维恰克大叔从一个枝子掉到另一个枝子，最后，仰面朝天落在地上。兹博希尔牧师马上跑去祝贺他，可是牧师自己踩空了一级台阶，摔倒把脚崴了。这样，老扎维恰克只好将兹博希尔牧师装到车上，送到普罗斯蒂约夫医院。”

我拿起木质的女鞋模子，抚摸着。

“这玩意儿真美，是不是，弗朗茨？”我说。可是他很不满，好像我给他看

的是老鼠或青蛙。

“这是美，但什么美？”大伯说着，拿出夹鼻眼镜，戴到鼻子上。那眼镜没有镜片，弗朗茨见他哥哥戴的眼镜没有镜片，不禁叫了起来，几乎要哭了。他面朝着墙，全身抖动，沙发的弹簧像弗朗茨一样发出呻吟。

“麦都行大叔在湖里干什么？”我问。

大伯轻蔑地把手一挥，拍拍弗朗茨的肩膀，让他转过身来，然后大声热情地向他说道：

“大叔麦都德在湖上，感到有点儿沉闷，他读报纸：您感到无聊吗？请买只小浣熊吧。麦都德大叔没有孩子，就这么给那条广告作了回应。一个星期以后，小浣熊装在木箱里给运来了。这下可好玩儿啦！那家伙像小孩儿一样，同每个人都友好，但几乎看到什么，就洗什么。麦都德大叔的闹钟，三块手表，都给拆洗了，结果谁也没法子把它们还原。接着，又把所有的作料放进水里洗。后来，麦都德大叔拆自行车，小浣熊又将车子弄到河里去洗。邻居们跑过来问，麦都德大叔，您不需要这些废品吗？我们在湖里发现的，给你捎来几个零件。麦都德于是跑去看看，小浣熊几乎给他搬走了整个自行车。这小甜面包真不错。小浣熊把柜子当厕所，闹得整个住所臭不可闻，结果大家只好把所有的东西都遮盖上，不让小浣熊看到，甚至说话也只能小声。这小甜面包真好，可惜我今天有病。但小浣熊很留意钥匙在哪儿，在哪儿它都能开。在它面前，东西可真要藏好。但最坏的是，那小浣熊晚上发觉，麦都德大叔同大婶亲吻，它也跟着扑上去，也要吻大婶一下。弄得麦都德大叔同罗扎罗大婶只好到树林里去幽会，好像没结婚的时候一样。但还是得回头张望，小浣熊是不是在跟踪他们。有一回，他们出去了两天，小浣熊在圣灵节感到无事可干了，就把屋子里的大灶弄坏了，将家具、被子和内衣扔了满地。麦都德大叔只好坐下来，给《摩拉维亚之鹰报》写了一则广告：您感到无聊吗？请买只浣熊吧！从那时起，他开始治疗忧郁症。”

贝宾大伯一边说，一边不停地啃小甜面包，接着又去拿烤面包，将烤箱摸了一遍，什么也没有摸着。他摆摆手说：

“我有病。”

“像博哈列娜一样。”我说。

“您瞎掺和什么？”贝宾大伯嚷道，“博哈列娜是个老太婆，只会啃苹果，可正好她见到了幽灵……”

“从那些苹果里看到的？”我插了一句。

“狗屁！幽灵，不是老太婆有什么幽灵，是在教堂看到了幽灵。”大伯嘶哑着嗓子说，“夜里我们小镇上空飞来了一匹好大的马，鬃毛和尾巴都在燃烧。博哈列娜就说，要打仗了。那战争就发生了。可是弗朗茨，去年我们小镇有东西飞起来了，老太婆跪在地上。我也看到了，耶稣在广场上，在教堂上飞腾起来了！后来弄清楚了，是小洛兰在牧羊，飞机在试飞，一个大口袋往下拖得长长的，机关枪朝它扫射。人们忘记了，那拖在地上的绳子缠住了洛兰的腿。他是个很漂亮的孩子，头发有点儿白。那飞机一直往上飞，绳子带着洛兰飞到我们小镇上空。可老太婆们以为是耶稣降临了。当绳子碰着教堂附近的菩提树时，那个耶稣同扎维恰克一样，从一根树枝掉到另一根树枝，洛兰则坠到地上，他问道：我的羊群在哪里？老太婆们跪下来，为它们祈祷。”

大伯叙说着，嗓音洪亮、愉快，震动着房间。

弗朗茨穿好衣服，加上外衣，手按着像白菜叶一样的领带，整了整弯弯的橡胶领角。我抬起目光，直视着他的眼睛，吻了一下他的手指头。

“住十四天？”他小声地问道，“你将会看到，他在这儿要呆十四年，说不准呆一生！”

我看到他是多么不幸，在他的嘴唇上吻了一下。他不好意思，责备地盯着我，认为体面的女人在公共场合不该这样，尽管在这场合只有贝宾大伯一个人。弗朗茨从我的搂抱中转身走开，从后门去办公室。我隔着墙很快听到旋转玻璃门在移动。啊，弗朗茨和那“体面女人”。自从我同他结婚以来，他经常提到体面女人这个概念，给我描绘模范女人的形象。可我从来不是，也不可能是。我多么喜欢吃樱桃啊。当我按自己的方式吃的时候，那么狼吞虎咽，那么粗野。他的脸一直红到头发根上。我不理解他发火的原因。直到我明白，我嘴含樱桃，是他不满的缘由。因为体面女人是不会这样大口大口地吃樱桃的。秋天我掰老玉米时，他又盯着我的手掌和发红的两眼。又是那一套：体面女人是不这么掰玉米的。不像我这样开怀大笑，而且两眼充满火热的激情，如果一个陌生男人看到我用双手掰老玉米是表示自己的某种欲望，那会怎

么样呢？

贝宾大伯将他的修鞋工具箱放在厨房的小凳上，接着拿下一只女便鞋，一一说出所有的部件，又戴上没有镜片的夹鼻眼镜，郑重其事宣讲起来：

“因为您是一位特别有知识的夫人，我就给您修那只坏了的小鞋。因为我是给宫廷供应者修鞋的。那个供货的人不仅受到皇室宫廷的欣赏，也得到皮鞋销售世界的称赞……”

“骑自行车去销售。”我说。

“屁话！”贝宾大伯嚷道，“难道这样的宫廷供货人是个抓老鼠的家伙或者收购皮革的人吗？他可是有轮船和火车啊。假如皇帝碰到这样的人骑自行车，那才有他好看的呢……”

“皇帝也骑自行车？”我拍了一下手。

“您像个嫩喜鹊乱嚷什么？”大伯叫道，“我是说，要是皇帝碰到这样的宫廷供货商骑自行车，那这家伙可就倒霉了……”

“骑自行车倒霉？”我说。

“屁话！那个称号和鹰徽！[①]”贝宾大伯嘶哑地说，嗓子呼哧地响。但当看到厨房的小凳子时，高兴地笑了。他拿起小罐，打开闻了一闻，还要我闻一下，摆摆手说：

“祝贺您，弟妹，这就是鞋匠的苦事，或者说是补鞋的胶水。”贝宾大伯说着，将打开的小罐放在椅子上。

隔着墙能听到会议厅椅子的响声和低声的谈话，还有鞋底走动的声音。一会儿，椅子响声静下来了。弗朗茨主持会议，低声作啤酒厂近一个月的经营情况的报告。

“约申大伯，”我鼓起勇气问道，“这样的宫廷商，给大庄园和宫廷供应皮鞋，对吧？”

“狗屁！”贝宾大伯吼叫着，“您像小娃娃一样闹什么？难道宫廷供应商去同奶牛和粮食打交道？这样的宫廷供应商是很神经质的，老卡夫卡也是很神经质的。当他小女儿的头差点儿碰到桌子角上时，老卡夫卡从作坊拿了一筐

① 奥匈帝国双头鹰徽。

填充物背在肩上，包在家具的每个角上。因为他很神经质，开门用劲太大，门把他的女儿撞昏了。拉塔尔给他出主意，劝他只用一点儿填充物贴在女儿的额头上。”

“拉塔尔，是弗朗茨的堂弟吗，约申大伯？”

“屁话！”贝宾大伯高声嚷道，“拉塔尔是个教书的！去年从二楼掉下来。那时他正在讲课，什么是时间的均一……那就像火车一直在开，开呀，开呀，开呀……拉塔尔两手使劲一挥，朝开着的窗口跳，从窗口掉下去了。全班同学兴高采烈地拥到窗前。教书先生肯定是在郁金香上面崴了脚。但拉塔尔已不在那里，他绕到院子里，又从台阶走上去了。火车又朝前开呀，开呀，开呀……这样，他又走进了教室，而学生们正将身子探到窗口外面哩！”

隔着墙，可以听到董事长格隆多拉德博士的声音：

“管事先生，是谁在那儿怪声怪气地吼叫？”

“对不起，那是我哥哥到这儿来做客。”弗朗茨说。

“管事先生，那您去告诉您哥哥，声音放小一点儿！这个啤酒厂是我们的啤酒厂！”

“那位拉塔尔的妻子麦尔辛娜是您的表妹，约申大伯，对吧？”我轻声地说。

“什么话！瓦纽拉大叔，就是那个厨师，开巴尔干老爷车的，娶的是麦尔辛娜。他就住在赫拉基什杰什么地方。那个坐巴尔干老爷车的，一周一次，经过赫拉基什杰。上午，十点半，麦尔辛娜把狗放出来了。瓦纽拉大叔去火车站，他从巴尔干老爷车上探出身子，扔下一大包骨头，狗叼了回家。可是今年，瓦纽拉扔下这包骨头时，这个包却打在站长身上了，弄脏了他的制服，瓦纽拉只好给他赔偿！”贝宾大伯大声叫着。

大伯重新拿起我的鞋，戴上没有玻璃片的夹鼻眼镜，高兴地嚷道：“从那些蠢事您了解到什么？我还得给您说说头尾，然后把鞋交给您，自己去试试吧！这是巴黎的时髦货。这是皮鞋的内底，或者叫后跟，这是鞋跟或后垫。记住，弟妹，谁想当一个制鞋人，或者鞋匠，一定得有培训证，这就同您获得中学毕业证或博士证书一样。宫廷供应商文里赫……”

“乌里赫？”我把手掌挡在耳朵后面。

“文里赫！”大伯吼叫着，“文[1]，就是葡萄酒。有个笨蛋把皮鞋弄坏了，送到宫廷供应商文里赫那儿。那个供应商说：您这个家伙，把皮鞋弄坏了？我现在咋办？那个笨蛋说，您把它卖给犹太人吧。文里赫自己就是犹太人，他大声嚷道：难道那些犹太人都是什么笨猪？”

“好大伯！”我小声说。

“狗屁！”大伯吼叫着，站起来威胁我，“我到处受赞扬，难道这么个家伙要和我称兄道弟？也称什么好大伯？弟妹呀，您像上午考试时一样笨！”

大伯用拳头在额上使劲一拍，夹鼻眼镜飞到柜子下面去了。他瞅瞅我的鞋子，态度冷静下来。他坐下去，用手指着我，大声教训道：

“这儿的那个玩意儿，我们已经讲过了，叫鞋跟，或者后跟。鞋跟或后跟的部分，叫鞋底，或者鞋片。在制鞋业这个行当中，统称鞋底！”

我把一根长铁匙拿在手里，它的尖端非常锋利，像犍牛的牙齿。我说：“约申大伯，这是修鞋用的刮板，对吧？”

“什么？”受伤的大伯叫起来，“刮板在这儿，可您手里拿的东西，叫锉刀，或者刮刀，要不就叫刨刀！”

大门突然打开了。弗朗茨站在门框上，手按着领带。他张开双手，向约申大伯鞠躬，接着弯腰对我说：

“你们两个家伙，在这儿嚷什么？约申，干吗这样大喊大叫？”说着，将手伸进胶水罐子。

“不是我在吵。”贝宾大伯嘟囔着说。

“那是谁在吵？难道……是我？”弗朗茨双手指着自己说。

“那可能是我体内的某个人。”贝宾大伯说，犹豫地绞动着手指。

“您小声点儿，啤酒厂董事会正在开会哩。董事长先生亲自给我传了话。”弗朗茨抬起手，退回过道上去了……

接着又听到他轻声的讲话，弗朗茨继续作报告，说明他想方设法平衡了上个月的赤字。我把黄油罐拿来，给贝宾大伯一块块面包抹上黄油。他想说什么，我又递给他一块面包。大厅里，弗朗茨的声音停下来，响起了鞋底的声

① 德文，Wein，意为葡萄酒。

音、喧哗声、老式坐椅的吱呀声，好像董事会所有的人都站起来。我想，会议结束了。但啤酒厂董事长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喊道："休息十分钟！"

连接办公室和过道的门好像被踢开似的。弗朗茨跑进来，手捏着领带，叫喊说：

"谁在我椅子上抹了胶水？真可怕！把一份文件粘住了，翻不开了！德·格奥尔基先生帮了我的忙，粘成这个样子，连他自己的手也粘到绿内衣上了，董事长先生将夹鼻眼镜粘到鼻子上去了！主要是我，把指头粘到领带上了，你们瞧瞧吧！"弗朗茨将手拿开，领带上的橡胶别针翘起来了。

"我去拿点儿温水来。"我说。

可是弗朗茨使劲地摆手，橡胶别针又翘起来，裂开了，按着领带的橡胶别针弹开了，弹到弗朗茨的喉部。他像小孩儿一样轻声地叫着："哎呀！"

贝宾大伯拿起罐子的盖，递到弗朗茨的眼前，骄傲地说：

"这是维也纳制鞋世界中心隆拉曼德公司生产的！"

大伯扶了扶没有镜片的夹鼻眼镜。

5

弗朗茨每个月都骑摩托车去布拉格，而每次总要损坏点儿什么，必须修理，但回来又都是高高兴兴，漂漂亮亮的。我不得不仔细向他打听，他到底干了些什么，让他把行驶不了的奥里昂变成了可以开回来的摩托车。开回来，就是说，摩托车回到了啤酒厂。有时候，他是推着摩托车返回的。但他从不责骂人。他推着那个劳什子走十公里，十五公里，但有时是五公里。当他推着奥里昂从三公里远的村子兹维申卡过来时，满意地说，已经快到了。今天是牛车从布拉格将弗朗茨拉回来的。他给农民付了钱，就跑进厨房。我像平时一样，拥抱他，再站到吊灯下。谁要是从窗口看见了，一定会惊讶的。弗朗茨从布拉格回来，每次都是这么一套仪式：他闭上眼睛，我伸手到他胸前的口袋。但他摇摇头。我伸手到他左边的口袋，他又摇头。然后我解开他的上衣，把手伸到他坎肩口袋，他还是摇头。接着，我伸手到他的裤子口袋，他点头了，但一直愉快地闭着两眼。我总是从他衣服的隐蔽处搜出一个小包，慢慢打开，

装作吃惊和高兴的样子,掏出一个戒指,有时候是胸花,有一次是块手表。这套仪式可不是头一回。以前,弗朗茨每个月去布拉格一次,回来后进了门,总是等到天黑,他就要我闭上眼睛,我闭上了。他只到厨房去一会儿,就把我带进房里,让我坐在镜子面前,要我答应他,不得睁开眼睛,我答应了。他将一顶漂亮的礼帽戴到我头上。弗朗茨说,好了。我对着镜子一看,把礼帽取下来,按我的爱好把它戴上,转过身来。弗朗茨问我:“玛丽什卡,谁给你买的?”我说:“弗朗茨。”我吻他的手,他抚摸我。有一次,他买回东西,挂在我脖子上,有点儿冰人。我睁开眼,镜子里闪着雅布隆尼茨制作的人造珠宝项链。弗朗茨问我:“谁给你买的?”我吻了他的手,说:“你,弗朗茨。”他问我:“那弗朗茨是什么人?”我说:“我的小丈夫。”就这样,每个月我都得到一件礼物。弗朗茨知道我的身材,记得清楚。他总是打听,我可能要点儿什么。可我从来不直说,总是讲点儿别的什么,弗朗茨就猜着了。他首次带给我戒指的时候,站在绿色枝形吊灯下面,并开始教我找他的大小口袋。我总是能猜到那小礼物大概在什么地方。但我总是拖到最后才猜着,为的是让弗朗茨高兴。

今天,他坐牛车回来时,让我闭上眼睛。他带了什么东西走进房间,把灯灭了。我闭上眼,他拉着我的手,让我坐在镜子前面的小沙发上。然后,他拉开窗帘。我听到有盖子咔咔地响,以为他给我买了装礼帽的盒子。接着我又听到,他把电线插头插上。我想,他大概为我买了电器,精致的煮水器,要不就是太阳灯。然后,我听到悠悠的窸窣声。弗朗茨将手轻轻地放在我的肩上,说:“好了。”我睁开眼睛,看到一个东西,真是妙极了。他像魔术师一样站着,手拿一根管子,管子发出浅蓝色的光,还有紫色的光,照到弗朗茨的手上、脸上和衣服上。玻璃管里发出紫色的火焰,他将管子挨近我的手。我的手臂有磁性,我感到从那光亮里发出紫色的、非物质性的火花。火花进入我的体内,使我身上散发出一种味道,夏天雷阵雨的味道。房间的空气也有这种味道,就同闪电后空气的味道一样。弗朗茨慢慢地将那好玩意儿举起来,挨着他的脸部。我又看到他那漂亮的侧影。这样,弗朗茨就像演员托尔尼斯一样,庄重地站着,将那管子放在开着的小箱子上,上面铺了红色的长毛绒,像扇子的形状,绒上放着各种小毛笔、小管子、小铃铛,全是玻璃的,都插在一个瓶子里。弗朗茨从箱子里抽出一支小管子,将一个又一个好看的小玩意儿插到电

木手柄上。每次那玻璃制品都发出紫色的光芒，闪闪的光线，进入人体内部，好像有谁需要它似的。弗朗茨轮换着试验了所有带氖气的电极，小声地说："玛丽什卡，现在贝宾大伯可以大叫大嚷了。只要人愿意，也可以干我所不喜欢的事了，可以羞辱我了。这儿，这儿是治疗之光，可以带来健康。这儿有高频率，可以给生活产生新的愉快，增强生活的勇气……玛丽什卡，这也是为了你，为了你的神经，为了你的健康。这里是阴极，可以治疗耳病。这一个阴极按摩心脏。你想想，磷光放电，改善你的心脏！这儿是治歇斯底里和羊痫风的高频率。那个香槿的臭气可以使你不至于在大庭广众干文雅的人只可能在家里想干的事。其他的电极可治麦粒肿，治肝上的斑点，治撕裂的肌肉，治偏头痛。第十五个电极治脑出血和幻觉。"弗朗茨小声说着，在我面前，展现出充满氖光的各种形态，还不时变换。那些电极像花朵的大雌蕊，或者雄蕊，或者像花，不像草药。我听着，第一次感到这么惊讶，以致说不出什么话。尽管治幻觉，治歇斯底里和羊痫风的高频率，是直接在暗示我，我也没有理由反驳。那美丽的紫色让我发呆了。弗朗茨装上像耳机一样的电极，贴近我的前额，我对着镜子看自己，那真有点儿美！我像个漂亮的水仙女，像直线派[1]画上的小姐，发型显示出极光的紫色风暴！弗朗茨又俯身在小箱子上，往电木柄上插进霓虹灯式的梳子。那梳子于是闪着光，像维也纳或巴黎服饰用品商店的广告。弗朗茨靠近我，将闪光的梳子插在我头发上。我对着镜子一看，才知道除了用这把梳子梳头，别的什么东西也不想要了。弗朗茨仿佛意识到这一点，轻轻地用那发光的梳子，梳我那风暴一般的一直拖到地上的头发。他又站起来，用通电的高频率梳子梳我的头发。我开始全身抖动，不得不自己搂着自己。弗朗茨慢慢地呼吸，情不自禁地将面部偎在我的头发之中。紫色冰冷的风暴真好，当取下梳子时，头发紧跟着它飞起来，紫色的梳子又向下滑过我的头发。那蓝色小船似的东西，激流而下，我的头发如同飞流直下的瀑布！玻璃的空心梳子，充满紫色的芯！"玛丽什卡。"弗朗茨细声地叫着，坐在我后面，又用梳子慢慢地梳理我充电的头发。"玛丽，我们将每天这么干。那是我带回来的。让我用蓝蓝的颜色来缓解生活中一切操劳，让你的神

① 直线派，是19世纪末欧洲建筑和绘画艺术中的一个流派。

经得到安宁。对我来说,红色电极更好,可以加速血液循环,使生命的机体焕发生机……"弗朗茨轻轻说着。厨房那边传来了斧子的声音,愤怒的声音越来越大。贝宾大伯原说来这儿住上十四天,可是已经呆了整整一个月。我在灯光下抚摸弗朗茨,消除他的忧虑。他说,他很害怕贝宾在我们这儿要住上整整二十年,说不准会终生呆下去。可贝宾大伯为我们在杂物间修鞋,也在那儿睡觉。但那不是皮鞋,而是某种有生命的东西,贝宾大伯与之搏斗的东西。他同鞋较量,整天骂它。我听到了从未听过的骂声。而且,每隔半小时,大伯都拿起修的鞋,等骂完了,就把鞋一扔,坐在小凳子上怒视着。等到他平静下来,才慢慢转过身子,望着鞋,求它原谅。接着他又把鞋拿起来,摸它、钉它,抽出缝鞋的线。可他的手指不大灵活,总是叫起来。我跑过去,以为小锤子打到他胸口了。但那不过是线穿不透鞋底,整只鞋变得很可怕,像个转动的弹簧从留声机中弹出来,像一块肥皂从手掌里滑出去了,一直弹跳到柜子上,天花板上,仿佛那只鞋里装有小发动机似的。当鞋从大伯的手里飞出来时,他跳起来扑它,像守门员跳跃起来扑球一样……

而这时,大伯嚷着:"他妈的!他妈的!"

弗朗茨放下霓虹灯似的梳子,将丝绒罩子盖在小箱子的仪器上,朝大伯喊的方向望去,说:

"那高压电流第一次给我力量。"他将小箱子放在柜上。然后,我按按钮,窗帘一下飞上去了,瓷按钮轻轻地碰着我的牙齿。我看到了果园那边米黄色的麦芽车间。一位麦芽工人手提圆灯沿着楼梯爬上二楼,然后就消失了。而那圆灯在更高一层上出现,一会儿又看不见了,为的是再度出现。那圆灯一层一层楼往上升,好像它自动地在晚上的啤酒厂朝上爬。随后那圆灯一会儿消失,一会儿又出现了。圆灯沿着楼梯往上移动,时隐时现。经过连着麦芽室和蒸煮车间有遮篷的小桥,从一个窗口到另一个窗口。可那是谁在乱跑呢,谁提着圆灯在麦芽车间和啤酒厂楼梯往上升呢?我站在窗前,像猎人等待必然要出现在林间空地的小鹿……可我的预想让我颤抖。但圆灯一直停留在小楼上。这时候,那儿是不会有人去的。那里的平锅大得像冰球场,是用来冷却整个煮锅的麦芽的……这时候,圆灯继续朝前移动,它似乎知道我在盯着它。圆灯在那儿,仅仅是为了我。小楼上面,十个四平方米的大窗户,被百叶

窗遮着，只留了一点儿小缝，如同意大利和西班牙的窗户一样。那灯不停地往前移动，只有一格一格的百叶窗扰乱了它。那灯如同一条条线一样活动。现在停止了。我看到有一扇百叶窗打开了。有人拿着灯走到冰库的屋顶上。冰库里积有四层楼高的冰山。数百辆火车运的冰成了冰河、冰柱。为了防热，冰库顶上盖有半米厚的沙粒和河中的卵石。从春到秋，它们上面生满了长生草。青苔的垫子上有千万棵长生草……这时，那儿竖起了一盏圆鼓鼓的灯，是啤酒厂的麦芽工人提到那儿的……我打开窗子，听到上面有个柔和的男子的声音，好像是亮着灯在歌唱……那爱情呀，已烟消云散。她是那么娇小，我的金色女郎，再也不复存在……什么也未留下……在尼姆贝克的深水里，消失得无影无踪……杂物间里传来了弗朗茨的叫嚷声："天哪，求你了，约申卡，别唱了！"我慢慢从屋里走出来，今天连看也未看，电流是怎样像淹没在深水里的爱情那样熄灭了。弗朗茨已经点亮了灯，我走上过道。他坐在小椅子上，双手交叉在胸前，劝说大伯，别弄这些了。既然在这儿，那就读书，上教堂，到电影院，只要让大伙平平静静……弗朗茨想站起来，可是不成。他又试了一次，却同椅子连在一块儿了。我用手掌捂着嘴，感到那样吃惊。因为我知道，弗朗茨坐到修鞋匠的胶水桶里了。贝宾倒有点儿怯生生的，乐意为弟弟修理所有的鞋，因为在世界上，他是最喜欢弟弟的。弗朗茨使足了全部力气，想站起来，可是分不开。他弓着腰向前，一下子倒了，躺在地板上，椅子同他一起倒了。我吓住了，极力帮弗朗茨分开。可是鞋匠的松脂，也就是胶水，将弗朗茨粘得那么结实。他倒在地上，就像一尊倒了的耶稣坐像。贝宾大伯拉着弗朗茨的胳膊，我也试着帮忙，从相反的方向拉椅子。可是让人感到，我把自己的丈夫，贝宾将自己的弟弟，好像要撕裂开来，而不是帮他摆脱困境。我站起来，头发也直竖着。我抓着一小把头发在手上，让它拖到膝盖。我看到我的头发粘在装胶水或松脂的第二个罐子上。我拿起剪刀，连罐子和发根一块儿剪掉。那粘在我头发上的小箱子，像教皇盖漆的公文似的压在我的头发上。弗朗茨看到我剪头发，他像马一样直立起来。布料悦耳的撕裂声响彻房间，弗朗茨缓慢地摆脱出来，又成了一个漂亮的男子了。他两眼充满健康而带野性的狍子似的愤怒，拿起鞋楦头、小箱子、装钉针的盒子。我以为，贝宾大伯看到这情景，心也会碎了。但他热情地将可燃烧的一切，都交给了弟弟。

为了一劳永逸，弗朗茨把这些玩意儿一股脑儿扔进了炉灶。修鞋匠的胶水、松脂，熊熊地烧起来，墙板都翘起来了，火焰被吸进管道，蹿进烟囱，几乎有两米高，像我的头发一样长了。

6

贝宾大伯最喜欢坐在后院的空地上，一边被果园遮着，一边是烟囱，它下面铺着不同大小的橡树板。在制箱车间，一块块橡树板要制成木桶。有二十五公升的、五十公升的、一百公升的、两百公升的，或者两公升的，还有大的，五千公升的，一万公升的桶，都放置在发酵室和仓库里。那儿存放着成批酿造的啤酒。一桶桶酿成的啤酒，有普通啤酒，也有列沙克啤酒。不再当鞋匠的贝宾大伯就找一根棍子，沿着小空地走，练习仪仗队的步伐，拼刺刀。为了不让他大叫大嚷，弗朗茨要我管着大伯。

"这好，弟妹，您走吧，"贝宾说，"弗朗茨神经上有点儿毛病，爱紧张。按照医书的记载，他应该用天然的温水洗身子，在新鲜空气中活动。但既然您在这儿，咱们就让他坚持锻炼。因为我全是1分[①]，受到嘉奖，不像哈纳克那个笨蛋。他在阅兵时，掉到水里去了。他对乌赫列尔上校说：长官，你们的枪套和军衔牌在这儿，我回家去了，不当兵了……上校冲着那军衔牌叫嚷道：您犯什么霍乱病了？"

"贝宾大伯。"我说。

"狗屁！"贝宾大伯叫嚷起来，"大伙都拿我当模范，乌赫列尔上校知道我什么？几千个小伙子，他能记得住？有一回，一个小伙子去找姑娘，两个笨蛋大兵，让那马车停住，要车上的人下来。这时他们看到，乌赫列尔正躺在马车上。大兵们举手行礼。乌赫列尔和和气气地说：士兵们，上哪儿去？士兵们说：我们休假去。乌赫列尔说：谁去休假，一定得有休假证。你们有吗？士兵们敬礼。乌赫列尔对一位士兵说：您叫什么名字？那位士兵说：西姆沙！乌赫列尔问另一名士兵：您叫什么名字？这个士兵说：日姆沙！那个自称西姆沙的士兵

① 捷克学校记分制，1分为最高分，2分为良，3分为及格，4分为不及格。

开始朝田野里跑。乌赫列尔于是下令：日姆沙，快去将那个西姆沙抓回来！可是，日姆沙同西姆沙一块儿跑了。乌赫列尔上校调转头，赶着马车返回兵营。立刻查问：西姆沙和日姆沙属于哪个排？可名册上既没有日姆沙，也不见西姆沙。上校乌赫列尔于是说，他的记忆力像照相机一样管用，因此在兵营列队，他从一个士兵到另一个士兵，眼对着眼看，托起人家的下巴，好像要同人家接吻一样。这样查了两天，他既没认出那个自称日姆沙的人，也没认出那个叫西姆沙的人，难道这样的上校能记住士兵贝宾的漂亮脸蛋吗？"

"嘘……"我说，"下午要开董事会哩。"

"对，"大伯低声说，"可现在我要教您，步枪有多少零件？"大伯拿起棍子，样子很小心，很内行，似乎端着真正的步枪。他指出所有的一个一个部件，说："这叫枪托，这叫所谓枪口，或者说乌斯季……[①]"

"拉贝河上的乌斯季。"我说。

"狗屁，您像喜鹊到处乱闯什么？乌斯季是一座城市。可这儿说的是枪口。您如果这么说，退役军官布尔丘尔准会狠狠揍您一顿，您会像兔子样翘辫子[②]的！"

果园那边，可听到用力地关办公室窗户的声音。弗朗茨身穿白衬衣从会计室跑出来。我看见他绕开树枝，跑过深深的草地。一个奔跑的男子，真是好看。他伸出腿跨过障碍物，跳进草丛，另一条腿成水平姿势，越过草地。他那美丽的动作，在草地上一再重复。我看到他手指夹着 3 号圆珠笔。

"你们两个枪骑兵，又在搞什么鬼？"

"我们表演服兵役！"我说。

"你们要表演什么，请随便，但是要安静！会计小姐将一整瓶墨水泼了！"弗朗茨低声嚷道。

"那我们在什么地方玩儿呢？"我问。

"随便，好比说爬烟囱，只是不要让别人听见……所有的文件都浸上墨水了！"弗朗茨叫着，白衬衣的袖子卷到臂弯上。他转过身，没有跑，只在深深

① 乌斯季，捷文为枪口、河口。流经捷克的拉贝河有地名叫乌斯季。

② 南方俚语，意为死亡。

的草地上缓慢地走着。我在他身后看。他转身时,我在手掌上给了他一个飞吻,像跟随他的一支羽毛。

"上烟囱?"贝宾奇怪了。

"上烟囱。"我说。

弗朗茨消失在树丛中,他的白衬衣进入了办公室。

"好,现在,命令!"贝宾大伯喊道,爬上了第一个蚂蟥钉。接着想了一下,跳下来了。他说,"我在您后面爬吧。"

从在啤酒厂的第一天起,我就盼着能找到力量,爬上啤酒厂的烟囱。烟囱就在我面前耸立着。我弯下身子,抓住第一个蚂蟥钉。仰头望去,上面的蚂蟥钉变得越来越小,那六十米高的烟囱,在这短短的视线中,像一门伸出的重型炮筒,飘动的绿色短裤,吸引着我,那是什么人系在避雷针上的。微风徐徐,吹起了绿色的短裤。从打开的窗口,我曾听到绿色短裤发出的铁皮般的响声。我抓住第一个蚂蟥钉,松开一只手,解开系着我头发的绿色蝴蝶结。我的两只手快速移动。两条腿像套着的两根轴,有节奏地运动。爬到烟囱的一半,我感觉到了流动空气的第一次冲击,头发竖起来了,飘到我的前面。我整个身体一下子陷入了我的松散的头发之中,它像音乐一样,在我周围散开。有几次,我的头发落到蚂蟥钉上,我不得不格外小心,放慢腿的动作,因为我踩到自己的头发了。哎呀,要是博加在这里,他准会帮我握住头发,变成一个天使。飞行中可得注意,不要让头发缠在电线或者链子上。这样,我爬烟囱就同骑自行车一样。我稍等一会儿,风似乎小了一点儿,好像在品尝我的秀发。风把我的头发高高卷起,我觉得自己的头发好像被挂在了我上面的蚂蟥钉上。随后,风突然停了,头发散开着,像教堂大钟的金色时针那样松动,掉落下来,从我头上散披着。这时候,金色的孔雀慢慢收拢了尾巴。我利用这个机会,两手迅速挪动,协调两腿同手的动作,直到将整个的手扒到烟囱的边缘。我像比赛的游泳运动员,稍微休息片刻,两手从水中伸出来,腿就伸到了烟囱周围。我抓住避雷针,再伸出另一条腿,收拢头发,坐下来,将头发摊到膝盖上。不一会儿,又刮起风来。头发从手掌中滑掉。我那飘动的金色头发,像去年初春时节明净的水沟中的水草一样。我一手抓住避雷针,感到我成了手持长矛的狩猎女神戴安娜。我精神焕发,觉得在这个小城里,我即使什么也

没干，只是爬上烟囱，这算不了什么，但也可供我回味多年，这种回味也可能伴随我一生。我弯下身子，从深处看，贝宾大伯是多么小啊，只是一个有头有手的小天使。我奇怪，我一直有这样的印象：贝宾大伯有一头浓密的鬈发。可现在我才看到，朝上爬来的脑袋，是个头发稀稀的光头，它靠在烟囱口的边缘上，他伸出一只手，抓住边缘，看着我，他脸上表现出幸福的光辉。他爬上烟囱，好像一点儿也不知道下面的深处有什么危险。贝宾大伯站起来，往前一步，一只手按着腰部，另一只手遮着眼睛。

"妈的，弟妹，"他惊讶地说，"这儿真是个漂亮的观察站，或者哨所。"

"要不叫观望台。"我补充说。

"胡扯！观望台是民用的，观察站或哨所是军用的。军用，就是在战争中用，观察敌人的动向！弟妹，您是个有知识的美女，要是连长听见了，还不用军刀刺您，冲着您叫：看我不把您剁成碎片！"

"贝宾大伯。"我叫道，将腿伸到空气中。

"可是妈的，干吗要把人剁成碎片？他喜欢我，我挎过他的军刀！"贝宾大伯嘶哑着说，将身子朝我倾斜。他的面孔像教堂顶上石头的喷水口，有点儿吓人。

"那有什么！"我摆摆手说，"大伯，那不是很美吗？"

我看那柔和的田野被山丘和树林围绕着。望望小城，发现只要越过一条河就可以到。它实际上是岛上的一个城镇，一条河围着它分流，城堡周围分两条小溪，过了小城，又汇合成一条河。小城上的每条街有两座桥，两座小桥，而跨过河的是白石桥。有两个人站在上面，倚着栏杆，仰望啤酒厂的烟囱，望我，望贝宾大伯，望在空气中飘动的我的头发。我的头发在阳光下闪光，像教皇的旗帜一样闪光，而下面则一点儿风也没有。河那边，是耸立的教堂。同我的脸一般高的是塔钟上金色的时针。教堂周围延伸着大街小巷，房屋一片一片。每个窗口像鸭绒被似的，开放出牵牛花、香石竹、红色的天竺葵。整个小城的周围，绕着城墙。从上往下看，很像刀砍下的玉髓矿石。白石桥上开来了消防喷水车，消防队员的头盔闪亮亮的。号手紧握着金色的号筒，吹着：失火了！所有消防队员一身白色制服。红色的喷头在桥上发出响声，像一个机器乐队。消防队员们抓着蚂蟥钉，站在房屋和花园后面的消防

车上。

“贝宾大伯，你在战场上放过羊，是真的吗？”我问。

“谁说的？”贝宾大伯吼叫起来，坐在烟囱边上，然后仰面躺着，用手臂做枕头。

“小商贩迈利哈尔说的。”我回答说。

“难道小商贩和残疾人能参加战争？”

“人们说，迈利哈尔战时是位连长。昨天迈利哈尔连长说，天啊，要是打起仗来，我要让那个贝宾在我指挥之下练操。”我说着，手抓住避雷针，往下望着啤酒厂。我又感到奇怪了，啤酒厂在城镇那一边，同附近的小城一样，也有围墙。而沿着墙边，长满了枫树和椤树，形成一个四方块。这样，啤酒厂就好像一所修道院或者堡垒和监狱。每道墙不仅有铁丝网护着，而且每堵墙、每根柱子都是水泥砖，上面布满了绿色瓶子的碎片，发起光来，像紫色水晶和雁来红一样。

“即使我放过羊……他怎么能看到？”大伯说。他仍然躺着仰望天空。一条腿蜷着，另一条腿摆在上面，脚背像弹簧一样随意抖动。

“用望远镜看。”我说。

“难道皇帝会将望远镜借给小贩子？”大伯说。

“当个连长，迈利哈尔有两架望远镜。”我说。我看到桥上已经有那么多人，像要飞起的燕子。有的人在桥上用望远镜看我。我对着望远镜笑着。下面深处刮起了风，我的头发像鸵鸟羽毛扇子开始散开。我看到自己的头发如同流水，汇集到我眼睛周围。我坐着，身子周围有一道光环，像我们广场避瘟柱上痛苦的圣母马利亚一样……

“如果打起仗来，会怎么样？如果迈利哈尔把我弄到他的手下，会怎么样？”贝宾说。我感到他在同越来越厉害的疲劳作斗争。

“他说，如果再次发生战争，在军事操练时，指头要这么摆……他会喊道：贝宾，跟我来[①]！你会伸伸舌头，飞快地跑过去，向他敬礼，单腿跪在他面前。”我说。我看到贝宾大伯睡着了，睡得很熟，躺在正摆动的烟囱边缘。这

① 原文为德文。

时我才注意到，贝宾大伯像塑像一样躺着。我们两人都在明显地摆动，仿佛都坐在高挂天空的什么钟摆上一样。消防队员从小十字架旁一跃而起，马匹从上面看仿佛受惊了似的，后腿拴在车轭上，前腿伸得长长的，如同蜗牛伸出的触角。整个消防队像儿童玩具一样发亮，但随时有散架的危险，车的零件可能会像木匠大街那辆军车一样四处飞溅，因为那军车上的手榴弹爆炸了。啤酒厂董事会成员、消防队长吉奥尔基站在指挥的地方。我坐在他的烟囱上。烟囱师傅，消防队的头头，他不要住宅，办了一座消防博物馆。凡是过去被火烧过的地方，他都拍了照。照片是火灾前拍下的。他住所的墙上，全是一对一对的照片：火灾前后的奶牛，火灾前后的狗，火灾前后的成年男子，火灾前后的干草房。所有的东西，所有的动物，所有的人，烧毁的或未完全烧毁的，吉奥尔基先生都给拍了照片。他来到啤酒厂，仅仅是为了：如果我掉下来了，他好拍下啤酒厂管事夫人的照片，掉下去之前和之后的照片……像乐队似的消防队开到啤酒厂大门的拐弯处，车轮咯吱咯吱地响。水龙头消失在办公室那边。我以为，消防队员们，连人带马，翻车了。但是并没有。他们神气活现地走出来，吹着号。消防队的喷水车开到烟囱下面……我想，马上就要开始喷水了，喷得像烟囱一样高。吉奥尔基先生会要求我跳到喷出的水的尖顶上，然后他们慢慢地关上开关。我下去，喷流的水柱也随之下降。消防队员就会从喷水车上下来，蹲着用斧子表示敬意。突然，帆布拉开了，六位消防队员将帆布绷紧，蹲在地上，向上望着。但烟囱的倾斜度可能很大，消防队员扯着帆布，按我可能落下的地方，来回奔跑。

董事们乘敞篷马车来了。以前，他们是赶着马小跑过来。今天，敞篷马车从村子和小城的公路上过来。拉车的马，有时小步，有时奔跑。所有的马车，不像过去停在办公室门前，这回都驶入啤酒厂大院里。制箱子的工人，发酵工人等，都人头朝上望着，好像在等待耶稣降临或圣灵来到人间似的。这时，董事长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也从十字架那儿过来。他是古老奥地利的封建主和崇拜者，像往常一样，总是坐在赶车人的座位上，戴鹿皮手套，握着缰绳，头上顶着无法仿效的有派头的礼帽，叼着琥珀烟斗，赶着黑色的骏马到啤酒厂。而他的马夫，则面带抱歉的笑容，像主人一样坐在天鹅绒座位上……

吉奥尔基先生在下面向消防队员发布命令，要他们爬上烟囱，但一点儿

用也没有。最后，吉奥尔基先生只好决定自己爬上烟囱。他身穿白色制服，一跃而上，停顿了几次，接着又沿着蚂蟥钉，把它当梯子，继续朝上爬，一直到他的头盔出现在我的脚旁。

“贝宾大伯。”我用腿碰他，他坐起来，揉揉眼睛。一会儿，他惊讶地跳起来，抓住避雷针。吉奥尔基先生爬到烟囱的边缘，歇了口气，把头盔取下来，用手擦擦汗。

“我以法律的名义，”他说，“尊敬的夫人，要您下去，您的大伯也下去！”

“吉奥尔基先生，您的脑袋不晕吗？”我问道。

“我说，以法律的名义，请您下去。”吉奥尔基先生重复说。

“吉奥尔基先生，您先下去吗？”我问。

“不，”吉奥尔基先生说，看了看烟囱里面，“为了练习，我从烟囱里面下去。”他补充说。

我紧握着避雷针的线路，脚蹬在蚂蟥钉上，转过身子，我的头发飞舞起来了。又是那深处吹上来的过堂风，掀起我的头发，最后一次散开。好像它知道，这是我那金色头发最后一次在啤酒厂的烟囱上吹得四散，我又一次用自己的头发祝福，像用金质大圣瓶为这时正在观看我的所有的人祝福。连吉奥尔基先生本人，也为他所看到的情景而感动。

“我们是这一重大事件的见证者，夫人，可惜消防队不要女队员。”他说着，拿起号来，是一支像检票员的钳子的小号。他吹起来，可那声音如此凄凉，像送往屠宰厂车上被捆着的羊群的咩咩叫声。然后他吻了我的手。我很快往下行，为的是越过我的头发，不要踩着它，不要被它缠住，以致让我掉进深洞里。突然，我在周围看到了枝叶繁茂的树冠，接着我好像跳到树枝上，从树枝中将鞋子放到牢固的地上。

“这真美啊！”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激动地说，“您这二十年活得真值得……”

“虚度年华哟。”我说。

“您在那儿干什么呀？”博士先生问。

“正像您说的，真是美极了，美极了，可是也很危险，很危险。这正是那，我的……”我说。弗朗茨站着，脸色灰白，脑袋耷拉在胸前，身穿短大衣，白褂

皮领，领带像白菜叶子。

工人们打开烟囱的门，清扫煤灰，那发亮的黑渣堆像亭子一样大。贝宾大伯从最后一颗蚂蟥钉上跳下来说：

“奥地利军人又一次光荣地胜利了，对吧？”

可是，所有人都盯着烟囱底下黑洞洞的暗室。

“您在哪个团当过兵？谁是你们团的长官？”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问。

“弗雷赫·乌赫列尔。”贝宾大伯敬礼说。

“扯淡！”博士先生叫着，随后又说，“管事先生，您哥哥会干点儿什么？”

“他学的修鞋，在啤酒厂也干了三年。”弗朗茨说。

“好，管事先生，我们接受您哥哥，住麦芽房的工人房间。对付他吼叫的最好办法就是劳动。”格隆多拉德博士说。

黑色的岩层出现了一只白色裤腿。煤灰堆的顶上有个巨大的亭子，一直挨近蚂蟥钉。但那儿并没有什么蚂蟥钉，似乎有脚在踩动，也许是吉奥尔基先生骑在自行车上。消防队副队长下令，消防队员们抬着救护用的帆布跑进烟囱底层，将帆布拉开。副队长对着煤渣朝上喊道：“队长，下来吧，我们在这儿，有救护帆布哩！”

吉奥尔基先生沿着蚂蟥钉下来，烟囱里滚出了煤末和煤灰，滚到了烟囱前面，松软卷曲的煤灰，有咳嗽声，浑身乌黑的消防队员抬着救护帆布跑出来了，救护帆布上抬着的仿佛是捉到的一条大狗鱼或鲶鱼。他们将帆布放在地上。全身漆黑的吉奥尔基先生从煤末和煤灰中站起来，微笑着。他一笑，黑色的脸上，绽开了白色的皱纹。吉奥尔基先生拿出小号吹起来，并且说：“我宣布：救援工作结束！”

他从煤灰堆里走出来，伸出双手，勉强表示祝贺。他自信、愉快而又呆板地走过来。我注意到，吉奥尔基先生对这次从烟囱里头下来，不仅要记它好几年，而且在他的馀生中，将永远难以忘怀。

7

麦芽车间的一个角落，常年有过堂风。我走过那里的时候，总是猫着腰，

要不就转过身子，像在旋风中坐秋千一样。旋风把我头发吹起来，如同烟瘾大的人吐出的烟雾。我刚刚挤过那空气峡谷，麦芽车间又是这般寂静。我蹲下来，或者仰面躺下。但我总盼着在这空气中搏斗。在这搏斗中，我不得不紧抓着毛巾。有一回，那风把我的大浴巾吹走了。我刚伸手去抢，过堂风像开玩笑似的将我的毛巾又送回来了。我再次伸出手，浴巾马上要挨近我的头发了，可是又吹起大风，将大浴巾吹到前面去了。当浴巾被吹回来时，我跳起来抓它，大风以长长的笑声将它吹到上面去了。那浴巾好像秋天的风筝。白色的浴巾飞舞，在风的旋律中摆动，渐渐消失在麦芽车间上面的黑暗天空。这毕竟是很美的，风把浴巾吹到嘴边，像意大利口香糖，在风的沐浴下，散发出芳香。我摸着门柄，过堂风从门的另一边吹透我的全身，自己只好将整个身子靠在门上。但幽默的过堂风，突然又停止了。我弓着身子进入黑暗的过道，胡乱地朝前移动，碰着了摔倒的麦芽工人。他虽然跌倒了，手里却机灵地拿着点亮的灯，没有摔坏。我伸长了手，好像要对付风暴，摸着机房的门柄。机油和麻布的味儿，像澡堂的热气朝我袭来。我关上门，摸到钥匙，给锁上了。接着，我打开灯。汽轮机上的巨大导轮在依稀的黑暗中画出一个银色圆圈。那绷得很紧的导轮上的缆绳闪着油光。发电机和摩托活像非洲的庞大动物，涂油机则如同在河马身上啄虫的飞禽。我慢慢脱下衣服，扭动热水龙头，热水从大锅炉流到数千公升的大桶里。我脱完衣服，听到过堂风在麦芽车间和压榨房上嗖嗖地响着，连窗门也被打得咚咚地响。我钻进那个大木桶，水总是那样烫人，我只好扭动冷水龙头。我蹲着，水烫得我痛，牙齿也咯咯地响。等凉水掺进热水以后，我慢慢地躺下，舒展着全身，睡在大木桶里，像指南针盒子里的磁针。我望着我上面的横梁，白色的锅炉一直伸到那里。我开始做起梦来：我在热水中慢慢地分解了，像肥皂泡沫似的浮到热水上，所有的肢体全放松了。我把与自己过去生活密切相连的台布和床单都解开，打开所有的小筐、箱子、小柜，里面装的全是图片。这些已是过去的东西，但它们随时乐意光顾我。美丽的但是非彩色的图片，在这浴池里才显露出来，色彩才逐渐清晰。这是我的电影。我闭着两眼，将它们放映在幕布上。自己的生活形成了电影、剧本和导演。在这电影中，主角是我演的。是从我来到大地上，一直演到这儿，到我躺着的木头澡桶里……我是个扎着稻草般小辫的孩子，在

路上玩小石子，为的是从中捡一块，扔掉，最后剩下三块。我刚抓住落下的第一块石子，雷声临近了。这一刹那，自己仰面躺着。当我扔出那四块小石子时，天空是阴沉的。我头上出现了可怕的爪子、扣环和缰绳。马蹄从我身上跨过去，蹄上的马掌闪着光。我闭上眼睛，干了的泥土落在我身上。雷声继续响着。我抬起头，看到了受惊的马拉着有铃铛的车子。我仰望蔚蓝的天空，父亲在上面焦急地俯视着我。我是个小孩子，在田野的小路上捡石子玩儿。父亲总是喜欢带我到小屋子后面，怕我出什么事。我看到，树林子里跑出来两个士兵，他们经过我玩耍的草地小道，惊讶地跑着。我仰面而卧，为的是不让他们踩着我。我看到，两个士兵从我身上跳过去。我朝上看到了布满钉子的鞋底。士兵的影子掠过我，军靴响起了橐橐声，从草地小道走远了。我坐起来，看到士兵们跑到小溪边上，停了下来。那儿没有小桥，只有铁索，上面系着横木。士兵们高举着手，像我小床上的守护天使。他们跑到对岸，继续朝前跑。在转弯的地方，我最后一次看到他们提起脚时闪光的鞋钉，一会儿都消失在树林的拐弯处了。士兵们走了好一会儿，可我还在想他们。这时，我看着自己摇摇晃晃地朝小溪走去。我举起手，沿着圆木头跑。但走到中间，圆木头从我面前滑走了。我在水深处踩着，像妈妈踩缝纫机似的。可我踩不到底。自己开始喝了一口水，接着又喝了不少水，已经开始下沉了。我只看到自己的头发散开了，漂在水上，同青青的水草和水上铺着的小花缠在一起。我特别想睡觉，但不能闭上眼睛，一切都充满光亮。头上的天空，我好像戴着厚厚的眼镜在看似的……后来我醒了。我看到，被淹在水里，还是挺美的，就同在家里一样。我在天上的小摇篮里躺着，同家里没有区别。我看到自己双手放在妈妈的鸭绒被上，对面挂着守护天使，也同家里一样。后来，妈妈来，说："孩子，走吧，往前走吧……"隔壁的小姑娘们走进厨房。现在我明白了：自己掉到水里。因为喊我为玛申卡的姑娘们——我称她们为赫德维奇卡、埃维奇卡和皮申卡——将圣像摆在鸭绒被上我的手边。自己的床上有多少守护天使啊。赫德维奇卡对我说："妈妈告诉我，你掉到水里了……"她又放下一个圣像。我问："你为什么给我圣像？"赫德维奇卡说："给死去的姑娘们放进棺材里……"我哭了，因为我是完完全全地死了。但是，随后我妈妈来了，带着糖果。当妈妈看到这么多的圣像，就说："可是，姑娘们，玛申卡没有死呀，米哈列克

大夫从她体内把水全倒出来了，给她做了人工呼吸，使她又有了生命……”姑娘们失望了，遗憾不会有葬礼了，我没有死，因为我看到她们穿着用窗帘做的白衣服，手上拿着点燃的粗蜡烛，旁边装饰有桃金镶花。铜管将奏出如此悲伤的乐曲，姑娘们将列队走着。她们做了头发，还要哭泣，因为我已经淹在水里了……但这时已是葬礼之后了，也哭完了。这一切都怪那两个女人，她们来涮衣服，把我捞起来了，运回家去……父亲当时十分生气。是的，我父亲生气与众不同。妈妈一年买四个柜子，旧柜子是从旧货店里买的。爸爸生气的时候，妈妈立刻将他带到亭子里，将一把斧子交到他手上。爸爸开始砸柜子的后壁，接着又敲又打，对着残破的柜子骂起来。他满怀兴趣地将门破开，把火柴盒式的柜子砸个稀巴烂。半小时后，他将柜子劈成柴火，妈妈在栅栏那儿就有许多木柴了……我听到爸爸在吵嚷，生气……因为我落水了。我一直不是个听话的女孩儿，因为别的小姑娘不这么干。因此，我害怕了，从被褥里溜出来，穿好衣服，往院子里跑。那儿停着一辆卡车，我从车后面爬了上去。车窗边放着一个桶，我钻进桶里，真暖和啊，自己就睡着了。我醒来的时候，听到卡车开动了。我坐起来，从窗口向外看，天已经黑下来。小窗口旁有一位先生的帽子。从侧面看去，那是布拉贝茨先生。我伸手过去，挠布拉贝茨先生的耳后根，并且说：“布拉贝茨先生，我在这儿……”布拉贝茨先生手离开方向盘，叫了一声，车刹得过猛，桶翻倒了。我在桶里弓着腰，从车板摔到地上。我从公路上站起来，拍打小裙子上的灰尘。布拉贝茨先生来回地跑，叫着，还跺脚。我说：“布拉贝茨先生，真的，我在这儿！”但布拉贝茨先生叫苦不迭，一会儿就倒下了。宪兵们来了，给布拉贝茨先生盖上一条毯子。可这太少了。一个宪兵只好把全身的衣服脱给他，挨着他躺下，暖和他。后来，一个宪兵在宪兵队告诉我，由于我的过错，可能会死人。我回想起我爸爸，他又在砍柜子。宪兵将皮衣给我放在地上，然后拿起绳子，将我的腿绑在桌子腿上。后来我躺着，哭起来。满是鞋钉的大靴，在我头上晃来晃去。我的一条腿被绑在桌腿上。后来我就睡着了。爸爸出现在我头上。他蹲下来，两手放在腿上，将我从桌腿上解开。他拉我手时，宪兵们叫起来。爸爸拿起绳子，套在我的脖子上。我哭着喊道：“爸爸，我不想让您把我吊起来，我不愿意吊在树枝上，慢慢死去……”有一回，公猫吃了爸爸的猪肝，爸爸就将猫吊在树枝上，直到第二

天，公猫才在树上死去……爸爸用绳子牵着我上火车。我们到家的时候，爸爸牵着我，像用绳子拉着小猪一样。爸爸对所有人都说，我不是一个好女孩儿，他一定要用绳子拴着我，如同拴着一条恶狗……爸爸到了家，妈妈见到他时，马上递给他一把斧子。我等着爸爸砍掉我的脑袋，就像他宰火鸡和吐绶鸡一样。可是爸爸直接向柜子扑过去，一斧子砍掉它的后壁，又用全身之力一劈，把柜子剩下的部分全打碎了，倒在地上，好像被踩的木箱……我涂满肥皂，全身躺在泡沫中，擦洗自己，一点儿也不知道。我在想，在回忆时间深处的旧事。那些画面不断地出现在我的脑海里，越来越清晰，不停地充实。我是个披头散发的六岁女孩儿，头发两边只扎着蓝蝴蝶结。因为我，爸爸已经整整一年没有砸碎柜子了。星期天中午，我走过广场，开着的窗户，窗帘在飘动，餐具和盘碟发出丁当声，过堂风吹来菜肴的香味。昨天爸爸给我买了海员服和雨伞。我站在水池旁边，俯下身子，看水中映出的我的头发。池底下闪着硬币。我们那儿的人说，谁往池子里扔硬币，就能实现他的愿望。为了保险，我往池子里扔了两枚二十哈莱什[①]，希望我永远不再掉进水里，永远不从家里逃走，让我成为一个文雅听话的小姑娘，特别是爸爸为我买了那么漂亮的衣服和雨伞。我跳上水池的边缘，为的是更好地看一看，我穿上那海员服是多么合适。我四下望望，没有一个人走过来，没有一个人从窗口向外看。为了让别人在爸爸面前议论我，我跳到水池上，俯身下去，看那美丽的百褶裙、白色袜套和光亮的皮鞋。我抖动我的头发。我在水面上看到我自己时，失去了平衡，掉进池子里去。池水像大鱼对小鱼似的吞食我。我又用光亮的皮鞋探试池底，但池底的深度超过我的身高。我再次浮起来，想吸点儿空气。但我害怕呼救，因为爸爸可能会生气。我不断地喝水。一个洁白甜蜜的世界又将我包围了，自己像一只蜜蜂掉进蜜中一样。我注意到，自己的脑袋一直朝下沉到了底，我看到我扔的二十哈莱什硬币就在眼前，那是为了实现我永远不落水的愿望。小裙子很气派地鼓起来，头发散披在我脸上，又慢慢地收拢到我身边。随后我想睡觉，可是自己的腿变得十分迟钝，比妈妈踩缝纫机要慢得多。最后我看到，我嘴里吹出了泡泡，好像我成了苏打水和矿泉水瓶……

---

① 哈莱什，捷克最小的钱币单位，一百个哈莱什为一克朗。一个哈莱什还抵不了人民币一分钱。

但我并没有沉下去。惟一见到我的是克拉索娃夫人。她乘坐轮椅走路已经十年了,患有胃溃疡。她从窗口往下看,正好是我往下落的时候。惟一跑过来的是照相师波科尔尼先生。他手拿刀叉,下巴系着餐巾,为我跑过来,拉我起身。我在小池台阶上醒过来,觉得似乎在下雨。我拿起伞,把它撑开。可是,午间的太阳正照耀着,午钟刚刚敲过。波科尔尼先生俯身向我,他的餐巾还滴着水,夹着几棵小白菜。他用刀叉吓唬我:要是他的饭菜凉了,还要找我算账呢。因为文雅的小姑娘,如果想落水,也应该找个恰当的时间,而不能在正午,餐桌上刚好上了第一只小烤鹅。我看到,所有窗口都站着穿衬衫和西服背心的公民,他们全都一手拿刀,一手拿叉,所有的人都朝下望着我,表现出不耐烦的样子。他们希望,最好将我用刀叉割成碎片。我站起来,吐出那么多的水,我以为在下倾盆大雨哩。我弯下身子,不是要取笑什么,而是承认,我不该这么干,特别是第一批烤鹅在星期日中午已经烤好的时候……这时,我躺在啤酒厂的澡盆里,就是那个一万公升大的桶里。有人从小棚子上走到小工住的房间,贝宾大伯也住在那儿。房间里传出他那难听的喊声:多来米伐索拉西多……接着又降一个音阶:多西拉索伐米来多。就像剩下的肥皂水流淌出来。有人从小工的棚子往上进到房间,大概是那个满身大汗的青年麦芽工,一只眼睛下有个圆圈,好像望远镜掉下来似的,那圆圈如同一个邮戳,肯定是他。这时,他将衬衣搭在肩上,慢慢往上走,一只手提着圆灯,像皇上手里的珠宝。另一只手拿着铲子,如同帝国的权杖。他朝上走,停在休息室,唱起甜蜜的歌儿……那爱情啊,已不再来,她还是个小妞,我的金色女郎……一切都消逝了, 她什么也没有留下……消失在宁城的深潭里……我迅速穿上衣服,用手巾绾起头发,用力吹灭了蜡烛,往黑暗中走去,伸手探着前面。只有室内拐弯的地方,才有一点儿朦胧的光,黄色的线条拖曳在湿润的台阶石坎上。室内传来铲子有规律的温柔响声,扔大麦的有节奏的呼呼声……接着又是涨潮一样的歌声……那爱情啊,已不再来……我在黑暗中伫立片刻,随即走下八级台阶。大麦芽的湿热,我脸上已感觉到了。两只圆鼓鼓的电灯照亮大麦畦,大麦地中间木三脚架上的油灯也亮着。光着半身的麦芽工小步往前挪动,将大麦归拢到一边,麦芽推到另一边。他身后留下一条沟。那木铲如同船的龙骨,劈开前面的波浪,而后面留下的是合拢的水平面。那个年轻

漂亮的麦芽工每走一步，扔一铲金色的大麦，而每一铲都使他背上的汗水显得更加闪亮……那爱情啊，已不再来……男子的歌声继续在有着四根铁柱的矮小屋里回荡……这时，年轻人抬头挺胸，俨然像个大麦之王[1]，他的两眼如同眼镜架一样闪亮。他身躯上的汗珠像闪光的水银……我仍旧听着那歌声。另一个人唱起了民歌，有人在大麦地上继续干活。木三脚架上点着另一盏圆圆的油灯……年轻的麦芽工用手擦脸，甩去满手的汗……我继续走着，两腿有点儿发软。那边一位矮个子正在拾掇大麦，他更像一位退伍的骑士，身穿工作裤，头戴无檐帽。他已经堆成了一堆，正挥动铲子，将大麦扔到麦堆的边缘。接着又以麦芽工的快速碎步，几乎小跑起来。铁铲在他身后留下一个准确的圆圈。那个小个子干完活，在角落里弯着腰，他的十字镐仿佛留下了他的签字。他挺直身子，出色地唱起歌来……她曾是多么娇小，我的金色女郎……她已经消失了，什么也没留下……那是伊鲁特先生，小个子麦芽工。他碰见我时，羞怯地向我问好，不停地笑。弗朗茨说起他时称，年轻的时候，伊鲁特先生是耍杂技的。有人在庙会上将他从大炮中射出去。在隆隆的鼓声中，人们给他穿上蓝色的杂技服装，把他放在木架上，玩耍的人安放一根冒蓝色烟雾的导火线。一声巨响，炮筒里冒出火焰，活着的伊鲁特先生，举着两只手臂出来，升到曲线的顶端，将手臂一张，落在准备好的弹跳床上，面带微笑，挥撒纸剪的玫瑰花，向观众抛去飞吻。他停停跳跳，在弹跳床上表演了好几次，向观众鞠躬，接受鼓掌。每次庙会和守护神节，都是如此。有一回，伊鲁特先生被塞进炮筒，射出来达到曲线的顶端，他张开双手，头慢慢下落。他看到，早已偏离弹跳床了。炮架上的响声，比平时强烈多了。但伊鲁特先生照样面带微笑，对着大家，挥撒纸玫瑰花，抛去飞吻，结果他跌到篱笆后面的一堆柴火上。一年以后，伊鲁特先生才康复，可他再也不愿意抛撒飞吻和玫瑰了，像一张不再流通的纸币，退出了杂技生涯。他完全恢复健康之后，到啤酒厂工作，当麦芽工，已经八个年头了……那爱情啊，已不再来，她还是那么娇小啊……

① 捷克童话中的人物。

8

贝宾大伯在啤酒厂工作已经三个星期，箍桶师傅接受了他，从此啤酒厂可热闹了。只要有可能，我就提着小桶，经过啤酒厂大院，去取酒糟。麦芽工先生以试探的目光盯着我，是不是要拿两公升啤酒。我点点头。我先从车上取酒糟。箍桶师傅正吃着上午的小吃，贝宾大伯仰面躺着，胸前放着空酒瓶。箍桶师傅笑破肚皮，被面包渣呛着了，因为贝宾大伯正唱着"多来米伐索拉西多"。

箍桶小工蹲在大伯身旁说："约瑟夫[①]先生，现在请倒着往回唱那个音阶，就像卡鲁萨和马沙切克[②]练习时候那样！"

贝宾大伯清了清嗓子，尖声唱起来，"多西拉索伐米来多……"

工人们大笑够了，箍桶小工说："约瑟夫先生，现在请您唱高音C。"

箍桶工人们站起来，又俯身向着贝宾大伯，他正在唱高音C。箍桶工人又喊又笑，拿着涂了黄油的面包，仰面躺着，然后一跃而起，被面包屑呛着了，靠在箱子上，发出嘶哑的喊声，几乎笑得透不过气来。

老麦芽工谢巴在院子中间烘烤做黑啤酒的麦芽。他坐在凳子上，转动黑色曲轴上的鼓轮。鼓轮下面燃烧的木炭发出蓝色、玫瑰色和红色的火焰。满头灰白头发的老麦芽工，庄重而有规则地转动煤球，像古老地球神话中的神。

箍桶小工弯腰对大伯说："现在，做最后一次呼吸练习，约瑟夫先生，再唱一次高音C，但是，内部用劲……不过要注意，不要撑破了短裤，或者让裤子开花！"

贝宾大伯吸足了一口气，耸耸鼻子，箍桶工人俯身向他。大伯往肚里吸一口气，唱起高音C来，声调拉得很长，好像开门的吱呀声。他鼓足劲唱高音C，在内部用劲，唱了一分钟，累得直摆手，呼了一口气，胸上的桶升高了，就

① 约瑟夫，即贝宾大伯。

② 两位都是捷克歌唱演员。

像音乐学校的学生仰卧在地毯上，教授在他胸膛上放的书本一样。

我提着酒糟桶，从打开的门进入锅炉房。锅炉的下半截在黑暗中闪亮，炉箅子上正在燃烧的煤呈藏红色，照亮着煤灰。燃烧的红色和紫色煤块和绿蓝色的煤渣往下掉。旁边打开的锅炉在暗中显出米黄色。有个工人蜷缩在那里，像母亲子宫里的胎儿。他以这样的姿势敲打着锅炉里的水碱，两盏灯泡强烈地照射着蜷曲的工人。他在灰尘中干活，还唱着歌，身旁绕着的电线如同脐带。每当我在太阳的强烈照射下，看到那椭圆形的东西和用斧子一块一块拍打的工人，我就想，走在附近的每个人看到这种情景，一定会惊得发呆。可是谁也没有停下来，谁也不感到惋惜。他一连十四天，都以这种蜷曲的姿势像只啄木鸟敲打着，从不觉得自己可怜，相反还唱着歌。

箍桶工人吃完小吃，师傅像羊群中的牧人一样站着。四周有上百个桶。他俯身向一个桶里，以审视的目光察看，然后直起身子，从桶里取出一根铁丝上燃着的蜡烛。他又弯腰向另一个桶，将蜡烛放进去，仔细观看，桶是否可以装啤酒，或者需要涂油。贝宾大伯站在庞大的炉前，往里面添无烟煤和焦炭，烧松油。火炉发出低沉的响声，矮小的烟囱，冲出红蓝色的火焰，还飘起绿色的火冠，使冻僵的膝盖回暖，或者烧掉陈旧的颜色。

马车夫们往车上装潮湿的啤酒桶和冰桶。师傅先生给我一小桶橘黄色啤酒，泡沫多多的。我知道，师傅先生不大喜欢我，要不然，他会给我五桶或者更多一些，而不是只给我一桶。假如我喝完了，工人们会看出，管事先生的妻子多么爱喝酒啊。可我年轻，我可以超然一切。不论我干什么，首先我只问自己，而我总是点头称是。这是我内在的赞同，是我老师的指示。这位老师在我心中的某个地方，这种赞同立刻进入我的血液。我伸出手来，津津有味地喝酒，以致马车夫们停止给马鞴鞍，只看着我。我就站在装车台旁，紧挨着马儿。埃德和卡列这两匹马似乎懂得我，它们的鬃毛和又粗又长的尾巴也有着金黄啤酒般的颜色。老谢巴在啤酒厂院子中拉出一个轴，很内行地察看被烤的麦芽，点了点头，拉着手柄，从烧红了的煤中取出一个黑球，用斧子小心地弄开保险的闭锁，再转动手柄把滚烫的烤好的麦芽倒入黑色的筛网里，麦芽散发出香味。这时，广场和人行道上的人们，都转身望着啤酒厂。一位老麦芽工人满意地叫着，用黑色的耙子拨那烤好的麦芽。

贝宾大伯站在火红的炉子旁，对我微笑。他系着皮围裙，炉子在身后轰隆地响着，熊熊地燃烧，就像维尔尼[①]小说中一支科幻火箭即将发射升空似的。那火焰在贝宾大伯后面喷发，是那样美丽。我仔细观察，可谁对这壮观的场面也不感到惊奇。箍桶师傅来了，将一排排木桶推向贝宾大伯的脚旁。贝宾大伯拿起每个桶，放在膝盖上，在针头上压一下，按按底杆，往桶里注进烧开的松油。贝宾大伯将桶举起来，轻轻放下，桶慢慢地滚动，从灌注口冒出蓝色的烟。他用蓝色的蝴蝶结缠着桶，像个犹太牧师。当他在手臂上缠起神圣的皮带时，下面的桶已停止滚动，箍桶小工抓住它，或用脚一踢，桶就一个挨一个地停在缓慢转动的圆轴旁。这时，所有的桶都转动起来，上面环绕着有弹性的蓝色烟雾的圆圈，像圣徒脑袋上的光环。

我看着。当我看同火打交道的人劳动时，总是感到口渴，舌头紧贴着上腭，口腔里没有唾液，只有香烟纸。我举起酒瓶，吓了一跳，酒瓶几乎朝上弹出去。我以为是满的哩，但它却很轻，因为啤酒已经被我喝掉了。师傅先生蹲下来，拿起我的啤酒瓶，笑着走进发酵室。我知道他给我倒啤酒去了，满满一杯，可能是半罐列沙克，然后倒黑色的石榴石的，这种啤酒可以使人全身颤抖。比利时马的金色尾巴刷扫着大麦堆，还发出嘶鸣。马夫从发酵室走出来，带着两罐啤酒，一匹马一罐，递到它们嘴边，拉拉缰绳，让它们喝。马儿喝着，脖子朝上一扬，为的是喝完最后一滴。喝完之后，将罐罐踢到一边，发出愉快的叫声，马蹄往地上踢，马掌下冒出火花。马夫笑着朝我点头，我也点头，马儿也点起头来。师傅先生半蹲下来，从斜坡上递给我容器，我闻到香味，对着泡沫点头。贝宾大伯开始唱道："啊，菩提树啊，菩提树！"

箍桶小工大声说："约瑟夫先生，等您在民族剧院演唱普谢米赛尔[②]的时候，那才真风光啊！"

贝宾大伯点点头，将桶放在煮油脂的器具上。他的眼泪滴到自己的围裙上。箍桶小工接着说：

"我向您保证，等到首演的时候，这个啤酒厂将送一满车人去布拉格，只

---

① 维尔尼(Verne,1828—1905)，法国科幻小说家。

② 捷克著名歌剧《里布舍》中的人物。

是您得练习，现在我只给您倒半杯啤酒。”

“那就给一公升吧，两公升也成，只要我达到卡鲁萨和马沙切克的程度就行。”贝宾大伯高声说。

“这是穆特拉酒。”我对着铁皮罐说，接着就开始吸它，慢慢地吸，不让漂浮的油垢侵入我体内。我缓慢地美滋滋地吸那浅色的列沙克啤酒。这种酒，麦芽工说是穆特拉酒，我慢慢地喝，味道柔和。就像夏天的傍晚，啤酒厂那边，在黑麦垄中，有人坐着，用小号为他自己吹奏忧伤的歌曲，闭上两眼，全身颤抖，他手中的铜管乐器也在颤抖，就这样低着脑袋，为他自己演奏忧伤的歌曲，一直到黄昏时候。

箍桶小工的手在头上抖动，他说：“约瑟夫先生，您知道，谁将坐在包厢里？您的弟弟和弟妹，市长扬达克，他到酒吧检查小姐们的穿戴是否时髦，小腿是否漂亮。只可惜您的父母没有等到这份荣耀。要是等到了，那才高兴啊！”

贝宾大伯哭了，用围裙擦眼泪，点着头。箍桶小工用力地往下说：“现在演出之后，约瑟夫先生，小姐们可能会向您扔花束，记者也会问，师傅，您怎么有这等才华？约瑟夫先生，您会说什么呢？”

“这是上帝的恩赐！”贝宾大伯高声说，两手捂着脸，哭起来了。木桶在滑道上滚动，每个桶的灌注孔都流出了柔和的液体。这液体绕着每个桶转动，形成一个蓝色的圆圈，紫色的轮子，霓虹灯式的彩带。

箍桶小工继续郑重其事地说：

“但现在您就可以对记者们说，发声的技术是奥地利的军官麦尔迪克教给您的，那个人年轻时在维也纳演唱过歌剧……”

箍桶小工还未说完，大伯就大声嚷着，双手颤抖地举起来，说：

“狗屁，皇帝才不会要做小买卖的人去唱歌剧哩。假如要的话，也不过是去打扫厕所，甚至连扫厕所也不要。哼，等着吧，麦尔迪克，哪天我走过你的小店铺，我就从窗口朝你脸上狠揍一拳！”

箍桶小工转动着桶，烟雾升到他的胸前，环绕着他的面部。他大声地说：“可是麦尔迪克讲过，等他见到你，他准备了胡椒，只要你一弯腰，他就把胡椒吹到你的眼睛里。麦尔迪克还说……”

“你说什么，什么？”贝宾大伯吼叫起来。

“然后，麦尔迪克就跑过来，任意处置你，他说将你一脚踢到这啤酒厂来。”小工大胆地说。

“什么？踢我，奥地利的大兵？他们给我军衔，我没有接受。要不，我也会佩戴连长的剑。等着瞧吧！我一到小店，就会把整个摊子从桥上推到拉贝河里去！”大伯叫嚷着，将桶搬到膝上。木桶碰到喷射器时，把喷口弄歪了。贝宾大伯踩着踏杆，我放下容器，将它摆在斜坡上，擦了擦嘴。我首先想，喝了那列沙克啤酒，我就看到箍桶小工、师傅、过路的机械师和转动麦芽轴的谢巴，大伙儿都开始跳舞了。他们跳呀，用手抓脸，踢腿，像摩拉维亚的斯洛伐克人身穿民族服装在游行。可是老谢巴离不开手柄。他转动着轴，同时也抓脸，两只手轮流地摇，还要翻动黑色的球体和烤麦芽的鼓轮。这时，他拉开手柄，将鼓轮推到炽热的炭火之外，像箍桶小工们一样跳起来，仿佛有千百只蚊虫在叮他。

箍桶小工喊道：“约瑟夫先生，把那松脂塞进去吧！”

贝宾大伯踩踏杆，但总是踩偏，过了一会儿，才踩到踏杆上。这时我才看到，一颗颗滚烫而又闪亮的松脂，飞溅到四面八方。那琥珀一样的小枝上，都有细珠喷出，如同金黄色颗粒，令人生厌的昆虫，它们一下子都落到啤酒厂大院的尘土中去了。箍桶工人从脸上、手背上和脖子上抹去那渐渐干了的松脂屑，生气地盯着贝宾大伯。他正站在那庞大的火炉旁。火炉不停地发出咝咝声，呼呼地响，喷出小石块和阵阵火花。贝宾大伯挥动着被烫了的手指，望着地上。

箍桶师傅说：“好了，小伙子们，干活吧，让约瑟夫先生早一点儿去找姑娘！”

9

时髦的表演在大公旅馆开始了。士兵们带去一些乐器。各校的校长早上六点就集合学生排队。随后，大厅里已进入一队好奇的人。士兵给每个公民发一个像电话听筒的耳机。听筒里发出嗞嗞的声音。接着，响起吹奏乐，科林

的节目开始，但乐曲一点儿也不美，好像已经放过多次的唱片。那个乐曲在布拉格曾经演奏过，在我们小城也演奏了，但是没有电线，只靠空气传播，拿个听筒对着耳朵。听音乐的人，都从后门溜走了，他们被音乐弄得晕头转向。他们排成队朝前走，一直排到广场那边的大街，往下到达斯沃博达面包房。没有听过收音机的人，只要看看那种得意和惊奇的表情——这是那革命的发明所带来的——都感到越来越开心，并靠近那进入大公旅馆大门的队伍。

服饰店老板克尼日克先生喜欢讲话，马上吩咐学徒工将人字梯搬过来。他登上梯子，向人们宣讲："善良的人们，过一会儿你们听到的是一项发明，我小业主党将为它而斗争，做到一两年之后，每个家庭都有这种设备，价钱尽可能便宜，让家家不仅听到音乐，还可以听新闻。我不贪图超越什么，但这项发明使我们不仅能收到布拉格的，而且还有布尔诺的消息，可能也会有比尔森的音乐。如果我讲句不谦虚的话，也能收听到维也纳的消息和音乐！"克尼日克先生在梯子上大声嚷道。

扎拉巴先生推着小车，同助手一起来到梯子附近。他是给小城送煤和木柴的。一听到克尼日克先生的讲话，他的助手不得不将小车歪下来，扎拉巴先生顺着绳子登上小车的顶部，指着克尼日克先生大声喊道："你们看看，小市民！一心只想着他那小店的磅秤！公民们，那儿的那个发明，不仅能建立城市之间，而且能建立各大洲人民、所有种族和国家之间的谅解！"扎拉巴先生嚷着，举起了手。他的助手站在小车后面，当他在阶梯上看到扔掉的烟头，禁不住跑去捡它，可是车子更歪了，扎拉巴先生摔倒在地，我就闪开了。

我推着自行车回家，当我从耳机中一听到布拉格铜管乐和大公旅馆短距离之间的音乐，我就脱下裙子，放在桌上，拿起剪刀，从膝盖那个部位剪短。我自言自语地说，剩下的部分，我的女裁缝可以给我做一件小上衣。我立刻拿起针来，缝我的裙子。我几乎在发热的情况下，把它撑开，马上对着镜子一看，我发现，剪短的裙子，让我年轻了十岁！我转过身来，立刻看出，吊袜带应该再提高一些。这时，我肯定看到，我的腿现在才真叫漂亮啊。大腿下面健美的肌腱，还有那造物主所赐的秀丽脚趾，能引起人们巨大的惊讶和激情，还会引发出公民们的强烈愤怒。这主要是弗朗茨。当他看到我的时候，脸会

红到两鬓。他会说，文雅的女人不穿这样的裙子。我跑到院子里，跳上自行车，从啤酒厂朝克日谢克街骑去。快乐的轻风吹拂着我的大腿，抚摸着我的吊袜带。穿这般剪短的裙子，我是多么轻飘啊。稍有不便的是，我只能一只手握着车把，另一只手不断地拉住膝盖上飘飞的裙子。这时候，克罗巴切克先生骑着印第安牌摩托车，从霍沙特夫公路过来了。他总是坐在挎斗里的座位上，一只脚放在车把上，一只手控制车把末端的油门。这我喜欢看。当他从啤酒厂开始发动车的时候，只要车一启动，他就从驾车座位转到挎斗里，腿像在澡盆中似的一甩，舒舒服服地开回家去。克罗巴切克先生在拐弯处看到我裸露的大腿，他没拐弯，径直开进樱桃园去。从这儿我看到一个好迹象。我骑车经过桥上，到大公旅馆这才放慢速度。我沿着等待观看那项发明的人群，缓慢地骑着。驾驶人库普卡说："我不知道，不知道。但这个发明不会给人们带来幸福。"所有的人似乎不再盼望在大公旅馆能等到什么，而只注意我的大腿，我的短裙。人们已不再盯着旅馆门口，而是转身跟随着我。驾驶人库普卡先生用伞指着我对教长说："这就是您的第一批成果！"可教长向我鞠躬，并且说："女人丰满的大腿是圣灵的又一个名字。"我停在糖果店前面，还未下车，就收拢我的头发，免得它卷进车轴。我将自行车靠在墙上。我走在人行道上的时候，有个印象：好像自己是穿着游泳裤在朝前走。

在糖果店，我要纳弗拉吉尔先生给我包四块奶油卷。我当即拿出一个吃起来，身子向前倾斜着，不让酥油面包屑掉在我薄薄的内衣上。当我迫不及待地将点心往嘴里塞时，马上听到弗朗茨说，文雅的女人可不这么吃东西。纳弗拉吉尔先生轻声地笑着，他没有牙齿。我站在橱窗旁边，只是为了让妇女们从暗暗的小店看到我的身影。纳弗拉吉尔先生将蓝绳扎着的小包递给我，我付了钱。他又为我打开门。我骑上车还未启动，头发尚未在气流中飘舞时，他托着我的头发，帮我跑了一段。我用全力蹬踩着，一手握着车把，一手夹住甜点心包，头发在我背后飞飘起来，像蒸汽机车发动时，它美丽的黄铜色调节器向上升高一样。我似乎总盯着公路中间。但在两边的人行道上，我看到了各种各样人类的眼睛。那些赞赏的眼睛，那些充满敌视的目光，注视着我裸露的像凸轮轴一样轮流抬起的大腿……

我骑车到啤酒厂，立刻向马棚走去。名叫姆泽克的狗朝我跑过来，摇着

长长的尾巴，我俯身向着它，它舔我的手掌，眯缝着眼睛。我走进工具棚，抄起一把小斧子，打开小包，将奶油卷给姆泽克。开始它有些疑惑。我笑起来，它就开始吃点心了。我暗自考虑，要给姆泽克砍去多长的尾巴。我将墩子放在姆泽克的身后，拾起它的尾巴，放在墩子上。可姆泽克把身子转过去了。我抚摸它，又给它一块点心。姆泽克的脚爪上糊满了奶酪，又舔我那拿着斧柄的手，开始吃第二块点心。我把姆泽克的尾巴放在墩子上，一斧子砍断了它的长尾巴。它大叫起来，半块点心还含在嘴里。但尾巴疼得它直叫，满是糖果屑的爪子抓那砍短了的还在流血的尾巴。姆泽克以为砍它尾巴的是别人干的，不是我。它不停地舔我的手，又舔舔它那剩下的尾巴。我摸它，安慰它说："小姆泽克，一会儿就好了，你将成为一条漂亮的小狗，很时髦，肯定会的，你等着瞧吧！"我挺直身子，让它看我穿的短裙。可姆泽克叫得吓人。但我看到，我砍下的尾巴太短了，应该再砍一截。可姆泽克已不愿听再砍尾巴的话了。我将它剩下的尾巴按在墩子上，答应把点心全都给它，而且还要买一些。但姆泽克挣脱了我，夹着那剩下的尾巴，朝办公室跑去了。马夫们出出进进，它就钻到会计室里。

不一会儿，弗朗茨从办公室跑出来，一手握着 3 号圆珠笔，一手拿着一截狗尾巴。姆泽克站在最后一个台阶上，朝着工具房和马棚吠叫。我推着自行车过来，到办公室门口。格隆多拉德博士走进啤酒厂。这位董事长先生的公马的尾巴和鬃毛已经修剪短了。博士先生从赶车的座位跳下来，把缰绳扔给马车夫，望着我的裙子说："一切都要弄短一些，现在还没有弄完。管事先生，我们将缩短工作时间，从下个月开始，星期六缩短一半，就是说，干活干到十二点。同顾客的距离要这样缩短，那就是说，我们去找他们。您那辆奥里昂摩托车我们卖掉，买一辆小轿车，这就缩短了时间，为啤酒销售创造更大的空间。伊凡！"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对着马夫喊道，"快把箱子给我，给小狗贴上膏药，止血。"

那天下午，弗朗茨骑着奥里昂摩托车去布拉格。我利用这个机会，下班后到杂物间去找贝宾大伯。他在亮着的灯泡下，将手伸向蹲在地上的大个子麦芽工。他蹲着同站着的贝宾大伯一样高。但大伯表情很吓人，他大声吼道："如果我掌握不了，怎么办？假如我像矿工一样揍你一拳，又怎么办？"

大个子麦芽工双手合十，请求说:“约瑟夫先生，请别让我妻子成为寡妇,别让我孩子成为孤儿！”

周围站着的麦芽工人都轻声地笑起来,笑得忍不住了,就跑到过道上,对着墙壁,用拳头捶墙,还上气不接下气地笑着。他们笑够了,就跑进杂物间去。

贝宾大伯叉着腿站在灯泡下,大声嚷道:“那我们来比试一下吧！”

他扑向大个子麦芽工,麦芽工让步了。贝宾大伯给了他一记重拳,想把他打倒。但麦芽工振作起精神,将大伯推倒在地,用身子压着他。周围的人叫喊着鼓掌。但贝宾大伯抓住麦芽工的脖子。麦芽工只好听任他慢慢地收拾。在最后时刻,麦芽工跪下了,大伯给了他两记重拳。麦芽工站起来,同大伯一道走进杂物间。他将大伯背着,像小孩儿一样。贝宾大伯兴奋得叫起来:

“我像弗里什登斯基[①]一样,光荣地胜利了！”

随后,麦芽工又蹲下来,同大伯翻了几个筋斗。这时我才注意到,两位打斗的人穿的都是白色外衣,长及踝骨,还系着带子。大个子麦芽工一翻筋斗,就压到大伯的身子,头躺在他的身上。大伯叫道:

“你认输吧,使劲也白搭,我牢牢地顶着你！”

大个子麦芽工人站起来,抓住贝宾大伯的踝骨和脖子,转动他,接着两人一起倒下。可贝宾大伯叫起来:

“我同你打斗,就像弗里什登斯基同黑人一样！”

最后,麦芽工没劲了。贝宾大伯抓住他的肩膀。麦芽工笑起来,笑得流出眼泪。大伯把他翻过来,击败了他。麦芽工师傅蹲下来宣布说:

“约瑟夫先生,您又是优胜者了！”

两位角斗士站起来。大伯笑着,向他所见到的周围人群鞠躬致意。

“明天将进行第二场比赛。”师傅先生说,用碗将脸遮住。

“约申大伯,”我说,“到我们那儿去呆一会儿，把锯借给我用一下,行吗？”

贝宾大伯歇一口气,点点头,将毯子从他的小床上扔下来。所有的内衣、

① 弗里什登斯基(Fristensky),捷克拳击手,欧洲冠军。

外衣都在铁床底下。他将床垫掀掉,被头是脏的,垫子下面塞满了各种各样的针线盒、线轴和那么多没有用的小玩意儿。大伯在这儿找到了钥匙。他打开柜门,从里面取出一个纸袋,上面写着:阿洛伊斯·西斯列尔,小礼帽和皮衣。他从袋里掏出一顶漂亮的海军帽,上面系着金穗,绣有尤里蒂斯金色徽章。

“这是西斯列尔大叔为我做的,别人的他不做,专门为我做的!”

他说着,戴上那漂亮的海军帽,穿着内裤站着。他身后是滚得乱七八糟的床,上面是被踩过的内衣和外衣,床头有一小桶奇怪的无用东西。

“约申大伯,”我说,“您的床真好看,我给您缝个被套好吗?”

“要是您愿意的话。”大伯说着,很快穿上外衣。

麦芽工人们有站着的,坐着的,望着地板,对我一言不发,好像对我打扰了他们同贝宾大伯一起逗乐感到遗憾,因为这是他们的娱乐,我不属于这一类。我与他们之间的区别是:他们八个人挤在一间小屋子里,而我和啤酒厂的管事弗朗茨住的是有厨房的三间房。弗朗茨可能提升为厂长,他们则永远将是麦芽工,直到退休,直到去世。贝宾大伯关上柜子,对着那顶只有海军大尉或首席军官能戴的军帽,喜形于色。

“晚安,先生们。”我说着,走出了小屋。

我们穿过麦芽车间拐角的风口时,啤酒厂和马棚转弯处的电灯开始暗淡下来,好像那过堂风把灯泡的电流吸跑了。大伯的帽子像煤油灯的乳白色灯罩,他不得不用两只手牢牢地扶着帽子,以免被风刮走。我甚至感觉到,贝宾大伯可能会像我的浴巾一样,随风飘走……我看得很清楚,贝宾大伯不会丢掉他的帽子,他宁愿同帽子一起,向上飞到黑暗之中,飞向啤酒厂的烟囱和那飘动的旗帜上面。我打开灯时,大伯从箍桶师傅那里拿来锯子。我将椅子放倒,同大伯一起,锯椅子的腿。没锯多少,只有十厘米,是我用裁缝尺量过的。我将桌子放倒横躺着,大伯说:

“弟妹,您知道吗,我们干吗一直用个尺子?锯下一条桌腿,再将那锯下的一段放在另一个桌子的腿上,比着一锯就行了,用不着去量。”

我笑着说:“大伯,您这么聪明,应该到警察局去。”

大伯生气地说:“可别提警察局了!阿多尔夫大叔刚去那儿一个月,就被

派去抓一个嫌疑犯。警察包围了一座楼房,冲进厨房,那儿坐着一位老太太。侦探长问:您老公在哪儿?她回答说,睡觉了。侦探长一脚踢开卧室的门,从打开的窗口看到那个嫌疑犯正往下跳。他发出口令:前进!阿多尔夫第一个跳出窗口,一下子掉到齐脖子的粪坑里去了。可他爬了出来。警察持枪奔向丛林,包围了那个嫌疑犯。可他也有手枪。警察劝他把手枪扔掉。但嫌疑犯说,他们再前进一步,他就朝他们开枪。侦探长劝说了一个小时,说可以减轻案情,保证只判他半年。嫌疑犯扔掉手枪,侦探长胜利地把他双手铐上,把他带上大轿车。阿多尔夫也想上警车。可大伙说,你从粪坑里出来的,不成。他只好步行到俄斯特拉发郊区。在那儿,人们将他轰出电车。他只好步行回家。女房东不愿给他洗衣服,他将衣服送到洗衣店,拿了取衣单。可是十四天之后,他去取衣服时,那儿排了许多人,有不少熟悉的妇女。轮到阿多尔夫的时候,洗衣店女老板拿走了取衣单。她返回时,满脸通红,将那个小包还给阿多尔夫,大声对他说:您自己弄了满衣服的粪便,自己去洗吧!阿多尔夫满怀羞愧回到家里……"

大伯讲述着,我不时发笑。俩人按贝宾大伯的指导,锯那桌腿,让桌子低十厘米。贝宾大伯说:"阿多尔夫也真倒霉,有一回他沿着小旅馆走。那儿有几位醉醺醺的牙科大夫,邀请阿多尔夫喝酒,他和他们干了几杯,十分高兴,大夫们也喜欢他。一位喝醉了的大夫一下子拔掉了另一位大夫的门牙。阿多尔夫也醉了。那位被拔掉门牙的大夫,将阿多尔夫所有的大牙都拔掉了。不过阿多尔夫算是够幸运的:当时酒店里还没有喝醉了的兽医……"

"那可要疼死人呀。"我说着,将锯下的木块放在最后一个桌腿旁边。我拿起锯子,我们继续愉快地锯着。贝宾大伯接着说:"可是,后来阿多尔夫被弄去进行军事训练,一直到达圣马丁城的什么地方。在那里,阿多尔夫大叔学机械,人们将蒸汽卡车和备用零件交给他。连长阅读军人报纸。有一则通告中说,海布城[1]兵营前面的公路需要碾轧,于是给阿多尔夫下令,让他参加,给他补贴。阿多尔夫按照地图,开着蒸汽卡车奔向海布城。当时正值春天,阿多尔夫却开车走了整个夏天,还仅仅是穿过了斯洛伐克。秋天,越过摩

① 海布,捷克西部靠近德国的小城。

拉维亚边界，车越开越慢，星期天他开过大教堂。穿过摩拉维亚，他用了整整一个秋天。他悄悄地到圣马丁兵营打听，人们告诉他，连长上吊了，因为广场上发现了大炮。但任何人也不清楚，是谁安放在那儿的，只好将大炮拉进仓库。阿多尔夫就是这样，开着蒸汽卡车横穿捷克斯洛伐克。春天，他开到比尔森，可是已经没有煤了，只好烧他求人家给的木柴，他烧掉了不少人家的篱笆。离森林还有很远，阿多尔夫大叔已经晚了很多时间。他开着蒸汽卡车实际上只走了一天。因为星期天去俄斯特拉发，他走了三天才到达大教堂，回到他的卡车时，又用了三天。这样，阿多尔夫大叔到夏天才抵达海布兵营。一到那儿，他和卡车就一起被禁闭起来。等事情解释清楚了，阿多尔夫大叔才被派到哥舒贝克城堡放哨。在那儿可是无处可去。在哥舒贝克的长时间里，他爱上了城堡讲解员的女儿，后来同她结了婚，但还是手持步枪在那儿站岗。他在那儿呆了三年，人们也许把他忘了。于是他脱下军装，将步枪丢在山上，至今还在那儿当解说员……"贝宾大伯直起身子，锯下了桌子的最后一条腿。

我拿起灯，放到餐具柜上，看看那矮了十厘米的桌子像个什么样子。当我同大伯将锯过的桌子翻过来时，我吃惊了，眼睛一眨一眨的。我走进厨房，在门槛上站了片刻，从果园的树冠望啤酒厂的烟囱，过了一会儿才回来。

贝宾大伯弹了弹手指。

"有什么办法？没有什么办法，约申大伯，"我说，"您把书橱里特热比茨基[①]的选集搬过来，行吗？"

我摆好桌子，那是我同贝宾大伯在黑暗中四次锯过十厘米的桌子。我们将那十厘米长的小木块总是安放在同一个桌腿上。这样，一条桌腿就锯掉了四十厘米……贝宾大伯将选集搬过来，我将它们放在桌子缺腿的下面。这还不够，我又加上了米诺夫斯基的高蹈派[②]的书。

远处传来了轰鸣和丁当声，是弗朗茨骑着奥里昂摩托车，从兹维申卡的小林里开来了。那响声越来越大，仿佛是弗朗茨将摩托车的所有部件都抖弄

① 特热比茨基(Trebizsky，1837—1883)，捷克历史小说家。

② 19世纪下半叶法国诗坛的一派，主张艺术至上，强调形式严谨。

出来了。我跑到办公室前，把大门打开。弗朗茨开进啤酒厂。挂斗里摇摇晃晃的是一架脚踩的小车床。他长途出行随身总是带着那小车床。这时，摩托车一直开到我们门前。弗朗茨将护眼罩往上一顶，摘下头盔，用手一指，要我赶紧回家。我明白了，他给我捎回了礼品。我跑进厨房，弗朗茨将什么东西藏在身后，经过办公室走廊，直到卧室。他鼓捣了一会儿，然后走进厨房，搓搓手，笑起来，摸摸贝宾大伯的肩膀。我跑近弗朗茨，像我习惯做的一样，搜查他上衣和裤子的所有口袋。弗朗茨笑着，十分可爱。我有点儿发愣了，他藏的什么呢？我说："不会是什么戒指和耳环，也不是手表和胸花，可能是一种大一些的东西，对吧？"弗朗茨脱下外衣，洗了手，点头。他擦完手，我就指着房门问道："在那儿吗？"弗朗茨点头，就是在那儿。可他故意慢慢地穿衣服，故意表示要擦皮鞋。直到我威胁说，我要冲进房里去，我已经忍耐不住了！弗朗茨才举起手指，要我闭上眼睛，把我带进房间，让我站了一会儿。随后，我听到了乐曲，男高音出色地唱起来：我的心啊，为你悲鸣，我的夏威夷，白色的花朵……我睁开眼睛，转过身子。弗朗茨站着，手拿点燃的灯，照着盒式留声机。他把灯放在桌上，请我跳舞。他一只手搂着我的腰，一只手将我的手握在掌中。他看准时机，大步跳起来，唱……谁同你说一声再见，总会回到你身边……我奇怪，他的舞平时跳得并不好，可这时他的探戈竟跳得这么棒。我紧贴着他，他大胆地将腿伸到我两腿之间。我们两人贴得很紧。为了更好地看看弗朗茨，我离开了他一点儿。我把头偎在他的肩上。但是舞蹈旋律加快了，弗朗茨跟不上拍子。等了片刻，他想退一退，继续跳探戈。他退得虽然不错，但是偏离了节奏。他犹豫了一会儿，又跳起来，上前抓住我，在地毯上跳得很漂亮。他宁可不转弯，不超越我，只是大踏步地跳着，似乎他的皮鞋踩着了滚烫的柏油路。从舞厅的一端跳到另一端，转弯不大灵活。又跟着节奏往前跳，但毕竟顶不住了，可还是试着转弯。他离开了我一点儿，看着他在地毯上的步伐。我注意到，他的步子是对的，但问题是缺乏节奏。他甚至试着跳所谓弯腰舞。我脑中一闪，认为他在布拉格肯定上过什么舞蹈班，上过私人舞蹈培训，因为他的弯腰舞跳得好极了。他让我弯腰，我的头发几乎碰到了地毯。但他又将我抱到身边，动作也很规范。他舞步的线路，与音乐配合比较差……美丽的男高音停止了，音乐慢慢消失……弗朗茨不再笑了，几乎瘫倒

在椅子上。他不适宜跳探戈舞。这个认识差点儿使他停止呼吸。因为最近几次谢肉节[①]时，我同年轻人克列奇卡，啤酒厂的麦芽工跳过舞。他大提琴拉得很好，上过七年制学校，会跳舞，我同他如此默契，跳舞的人都停下来，围着我们。我们两人像杂技演员，像套着的一对马，完全融合在一起了。可弗朗茨则独自一人，坐在柱子后面，凝望着地板。

"同哈弗德那个地方的弗拉斯塔小姐一起，"贝宾大伯说，"我也跳过舞，但稍有不同，要快一些。弗拉斯塔给我上马尔特酒，还说，约瑟夫先生，我给您奏点儿什么？我说，奏帽穗舞曲吧。什么帽穗舞曲？我说，是作曲家邦达，就是叫戈贝林卡的人作的。弟妹，我可以请您跳舞吗？弗朗茨，快点儿到那边去，看看怎么正规跳舞！"

贝宾大伯拉着我的手。爵士乐如此之快地开始演奏，就像弗朗茨转动变速轴，像电影快镜头中跑动的女人。贝宾大伯向我鞠躬，我点头答礼。他用额头挨着我，我也亲他。大伯突然按音乐的节奏转了个弯，我们一直手拉手旋转。我们背对背地站着，大伯抬起腿，抖动着身子，用鞋和小腿运动。接着，甩手拍掌，手转动之快如同向前的波涛。随后他撑腰，腿来回活动，我也得照着做，但方向同他相反，为的是不让他踢着我的踝骨。他又转起弯来，搂着我的腰，往天花板上扔，直到我的头发碰到墙上的泥灰。大伯按照节奏，带着我来回地跳着，鼻子碰着了我的头皮。他后来放开我，转动我，我们背碰上背。大伯将我像藤筐一样背在肩上，我也挎着他的手臂，两人互相摇晃，好像是为了减轻脊椎骨的疼痛。大伯放开了我，有节奏地绕着我小步跑着，像耍杆的演员朝我突然一冲。我同他一样动作。他的舞蹈动作准确，但难以预测，不过一直有节奏，比其他任何舞蹈更准确地配合了音乐。接着，大伯开始跳跃，做了个劈腿动作。我害怕我会跌倒，因此只是左右弯弯腰。但大伯却轮流地盯着我左右的臀部。然后一下子似乎要上到天花板，他跳起来，缩回腿，迅速拉着我的肩膀，还将腿伸到地上。我用高跟鞋在天花板上画了一条线。弗朗茨看着我笑，走进了厨房。出来的时候，一手端着热牛奶咖啡，一手拿着一片干面包吃着，同时望着我们。但快速探戈舞停了，男高音也唱完了……谁同你

① 谢肉节，是基督教的大斋节，也包括圣诞节前两天或前三天的一个狂欢节日。

说一声再见，总会回到你身边，我的夏威夷，白色的花朵，我梦见了你……贝宾大伯带我走的时候，吻我的手，挽着我的手臂，向四方深深地鞠躬，向大厅鞠躬，朝大厅的角落送飞吻……我走到桌旁时，踩着了我们锯下的桌腿，我把脚崴了。

我惊叫一声，再也没有站起来。

“老兄，”弗朗茨说，“你是一个没有人拉过的手风琴。”

那天晚上，姆泽克这条狗发疯了。房东只好用链子将它拴在棚子里。姆泽克始终不明白奶油卷和尾巴疼之间的关系，也不愿成为最时髦的美狗。它开始可怕地嚎叫，嘴边流着白沫。疯了的白沫同吃点心的白沫混在一起。半夜，弗朗茨将勃朗宁手枪装上子弹，走进院子，不一会儿，我就听到枪响，一声接一声。我跑到窗前，从电筒的光亮中看到姆泽克紧绷着铁链，蹬起前腿，表示同意剪短尾巴，顺从一切，只是请求不要再开枪杀它。弗朗茨射出了整整一匣子弹，姆泽克还未倒下，相反比平时更加动人。它一直用后腿站立着，前爪乱抓。我认为这一切都是我对姆泽克犯下的致命罪过。我一瘸一拐地走到沙发边，哭起来。我捂着耳朵，怕听到枪声，心里无比内疚……枪声停了，姆泽克也许已经死了。但直到最后一刻，它还在摆着不存在的尾巴。因为它可能在想是某个陌生人开的枪。因为作为动物，肯定不可能，也不会理解，我和它的主人怎么会给它制造痛苦。弗朗茨带着勃朗宁手枪进屋了，未脱衣服就倒在床上。我觉得，他也在哭泣。

10

现在，弗朗茨有一个他所希望的我了：一个坐在家里的文雅女人。对这个女人，他清楚今天在什么地方，明天在何处。他希望她永远呆在那里，不生重病，但有点儿小恙。这样的女人只围着灶台转，往桌椅上跑。主要的是，可能给他一点儿麻烦。因为弗朗茨看出，我对他是有感激之情的。他早上给我准备早点，中午骑摩托车到餐馆吃午饭，主要是为了向我表示，他是如何爱我，如何乐意关心我。就这样，他关怀我，我也关心他。这是弗朗茨的梦。希望我每年患一次咽喉炎和感冒，偶尔得一次肺炎。这样，会让他高兴得忘乎

所以。任何人，任何时候，都不会像弗朗茨那样关心人。这就是他的宗教，地上的天堂。当他将我裹在冰凉的床单里时，仿佛给我搽油一样。随后又搂抱着我，小心翼翼地将我放在床上，就像小女孩儿玩布娃娃一样。他每小时从办公室跑回一次，给我量体温，每两小时来为我换一次纱布。他肯定在内心祈祷，但这并不是他真正的愿望。如果命运之神另有安排，让我不再站起来，使我成为他的婴儿，那婴儿也需要他，正如他少不了我一样。可当我开始康复，能够行走的时候，当我又开始开怀大笑的时候，当那个不文雅的女人战胜了自己的时候，弗朗茨又将自己封闭起来了。他又开始幻想，我瘫痪了，坐在轮椅上由他推着走，晚上给我念《民族政治报》或者什么小说。这样，他就在我的野性中获得了平衡。我这种野性，喜欢偶然性、突发事件和离奇的相遇。而弗朗茨则喜爱秩序和规则。重复的事物给他指明正确之路。一切都可以预见和安排。这些就是弗朗茨的生活和世界。他相信这样的世界。没有这样的世界，他无法生活。

可现在，属于他的我这个人，踝骨打着发亮的石膏绷带，躺在床上，很久不能活动。然后拄着两根棍子。接着，拄一根棍子。而这时，约瑟芬娜·贝克[1]正在跳查尔斯顿舞曲[2]。

也许我的踝骨伤得正是时候，因为弗朗茨在我跑步的时候，他一句标语口号也写不圆满。他用3号圆珠笔写了好几张纸，但所有增加啤酒销售量的广告，写出后都扔到炉子中去了。可这时候，当我缠着白绷带的一条腿放在枕头上时，弗朗茨在厨房和房间里踱步，喝牛奶咖啡，加上干面包。突然，他手端着缸子停下来，似乎梦见了什么，甚至为他所见到的情景而激动。他斜着眼看，将缸子和面包放下，坐下来，用圆珠笔为饭馆书写啤酒标语。写完以后，用图钉按在墙上，让我看得见，让我去猜。假如我身体好，装作生病，他可能看不到自己被任命为啤酒有限公司的经理。我那一瘸一拐的动作，给了他工作和生活的干劲。一个星期之内，弗朗茨为了汲取灵感，肯定喝了五十公升的热牛奶咖啡。满墙挂着圆珠笔写的标语口号：多饮些啤酒，少一些痛苦

① 约瑟芬娜·贝克(Josefina Beker)，美国小型歌剧著名演员。

② 美国一种流行舞曲。

和烦恼——我们的啤酒会恢复您已被损坏的健康——谁不喝啤酒，忧伤满怀；喝了啤酒，脸红如少女——活着没有啤酒，我宁可死去——啤酒使您恢复健康——多喝一份啤酒，多一份健康——啤酒里您能得到清新活力，得到一切——谁想愉快地生活，一定要喝啤酒——谁光临我们酒店，谁获得二次生命——我们的优质啤酒，是人人喜爱的饮料——喝啤酒越多，生活越美好——谁不光顾酒店，不吃不喝，就背叛了自己的健康——在家里，在旅途，到处都有提神的啤酒——啤酒让您每时每刻精神焕发——他对自己的灵感如此高兴，自酌了一满杯咖啡，打开留声机……在遥远的海边，是迷人的国土，夏威夷……他试着慢步跳探戈舞，充满乐观情绪。他这样，为不久的将来某件事而欢欣鼓舞。晚上，他把自己锁在房间里，一直播放着：我的夏威夷，白色的花朵。他随时带着现代舞手册，笑着。他欢乐一阵，又重新回到房间。钥匙孔的光，如同我打着石膏绷带的腿，照亮着暗处。我知道，弗朗茨肯定用粉笔画下了那些舞步，那些足迹，不仅有基本的步伐，还有后退的步子和拐弯。他用粉笔画下了他的整个线路。他耐心地按照夏威夷曲调的节奏和旋律踱步。他如此高兴，就是白天也那样走着。当我透过窗户朝院子里看的时候，当弗朗茨正忙着到蒸煮车间去办事的时候，他突然放慢步子，跳起探戈的舞步来了。他旋转，后退，两手轻轻抬起，继续跳起那现代舞。我看到，他注视着自己的腿。我看到，他有点儿无所适从，如果可能，他会用粉笔在公路上画下那些步伐……但是，他打消了这个念头。相反晚上，他更努力地试图在用粉笔画过的地毯上发现裂缝。透过这裂缝，他似乎可以渗透到留声机演奏过上百次的夏威夷旋律中去。每天晚上，他从奥里昂摩托车上取下蓄电瓶，充了高频率电流，放在红色天鹅绒上。箱子上的玻璃仪器发出混浊的光。弗朗茨用光线照射我的踝骨，闪光的电流通过石膏绷带。然后，一件件脱下我的衣服。我一点儿也没有意识到：我几乎一丝不挂了。闪光的电流使我感到舒畅，按摩小轮子的火花使我两腿有了力量，背上的神经也活跃了。弗朗茨轻轻地对我说："玛丽，你有了使你变得更美的最好工具……"每天晚上我盼着紫色光芒的按摩。它发出阵阵响声。通过短短的连接线，又能从果园听到美妙的男声。伊鲁特克先生身穿绸缎内衣，唱出洪亮的歌声。隔着墙，我听到歌声在啤酒厂上空回荡。他伸开双手，断断续续地笑着……那爱情呀，已经消失，她

是那样娇小……我的金色女郎……伊鲁特克先生这时开始俯身向下，伸展双臂,向下面的观众抛去玫瑰花和飞吻。弗朗茨将金属电极按在我的手中，启开仪表上的黑色按钮，像催眠者将手掌贴在我身上。弗朗茨的手按到哪儿,他的手就在哪儿闪起火花,紫色的火星,千万朵毋忘我花和紫罗兰花,雨点般地从弗朗茨手中的仪器传到我的身上。臭氧和雷雨电击房子的气味儿进入我体内，进入闪着蓝光的石膏绷带里……她什么也没有留下……消失在宁布尔克山谷……伊鲁特克先生跌在网状的弹跳床上,不停地弹唱。他身穿蓝色绸缎衣服,向人们鞠躬……我感到,我的身体也发出了刺鼻的电子味道。我不停地深呼吸,全身发出了灵光。我对着镜子看自己怎样躺着,蓝色的火花,是我惟一的内衣。我从来没有体验过一丝不挂的形象。我总是身披彩色外衣。弗朗茨的皮衣领和白色上衣,也像我打石膏的腿一样发光。他像我一样在休息,手臂遮着眼睛,仰面而卧。那高频率的玩意儿让我恶心。我从来没有同弗朗茨谈过这些,俩人都沉默无言,仿佛俩人都在寻找禁果。当弗朗茨将黑色的按钮还原时,我们俩人都眼望别的地方,这样可真好啊。假如有人突然带着灯闯进房间,弗朗茨肯定会昏倒的。因此,他宁可将门锁上,拉下百叶窗和窗帘。为了保险,他还走到外面看看窗户,是否有人会偷看到我们。他看着我,用颤抖的手解开我的内衣,小心翼翼地从打着石膏的踝骨上脱掉裙子。他蹲在我面前,以美容师的按摩,达到了性的高潮。

11

今天,格隆多拉德博士来了,请我给他沏一杯浓茶。因为夜里他在那些小家庭着了凉。他从小包里掏出剪刀,给我剪石膏时,打了几次喷嚏。后来,在剪绷带过程中,他睡着了,手里还握着剪刀。他睡得很熟,我忍不住从他上衣口袋里掏出金表,看看到了几点钟。然后,又悄悄地将手表塞回原处。我是那样小心,动作那样准确。我又一心想偷东西了。墙上有钟指示出几点。但我想试验一下自己,是不是有点儿胆怯,是不是能做成我正好想做的事。是的,我的状态还不算坏。我去装饰品店波拉克先生那儿买扣子,也只是因为下午那个店里没有顾客。当波拉克先生低着头在货架下面翻盒子时,我伸手

到货架上拿了一块儿童玩具表。波拉克先生直起身来，我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从他的眼神中我看出，他对我的偷窃行为一无所知。我还要一些小扣子，波拉克先生弯下身去，我迅速将那手表放回原处。波拉克先生站直身子，我笑了起来。后来，我渐渐长大了，对一些偷盗行为感到后悔。当时我走出小店，感到自己好像长出了如此大的翅膀。我用它擦窗户，身后有羽毛飘落下来，波拉克先生用锹铲除它……格隆多拉德先生打喷嚏，醒来了，剪完了我的绷带，像白色的裹脚布。随后，博士摸了摸我的踝骨说："您又可以去干淘气的事了……"他又打了个喷嚏。我拄起两根拐杖，拿茶水茶缸，想站起来，又摔倒了。我说："这不像我的腿！"格隆多拉德先生说："这是您的腿，一个星期以后，又是您的腿了……"说着，又打一个喷嚏，打得很自然。"博士先生，"我说，"我呼吸有点儿困难。""请脱掉内衣吧！"博士先生说，一面喝茶，将耳朵贴在我的背上。那耳朵是冰凉的，好像在我身上放了玻璃烟灰缸。天气越暖和，他的耳朵就越凉。他敲敲我的背部，要我深呼吸。他又用食指敲我的臀部，用耳朵贴着我那个部位，像儿童听电话筒似的。我将一绺头发甩了一下，博士先生裹在我头发里睡着了，就像在伤心柳树下长凳上睡着了一样。有一回，我骑车有意在格隆多拉德博士的别墅周围转一下，这只是为了看看，那里是否真有一棵遮盖住整个房屋的柳树。这可能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布朗德萨市一位上校，曾经乘车到博士的夫人那儿去。格隆多拉德博士那时年轻英俊，一天夜里突然回家，在一层楼拿上步枪，一脚踢开他夫人的卧室，看到上校先生在一楼朝开着的窗口跑。博士先生刚要瞄准，上校先生闪电般地从窗沿上跳出去，一头扎进深夜的黑暗里，往下钻进已经凋谢的丁香花和开放着的茉莉花丛之中。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则将霰弹射进上校的高筒靴里，第二粒子弹射向窗外蓝色之夜的星空……这一场景常常浮现在我脑海，让我无法入睡。任何时候，我都难以将这一动人的事件同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联系在一起，我总是把它同别人搭上边。而那令人生厌的情景将我同上校先生联系起来。他穿着被射的长筒靴，还能跳上马背，还能从长靴里取出柳条，还能从马背上弯腰到地上，将柳条插入土中。那根柳条如今已长成一株参天大树。在风雨交加的夜晚，它的枝条打在整个楼房的窗板上。这算是一个生动的回忆。格隆多拉德博士又用食指敲打我背部，也许他根本没有意识到他睡

着了。他像被埋住的矿工一样乱敲。他转过身来喝茶,我穿衣服。他一声不响地为我开处方。可他那支金笔一下子停住了,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又睡着了。几秒钟后醒来,精力充沛,在我的乳房上开完了处方。我问道:"博士先生,我丈夫有没有夸耀地对您说他给我买了什么?""给我看看!"博士吩咐说,又喝起茶来。我打开桌上的小箱子。"那是什么次货?他这家伙在哪儿买的?"博士先生问道。我说:"在布拉格。可您伤风了。这真是个好仪器,发出像山崖上松林的沙沙声……"博士先生问:"您懂行吗?"我说:"博士先生,这没有什么……您瞧吧!"我插上小插销,转动黑按钮,安上按摩神经的小刷子。刷子上迸出紫色的火星。博士先生自己让刷子在手掌关节上活动,笑着说:"这真好玩儿,对谁也不会出什么事,而且是您给弄的,真令我高兴……"我拿起电极和带喷雾器的臭氧吸入器,告诉他说:"博士先生,您最好躺在沙发上……"博士先生坐到沙发上。我拉下米黄色窗帘。屋子里半明不暗,治疗神经的电极的紫色火花,照着舒适地坐在沙发上的博士先生光秃的脑袋。一会儿,他仰卧着,手持冒火星的小棍。而我则准备好带喷雾器的臭氧吸入器。我往臭氧喷雾器中滴入了桉树油和樟脑混合物,在插鼻的玻璃管上扭上螺丝。然后,从博士先生那儿取下神经小刷,往电极上插入臭氧喷雾器,转动小轮子,空管里充满了氖气,氖气再通过蘸有桉树油的药棉。我蹲在沙发前面,将仪器轻轻按进博士先生的鼻孔里,说:"博士先生,这一定给您治好。我丈夫感冒伤风时总是这么吸……这真是山岩上的松林沙沙地响。您感觉到臭氧和松脂的味儿吗?那放电的蓝色氖气火焰,本身就能治病。您的本色是蓝色。这种颜色能减缓一切生活疲劳,使神经得到安宁……"我说着,左手拿着装满吸入油的漂亮仪器,右手慢慢地按橡皮球,以驱动装有臭氧和油的容器中的空气……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愉快地重复我的话,高兴地笑着。我听到办公室的活动门咔嚓地响了,钥匙在门上转动,弗朗茨进来了。他脸色铁青,低声叫道:"你们这是干什么?"我吓了一跳,按了一下橡皮球。博士先生没有重复我的话:"松林在山岩沙沙作响……"他坐起来大叫一声,整个脸绷着,突然变得年轻了。他跳了一下,十分可笑地甩动脚板。他摸到了门柄,跑到室外去了。弗朗茨双手合十,紧跟在他后面说:"董事长先生,请原谅!"但博士先生迈开腿,跑进麦芽车间,下台阶走到后院。那儿有几堆麦芽,麦芽工拄着

锹站着，十分惊讶。但董事长先生让跪在潮湿的麦芽上的弗朗茨留在后面。董事长下台阶往土路上跑，沿着干了的麦芽堆跑。但鼻孔的疼痛，驱使他爬上最高层，跑到做猪饲料的大麦堆里，那儿气温高达六十摄氏度。他往回跑下一层楼，经过天桥到蒸煮室，在大罐周围转了好儿圈，又下到发酵室。弗朗茨一直跟在他身后。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又径直跑到楼上，那儿正凉着鲜啤酒。他打开百叶窗，跑到长满青草的冰库顶上。弗朗茨跪倒在美丽的小黄花丛中。可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又叫起苦来，沿着楼梯返回蒸煮室，从门口跑到院子，又从院子到马棚。工人们对他们说："您好，董事长先生，您好，管事先生！"但博士先生继续迈开双腿，走进果园，又通过开着的门，跑进我们厨房和房间，瘫倒在沙发上，大声说："您是在哪儿买的次货？给我看看！"他仔细察看了带喷雾器的臭氧吸入器，闻一下，说："你这该死的女人，哪儿弄的这个破玩意儿？松林在山岩上沙沙作响？"他戴上夹鼻眼镜，我给他一个瓶子。博士先生看了说明，大声说："你这该死的女人！大概忘了，应该以一比十的比例进行稀释。您把我的唾液都烧干了……"说着，打了个喷嚏。他看到弗朗茨跪着，双手合十请求说："您能原谅我吗？"董事长先生说："站起来，您站起来。我宁可当啤酒厂的管事，不愿做董事长……"说着，他看看手表，将手伸给我，接着吻我的手背，还说："我吻您的手。"他走出去，到阳光普照的院子，身后留下了石碳酸、来苏水和桉树的味道。他像过去的封建主，一跃登上赶车人的座位。似乎已经出的事增强了他的力量，我现在算看到了！现在我相信，当初我所听到的，是应该发生的事。那个故事只留下了一棵遮住整个房子的伤心柳。博士先生坐在赶车人的座位上，马夫把缰绳递给他。博士先生点燃琥珀烟嘴上的香烟，将柔软的浅色礼帽推到前额，这是任何男子都难以做到的。他手握缰绳，仿佛这辆马车刚刚从维也纳过来……他挺直身子，驾车驶出啤酒厂。马的尾巴和鬃毛都剪得很短。而博士先生的马夫，却露出歉意的笑容坐在车篷下面的丝绒座位上。他永远也无法理解，为什么他的主人如此有兴趣和愉快地坐在赶车人的位子上，而他，一个马车夫却满怀歉意地坐在丝绒座位上……弗朗茨走过宿舍，用手捂着脑袋。

12

我看看手表，该是博加·切尔文卡结束他兜圈子的时候了。他肯定买到了廉价的蔬菜，并为此高兴地站在自由广场上。在那里他喝了二十克维尔姆特酒，吃了五十克匈牙利香肠。然后停在格兰特街，保准要了碎肉肠和三杯比尔森啤酒。接着，要结束兜圈时，钻进米古拉什街杂货店，同朋友聊天，喝了三杯白兰地。博加如此高兴，也可能是他买廉价的蔬菜省下了两个克朗。他继续兜所谓的大圈。那就是去大公街喝黑咖啡，加上牙买加的原汁郎姆酒。然后停在凡托赫公司啤酒店，站着喝了一小杯樱桃酒，愉快地结束他买了廉价的做汤用的菜花和青菜的活动。

弗朗茨坚定地走到办公室。我跑到前厅去推自行车，骑着到市内去。我那白皙的疼痛的腿轻轻地踩着。但每踩一下，仿佛都加重了我踝骨的疼痛。我将自行车靠着墙，看看理发店，博加正在转椅上打瞌睡。我走进去坐到一把空椅上。博加肯定又兜完了一大圈，因为他身上有樱桃的味道。最后他一定是呆在格里奥特公司那儿。“博加。”我喊他。“什么事，夫人？”他站起来，吓得拿起剪刀，弄得咔嚓地响。我说：“博加，我想把头发剪掉。”博加更是惊讶。“您说什么？”他小声地问。“我是说，博加，我想把头发剪得像约瑟芬娜·贝克一样。”博加掂量一下我的长发，瞪起两眼问：“剪这奥地利的残余？这个，出生在摩拉维亚的卡洛维采的安娜·奇拉科娃，要剪头发？不行！”博加轻蔑地扔下剪刀，坐下来，插着双手，望着窗外，感到为难。我说，“博加先生，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剪去了公马的鬃毛和尾巴。因为有头屑，建议我留一个时髦的发型。”博加坚持说：“要我剪掉您那些头发，就等于要我往祷告用的圣饼上吐唾沫！”我说，“博加，我给您开证明……”“只有这么办。”博加说完，拿来写字的纸笔。我就像动手术前一样，在一张纸上写起来：我自觉自愿地让博加·切尔文卡先生剪去我的长发。博加将我写的笔迹吹干，小心翼翼地装进钱包里。他将布单一抖，铺在我的脖子上，拿起剪刀，俯首向着我，稍微犹豫了一会儿，像杂技演员在舞台上表演一种惊险动作似的，鼓声急剧……他两下快动作，就把我那流水一样的头发剪掉了。博加将剪下的头发放在转椅

上。接着，拿起工具，修剪我的鬈发和两鬓，剪刀咔嚓地响。博加像观赏创作的雕塑一样欣赏我的头，一会儿又操着剪刀聚精会神地干活。我想抬头悄悄地照照镜子，他就按我的脖子，继续修剪。我看到他开始流汗了，脸上光亮亮的，散发出牙买加的郎姆酒、樱桃酒和难闻的啤酒的味道。随后，他用肥皂洗刷子，并注意看我。只要我想看看自己，他就按我的头。但我看到，他脸上充满愉快的表情，有着大功告成时才能显露出来的满意微笑。他给我的脖子打肥皂，用刀片刮。又把我的头发弄湿，用刀修饰。突然，我感到嘴上火辣辣的，心跳加快。可现在为时已晚，头发再也无法连接在一起了。我看到弗朗茨，晚上坐在办公室用 3 号圆珠笔往啤酒厂记事簿上写什么，每行头一个字都像卷曲的胡须，以琴弦的形式飘舞，如同我火红色的头发。我看到弗朗茨在博加剪掉我头发的时候，用紫色霓虹灯似的梳子梳他的头。弗朗茨已永远不会在暗淡的房间为我梳头，因我的头发而打喷嚏了。在奥地利时代，他爱上了我的头发，因而娶了我……我闭上眼睛，下巴低到胸前，哭了起来。博加两次碰我，但我无力抬起双眼面对镜子。博加轻轻地摸我的嘴，托起我的下巴。随后，他退走了。他如此彬彬有礼，将身子转过去了……那边镜子中的转椅上，坐着一位用白色单子裹着脖子的漂亮年轻人。但表情如此粗野，我只好伸手护着自己。博加脱去了我的褂单，我站起来，靠在大理石的桌台上，看着自己，感到有点儿惊讶。因为博加从我身上剪去了灵魂，剪出了约瑟芬娜·贝克的发型。那就是以前的我呀，是我的肖像呀。我的发型，曾经触动着每个人，而博加将我剪下的头发扔掉了。他好心地让我自己找到平衡，让我习惯自己。我坐下来，两眼盯着自己。博加将圆镜放到我身后，我从椭圆形的镜子里，看到了自己的脖子，男孩儿式的脖子。因为这个脖子，我回到了少女时代，但我依旧是个女性，有能力把自己的脖子弄成一个心字的形状。而整个新发型，又让人感觉到它像孟菲斯特[1]的头盔，也就是用头发编成的小帽。当马丁协会在我们剧院演出《浮士德》的时候，我那个发式正好可以取下来，就像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刚才从我的踝骨上取下石膏绷带一样。那发型贴在我的头上，也如同石膏绷带缠在我的踝骨上……我纵身一跳，可我已经习惯

① 孟菲斯特(Mefistofeles)，德国作家歌德的诗剧《浮士德》中的魔鬼。

了我的长发拖曳在脑后，差点儿没摔倒，额头没有碰破博加的镜子。我付了钱，答应博加，可以喝我们那儿的列沙克啤酒。博加笑着，搓搓手。他的理发功效使他更来劲儿了。我说："博加，是您自己想出的这个主意吗？"博加从理发新闻中翻出一系列时髦发型，从利德普蒂到约瑟芬娜·贝克……我走到室外，脑袋周围好像掀起了风暴，虽然一点儿风也没有。我跳上自行车。博加在我后面跑，纸袋里装着我那剪下来的头发。他把纸袋交给我，头发足有两公斤重，好像我买了两公斤鳗鱼似的。我说："博加，把它放在我的后架上，好吗？"博加拉起座架上的弹簧，将波浪一般的头发夹在那里。当他放下座架上压头发的弹簧时，我抓住了自己的脑袋……然后我骑车上了主要街道，看看行人。烟囱工吉奥尔基师傅没有认出我。我骑到火车站，看着开出的火车，但也没有人注意我。人们以为我是别的什么人，尽管我的自行车和身体同剪发以前是一个样。我踩着自行车，从主要街道上返回来，在斯沃博达先生的面包坊前停着格隆多拉德博士的马车。下午，博士先生才得到一碗牛奶咖啡和一小筐烤面包，这是他每天早上所盼望的。他从乡下患急腹症的亲戚那里回来，先下马车，马夫从座位上跳下来，他在那儿打盹，手里还握着缰绳。格隆多拉德博士先生看了我一眼，我低头笑起来。博士先生迟疑一会儿，使劲地摇头，坐到马夫的座位上，驱车走了，而他的马夫却靠在丝绒的座位上。我骑车绕过避瘟柱，穿过广场。所有的人都看着我，好像我是小城初来乍到的人……在卡兹公司前面的步行大道上，有座绸布装饰品商店。那儿卧着一条哈巴狗，盯着一群身着黑衣的妇女。她们的裙子一直拖到地上。美化协会女主席无疑正为一位作曲家充当解说员。因为那个男子头戴黑色大礼帽，像一位社会民主党人。有一回，我也跟着美化协会的人们走，裙子将地上的灰都掀起来了。在圣母教堂，我们站在关着侧门的入口处，看看地板，那儿一无所有，只有回忆：一百年前，那儿的教堂大屠杀留下的斑斑血迹，瑞典人和撒克逊人杀死了躲藏在教堂的所有市民。随后，我们站到惟一有历史价值的美丽的门楼旁边。但我们没有观看那座门楼，而是注意石桥下的拱顶，一九一三年马戏团驯兽师克鲁茨基曾在那儿给大象洗澡。那些大象如今还在拉贝河里走动，鼻子像水管一样将水喷在背上，同市博物馆的照片一模一样。因为美化协会女主席克拉森斯卡夫人富有想象力，看到了我们小城现在已看不

到的东西。这时,美化协会女会员们作为稀客,到哈弗德旅馆参观拱廊,激动地看着水泥地上竖着的弗里德里希大帝[①],作为我们小城最有价值的东西。克拉森斯卡夫人挽着作曲家走到广场中间。那儿的长凳上坐着两位退休人员。他们的下巴靠在拐杖上。协会女主席解说着,准确地讲解直到一八四〇年还在那儿的文艺复兴式的喷水池,后来给拆掉了。但是如果每个人都像坐着的那两位退休人员那样想,像美化协会的人那样看,就错了,怎么会呢? 协会女主席比比画画,手指虽然在退休人员眼前晃动,但她所看到的是她正在叙述的那美丽的装饰,门上的雕花和小天使的浮雕。这些依然是我们小城的装饰物。克拉森斯卡夫人爱一切已经不存在的事物。当我听说这里的故事时,我也爱上了这个小城。三十年前,她爱上了民族剧院的男高音希茨先生,演出结束,她站在后门出口处等待。男高音出来时,扔掉烟头,她将胸针穿在烟头上,把它作为罕见的圣物装进小银瓶里。她是位裁缝,因而整天要缝,要绣,绣兰花。她整个星期都要缝衣服,为的是能买个包厢座位,从那儿可以将绣好的兰花扔到希茨先生脚下。她扔这种绣花已经二十次了,等待那位男高音歌唱家,喊他的名字,对他说,她爱他。可是希茨先生回答她说,他不爱她,只因为不喜欢她那长长的鼻子。克拉森斯卡夫人缝了一整年的衣服,用挣的钱在布尔诺削去了她的长鼻子,用自己臂膀的肌肉缝到鼻子的软骨上。大夫给她整造出十分美丽的希腊式小巧的鼻子。事情完成之后,克拉森斯卡夫人又站到民族剧院后门口。多好啊,她可以同著名男高音歌唱家希茨先生拉上话了! 但希茨先生请她晚间散步时对她说:他几乎整整一年都在寻找动人的长鼻子漂亮姑娘。他喜欢那样的鼻子,没有它,他无法生活下去。克拉森斯卡夫人对他承认说:她就是那位长着长鼻子的姑娘,为了著名的歌唱家,把鼻子削去了,另装了一个他现在所见到的鼻子。希茨先生举起手大声嚷道:"您把那漂亮的鼻子扔到哪儿去了? 您怎么能这么干呢?"说着,从她那儿跑走了……克拉森斯卡夫人在文艺复兴式喷水池旁看到我,举起手大声嚷道:"您把那漂亮的长头发扔到哪儿去了?您怎么能这么干呢?"她对着我们小城的贵宾们,指了指我。我明白了,我长长的秀发已属于小城的纪念物。我踩着

① 弗里德里希(Friedrich,1712—1789),普鲁士国王。

自行车踏板,美化协会三位女会员在大公旅馆前租了自行车,跟着我猛跑。她们由于嫉妒,使劲蹬着踏板,像闹着玩儿似的超过了我,指着我说:"她将长头发剪掉了!"几位认识我的人,骑着自行车追我,也超过了我,骑到我的前面。当我穿过骑车人的夹道时,所有人都用恶意的眼光鞭笞我。但这反而使我增加了力量。我将双手插在胸前,撒开车把骑着,只身进入了啤酒厂。骑自行车的人们跨着车子,站在办公室门口。那儿有条标语:凡有啤酒的地方,就有健康。这时候,弗朗茨跑过来了。他后面是美化协会三位女会员。她们用手指着我。

"你的头发在哪儿?"弗朗茨问,颤抖的手握着3号圆珠笔。

"在这儿。"我说着,将自行车靠在墙上,揭起后座弹簧夹,将两把重重的辫发递给他。弗朗茨将圆珠笔插在耳根后面,掂量一下我的头发,把它放在长椅上,然后从我的自行车横梁上取下气筒。

"我的车胎气很足。"我说着,很内行地按了按轮胎。

弗朗茨从轮胎上拧了拧小管塞。

"气筒也没有问题。"我说,不大理解他的举动。

弗朗茨突然纵身一跃,跳到我跟前,将腰弯到我的膝部,掀开我的裙子,将我举到背上。我愣住了,我是不是穿的干净内衣?是不是洗过身子?是不是衣服太裸露了?弗朗茨将我举起来。骑自行车的人们满意地点头。美化协会三位女会员看着我,仿佛她们正期待着这一幕呢。

弗朗茨将我放在地上,我拉下裙子。弗朗茨显得很美,鼻子在颤动,好像驯服了一匹惊马。

"好了,小姑娘,"他说,"让我们开始新的生活吧。"

他弯下身,从地上拾起3号圆珠笔,接着给轮胎拧上活塞,将气筒插在我的自行车横梁的夹钩上。

我拿起气筒,给骑自行车的人们看,并且说:

"这个气筒,我是在波雷斯拉夫大街龙卡斯公司买的。"

甜甜的忧伤

星灿　芳白　译

1 美人鱼

我从学校直接跑到码头上，那里停了许多运沙子的船只和小艇。一名搬运工在木板条上推着小车从船舱往外卸沙子。这些搬运工人总是袒露着上身，晒得乌黑。他们不像游泳场那些光身子的人那么个晒法，而像干活的人通常晒成的样子，又有点儿像一个什么防晒油广告上画的那样。他们中间有一位运沙工人早就让我着迷。他在胸口和手臂上都刺了美人鱼、锚和帆船。有一艘帆船让我喜欢得恨不能在我自己的胸前也立刻刺上一艘。我仿佛已经预感到这艘小船在我的胸膛上扬起风帆。今天，我鼓起勇气对那个运沙工说："您身上的这只小船一辈子都洗不掉吗？"

运沙工人坐在木板条上，掏出烟来点燃。随着他吸烟时的一呼一吸，他胸膛上的帆船也一张一收，仿佛漂游在海浪中。

"你喜欢吗？"他问道。

"喜欢极了。"我说。

"你也想刺上一艘？"

"特别想要，只是不知道刺一条这样的小船要多少钱。"

"一小瓶郎姆酒。是人家给我在汉堡刺上的。"运沙工人说着还指了一下我的海员帽上"汉堡"二字的金牌儿。

"那我还得坐车去汉堡？"我失望地说。

"哪儿的事！"运沙工人笑了，"这只锚和这颗刺穿的心是罗伊扎给我刺上去的，他经常坐在桥下酒家。我只付了他一杯酒钱。"

"那他也会给我刺吗？"我瞪大眼睛问道。

"那恐怕要花两大杯酒钱。"运沙工改口说。他抽完烟，仿佛又恢复了体力。

"您抽烟就觉得那么舒服？"

"一根烟胜过一顿午餐哪。"说完，便两手紧紧抓住从船舱里面一直伸到岸边沙滩的木板条，两腿往上一伸，来了个倒立，就像教堂塔尖映在水中的倒影，那些刺在他身上的小船也倒了个儿，我看到运沙工因为用劲而充血的

眼睛。随后，他一弯身，一双光脚板又落到了木板条上，他身上那些小船的桅杆重又耸向上方，又可以漂流到汉堡去了。

"谢谢！"我说。

我在码头上跑了起来，文具盒在我背上的书包里哐当直响。我一直朝桥那边跑去，那边有辆由两匹马拉着的马车，驮着满满一车沙子费劲地爬向一个小山坡。马儿使劲地拉，马蹄铁直冒火花。车上湿漉漉的沙子实在太重，车夫徒劳地站在马匹前面，用鞭子威胁它们，随后又抖动缰绳，弄得两匹马不知所措。它们不是同时往前拉，而是一前一后各拽各的，这就越发拉不动了。车夫气得用鞭子抽打马腿，又用鞭子把儿猛击马的鼻子。靠在桥栏杆上的路人漠不关心地看着这一幕。我为这一可耻行径而涨红了脸，因为马对我来说是一种神圣的动物，我气得眼睛都红了，抓起满满的一把沙子朝那车夫扔去。沙子落到他眼里，他用鞭子威胁我，我像疯了似的一个劲儿地向他扔沙子。车夫朝我跑来，威吓我，说要用鞭子抽死我，可是我已站到了桥栏杆那儿，大声对他喊道：

"你，你这个残暴的家伙，你会遭报应不得好死的！"

我朝桥的另一端跑去，跑到半路上停下来抓住栏杆喘了喘气，让我的热血回落，直到我完全恢复平静，然后走到桥头的莫斯特茨卡街，往土耳其式水塔那边一拐，经过磨坊、弗尔特纳街，来到教堂广场，走进了教堂。

教堂里一个人也没有，凉爽宜人。我四下里一瞧，便看到蒲团旁边的两个捐款箱。我的心又开始怦怦急跳起来。为让自己保持镇静，我连忙跪到安东尼切克[①]圣像前的蒲团上祈祷起来。我低着头轻声说：

"我想要在胸膛上刺一只小船，得花两大杯酒钱。我需要钱，只好从这捐款箱里借一些。我保证，我一定会将这些钱还回来。"

我抬起眼睛，直望着对我微笑的安东尼切克圣像，他手里拿着一束白色的百合花，只是微笑，对这毫无反对之意。我红着脸，顾盼一下四周，将捐款箱倒过来，弄得里面的钢镚儿哐当直响，直到掉了满满一把硬币到我手里为

① 圣安东尼切克(Sv.Antonicek)，为13世纪葡萄牙的天主教法兰西斯派修道士，后被尊为圣人，至今广为捷克百姓所爱戴。

止。我忙把钱放进口袋里，重又跪下，用手捂着脸，好让自己的心平静下来。忽然听到窗台上蜘蛛网中的一片干叶子被穿堂风吹动的颤抖声，还有门外的脚步声和远处车轮的辘辘声，我犹豫了一下：要是向教区牧师去借这钱是不是更妥当呢？但我知道他可能会劝阻我，因为我曾经撞过钟，当过候补侍祭童。反正我将来还会把钱还回来的，那又有什么不可以借的呢？我站起身来，举起我的手指头宣誓说：

“我保证：我一定将这钱还回来，还会加上利息！”

我一步步往后退着走，安东尼切克圣像一直在和蔼地微笑着。于是，我从教堂里跑到太阳底下，阳光强烈得让我几乎什么都看不见。等我擦掉眼中的泪水，不禁吓了一跳：一名肥胖的警察正迎面朝我走来，原来是警长费德尔莫茨先生，他径直朝我奔来，他的影子已经落到了我的身上。我心跳得厉害，垂下眼皮便看到我海员装上的黑蝴蝶结随着我的心跳节奏在抖动。我抡起双手，紧握拳头交叉放在胸前。警长在离我不远的地方停下来，正从口袋里找什么。我很清楚，准是在找手铐。他在深蓝制服上衣兜里没找到它，便又往裤兜里找。找到了！他心满意足地掏出一个烟盒，花了好大阵子工夫在挑选雪茄，他终于摸到了一根，将它取出来，兴致勃勃地点燃它，挺着他那足有一百公斤重的大肚子从我身边走过。我抬起眼皮，看了一会儿我自己那双交叉着的手，随后我才缓过神来，撒腿就朝桥上跑，我背上那个装着文具盒和课本的书包哐当响个不停。跑过那座桥，我便踏着台阶一步步朝下往河边走去。最后一个桥拱下总是非常安静的，除了着急大小便的人以外，谁也不会一个人到这里来。我在这里一块可以晃动的石头下面，有个秘密存放东西的地方，那里放着我的墨水和钢笔。每当我在学校里交不出作业，班主任一问到我时，我便说作业本忘在家里了。于是，他便会打发我回家取作业。为了赢得时间，我便立即去文具店买个本子，蹲在桥底下这块又干爽又安静的地方，将本子摊在膝盖上写完作业。如今我便坐在这里数一数我究竟有多少钱。我这钱不只能买两杯，而是能买六杯郎姆酒……

桥下酒家很热闹。

“我们这儿怎么来了一位小海员啊？”罗伊扎先生大声嚷道。

我身穿海员上装，头戴缝有很像两只燕子尾巴的黑飘带的海员圆帽，帽

檐上还有一只金锚，锚下面有块“汉堡”金字牌儿，我就这样站在了罗伊扎先生面前。他取下我的帽子，将它戴在他自己的头上装怪相。运沙工人们哈哈大笑，我也跟着傻笑，感到很幸福。罗伊扎在酒店里走来走去，一个劲儿地出洋相做鬼脸，我和大家笑得很开心。我暗自说，等我长大也要这样到桥下酒家来坐着，跟这些可亲的海员们坐在一起，我会感到莫大光荣的。罗伊扎先生没有上门牙，他的下嘴唇能扣住上嘴唇，甚至能碰着鼻子尖儿。他就这样顶着我的小海员帽走来走去，坐在窗旁桌子边的运沙工人们为他鼓掌。酒店老板四处分送啤酒，我也要了两大杯。

“罗伊扎先生，这是我孝敬您的。”

“噢，你从哪儿弄到的钱？”

“我借来的，从上帝那儿。”

“噢，你跟他说话了？”

“没有，他不在家。是他的一位伙伴借给我的。他叫安东尼切克圣人。我借了这些钱，是想让您给我在胸膛上刺一只美丽的小船，跟那位科列茨基先生胸膛上的一模一样。”

罗伊扎先生笑起来。他说：“原来如此，既然上帝都亲自过问了这件事，那我就给你刺一条小船吧！什么时候刺？”

“现在就刺，所以我才到这里来。”我说。

“可是，孩子，我身边没带针。”

“那您去取一下吧！”

“他妈的！”罗伊扎骂了一声，“他可真会折腾人！”他一口把杯里的郎姆酒喝完，从窗旁那些客人中挤出来，到了酒店门口还打着手势示意说，他不仅要去取针，还要把文身的颜料取来。运沙工人们让我坐到他们中间，酒店老板给我端来一杯覆盆子果味汽水。

“你们那位教区牧师有几个厨娘？”

“有两个，而且都很年轻。”我说。

“很年轻？”所有运沙工异口同声地问道。

“是很年轻，”我说，“每当牧师喝醉酒的时候，他便让一位厨娘坐到椅子上，自己弯下身来，将手掌托在椅子下面，就像酒店老板托着摆满一杯杯啤

酒的托盘一样。他猛地往上一举，便将漂亮的厨娘一直举到天花板那儿。厨娘的裙子将他的头发弄得乱七八糟，而牧师却一直将她连人带椅子举得老高老高。”

“啊哈！”工人们大声叫了出来，“厨娘的裙子把他的头发弄得乱七八糟啊！”

“这可是不简单啊！”我说，“我们那位牧师呀，力气大得像一头瑞士牛。他们兄弟姊妹六个，力气都不小，他爸爸的力气也很大，他让孩子们将一些核桃放到桌子上，他伸出指头，按一个破一个，他用指头按核桃比用核桃钳子还要来得快。可是牧师在他小时候却是六个孩子中体质最弱的一个，他父母觉得他不适合干体力活儿，直为他发愁，心想他将来能干什么呢？最后决定送他去学神学，准备将来当牧师。他们全家人在一起吃晚饭时，桌上总是摆上一大盘土豆。全家围坐在餐桌旁，桌上摆着勺子，妈妈一敲响勺子，八只手便争先恐后地舀啊舀啊，一直吃到连一个土豆也不剩为止。”我认真地讲述着，讲到自己满意的地方还点点头。运沙工人们想笑，可又突然止住，因为罗伊扎先生回来了，带着一根摇摇晃晃摆在敞开盖子的提箱里的文身针和一个玻璃杯进了门，活像阉公萨尔维特先生。我迫不及待地脱下套头海员衫，罗伊扎先生将箱子放到桌上说：

“如今你说说，到底想要一只什么样的小船？小帆船，大海船，双桅杆帆船，还是汽船？”罗伊扎先生问道，并让运沙工人将各自的啤酒放到窗台上去。

“你会画所有品种的船？”我惊讶地问道。

“你可以挑选。”罗伊扎先生说完便用手一指，一个运沙工立即脱去工作服，露出赤裸的上半身，将文上了各式图样的后背对着我，那上面刺有美人鱼、卷起的粗绳、心形图案、他名字的头一个字母以及好几艘帆船。我应接不暇地望着这一幅幅美丽的图画，恨不得把教堂捐款箱里所有的钱都借来，因为我希望将这位工人背上的所有图画都文到我身上，即使花上捐款箱里所有的钱也在所不惜。

“你快挑一个呀！”罗伊扎先生说。

我指着一条小帆船。罗伊扎先生在桌上铺了一张报纸，让我仰面躺

上去。

“不会疼吗？”我抬起身子问道。

罗伊扎先生将我按了下去，我两眼望着天花板，他说只是像蚊子轻轻地叮了一下而已。

“你是说，小孩儿，要文一只小船是吗？”

“要一只像耶稣同他的门徒们在革尼撒勒湖[1]上坐过的那种小船。”我说罢两眼望着上面。只听得一阵挪步的声音，运沙工人都朝我围拢来，他们一个个弯下身来看着我，我都觉察到他们的呼吸，闻到了他们身上的气味。罗伊扎先生用针蘸上一些绿色颜料往我身上扎，我舒服得几乎要睡着了。运沙工人们在我的上方呼着热气，我感觉自己就像是躺在马厩里的小耶稣。牧羊人、小牛和驴子都围在我的身旁。我还听见有人在说：

“瞧！那小船还有一副漂亮的龙骨呢！”

“罗伊扎，给他文上一张像样的风帆吧！”

“什么风帆？要文上一对好舷，这是最重要的。”

“这只小船应该有一道深纹，一个好舵……”

我就这样在桥下酒家的桌子上仰躺着，本想坐起来，可是罗伊扎先生用他的胳膊温柔地将我按下。后来我睡着了，他又将我叫醒，同时在收拾他的文身工具。

“好了！小伙子，小船已经文好了！谁也拿不走它，抹不掉它。如果你想要去掉它，布拉格有位大夫，他给女演员拉皮或者除皱纹和去雀斑，一平方厘米要六十克朗……”

听着罗伊扎先生这么讲，工人们笑得眼泪直流。我仍坐在桌子上，当我想要看看胸膛上的小船刺得怎么样时，罗伊扎先生便亲自为我穿上套头衫，并帮我扣好领扣，将书包挎到我背上，给我戴上海员帽，还正了正帽子上的锚和“汉堡”字牌。

“老板，”我吩咐道，“再来两杯郎姆酒，由我付钱。”我对运沙工人们微笑

① 革尼撒勒湖(Genezart)，是以色列与叙利亚交界处的一个淡水湖。现名太巴列湖。据《圣经》记载(见《路加福音》第5节第1行)，耶稣与他的门徒们曾坐船游过此湖。

了一下，他们却以大笑回应了我，但是已经不像前面一次笑得那么厉害了，仿佛还带了些愧色，而且也不敢直视我的眼睛。我付了钱，也没让老板找零，因为我想，谁的身上要是刺了小船，就该像个大气的男子汉。

“这是您的小费，老板！”我说罢走到门口，还回头行了个军礼，在运沙工人的欢笑声中跑进了暗灰的黄昏……

我一跑到桥上便陷入了夏天“纷飞大雪”的包围之中：从河水深处飞出成千上万只蜉蝣，它们径直往煤气路灯上撞，随即掉到石板路面上，路灯杆旁边出现了一个烫死的蜉蝣堆。正往下掉的死蜉蝣还打到我脸上。我弯下身来将手伸进蜉蝣堆里，它们烫如沸水，还在微微动着呢！行人踩着路上的蜉蝣，仿佛走在一层冻霜上，还直打滑。我大步走着，谁都没看见，也不知道我胸前刺了一只小船。它将永远伴随着我，我走到哪里，它就漂游到哪里。等我哪一天去游泳，仰游的时候，小船的船头就会划破河面跟随我畅游。当我忧伤的时候，我将像画片上的耶稣那样撕开衬衫，向众人展示那颗被荆棘环裹着、燃烧着的心。我在桥上突然想到，我该先让教区牧师先生看到我的小船。我于是沿着一盏盏被蜉蝣环绕的路灯，快步走进了教区牧师住宅的大门。院子里竖着一盏路灯，我沿着绿油油的花园小道一直走到一排亮着的窗户前。葡萄藤沿着板条趴在墙壁上，我伸手扒开了那些葡萄藤须和叶，先从窗口看到一张铺着绿色丝绒的桌子，上面摆了一瓶维尔姆特酒，旁边那只杯子里的酒已被喝掉了一半。后来我又看到一些大概不该看到的什么：牧师先生用一块桌布或许是床单将两位厨娘捆在一起，她们却在咯咯笑着。牧师将她们捆住之后便趴下来闻她们的肚子。我连忙闭上眼睛，后来等我鼓足勇气再往里面一瞅时：哎呀呀，我当时看到的情景要是被桥下酒家的那些运沙工人看到，他们肯定会开心得发疯。牧师先生用牙咬住那块捆绑厨娘的台布的结，摊开双手，仿佛在耍杂技。这时他竟然叼着这两位被绑着的、双脚乱踹、披头散发的厨娘，在房间里转动起来。我真高兴看到牧师先生的力气竟然大得能叼起用床单捆着的两位厨娘，简直跟耶稣一样伟大。当他已经转了好几个房间之后，便弯下腰来，将两位厨娘放到地上，自己则倒在沙发上笑个不停。厨娘们提了提裙子，牧师则喝完了他那杯酒，接着又斟满一杯。

我小心翼翼地沿着台阶下了地，然后从门旁拐角绕出来，敲了敲门。我

听到脚步声。门开了，一位厨娘请我进去。

“有什么事儿？”牧师手里握着酒杯问道。我说：“牧师先生，祝福我吧！”

“怎么这么晚还来这里？我该祝福你什么？”

“牧师先生，你瞧！”

我解开前襟领口的钩子，脱下套头海员衫，像头上有圈光环的圣阿洛伊斯[①]一样，我头上也有海员帽的一道蓝圈。我满面放光地站在那里，可厨娘们却吓了一大跳，她们惊讶得将双手的指头塞进嘴里。蜉蝣撞得窗玻璃咚咚直响，一只只摔在满地的残花落叶上。牧师站起来，抚摸着我的肩膀，直视着我的眼睛问道：

“谁给你刺上的？”

“罗伊扎先生在桥下酒家给我刺的。”

“可他给你刺了个什么呀？”

“一只小船，耶稣坐过的那种小帆船呀！”

牧师让站在两边的厨娘们从前厅搬来一块大镜子，并吩咐她们蹲下来扶着它。我朝镜子里一瞧，只见牧师先生在我后面探着头，再一看我的胸膛，文上了一条绿色的美人鱼，一条长着带鳞尾巴的美人鱼，一条裸着身子的美人鱼，一条恰似牧师用牙齿叼着桌布捆着的厨娘们那样笑着的美人鱼。我惊吓得两眼发黑了。

“你身上刺了那么个东西可就没法再当侍祭童了，你说是不是？”

“可是去掉一平方厘米的文身图样要花六十克朗。”我两手揪着绿色的美人鱼图案嘟哝了一句。

“我很高兴，”牧师在房间里慢慢地踱着步，平静地说，“我很高兴你恰恰来找了我。你这一辈子的日子可轻松不了啊！”

他抚摸了一下我的肩背。

① 圣阿洛伊斯(Sv.Alois)，捷克16世纪一圣人，耶稣会成员，曾致力于疾病研究，自己却死于瘟疫。

2 多事之日[1]

贝宾大伯走过啤酒厂的院子时,我正坐在一张小桌子旁做作业。他的那顶海军帽是制帽工西斯莱尔先生按照汉斯·阿贝尔斯[2]那顶白帽子的尺寸给他做的,如今这帽子恰像一只小船,正游过啤酒厂的院子。大伯随后停住了脚步,从口袋里掏出一把小刷子,将帽子摘下来仔细地刷着,动作温柔得像在抚摸一只小鸟,然后又将它戴在头上,得意扬扬地进了我家的门。

我们晚餐吃的是黄油抹面包片。妈妈端来面包筐,我和大伯边吃面包边喝啤酒。

"科恩大主教最爱吃这种饭了。"大伯嘴里塞满了面包大声说。他那顶带有金丝穗和大金锚以及黑帽檐的白帽子放在铺好的床上,光芒四射。猫儿采莱斯廷走了进来,一步蹿到床上。妈妈注意到了大伯那顶光芒四射的帽子,忙将它拿开挂到衣钩上,因为只有采莱斯廷才被允许躺在这张白床上,尽管它有四只脏爪子。

我爸不爱吃黄油,于是站在厨房的壁炉旁啃干面包和端着杯子喝那温热的白咖啡。我和大伯今天特别饿,便请妈妈再化开一小块黄油到杯子里,我们俩便拿着面包片轮流往里面蘸些黄油,加上点儿盐和胡椒,狼吞虎咽地吃起来。贝宾大伯一吃饱喝足便立即兴高采烈,精神焕发,他大声喊道:"今天我可又大获全胜了,就像有一次我和扎瓦达上校骑着马攻进被我们占领了的普舍米斯尔城一样。"

父亲翻了一下白眼,将切面包的刀子放到餐具柜里,合掌求他说:

"求你啦!不是这么回事儿!听说只要哪里一响枪,你便第一个躺进战壕里。"

贝宾大伯还是自得其乐地继续嚷嚷着:

"他们谁都不敢碰我一下,我会立即掏出手枪来,啪!啪!所有的人便都

① 此篇原名"每平方厘米要花六十克朗"。
② 汉斯·阿贝尔斯(Hans Albers,1891—1960),德国著名演员。贝宾视他为偶像。

倒在血泊中,在里面打滚。”

父亲喝完了杯里的咖啡,气得洒湿了裤子。他立即走到餐具柜背后悄声对我说:

“听说他一到天黑就害怕,即使到了十八岁,还得让人去接他。”

“孩子,”贝宾大伯对我喊道,“最漂亮的美人儿还为我互相开过枪呢,想当年,我还是摩拉维亚地区的头号美男子呢!”

站在餐具柜后的父亲十指交叉紧握着双手,轻声对我说:

“不是这么回事儿,实际上他在整个青年时代长了一身的脓疮,他的脖子上总长着三个破了口的疖子。”

可是贝宾大伯仍然沉醉在那金色的旧时光里,继续兴奋地叫喊着:

“当我穿着军校制服回来休假时,腰间佩着短剑,短剑旁边是一个金色绒球装饰。喏,谁要是看到我穿上那套世界上最美丽的制服,都会惊羡得目瞪口呆。只要我朝我的妹妹瞅一眼,她便会垂下眼皮,被这一奇美惊倒在地。全家人只好将冷奶酪敷到她脑门子上降温,免得这宝贝死去。”

这时站在墙壁与柜子之间的父亲又憋不住了,他眼睛望着天花板,再透过天花板对上天实话实说:“他的确是穿着一套军官候补生制服回来了,不过这制服是向别人借的。在战争期间他一直是个普通士兵。”

可是,贝宾大伯还在继续自我陶醉。我坐在他对面,两手抱着膝盖,摇晃着身子笑个不停。我看得出来,父亲说的是真话,可贝宾大伯认定自己在那个时候是中欧最帅气的士兵,于是便算成了这样的士兵。我坐在那里摇呀晃的,一不小心上衣领开了,贝宾大伯盯着我的胸膛,扒拉开我的翻领,相当入神地审视着那条绿色的美人鱼。

他欣喜若狂地叫起来:

“哎呀呀!这太美啦!”

“是吗?”我说着闭上了眼睛。

我爸刚刚切下一片面包,眼下他正拿着那把刀子站在我面前,我不再摇晃了。这时我看到了两张面孔:大伯那张充满赞赏的面孔和我爸那张惊吓不已的面孔。

“美人鱼?你是海员!你是条好汉!”贝宾大伯嚷了起来。

父亲摸了一下文在我胸膛上的美人鱼，大声怒吼道：

“你打算带着这玩意儿去满城转悠？去上学？”

妈妈走进厨房，从炉台取下喂猪的饲料桶，当她正要朝我父亲和他所注视的那个方向看时，父亲连忙捂住了她的眼睛。

“你好大的胆子！”父亲继续对我吼道。

“我本想要文一只小船，罗伊扎先生却给我文了条美人鱼。”我强咽着眼泪说。

“可这条美人鱼是裸体的！”父亲边吼边将母亲推到门外走廊上。

“可是很漂亮啊！她的样子就像哈维尔特饭馆新来的女服务员弗拉斯塔哟！”大伯却大声赞扬说。

父亲手里握着那把切面包的刀子，然后又将家用药箱提来并打开了它。他握着那把厨用刀一直走到我跟前。我闭上眼睛，脑海里闪出了《圣经》中的一段故事情节：亚伯拉罕[①]准备杀死以撒以祭奉上帝。我苦苦哀求父亲说：

“爸爸，我的天哪！爸，别这样！让我留在这世上吧！你可以割去我皮上的美人鱼，但请你留给我一条命。”

父亲终于不再将刀子那么近地对着我的颈子，他开始犹豫了，但他过了好大一会儿才丢开刀子，从药箱里取出并展开一捆胶布，用刀子将它割成一条一条，就像封闭毒井那样将它们贴在我的绿色美人鱼上。贝宾大伯松一口气，他小心翼翼地从挂钩上取下他那顶白色海军帽，细心地将它戴在头上，孩子气地笑了笑，仿佛他已看到自己戴上这顶帽子有多帅。随即，他不声不响地从厨房走到廊子上，轻轻关上身后的门。现在他那顶白帽子正从窗下游过暗黑的黄昏，到小城的饭馆里去找那些漂亮姑娘，并让自己在走进饭馆和酒家之前，沿途接受探身窗外的人们对他的问候。因为是夏天，每个窗口都有人趴着朝街上看。在我们小城有这么个习惯：每天傍晚，还有星期天上午，人们总爱穿得漂漂亮亮，趴到窗口上，整个一条街都是探身窗外的居民。他们以极大的兴趣观看着谁从街上走过，互相打听什么地方发生了什么事情。

---

① 亚伯拉罕(Abraham)为希伯莱人的祖先。据《圣经》记载，他有一个儿子名以撒，上帝曾命令他将以撒当做牺牲品献给上帝，他准备遵命，但上帝却赐给他一只羔羊以代替以撒。

他们还彼此打着招呼,总之每个窗口都趴着一群人。到了广场上更是这样:层层楼上的窗口都趴着一群探身眺望的人,跟过节一样,仿佛有个什么军乐队和化装游行队伍走过小城的街上。但只有在傍晚人们才这样做,因为也只有在这个时候他们才有时间。人人都跟大伯打招呼,趴在窗口的每一个人也都想知道,哪个酒吧的姑娘最漂亮。每个人都爱称赞大伯的那顶海军帽。贝宾大伯知道这一点,也为这而活得高兴。这时我正坐在小桌旁写家庭作业,我这样做只是为了将我爸妈从对美人鱼的注意中引开去。我还装作相当专心的样子,好让父亲别再吼叫,妈妈不再哭泣。我写作业的时候,爸妈正在换衣服,准备去看电影。我的作业是写一篇题为《我的志愿》的作文。老师说,每个学生都要有一个远大理想,应该想着将来成为总统,成为拔佳皮鞋厂[①]老板、审判长或邮局局长。而我却在家庭作业上写道:“我想当个无业游民。这样的无业游民从来不去上班,就像我不乐意上学一样。每天晚上,小城广场上都挤满了无业游民,他们彼此喊叫着,活得很快活。他们也挤满了小酒馆,在那里玩扑克。即使在下雨季节,这些无业游民也总是晒得黑黑的,因为他们有的是时间去游泳,整天躺在太阳底下。到了冬天,他们便去打冰球,冰冻的河上全是他们的喊叫声。我们小城里的无业游民无忧无虑,他们早上要睡到醒了才起床,因此他们的脸色比那些老是害怕被炒鱿鱼的上班族要好得多……”我爸正在打领带,他对着镜子,伸着舌头,就跟要上吊似的,两只手的指头忙乱得一塌糊涂,到最后总算打成了一个大概是他想要的那种结儿,便伸过头来,从我肩后审读我的家庭作业。等他审读完毕,我便感觉到他的目光已落在我后脑勺上。这目光锐利如厨房用刀,尖细如雨伞上的铁丝骨架。他一把抓住我,差点儿把我的肩骨捏碎。他猛地将我转过身来,手里拿着菜刀的刀尖正好对着我的颈脖。我缩成一团,知道自己这下非完蛋不可了,因为父亲对我的家庭作业所生的气比对我身上刺了条美人鱼生的气还要大。他恶狠狠地看着我,就跟去年那次一样:那次他让我到园子里的几块小菜圃上去拔草,我拔完之后他还摸了摸我的头发,然后同我一块儿走进园子,可是当他发现我拔掉的都是生菜和蔬菜,留下的却是各类杂草时,他就

① 捷克驰名世界的鞋厂。

跟现在一样，目光里充满了对我的愤恨，还夹杂着一种痛苦。他心想他究竟招谁惹谁了，上天竟要如此惩罚他而且罚得这么重……这时他正如此愤恨地看着我，刀子在我胸前晃来晃去。我没眨眼，我父亲也没眨眼，他几乎是一直看到我的心底深处，然后扎了一刀，但是很轻，只是用刀子将贴在我胸口上的胶布一片一片地揭下来，还自言自语地轻声说：

"白费劲儿，就让这美人鱼像该隐[1]那个印记留在你身上吧……这么说你想当个无业游民啰？那你的下场就是进教养所，等到他们把你从教养所放出来，你就成熟得可以进牢房了，进了牢房之后再等着上绞刑架吧！"

我母亲已经穿上套装和戴上礼帽，她看了一眼我胸膛上的图案说：

"你这条美人鱼还有一只带鳞的尾巴和两个赤裸的乳房呢，不过要是反过来可能会更加难看。快走吧！别误了点，今天是库珀[2]主演的片子。"可是胶布跟我父亲的手粘在一块儿了，他使劲甩着他的手指甚至整个手，可这胶布却死死地粘住他的手掌，到最后靠一块毛巾才将它脱去。

我被吓得够呛。哎呀呀，我爸妈总算上电影院看电影去了。

我坐在啤酒厂办公室门前的一条长椅上，燕子们已不再在天空飞舞和唧唧叫着，隐约能听到远处火车行驶的声音。一阵清脆的丁当声离啤酒厂越来越近，夜巡员沃尼亚特科先生走进了啤酒厂的旁门。他那张面具般的脸上满是汗水，身上挂着手电筒、哨子，走路的时候还常绊着他那条忠实的小狗特里切克的爪子。他走到长椅这儿，两个脚跟一并，报到上班。装着咖啡的带盖小桶挂在他的脖子上，背上还挎了一支火枪，但已经没法用来射击了，因为沃尼亚特科先生每晚都觉得可能遭到袭击，就像奥国老兵贝宾大伯一样。沃尼亚特科先生动不动就开枪射击，曾让正在亲热的恋人们受到惊吓，还将一个在啤酒厂解大便的人的礼帽打了下来。所以我爸爸宁可把那火枪的枪栓弄坏，让它没法射击。沃尼亚特科先生取下风衣卷儿，将它铺在办公室旁花楸树下的草坪上。他又绊着了他的小狗，差点儿摔倒在地，跟小狗一块儿撞在水泥柱上。小狗汪汪地埋怨着，沃尼亚特科先生便将它抱到怀里，用他

① 据《圣经》故事称，该隐为亚当之长子。

② 库珀(Garry Cooper，1901—1961)，美国电影演员，好莱坞最受欢迎的明星之一。

那湿漉漉的脸去亲它,求那忠实的小动物原谅他。随即他便在长椅上坐下,将火枪放在身旁。他汗流不止,侧耳细听动静。我爸说,沃尼亚特科先生在战争期间曾经得过疟疾。眼下他坐在那里,嘴里总是冒出一股蒜味儿,外加一股怪怪的洋葱味儿。他突然想起:对了!还没向总管先生报到呢!我告诉他说我爸看电影去了,可他还是肩扛火枪,迈着军人的步伐走到窗前,对着黑乎乎的窗口报告说:"夜巡员沃尼亚特科报到上岗!"

然后,他来了个向后转,差点儿又摔倒在他忠实的小狗特里切克身上,他连忙抱起它。当他跌跌撞撞又要碰到水泥柱时,他的疟疾已经过了劲儿,头脑也清醒些。他吻一下小狗,将那股洋葱味儿和蒜味儿蹭在它身上。小狗恐怕宁愿让沃尼亚特科先生同它去撞水泥柱也不乐意让他吻自己。这股葱蒜味儿让它难受得躲开主人那长满胡须的嘴巴,蹿得老远老远,可是夜巡员他也需要交流啊!他任小狗待在地上,自己朝我坐着的这条长椅走来。我看到了他的侧影:他穿一条酿葡萄酒工人穿的大裆裤,在他的两腿之间还耷拉着一条小裤腿似的东西。这是因为夜巡员有个疝气大肿包,就像贝宾大伯所称的脏玩意儿。这时,他坐下来聆听这黄昏。

"沃尼亚特科先生,您要是上过学,您想当一名什么?"

"当一名羊痫风患者。"他不假思索地说。

"羊痫风患者?这算哪门子职业啊?"我问道。

"这可使一个人达到最高的境界。印度的羊痫风患者最多。这种人能帮人们找到水井,是水源的探寻者。他们也懂哲学,当别人都在忙着泡妞和下酒馆的时候,他们却在写诗,当他们的知识达到最渊博的时候,他们甚至能像陀思妥耶夫斯基或果戈理一样写小说。最大的羊痫风患者该数穆罕默德了。他突发奇想,半夜起来用刀子割断共用的床单,抛下妻子儿女,出门为人们寻找所谓精神水源去了。后来因此而著书立说。贝宾大伯也是这种羊痫风患者,是阿尔卑斯山脉以东最大的羊痫风患者。"

"真的吗?"我问道。

"是真的。"沃尼亚特科先生说,两手抱着膝盖,坐在办公室窗下的长椅上聆听夜晚。蝙蝠在空中飞舞,猫头鹰在窗沿板上嚎叫,大门旁小森林中的斑鸠在梦中咕咕细语。我暗自下决心要回去重写我的家庭作业《我的志愿》。

我站起来,夜巡员睁着他那双呆板无神的眼睛,淌着汗水。小狗特里切克缩成一团,躺在花楸树下的火枪旁边。我走到沃尼亚特科先生面前仔细端详一下他的脸,他仍旧像一座睁着眼睛的雕像,一动不动地坐着。我碰一下他紧抱着膝盖的手,但沃尼亚特科先生却在全身心地聆听夜晚。他为那满天星斗的夜空而惊羡得发呆和僵硬了。我离开这里朝工人宿舍走去,三楼工人宿舍窗口的灯光一盏盏地熄灭了,有个酿酒工大概是要到后院翻动酿酒用的大麦去,可能就是马拉先生。这位酿酒工每翻动一遍大麦,便跟夜巡员一样睁着眼睛,一眨也不眨地坐在工人宿舍窗前,往下眺望河畔风光以及四周原野。他就这样入神地眺望着,身边放着一个啤酒桶,每隔一刻钟就往他的洋铁罐里灌一次啤酒。他不停地喝着,啤酒还沿着他的胡须往下滴。他只穿一条衬裤,坐在这三楼眺望拉贝河岸的风光。我曾听到与马拉先生同住一间宿舍的贝宾大伯说过:马拉曾因强奸自己未成年的女儿而坐过牢,如今他不需翻动大麦时便这么坐着喝啤酒,眺望田野。我常去看看他,他总是这样坐在窗前的椅子上,一只手按在酒桶的开关龙头上,另一只手端着他的洋铁罐,忧伤的啤酒沿着他的胡须一滴一滴往下掉。我只知道他强奸了自己的女儿,但不懂"强奸"两个字的意思。是推倒她,打了她,还是揪掉了她的头发?要不就是干了那种只有大人才能干的坏事儿?根据电影画面,那种事儿只有像库珀扮演主角的电影《惊人事件》中那种人才干得了,而绝不会像酿酒工这种穿条短裤衩、肮里肮脏、胡子湿湿的、不停地喝啤酒、只用咸鱼下饭的人。我常坐在工人宿舍的长椅上双手捧着头,胳膊肘撑在老有一股咸鱼味儿的脏桌子上,望着马拉先生,死活也理解不了这个酿酒工怎么会去强奸自己未成年的女儿,因为我也是未成年啊!

我已经站在我家的门口了,看到后院那排矮房的小窗户还被灯光照得通亮。根据身影和胡须的轮廓,我认出又是马拉先生在晾大麦。我走进廊子,悄悄摸进厨房,手按着电灯开关站在那儿犹豫了一会儿:究竟要不要重写那篇家庭作业《我的志愿》呢?后来一想,还是睡觉去算了。我躺下来,两手枕在脑后,清楚地感到自己如何缓缓地吸了一口气,我的那只小船(尽管代替它的是一条美人鱼)如何飘然而上,在宁静的夜间航行。我仰望着被夏夜之光照亮的天花板,随即想起了我们厂里那位赶大车的科别茨基先生如何将一

桶桶啤酒送到小城各处和附近村庄。每到中午，他便已在牲口旁等候，然后绕过粪水坑朝围墙那边走去，回来的时候总带着用一块白布盖着的提包。我看见他慢慢坐下来，从放在膝盖上的提包里掏出一个装了汤的罐子，慢悠悠地喝着，然后再掏出一个小平底锅，用勺子舀着调味汁儿或腌圆白菜丝儿。吃完后，他又将罐子和小锅以及餐巾放回提包里，绕过粪水坑和肥料堆，走到围墙那边，将饭提包放到扎满碎玻璃片的高高的墙头上，由啤酒厂围墙外面街上的一个什么人将它取走。今天中午，等科别茨基先生一喝完汤，我便从啤酒厂跑出去，拐了个弯。啤酒厂的马棚紧挨着围墙，我老远就看到一辆女自行车靠在围墙根那儿，旁边站着一个年纪比我大一点儿的女孩。我停下脚步，远远地瞧着，直到有人从酒厂里边将盖着白布的饭提包放到扎满玻璃碎片的围墙顶上。那女孩骑到靠在围墙根儿的自行车上，举手将提包取了下来。我从她身边跑过时，只听得她喊了一声："爸，晚上见！"我站在啤酒厂的拐角，看着女孩打这边过。她有一双褐色眼睛，脸色苍白，惟独那双大眼睛和头发很是显目。她像刚从水中浮现出来的。她的头发在脑后扎了一个蝴蝶结，自行车的把手上挂着的就是那个饭提包……这啤酒厂的马车夫科别茨基先生在我心目中仿佛突然成了一位先知，成了一位脚穿高靿胶皮靴、身着粗布衣裤的圣人。他走起路来总是左摇右摆的，总是用一双眯缝着的眼睛看这世界，可他有一个女儿，每天给他送午饭，骑在自行车上，将饭提包放在高高的围墙上，等他吃完后再从扎满了碎玻璃片的墙头取下饭提包，对着隔墙看不见的爸爸喊上一句"爸，晚上见！"就又走了……

卧室里，我父亲恳求的声音突然将我惊醒：

"别再说了，别再说了，求求你别再说了！我已看到你是怎么看库珀的。像你这种体面女人是不该这么看他的，只有当妻子的才能这样看丈夫。"

我母亲举着双手在脱内衣，准备换睡衣，缠在那丝绸内衣里的她反驳说：

"这不就是一部电影吗，再说那库珀也的确让所有的女人动心啊！……一个美男子而又这么男孩子气……""什么？"父亲嚷嚷道，"那么你承认了，你对他也动心？跪下！你招了吧！你要是在哪儿碰见他，就会成为他的人，是不是？"

母亲钻进被子里说道：

“大概我很难抗拒他的诱惑力,这个库珀的力量能胜过所有的偏见。”

“你原来是这么个货色!”父亲吼起来。他拽着我母亲的手,将她拖下床,“这么说要是有可能你就会成为他的人哪?我可不能容忍,为了我的荣誉!”

父亲大吼着,我看到他从床头柜抽屉里掏出一把手枪。我翻个身趴卧着,用两手捂着脸趴在靠得很近很近的两张床中间。两床之间还搭着一床毯子。我突然既不能动弹也不能起来,急着要撒尿。真吓人哪!父亲在往手枪里装子弹,母亲跪在那里苦苦哀求他给她留一条生路。我却扒拉开毯子,在两张床之间的缝隙中撒起尿来,都是因为我和贝宾大伯一块儿啤酒喝得太多的缘故。就这样,我居然俯身卧在两张床之间撒了一大泡尿。

父亲突然安静下来细听动静,后来母亲也没声响了。

“这畜生!身上刺一条美人鱼还嫌不够,想当个无业游民还不够,还要玷污我们的床铺!”父亲把手枪放到床头柜上,用力把床一拽,我便掉到那一摊摊尿里了。只见父亲正瞪着眼睛站在我面前吼道:

“你长大以后只有上绞刑架的一条路!”

我趺趺撞撞地走出去。母亲摊开双手。后来,我好长时间一直跟她抱在一起,我们互相紧紧地拥抱着哭泣着,我哭得尤其大声。我和妈妈彼此许诺永不分离。爸爸愣着站一会儿,然后收起了手枪,从厨房里提来一个小桶和一块抹布,弯下身来擦拭地上的那一大摊尿。他将尿挤到桶里,随即又用挤干的抹布接着再擦,这样反反复复好多次。他就这么挤着擦着,不知不觉他的气慢慢消解了,就像妈妈也已经停止了哭泣一样。我悄悄溜进厨房,准备在那里打开折叠床。父亲从走廊来到院子里,使劲儿将尿泼到果园的草地上。

当他重新铺好床铺之后,妈妈立即钻进被窝,宽慰地说了一声:

“我心爱的床啊!”

父亲关了灯。我听到他光着脚板走路的声音,随后是床垫子的呻吟声,被揉压得晃动了片刻,最后,没声了。“这个库珀,”父亲温柔地说,“不仅是位很棒的演员,而且还是一个很优秀的人……他吹长号的那个样子,或者他为自己造房子时的那股劲儿,他坐在几根房梁中间就接待起客人来了……还有,当那姑娘对他说她喜欢他时,他撒腿就跑,还撞翻了一个桶……所以我

说啊,《惊人事件》这部电影的确很惊人……明天还会上演，我们再去看一遍,好吗？”

3 每天都有奇迹

每逢星期天,啤酒厂里都很宁静。马匹在牲口棚里休息,麦秸上趴着两头犍牛,院子里停放着插有辕杆的大车,箍桶房里堆着码好的橡木板,这是箍桶师傅用来做木桶的。有所谓“小狗崽子”即四分之一公升装的小桶,有半公升装的桶,有一百公升装的大桶,还有两百公升装的桶,以及那搁在有熟啤酒的发酵室里的五千公升装的特大桶。洗手房里塞满了机器,机房里放着各式轮胎,所有大锅都安在蒸煮车间,一切都像熟麦睡在麦芽房顶间里一样在休息。箍桶房后面是一个很大的樱桃园,果树枝一直升到铁皮屋顶上,有些树枝干脆就趴在铁皮上。每当樱桃熟得几乎呈黑色时,我便从一根树枝爬到另一根树枝,一直爬到高过屋顶的树冠上,摘上满满一手的樱桃,享用这甜美的果实。我慢悠悠地品尝着,一吃就是好几个钟头,仿佛不是我自己而是别人在将这些樱桃放到我手里,又从我手里拿走,我吃得那么从容那么津津有味。遇上落雨,樱桃裂了口,它的味道更佳。我坐在树梢上,一只手扶着树杈,另一只手单挑那些熟得最透的摘。乌鸦也在我旁边啄食樱桃,椋鸟更是狼吞虎咽地抢吃这果实。它们还冲着我唧唧喳喳叫个不停,仿佛这樱桃还不够我们吃似的。美丽的椋鸟在树冠上像宝石一样闪光,它们绿里透蓝,漂亮之极,它们脖子上还装饰了一圈金色羽毛,像打了蜡抹了油一样光亮,又像刚从水中飞出来的翠鸟。我对这些果树熟悉得连闭上眼睛都能想象出它们所有的主干和枝杈来，每棵树的面目姿态各异，而我就一直活在这些树里,不单在樱桃熟了的时候。遇上好天气,我还一只手拿着一块抹了油的面包美美地享用,另一只手则快速抓住一根又一根树枝爬到树顶上,背靠着大树干,两腿伸直踩在两根树杈上。树叶为我遮身,风儿轻轻吹动整棵大树,我透过树叶间的空隙能看到啤酒厂房墙上的斑点污迹。从我这里望出去,是那没有窗户的冰库的一堵墙,墙上洒落着阳光和绿叶的阴影。即使隔着围墙和楼房的墙壁,我也能看得见里面的一堆堆冰块。只要我一瞅麦芽房,闭着眼

睛也能看清楚这座楼房的每一层：从摆放着一根根卷轴的顶间，到下面一层装有透气孔天花板的制造麦芽的热气腾腾的麦芽房，再下一层是工人宿舍。工人们或围桌而坐，或往炉膛里添燃料，或躺在单人床上。我还看见有一座楼梯穿过麦芽房一直通到下面的后院。我只需坐在樱桃树上朝那边一瞅，所有墙壁对我来说都像玻璃一样透明，连这暗黑的发酵室我也能看得一清二楚，因为对里面的一切，我本来就了如指掌，我曾多少次来回穿梭于这座啤酒厂啊！我这人胆小，无论在发酵房，或者在蒸煮车间的走廊上，或者在啤酒厂的最高处即整个冰库上面，那儿有一个大如溜冰场的大盆子，从那里抽出热腾腾的。未添酵母和氧化物的啤酒，从鱼鳞板活动软盖的缝隙中冒出一股股蒸汽，这些活动软盖就像女人用梳子往上梳理她们浅黄头发一样地盖在啤酒厂的上面。我每次沿着这蒸汽中的走廊到楼顶上去，总是吓得要命地飞跑而上，我每上一级楼梯都感到非常恐怖，总觉得突然会有一只手从某个黑暗角落里，从总是敞开着的门里向我伸过来，把我拽过去。每个礼拜天，当啤酒厂静寂如坟的时候，我都是这样快速如箭地飞跑上去，只有这样，我的害怕程度才会稍微减轻一点儿，这就又好比在春天，河水上涨，结冰的河面开始碎裂，冰块儿挤挤撞撞浮在河面上，彼此碰得咔吱咔吱响时，我便站在岸上，久久地望着这彼此碰撞着的大冰块儿，总要等到鼓足了勇气我才开跑。我精力高度集中，心怦怦直跳，从一块冰跳到另一块冰上，只要啪的一声，哪怕轻轻的一声，我就会和冰块儿一起淹没在游动着的冰流之中，就像摔进被马蜂叮得不听使唤而一顿乱跑的牛群中一样。每年我都这样从一块冰跳到另一块冰上。我必须保持快速，直到从最后一块冰跳到岸上为止。我注意了一下围观者们的眼睛，他们谁也不敢冒这个险。我两手叉着腰，歇一会儿，重新积蓄力量，又从一块游动的冰跳到另一块冰上，一直这么跳着，回到我起跳的地方。现在，我就是怀着这种紧张害怕的心情跑过星期天那寂静如坟的啤酒厂的。可我最喜欢干的事情是打开牲口圈的门闩。我不怎么喜欢马，它们有着一双总是十分惊恐的眼睛，每匹马的眼里都流露出恐惧的神情。大概因为在它们学会拉车运送啤酒之前，人们没少欺负它们的缘故吧！我最喜欢在星期天到马厩隔壁的牛栏去玩，那里躺着好几头犍牛。它们在等着我，转过头来看着我。它们的眼睛好漂亮！它们嘴里总在不停地嚼着，望去比人还

要好看。我常去那里，在每一头牛跟前跪下来，抚摸它们，它们总是闭上眼睛。我跪在哪一头牛跟前，哪一头牛就闭上眼睛，其他的牛便朝我看。每当我抚摸和掂掂牛脖子下面那块又漂亮又柔软的皮肉时，我觉得我的手指头仿佛在抚摸我妈妈的鹿皮手套。可这还算不了什么，当我的整个身体都靠在牛的颈子和头上时，我觉得它也在紧贴着我，使我感到格外舒服，无法不闭上眼睛，于是牛栏里一片漆黑，但这漆黑却宛如一道从牛射到我身上，又从我射到牛身上的一大片温暖的亮光。其他没有得到这种待遇的牛便看着我，昂着头，表情严肃得像个国王。当我跟这些动物如此亲热地相处时，我才十分准确地弄明白，为什么我们在《圣经》里读到的圣卢卡什①，在他的标记里有条牛……

今天，我花了好长时间才摘满一大篮子樱桃，可我摘的全是那些最小的。每当我摘下一个最棒的樱桃，我便自己把它吃掉。傍晚时分，我将这一大篮子樱桃扛到教我爸爸编写税务账目的税务所长诺沃特尼先生家。冬天我往他家送去新宰的猪肉，秋天送山鹑和兔肉。我每次一到他家，他总要给我二十哈莱什跑腿费，还一再叮嘱我别一下就把这些钱买零食花光了。然后，将我请到他的儿子和女儿写功课的桌子旁。他向他们提了些文法和算术方面的问题，孩子们答得飞快。税务所长因此非常高兴。可我看到，孩子们有多么恐惧。他们对诸如逃个学啦，在哪里玩一下或偷个懒之类的事情，根本连想都不敢想。诺沃特尼太太总要将我父亲让我送来的那份礼物收拾好大一会儿，她仿佛是故意这么做的。也许是为我去他们家而感到高兴，也许是想让她丈夫有足够的时间来炫耀他孩子们的学习。那个小男孩才刚上二年级，他父亲就已经知道他将来要成为审判长。那个小丫头才学了一年钢琴，她母亲就预言她要成为震惊世界的著名钢琴演奏家。我发愣地坐在那里，两眼盯着我那系得乱七八糟的鞋带，饶有兴致地看着那些鞋扣眼。我的鞋带从来没有穿对过，因为我总是匆匆忙忙去上学，我的那些靠上面的几个扣袢总是空着，有一个扣眼死活穿不进鞋带，我只好凑凑合合系上，因为我对这些事情根本不上心。当税务所长先生喊道："伊希克，你的算术得了几分？"我马上知

---

① 圣卢卡什(Sv.Lukaš)，捷克的基督教新教教徒，后被尊为圣人。

道，是 1 分，然后所有的功课都会是 1 分，连操行也会是 1 分，总而言之全是 1 分。那小丫头也是一样全 1 分。我知道，说不定是我爸爸事先叮嘱过诺沃特尼先生，让他启发规劝我一下，因为从二年级起我的算术和文法便总是只得 3 分，操行得 2 分。而我却在想着自己的一堆心事：我在诺沃特尼家老想到那些在城里游逛的野狗。它们没地方睡觉，便躺在桥底哪棵树下面，靠人家施舍点儿什么或自己找到点儿什么来填饱肚子。除此之外，不是在太阳下面嬉戏便是在雨中缩成一团，各行其便。我在诺沃特尼家还想到那些全得 1 分的名贵血统的狗，可它们不管在狗窝里或是外出散步，都被一根皮带拴着或是戴上嘴套。我还想到那些猎狗，它们被套上颈箍拴在树上直到晕过去，就因为它们没从塘里将射伤的鸭子叼回家来。我还想到那四万条一辈子都被短绳子拴在村子里各个狗窝旁的狗，为了让它们变得更机警，夏天不给它们水喝，它们的主人也从来不带它们出去遛遛，要么干脆让它们彻底解放，四处乱跑，躲得离人远远的，直到它们被链子拴在灌木丛中，恼怒得变成疯狗时，人们才不得不用枪把它们打死……我给诺沃特尼先生送来一篮小樱桃时，他老是盯着我的海员衫领子看，我干脆解开衣钩，敞开领子，露出那条绿色的美人鱼，那条罗伊扎先生在桥下酒家给我刺在胸膛上的美人鱼。税务所长先生脸红了，立即用手遮住两个孩子的眼睛，将他们带到另一张桌子旁边去了。正在挑选篮中樱桃的诺沃特尼太太立即垂下眼皮。我看到小男孩上厕所去了，我看到厕所的窗帘是挂在厕所外面的，税务所长先生踮着脚尖悄悄走到窗前朝厕所里看，看他儿子是不是在做什么越轨之事、可能伤害和扰乱这小男孩的事儿。厕所门一开，小男孩出来了，他爸爸连忙闪到一边，意在教训我说："我的学习曾经好到这个程度，连视察员都亲自推荐我由小学四年级直接跳到中学一年级。是这样吗？"他转过身来问孩子们。孩子们连忙点头。他们呆如木偶，连那笑容和讨好劲儿也一样发僵。他们眼神惊恐，就像那只没有叼来兔子的猎犬在挨了主人的狠揍之后，还去舔猎人的手并依偎在他可怕的靴子旁边一样。

"您知不知道？"我扣上领扣，将美人鱼藏进上衣下面，提起空篮子说。

"我在听着呢！孩子们，你们也听着！"税务所长说。

"您知不知道这一点？"我手扶着门把儿，"小学没有五年级您知道吗？您

当然没必要上五年级。”

我说完便出门到了走廊上，然后沿着梯子下楼到花园里去了。诺沃特尼先生站在头一级楼梯上嚷道：

“你，你这浑小子！你要破坏我的家庭？你要把你那无法无天的一套带到我家里来？你要危害我们小城里所有孩子的道德品质？你根本不配上学，只配进教养所！”他将身后的门一摔，我用空篮子罩在头和肩膀上，因为已经下雨了……几天之后，税务所长住进医院，病情严重的消息传到了啤酒厂。我又爬到樱桃树冠上，摘了一篮最好的樱桃，然后提着篮子穿过市中心，一直走到哈贝什。诺沃特尼太太给我开了门，对我微笑着，她是第一次对我微笑，和蔼地请我进屋。我坐下来，冷不防吓了一小跳：那小姑娘从厨房里跑出来，头发飘散在脑后，举着双手，大声喊叫，惊恐地跑过房间，逃进另一间房里。那小男孩飞快地在她后面追赶，伸手去抓她的头发，可总也抓不着。小男孩追着小女孩也跑进房间。我听到他已经抓住了她。小姑娘喊着笑着，男孩也在笑个不停，然后揪着他那门门功课得 1 分的妹妹来到我们这个房间，将她按到沙发上，两人嬉戏打闹，滚成一团，后来总算平息下来，女孩却在哭泣，她的两条腿像坐在溪边戏水似的抖着。那男孩推开窗户叫我快看小城的太阳渐渐落山的情景。当我们撑着胳膊肘看落日时，那小丫头朝我们跑过来，趴在我们中间，紧靠着我们的肩膀，她突然转过身来对着我，她的眼睛几乎挨着我的眼睛，她的鼻子已经碰着了我的鼻子，还将小手放在我的上衣上。我注意到她的眼睛越过我的肩膀盯着她哥哥的眼睛，想从中吸取力量。她的眼睛骨碌碌地转着，意思是说该不该大胆一点儿。我感觉到，我身后的男孩在点头表示赞同。于是那小女孩便解开我的海员衫蓝条横衬领，再解开钩袢，然后扒开海员衫的翻领，瞪着那双大眼睛一动也不动了，她那双眼睛大得跟玩具木马上的一样。她就这么站在那里愣愣地瞅着，任那窗外的窗帘朝房间里面飘动，她只顾紧紧抓着我的海员衫惊羡地看着。

“哟！”她说着，嘴巴噘得老高。站在我身后的男孩也忍不住了，他顺手抓住窗帘将自己裹了一圈，透过窗帘的刺绣孔，瞅着那条绿色的美人鱼。两个小孩都摸了摸它，更加惊羡不已。“这个东西总也去不掉吗？”男孩问道。

“是，这是洗不掉的，如果想要去掉它，布拉格有位大夫能做得到，不过

一平方厘米要六十克朗。”

“我想跟你一块儿去游泳。”小姑娘说。

她举着两只小手，像只被抓住的小蝴蝶，任那被风吹得鼓胀起来的镂空长窗帘裹着身子，只将头露在外面，瞅着我的胸膛。

“真漂亮！”她说着举起手来，透过窗帘触摸着美人鱼，然后补充说，“你本来是想要一只小船的吧？”

我看了一眼小姑娘的脸，她感到有点儿失望。

“不，”我忙说，“罗伊扎先生在桥下酒家本想给我刺一条小船，可我说，要一条美人鱼！”

那小丫头搂着我的脖子，我们就这样从那被穿堂风吹进房间的窗帘中跌跌撞撞地走出来。太阳下山了，小男孩突然跑起来，一不小心摔了一跤。小丫头趴在桌子旁，两手托着下巴看着我。诺沃特尼太太双手放在膝盖上，神情忧伤，久久地沉默不语。

“刚才你们在说什么来着？”她突然问了这么一句。

“他本想在身上刺一条小船，他们却给他刺了一条美人鱼。”小丫头说。

小男孩仰面躺着，穿着皮鞋的脚在空中划来划去，都快够着墙壁了。他说：“瞄准的是小狐狸，击中的是小玛莉。这就叫歪打正着呀！”

“瞎折腾没好处。”诺沃特尼太太责备地说。

我提起篮子朝门口走去，那两个小孩连忙跳起身来，友好地往我背上捶个不停。小丫头更是边用小手捶着边朝我甜美地微笑：

“你一定要再到我们这里来呀！要是爸爸不在家时，我们到你那里去好吗？”

可这个爸爸不仅不在家，而且永远地离开了他们，去到一个谁去了都回不来的地方，他死了。第二天，我去上学的时候，诺沃特尼家的这两个小孩在大街上跑着，他们还手拉手地蹦跳着，高兴地叫嚷着，逢人便要告诉一声说他们的爸爸死了，尽管谁也没问他们，因为大家都已经知道，可他们还是逢人便要告诉一声：

“我们的爸爸死了！爸爸死了！”

4　被野猫圈定为势力范围的房子

我们家养了两只猫。母亲的那一只公猫叫采莱斯廷,父亲的那只母猫叫米丽特卡,被家人昵称为采尔达的采莱斯廷几乎被允许干任何事情。当午饭时分它正好睡在厨房的餐桌上时,妈妈便将餐具摆到卧室里的桌子上。当公猫睡在卧室的桌子上而米丽特卡又躺在厨房里的餐桌上时,我们便只好坐到小凳子上,将餐盘搁在膝盖上吃饭。早上,当两只猫被露水或雨水打得全身湿透从外面刷夜回来时,我妈也不责备它们。要是有客人来我家拜访,将礼帽放到床上,妈妈便立即将它挂到衣架上。当妈妈晚上到剧院里去排练时,采莱斯廷便将她一直送到桥上,然后就藏身在一个书报亭旁的小灌木丛里,等到我妈返回时,它便蹿出来,将她送回家,送到啤酒厂。我父亲的米丽特卡则又常跟着他去办公室上班,甚至跟他一块儿去安装机器。每逢这时,米丽特卡总是坐在工作台上。我父亲拆卸马达时,总要将一件件零件拿给米丽特卡看,并告诉它这零件叫什么名字。米丽特卡则微微闭上眼睛,脑子里闪现我父亲的身影,因为它实在太爱他了。采尔达也喜欢我父亲,不过这只是因为我父亲喜欢我那被采尔达爱得要命的母亲的缘故。采尔达为了讨好我父亲,向他证明它在这个家可没白吃饭,于是每天早上,当父亲一醒来,看看外面的天气怎么样时,每次都能看到窗台上摆着一只采尔达抓到的老鼠,有时还是一只大老鼠。我爸只好用烧炉子用的铁钩将它钩到铁锹上,冬天总是扔到烧红的炉膛里,夏天则用提煤桶装着送到牲口圈那边,用粪肥将它埋掉。采尔达有四公斤半重,我总是先称一下自己,然后再将采尔达抱到怀里一起称。采莱斯廷发情的时期,有时候它两个礼拜都不回家。我妈常在晚上打开门窗,呼唤它直到深夜。

"采莱斯廷！采尔达！"

她细听动静,可是采莱斯廷没回来。有一次,它尽管没发情,可是也没回家。我妈徒劳地呼唤它直至深夜。天一亮,她便起来站在门口呼唤,聆听,可是采莱斯廷仍旧没有回来。后来,我妈又常去麦芽房,对着通风管道喊它,直到有一次,她才听到其中的一个通风管道里有猫叫声。这时我就得爬进后院

那个通风管口去呼唤采莱斯廷。连我也听到了一声微弱的喵呜声，说得更确切点是痛苦的哀叫声。我父亲拿上所有的钥匙，我们打开麦芽房的门，但采莱斯廷并不在里面，直到我们打开通向顶间的最后一道门，里面有个大极了的水桶，桶底有个闸，湿麦子就是从这闸孔里直接漏到后院的。猫叫声和咕嘟声就是从这儿传出来的。我爸一开灯，发现采莱斯廷就躺在水里。滑溜溜的铁皮桶壁，五米深的水使它没法爬上来。我爸搬来一架小梯子，下到桶里去将采莱斯廷抱上来。被救上来的采尔达活像一条湿毛巾耷拉在我妈妈的手臂上。妈妈生上炉子，将采莱斯廷放在灶面，又用一个硼酸水试管将牛奶滴进它嘴里。两个星期的流浪与艰辛经历使采尔达疲惫不堪，像块抹布似的躺在灶面上。到第二天，它就已经能够坐起来，但它还总爱躺着。第三天，它已经可以吧嗒吧嗒自己喝牛奶了，喝得肚子胀得老大，只好叉开两条腿。它只要微微一低头，便会吐出牛奶来。我抱着它称了称体重，先称我们俩，然后再称我自己。采尔达足足掉了两公斤。如今它总爱蹲在镜子旁边一个劲儿地盯着我母亲看，在它眼里就一直这样估量着她的分量。我母亲走到它跟前时，它便闭上眼睛，对准她的额头吻一下。它的体重开始增加了，但它哪儿也不想去了，只是埋头吃着炉灶上的猫食，喝着牛奶。每当它喝完最后一口牛奶，便想要跳到抽屉柜上去，可它忘了自己增加了半公斤体重，总是只跳到一半距离便掉到地上。跟往常一样，采莱斯廷只要碰到一件什么事儿，便跑到我跟前来轻轻咬一下我的脚踝。当它躺在花园里，一个苹果掉到它身上，它也立即跑回家来朝我的脚踝咬一口。因为采莱斯廷不管发生什么事情，总以为是我使的坏。其实我只是在它想要跳到椅子上去的时候把椅子搬开，我只是在浇花的时候稍微浇一点儿水到它身上，我只是当它飞跑到花园里去的时候把窗子关了一点儿。米丽特卡和采尔达就这样和我们共同生活着。这些小猫咪甚至成了沟通我们全家人的小精灵和保护神。当我妈有什么事情想责怪我爸时，她便大声对着采尔达诉说。当我爸想对我妈说他爱她时，便大声对着米丽特卡说，好让我妈能听见。当他们两个人都对我有意见时，便各自对着自己的猫大声说出来，让我感到不好意思和难过。两只猫都知道，它们在家中是绝不可缺少的，所以它们每个季度都要折腾出点儿什么事情来，而且还总是发生在夜里：突然从床底下冒出一声像撕破一块帆布似的极

难听的怪声，接着又是一声。这时，我爸已经从床上坐起，我妈也坐了起来，我只是被吵醒而已，还忍不住窃笑，因为这声音与我无关，反正不是我干的好事儿。因为米丽特卡属于我父亲，采莱斯廷属于我母亲。随即，卧室开始弥漫着一股恶臭，没多久，这臭味传到了厨房我睡觉的地方。父亲从床上跳下来，因为那可怕的声音是从他那床底下发出来的。这恶臭绕床而过，直冲天花板，随后又从天花板那儿下来，重又与父亲床底下的臭气混为一体。父亲开了灯，跑进厨房，可采莱斯廷和米丽特卡却已经蹲在镜子前，装作熟睡的样子。父亲从来也没查出究竟是哪一只猫在他床底下干的这档子好事。后来父亲拿了一个桶和一些旧报纸，母亲给他打着手电筒，告诉他该怎么弄。父亲在床底下折腾来折腾去，一个劲儿地吐着唾沫，大声抱怨道："臭死啦！恶心死啦！"等他稍微恢复镇静，才将一张《民族政治报》放到桶里打湿一下，先将湿报纸盖在稀猫粪上，可那湿报纸却破掉了，让父亲的手一下子插进了猫粪堆里。他跪在床底下，气得呼呼直喘。有时他想要直一直身子，却忘记自己是在床铺底下，结果不是撞着了床杠就是碰着了床垫子，重又摔到地板上，他只得像一只乌龟似的趴在那里，再用报纸来擦拭那猫儿拉出来的臭玩意儿，然后再用布来擦干净地板。妈妈给他打着电筒，不停地给他打气，说什么这种事儿只是一个季度发生一次而已，而且母亲的本分就是一天洗四十块尿片。父亲又气又恼，露在床外的两只光脚板直发抖。等他在床底下打扫完毕之后，这才样子可笑地爬出来，坐在地上，两手垂膝，深深地吐一口气。摆在他身旁的桶里塞满擦拭猫粪的报纸和抹布。母亲打开窗户，可父亲到第二天早上还在床上翻来滚去，将床单缠在自己身上，因为这臭味让父亲实在难以忍受。我躺在厨房里的床上装作睡觉，却对我看到的一切实在忍不住窃笑。我真希望猫咪们每个礼拜干一回这种事儿。父亲一整天都脸色苍白，一直在吐唾沫。他表情怪怪的，抱怨说："这太臭了，就像教长放屁一样。"我父亲就这样一年四次地体验这猫爱带给他的磨难。

米丽特卡每年下两次猫崽，总是半夜三更下在我父亲的两腿之间。当米丽特卡挺个大肚子老找我爸时，我爸便千方百计躲着它。而这米丽特卡仿佛认定它怀的这些猫崽与我爸有关。它坚持要找我爸，而且总是以暧昧的目光看着他。我爸请求我妈来照料米丽特卡下崽，说女人在这些事情上比男人要

懂得多些，有办法些。可是一年两次而且总在半夜三更下猫崽也真够烦人的。碰上这种事儿，我父亲吓得两腿缩到下巴底下，全身紧贴着床沿，高呼“救命”！

“我的老天爷！这娘们儿在我床上下猫崽了！”

母亲开灯一看，果真如此，在床单上父亲放脚的地方躺着湿漉漉的米丽特卡和一只同样湿透的小猫崽吊在它的屁股上。米丽特卡转过身去，咬断了那根粉红色的带子。我妈拿起小猫崽，米丽特卡舔着它，接着又生下了第二只小猫。父亲惊讶地吐吐舌头说了声“哎呀呀”！小猫咪就这样像乘客走下公共汽车一样，一只接一只降生到这世界。米丽特卡望着我爸，仿佛是他让它处于目前这种状况的。第二天早上，猫崽身上就已经干了，我妈搬来一个藤筐，将小猫移到筐里面。每天晚上，在我爸上床睡觉之前，我妈便将装着小猫崽的藤筐放到他的床头柜旁。而我爸在入睡之前总要仰躺着，握着小猫的爪子，又闻又吻地亲热一通，家里呈现着一派其乐融融的幸福景象。公猫采莱斯廷每次从外面回来，总要亲吻一下米丽特卡，这时我爸便笑着瞅我妈妈一眼，我妈也回应爸爸一个微笑。其实采莱斯廷并不是小猫们的父亲，跟米丽特卡相好的是一只野猫，我们管它叫“老爹”，而采莱斯廷是到拉贝河畔的另一处去求爱的，有人甚至还在老远的比斯迪见到过它。于是连采莱斯廷见了都有几分害怕的“老爹”便常来与米丽特卡约会，它们常在啤酒厂的平屋顶上闹出响声。“老爹”肯定有六公斤重，全身像抹了一层林中野蜂蜜一样光滑，它有一双乌亮的眼睛，瞳孔有如琥珀一般，脖子底下油亮如蜜，两只耳朵上有在外面打架斗殴留下的伤痕。它只要一瞅我，我便担心它会袭击我，咬我。但是，看来它还有一点儿喜欢我，因为它爱上了我们家的米丽特卡。而采莱斯廷只要一闻到“老爹”的气味就会拔腿跑掉。因为有一次它与“老爹”在麦芽房的拐角狭路相逢，“老爹”毫不客气地往采莱斯廷身上撒了一大泡尿，害得我妈连续两天都用花露水给它洗澡，臭得跟掉进牲口棚的粪水坑里一样。那位“老爹”就是用撒尿来确定它的管辖区，包括半个花园，还有箍桶房和一直通到河边的整个樱桃园。采莱斯廷也用撒尿来确定它的势力范围。有一次，我坐在樱桃树干上悠闲自在地吃着涂油面包，那时米丽特卡已经怀了满肚子小猫。这些小东西肯定在它肚子里动个不停，它则躺在樱桃树下晒太

阳。这时,"老爹"从箍桶房那边慢慢走来,走一步停一步地细听四周的动静,后来一直走到米丽特卡跟前,给了它一个吻。米丽特卡则美滋滋地呼吸着,继续躺着。"老爹"也在它身边横着躺下来,脑袋枕在米丽特卡的肚子上。我以为它只是拿米丽特卡的肚子当当枕头而已,后来我才发现,"老爹"是在听着它的小猫崽如何在米丽特卡的肚子里动呢。我还清楚地看到"老爹"睁着眼睛像接收电报似的在聆听,然后闭上眼睛,也那样甜美地呼吸着,和米丽特卡一块儿躺在箍桶房后面的牛蒡叶与滨藜之间。我从上面观察着这些动物,真高兴"老爹"这么喜欢米丽特卡,我不禁为它们的幸福而露出了微笑。米丽特卡和采莱斯廷就这样春夏秋冬一年四季地和我们生活在一起,住在啤酒厂的宿舍里。我爸爸每天晚上都要抚摸着他的米丽特卡,喃喃地对它说些温柔的话,好让妈妈听见。而妈妈又一天一次地对着采莱斯廷的耳朵,说些只有在电影或小说里那些相爱的人才说的甜酸酸的蠢话,好让我爸听见。我爸爸必须一年四次钻到床底下为两只猫清扫那臭气熏天的脏窝,可是美丽的圣诞节我们一年却只有一次。爸爸和他的米丽特卡一起,妈妈则和她的采莱斯廷一起装饰着圣诞树。我望着这一切,简直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每一件装饰物,每一块糖果,每一根蜡烛,每一根滋花,所有天使的头发和星星,甚至树尖上那些用闪光彩色玻璃纸做的花儿,都是我爸妈和这些猫咪一起装饰出来的,也是为这些猫咪而装饰的。它们懂得这乐趣,它们欣赏这圣诞树的兴致比我要高,它们围着这棵圣诞树嬉戏玩耍得比我要欢,它们甚至在这棵树下住了下来。有时候,就像今年,小猫崽们为这圣诞树之美惊讶得不知怎么是好。我爸和我妈用手扶着它们的小爪子,将一个一个的小饰物指给它们看,还让它们碰一碰发出清脆之声的小铃铛和用巧克力做的小羊羔以及小花鞋。我坐在一把靠背对着圣诞树的椅子上,两手趴在靠背上,手掌托着下巴,定睛地看着这一切,情不自禁地笑了。我当时的感觉是:我倒像是这一家的父亲,我所看到的是孩子们的游戏。圣诞树装饰完毕后,采莱斯廷蜷缩成一团,呆在最下面的一圈树枝上,米丽特卡蹲在它上面的一层树枝上,小猫崽们则爬在更高一层的树枝上。我妈点燃蜡烛,然后跪下来,我爸则在圣诞树的另一边跪着,两人面对面地透过圣诞树的枝杈间隙望着对方。

这两只猫和小猫崽们将他俩联系在一起,这两只小动物将我的爸爸妈

妈变成了小孩，我却感到有些失落，因为我已经不懂得这么玩了，是我的爸妈在替我玩。

圣诞节那天，在我们坐到一起吃圣诞晚餐之前，采莱斯廷吃了鱼，鱼刺卡着它的喉咙。它开始干咳，径直朝我跑来，轻轻地咬一下我的脚踝。我给它开门，好让它到外面去将鱼刺呕吐出来。米丽特卡仍然蹲在第一圈树枝上，三只小猫咪蹲在它们上面的几层树枝上。蜡烛燃得很旺，收音机里播放着“平安夜，圣善夜”的音乐，我妈在厨房里煎完鱼，也解下了围裙。我爸正满脸笑容地凝视着美丽的圣诞树。

“你去把采莱斯廷找来，咱们要吃晚饭了。”妈妈说。

我打开通向院子的门，只见啤酒厂上空繁星闪烁，采莱斯廷从白雪覆盖的花园飞奔而来，边跑边嚎叫着，野公猫“老爹”紧追其后。没等我来得及把门关上，先是采莱斯廷跑进来，接着便是“老爹”。它在走廊上将采尔达推倒在地，喷了它一身的尿。

接着它们又追进厨房，“老爹”又一次用爪子将采尔达推倒在地，又往它身上撒尿。采尔达想逃到房间里来避难。它刚一进门，“老爹”便追进来，且一路跑一路喷射它的标记“香水”。于是整个走廊、半个厨房，连我们的房间也都弥漫着“老爹”那股臭气熏天的猫尿味儿。收音机里正在播放“平安夜，圣善夜”的音乐，可是采莱斯廷突然钻进圣诞树下，“老爹”也追了进去。它推倒了圣诞树，小猫崽们从树上摔到地面。其中两只吓得爬进柜子底下，另一只估计自己来不及躲进柜子和沙发底下，便就地仰天躺着装死。我爸立即将窗户打开，采莱斯廷忙从窗口跳进那漆黑的圣诞之夜，“老爹”也跟着从窗口跳出去。只见它们的两条尾巴像两根扒火棍一样插入黑夜之中。圣诞树上的烛火点着了窗帘。我母亲好不容易才辛辛苦苦钩出来的那块有着安琪儿所造的春夏秋冬图案的窗帘啊！当父亲扯下它时，窗帘的荷叶边掉到他的头上，他立即将火扑灭，母亲则用水浇灭了窗帘残骸上的火苗。等我们重新将圣诞树架好时，小猫咪们重又缓过气来，在松树枝上享用它们的安乐窝。米丽特卡躺在圣诞树底下，继续甜美地呼吸着，睡大觉。可我们的房子里却仍旧弥漫着猫尿的臭味儿，这是那只野公猫留下的标记，它就这样圈定了这所房子，把房子里面的这些地方划到它的权力管辖之下。

父亲关上窗子，重新点燃蜡烛，母亲将蘑菇鱼片汤端到桌上，语重心长地感叹一声：

“可怜的采莱斯廷啊！”

5　弄脏的分电盘

我父亲喜欢技术革新产品，他每个月都要到布拉格的啤酒俱乐部去一趟，回来时总要带回一件什么新产品。第一次带回一个电咖啡炉，第二次带回一个电暖身器，第三次带回一个煮蛋器，第四次带回一个电咖啡磨，第五次带回一个什么名牌煮锅，第六次带回满满一箱医疗用的火花放电小仪器等等。但新发明的产品总有一些毛病：当你用电咖啡炉煮咖啡时，只要那通电的炉盘一烧红，便会从厨房里冒出一股大得影响咖啡味道的怪味儿来。而那电暖身器竟能把我父亲身上的一块皮烫得像块要掉渣儿的点心。密封的煮蛋器打开的时间不是以分钟而是以秒钟计算，否则就会出事儿。有一次发生了爆炸，五个鸡蛋全都喷到天花板上，并在上面构成一个死活也刮不掉的图案，而且鸡蛋干在那里生出一股恶臭，就像那些猫每个季度一次在床底下干的那档子事儿一样。那电动小磨子则又常常将咖啡磨焦，根本不像妈妈用普通磨子磨出来的咖啡那样好喝。我妈总是将磨子夹在两条大腿中间，磨得又慢又好。最糟糕的是那口名牌煮锅，也跟那个煮蛋器一样一爆就爆到天花板上去了。我妈每次用这个锅来煮东西时都特别紧张，只要这电锅一发出哨声，她便与我们道别，说什么让我们将她埋在哪块坟地上，与她的遗体告别时要放哪段音乐等等。还有那个鼻梁矫正器，我爸将它放在鼻子上，因为他想要有个希腊鼻子，夜里睡觉时，靠拧紧矫正器上的小螺丝将他的鼻子拉成他所需要的形状，弄得他直打喷嚏，竟打得让三个小螺丝弹进了他的鼻孔里。我爸还买了一辆“猎户星座”牌的摩托车。还在摩托车厂里，人们就告诉他说，这种牌子的车点火装置常会因天气变化而发生故障，但我爸为了支持捷克本国的公司还是买了它。他每次骑着这辆摩托车回家时，都要费牛劲来按它推它，弄得满头大汗，有时还不得不用牛车来拽它。我爸他估计毛病出在发动机上，于是每到星期六便将发动机拆卸到最后一颗螺丝钉，然后细心

察看从发动机上拆下的每一个零件。可这辆摩托车仍旧是一变天就闹毛病。我父亲每次骑着它出门前,总要先看看报纸或听听收音机里的天气预报。他最喜欢在气压高的情况下骑它。此外,他还特别喜欢在傍晚或夜里坐在办公室里写工作日志。我常常看到这样的情景:他坐在吊灯下面,面前摆着那本打开的日志,卷起袖子书写着,将每段文字起头的那个字母先在空气中练写一遍,然后再写到本子上去。一个个字母和数字从他的笔下流出来,那么准确漂亮。他写出的那些字母可以作为其他人的范本,而我在学校里写字就像父亲的摩托车一样没有个准儿,也是随天气和情绪而定。这一回从左边歪到右边,下一回我的字母又朝着相反的方向倾斜,有时写得像头发卷儿,有时又写得笔笔直直,一个个字母像燕子停在电线杆上一样,一排排整整齐齐地呆在格子里面,可有时我又写到格子上面一毫米的地方去了。而我父亲写字,总像古代抄书人和王室里的文书官往羊皮纸上写谕旨一样工整。他有一双柔软的手,因为往啤酒厂日志本上写东西必须有一双像钢琴家或小提琴演奏者那样棒的手……现在,再回过头来说我父亲每个礼拜六都要拆卸和安装一回他的摩托车,以便弄明白它为什么常因天气变化而发生故障的事儿:他只拿一个锤子和一把凿子干活儿,能轻而易举地松动螺丝帽,而他使用扳子时,扳子老打滑,他的手关节和指头总是弄得又黑又脏满是伤疤。他拆卸或安装他的摩托车只靠一把锤子和一把凿子的这一本领,是一个俄国移民教会他的。那人在对自行车作总检修时也只用一把锤子和一把凿子。于是,啤酒厂的车间每到星期六的傍晚和夜里总是丁当丁当响个不停。我的父亲就像一只啄木鸟、一位什么雕塑家似的干着活儿。雕塑家总是将一块大理石的一切不需要的部分凿掉,直到只留下一座雕像为止。我父亲只是很需要一个帮他扶住凿子或锁紧螺母的人。于是,他每个礼拜都转遍大街小巷,逢人便提出这样一个无辜的问题:你星期六下午干什么?

如果那人回答说不干什么,我父亲便会求那人到他这里来一两个钟头,帮他扶扶凿子。这些人在帮他扶凿子的时候,我父亲便兴奋不已地给他们讲述他如何如何在寻找这摩托车每逢变天就出故障的秘密。他讲得那么绘声绘色,乃至让他的帮手们忘了时间,乖乖地帮他扶着凿子,让他捶打到天亮,而我父亲仍然精神抖擞,重又将他的摩托车安装复原。等到天完全亮了,人

们已开始上教堂去做大弥撒时，这些帮忙扶凿子的人才满脸倦容地回到家里,却不知道怎么向老婆交代他们去了哪里。因为多数当老婆的都以为我父亲这位帮手整夜泡在小城的饭馆和有女服务员的酒吧里与小姐们鬼混。我父亲于是将我们小城的成年男子挨个儿轮换了一遍。每逢星期一到星期五，他便到街上去拦路找人来帮忙，凡是来帮他扶过凿子的人一见他就溜之大吉,躲进别人家的院子里甚至地窖里,有的连忙钻进一家商店去买一些并不需要的东西,他们更喜欢从快要与我父亲碰面的那条街上跑到田野,过一会儿再回来。他们老是提心吊胆的,生怕碰上我父亲。已经帮过两次忙的科楚乌雷克先生,当他看到我父亲而又来不及溜掉时,便往自己的鼻子上猛击一拳,流着鼻血径直朝我父亲走来。我父亲看到他的鼻子便说：

"我看见了,那就下次再来吧！"

他开着摩托车继续朝那几乎空无一人的街道和广场驶去，因为人们都已逃之夭夭,只剩下几个从乡下来的人和小孩、妇女。我经常站在广场边的拱廊里,在我身后是雷哈先生开的一家皮货收购站,里面存放着各类生熟皮子。我之所以喜欢站在这里,是因为人们总爱打这家店旁经过,而广场的对面便是集贸市场,我可以在这里背靠着一根粗大的拱廊柱子观看集贸市场,观看来来往往的人群。可是谁也不进雷哈先生这家店铺,因为堆满一店的皮子臭气熏人,只有卖皮子的人才到店里来。有一次,我从这里看到人们像躲雨般地从广场上跑掉,其实还是个大晴天。我还看到有两个人跑进雷哈先生的店里,询问狍子皮多少钱一张,黑貂皮怎么卖,鹿皮价值多少。雷哈先生从敞着的店铺门往广场上一瞧,才发现原来是我父亲骑着自行车从广场经过,那些曾经帮他安装过摩托车的人都跑到另一条街上，躲进一家名叫"白天使"的杂货铺里去了。等到我父亲一从广场上消失,去了巴拉茨基大街时,雷哈先生忙对躲进他店里的两个人说：

"你们可以走了,我也曾经帮他装配过一次呢！"

于是广场上又挤满了人,躲在"白天使"杂货铺的那些人也走出来。那家小店的老板很会做生意,他能把人家任何时候也不可能需要的东西卖出去。这个人买个灌肠器,另一个买一包专杀大耗子的毒药,第三个则买一桶镶木地板油，而且每个人都因星期六不用到啤酒厂去帮我父亲扶两个小时凿子

而感到满意。我站在雷哈先生店铺前的拱廊里，被一股皮子臭味儿以及一种类似鸡蛋被高压锅喷到天花板上然后干了的臭味儿包围着，从这里那里偶尔掉下几朵开败的樱桃花。我看到从西斯莱尔先生的帽子店里走出一个人，他背着一大口袋帽子，小心地四下里顾盼一番，后来干脆回家了。在莫斯特茨卡街上浮现了贝宾大伯的白色海军帽。大家都朝他走来，跟他握手。他也热情地跟人家打招呼或握手致意。人人都爱跟他开玩笑寻开心，拍拍他的肩膀。大伯将手举到黑帽檐边向他们行军礼。人们向他问个不停：

"今天打算去哪儿巡视美女啊？"

"您看哪位小姐的腿最漂亮？"

"我们什么时候演出《快乐的寡妇》啊？"

"听说药店那位小姐想为您开枪自杀是吗？"

"您知道阿维约酒家又添了两位新美人吗？"

"听说哈维尔特饭馆的弗拉斯塔小姐出于嫉妒，砸了您一瓶子，是真的吗？"

热情洋溢的大伯对这些开玩笑的问题一一作答。我老远都看得见，他感到很幸福，很开心，仿佛若不这样他倒反而活不了似的，人们将他请到自己家里，将他们的女儿和老婆介绍给他。因为每一个人都想痛痛快快地解一下闷，可谁也不如贝宾大伯那么会找乐子，因此人们对他心怀感激。

这个星期六，我爸爸连一个帮他扶凿子的人也没找到，于是只好由我去顶替。我受不了那榔锤往凿子上丁当一捶的声音，我也受不了凿子那锋利的棱角插进螺帽的咯吱声。我总觉得爸爸在朝我捶来，靠着那凿子来凿掉他认为不属于我的那些多馀部分。我打开灯，灯泡是用一个铁丝网罩着的，如同那爱咬人的牛嘴巴戴上了嘴鼻套一样。我爸将一个个零件掏出来，我却觉得他好像在挨个儿地掏着我的肝和肺，胃和肾，还有肾上腺。我爸好像看出了这一点，于是指点我说，这种汽化器里面有几个精细如中耳、砧骨之类的零件。然后，他还告诉我，滑座是怎么产生的，好的滑座必须有好的排气管。当他掏出那带有四根缆索的分电盘时，简直要了我的命。我仿佛觉得他掏出了我的心脏。父亲为发现了摩托车出故障的主要原因是分电盘有问题而感到高兴。他将它放到工作台上，其他零件也一样一样摆在那上面，就像我母亲

在我家宰了猪之后将猪后腿、猪心、猪肝、猪蹄、前腿、大肠、小肠一堆堆摊在案板上一样。我爸解开一个裤扣，拽出衬衫，将衬衫下摆卷成一个像清理耳朵用的小圆锥形体，然后拿着那分电盘，像给婴儿清理鼻孔一样，一个孔接一个孔地细心清理起来。

"毛病可能就出在这里。"他轻声对我说，"这些触点大概必须非常干燥才对……帮我扶着分电盘！"

当我两手扶着这四根缆索耷拉到我膝盖的分电盘时，突然我眼前一片黑暗，胃里翻腾，不慎将全部晚饭呕吐到了分电盘上，还沿着上面的缆索流到地上。

我父亲气得连眼珠子都快暴出来了。他站在那里，长裤也滑到了地上，裤腿缠住了他的脚，使他没法及时跳过来将分电盘端走。他提一下裤子，扣上那颗解开的纽扣，拿起锤子和凿子，我最害怕的事儿就要降临了！他准是想砍掉我的耳朵，挖掉我的眼睛，可这恐怕还是解不了他的恨。他扔掉手中的工具，环顾四周，全身都在发抖。他拿起用来清洁发火装置的钢刷，我不得不将手伸出去，让他在我的手背上扎了好几十乃至上百个小坑，打下钢刷的印记。后来他又扎一下，两下，可这还解不了他的恨，因为他的摩托车上最宝贵的部件遭到了玷污。他坚信我是故意这样做的。于是他跑着，一个劲儿地拍打着分电盘，以便将里面的零件全震出来。他认定分电盘必须非常干燥，否则就会完蛋。一想到这些，他的火气又上来了。他掏出怀表，将它放在铁砧上，抡起锤子，猛地一下将它捶了个粉碎。我吓得张开嘴巴，闭上眼睛，仿佛我父亲捶碎的是我的脸、我的头。我丢魂失魄地看着那铁砧，没想到他竟然一锤砸碎了这么好的一块怀表，这么大的一块表，相当贵重的一块表。现在这表像被驶过的车子轧扁的一只青蛙，像开始融化的奶酪。怀表的几个齿轮和弹簧掉下来，但总算还连在一起，可那些小螺丝也丁零当啷掉下来，分针也掉了。后来我觉得，爸爸已经有些精神错乱。他望着我，望着我的胸口，开始露出了笑容，然后将握紧的左手拳头往右手的手心上一击，便牵着我的手，领我穿过啤酒厂。我想我要完蛋了，我父亲领着我，准是想要将我淹死在粪坑里。可我们过了粪坑继续往前走，父亲领我出了啤酒厂的大门，直朝河边走去。我想我父亲准是要将我扔到河里去淹死。可这还不够，他又领我朝

桥那边走去。我想这回我父亲是要将我从桥上扔下河去，就像圣杨·涅波姆茨基[1]一样。可并没这样，他又带着我到了灯火通明的桥下酒家。兴高采烈的罗伊扎先生正站在那里，手里拿着一大杯半公升装的啤酒在唱歌。运沙工人各自坐在靠窗的座位上。我父亲向他们打个招呼，罗伊扎先生递给他一杯酒，请他为健康而干杯。我父亲坐下来，让我坐在他旁边，他问道：

"罗伊扎先生，您喜欢我吗？"

罗伊扎先生说他喜欢并尊敬管事先生，因为他既会拆卸摩托车，又会将它鼓捣到一块儿。

"既然您喜欢我，我想请您帮忙刺个东西。"我父亲说。罗伊扎用手示意老板该往哪儿放上一大杯红葡萄酒。

"这事儿交给我好了！"罗伊扎先生说，"您先为我的健康干一杯吧！"

"可我想要您马上就刺。"父亲说。

"我的老天爷！这不是小菜一碟吗！我就住在离这儿不远的地方，我马上去取工具。肯定是件很开心的事儿，不是吗？"罗伊扎说罢下嘴唇一噘，够着了他的鼻子。他走出去，很快就回来了，仿佛他就住在桥上。他提了一口阉公师傅常提的那种小箱子："管事先生，您想要刺条美人鱼还是一条小船？"他边问边掏出一个装着颜色和文身针的小瓶来。我父亲笑一下说：

"待会儿就会知道的。"

罗伊扎一抬手示意，运沙工人科列茨基先生立即脱下工作服，他赤裸的身体上刺了些美女、锚、大船小船，有带帆的也有不带帆的，还有一条美人鱼。我抬头瞅一下我父亲的眼睛，不禁喜上眉梢地笑了。我为我父亲也想文身而感到高兴，我真希望他能选上美人鱼而按住那个被我弄脏的分电盘给他带来的伤痛。

"您究竟挑选了什么？"罗伊扎先生问道。

"美人鱼。"我父亲说。我高兴得站起来，冲着天花板哈哈大笑了。可我父亲却一手将我按下，解开我的海员衫，将我身上那条美人鱼指给罗伊扎先生看。

① 杨·涅波姆茨基(Jan Nepomucký)，捷克百姓尊奉的圣人，受磨难者形象。

“我知道了,就要这样一条美人鱼。”罗伊扎先生说。

“那么说您能按我要求的来做?您能刺出我想要的东西?”父亲这么问他。

“就像我答应的那样。”罗伊扎先生说。

“那么就请给这条美人鱼添一件上衣,给这对裸露的乳房遮一件衣服。”

我父亲说罢脱掉了我的上衣,将我按在长椅上。我仿佛自己就是以撒,我的父亲亚伯拉罕就要将我放到地上,他将跪在我的喉咙上,举起刀来杀掉我,把我作为献给上帝的祭品。我一声没吭,因为我知道,我父亲还不觉得解气,他要遮掉我的绿色美人鱼,他要在我的胸脯上给它添上衣服,全都因为我玷污了他的圣饼——他那个分电盘。

可我突然听到从上面传来的一声喊叫,这是罗伊扎先生的声音:

“糟糕!管事先生,我的文身针断了。我得去买一根新针,不过要等我去汉堡时才能买。”

我坐起来。总算得救了。

6 家有丧事

人们将那匹名叫波比克的老马身上的鬃毛和尾巴毛都剪掉了。马夫乌里赫先生得到的最后一个任务是将马送到屠宰场去。波比克在这十八年中,曾将啤酒厂的酒桶运到小城各处和附近村庄。它熟悉所有的饭馆酒家,知道该在哪儿停车,而得到的回报却是被送进屠宰场,因为它已该退役,马夫乌里赫先生也已经老了。在他来到啤酒厂之前,他像一个波斯尼亚人那样过日子:二十年来他将背带钩在胸前,背上背着一个货篓,货篓里放着剃刀、腰带、背带、针线、润脂油、鞋带和编织须辫的小绦带等等足有十五公斤重的东西,整个一个杂货铺全在他的货篓里。他就这样挨家挨户地走着,从一个村子走到另一个村子。他还随身带着一根棍子,用来托着他的这些货物以减轻一点儿负荷。这些年来,他就像一个背着邮包的老邮递员,身子都已被压弯了,但他仍旧长年累月地背着他的这个小商品橱窗,甚至偶尔在牲口棚睡觉

时也将这货篓放在身边，活像一只带着胸兜的袋鼠。在他成天背着货篓的这些年月里，连走路的姿势都跟所有波斯尼亚人一样稍微有些摇摆，即使他现在当了马车夫，走起路来也总是这样摇摇摆摆的，还边走边对马讲述着什么。没想到如今却到了要将马送进屠宰场的时候。我爸将这消息告诉他时，还给了他三天假期，因为我爸在奥匈帝国时期曾在骑兵队服过役，知道马匹意味着什么。乌里赫先生得了三天假，他的心情就跟家里有丧事一样。傍晚，他将波比克送到屠宰场，然后坐在小酒馆里喝闷酒，两手撑着脑袋。

这个晚上，我父亲看到贝宾大伯情绪不错，便没让他去帮扶锁紧螺母，而是请他帮忙将一个新轴承装到轴里面去。因为父亲认为他那辆摩托车之所以发热，是轴承使它发热和过热的缘故。于是，戴着白色海军帽的大伯便来帮我父亲一把。可大伯心里惦记着的是：小城那些饭馆和酒吧的女服务员们已经在等他了，已经在朝门外张望，不知他何时光临。已经晚上九点，贝宾大伯握着一个橡木大槌子，父亲紧握着放在他肚子前面的曲轴，让大伯用大木槌捶打轴承，说只有将“猎户星座”牌摩托车修理好，它才会停止发出那种仿佛发动机里的机油在冲洗咖啡小勺一样的难听的咣啷声。于是，贝宾大伯便抡起橡木大槌狠狠地往轴承上捶打，父亲的两条大腿紧夹着放在肚子前面的轴，青铜制的轴承随着橡木槌子的击打，一厘米一厘米地往下陷。轴若配上这个漂亮的金属混合体就能转动得最好。可当大伯想到那些美人们会因为总也不见他走进酒家门，徒劳地往留声机里更换唱片而感到非常失望时，他便使出全身力气往轴承上狠砸一槌，心想这样就可以准确无误地将轴承尽快砸进去完事。可是我爸忘了告诉他，已经砸得足够了。大伯重又抡起槌子，我爸为避免轴承被大伯砸过了头，惊慌中连忙扔开轴承与轴。贝宾大伯这一犹如捷克拳击名将贝巴·亨巴赫尔的重击便落到了我爸的肚子上。我爸当场就倒在地上。大伯吓了一跳，连忙将他弟弟扶起来，可我父亲又倒下去。贝宾大伯用水泼他，喷他的脸，喊他的名字，终于让我爸清醒过来，双膝跪了起来。接着，我爸便拿起榔头和凿子，但又觉得这解决不了什么问题，于是他命令大伯伸出手，他则拿起钢刷要惩罚大伯，可又觉得不解气，他环顾一下车间，什么可以用来惩罚大伯的东西也没找到。贝宾大伯自己取下他戴在手上的奥地利老表。表盘上印刻有“罗斯科普专利”字样，中间偏下刻有三

根桅杆三张风帆的美丽的船。大伯亲自将手表摆到砧板上。我父亲举起那橡木槌,就将那只奥地利老表砸得粉碎。大伯发愣地站在那儿,仿佛那木槌是砸在他的头上。两人都呆看着那些小齿轮从铁砧掉到地上。父亲抬起木槌,只见那表壳已经成了一张盖住整个铁砧的圆扁片儿。大伯将它拾起来,表针掉了,表盘上的那只有着三根桅杆的帆船像破碎的搪瓷缸上的珐琅,剥落四溅。他将表盘拿到耳朵旁一听,当然已经不走了。大伯浑身颤抖得使他拿在手里的破表螺丝和断了的发条纷纷往下掉。我爸见了心里很难过,忙将钢刷交给大伯,他自己伸出手背,让大伯为这破碎的手表反过来惩罚他,刷他的手背。可大伯将钢刷一扔,这时,他那股倔劲上来了,轮到大伯大发雷霆了,他每年都要大大发泄一次。他说他在我们家已经受够了:“不行!不行!绝对不行!”他说话的声音都变了。

“我也有我的尊严!这是一个只有奥地利士兵才有的尊严!”

“到头了!我再也不上你们家来吃午饭吃晚饭,我根本就不上你们家来了!我要重新自己当家。钱是我的,我要得到它,马上就要!”

我父亲抚摸着大伯的肩背,可大伯反抗地挣脱开了。

“俗话说:老爷的爱,压扁你的背!我是打工的,你是老爷!”贝宾大伯伤心地说。他眼里充满了愤怒,耳朵像咬人的劣马一样朝后竖着。

我爸关上车库的灯,锁上车库门,走过静寂的啤酒厂的院子。

我躺在床上翻阅一本菜谱,一本全年的菜谱。这个晚上,我馋得只读那些礼拜天和节日菜谱,那些用红色字母写就的菜谱。父亲又走进来,贝宾大伯跟在后面。我已经知道,大伯又造反了,又不愿意让我爸替他管钱了。我爸掏出一本小孩用来写单字的本子。他每周都耐心地记上大伯每周所得的劳务费一百三十克朗,然后再将大伯每一周拿走的全部费用写上:每天五克朗零用费,然后还有些临时开销比方说交个会费啦,交洗衣房的钱啦。除此之外,我爸还要从他的一百三十克朗中扣去三十五克朗伙食费,剩下的我爸便替他存进储蓄所。这时大伯神情冷漠地坐在那里,一点儿笑容也没有。我爸结算了账目,将储蓄所的存折交给大伯,里面存有三百五十克朗,连同这个礼拜剩下的钱,一并交给了他。

“约申柯,你既然认为自己能管好账,那就拿去吧!”我已经不再翻阅菜

谱,已经读不下去了。躺在床上的妈妈用被子将头蒙起来。每当大伯怒气大发的时候,我们一家人便显得束手无策,因为大伯站在那里像个胜利者,可又像个牺牲品。他此时手扶门把，朝着厨房和卧室发泄他的怒气:“人家都说,你们在占我的便宜,我是个大傻瓜,你们给我的午餐和晚餐只是你们吃剩下的残羹剩饭！”

妈妈把被窝一掀,反驳说:

“我们今天吃的是鹅呀……”

“不是鹅不鹅的问题,而是说,你们是老爷,我是一个普通工人。有朝一日得翻过来！”大伯大吼着,吓唬着。

“您难道不爱吃鹅肉？您吃掉了四分之一嘛!”妈妈说完又用被子盖上脸。

“只有那点儿蔬菜还算不错。”大伯勉强承认说。可他还一直抓着门把，敌意地挨个儿看着我们。我爸坐在那里直喘气,两个鼻孔鼓得老大。妈妈将两只手伸到被子外面，就像快要淹死的人在伸手求救那样，她全身挺得笔直,脸部盖在被子下面,只露出两只胳膊,微微转动手掌。我则缩着腿呆在被子里,打开的菜谱摊在膝盖上。我知道,大伯是对的,但又不完全对。他有自己的道理,但又不全是他自己的。从根本上讲,即使他会节省,也不可能省出一套房子,省出一辆汽车,更不可能省出我们在生活中所拥有的一切:三间房子,漂亮的窗帘和漂亮的家具。他一定觉得在我们家只是一个客人,外人,因为他总是从我们家回到他那只有一张单人床和一个柜子的工人宿舍去。他说得对,即使不完全对,我也是属于老爷这一边的,就像大伯一直到生命终结,或者到退休时也始终是个工人,而我父亲最初是个会计,如今当了管事,将来肯定还会成为啤酒厂的厂长。只是我还知道,贝宾大伯总将每一天过得有滋有味,在我看来这一点真是很美。我知道,贝宾大伯整天都在水管旁弄得全身湿透,可他总是满腔热情,就因为他活在这世界上有一种类似疯癫的极大快乐。我知道,贝宾大伯像皇帝一样走在街上,他头上戴着饰有金黄丝带和一个金色锚的海军帽,边走边行着举手礼,鞠躬,仿佛在检阅仪仗队,仿佛英国国王乘船来到某地接受礼仪欢迎。而我爸爸则整天从早到晚对所发生的一切事情忧心忡忡和心烦气恼，一心只希望将来的一切都会变得

更好些，这个将来就是他的梦，只有将来才会一片光明。这时，贝宾大伯仍旧抓着门把，怒容满面地看着我爸，看着我和我妈，而我妈仍旧用被子蒙着脑袋。我在这一刻才意识到，我爸几乎将他所有节馀的钱都存进了储蓄所。他想等到有一天他们都老了，他和妈妈都退休了，能够得到二十五万克朗，然后好好安排生活。可我却乐意读到这样的消息并指给我妈看，那上面说，夏天可到汉堡去度假，沿地中海旅游一趟，第二个假期到瑞典，到什皮兹贝格去旅行，再下一个假期则去游览德国、法国，再再一个假期则去阿尔卑斯山一带和意大利，这都比将钱存到储蓄所要好。为了二十年后能得到二十五万克朗，每年要交的钱加起来足够我们三人去旅行的。可是我妈跟我爸一模一样，对将来比对现在汉堡旅游公司提供的每年一次出国或去海边旅游更要热爱。而贝宾大伯则每天都在旅游，每天游遍所有那些有女服务员的饭馆和有漂亮小姐的酒吧，直到早上才回来，以便能在早上六点钟就穿上那双湿鞋和那套湿衣服，站到箍桶房那边去用水管子冲洗干木桶。

"每个老爷都该被抓起来和按到地上死揍一顿！"

大伯伸出一个指头说。他这个指头并无目标地指着空中的某个地方，但实际是扎在我们心上。他将身后的房门一摔，震得整个房子都晃动了。这个夜晚，啤酒厂的夜巡员沃尼亚特科累得汗流浃背地躺在厂办公室前花楸树下的长椅上，他那忠实的小狗特里切克就躺在他的脚边。夜巡员仰望着满天星斗，猫头鹰在酒厂高高的屋顶上凄凉地嚎叫。沃尼亚特科先生看着星星，知道今晚又睡不成觉了，因为猫头鹰在嚎叫，这嚎叫声使他惶恐不安，所以他设想着要是有人来抢劫办公室的钱柜，结局会怎样。他听到从老远的石桥那边传来一阵沉重的马蹄声，而且这声音越来越近。夜巡员要是不知道老马波比克已被送进屠宰场，明天就要被宰掉的话，他肯定能发誓说那是十八岁的波比克正在走来。这马蹄声仍在靠近，于是他心惊胆战地站起来，他真希望这马蹄声沿着啤酒厂的围墙，然后再沿着关闭的大门继续往前走，经过铁路一直走到郊外去。可是马蹄声却在大门口停下来。沃尼亚特科先生最最担心的事情果然发生了：波比克在大门口嘶叫了几声。沃尼亚特科先生惊恐万分，连忙将我父亲和整个啤酒厂的人都叫醒了。大家以为沃尼亚特科先生一定是抓住个什么罪犯才这么大叫，才这么招手，才这么打开所有挂在墙上的

手电筒，才这样跑来跑去将所有人都叫来帮忙。等我们跑去时，只见男人们只穿了条衬裤，他们拿着棍子和铁锹赶到厂门口，一看，原来是老马波比克站在那里，它从屠宰场逃回了家——啤酒厂。我父亲打开大门，拍了拍马的颈脖。酿酒工、机修工和箍桶工们重又无奈地走回去睡觉。一条条白色衬裤渐渐远去，消失在黑夜之中。我爸打开马棚门，给波比克倒些水，还抱来一大捆干草。波比克又嘶叫一声。它没戴行头，大概它身上的行头已经被卸光了。它重又回到它乐意呆着的地方——马棚，没有马棚它恐怕不知道怎么活。我父亲很伤感，又一次拍拍马脖子，关上马棚门，两手扶着门闩，头靠着马棚门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仿佛吊在那里，两手摊着，像耶稣钉在十字架上。我连忙跑回家去，一头钻进被窝，因为我清楚地听见我爸爸在马棚那儿抽泣。

7 布拉格的电车司机

下午，有个男孩站在河边，他不知道哪儿最适合游泳。我让他跟我一块儿走，说我也要去游泳，让我们一起去冲浪。就在啤酒厂后面，有块草坪一直通到河边。河岸柳树成林，石沙遍地。那男孩跟在我后面，我一脱下衣服，他也跟着脱下，我一穿上游泳裤，他也跟着穿上。我们没说话，只是一个劲儿地游泳，然后上岸，脑袋枕在草坪上，身子压在热乎乎的沙石上休息，一只脚还泡在浅水里。突然，那男孩主动对我谈起：他来自布拉格，说是到这座小城来治病的，说他的爸爸有权开着电车跑遍整个布拉格。我一心只想见到这位布拉格的电车司机，因为一次，我曾得知在比斯迪的一所夏季度假屋里住着一位有权开了电车驶遍全布拉格的司机。我曾徒步走过一片小树林，就想见到这样一位难得的人物，因为见到这样的人就像见到一位火车司机一样。可是，等我来到比斯迪寻找这位司机时，他却已经回到了布拉格，又在开着电车满城飞跑。那男孩只是对我随便一提他的父亲而已，然后又继续仰天躺着，两手放在肚子上，脸上露出微笑。而我知道，谁要是这样微笑，心里准有秘密，所以他用不着多说话，只需自个儿笑一笑，暗自说说话就够了。主要是谁在微笑，每个人都看得见，因此这微笑不需要向任何人解释，也用不着担心什么。我们先侧游，接着仰泳。有一会儿，我们沉在水里，只将两只手伸在

水面作淹水状来吓唬人，不过我们后来也脸红了，因为这是只有小孩和有些大人为了逗娃娃玩才演的"水鬼"戏。于是，我们站在水齐腰部的地方，我还一直将身子转向那男孩，好让他看到我胸口上刺的那条美人鱼。那男孩看了一下美人鱼，但也没怎么特别注意，还是那么不言不语的。我们望着对岸杨树在流动的河水中的倒影，那画面在河水里是弯弯曲曲的，仿佛流过一块窗帘，一块波浪式的金属片。我们这样站在河边的时候，我一直看着那男孩，立即明白他在笑什么：原来那些小鱼也跟咬我一样在咬他的脚指头。"跟一把小锯子一样。"我说。他点了点头。

随后，他又对我笑笑，轻声地讲述着，说这儿的这条河可能是最好的沐浴疗养地，布拉格的大夫给他开处方让他去乡下住，让清洁的空气来治好他的惊厥病。他说他有时突然发病，就像有人猛地一下抽他的脊髓，说他和他爸到昨天为止一直住在波杰布拉迪疗养地的一家小旅馆，有些漂亮小姐晚上在这旅馆酒吧当服务员。说他爸爸有气喘病也需要新鲜空气，他爸爸每天在这家有漂亮小姐当服务员的疗养旅舍的晚会上吹小号，有时一直到第二天早上。有一次，他们到波杰布拉迪的郊区去，借了一匹马当交通工具，可那匹马将男孩摔得老远，从此他就得了惊厥病。他爸为了让他忘掉这件事，星期天带他去看摩托车比赛，不料两辆摩托车在广场湿漉漉的石板路面上打滑撞在一起，两名摩托车手都摔倒在他们彼此的脚跟前，都当场死亡。这男孩因受惊吓又得了新的惊厥病。于是他们收拾行李，搬到了约菲纳小旅栈。他爸爸每天从中午就开始吹小号，和漂亮的小姐们在一起，吹小号能让他的胸部得到放松，以治疗他的气喘病……

那男孩轻声地讲述着，他的声音沿着河面传向远方。他的声音在科马尔纳，在绿岛上都能听见，连细声耳语也能被河面上的风送到老远的地方。男孩在微笑，我则深深地吸口气，让他终于注意到了我胸上刺的那条美人鱼。我也想显得特别一点儿呀！可他也只是微笑而已。他有一头金发，说话时总仰着头。不知不觉教堂的钟声响了六下，我们从河里走出来，继续躺在被太阳晒得暖洋洋的沙子上。后来那男孩拍去他身上已经干了的沙子说，他要去吃晚饭了。我则请求他说，我已经见过火车司机，但我还想知道，一个有权开着电车跑遍全布拉格的电车司机是什么样儿。

当我们一走进约菲纳小旅栈的大门，来到酒吧前的小花园里，就听到酒吧里面的小号声，还有电子琴为它打拍子的声音，以及贝宾大伯糟糕透顶的歌声，再加上一些女人的刺耳笑声。那声音尖得让人毛骨悚然，血液凝固。这时，从屋里跑出一位金色卷发的先生，手里拿着一支闪亮的黄铜小号，他笑得脸都红了，嘴唇也红得跟覆盆子一样。

"喂！晚饭给你搁在厨房里。我还要在这里治疗一会儿。"他对那男孩说。我羡慕地看着，因为我想象有权开车驶遍全布拉格的电车司机，就该是这个样子。他有一双蓝眼睛，一头浅黄卷发，如今又把小号放到嘴边，他已经不是在吹什么歌曲，而是在释放他胸中的一种欢乐。在他吹了个够之后，就回到房间来，他的手因被小号占着，便用脚踹开房门。这时我才知道，我看到了一位真正的布拉格电车司机，一流的司机。我暗自琢磨着，等我再写家庭作业《我的志愿》时，我将愿意成为这个有惊厥病男孩的爸爸这样的人。我们一起到了厨房，炉灶前站着老板娘，她系了一块满是油污的围裙，手上也净是油。她一看见我便说：

"我们这里来了位稀客呀！你想要点儿什么，你这个淘气鬼？"

我说："汽水，可是布里昂科娃太太，我是陪这男孩来这里的，我们是朋友。"

"但愿你不要把他带到桥下酒家去，给他胸上也刺上一个光身子的丫头。"

我说："您在说什么呀！布里昂科娃太太。"

我解开衬衫，亮出美人鱼。手里握着菜刀的布里昂科娃太太朝美人鱼仔细一瞧，不禁有些生气说：

"这些人可真会胡扯，说什么是一个全裸的鱼妖精！"她握菜刀的动作活像在拉小提琴演奏忧伤曲那样慢悠悠地紧挨着脖子底下拉过去。她噘着那肥厚的嘴巴，还狡黠地闭上了眼睛。男孩靠在有个窗口通酒吧餐厅的墙壁坐着。有个女招待正靠在案板上，她戴着一副闪闪发光的金边眼镜。这位小姐的眼睛大得很不自然，透过镜片显得比啤酒厂的那些牛眼睛还要大。

"四小杯蜜酒！"她说。

老板娘小心地往杯子里倒蜜酒，随即放到盘子上，收下四颗统计杯数的

珠子。一只女人的长手便将蜜酒端进了酒吧。四个酒杯像两副眼镜在半明半暗的酒吧闪闪发光。留声机响了,从亮堂堂的厨房里,透过暗暗的小窗口,可以看到酒吧间有把黄铜小号在来回移动,演奏着快乐的歌曲,有两个女声在对喊着。我根据音色能清楚地听出来,她们唱的都是些斗嘴的话。当然,她们是在开心闹着玩儿,大人们几乎总是这样找乐子。

"贝宾涅克[1]这些花是送给我的!"

"不!这些花是送给我的!"

她们就这样你来我去地斗着嘴。透过小窗口可以看到她们一个穿着蓝衣服,另一个戴着金边眼镜,她们在这灯光暗淡的酒吧,活像金鱼缸里的两条小胖鱼。

她们面对面地站在那里,装作彼此生气的样子互相辱骂吵架,甚至举起手来要挖对方的眼睛。我看了一眼靠墙坐着的男孩,他根本没去注意这些,压根儿就没听见酒吧间在闹些什么,他在摆弄一根麦秸和用一只舔湿的手指头蘸着胡椒粉玩。要不是他亲口对我说,我恐怕永远也不会相信他有惊厥病。

贝宾大伯兴高采烈地喊叫着,他的声音随着烟雾流进了厨房:"这就是奥地利的规矩,这就是同一个体系,先王弗朗西斯[2]对伯爵夫人,即他的情人、女演员什拉托娃也很温文尔雅,也送个花什么的。"

布里昂太太擦了擦手,重又从瓶子里往四个玻璃杯里倒了红葡萄酒和收起四颗珠子。戴金边眼镜的女服务员弯下身,将四杯酒端到酒吧间去了,她还对大伯大声喊着:"当您用那双黑亮的眼睛盯着女人时,我一点儿也不觉得奇怪,只是跟约瑟夫皇帝的情妇一样,摔了个四脚朝天。可我们究竟什么时候结婚啊?"

老板娘倒了一杯覆盆子果汁儿,将杯子和瓶子一起摆到我的面前说:

"你的眼睛跟你妈妈的一模一样,不过你的眼底有种调皮捣蛋的神情。"

---

① 贝宾涅克为贝宾的爱称。

② 弗朗西斯·约瑟夫一世(Francis Josefl,1848—1916年在位),为奥地利皇帝,奥匈帝国成立后兼匈牙利国王。

“我妈也每天早上都这么对我说，布里昂科娃太太！”

她点了点梳着油亮的圆形发髻的头，用手指撩开那披散在眼睛上的一撮同样那么油亮的头发。当她看到一只女人的手将六个彩珠扔在案板上时，立即转过身去，对着灯光细心地将蜜酒倒进六个杯子里。一双女人的手便将一杯杯酒放到托盘里，从亮堂的厨房来到暗暗的酒吧，消失在铺着洒满酒水的台布饭桌间。布里昂科娃太太给男孩端来了餐盘和刀叉。男孩对她微微一笑，就一手拿刀，一手拿叉，高兴得举起双手，大概是因为游了泳肚子饿得特别厉害的缘故吧。

“我们到底什么时候举行婚礼啊？”戴金边眼镜的女招待大声嚷道。

“什么？他不是答应过爱我的吗？”那个穿蓝衣裙的女招待毫不相让。她抬起双手，从厨房里可以看见她和另一位女招待员的又白又嫩的手臂。白胖胖的手，闪亮的眼镜，尖叫的女声，闹着玩的吼叫与咒骂混杂在一起。她们像在打架，用手小心翼翼地揪着对方的头发。大伯的海军帽拨开着酒吧的烟雾，小号在不停地演奏，布拉格电车司机绕着那些彼此抓得紧紧的白胖胳膊蹦跳。

“这就好！”男孩说，“爸爸借此治病，要是妈妈看见了，肯定会因为爸爸能玩得这样开心而感到高兴。”

“青春，欢乐，凭着性子来。”老板娘一边切香肠一边说，时不时举起刀来，仿佛要把谁宰了似的……

宰谁呢？

现在两位小姐装作为争取与贝宾大伯结婚而互相斗嘴。她们站在头戴海军帽的大伯面前，蓝衣女两手叉腰，戴眼镜的姑娘则弯下身来对大伯装模作样说：

“我要是知道你对我不忠，那我就拿起刀来咔嚓一下！亲爱的贝宾可就吃喝不成了！”

“什么？让我亲爱的没法喝汤啦？敢！”另一位伸着白胖的双手威胁说。

“孩子们，”电车司机喊道，“平静下来吧！最好还是来喝酒，给贝宾来两杯！”

他自己干了一杯，酒杯在烟雾中闪烁了一下，其他几杯还摆在桌上，一

杯碰着了金边眼镜姑娘的嘴唇。电车司机拿起小号，重又快乐地吹奏起来，根本不成其为曲子，只是一种欢快的吹奏声而已，仿佛蔚蓝天空中快乐的闪电。

布里昂科娃太太用刀子指着小窗口外面说："你爸可真能逗乐。"

"是吗？"满嘴塞着馒头片和鸡蛋的男孩很高兴听她这么说，"我爸爸要是没这么个气喘病还要更逗，就像他从前没病的时候那样。好几次他跟妈妈逗着玩，就这样吹着小号领了两位漂亮小姐到家里。"

酒吧间响起几声女高音：

"请问师傅，性学专家巴吉斯达先生的著作到底说了些什么？"

"他的性保健学究竟是怎么讲的？"

大伯兴高采烈，实打实地扯着嗓子说：

"讲的是强壮体魄是夫妻生活美满的保障。"

全场一片欢呼声，大家都七嘴八舌地重复着贝宾大伯的话，笑得前仰后合喘不过气来。可总还是没个够……怎么没个够呢？

老板娘正在洗碗池边洗咖啡杯，情不自禁地沉浸在她的一段美好回忆中：

"你知道，"她对我说，"我在上中学四年级的时候，有一个小伙子，很漂亮的小伙子，常在黄昏时站在拉贝河对岸为我吹短号。每天傍晚我都要给兔子喂食，我一开门，被他看见了，他就在河对岸吹奏起来。这支短号每天晚上都像一把刀子扎在我心上。"她忧伤地述说着，将洗干净的杯子放到桌上。

老板娘在洗碗池旁，边摆放那些咖啡杯边说："我故意慢吞吞地喂兔子，好让自己能细听那小伙子从田埂什么地方送来的悠扬号声，而且是专门为我演奏的。因为我当时长得也很靓，也很高兴听到人家说喜欢我，看到有人坐在田埂上专门为我吹奏短号……"

那位漂亮小伙子的吹奏使老板娘精神焕发，这时她切了香肠，打开一个大瓶盖，卷起袖子，伸手到里面去掏酸黄瓜。

"天快黑了，你准备回家吗？家里人不会找你？"

"会找。"我说，"可是那男孩说过，他爸爸还要在这儿治疗一会儿，有时一直要到半夜。他说跟我一块儿走。您别担心，我还会将他还给您的。"

“让他去问一下他爸爸吧！”老板娘作了决定，将酸黄瓜摆到碟子里，然后坐下来，将一瓶酒放在两腿之间夹着，拧进一个螺旋塞，轻轻一拍，接着全身扭成一团，连腿也抬起来，使出全身力气来开这瓶子，仿佛得了惊厥病。她猛地一拽，抽出瓶塞，连塞带手甩得老高，而她的两只脚却啪的一声摔在地上，这才将葡萄酒倒进玻璃杯里。

“我去加件毛衣。”男孩说罢站起身。

“我可以跟他一块儿上楼去吗？”我说，“我该付多少钱？”

她挥一下手，拿起一把厨用小刀笑着吓唬我一下。

我们从厨房来到走廊，沿着楼梯上到一个类似供唱诗班站的高台上。男孩打开一道通向整个酒吧上面一间楼屋的门，天花板上的烟雾多得使下面的桌子和顾客全都埋没在雾海之中。男孩又打开其中一扇通向客房的门，亮了灯。我正朝下看，透过敞着的窗子，看到厨房里的一切，看到老板娘的那双胖胳膊。她正在给客人递送装着香肠的碟子和一杯杯葡萄酒。从这上面，我还看到那位小姐，她的金边眼镜如同瓶底的玻璃碎片一样闪烁。她将整整一托盘东西放在布拉格电车司机面前。司机的金发光芒四射，他的头发卷曲得如同鼹鼠打洞拱出的土堆，又像一叠脑褶，他整个地像一个总是将小号抱在怀里的金童，全身都在欢笑。

“没摸清底细是不好定终身的。”穿蓝衣裙的女招待戏言间作了决定说。

“说得对！”另一位附和说。她坐到电车司机身边，将她的一只长手搭在他肩上，几乎挨着了他的脸。布拉格电车司机吻一下她的手，整个鼻子都埋在她的手掌里。

“我们还是去跳舞吧！把地板上的东西搬开！快活起来吧！”司机大声高呼，两手触着了天花板。他伸伸懒腰，吼叫一声，跳了起来。贝宾大伯也跳起来。他两手叉腰，留声机放的是狐步舞曲，他没等音乐，一个人舞着跳着，腿甩得老高，鞋跟儿碰着了高炉灶。蓝衣女挥着两只白净的手向大伯跳来。大伯两手朝上，尽情地蹦跳着，随后互相搭肩扶腰，欢快蹦跳，或左或右，他们也注意动作协调，避免踢着脚踝或膝盖。司机从这儿跑到那儿，时而弯腰，时而跪下，双手在膝盖周围划拉来划拉去，像是一只中弹的野鸡。他这样还不过瘾，重新拿起小号吹奏起来。我们在楼上就能立刻听出他是一位多么了不

起的演奏家，因为他马上就能和上留声机里的音乐。“现在咱们来个三人舞吧！”贝宾大伯提议。戴眼镜的小姐扶正一下眼镜，现在他们三个人一块儿跳，甩着腿，笑声不断。

“嘿！我的小伙子！”蓝衣小姐在喊。

小男孩在他房间里叫我一声，我转过身去，被我眼前所见到的一切吸引住了。我轻轻靠在栏杆上，转身看到一间敞着门亮着灯的疗养者住房，里面有一张床，一张沙发，一面大椭圆镜，它四周围插了些明信片、布条花结、干花、从庙会射击摊上得来的玫瑰花和杂七杂八的东西。窗户关着，窗帘大概总这么垂着从不拉开，因为拉窗帘的绳子被牢牢地绑在钉子上。男孩笑笑，穿上毛衣，长沙发下的箱子还敞着盖，男孩总是微笑不语。房间里弥漫着发霉的花束以及没有倒掉的洗脸水的混合味道。男孩关了灯，轻轻走到阳台上，我们手扶栏杆，继续朝楼下看，欣赏欢快的舞蹈者。

“这里空气清新，”男孩说，“我真高兴，我爸爸的肺能在这里得到很好的疗养。他跟在家里完全不一样，成了一个非常快活的人。妈妈要是知道了，肯定会特别高兴。”

女招待员们还在弯着身抬着手，蹦着笑着，有时又用手捂着嘴吓唬人说，她们要晕倒了，她们会笑得死过去。老板娘布里昂科娃太太也笑得前仰后合，犹如夏日狂风中的树枝。她打心眼儿里为顾客们在她的酒吧玩得这么开心而感到高兴，笑得连眼泪都流出来。有权开车驶遍全布拉格的电车司机却握着小号，吹起熄灯号，有些忧伤的熄灯号。这号声缓缓步下台阶，一直传到河边。它的最后一个音淹没在酒吧这个娱乐与欢笑的王国的深底。“我们走吗？”我说罢，将手伸给了他。

8　小城路灯

黄昏是我们小城最美的时候。这时，所有大小店铺的橱窗都亮起灯，卷帘门开始放下，店铺里干活的人们也因为快要享受一个自由的晚上而变得动人美丽。我看到每一个售货员都在边卖东西边瞅钟表，微笑地看着那表盘仿佛在对他们说：“再等一会儿就下班了，再等一小会儿。”随后，他们就用钩

子将卷帘门拉下，一直挨到地面，又将它拴在一个钩子上，然后迅速锁好店门。教堂的钟声回旋在这朦朦的秋日黄昏之中，人们从各个店铺里走出来，大家都因这黄昏而变得更美。我喜欢这亮着煤气灯的小城，我喜欢跟在朗博乌塞克先生的后面走过大街小巷。他总是这般兴致勃勃地在每盏路灯架前举起那根带钩的长竹竿，就这么一拉，夜幕降临中小城的煤气灯便一盏盏地亮起来。一开始，那瓦斯喷灯还一晃一晃的，慢慢地，那黄里泛绿的灯光便放射出来，照亮四方。朗博乌塞克先生就这样走遍小城，在他前面是漆黑一片，在他身后是明亮的灯光。他先到小城广场的避瘟柱[①]那边，点燃四根灯柱上的煤气灯，然后继续行走于大街小巷。这个默默无声的小个子，像果园工人采摘那挂在最高一根树枝上的果子，频频举起他的双手，点燃一盏盏煤气灯，随后又小步小步地继续前行，走进愈来愈暗的黑夜之中。我跟在朗博乌塞克先生后面，他却老是重复地干着这一件事情。我一直看着这黄昏中一盏盏徐徐亮起的灯光，仿佛是第一次看到。冬天，在学校里，每天早上就已经有六盏亮着的煤气灯在等待我。我坐在一盏并蒂莲气灯下面，它们的影子总是绿色的。我坐在下面聆听煤气灯发出的咝咝声，仿佛轮胎的活门在漏气。这个声音可真悦耳，我真想让家里也亮着这样一盏灯。我只是这么安安静静地坐着听着，摊开双手，为这蓝里透绿的灯光而惊叹不已。它像夜里将我从睡梦中惊醒的满月光辉，我将手脚都伸进这光亮，这光亮仿佛也在思考着什么，仿佛从上面撒下面粉或星星的粉末。房间里的一切都如同梦中之物，人却在踮着脚尖走路，因为月色之夜使人感到有些害怕。我坐在学校里，男孩们也渐渐来到。我注意地看着他们是不是也觉察到这不花钱就能享用的美，可是谁也没注意到这些煤气灯。男孩们在喊喊叫叫，互相争吵，进行着用辫形面包换邮票的交易。连校长到来时也没有赞赏过煤气灯，连他也没听到那有如圣灵小火光的煤气灯罩，如何在我们头顶上方发出咝咝的响声。当我将双脚缩进椅子下面，就仿佛浸没在冰水的冷影之中。现在正是黄昏时候，路灯开关员朗博乌塞克先生走在小城的街上，亮起一盏盏煤气灯，我跟在他后面走过小城广场，骑士街，大小瓦拉街，穿过教堂广场和科齐纳街，但最美丽

① 一根古时候竖立在捷克各城市广场上的石柱，传说可以起到避瘟除灾的作用。

的路灯要数小瓦拉街，一根根灯柱隐藏在树林和灌木丛中，顶上却亮着路灯。它们的影子图案映在拉贝河畔。可是朗博乌塞克先生根本没有时间去欣赏这些，只顾往前走，不声不响地用他那带钩的长竹竿打开一盏盏路灯，他也不觉得有什么可特别值得欣慰的，只是一个劲儿地往前走。而我却跟在他后面，品味着每一盏路灯发生的细微变化。这种煤气灯，当带钩的长竿将它唤醒之后，先是像老钟一样呼哧几声，咳嗽两下，揉揉眼睛，就像我每天早上不想见到光亮那样。有些路灯甚至噼啪作响，就像炸肉排时突然溅点儿水到油里那样，不过随后，所有的路灯便徐徐亮起来，互相打气，因为它们要是不肯乖乖地亮起来的话，朗博乌塞克先生就会利用那些拴在第十根柱子上的一架梯子，像盲人哈努什修理钟楼一样摸黑爬上去修理路灯，逼着它跟别的路灯一道亮起来。

朗博乌塞克先生转到另一条小巷时，我总爱回头看看那一排亮着的路灯。每一盏煤气灯，将那状如一条透明而柔软的裙子的光亮，递给下一盏灯，这些一环连一环的灯光链条，就像啤酒厂果园里的樱桃树枝一样。在由一条街的尽头转到另一条街的地方，在那一盏路灯照着两条街的拐角处，那灯光也从一条街拐到另一条街上。傍晚的行人，在这喷洒着蓝里泛绿的灯光淋浴喷头下走出走进，可谁也没想到要停下脚步，像阴天出门的人们常常伸出手来探探是不是下雨那样，谁也不为这些煤气路灯的光亮而感到惊异，谁也没想到要跟在朗博乌塞克先生后面行走。人们对黄昏时亮起路灯的这种无动于衷，实在是再奇怪也没有了。我的影子，朗博乌塞克先生的影子，所有人的影子，在这些煤气路灯下演出一幕幕让我感到有些恐怖的戏剧。当我从一盏路灯的灯光下走出来的时候，我的影子一直在拉长，长高，直到我跨到另一盏路灯的光亮之中，这光亮却将我的影子扔到我后面，当我快要靠近下一个路灯架时，我的影子便小到让我吓得站在我自己的影子里面，踩着自己不敢动了。当我走出这影子，走向另一盏路灯时，我的影子又在我前面渐渐长大起来，直到我走进下一盏灯的亮光裙子边缘，接着我又一次变矮了。我转过身来寻找我的影子，那个时而走在我前面，时而走在我后面，时而被我踩在脚下的影子，那个可能和不得不被每个夜间行人踩上的影子，谁也不会注意，究竟在何处开始的第一个，而又在何处结束的那另一个，那个由朗博乌

塞克先生不动声色和免费分送到全城的秘密。扇动着黄色翅膀的煤气灯光像一只只蹲在啤酒厂横梁上的鸽子，保持着一双翅膀的距离，好让自己在夜里起飞时，或者从噩梦中惊醒后拍打翅膀时，不致把别的鸽子吵醒。如果遇上落雨，天黑，你看不见而只能听到打在衣服上的雨声，可是等到朗博乌塞克先生点燃这些煤气路灯，你马上就可以看见这雨有多大。在路灯的光亮中，雨点会显得更大些，路灯灯罩的四面玻璃上有一道道雨水流下的痕迹，仿佛每一个暗黄的灯罩里都在放映一部旧电影。如果在冬天，下着阴雨或雨雪，每盏亮着的煤气路灯都会冒出热气、轻烟，它的灯光会给圆石路面上的石头抹上一层油。影子消失了，小城的街道成了溶洞和蒙了一层石灰的岩窟。行人在广场和大街上踩踏着冰冷的光亮，布满水坑的街上，圆石路面却像那些跪在教堂里、接受牧师分送到嘴里的圣饼的虔诚老人的秃顶。每逢下雨，朗博乌塞克先生便戴着一顶旧式圆底硬礼帽，他的上了蜡的黑外套因被雨水淋湿而闪闪发光。朗博乌塞克先生只要向前一弯身，雨水便从他硬礼帽的帽檐流下来，在煤气灯下像水银那样闪光。即使刮起大风，也只在微微作响的路灯周围打着呼哨，暂短地晃动一下煤气灯的火舌。从煤气灯玻璃罩流下的雨水使小巷变得更暗，行人纷纷低头赶路回家或者走进酒店，可我却昂着头跟在朗博乌塞克先生后面，仿佛我就是那盏煤气路灯。我跟着他往前走，盼着他又会在哪个地方一弯身，雨水从他帽檐流下来，像水银噼啪掉到地面上。在类似这样一个晚上，我曾请求朗博乌塞克先生让我来点燃一盏路灯，他将带钩的长竹竿递给我。我抬起头，雨水打在我脸上，路灯罩底露着一根极小的火苗，可我的手在发抖，小火舌在微微摆动，我怎么也找不到灯罩里那个小钩，灰溜溜的我只好将长竹竿还给朗博乌塞克先生。而他连看都不用看一眼，只需举起竹竿那么一拽，便继续朝前面一盏灯走去。雨水和泪水淌在我脸上，那个夜晚我感到很不幸，可我却更加深爱着那煤气路灯。我躺在床上，突然想到，朗博乌塞克先生早上走遍全城关掉煤气路灯的情景一定会更美。可我每次醒来，天已完全亮了。直到有一次，我没等天亮便起床，悄悄穿上衣服，出门走进漆黑的夜色之中。当我走在桥上时，亮着的煤气灯耸立在星星闪烁的蔚蓝天空，这里那里偶尔有人上完夜班回家，或者正在步行上班。有几位钓鱼爱好者正扛着鱼竿朝河边走去。还没等我过完桥，天就大

亮了。我为自己看到黎明前的浅蓝色天空，看到煤气灯照在桥墩上，看到莫斯特茨卡街上的路灯而感到高兴。在教堂广场上，天色也逐渐亮起来，东方发白，曙光覆盖着红砖砌成的圣依利亚教堂。此时，路灯也只是为自己而亮着，蓝色和粉红色的光亮越过小河，自天而降，泻到街道和广场上，眼下这些灯光也就仅仅是为自己亮着而已。朗博乌塞克先生从弗尔特纳街走出来，他边走边将黄铜钩接在竹竿上，等他走到教堂广场时，这个穿着上蜡外套的小个儿，从一盏路灯走到另一盏路灯跟前，他举着竹竿，将竹竿头上的钩子伸到灯罩里，把灯关了，仿佛只是将油灯的灯芯拧短一些。直到现在，我才注意到，煤气路灯的小火苗整天都在燃着。我看到，这些路灯只是去休息一下，睡个觉，就跟我们人一样。我绕过城堡附近的几条小巷，从各家敞开的窗户可以看到，人们已经起床，送牛奶的车子已经开到街上，面包工也已扛着筐子在分送面包，而朗博乌塞克先生已经关掉了最后的几盏夜灯。煤气路灯立正站在原地，每盏都在它玻璃罩着的肚子里保存着傍晚的灯光胚芽。朗博乌塞克先生走到最后几盏灯之前，一回头，发现我正恭恭敬敬站在离他有一小段距离的地方，我看到朗博乌塞克先生将拿着竹竿的手伸过来，他点点头，抖动一下竹竿。我也点一下头，睁大眼睛，竖着耳朵。朗博乌塞克先生和善地晃晃脑袋，重又将竹竿递给我。我像步向圣坛一样地走着，我举起竹竿，抬起眼睛，只见天空一片蔚蓝，煤气灯里黄色纱罩的大小与亮度犹如一只小粉蝶。我看清了竹竿尖端的钩子，也看清了路灯里瓦斯喷嘴下面的小钩。我将一个钩子钩上另一个钩子。朗博乌塞克先生站在一旁，为眼前这一景象吸引住了。我一拽竹竿，仿佛由我熄灭掉整个天空的光亮。朗博乌塞克先生那从鼻子到耳朵根儿布满慈祥皱纹的脸上，露出了笑容。我吻一下竹竿，将它还给朗博乌塞克先生。这一片刻，我意识到朗博乌塞克先生能够点亮黄昏和关掉夜灯，肯定他没有病倒，因为他的工作像金星和启明星一样一成不变地循环着。我知道，要是有一天早上，我去上学的时候，或者有一天中午，我从学校回家时，我们小城的煤气灯都还亮着。那恐怕是，朗博乌塞克先生在黎明前的夜晚，已经去世了。

9 老鼠偷走了孩子的奶嘴

啤酒厂的领班曾经是一名酿酒工，后来又在发酵车间当工人，最后才当上了领班。他每天往日志本上记录各个班次工人的劳动情况、加班的工时，发布啤酒厂管理处有关时间安排的消息。他为自己的这一职务感到非常得意。人们从大老远就能看出他脸上那种自以为了不起的神情，看到他为自己升到这个职位那春风得意的样子。他特别乐意遇上哪个上班迟到的工人，这样一来，他就可以训斥那工人一顿，把他迟到的情况登记到日志本上去，甚至可以吓唬他说，眼下每一个啤酒厂工人的位子，有二十个手里拿着帽子的失业者在外面等着。他不喜欢贝宾大伯，一方面是因为大伯说起话来总扯着嗓子喊，更主要的是，他一骂大伯，也就间接地骂到了我父亲，他嫉妒我父亲这个啤酒厂管事。大伯一喊叫，领班为了摆脱大伯那大嗓门，便派他钻进一口大大的空锅炉。我大伯就靠一个亮着的灯泡来照明，身上系一根粗绳，在锅炉里消除水锈和硝酸钠。我大伯于是在那口空锅炉里弯曲着身子一呆就是半个月，用榔头将水锈一块块砸下来，像可可粉一样细的黄色粉末在他身边四周旋转，可大伯却弯着身子或仰天躺在锅炉里，边干活儿边唱歌，他的歌声直冲啤酒厂的烟囱之上。当他停止歌唱时，凡是从这锅炉房过的工人，都要对着这口空锅炉弯下身来，看看那些将贝宾遮得都瞧不见了的粉红末子，随口朝锅炉里喊上几句：

“贝宾，听说你还在前沿阵地放过羊，这是真的吗？”喊完就走，好让大伯使劲捶上一榔头，砸得水锈四溅，就像搪瓷锅上碎了的搪瓷片一样。

“你这笨牛！难道还能让羊群在前沿阵地跑来跑去？笨蛋！羊一听到枪响就会发呆的！再说，要是子弹横飞，手榴弹爆炸，你这蠢驴，奥国士兵还有心思去放羊？”

等机修工一打开锅炉的通风盖和闭合装置，大伯的声音就像一棵大柳树的主干压着根根分枝倒下时砸在地面那样，响声直冲啤酒厂上空。敞着窗户的办公室以及各个院落，到处都能听见。领班匆匆跑来，谁都能看到他有多么生气。他边跑边翻开日志本，然后进到锅炉房，弯身对着密布粉尘云雾

的空锅炉嚷道：

“贝宾，别以为你弟弟是啤酒厂管事，你就可以为所欲为！我放你一个小时先不予处理，眼下我要写日志。”

领班看了一眼周围的工人，可大家都睁眼看着别处，仿佛没他这个人似的。大伯已在锅炉里唱起了歌舞剧《我有九只金丝雀》中的咏叹调。等他干完了锅炉里的活儿，领班大人又指派他清理下水道。于是大伯便站在了通向下水道的梯子上，只有半截身子露在外面。他微笑着，像一位潜艇指挥官一样行着军礼。另有一名工人站在下水道旁往下面递桶子。贝宾站在没过膝盖的烂泥中，用铁锹铲着污泥浊水，把一只桶装满之后，便靠绳索将它拽到上面。虽然这污泥桶随时可能掉下来，威胁到大伯的安全，可贝宾大伯仍旧乐呵呵地骂骂咧咧干着活儿。箍桶师傅打这儿经过时，弯身对着下水道嚷嚷说：

“听说热尼卡来过这里，她说正在缝制婚礼服呢！”

“什么？真见鬼！这么一个老太婆，走起路来就像两腿之间垂着一个大猪奶，而我是谁呀？我是个小姐们谁见谁夸的美男子，竟要跟她结婚？见鬼去吧！”他的声音在高高的啤酒厂上空回旋，就像喷水龙头遭堵，一旦拆下来，水便射向四面八方，让那些在屋顶干活的工人吓一大跳，不知谁在他们上方大声吼叫，就像圣徒们听到上帝召唤他们一样望着天空。领班连忙跑来，手里拿着打开的日志本，然后跪在满是污泥浊水的独轮车旁边的报纸上，朝下水道口嚷道：“别以为你弟弟是这里的管事，我们就什么都得让着你！凭什么在干活的时候大声吼叫，扰乱厂里秩序？”

他跪在那里又往日志本上记一笔，然后朝四周环顾了一番。工人们都在继续干自己的活儿，各人盯着自己这一摊，对领班就像没有看见，就当他根本不存在。当河上结冰的时节到来，就该破冰运冰了。发酵工人和啤酒厂其他工人对这活儿就像下锅炉钻下水道一样感到畏惧。领班大人第一个就指定贝宾大伯去干这活儿。破冰者们摸黑在河面上敲打冰块，然后用钩子将它们钩到岸边，再沿着一块板子把它们拖到岸上。其他采冰工便将大块儿冰敲碎成小块儿，然后用戴着手套的手将一把把的冰扔到车上，一直到堆得很高为止。这还不够，因为冰是按重量来计算的，工人们还用那些带尖儿的长块冰插在车身四周的内壁，形成一个高高的围子，让冰块儿装得尽可能最多。

当寒冷的天空出现了红太阳，每辆运冰车都闪烁着光芒，冰块棱角折射出像彩虹一样的五颜六色。当运冰车子朝啤酒厂走去，冰块儿在寒冷的空气中和阳光照射下咯吱作响，在高低不平的路上左摇右晃，像在玻璃厂里一样光芒四射，就这么一大车一大车地连成一条长链装饰着通向啤酒厂的道路。拉车的马匹全身冒着热气。脚上穿了用麦秸绑着的高筒靴、头戴羊皮帽的马车夫们阔步走在马车前面。在八层楼高的冰库旁装有两条滚轮传动运输带，将冰块运上去倒进冰库里，又将空带倒回来，装上冰块再往上运。

每当我出去溜冰，每当我已穿好冰鞋，观察那些孩子们是如何努力学习溜冰，忽而摔倒忽而爬起来的情景时，每当我看到学生们在冰场上画圈时，我便隔着他们后面的啤酒厂果园，看到那些运冰车排成长队等在运输带旁边，不禁暗自说：

"你呆在这里干什么呀？"

我立即脱下冰鞋，将它搭在肩膀上，回到那晶莹透明的碎冰堆得冒了尖的马车旁。如今大伯用铁锹拨开车身的铁栓，满载着冰块的车身一侧的板子被打开，冰块儿直接掉进粉碎机的漏斗里，采冰工人站在旁边用钩子帮助冰块儿掉进像嚼糖一样嚼碎冰块儿的钢齿里。还有两名工人站在车子上，像圣伊希[1]骑在马背上用锋利的刺刀杀龙一样，使钩子拨弄敲打着冰块。将冰鞋搭在肩膀上的我，站在那里真不知先看哪一样好：是看那些围着各式围巾的采冰工人呢，还是那一座座紧挨着冰库，敞着大门的亮堂堂的小屋？此时在这些小屋里正炉火通红，烧着热腾腾的茶和格罗格[2]呢！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该朝上看看那从滚轮传动运输带掉下来的碎冰，或者粉碎机那越嚼越起劲地啃着冰块儿的凶狠的钢牙。那粉碎机真可怕，要是哪个采冰工不小心，它就会像嚼冰块一样嚼断工人手里带钩子的长杆，嚼得木屑四溅，还有伤人的危险。河面溜冰场上响起了留声机放出的音乐，还有溜冰画着圆圈的咯吱声，而贝宾大伯却在用钩子与冰块儿搏斗，还像在前线那样大声喊着：

---

① 圣伊希(Sv.Jiří)，基督教传说故事中的人物，是西、东两大教(天主教、东正教)共同尊奉的最受欢迎的圣人之一。布拉格宫里就有一座圣伊希杀龙的雕塑。

② 郎姆酒和其他烈性酒加糖和水熬成的烈性饮料。

“靠左！靠右！”

“我揍你丫的！”大伯这一钩子反而击空了，幸好另一位采冰工人一把抓住他的袖子，大伯这才没有与冰块儿一起掉下去。所有其他采冰工人都比大伯高一头。大伯没法与冰块儿搏斗，便用钩子与采冰工人搏斗和打闹着玩，连这还不过瘾时，他便干脆将钩子一扔，与他们扭打成一团。工人们已笑得有气无力，摔倒在地，有的还跪倒在地。当他们发现有人摔倒在地，便一齐将大伯像举一个婴儿似的举起来，因为他们都是彪形大汉啊！现在连那运输带也休息了。运输带上的冰块不时发出快乐的咯吱声。大伯嚷道：

“弗里什登斯基就是这样战胜那个黑人对手的呀！”

粉碎机的轰隆声，已经倒空的运冰马车和铁锹碰撞声，在冰库上空回旋，机器也得歇一口气。当天气变得更加寒冷时，采冰工人们便搬来两个铁桶，用钩子在桶侧弄出两个窟窿，然后在桶里生起火，大块木头工整地立着，燃烧着。

黄昏中，木头燃烧的熊熊火焰给烤火的人们送来温暖。木头焚烧的光亮使工人们的劳动变得容易忍受一些。贝宾大伯情不自禁地唱起歌来：“湖边有只夜莺在歌唱，对它的情侣表白爱情……”

采冰工人也因这歌声而感到心里暖洋洋的。从溜冰场上又传来了悦耳的音乐，男孩子和姑娘们溜着华尔兹舞步。我该回家写作业了，可啤酒厂冰库这边的景象，远比课本上的图画要美丽……孩子成了孤儿，我真不想回家。我家从中午开始就挤满了人，都是我们小城那些为雄鹰体协[①]的化装舞会准备服装的人。他们一直在喝啤酒，莫名其妙地大笑，吃着大块涂油面包。啤酒喝多了，便一个劲儿地往隔壁工人宿舍的厕所里跑。

当我在冰库那边望着采冰工人和马车夫们用麦秸裹着的高筒靴时，不禁联想起我们家那些客人却希望有一双秀气的小脚。他们总是购买比自己的脚小一号的鞋子，因为秀气小脚是一种时尚。有好几次，我看到他们从城里经过田野到啤酒厂去，一路上常常要扶着篱笆和啤酒厂的墙壁走路，看到他们用手揉搓着鞋面，他们的脚趾被小鞋磨出了血泡。我就这样站在灰茫茫

① 捷克一著名群众性体育组织，创立于1862年。

的黄昏中。有五辆马车排队等着将冰块儿运到冰库去，马车夫们把毯子盖在马背上，他们自己则来回走动，冻得直跺脚，或者走到铁桶这边来烤烤火。河面溜冰场仍在播放音乐，散发着潘趣酒[1]的香味。学生们仍在溜冰，用冰鞋画出一个个大圆圈，暮色中的冰鞋在闪闪发光，冰面咯吱作响。这一双冰鞋画出来的是螺旋线，那一双又闪电式地画出一道直线。远处火车的隆隆声大得让我不禁暗自说：冰快化了，雨快来了。粉碎机还在不停地运转，将冰块儿嚼得粉碎，运输带则将碎冰缓缓运到高处，倒进冰库里，形成八层楼高的冰堆，然后再用马车从春天到夏末将这些碎冰分送到各个大小酒家饭店，让啤酒、汽水变得冰凉可口，或分送到医院，让冰块儿帮助高烧病人退烧。但是那些由自己宰猪的饭店老板们，在地下室里有自己的冰柜，只靠大棒槌来碎冰，剩下没捶碎的冰块儿就在自家花园的树下堆起来，用麦秸严严地盖住，一直可以存放到夏天，甚至到来年开始下雪的日子。

我仍不想回家，便沿着一条僻静的公路朝着一片小树林走去。当我来到一所孤零零的农庄时，突然感到十分口渴，便走进一座农庄的院子。可是无论在暖洋洋的牲口棚里，或者在院子里、仓房里，哪儿都见不到一个人。马车夫、监工，乃至农庄主，大概都去拉车运冰了。寒风呼啸，将干草和冰粒儿吹得漫天飞舞。我连忙钻进牲口旁边的雇工宿舍。房门被穿堂风吹开，我站在走廊上，站在下一道门前，靠着门上一条可以塞进一个指头的裂缝，听着里面的动静。我像一条猎犬一样侦听着，抬起一只脚，耳朵朝里面有响声的地方贴门听着，然后又将一只眼睛凑上去看。我环视一下半明半暗的房间，看到两个小孩坐在床上的麦秸秆上，他们身边围了床被子，有块毛料披巾从前往后披在他们身上，还绕过他们的肩膀，在背上打了一个结。

“我想喝点儿水。”我走进去说。

“炉灶那边有个桶。”那个大一点儿的男孩指着炉灶那边告诉我。

我伸手摸索着走到房角落，炉灶的棱角闪着光，炉门敞开，可灶面却一片暗黑。近处墙壁挂钩上挂着一个大勺子。当我拿着大勺到桶里去舀水时，碰到的却是冰。我用勺子使劲敲打着冰块儿，好不容易敲出一条缝，才从里

① 一种由果汁、茶、酒等掺和在一起的热饮料。

面舀出一点儿水喝了。我正要往外走，年小的那个孩子哇的一声哭了。我连忙从门口转过身来问道：

“他为什么哭啊？”

“老鼠偷走了他的奶嘴。”那个大一点儿的男孩说。

“这可是交了好运啊！”我说。

我又来到了寒冷的走廊，身后的房门已自动关上。然后，我沿着田间的公路走去，在我前面啤酒厂像火车站似的灯火通明。等我走进啤酒厂大门，只见三个房间的三盏吊灯照得六扇窗户亮堂堂的，客人们在窗帘后面晃来闪去。我站定片刻，透过窗户朝厨房里一望，只见父亲正端着杯子在喝白咖啡，还若有所思地边喝边吃着面包。灶台上摊着五颜六色大大小小的平底锅。小学校长笑得龇牙露齿的，他正弯着腰用一根小木棍在每一口小锅里搅和着什么，我母亲正在剪出一块块小白绸子，教区牧师将小绸巾对折一下，又一下，然后用线扎起来再翻开，做成一朵罂粟花。校长再把这些丝绸花放到分别装着各种颜色的小锅里蘸一蘸……包括药剂师在内，所有这些大人都像孩子一样有滋有味地干着这些活儿。我简直弄不清他们玩的什么名堂，弄这些东西干吗。后来，我才渐渐看出来，将缠在那些往热锅里蘸上颜色的小绸块儿上的线绳一解开，一块块小绸子就变成了漂亮的彩色印花丝巾。药剂师大笑着系上我妈妈的围裙，将小花丝巾一一熨平后，挂在炉灶上方的一根绳子上烘烤。彩印小丝巾的图案像孔雀的眼睛，像蛱蝶翅膀上同心圆中那闪着蓝、绿、红色的圆心。这些小彩旗在热气腾腾的灶面上空飘扬。随后，药剂师拿起一根皮尺，测量每个人的腿、身躯以及弯起来的胳膊，并将尺寸一一记录在一个面粉纸袋上。药剂师还用同一方法测量了教区牧师。当他量到牧师的胯下时，大家笑得连眼泪都流出来。我从厨房的窗口继续看着我母亲如何兴致勃勃地踩着缝纫机。她坐在缝纫机前，男人们给她递去那些小丝巾，她则低头弯腰踩着缝纫机踏板。机器咯噔咯噔地响，那些小彩绸便串成一条长长的彩带。男人们用皮尺标出尺寸，一个个坐在椅子上，像女裁缝一样缝着，还一个劲儿地喝着啤酒笑个不停，似乎什么都变得好笑。我转过身去，隔着花园看到的啤酒厂犹如一座神秘城堡。在它后面，冰库旁的运输带一直在转动。到处灯火通明，酿酒车间的轮廓呈奶酪般的黄色，天空呈紫色，

蒸煮车间的所有窗户也都亮着灯，整个墙壁上只能看见这些黄灿灿的窗户。蒸煮车间的工人在蒸煮锅旁来回走动，或靠着栏杆，或弯身盯着蒸汽孔，跟踪注视着蒸汽。这蒸汽环绕着他们，升到他们的头顶上方，连成一根洋葱茎状的柱子。运送冰块儿的马车排成长队，冰块呈碧蓝色，加上蒸煮车间红色灯光的照射，全都变得像教区牧师住宅里挂着的那幅《最后的审判》彩色图一样。此刻，缝纫机正轧出用彩印丝绸拼成的一条条裤腿。

我爸爸放下咖啡杯，也跟我一样，观察那一群客人，可随后也走进了这间房里，用那根皮尺量起自己来。我悄悄来到走廊，进了厨房。所有人都在专心致志地用那些彩印丝绸缝制着什么。我关了灯，在窗下的一张椅子上坐下来，在昏暗中注视着那三间灯火通明的房子。天花板上挂着锃亮的黄铜吊灯，它的光亮洒满全屋，半开半掩的白色大门里透着暗淡灯光和一个个人影。他们正在笨手笨脚地缝着短上衣和肥大的褂子。这时教区牧师正在将一个大黑绒球缝到扣眼旁边。我开始发困了，可当我抬起眼皮，便发现缝制戏服的工程大有进展。妈妈蹲下来，从碗柜下部取出一个大纸袋放到房子中央，并从袋里掏出一叠黑帽子。教区牧师在它们上面分别缝了一根孔雀羽毛，戴在每一颗伸过来的脑袋上。后来，我便睡着了，像电影院里的检票员一样，干完事儿便无所事事美美地睡着了。突如其来的静寂反倒将我惊醒。传动运输机已停止工作，之前还空转着咔嚓响了一下，连这部机器也要休息了，睡觉了。蒸煮车间仍旧灯火辉煌，但蒸煮锅里已不再冒出热气，装有铁栏杆的通道上已经没人走动。整个蒸煮车间非常干净，这个车间的墙壁上满是瓷釉和测量温度的仪器，以及将它的玻璃墙分成一块块的几百个小窗孔，活像一些拼在一起的玻璃手帕。溜冰场上一直还能听到冰刀的碰撞声，然后是落地声，以及长长地画上一道的声音，再往下便是腿的快速挥摆，冰刀画出圆圈，溜冰人两手一摊，就像一名手风琴演奏者完全拉开手风琴键一样。等我那疲倦的双眼将冰场看个够时，便又将目光转向我家住着的厂房宿舍房间，只见一个个宫廷小丑和歌剧小丑在走来走去。他们都穿着上面布满了孔雀眼睛的，也的确非常漂亮的宽松大褂，连我父亲也穿了一件小丑服，头上戴了一顶黑色紧发帽，还插了一根挺拔的孔雀羽毛。甚至大家脸上都化了装，就这样在房间里逛来逛去。我那穿着小丑服的母亲正碎步从这里走到那

里。我看了都有些不好意思,全身发热,因为我妈妈,不像是我的妈妈,而像是我的姐姐。我不大喜欢她总乐意那么年轻。她的确很年轻,眼看就要变得比我还要年轻了。她喜欢演戏,平常讲话也跟在剧院演戏一样。我不愿意她这样,我想要我的妈妈像我的教母娜妮那样,有点儿发胖,别那么在乎自己该穿什么,也别去阅读那些世界时尚的新闻,最好只操心家里的事儿和园子里的事儿。这时,我母亲和教区牧师搬来一块椭圆镜子。我看到,就连牧师也努力想让自己显得更漂亮更自信一些,可每个人又都对自己没有把握。我父亲激动得将一只穿着皮鞋的脚放在小矮凳上,弯着身子,一只胳膊肘支在膝盖上撑着脑袋沉思,我这才发现他们每人都穿着一双鞋面上打了一个黑蝴蝶结的上光新鞋。我母亲连忙跑出去拿来一只小桶,放在沉思的父亲嘴巴下方,仿佛他要呕吐。大家都笑成一团,不过,随后又都安静下来,因为每个人都想照照镜子,知道自己穿上小丑衣服有多帅。我爸穿这衣服最漂亮,他倒是没想要照镜子多看自己几眼,他不追求这个。他只求自己原本是什么样就是什么样。我父亲是个相当帅气的男人,比所有来我们家的这帮人都帅,可他自己却有些自卑,因为他最爱读《被吃掉的小铺》[1]这本书,总以为他自己就是那个小铺的可怜老板。我母亲把手一拍,高兴地嚷道:

"现在我们来排练一下半夜那场群舞!"

我眨巴一下眼睛。我越是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就越是准确地看到:我家的客人们在最后一间房里排成一行,又同步同脚踏进第一间房。我看到他们那一双双鞋面上打有蝴蝶结的脚,同步在地板上踏出嗒嗒之声。我还看到这些小丑们站成一排,微弯着膝盖,整齐划一地探出身子,用指头指着自己的脸,将那好奇的头转过来,然后又统一将手交叉在脑后,向左向右地转动。随后,这一排小丑便各自碎步走开,蹦跳得膝盖交替挨着了小拇指。我看着都感到有些不好意思,突然有种感觉,觉得自己已经老得厉害,比房间里所有化装成小丑的人都要老。小学校长一拍手,小丑们便将半截子面具戴在眼睛上,从这个房间走到那个房间,大家都装作彼此不认识的样子,互相打个招呼,笑一笑,像在剧院里演戏那样开个玩笑,而摊在桌子上的那张报纸,却密

① 《被吃掉的小铺》是捷克作家伊格纳特·赫尔曼(Ignat Herrmann)于19世纪创作的一部小说。

密麻麻印着这么一条消息说:照此下去,大概会发生世界大战。

10 甜甜的忧伤

在秋季每个星期六和星期天,总会响起猎枪的声音。每当我从学校匆匆跑回家,被九月的太阳照得两眼模糊地跑进暗黑的过道时,不是被一堆山鹑就是被几只野兔绊倒在地。这些野味都是那些让我父亲代为报税的饭店老板们为表谢意送来的。母亲将野兔挂在地下室的横梁上, 将山鹑放在板棚里,它们的脑袋都朝下耷拉着。当野兔的鼻孔开始滴血,山鹑身上开始掉蛆时,母亲才将它们取下来,拔掉毛。大家都盼着吃到这美味,尤其城里的客人更加期待这顿野味宴席。我母亲先是将山鹑平放在一口大平底锅里,抹上猪油和浓味的调料,八只山鹑装在一口锅里烤,到傍晚,整个职工宿舍都弥漫着一股诱人的香味。连不吃野味的父亲也忍不住要吃这烤山鹑。这些客人尽管跟我都很熟,但对我来说还仍是客人,他们也老是那一套赞扬话。他们喝着好酒,真是好得不能再好的啤酒,因为是直接从酒窖里取出来的。最主要的是,他们白吃白喝,不用付钱。我坐在一旁慢条斯理地吃着,每当哪位客人拿走又一只山鹑,我就会情不自禁地盯着那只山鹑。每位客人都在兴高采烈地笑着,他们越笑得厉害,我便越感到别扭。这笑声被我那吃得非常开心的母亲突然打断。她切下一块山鹑肉拿到手中,突然起身,喊叫着跑到院子里,绕着圈儿边跑边对着天空大喊大叫。客人们吓了一跳,还以为她被骨头卡着了嗓子,可当他们吃到第三只山鹑时才发现,这是我母亲在吃到美味的山鹑时一种特有的惊喜反应。他们于是哈哈大笑,手里拿着烤山鹑,继续跟我母亲一道边啃边乐。我母亲这时已回到桌旁坐下吃山鹑,还掰下一块到调味汁里蘸一蘸,像小孩一样舔着。这一切都是因为她爱吃,尤其是爱表演的缘故。她不仅在小城的业馀演出剧场上,而且在生活中都这样,她甚至离开了演戏就没法儿活。这些我父亲都看在眼里,憋在心里,同我一样不说出来。毫无办法,因为我妈妈从血液里就是这样。不过话又说回来,我妈妈若不是这样的一位妈妈,我们家恐怕会非常郁闷凄凉,因为我爸爸老是爱读那本《被吃掉的小铺》,而且谁也没法说服他认识到自己并不是那个不幸的小铺老板。我

母亲一喝足了啤酒便一手端着酒杯，另一只手摆到身后以保持平衡，活像一幅为优质啤酒做的广告。可她还觉得不够，当她将那半公升瓶装啤酒喝去一半时，她突然跳起来，放下酒杯，重又跑到院子里去，对着天空大声喊叫，说这些饮料有多么可口，然后又跑回屋里，坐到桌子旁，一直用拳头敲打着桌面，直到喝完那一瓶酒为止。有时赶巧天下雨，我母亲吃得高兴时，她也会站起来往我和爸爸的背上猛击一拳，有时还会往客人背上猛击一拳。大家都哈哈大笑，乃至将啤酒和饭菜喷到甜点上，接着，我妈便不得不一直捶得他们将噎住的食物吐出来。这天晚上，当妈妈吃到第三块山鹑肉，又要跑出房门时，突然在门槛前站住了，她用手捂着油乎乎的嘴巴惊讶地说："文采克，你怎么来了？进来吧！"她喊叫的声音那么大，爸爸一听便停止吃东西，脸色刷地一下变白了。他虽然整整一个月来才夹上第一块肉，可当他听到小舅子文采克就站在门外时，就将刀叉放在碟子上，说他不打算吃了，吃不下了。客人们挤到窗口旁。我看到，在朦胧的夜色中，窗子下面站着两匹白马，一匹马上坐着文采克，他脚穿黄色长筒靴，身穿米色长裤和红色燕尾服，头戴大檐儿的黑色丝绒帽。他龇牙笑着，向窗口里面的客人行举手礼。他一弯身，差点儿从马背上掉下来。我母亲的手一抬，他便彬彬有礼地吻一下她的手，马上又用他那只爵爷式的手，指着那位身穿公爵夫人服、头戴插着孔雀羽毛的波浪式丝绒帽子的女骑士，说：

"我的未婚妻。"文采克说完，跳下马来，整理一下靴子。站在窗口的客人都对他惊羡不已。

"不会真正是哪位伯爵大人亲自光临我们这里吧？"药剂师轻声地说。

我妈已经牵着文采克的手，将他和他的未婚妻一一向大家做介绍。文采克脱下白手套，朝我倒霉的父亲背上拍一下说：

"怎么样？姐夫，对我们这身打扮感到惊讶吧？我们将要挣上好几千，还要订合同，去维也纳和布达佩斯呢！"

我妈高兴得乐开了花。她立即取来盘子，端来装着八只山鹑的最后那口大锅。文采克温文尔雅地拿一只山鹑放到他未婚妻的盘子里，戴上单片眼镜，两手一摊，唱起来：

"我将去到玛克辛，那儿乐事数不尽……"

他站在那里引吭高歌，悦耳的男高音回旋在香味四散的烤山鹑的上方。客人们停止吃喝，将目光转向歌唱者。他们点头赞赏，感动得几乎流下泪来。我母亲幸福得勉强抑制住抽泣。白色骏马在外面嘶鸣，它们正自由放牧在果园里。听得出它们在多么欢快地啃吃整根树枝。父亲坐在那里，叉开膝盖，耷拉着脑袋，仿佛在流鼻血。文采克唱完了，客人们感动得几乎抬不起手来鼓掌，他们两只手掌碰不到一块儿，只顾一个劲儿地点头称赞。文采克已经开始吃肉喝酒了，像一位演员那样津津有味地吃着。他的未婚妻已经啃起第二只山鹑来。文采克用餐巾擦擦嘴巴，整理一下单片眼镜，朝下看了看他的未婚妻，接着又开始唱起来：

"到这小亭子里来吧……"

而那位未婚妻，帽子几乎挨着了食盘，她正在专心地啃着山鹑肉。她手里拿着山鹑腿，对着歌唱者点点头。

我父亲趁机站到墙壁与柜子之间的夹道上，通过面部表情和手势表示说，这样装疯卖傻下去不会有好结果的，说这是在玩骗人的把戏，并指着自己的脖子表示他恨不得立即上吊算了。那未婚妻站起来，手里拿着山鹑腿，嘴巴塞得满满地歌唱着，依偎在文采克身旁，用爱恋的目光看着他。我定睛地望着这两位亲戚，不得不说，为了这几只烤山鹑，他们可比那些猛吃猛喝的客人要付出得多。我几乎跟我母亲一样感动。她正面带微笑将目光投向某个遥远的地方而不是房间哪个角落，投向了维也纳和布达佩斯的哪个地方，投向了文采克和他未婚妻有了定期聘约的地方。庭院一棵大树下的草地上，两匹白马在黑夜中光芒四射，它们撕扯着树枝，连枝带叶一顿乱啃。后来，我母亲还将山鹑放到文采克和他未婚妻的盘子里供他们享用。他们俩吃得有滋有味，文采克还舀了三勺红菜头。这时他们几乎跟院子里的两匹马吃得一样欢，用两手撕扯着山鹑肉，将大口大口的肉和满勺的红菜头往嘴里塞，真可谓狼吞虎咽。他们的胃口甚至超过了我们那些客人。我跨开腿骑坐在椅子上，下巴枕在扶着椅背的双手上望着我妈妈。如今她跟我所认识的这个妈妈完全不一样了。看来那个文采克比我和我爸，甚至比她自己更重要。如今我妈变得有些忧伤，也没幽默感了。那股在院子里疯跑，朝天大喊大叫啤酒多么可口、山鹑肉多么好吃的劲头统统离她而去……这里有的只是歌唱，主要

是从文采克那里涌出的这种魔力。他在歌唱时还用手势邀请所有的人随着他的歌声走进他所歌唱的充满爱的心灵。他和他未婚妻面前的碟子里只剩下几根小骨头。于是他弯下身用叉子从平底锅里叉上一只山鹑脑袋。

“啊！这可真是人间美味啊！”

他感叹不已，小心翼翼地将山鹑脑袋连眼珠子一块儿吃进嘴里，细嚼慢咽地吞进肚里。

“姐夫，”他喊我父亲，“这个聘约将意味着成千上万的钱呢！去维也纳，去布达佩斯！”

他擦擦嘴巴，扶正单片眼镜，用手势来赢得大家的注意。他又摊开双手，微弯着身子歌起唱来。他还转动着肩膀，让自己能更好地唱出美妙歌曲的词句：

“世界上也许没有任何一个人像我这般地爱你……”他歌唱时露出一排珍珠般的洁白牙齿。我父亲仍旧站在柜子与墙壁之间的夹道上，用手势告诉我说，文采克装的是假牙，到头来，他要倒霉的。他还表示看不下去，恨不得自己上吊算了。

文采克还指着他未婚妻，他唱歌的表情说明他完全沉浸在对她的深爱之中。

“这饥渴的眼睛、嘴唇，你都可以拿去，因为它们只属于你……”

他边唱边将他的手绕着她的眼睛和嘴来回晃动，且有些发抖。在暗黑的暮色中，我们的客人只是两颚颤动，感动得喘不过气来。药剂师开始抽泣，他抬起一只手，将袖子挡住自己的眼睛，这动人的歌声将他带回到一段幸福的青年时光。这还不是全部，如今文采克的未婚妻又将文采克所唱过的重唱了一遍：

“世界上也许没有任何一个人像我这般地爱你……”

这时我看到，唱歌的已是文采克的未婚妻。她深情地望着他，就像未婚妻看着未婚夫该有的那样，像丈夫看着妻子，我爸看着我妈该有的那样。到现在我才知道，是我爸的看法不对，而文采克和这位美丽的小姐，这对未婚夫妇的歌唱，将能赚来成千上万的报酬，我们亲戚中的确有人将比我们赢得更高的地位，能去布达佩斯、维也纳……

仿佛被我那热烈的念头高高抬起的文采克，这时将他的声音与他未婚妻连在一起，俩人一个比一个更起劲地唱。他们头靠着头，脸贴着脸，朝着远处的一个什么人在尽情地歌唱……

“世界上也许没有任何一个人像我这般地爱你……”

我看到我父亲也很受感动。他对文采克他们俩歌颂爱情的尽情歌唱简直听得入了迷。我看到父亲站起来，非常激动地望着窗外的黑夜。那里站着的两匹白马正在嘶鸣，撕扯着树枝，继续连叶带枝地啃嚼着。我母亲则泪流满面，责备地望着我父亲的背影，仿佛她不能像文采克那样唱着歌剧，像英国贵夫人一样骑着白马去访问人家，兜里揣上去维也纳、布达佩斯签订演出歌舞剧的合同，这一切责任全在我父亲似的。

两盏聚光灯突然来到啤酒厂的院子里。从停在我家窗前的汽车里走出一个人，直接奔向那两匹马，他还拍拍它们的颈脖，马儿尖叫一声。夜巡员在过道上用手电照一下我们的院子。听得见过道上有脚步声，接着有人打开了进到我家厨房的门。

“喂！那儿有人吗？”一个恼怒的声音如周雷鸣。

我妈打开房间和厨房里的大灯。一个穿着脏兮兮的高鞠靴的人怒气冲冲地走进来。他理了理小胡子，一看到文采克就高兴地嚷道：

“终于找到你啦！”

文采克站起身来，单片眼镜掉了，碰得碟子一声响。

“一切都会解释清楚的！”文采克对着那位不速之客摊开手掌大声说。

“解释个屁！马是你们昨天借的，说好借一个上午，还没付钱。两套服装也是从出租处借来的。晚上有演出需要，你们立即脱下来！”

“一切都能解释清楚的！”文采克哭诉着说。

文采克脱下外套、红色骑士服，并将带有帽檐的丝绒帽放在上面。

“长裤也脱下！别让我用马鞭子抽你！”租借处老板大声喊着，用鞭子拍打了一下高鞠靴。文采克立即脱下它。他的未婚妻倒是脱得很平静，就像演出完毕在更衣室更衣一样。

“你们快把这两匹马送回波杰布拉迪租马的地方去！”租借处老板像打雷一样说，然后抱起骑士服，将其搭在手腕上，手里提着长筒靴。我母亲拿来

一条床单，文采克和他未婚妻原来只盖了一块桌布坐在沙发上，眼下连忙将床单披到身上。

"一切都会弄清楚的。我要控告！"文采克怨气十足地说。

"要起诉的是我！你不付钱，就得坐牢！"租借处老板说罢就走出去，将骑士戏服扔在他的后排座上，开车出了啤酒厂。夜巡员在他后面砰的一声关上铁门。我家所有客人都变得鸦雀无声，望着空碟子。我母亲的脸红到了头发根儿，只有我父亲面带笑容，搓搓手，拿起一只烤山鹑，有滋有味地吃起来，像我母亲的胃口一样。等他吃完，客人们站起身，看看怀表，发现已经到了睡觉的时候，连忙将怀表塞进口袋，彼此匆匆道别。父亲开始吃第二只山鹑，他还问我妈："那儿还有一点儿红菜头吧？"这个晚上，我们睡得比较早。文采克和他的未婚妻像两个孩子一样在床单下睡着了。我爸爸唱起了歌，我妈躺在卧椅上，眼睛睁得大大的望着黑夜，一眨也不眨地凝视着远方。

"酬金将会成千上万，定期聘约，维也纳，布达佩斯……"文采克在睡梦中呓语着。

第二天，我一醒来，便看见文采克在厨房里走来走去。他已经穿上了我爸爸最漂亮的衣服和皮鞋，打上了他最漂亮的领带。我妈则在让文采克的未婚妻试穿她的服装，那套她只穿过两回的新服装。作为搭配的服饰，妈妈为她挑了手提包、鞋子和衬衣。文采克和我们告别时仿佛什么事情也没发生过。我还看到我爸爸给他路费。文采克将钱放进口袋，在院子里还对着窗户招招手说："酬金将会成千上万！"

用我爸爸的衣服打扮得漂漂亮亮的文采克，挽着他那位穿着我妈妈衣裙的未婚妻去了火车站。他休息够了，高高兴兴地上路，走上一条永远也实现不了的到维也纳和布达佩斯的道路……

随后，我爸爸驯服了院子里的那两匹白马，凭着他在奥匈帝国骑兵队服役的经验，他纵身一跃上了白马，同时牵上另一匹白马，走出啤酒厂，然后沿着小河逆流而上，去到波杰布拉迪还马，付了租马的钱和罚金。我来到学校时，发现校长满脸发青，看得出来他曾哭过。他对我们说，我们的市长昨夜在布拉格去世了。在我们上学的路上，就已经能从小城市民身上看出来发生了什么事情。他们步履缓慢，脑袋偏到一边，证明他们已经知道市长去世的消

息。校长说今天是全市的哀殇日，放假一天，让每个市民都能表示悼念。朗博乌塞克先生在广场上用他的长竹竿拨亮了煤气灯。而秋日太阳照射的光度，却远远大于我们小城所有煤气灯合在一起的光亮。市政府的小职员扛着人字梯跟在朗博乌塞克先生后面，在每一盏点燃的煤气灯上系了一块黑纱。我也跟在朗博乌塞克先生后面，于是整个上午，我都在看着他如何打开披丧的煤气路灯纱罩。等我再回到广场，职员们已在整理棺材上的长丝带。殡仪馆老板戴着黑手套，四周的煤气灯照着这明媚的晴天，校长拿来一幅市长的大遗像放到棺材上面，可那张遗像却掉到地上，只要一刮风，便又掉进尘土中，每次都由殡仪馆老板将它捡起来，用他黑长袍后襟擦去遗像上的灰尘。到最后，他捡得不耐烦了，便找来一颗钉子，用榔头将遗像钉在棺材上。随后，市民们手捧着从自家花园里采来的花束，前来与市长告别。他们将花束放在棺材上，就像校长所说的，两手放在前开口处，静默志哀。我也哀悼了片刻，看着市长先生的遗像。他脸色苍白，有点儿像夜巡员沃尼亚特科先生。我之所以去悼念，只是想尝试一下一个人望着空棺材，向一位躺在布拉格的死者鞠躬志哀是一种什么滋味。我觉得，这种悼念，只是为孩子们，为中小学生们而设置的。使我感到奇怪的是，大人们竟然真的捧着鲜花，真的站到棺材前，还装出一副忧伤的表情，仿佛棺材里真的躺着他们死去的市长。我在广场上转了一会儿，人们一个挨一个地站在避瘟柱下，按仪式程序，先是小葬礼，然后是大葬礼。煤气灯一直亮着，在阳光普照的下午时分，其火苗勉强能够看见，像一块块小圣饼，像一只只小黄蝴蝶似的立在高空。所有路灯架和路灯框都由黑色生铁铸成，煤气路灯的几面镜片都框着有如黑色丧带一样的黑边。我看到，从大街上跑出一群穿着制服的消防队员，从小巷里走出一群穿着民族服装的雄鹰体协会员和捷克兵团士兵。他们本来是飞快地跑着，一到广场那儿便改成慢步，慢得好像每个人背上都压了一口装着死者的棺材。他们走向那口空棺材，向市长先生的遗像志哀。这时，我宁可回家去，坐到门槛上晒太阳。正当酿酒师们在后院空地上用帆桁杆将一个个核桃打落下来时，我父亲没再骑马，走了回来。他走得膝盖都打了弯，一只手叉在腰上，勉强支撑着自己，一拐一拐地直朝板棚奔去。

“水！一桶水！还有洗脸盆！”他喊道。

我连忙跑进厨房打满一桶水，拿上脸盆。当我将水和脸盆送到板棚时，我爸已经脱了长裤，用手示意我快点拿水来。他将水倒进盆里，水满得溢出来。他将空水桶一扔，心满意足地坐到水里，然后睁开眼睛，显得格外的惬意，高兴自己已经坐到了水里。“这个文采克，这畜生！”他骂了这么一声。

11 绵羊嘴

在职工宿舍与酿酒车间之间，有一座大果园，里面有一排排的莱茵克洛德李子树[1]和波斯尼亚李子树，还有秋天成熟并带有香雪味儿的兹罗采尔苹果树，有成熟时果核便干在里面、摇晃时发出哒哒响声的苹果树，有春天成熟的韧皮苹果树，还有来自阿斯特拉罕[2]的一个夏季成熟的苹果树品种，这种苹果有红有黄，跟一种名叫玻璃苹果的光溜溜的果实一样，在圣安娜[3]节前就熟了。然后，有一排梨树，采摘时不带把儿，成熟于割草季节。这种梨子水分充足。还有一种果实带有桂皮和丁香味儿的梨子树。紧挨着酿酒车间最后一排果树是核桃树。到秋天，人们靠着一根长长的帆桁杆将核桃一个个打落下来。核桃结得越多，被打落到地上的树枝也越多。当这些核桃的壳还绿着时，我必须用刀子撬开它，这个时候的鲜核桃我最爱吃了。从核桃仁里会流出一种黄里透绿的汁液，所以我的手总像抽烟的人被香烟熏过的手一样。这种核桃仁最好吃了，果衣上还有一件可以剥掉的绿衣。但最惹人爱的果树只有一棵，那就是果园正中央那棵苹果树，树上结出来的苹果叫“绵羊嘴”。这棵树长得跟柳树一样，它的枝杈从树冠那儿一直往下垂，它的枝干不像其他苹果树那样或朝上长或往边上长，而是一直弯到地面，枝干尖触着了青草。苹果熟了的时候，总是黄灿灿的，紧挨花蒂的那一部分果皮皱皱巴巴，的确像一张绵羊嘴在吃草，斯斯文文地啃嚼着，撕扯着青草。在这种下垂的树干下面形成一个大凉亭，的的确确像一个亭子那样宽敞，又像一条大的漏光女裙。

---

① 一种大而味甜多汁的李子。

② 位于前苏联伏尔加河口。

③ 圣安娜(Sv.Anna)，圣母马利亚之母。圣安娜节是为纪念她的一个基督教节日。

夏天，我就将一条小凳子或一把小椅子搬到这里。在这棵隐蔽的“绵羊嘴”下，我清楚地看到谁正走在到啤酒厂酿酒车间去的路上。我还看到，啤酒厂的大车分送啤酒的情景，看到我家的大门，看到谁正往办公室去。我在这里写过家庭作业，就坐在这苹果树杈中间。这些叶子茂密的青枝结着垂落到草中的苹果，树上的乌鸫惊叫着发出警报，告诉大家公猫采莱斯廷或母猫米丽特卡，或者极富野性的“老爹”正由草地经过。我则隐蔽地坐在这里，怎么也看不够这亭子内外的万般美景。就像掠开眼前的头发一样，只需稍微拨拉一下树杈朝外看，就能看到谁正走在公路上。已是下午时分，我在这“亭子”里坐着，两手放在摊开的作业本上。艳阳高照，我和桌子甚至作业本都像夏日的羊皮袄，被太阳晒得滚烫。有位小姐正走在从啤酒厂办公室去酿酒车间的路上，她手腕上搭着毛巾，头发金黄，啤酒厂管委会迪曼切克深深地爱上了她。他喂了一辈子猪，这么些年下来，他都长得跟这些猪有些相像了：嘴巴前突，牙齿怪怪的，恰似他的那些种猪。有一次，他走来求我将他的一封情书交给办公室的那位小姐。他很忙，因为他那头种猪要下崽了。可我爸和主任正坐在办公室里，我只好仍旧将那封情书拿在手里没交出去。当它一直在我手里时，我忍不住偷看了。先是在苹果树裙下，即“绵羊嘴”树下，我对着太阳读到了“亲爱的小萤火虫……”其他的，因两页信纸叠在一起，字也重叠着，就看不清了。而且这封情书是用红封印来封死的，打不开。其实我对他相当了解，这位养猪的迪曼切克先生养了些种猪，他和它们样子差不多。这位老先生还在信尾签了个名：你的阿拉丁。如今那位小萤火虫小姐已经走进了酿酒车间，毛巾搭在手腕上。我正打算写作业，我用钢笔在纸上胡乱画了一个心形图案和一些波浪线，还画了一些各种各样的十字架。我放下钢笔，突然看到一个小窗口，酿酒车间暗黑过道尽头，洗澡间墙壁上方一个很小很小的窗口。窗口上有一个小盖没全关着，半开了一个通风口。我连忙拨开“绵羊嘴”的枝杈，我的手仿佛在触碰挂在马具上的铃铛，随着马匹小跑时有节奏振动而发出清脆之声的好几十个小铃铛。我从这棵苹果树下朝酿酒车间跑去。当我打开车间的门而又在身后将它悄悄关上时，我不禁心跳得厉害。屋里很安静，只有一个敞开着的破旧小窗户一直在碰得砰砰响，穿堂风送来了大麦和大麦芽的阵阵清香。走廊里一片暗黑，因为我刚从室外太阳底下走进

来，眼睛模糊得只能摸墙行走。我沿着一级一级半明半暗、闪着微光的阶梯，穿过一道敞着的门，一直走到后院，又是一条走廊，我在那里摸黑勉强看到，紧挨着天花板有一架风扇正对着洗澡堂，在暗黑的走廊墙边摆着一架洁白发亮的人字梯，而我却弯下身来趴在钥匙孔那儿朝里窥视，这是我犹豫了好久到最后忍不住才干的。可我从钥匙孔那儿什么也没看到。于是我就盯上那架人字梯。车间里一片静寂，只有最高一层楼上的一个小窗口里还有些响动。我将白色人字梯搬到那个亮着的窗口下面，然后沿着梯子一步步往上爬，是那好奇心拽着我往上爬的。因为我已听到龙头喷水的声音。当我的手已经触到湿漉漉的风扇，又爬高一步时，我从上方直接看到了澡盆。最初我被吓了一跳，以为那位小姐晕倒在澡盆里了。她并没在澡盆里伸直身子躺着，而是怪怪地横在澡盆里。脑袋上包了块什么，头发垂在澡盆边，脸红得像苹果，两手摊着，手心朝外，奇怪地曲着身子躺在那里。她的身体试着抬起，仿佛要起来的样子。我看到她后仰的脸，她的肩膀随着她的吸气而抬起，仿佛她在爬山或扛着一个什么重东西，又仿佛在踩踏缝纫机踏板。我想立即走下梯子去喊酿酒工人来救命，可那位小姐突然整个地抬起身子，然后又完全弯下身来。她的头一直低到锁骨之间。看不见她的脸了，她的头发耷拉在澡盆边外，遮住了她的肩背。当我还是一名侍祭时，我曾经看到过这位小姐跪在圣坛前，当时正由我来给牧师递圣饼盘，只见那位小姐的头朝后仰着，还稍微伸出了点儿舌头。当牧师为她画十字祝福，将圣饼送到她嘴里时，她就像现在这样脑袋飞快耷拉下来，下巴低到锁骨之间，她像眼下坐在澡盆这个样子接受的圣母之体。如今她就这样坐在澡盆里，每当她深呼吸一次，她的头发便被她的肩胛骨轻轻抬起、放下一次，然后她的手放松下来，慢慢地转个身，小盖儿关住了澡盆底部的漏水孔，她两眼望着天花板，澡盆里的水位在上升。我看到水已经没掉她的身子。我看到了一切，她就像刺在我身上的那条美人鱼，只是在她的肚皮上有着类似一束麦秸的浅色毛毛，我还看到她刚才搭在手腕的毛巾中的一块，这时挂在门把上用来遮住钥匙孔。我知道，那位小姐已经觉察到可能有人在窥视她，做着像我现在所干的那种不该干的事情，因为这是只能由上帝看到的情景，对上帝来说，用任何毛巾遮住钥匙孔都是无济于事的。可是，我却已经了解到她的秘密。我飞快地从人字梯

走下来，将梯子放归原处，不一会儿，我便沿着潮湿的阶梯来到后院。我望着湿漉漉的大麦地，心里甜滋滋的，我的两腿之间几乎也是这种甜美的感觉，跟那位办公室小姐的感觉一样。我在后院就像她在澡盆里那样做着深呼吸。我心事重重，慢悠悠地沿着湿台阶往上走，经过发酵车间，我隔着一道敞开的门，看到一名酿酒工人在睡觉。他一只脚耷拉在地上，一只手却朝上挂着，仰天躺在那里睡觉。我再往上走，一直走到放着一堆堆干大麦的仓库旁边，然后，我打开了大麦芽磨房的门，磨碎的大麦直接掉到蒸煮车间的大锅里。我先是若有所思地走过连接酿酒车间与蒸煮车间的一条上方带顶的木桥。剧烈的阳光照进一个小窗口，直让人目眩眼花，可我还是思绪不宁地进了磨房。以往每次到这里，我都有些心惊胆战，我一走进磨房，看到被大麦粉覆盖的发动机和粉碎机，以及撒下大麦芽的成斜坡状的白色棱形管道，当我打开门，看到这布满粉尘的月夜景色时，我就不得不鼓足勇气，好让自己只需几步就能到达对面的门口。这磨房曾让我恐惧得双脚极其快速地触到撒在地板上的白色面粉，压下去的重量恐怕超不过五公斤，就好像在冬天，当河面的冰块开始松动融化时，我快步飞跑到对岸一样地飞越这磨房，可这次我站在磨房中央环顾四方时，却毫无恐惧之感。我平静地望着撒满面粉的发动机，望着菩提木制的管道。我已经不需要因恐惧而生长出来的将我飞快带离的翅膀，因为我在澡堂里看到的情景使我一下长大好几岁，就像那位因闪电而从高空跌落，从马背上掉下来的所罗门一样……我若有所思地悄悄关上身后的门，沿着湿台阶走下，从亮处走进昏暗之中，出了酿酒车间，迎着穿堂风走到核桃树下的草地上，然后，到了梨树林中，接着来到“哒哒响”苹果林下。我在那棵结满“绵羊嘴”苹果和枝杈触着了地面、状如凉亭的大树面前，隔着那下垂的树枝，看到一张桌子，桌上摆着那封已经打开的情书。就在这个正中央开着鲜花、状如一个大大的圆形玻璃镇纸砣的生气盎然的亭子里，我拨开酷似理发师切尔文卡先生在夏天用来代替门板的串珠帘的那些下垂树枝，坐了下来。我看了一眼情书和钢笔之后，不禁暗自说，我该将所看到的一切写到家庭作业里……这会儿，办公室那位小姐正从酿酒车间出来，穿堂风将她的毛巾像掀起受惊的牛的尾巴一样吹起来。她只好朝后仰着，免得被穿堂风逼得跑起来，然后猛地一下被击倒在地。现在，她走出了大风的旋涡，

身姿十分妩媚，她微低着头，仿佛在走向圣坛。而我正坐在这些“绵羊嘴”苹果串之中，就像坐在用苹果装饰的裙子下面，望着渐渐远去的、有养猪公迪曼切克先生为她写情书的小姐。我知道他给小姐写信时称她为小萤火虫，自己签上阿拉丁之名。我突然变得忧伤起来。我知道，我必须注意自己别在夜梦中惊叫出来。

12 主人一死，家畜亦哭

啤酒厂后面有几所房舍，也就是留在附近的最后几家散落的农户。羊王就住在这里。他其实有着另外一个名字，可我们都叫他羊王，因为他养了许多羊，而且他对这些羊喜欢得已经不需要跟任何人交朋友了。听说他甚至跟那些羊睡在一起。他的房舍已经破旧不堪，在他的排水沟里长满了草，门柱上长出两棵小白桦。他的房屋正门从不见打开，也长满了草。门旁矮墙上有一扇小门，傍晚，羊群放牧回来时，便一只挨一只地从这扇小门钻进屋里，羊王总是最后一个进到院子。他从春到秋放牧着羊群，天气变冷时，他照样放牧，连下雪天也不例外。他总是拄着一根棍子，就像《圣经》中的牧羊人。跟他的房舍一样，他长着一脸灰不溜秋的胡子，又像一丛乱蓬蓬的青苔，这络腮胡子他从来不剪也不梳。他身穿一件长得拖地的外套，走起路来，那外套就在地上扫来扫去，跟他的胡须一样。冬天他将他的胡子绕在脖子上当围巾。他那件长大衣的颜色跟牧场颜色一样，当他往草地上一躺，那长大衣便与草场混为一体。羊群吃草的时候，羊王便躺在土堤上，两手托着脑袋，凝视着他的羊群，羊儿也边吃草边瞅着他。经常会有羊群中的某一只跑过来依偎着他，舔舔他的胡子和脸，这时羊王便闭上眼睛，将额头凑过去，顿时他就变得年轻一些，我好几次看见阳光照着他的眼泪闪闪发光。然后，小羊重又跑开去继续吃它的草，过一会儿又跑来另一只羊，它们就是这么一只挨一只地轮流跑来跟他亲热，使他感动不已。人们说他是个异教徒，说他不该让牲口离他那么近，几乎人畜混在一起不分彼此。我却对羊王无比惊羡，希望更多地了解他。说羊王不信教，这我早已看出。他租了一块草地，当他割了草，晒成干草之后，便用独轮车运回家。有一回，赶上落雨，倾盆大雨，羊王便站在独

轮车旁挨雨淋。他往独轮车上码草的技术很高，码上之后用绳子一拴，能码得很高很高，谁朝他这边走来都只见干草堆而不见人。可这一回闪电下雨没个完，羊王气得朝天大喊："你不会等一会儿再下吗？这么漂亮的干草被你淋得一塌糊涂……"又是一阵雷鸣电闪，羊王拿着一把叉子，挑起一把湿麦秸，朝天一扔说：

"喏，让你吃个够！"

人们还说，他这位羊王年轻时候只有几匹马和三头牛。他种的蔬菜是当地最棒的，因为他浇的菜肥是从城里厕所运来的。他用粪勺和铁锹从这些厕所里把粪舀出来浇到菜地里。可我对羊王的了解只限于知道他已是一位老人。有一回，我鼓起勇气，从后面走近他的房舍。那儿的矮墙边种了一些丁香树丛，我从来没见过这么高大的黑丁香。我钻进这棵树的枝杈间等着，树枝和树叶在我身后恢复原状合拢起来，我趁机朝院里窥视。只见小门打开，羊儿一只接一只地走进来，又一只接一只地站在一辆没有前轮、破旧不堪的大车旁，看着羊王最后一个走进来。他关上小门，伸出双手，羊群便跑过来舔他的手掌。我看到羊王十分帅气，他光芒四射，我看得非常清楚，有道光圈在环绕着他。我在这苍茫的暮色中看到，连这群羊也显得很幸福。它们用自己柔软的嘴唇触碰他，亲吻他。而羊王则弯下身来，将脸凑过去让它们舔。我还看到羊王也跟这些羊一样温柔，根本不像人们说的那么可怕。每当哪一家孩子不听话，少不了要挨大人打。要是打还不管用，父亲就决定将孩子撵出家门，说要把他带走，送给羊王去，这一招足以使孩子乖起来。可要是孩子继续淘气，他父亲就为他收拾好几件换洗衣服，外加一床毯子，把它们放进一个背囊里，再准备几片抹了黄油的面包，等到天黑，孩子的父亲便威胁说要把他送走。要是那孩子根本不怕威胁，不肯求饶，那父亲就说要送他到羊王那里去干活儿。可要是那个小孩还那么犟，死活不肯求饶，他父亲便将背囊背到小孩背上，拽上他的手，领他穿过整座小城，然后过桥，再绕过啤酒厂来到郊外，朝田野走去。多数孩子还没走到第一排农舍就熬不住了，只有极少几个男孩还犟着不肯罢休，一直被拽到羊王的大门前。那父亲让男孩站在荨麻和滨藜丛中。田野上冷风飕飕，四周一片漆黑，从羊王的破屋顶上冒出烟雾，小窗口里亮着灯，只有一个男孩还坚持站在那里，而他的爸爸却已经回到啤酒

厂那边。到最后,连这个男孩也被一种恐惧包围,吓得逃之夭夭,跪倒在他父亲面前认错,说他以后再也不淘气了。他吻一下他父亲的手,乖乖地跟着他回家了。谁也不知道羊王实际上是一个很好的人。我隔着黑丁香叶子看到,一只只羊像大车轱辘似的在轮转着挨挨他,四周静寂无声,仿佛一切都已变成化石。我的一只手吊在树杈上,另一只手轻轻拨开树叶,望着这个伯利恒[①]。随后,羊王起身走到石泵那儿,打了一些干净的水,倒入槽里给羊喝,然后进屋拿出一个盘子,将盘里的苹果和土豆分给羊吃。最后,他还拿来一个大圆面包切成片,每只羊都能分到一片撒了盐的面包。一个个影子在院落里闪动,主人点燃了提灯里的蜡烛,我惊异得差点儿从树杈上掉下来:整个房舍,仿佛房梁在断裂,屋顶在下沉,并且还深深地叹一口气,可是羊王提着灯进了穿堂,羊群跟在他后面。他为它们掌着灯,让羊儿一只只进到堂屋里,主人提着灯最后一个进去。有一会儿,农舍里显得一团漆黑,后来窗口才亮起灯光。四处鸦雀无声,只听得房舍墙间某个地方有沙石剥落的声音,梁柱上偶尔噼啪响几下。我坐在黑丁香的树枝间,背靠着快要倒塌的石砌矮墙。我当时心里很清楚,我必须找到力量,鼓起勇气,使自己有胆量再走近些去看看羊王是怎么住的。我小心翼翼地将一只脚踏在长生草上,又像踩薄冰似的试了试矮墙的牢固程度,看是否能承受住我。我拨开丁香树枝,用另一只脚去踩梯子,然后跳到矮墙那一边的地面,踮着脚尖走到小窗跟前。我心跳得厉害,用手扶着墙,用一只眼睛朝那间有横梁的矮房子里看,只见提灯挂在一个钩子上,房间里的肥料已经堆得齐到窗户,肥料堆上面铺着干草,干草上面蜷缩着群羊。羊王则躺在冬大衣上,两眼望着天花板,嘴里嚼着一根干草,两腿随便摊着。瓷砖炉摆在房间角落里,通风管已从炉灶上拔掉。灶面上躺着一只公绵羊。天花板有个大洞,大洞下方的地板上有一些黑石头,石头中间是炉膛,炉膛中间架一个三脚架,上面吊着一口小锅。蜷缩的羊群都躺在主人的周围睡觉。干粪烧着炉子,烟雾直冲天花板,穿过上面的破洞,然后再从破屋顶冒到外面。我知道,每一个被他爸爸带到这座房舍门口的淘气鬼,每一个曾被威胁要他来羊王这里打工的孩子,只要一看到羊王和他的羊

---

① 《圣经》说,耶稣诞生在伯利恒的马槽里。

群住着的这间房子，恐怕他们的操行分数都会变成“优”。

第二天，有一条消息一直传到学校，说是啤酒厂后面的公路上躺着羊王的尸体。他最心爱的一只羊被一辆公共汽车轧死了，羊王一见这情景便也中风而亡。我连忙从学校跑出去，校长叫我立即转身回校，可我却跑过了桥，径直朝啤酒厂方向跑去。我老远就看到，公路上停着一辆公车，宪兵巡佐在用笔记录案情，公车后面躺着被轧死的羊，在排水沟里仰面躺着那仍旧穿着长外套的羊王，他的胡子因恐惧而竖起来，像一把扫帚耸向天空。羊群围在他周围舔着他的手。县医院大夫来到，宪兵巡佐要求他仔细检查一下羊倌，看他是否还有生命迹象。那宪兵巡佐不得不挥动马刀将羊群轰走。大夫解开羊王的外套一看，不禁往后退缩一步。羊王的脏衬衫敞开着，在这件衬衫下面还有好几层针织衫和衬衣粘在一起。铁匠布劳乌斯师傅随身带了工具骑着自行车赶到，巡佐求这师傅借把剪铁皮的剪刀给他，弯下身来将羊王身上所有粘在一起的衣服剪开，最后将贴在他胸口的那一层衬衫用手一扯，连他的汗毛都被扯下来。这几层衣服粘得跟一张柏油纸一样。县医院大夫开始检查，连羊王的耳朵里也插上了橡皮管子，等他站起身来，便告诉大家，此人确实已无生命迹象。羊王正式被宣布死亡。羊群似乎也知道了这一点，一只只低着头，全身发抖。随后，有人过来，将一床毯子盖在死者身上。公车开走了，县医院大夫也走了。宪兵巡佐将剪铁皮的剪子还给布劳乌斯师傅，同他一道骑着自行车走了。过后，来了一个人，用鞭子将羊群赶上公路，一直赶到最后一所房舍，他打开院门，将羊群赶进羊王的院子。第二天，当羊王还躺在停尸房的棺材里时，屠夫们已纷纷赶到。我亲眼看着他们用力推开大门，坐着汽车进了院子。他们从板棚里搬来锯木头用的架子，还插了两块板子，然后便一只接一只地将羊赶来屠宰。每只羊一见到屠夫们就吓得没命地逃跑。人们将它仰面按在锯木架上的两块板子之间，羊儿自己伸出脖子，屠刀闪闪发光，一刀下去，鲜血喷射。最后一只挨屠宰的羊，身后还跟着一只小羊羔。当母羊已被按着仰天躺在木板上时，小羊羔还跳上去吃它母亲的奶。可是屠夫们狠狠一刀捅进了这最后一只母羊的喉咙，而小羊羔还在吃它母亲的奶。有一名屠夫弯下身去想将小羊羔也宰掉，另一名屠夫连忙说：

"别宰了,这是一只公羊,咱们把它带走!"

他们快手快脚地将羊开了膛,取肠之后准备匆匆离去,小羊羔追跑在他们后面。

他们将死羊扔在钉了铁皮的卡车上,自己跳上车,带着小羊羔,扬长而去。我则回到啤酒厂。直到如今,我才亲眼看到,为什么耶稣总是有着关于羊和上帝的羔羊这样的比喻。我绞尽脑汁琢磨着,他们在霍莱肖维采屠宰场要这只小羊羔干什么。他们埋葬了羊王,出殡时只有三个人在场:我,羊王的哥哥和掘墓人。到了秋天,雨季来临,羊王的房舍倒塌毁坏,关于羊王的故事全城也只有我讲得比较清楚。夏天来了,霍莱肖维采屠宰场的里宾师傅到我们啤酒厂来串门,看望一位箍桶师傅。我带他参观了啤酒厂。那天,正值星期天,我带他参观了酿酒车间、蒸煮车间,甚至给他打开冰库的铁门,那里面堆着一座八层楼高的冰山,一座没有窗户的楼房里的冰山。我向里宾师傅讲解如何生产啤酒,同时我也在想鼓起勇气问问他,去年是不是有人将一头小羊羔带到了霍莱肖维采屠宰场。可我还没这么大的勇气问,于是我又去借来钥匙,领他参观箍桶房,并向他介绍啤酒桶是怎么制作出来的。等我关上箍桶房的门之后,就转过身来问道:"里宾师傅,去年你们屠宰场的两位师傅,也就是在我们城宰掉一群羊的屠宰工师傅们,有没有带走一只小羊羔,也就是一头小公羊?"

"带去了,孩子,"里宾师傅说,"它如今可是一位小帅哥呢!现在它满屠宰场跑着,戴个红项圈,项圈上还拴了一只大铜铃呢!"

"我真高兴,"我说,"可是——里宾师傅,他们养着这头公羊只是为了开心?"

"哪儿的事,孩子,它在屠宰场有任务在身呢!你知道,我们屠宰场每个星期要宰掉多少头羊吗?好几百,有时上千呢!准备要宰的羊在被屠宰之前,先要放在一些专门的小羊圈里冲洗干净,这些羊往往难过得如此虚弱无力,以致很难将它们赶去挨宰。于是,我们就将系着铃铛的这头小公羊放出去,它便按照我们的需要,从第一个羊圈旁跑到其他的羊圈旁,铃铛快乐地响着,这些将要被屠宰的羊便站起来,跟在它后面走,小公羊就将这些羊一头头带到屠宰刀下。这头小公羊每次完成任务后都能得到一片撒了盐的面包。

它也很高兴，这是对它完成任务的奖赏啊！你明白吗，孩子？”

“我不明白，里宾先生。”我说，“等我长大以后可能就会明白。”

13 长叶紫苜蓿

教区牧师兹博希尔在讲述《圣经》历史时，声音温柔得使我们班同学每次都觉得牧师的灵魂既不在班上，也不在我们小城里，而是在另外某个地方，在迦拿[①]，漂流在革尼撒勒湖上，或者在塔尔苏斯[②]哪个地方。在那个时候发生的所有奇迹中，要数有关圣保罗的故事最精彩了。特别使我动心的讲法是：假若我正骑着自行车，可能会突然雷鸣电闪，我则会从车上摔下来，突然变成另一个人，完全不一样的人。牧师可能特别喜欢讲圣保罗的故事，因为有一天下午，他自己就用汽车载着齐普希什家族的女伯爵兜风来着。而我相信他仅仅靠奇迹就能摆脱困境，因为服装店老板米兰·亨德利赫先生卖出的所有衬衫总会带来好运。每个礼拜在橱窗里和《公民报》[③]上都登着耀眼的广告：“在德拉赫利采的茨冈区发生的一场殴斗中，一个茨冈牲口贩子的心脏被人捅了一刀，可这个名叫拉约什·鲁日奇卡的人身上穿着一件巴拉茨基大街的米兰·亨德利赫卖的衬衫，结果什么事儿也没有。”我每周都要打开《公民报》，那上面又登出一条奇特新闻，说在一个倒塌的脚手架下，发现了一个名叫约瑟夫·班德拉的辅助工，听说他穿的是巴拉茨基大街的米兰·亨德利赫卖的衬衫，结果什么事儿也没有。每个星期都有新的奇迹：挨火车轧过，在追捕鹁鸟时近距离中弹的人，只因穿了米兰·亨德利赫卖的衬衫，什么事儿也没发生。牧师先生可能因为运气不好，抱着那位女伯爵坐在汽车里的时候，一不小心撞进了商店的橱窗，幸亏他也穿了巴拉茨基大街的米兰·亨德利赫卖的衬衫，结果什么事儿都没出。每逢一周两次的宗教课，我总是穿着巴拉茨基大街的米兰·亨德利赫卖的衬衫，其他男孩也这样。因为整座小

① 迦拿(Kanaan)，位于地中海以东，太巴列湖以西，现今巴勒斯坦境内。

② 塔尔苏斯(Tarsus)，现今土耳其南部。

③ 《公民报》，1848—1949 年出版发行的一份捷克激进民主报纸，每周三期。

城除了巴拉茨基大街以外,别处都买不到衬衫。牧师先生在教室的课桌间走来走去,轻声地讲解着,脚步非常之轻,眼睛常朝外看。“耶稣坐着小船漂到卡发纳乌……”扎瓦扎尔用小刀在椅子上凿了一个心形图案,其他学生用心地听着那与耶稣一道漂到卡发纳乌的柔细声音。突然,扎瓦扎尔的头狠狠地撞在课桌板上,鼻子撞着硬木头,鲜血直流,他忍不住大叫一声。所有学生都吓一大跳,可牧师先生继续轻步地来回走着。扎瓦扎尔擦拭着鼻子,耶稣却对门徒弟子们说:“有什么好受惊吓的?不虔诚的家伙们!”牧师先生轻柔的声音传遍了全教室。我正在摆弄从滑车灯上弄下来的散弹,牧师先生望着窗外,他突然抓住我的手,把我手中的散弹都夺了去。他继续往前走,谁也没注意到这些。牧师先生继续从革尼撒勒湖漂到卡发纳乌这块土地上。在最寂静的时候,牧师的声音漂浮在水面上。突然,我剃光了的头疼得要命,这种雹击从天而降。我大叫一声,抱着被一把散弹砸痛的头。这把散弹是从上方猛地一下扔到我头上的。我这一声大叫,引得同学们都转过脸来看我。可牧师先生却继续踱着步,他的手掌已经空了。散弹在地上滚来滚去,牧师先生的声音同门徒们一道从革尼撒勒湖漂到卡发纳乌。就这样,在每一堂宗教课上至少会发出分别来自某个学生的四次喊叫。有时会从上方飞来一个大耳光,打在哪个正坐在椅子上玩耍的学生头顶,可每次在发生这类事情之后,牧师都继续朝前踱他的步。不过哪个学生也没出什么大不了的倒霉事儿,因为他们身上都穿了从巴拉茨基大街156号米兰·亨德利赫那里买来的衬衫。牧师先生总是这么一副沉溺于幻想的样子。夏天,他便从教区牧师住宅搬到城堡塔上副牧师住宅去住。这套住房就在这座塔里的最高一层楼上,必须爬楼梯上去。打开副牧师住宅的门,里面有一个大房间,房梁特别黑,从三个小窗口照进来的光亮使你目眩眼花,牧师先生就在这里度过夏天。房间里有一张床、一张桌子和一把椅子。窗户下面是一张长靠椅。他每年一度将他的宗教课学生叫到这里来为他擦楼梯,洗地板。每次都让我们自己在那儿干,因为他知道,我们在学校里就已有体会:要是我们干了不该干的事儿,一个大耳光便会从天而降。从上面飞来的这一重击,每次都能将学生打倒在地或从楼梯上滚下来。可是谁也出不了大事儿,因为每个学生身上都穿了一件从巴拉茨基大街156号的米兰·亨德利赫那儿买来的衬衫。于是,我们就一次次地用桶

提水，趴着擦拭地板，眼睛还不时望望窗外，因为从这里可以看到沿河的美丽风光，看到教区牧师住宅那涂了焦油的屋顶和红色的圣依利亚小教堂。那些高大的老树已经长得齐到这住宅的窗口。我们看到了这些被河风吹得左摇右摆的树冠。但最美丽的风景是从中间这个窗口看到的那一块儿：那就是越过树冠所看到的流淌着的河水。从码头那儿延伸着一条条通向小岛的小径。紧挨着城堡下面，塔的下方，是一个被小溪分开的教区大花园，灌木丛中摆着一些长靠椅。我清楚地知道，其他男孩也一样知道，牧师先生正坐在公爵旅馆，喝着维尔姆特酒，可他那只你看不到的巨手，始终在高高举起和威胁着我们，所以我们宁可乖乖地擦洗楼梯和地板，悄声地说说话，也不敢偷一下懒。当我们已非常有把握地坚信牧师先生坐在公爵旅馆喝维尔姆特酒时，便望着窗外欣赏起小城的屋顶来。从第二个窗口往外看河流，从第三个窗口朝下看牧师花园篱笆旁灌木丛中的长椅。牧师先生突然出现在我们中间，他又胖力气又大，将一张沙发拖到窗口前，在我们中间坐下来，眺望窗外的河流同阳光中摆动的树冠。牧师说："我说，孩子们，你们可以走了。将水桶放到我原来的住宅那儿去。"他的话一落音，就已经将我们忘到了九霄云外，只顾凝视着流淌的河水同对岸的树林。他就这么凝视着，样子很傻。我们沿着楼梯下三层楼，到了院子里，我们还缩头缩脑的，因为我们每个人都觉得，也许我们中间的某个人会突然喊叫起来，抱着挨揍的脑袋，或者某人的鼻子又会被一只大手揍得流出血来，或者有一只爪子会从天而降将我们摔倒在地。当春末夏初的季节来临，在一个星期六的傍晚时分，我走过灯光明亮的桥，然后拐向磨坊，沿着一所旧渔舍，绕过牧师住宅花园的篱笆墙走着。在这暗黑的夏夜，人们或散步于堤坝、码头，或坐在灌木丛中的椅子上。我却站在花园篱笆墙那儿，眺望着副牧师住宅的那三个窗口。隔着矮墙，我看到牧师坐在上面眺望河中皎洁如镜的明月。他又在喝维尔姆特酒，别看他力气很大，曾经叼起用桌布捆着的两名厨娘，可现在样子显得宁静温柔。我看到他独自坐在那里，仿佛只跟保罗在对话，与此同时，他的两眼却从下午一直到傍晚盯着太阳下山月亮升起的景象。我一直站在牧师住宅花园的篱笆旁，因为我知道，火车司机乔布里什先生来了。我是根据他的秃顶认出他的。每逢星期六，如果傍晚天气有这么好的时候，他便将椅子搬到篱笆旁的灌木丛

中，然后坐下来，两膝叉开，掏出一把小口琴，一把大不过小孩的折叠刀那样的口琴。他吹奏得如此有感情，如此投入，乃至引得人们都停下脚步来聆听，仿佛有只夜莺在灌木丛中歌唱。河水映着明月，掀起波浪，犹如米兰·亨德利赫先生商店的银色卷帘窗。乔布里什先生在吹奏口琴，我看到牧师坐在敞开的窗口旁聆听。我还看到，窗口里闪现着他那位穿着白围裙的厨娘，她也在探身窗外，以便能更好地听到从灌木丛中传来的口琴声，这是从一只不比小孩的折叠刀更大的小口琴里溢出来的悲伤曲调。等到乔布里什先生停止吹奏时，就可听到从牧师住宅花园篱笆旁的灌木丛中，传出来的喘气声，待吹奏者重新积蓄好力量之后，便又吹奏了一首诙谐曲，这是他最拿手的。他用口琴吹奏出来的诙谐曲，感情丰富得让路人都驻足谛听，生怕小路上的沙子响动会破坏这美妙的乐声。等他吹奏完这支诙谐曲，四周静寂得连河水荡漾和苇丛摇晃的声音都能听见。浑身是汗的乔布里什先生从灌木丛中走出来，在皎洁明月的照射下，看得出他脸颊很生动，两腿有点儿弯，肚子也有点儿鼓，他的鼻子像躺在摇篮里的婴儿那样呼哧呼哧喘着气，因为他是用自己整个的大块头身体在吹奏这么一个小不点儿口琴呀！我朝上一看，只见穿着白围裙的厨娘正站在牧师房间里的窗口旁，牧师则仍坐在沙发上凝视着月光下潺潺流淌的河水。有一次，当我还在当侍祭时，我曾跟着牧师一道去村子里，为一位将死的村妇行临终洗礼，大白天也掌着提灯。来到农夫们正在收割的田野上，牧师对他们说："我也想来割割麦子。"一位农夫将镰刀擦拭一下递给牧师先生，其他几个割麦子的站在一旁，好奇而宽厚地微笑着，可当他们看到牧师先生拿起镰刀，叉腿站定，有力地挥动镰刀的动作时，就越来越不再打算看他的笑话了。牧师先生一路割着，那黑麦便随着他镰刀的每一下拉割，准确无误地倒在它该倒的地方，仿佛牧师先生本来就是这帮割麦庄稼汉中的一员。等他割完一行之后，他回过头来看看自己的劳动成果，擦一下额头上的汗，将镰刀还给主人。我又继续提着灯笼跟他走在田间小道上，牧师继续端着圣饼盘，准备赐给即将离开人世的那位村妇。我还看到过牧师往车上装麦秸的情景。有一次，在啤酒厂后面的田野上，他脱下闪光料子的外衣，拿起叉子，一次举两捆，谁也干不过他。他最喜欢在夏发希克家地里帮着往车上装黑麦了。那里由夏发希克的大女儿当家。这女人像个化了装的男

子汉，总穿着一双长筒靴，爱抽烟，赶起马来像个真正的马车夫。她的妹妹在她那里帮忙。而这位妹妹却是一位像牧师家的小厨娘那样标致的美人儿，不过无论是地里活儿或牲口棚里的活儿，她都会干。牧师为她们将全部黑麦、全部粮食统统装上卡车，然后才满身大汗地腋下夹着大衣沿河畔回到城里。只有一次，当他将麦捆送到大车的麦堆尖顶上时（因为谁也不善于像牧师先生那样横一束竖一束地往车上装麦捆），不慎从车上掉下来，可是啥事儿也没出，因为他身上穿了一件巴拉茨基大街156号的米兰·亨德利赫卖的衬衫。

下午，我从学校回家，跳到石桥的围栏上面，像杂技演员特希斯卡先生踩钢丝一样一直跑到桥的另一头，拉贝河对岸，然后跳下来，继续往前走。今天，我却是从后面经过铁路桥回家。当我跑上铁路路基时，看到从桥头就开始的铁栏杆一根高过一根地一直挨着了桥顶构架。在我前面的河对岸，还有一条用铆钉拧在一起的小铁桥，要是有火车从它上面驶过，我恐怕可以摸到它的烟囱。在我下方，横七竖八地连在一起的横梁，从老远的桥后面摇晃着朝啤酒厂滚去，啤酒厂的米黄色墙壁在果园后面闪烁着光芒。我开始跑起来，然后摊开双手，在铁路桥的正中央停住朝下看，只见桥墩后面，河水起了波纹，出现了旋涡。我坐下来，摆动着双腿，在河中扑腾打水。我望着水流远去，一直流过草场和柳树林，流到高高的白杨树林那边，再往前流到科玛诺岛。我从铁路这边朝田野望去，看到土堤那边停着一辆大车，几匹马正低头拽着这装得满满一车的长叶紫苜蓿。我还看到一个穿着白衬衫的男人在割紫苜蓿，旁边有一位女郎也拿着镰刀在割，另一位包着头巾的妇女则将割下的紫苜蓿聚集成堆。我闭上眼睛，被阳光照得暖洋洋的很舒服。没有一个人在走动，只有小船上的一名渔夫正背对我而坐。随即，桥上发出一阵隆隆声，并且整座桥都被震动了一下。我连忙紧紧抓住钢筋梁。火车头越来越近了，整座桥都被压得打了弯，真让人担心它会断掉。火车头放出蒸汽，我的全身被笼罩在潮湿的蒸汽和浓烟之中，可是很快，那带着贮货车厢的火车头已经驶到略被压弯的桥的那一头，后来，连最后一节车厢也离远了，带走了车轮的冲力，火车尾部的灯光和一块红色扇形小牌子在白茫茫的大地上甩动一下，说明火车已经远去。当我在蒸汽与烟雾的笼罩之中，当

那桥猛地晃动时,我差点儿被它摔下去。太阳在烟雾中显得暗淡了,可我并没有感到害怕,即使我掉到河里,也什么事儿都不会发生,因为我身上穿着巴拉茨基大街 156 号米兰·亨德利赫卖给我的衬衫。我站起身,飞奔在铁路桥的厚木板上,河对岸的人们正在往大车上装长叶紫苜蓿草。当我跑过这座桥,朝下一看,发现那位穿白衬衫的不是别人,而正是牧师先生。他站在车上齐到膝盖的紫苜蓿中,将这些长叶苜蓿草一捆一捆地码好。他旁边那位站在齐腰深的苜蓿中的漂亮姑娘,便是夏发希克家的小女儿,而她那位穿长筒靴的姐姐正在使劲往上扔苜蓿草,然后牵住缰绳,将大车挪到下一堆苜蓿草旁,重又操起叉子,将那些开着红花的苜蓿草捆扔到大车上,再由站在车上的牧师先生码好码匀,他同时还能挤出点儿时间来扔一把苜蓿草到同在车上码草的小姐头上。她笑了,头发上满是苜蓿草,她费劲地走到牧师先生那里,也抓了一把紫色的苜蓿草扔到牧师先生头上。牧师先生站在齐腰的苜蓿中, 大车上的苜蓿满得使站在下面的那位姑娘没法看见他,她只得踮起脚尖用叉子将苜蓿扔到车上去,她只能看到牧师先生的一双手将苜蓿抱走。她将大车往最后一个苜蓿草堆那儿赶,大车颠簸地行驶着。我在桥上眺望着,突然看见牧师先生掉到车上苜蓿草中的那位小姐身上,躺在了撒满一身长叶苜蓿草的小姐上面,突然,牧师先生低下他那沾满苜蓿草花儿的头,久久地亲吻了双手搂着他后颈的小姐。大车继续颠簸地往前行驶,马儿埋头拉车,牧师先生没管这些,只顾躺在小姐身上狂吻。她则叉开两腿,睁着两眼仰望天空。马车停下来,赶车的姑娘又从苜蓿草堆上叉了一大捆新鲜的苜蓿往车上扔,可是没有一双手来接这苜蓿。牧师先生仍旧趴在那位小姐身上,两人的头上脸上都撒满了红艳的苜蓿草花,他们久久地亲吻着,也许已经双双晕了过去。可我知道,牧师先生什么倒霉事儿也不会发生, 因为他的这件白衬衫是从巴拉茨基大街 156 号米兰·亨德利赫那里买来的。

14 贝宾大伯浪子归来

在贝宾大伯来了一次大抗争之后的这几个月中,他不来我家吃饭,根本

不答理人家对他的问候，瘦得连那顶海军帽戴在他头上也显得大了。遇上刮风，他便将帽檐转到脑后。大伯身上的衣服也显得过于肥大。每逢星期天，他都戴上那条用橡皮筋拴上一个蝴蝶结的有弹性的活领子，可现在这条领子也大得像外套的翻领，那蝴蝶结耷拉到胸前第一个扣眼那儿。遇上酿酒车间的角落有穿堂风时，大伯的裤子便被吹得如彩旗招展，因为他两条腿已瘦得像旗杆一样。饭馆里的人谁也没想到大伯在饿着肚子，因此总是客气地给他倒上一杯黑咖啡或一杯维尔姆特酒，或者烧酒。于是大伯在去找那些漂亮小姐之前，先要沿着酿酒车间走到家禽圈去逛一趟，察看一下板棚门，然后再假装对鸡鸭表示关心，趁着没人来这里的时候，大伯便拿些作为鸡饲料的熟土豆来吃。要是没有土豆可吃，他便将所有的土豆皮吃掉，之后撒些面粉在食盘里。现在出现了点儿情况：今天上午，箍桶匠们跑来说，从早上到现在都没法找到大伯，说总算在一张单人床底下发现他，说他大概要断气了，或者已经断了气。我父亲连忙从柜子里拿出一只上面印有红十字的小瓶，里面装着氧化氨。他脸色苍白，急匆匆跑到酿酒车间，一群箍桶匠簇拥着他。他们一个个脸色苍白，表情凝重，还露出些许对我父亲的责难之意。这是管事大人与工人宿舍里住着的一名工人——贝宾大伯之间的仇恨。在酿酒车间过道上，所有酿酒工人也加入进来。凡是工作放得下的人都进了这工人宿舍，那领班也来了，因为他知道，这一来，我父亲将会处于难堪的境地。当我父亲跪下去朝大伯躺着的床底下瞧时，酿酒工人们连忙抓住单人床的铁床沿，将床抬到宿舍正中央，然后团团围着我那弯身对着大伯的父亲。大伯头下枕着一双胶皮靴，从靴筒里还钻出几只老鼠来。大伯脸上抹着珐琅红色，眼睛下方也用珐琅色抹了个蓝眼圈，活像小孩们玩的那种可怜巴巴的布娃娃、木偶。他旁边摊着一些破布烂条脏衬衫，还有两个由咬碎的纸变成的耗子窝。大伯穿一件没有扣子的湿衣服，腰上系一根绳子当腰带，鞋子里在淌水，衬衫没有领子，脏得让你难以猜出它干净的时候曾是什么颜色。工人们严肃而愤懑地看着这一区别：与大伯相反，我父亲却穿着一身漂亮的灰色西装，领带上是卷心菜叶儿图案，配着带有硬衬的弹性领子。在他面前躺着的哥哥，却像是一个已经在水里躺了整整一个月，被鱼虾咬得不成样子，刚被捞出来的人。所有工人都品尝到这个天地之别。领班幸灾乐祸地阴笑着，因为他隔了

好长时间终于又看到啤酒厂管事处于这种难堪境地。父亲打开瓶子，放到大伯鼻子下面，可大伯用嘴巴在呼吸。父亲用手掌捂住他的嘴，等大伯吸了几口氧化氨之后便呻吟了一声，还坐起来，打一个喷嚏，咳嗽一声，眼里流出了泪水，他脸上抹着的珐琅颜色就更难看了。父亲站起来，把那被大伯的脑袋蹭得油乎乎的、像抹了一层焦油的床头垫子搬开，从一件衬衣里又跳出来一只小老鼠。衬衫底下，父亲掀开一看，是一些线和针，还有几只袜子和包脚布以及一把绿梳子。

"你还算得上一名在奥国军队里当过兵的人？"父亲嚷道，"这是什么？"

他在大伯跟前抖动着这件衬衫。

"这是格朗佐娃小姐给我的爱情见证物，见证我曾经答应她傍晚到岛上去散步，并在那里互吻对方的眼睛。"

父亲又拿起几条在床头垫子下压得皱皱巴巴的领带问道：

"这是什么？这！你该感到羞耻，给我丢尽了脸！"

大伯弯身瞅一下，然后又直起身子，把他这些宝贝礼物夺过来，重又放回到行军床上的马毡子下面。

"这是那些顶尖的美人作为回报送给我的。因为我答应过娶她们，让她们尝尝皇帝住的是什么地方。"

"这又是什么？"父亲在大伯面前抖动着一副女人胸罩惊讶地问道。

"这是哈沃尔德家的小姐作为她爱情的最美的信物送给我的！"大伯大声嚷着，将胸罩塞进外套里面。

可父亲越想当着其他啤酒厂工人的面羞辱贝宾大伯，大家就越是严厉地盯着我父亲，对我父亲的责备之意便更浓。到后来，他们一个挨一个地啐口唾沫走开干自己的活儿去了，只有那领班还留在那里。他两手叉腰，叉腿站着奸笑说："约瑟夫先生总以为，既然他弟弟是啤酒厂的管事，他便可以随心所欲。他早上是不干活的，再说他到早上四点半才从城里回来，那还怎么干活啊？我该怎么往日志本上写呢？写上班没请假？或者扣掉他一天假期？"

他兴奋不已，得意地笑着，打开那个日志本，因为他知道，我父亲对他没办法，王牌都在他手里，他是啤酒厂责任有限公司的一位领班啊。

"扣掉他一天假期。"父亲说，一屁股坐在行军床上闭起眼睛。现在他身

上穿的是他最好的一套衣服，因为一小时后他便要去主持召开啤酒厂管委会会议,他要在会上作如何提高啤酒销售量的报告。我手提着书包一直站在那儿,从学校跑来之后,就一直站在那儿看着这一群工人,看着我那弯身对着贝宾大伯的父亲。我真有些感到羞耻,不是因为我父亲,也不是因为贝宾大伯,也不是为领班。我之所以感到羞耻,是因为我大伯如此无力自卫,而我父亲又是如此无辜。他们俩都像是比我还要小的小孩。全城最小的小孩莫过于贝宾大伯,因为他是一个遭遗弃的人。虽然,每当傍晚贝宾大伯戴着海军帽去造访漂亮姑娘们时,整条整条街的居民都拨开窗帘探出头来,每个人都希望跟大伯握握手,聊几句家常,而在本质上,贝宾大伯要比疯老婆子拉什玛卡更加孤独。那老婆婆常裹着破布烂衫躺在桥下,冬天则睡在教堂里。她手里总爱拿着个小茶缸,背后追着一群小男孩,问她:“老太婆,你的百万财富在哪儿?”她却和男孩们聊起天来,谈她过去的财富。说她曾经是位女伯爵,可她却无法找到她的大庄园了……我就这么站在那里东想西想,突然觉得父亲很可爱。因为他是个很柔弱的人。他虽然是个强壮的大力士,但他对我们却又很宽容,对一切都肯原谅,我觉得他只是化装成了一个啤酒厂管事而已。要是换了别人,遇上贝宾大伯这些丢人的事儿,恐怕会放弃不管了,任何另外一位父亲遇上像我这样的儿子，一个让人家在胸口上刺一条赤身裸体、露着两个乳房的美人鱼的儿子,恐怕都会将他送到劳教所去。可是我爸爸却原谅了我,相信我有朝一日能够变好,说我就跟他那辆猎户星座牌摩托车一样,总有一天他会找到它为何闹毛病的秘密,从而把它修好。我突然两眼模糊,跑过去吻了我父亲的手背,眼泪汪汪地嘟哝着说,我一切都会变好的。我现在真正明白,谁是我的父亲,我亲爱的爸爸。现在他就坐在行军床上。他重新打开装有氧化氨的瓶子盖,深深地吸一下,让自己从刚才这一切中清醒过来。“我说约申柯,”他温和地说,“你是怎么考虑的?你是想要回到摩拉维亚老家去吗?”

贝宾大伯吓得跪下来,双手合十,他为又要回到那个老家去而吓了一大跳,十年前他就是从那里来到这里,本打算只作两周探亲的。

“什么都行,就是别这样。”

“那好,你怎么个打算呢?”

“开始新的生活！”

“你脸上抹着那么些珐琅颜色干什么？”

“那是美女们给我画的。我们曾经在阿维约酒家表演了土耳其疗养地的精彩一幕。”大伯还骄傲地笑了。

“头上这块伤又是怎么回事儿？”

“这是在杜涅尔酒家时，奥拉涅克让我扮演埃及国王法鲁克风光地进到布拉格的这一段。等我刚一骑上驴子，奥拉涅克便让那头驴子闻胡椒味儿，他倒是逃之夭夭，我却被摔到台球桌上。老弟，你听了幸灾乐祸吧？”大伯边大声嚷着边收拾好折叠行军床，同我父亲一道将这张铁架子床重又抬到屋子角落里。

“好吧！”父亲走出房门时说，“今天你休息，晚上回来吃饭。我再买个小记账本回来，帮你记账，收入支出账。可这是最后一次。要再不行，那就只有让你回摩拉维亚去了。”

到傍晚时分，贝宾大伯刮了胡子，用一个纸袋装着他的海军帽提在手里顺从地回来了。他坐在厨房里，琢磨着怎么去跟我妈妈和好。我妈正装作在找什么东西。她一会儿到食品贮藏室，一会儿到地窖。等她回到厨房，看到大伯想要对她说点什么时，她便跪下来，差不多将半个身子都伸到碗具柜里去了，然后弯身在柜子隔板上弄得锅碗丁当作响。

“弟妹，”大伯胆怯地问道，“你有烟吗？”

“没有。”我妈说。

“我这儿有一根高级的，味儿不太浓的烟。”大伯高兴了，连忙在衣兜里翻找。找到之后，便将这根带金边的蓝色纸烟交给我妈。我妈连忙端来一个装着辣根汁儿和馒头片的深碟子放到大伯面前。他闭上眼睛，松了一口气，但他还是克制自己没去碰这食物。我妈在炉灶旁看着大伯，然后走到桌旁，端起碟子，连碟里的馒头片一起拿走了。

“您好像不爱吃……”她说，接着又补充了一句，“不爱吃这中国菜！”

“什么？不爱吃辣根汁儿和馒头片？这可是大主教布雷昌最爱吃的啊！他一次能吃掉二十块馒头片和一桶汁儿，后来还添了一些。但愿真的是辣根汁儿。”

"那您还是爱吃呀！"

"爱吃得要命！"

"那您就吃吧！趁热！"我妈说完又多端来一盘辣根汁儿和一盘馒头片。然后，她坐在大伯对面，用手掌撑着下巴，看着大伯有滋有味地吃着，馒头片一块接一块飞快地吞进他的喉咙里。当大伯将第二盘干巴馒头片拿去吃时，我妈连忙起身，端来一口小锅，用大勺舀些辣根汁儿浇在馒头片上。大伯吃着，我妈微笑着。当她看到大伯吃了辣根汁儿之后显得胃口更大时，就将一盘猪尾巴配圆白菜放到灶面上。大伯闻了闻说：

"先王弗兰西斯最爱吃猪尾巴配圆白菜了，还得加上啤酒！"

"您也爱吃？"我妈表示惊讶地说。

"爱吃得很哪！"贝宾大伯说，脸上露出微笑，抹在上面的红蓝珐琅颜色闪闪发光。他还笑眯眯地环顾一下四周，目光停留在一张桌面上，欣赏够了之后，便又回到公猫采莱斯廷正在趴着打呼噜的碗柜旁。

"你这只可爱的小熊，原来呆在这里啊！"大伯边说边抚摸那只公猫。公猫却毫不客气地撞一下他的手掌。"他妈的！这脑袋可有劲呢！我在家里也养过两只这样的猫，一只叫卡布里什，另一只叫孔杜什。它们每个礼拜都给我拖来几只野兔。"

大伯边说边看着我母亲往碟子里添些馒头片和两条猪尾巴，外加两大勺圆白菜，说：

"我说弟妹，你可是我们小城这个时期的头号大美人呢！跟塞德米堡[①]的美人一个模样，那里不仅有整个齐斯拉依坦尼亚[②]，而且有整个昌斯拉依坦尼亚[③]最漂亮的娘们儿。"

我母亲端着饭菜盘说："多谢您啦！"

"不用谢。"大伯说罢，先吃馒头片和圆白菜。我母亲仍旧坐在他对面，饶有兴趣地看着他，仿佛大伯在替她吃饭。我爸回来了，坐到大伯身旁，打开一个新的小本儿，然后又打开桌子抽屉，取出墨水和钢笔，在一张干净的纸上

① 现今罗马尼亚的一部分。

②③ 均为历史上(16—17世纪)的独立公国，后来都统一在汉堡王朝里。

写了“收入”与“支出”几个大字。

“就这样！开始我们的新生活。你每天拿十克朗去花费，每周交一克朗给你的组织，五克朗作为洗涤费用，你同意吗？”

“行。”大伯轻声答应了一下，两手抓着那根大猪尾巴，吸吮着它的汁儿，用牙齿拼命地撕扯着它的皮和牢固地粘在骨头上的筋，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猪尾巴上那块结实的筋肉扯下来，大伯的后脑勺还不慎撞了一下，后来又继续啃起那猪尾巴剩下的肉来。

我爸又在小账本的收入页上写了一百三十克朗，这是大伯每一周的工资。然后在支出页上写了“每日午、晚餐费共为五克朗”。

“最要紧的是，”父亲说，“你去酒馆时，最好将钱放在皮鞋垫子下，免得被那些女孩们掏走，再者，你得学会节约，懂吗？”

“是。”大伯勉强地应允一声，眼睛却盯着第二条猪尾巴，像拿着一个玉米棒子一样地紧紧抓着它，开始津津有味地啃了起来。这猪尾巴油得很，他那涂了珐琅颜色的脸也因此更加油亮。如今大伯又在全力以赴地用牙齿拽着扯着这条难啃的猪尾巴上的筋肉。这个曾几何时的奥地利士兵，连瘦脖子上的青筋也鼓起来，好不容易才把猪尾巴上那根筋扯下来，他的头又一次撞在了碗柜上。

“给我在这里签个字。”我爸说着将小账本和钢笔塞到大伯跟前。

当贝宾大伯将没啃完的猪尾巴放回碟子里，用他那油腻的手拿起钢笔往账本上签字时，公猫采莱斯廷突然跳过来，叼起猪尾巴钻进床底下。贝宾大伯一见这情景，就像守门员扑救险球一样也钻进床底下。我妈惊呆了，我爸猛地一下站起来，因为贝宾大伯在床底下惊叫了一声，大公猫在生气地嘟噜着，随后便是一场恶斗。大伯用头，公猫用脊背，碰得弹簧床垫压着的床板噼啪作响。随后，又是大伯的一声吼叫，又是一阵撕扯，人头猫背碰床板的响声，随即，出现片刻寂静。

贝宾大伯费劲地从床底下爬出来，全身沾满了灰尘，可他还是抖动着手里夺回的猪尾巴大声嚷嚷道：

“奥地利士兵必须总是胜利者！”

他在碗柜旁坐下来，接着啃他的猪尾巴，连肉带灰尘一块儿吸吮着，眼

睛还瞟着骨头上的肉。这时,公猫悄悄从床底下溜出来,跑到我正在写家庭作业的房间里来了。它轻轻咬着我交叉摆在书桌下的双脚的鞋面,桌子上面正摆着我的练习本。

从厨房里传来第三回碰击声,这是贝宾大伯扯下猪尾巴的顽筋时,脑袋又碰在碗柜上的响声。

15 403型斯柯达牌小轿车

自从啤酒厂管委会买了斯柯达牌小轿车之后,我父亲就变得心事重重。他开着这辆汽车走访各家乡村饭馆已足足一个季度,这403型斯柯达牌小轿车每次都平安返回。它的点火装置从来没被修理过,它的化油器也从未出过毛病,发动机也从来没有加热过度。恰恰相反,开它的次数越多,行驶的路程越长,它的发动机便工作得越棒。我父亲盼着十一月来临,公路泥泞难行,想以此来考验一下发动机的运转。可想不到的是,这部403型斯柯达汽车在泥坑里越跑越顺当,就像啤酒厂那头拉车的壮牛布比一样,当农夫们没法拽动装满麦穗的大车,拉车的马匹陷在泥坑里急得发疯,用鞭子抽它也走不动时,他们便跑到啤酒厂来借用布比拉的那辆牛车。人们给它套上辕杆时,它乖乖地跪下前腿一动不动,让其套上套索和轭,它还看一眼那受惊的马匹,以它的一千二百公斤的躯体支撑着,拉着车。它站起来,将载着麦穗和马匹的大车拉到公路上。壮牛布比自然弄得满身大汗,车夫用干草为它擦干汗水。布比瞅一眼耷拉着脑袋盯着地上的马儿,慢步走回了啤酒厂。403型小汽车恰恰也有这股劲儿。我爸开着它飞驰在田野、草场上,穿过一切险地,但什么事儿也没出过。我爸坐在家里,面前摆着一本打开的书,上面画有斯柯达的线图,包括发动机和其他零件。他在研究这本书,可是越看越发愁,因为他找不到拆卸它的发动机的理由。我爸是多么愿意在星期六干点儿拆卸和组装的活儿呀!于是他决定,在本星期六要拆卸整个发动机,以便找出它的功能为什么如此之好的原因。贝宾大伯重又来我家吃午饭和晚饭了,因此他也不好拒绝这个想法。在长方形车库的那一头,停放着猎户星座牌摩托车。我父亲将一块罩布盖在它上面,免得这辆摩

托车看见在它前面停了 403 型斯柯达牌小汽车。我爸没把这辆摩托车卖掉，他说了，要是有朝一日他有个三长两短，就让我们将这辆摩托车放到他坟上当墓碑。星期六下午，我爸将一个麻袋铺在敞开的车库门前，让大伯仰面躺在袋子上。父亲则将汽车缓缓倒到大伯的上方。汽车上满是泥块、干粪和从糖厂里出来的碎石砖渣，以及与犁田土块儿混在一起的硬如石笋之物和无法冲洗掉的一层硬壳。我爸又将车子往大伯后面略微倒了一点儿。各人拿一把榔头，就像贝宾大伯敲打锅垢一样，哥儿俩就这样敲打着汽车上的死硬干泥块儿。

"约申柯，"我父亲说，"小心点儿我的手！等到我们检查发动机时，你得学会点儿什么呀！我倒很愿意将所有本事展现给什么人看。你不想成为一名司机吗？"

"不想，"大伯说，"这事儿少懂一点儿更好。有个叫耶尼切克·萨赫鲁的人礼拜天上午在豪乌比茨克军营里，问连长大炮怎么个放法，连长给他解释得一清二楚，下午这位萨赫鲁打开了保险，炮弹就沿着山坡飞出去，一直落到公路上，行人吓得一个个跳到树背后，炮弹最后掉进了一个果园。"

大伯一个劲儿地讲述着，当他突然想起美女们正在等着他去调侃寻开心时，榔头捶着干泥块儿，弄得碎渣尘土四处飞溅，钻进了我爸的眼里。

"约申柯，该死的，你这头毛猪！干什么呀？"

我爸气得呼呼直喘，他满眼的碎泥渣儿，什么也看不见。他不得不等一会儿，让泪水将尘土冲出来。

"约申柯，"我爸说，"这样安装和发现发电机运转良好的秘密难道不更好吗？难道不比在酒家饭店与小姐们调侃嬉笑更好吗？这些钢索是制动刹车的，看见了吗？这是刹车鼓。"

"你是因为对这一行感兴趣。"大伯说，继续用榔头捶着干泥块儿，尘土沙石在斯柯达汽车上空飞溅得使我父亲看不见眼前的一切，只得摸着那万向接头，用钢刷清理汽车的油底壳。他睁不开眼，全靠摸着干。大伯敲下了多少干泥块啊！因为他认为，早干完活儿就可以早去约菲纳酒家、阿维约酒家找姑娘们消遣。

"干泥巴与美女这两者根本没法比较。老弟，像弗拉斯吉契卡这样的姑

娘，这是欧洲的文艺复兴形象啊！……她昨天向我主动进攻，让我跟她玩，让我向她献殷勤，她对我说：‘也关注一下我吧，你这头公牛！’”

大伯一边喊着话一边挥舞着榔头，他也什么都看不见，尘土掉在他们两兄弟的脸上。我父亲直打喷嚏，他的额头曾两次撞在汽车的底盘上。到后来他在底下翻个身，转动一下胳膊，深深地吸一口气。当他的胳膊肘和膝盖费劲地在汽车底下趴着时，他的胸膛便压在他面前的一大堆硬土块儿上。

埋在从汽车掉下的泥块儿中的大伯，一边在斯柯达汽车底盘下敲打着，一边继续赞赏着那位弗拉斯吉契卡大美人。

“得了得了，”我父亲不以为然地说，“她老爹允许你们这样？”

“现在爬出来吧！”父亲在汽车下面喊道。

“爬不出来，爬不出来呀！”

“那你就躺在那儿吧！别动！”

父亲爬进了斯柯达，发动了汽车，缓缓地将它开到车库里的虎钳台旁，电灯下方。他下了车，回到车库门前，只见贝宾大伯仰天躺着，全身上下落满了干泥和沙子，旁边还有一个高土堆，仿佛是他用铁锹在前沿阵地挖了一个战壕。“约申柯，起来吧！”父亲说罢拿起榔头和凿子，然后打开发动机罩，说：

“现在你注意看着我，现在我们来拆卸发动机，因为这机器总是运转得过于好，没准有个什么了不起的故障还没被发现呢。”而全身沾着泥土，满脸盖着沙子和泥壳，像贴了一层油酥面团的大伯，看着他弟弟将一个又一个零件上的螺丝拧下来，放到工作台上，他这么看着，根本不明白他弟弟在搞什么名堂。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什么比他弟弟如此热情和神圣地谈到的这些事儿，更使他感到没有意思了。但大伯知道，如果他按照他自己的意愿溜之大吉，他弟弟一定会很难过，说不定大伯就不得不停止来这儿吃饭。于是，他便这么心不在焉地看着听着，偶尔插上一句“真的吗？”“是这么回事儿？”“真不可思议。”“谁说的？真是出乎我的意料。”等等之类的话。

我爸开始解释有关零件的内部，说出各个部件的名称。当他看到大伯好像听得很有兴趣时，便问他：

“我们要取下发动机罩，看一看机器内部。你的那位弗拉斯吉契卡原来

是干什么的？”

“理发师，是在布拉格一个什么剧院里做假发的。她曾跟我们讲过她怎么获得最高奖赏的事儿。有一次，在娄尼某个地方巡回演出，演的是有关西班牙生活的一段。喏，演得棒极了。那出戏叫‘齐德’什么的。当三位扮演火枪手的演员已经穿上戏服，在找化妆盒和胡须时，发现恰恰将它们忘在家里没带来。西班牙人却没有小胡子，那像什么话？”

“约申柯，现在我们把发动机的头取下来。好！你看见了吗？”我父亲喊道，小心翼翼地将发动机罩放到工作台上，然后用灯照着发动机内部，闪亮的汽缸和擦得湿润与光亮的活塞。

“约申柯，现在我们再爬进去，进行这项最危险的工作——把油底壳拆下来！”

我爸作了决定后便跪下来，将钥匙、榔头和凿子都塞到汽车底盘下，自己首先费劲地钻到发动机下面。机油滴在他脸上，可他啥也不顾，一心只想着探索那 403 型斯柯达汽车的发动机为什么运转得如此之好的秘密。贝宾大伯跟在我父亲后面爬进去。他仰面躺着，用脚朝前推着装在小筐里的一盏灯好照亮上面。他们两个都仰面躺着。我父亲拧下拴在油底壳上的螺母。

“约申柯，弗拉斯吉契卡是怎么当那假发师的？”

“喏，弗拉斯吉契卡受到嘉奖便出了名，”贝宾大伯兴高采烈地大声说着，一根油绳掉到他的额头上，“弗拉斯吉契卡曾指使其他几名女理发师一道剪短自己的头发，剪下的头发足够拿来做那些西班牙贵族的全部胡子。然后她们将这些剪下来的短发粘在橡皮膏上，修剪好之后再粘在演员的鼻子底下。演员们从来没有这么演过戏，大家都很高兴，因为他们这一次比以前演得更好更顺当。”

“呸！呸！”父亲又在扑哧着表示不以为然，“如今我们要将油底壳取下。可是该死的，那些演员可能会得上一种什么麻风病或者霍乱吧！可是约申柯，现在我要把油底壳放到我胸口这儿，把我准备好的装过黄瓜的瓶子挪过来，我们要将油倒到它里面。”

“我知道，”贝宾大伯说，把黄瓜瓶移过来，“我知道，是从那梨形罐里流

出来的油。”

“从梨形罐里流出来的是污垢，”我父亲大声说，“梨形罐是在差速器里面，而这些油是从油底壳里流出来的。这里有个泵，它将油抽到上面去，知道吗？”

“知道，”贝宾大伯说，“抽到点火分布器里去，对吧？”

“不对，点火分布器是在更上面！”父亲大吼一声，油都滴到他的胸口上。

“弗拉斯吉契卡，”我父亲的胸口已油光锃亮，可大伯还在继续介绍，“弗拉斯吉契卡受到了表彰，因为齐德本人，也就是剧中的主角祝贺了她，他还觉得自己已失去了嗅觉。”

“什么？”父亲嚷道，拧开最后一颗螺丝，油底壳坠到他的胸口上。

“嗅觉啊！齐德认为自己已失去了嗅觉，他已闻不到女人的芳香，知道吗？”

“得！得！得！”我父亲又在表示异议，“约申柯，四肢着地！快点儿爬出去！去拿两块砖头来！或者两块小方木或墩子来。太难受了！我会窒息的。约申柯，你听见了吗？你要讲就跟我讲点别的什么吧，有人失去了嗅觉关我什么事儿？”大伯连忙将灯泡搁在小筐里，钩在刹车闸的钢丝上，从汽车底下爬出来。我爸举着油底壳，连眼窝里都进了油，可又没法擦，因为两只手都在举着油底壳。贝宾大伯跑遍了杂物棚，只找来一个小木墩子。他跪下递给我那仍在车底下的父亲。父亲弯着身子，他一眨眼，油便从眼眶里流出来。他吼了一声：

“约申柯，求求你啦！找块大一点儿的呀！要两个大墩子！”

贝宾跑遍各处，哪儿也没找到我父亲所需要的。于是他便安慰我爸说：

“老弟，你试着唱唱歌看！意大利的卡鲁索[①]，这位世界上最伟大的歌唱家就是这么做的，就跟我一样：我一唱歌，一练习，酿酒工们就将一叠书放在我胸口上，一大叠书！我唱高音 C。老弟，试试唱歌吧！唱高音 C。耶林涅克·波斯比希卢练习唱歌时，什么书也不放，而是让个大美女坐在他胸口上。因此，他就成了阿尔卑斯山脉以北最伟大的男高音。”

① 卡鲁索(Caruso,1873—1921)，20 世纪初最受欢迎的意大利男高音歌唱家。

“约申柯，你这头毛猪！快去找木墩子啊！油底壳已经压着我的下巴了，油都流到我的脖子上了！”

“流了什么？”贝宾大伯还跪在那里，听着从汽车底下传出来的声音。

“油！”

“流进哪儿啦？”

“眼睛里！求求你发发慈悲吧！两个木墩子！”

大伯匆匆爬起来，撒腿就跑到杂物棚前，后来又跑到箍桶车间，可是却没能找到两个木墩子。我爸鼓足劲儿，猛力将油底壳一举，里面的油像倾盆大雨洒在他的头发上，不过他终于将油底壳从他身上移开，放到被油浸透的地上。当他已经费劲地抽出半个身子时，贝宾大伯拿来了两块木墩。父亲从汽车底盘下拖出油底壳，将它抱在怀里，送到两个木桶之间，为保险起见，他又将它放到其中的一个木桶里。他用双手擦擦脸，将油垢甩在墙上，然后用肥皂液洗了脸，又往手心里倒了些汽油，等他把手洗干净之后，便微笑着说：

“约申柯，现在你会看到一种让你惊讶得喘不过气来的现象。”我爸边说边指着汽车底下，他自己又第一个爬进去，贝宾大伯跟在他后面。他们哥儿俩重又仰面躺着。这时，我爸打开灯，只见上面的轴颈上挂着活塞杆、曲轴和滚筒，一件件乌亮亮、黑油油的。所有零件都像地下岩洞里漂亮的钟乳石一样闪光。我爸抬起双手，挨个儿抚摸着这些零件，抚摸着每一个螺帽，随即失望地说：

“啥毛病也找不出来，一切正常。这么一来，就没什么可安装的了。约申柯，像我们从前每个礼拜六都进行安装那样的宝贵时光再也没有了。过去我们总是不停地修理猎户星座牌摩托车，看它出了点什么毛病，哪个地方有什么杂音，哪块儿温度过高……那些时光都到哪里去了？约申柯，我怎么办？不管我有多难过，可那该死的机器四年来一点儿小毛病也没有。跟那部摩托车我没少步行过，而骑得很少。可跟这辆斯柯达汽车，情况却恰恰相反。多可怕啊！我只能一个劲儿地开着它。就像我说的，约申柯，黄金时光已经结束了。你是怎么想的？为什么你笑得这么怪？”

贝宾大伯则兴奋不已，欢喜若狂，因为他再也不用和我爸一起来安装什

么了，因为从此每个晚上，特别是礼拜六晚上，他可以去唱歌、跳舞，和漂亮的姑娘们欢乐到天明。但他为了不惹火他弟弟，便说："我想起在哈弗德有个名叫纳弗拉吉尔的司机为科学院写过这么一部小著作……"

"想必不会又是关于性保健学方面的吧？"我爸有些吃惊地问道。

"不是不是，这本书里写的是：作为一名司机，他连续观察了五年，说在布拉格有一群麻雀坐上装货的列车，这列货车载着它们过了边境，一直到了维也纳，在维也纳城里四处畅游，还飞到申布伦府邸上空去看了看皇帝住的地方。然后它们还蹲在圣什杰邦教堂上俯览了里艾申拉德和格林琴克的葡萄园，玩够了之后重又飞回火车站。这些从布拉格的弗尔谢维采区飞来的麻雀重又飞进车厢，它们尤其乐意坐进空车厢。于是，就这样又坐着火车过了国境，不用护照便又回到了布拉格的日什科夫货车站。"

贝宾大伯一个劲儿地讲述着，我那连手腕都抹上油的父亲却在抚摸着最后几个零件。油滴仍不时从上面掉下来……他越来越有把握地认定：再过片刻他就能开始组装发动机了。等到他拧上最后一颗螺丝，关上发动机罩，安装工作就算结束。他之所以这么拆了又装，是想弄明白这机器为什么运转得这么好。这可实在没什么好玩的，这样做毫无意义，这不像一个人想知道某部机器有什么毛病那样有意思。403 型斯柯达汽车的机器内部，就没有像猎户星座牌摩托车那样的秘密。

有一个穿着白色长裤和芥末黄休闲皮鞋的人来到了杂物棚，这客人弯下腰来看看这里又在折腾什么新鲜事儿，于是，屠夫马耶尔先生那张胖乎乎的脸就这样出现在这里。

"管事先生，我想求您一件事儿。我跟您曾经三次一块儿组装过摩托车，那就算是您对我的一种补偿回报吧！您眼下正忙着，我该等一会儿再来打扰？"

我爸说："请坐吧！"

黄昏中，屠夫马耶尔先生环顾一下四周，还没来得及考虑便像舒舒服服坐到沙发上一样，一屁股坐到了发动机的油底壳里，还将一条腿搭在另一条腿的膝盖上，手里转动着一根小棍儿玩。我爸连忙从汽车底下钻出来，我站在杂物棚的一个角落里，眼睛朝上看着不吭也不响。马耶尔先生却在那满是

油污的油底壳里转动摇晃着，大块油迹在他屁股后面的白裤子上显现出来，可马耶尔先生还在用手指转动着小棍儿玩，嘴里冒着郎姆酒味儿，脸上露着笑容。我在写家庭作业。他来我家是想要找我爸，所以我才将他带到汽车库这边来。现在，我实际上为他坐到这张油沙发上而感到高兴，因为我不喜欢马耶尔先生，不仅因为他宰杀小牛犊，主要是因为他有时拿着那把刀杀猪，要费很多工夫才能让它断气。他总要先用棍子，打不死它再用刀。马耶尔先生总想让猪来跟他搏斗一番。他捅了猪一刀之后，还要听听那猪是不是真的快断气了，继而发出一种特别的呼哧声。还有，当猪群从运送它们来的车厢跑出时，马耶尔先生用的是他那种所谓改良的方法：他站在那里，往每一只猪的脖子上捅一刀，然后这些猪便绕着圈儿跑，直到血流尽了为止，所以我不喜欢马耶尔先生。他现在一屁股坐到油底壳里，我自然很高兴。我那两只胳膊肘上都沾满油污的爸爸，不知怎么对马耶尔先生说他需要将这个油底壳重新安装到汽车上去。马耶尔先生倒是先说话了：

“管事先生，我现在要到散步长廊那边去参加一个由萨拉斯卡疗养院举办的晚会。我老婆爱喝酒，影响到生意，我求您……”

“这跟我有什么关系？”我父亲嘟哝一句。

“您瞧，您是一个安静又有智慧的人。我请求您去访问一下她，劝劝她。”

他说完，抬起那双白眼珠子看着我父亲。从车下传出贝宾大伯的呼噜声。车下的灯光照在我父亲的鞋子上和马耶尔先生的裤腿上。马耶尔先生站起来跟我父亲握手，他身上的郎姆酒味儿比油污气味还要重。

“就这样，管事先生，您要是去劝说一下她，我就能得到她的谅解。再说您也有一点点过失呢，当我第一次帮您来拆卸和安装摩托车时，您说过只要一两个小时，结果我弄到星期天上午才回家。我又怕又困，我老婆则大哭一场。尽管您给她写了一张条子帮我解释，可她还是以为我找女人去了，于是她便喝开了酒。求求您去劝劝她吧，谢谢啦！”

屠夫马耶尔先生的那股仿佛曾经坐到整个郎姆酒味巧克力夹心糖盒和巧克力酸樱桃盒里留下的酒味儿，已渐渐远去。他走了，他屁股后面的黑色油污已经与那暗黑的黄昏融为一体。只见那双白裤腿，膝盖以下的那两条白色的休闲裤腿也在渐渐远去，消失。我爸又趴下去朝车底下喊道：

“约申柯！约申柯！”

然后，他又绕到汽车的另一面，大声喊着大伯的小名。

可大伯的呼噜打得更响了。我爸只好抓着大伯从汽车下面露出来的鞋子，抓住他的脚踝，将全身沾满油污的大伯拽出来。这时，大伯还在打呼噜，他那样子活像403型斯柯达汽车刚从他身上开过，又好像他曾在车下翻滚，连翻了好几次身，最后才被它的后轮轧过去似的。贝宾大伯的双手和脸上全是油污，因为他刚刚和我爸一起寻找斯柯达汽车运转极好、毫无杂音的秘密来着。我爸本想对我说点什么，可我却说：

“我必须去写完我的家庭作业了。”

16 漂亮的肉铺老板娘

在我们小城，从来没有人见到过贝宾大伯和啤酒厂管事一块儿走在大街上。我提着一口装着火花放电医疗仪器的箱子。我母亲说了，带着它有用。肉铺老板娘马耶尔太太有一头我母亲曾经有过的那样漂亮的长发，不过我妈的长发早已剪掉。于是，我们三人一起走在黄昏的街道上。人们探身窗外，观看过路行人。他们一看到这哥儿俩，不禁感到有些疑惑：本来，作为贝宾大伯的朋友，他们很想向大伯问个好，聊上几句可有可无的闲话，可是一见到我父亲在他旁边，便又吓了一跳，说这恐怕是啤酒厂管事大人的一个计谋，他说不定会突然问起他们星期六下午打算干什么，也许还没等他们明白过来，我爸就会对他们说：“那就到我这儿来一趟，只需一个小时，顶多两个小时，帮我扶一下，锁紧螺帽吧！”当我们穿行在薄雾之中时，人们选择了一条中间路线：将半截身子从窗外缩回去，趺趺撞撞躲进窗帘里面，等着我们走过来。于是，我们一直走到马耶尔先生的肉铺小台阶前。店里的挂钩上有几盏用报纸当灯罩的可以上下拉的吊灯，还挂着一些猪心猪肺、牛筋牛腱子，还有几串短粗灌肠。肉铺砧板上有几把刀子闪闪发光。围着白头巾的肉铺老板娘马耶尔太太坐在椅子上，呆望着自己的双脚。她正在喝着杯子里的酒，若有所思地剥一颗纸包的止咳糖，她把糖扔了，却将包糖的纸放到了嘴里。我们站在台阶上，看着肉铺老板娘。她这时正一手拿着一张明信片，另一只

手抓起身上的围裙，开始认真地擦拭起这张明信片来，然后又心事重重地抓起眼镜，接着把明信片当眼镜，想把它戴到眼睛上，而把眼镜当做明信片来读。她的两只手就这么糊涂慌乱地忙活一通，到最后只好把眼镜和明信片都放下。我爸打了个手势，我们就一道走进肉铺。大伯的海军帽让老板娘兴奋起来。她一瞅我爸便立即知道他为何而来。

“啊哈，师傅，”她说，“咱们来跳跳舞吧？”

“咱们来跳跳舞，”我父亲回应说，“可是马耶尔太太，咱们得放下帘子，最好是锁上门。”

肉铺老板娘站起身来，又从那上面印有“赫林斯科问候你”蓝色标记的酒杯里喝了几口酒，然后打开厨房的灯，搬来留声机，连人带机重重地摔在砧板上。苍蝇立即高高飞起，它们成群结队、十分狂野地飞舞着，疯了似的嗡嗡直叫，然后又落在血糊糊的砧板上，吸吮着上面的血迹和碎肉。老板娘随后搬来三把椅子，取来了钩活动门窗的钩子。她走出去时，没数台阶的级数，最后踩空一级，摔得连白头巾也飞掉了，但她很快就出现在玻璃门里，然后在另一边的橱窗里，她费了好长时间才将钩子钩进窗帘的小洞眼里。我爸闻了一下那只印有“赫林斯科问候你”标记的酒杯，装出一副难受的表情。马耶尔太太哐的一声拽下窗帘。那波浪形铁皮雷鸣般地响了一下。她随即又上了台阶，关上身后的门，拽下门帘。当她沿着那用钩子挂着的一串串肉和短肠走动时，她的肩膀碰得上面的牛腱猪心猪肺摇摇晃晃的。从每一块肉里都飞出一群苍蝇来，从暗黑中直奔对面的吊灯。整个肉铺里响着一片苍蝇的嗡嗡鸣叫声。那些苍蝇仿佛生了气，正在发泄它们的满腔怒火。它们不是往肉铺老板娘脸上撞，便是往瓷砖墙上撞，只是到最后又精疲力尽地回到肉上面。

“老板娘，您这铺子还是按照标准的营业时间来做买卖？”大伯说。

“我老公忙着找女人去了，我又有什么办法？”老板娘说，心情沉重地坐到椅子上。她的白头巾在灯光底下像穆斯林妇女的包头布一样闪光。她坐在那里，两眼发呆地望着自己的双脚。

“得跟您把事情说清楚，”我父亲说，“您丈夫三个晚上和从星期六到星期天的整个一夜都是和我在一起安装机器。”

“这是您的说法,可我知道的是另一番情形。”老板娘耸耸肩膀,身子靠在砧板上。她打开留声机,将唱针放在转动着的唱片上,店铺里立即响起庄严的音乐,教堂合唱队的歌声“神圣的爱之天使的心在燃烧,蓝色大海中的金星在闪烁……”马耶尔太太默默地坐在那里,胳膊支在砧板上,双手托着脑袋,头巾滑下来。我惊讶不已地看到,她那长长的金发一直散落到地面。这些金发在灯光的照耀下光芒四射,而她却呆滞麻木地坐在那里不言不语。这时我才明白,为什么我母亲把我打发来,原来是有情况:我看到父亲的眼睛睁得老大,他只盯着那让他魂不守舍的金色长发看。

“这音乐怪慢的。”贝宾大伯说。肉铺老板娘站起来,将她的头发像火炬般往上一举,从灯泡那块儿散落到椅子上,她又用指头撩开额头上的发浪,对着留声机弯下身来,加快了唱片转速。这时那合唱快得像电影里的一群女人在飞跑。老板娘重又坐回到椅子上,她那一头长发的闪亮金光洒满整个肉铺,使人忘记了这肉铺里猪肺等等的腥味儿,甚至连那些金色苍蝇、绿头苍蝇也都变得安静,尤以我父亲惊讶得最厉害。贝宾大伯的白色海军帽像亮着一盏乳白色的枝形小吊灯,他坐在那里转动着手指头玩。“马耶尔太太,”我父亲嗓音发颤地说,连我也认不出他的声音来了,总而言之他战战兢兢的,“您瞧,教区牧师让我到您这儿来,让我来劝您别再喝酒。”

“是他叫您来的?”她忧伤地晃一下脑袋,“是这个人叫您来的?他自己不也要喝上十杯四分之一公升装的维尔姆特酒吗?”

“可是他到后半夜连一口酒也不喝呀,早上做弥撒时喝点儿酒倒是伤不了任何人。《圣经》只是反对纵饮。”

肉铺老板娘抬起眼睛,我看到她的目光敏锐地直视着我父亲的眼睛。我还看到,她突然没了醉意,我父亲说的话让她苏醒过来。

“纵饮当然要禁,可什么叫纵饮?在这里纵饮?”她转过身来,挥动手臂指着牛腱猪肺和短香肠说,“我只是喝喝酒而已,《圣经》上哪儿也没写过禁止喝酒啊!”马耶尔太太一低头,她的长发便耷拉在砧板上。停在上面的苍蝇被激怒了,它们猛地一飞而起,围着肉铺老板娘的头转,速度快得成了一条蓝线。我父亲吓坏了,连忙站起来,扶起那些金黄头发,生怕它们被砧板上的血迹碎肉玷污了。他捧着这浓密得像两条马尾那么多的头发,手直哆

嗦。“我上过女子中学。”马耶尔太太说，两只眼睛直视着我父亲，而我父亲也直视着她。我看到，他们的两双眼睛之间互相放电不止。父亲捧着她的头发，她则盯着我父亲的脸。唱片已经放完，唱针已经滑到片子中间，发出刺耳的嗞声。我突然吓了一跳，开始有点儿紧张。想起我妈曾经叮嘱过我要关照好我父亲，我连忙拿起那只小黑箱，将它打开来。我父亲还一直在捧着肉铺老板娘的金黄头发，老板娘也一直在注视着我父亲。我将打开的小箱子放到砧板上，红绒布蒙着的箱子内壁在灯光下面闪闪发光。箱子里摆着一些有火花放电的医疗小仪器。一插上电源，便会传出它的能够起到医疗作用的电波。

“爸爸，开始治疗吗？”我问。

贝宾大伯看了一下红绒布箱壁，箱子里面有着夹在夹子里的各种形状的氖气管，其中有个空玻璃仪器还带个小棍子，另一个的尾端有些小钢刷，第三个分成两部分，是往鼻子里插的，第四个是一把霓虹灯空管梳子，跟马鬃刷子一样大，第五个的尾端有个长形的小滚子，里面卷着螺旋形钢丝。大伯高兴地望着这些小医疗器，忍不住抓起那个长的说：“他妈的！弗朗茨，你得把这个借给我，我要拿到哈维尔特饭馆去玩玩。”

我爸猛醒过来，忙将老板娘的头发放到地上，一手夺过大伯手里的仪器，大声喊道：

“你先别忙！我是给您带来的，马耶尔太太。”他的声音在发抖。然后，从箱子里掏出一根长电线，插在墙上的插座里，又拿起胶木柄插到空心氖气管上，拧开开关，举起梳子，它便立即放出蓝色火花，我父亲将它高高地举到昏暗的天花板那儿，蓝光从上而下照射到老板娘的金色头发上，这些头发也立即飞溅出火花。我父亲说：

“我并不是要您停止喝酒，我只想要您控制酒量，别在心情不好的时候喝，而只是在高兴的时候喝那么一点点。这种电流和辐射就是起这种医疗作用的。”肉铺老板娘抬起眼睛望着上面。我这时已肯定地意识到，我妈妈完全想对了：老板娘要是精神恍惚，我父亲便可用这套仪器给她来进行治疗。“您要是把灯关掉，恐怕会更美。师傅，开关在那儿呢！”她对大伯说。我不得不承认，在家里我从来没见到过这么美妙的情景。连贝宾大伯也伸出手背，兴

奋地看着这一双蓝色的手,仿佛这手不是他自己的。

"该死的！你无论如何要把这玩意儿借给我,我要把它拿到阿维约酒家去给那些聪明的美人儿看看。"

"你先别忙！"我爸爸说。眼下我看到,已经开始进入到如履薄冰的时刻,也就是说,我爸已经开始不能自控了。电梳在他手上抖动,不是因为他在生气,而是因为他已被一种完全另样的情绪所控制,跟我遇到中学四年级那个女孩站在我面前,让我全身发抖的情景一样。她当时在我面前站着,不只是看到我的外表模样,而是看到了我的内心心灵。我能听到我的心在怎样地怦怦直跳。现在,我爸爸的心也正随着电梳振动的频率搏动。他就坐在老板娘坐着的那把椅子后面。老板娘的秀发一直垂到地面,我父亲就坐在她身后,电光火花溅到她的头发里,父亲拿着电梳一梳到底,那金发有如磨房堤坝的水流那样流畅。我父亲又抬起手,又一次将梳子放到她头上,又一次一梳到底。肉铺里弥漫着臭氧味儿,每梳一下就像打了一次雷闪了一次电一样散发出那种味儿。我爸在这霓虹灯光的映照下,总是像偶然地去闻她的发香。我已不再去看那梳子,而只看着我父亲,然后看着马耶尔太太。她闭着眼睛,一副幸福和心满意足的表情。要紧的是她别无他求,只任我父亲带着醉意摆弄她的头发,对她进行治疗。

"您将开始新的生活吗？"我父亲问她,将嘴唇凑到她的头发上,正对着她头发下面的耳朵。她点点头。"那么您的那些烈性酒,那些劲儿很大的药剂放在哪里？"

"师傅,"肉铺老板娘对贝宾大伯说,"请您打开厨房的灯,开关就在门框旁边。"

大伯站起来,摸着墙壁轻步走着。他那海军帽在半明半暗的紫光下为他照着通向厨房的路。他终于摸到开关,打开了灯。我看到老板娘用手一指,像在睡梦中一样轻声说:"在那个柜子里。"之后,重又闭上眼睛。

大伯打开所有柜门，直到最后，他打开洗碗池子上方的那个柜子，才拿到一个有棱角的瓶子装着的淡色烈性甜酒。他将这酒放在砧板上,赞赏地说:

"老天爷！这可是只有骑兵队的长官和那些大美人才喝得上的西米酒

啊！”

“请喝吧！别客气！”肉铺老板娘说，她两手交叉夹在胳肢窝下。紫光闪来闪去，我爸爸挥动着电光梳子，像打雷一样吼道：

“任何时候也不能喝！您任何时候也别喝！任何时候！”

大伯将酒倒进了上面印有“赫林斯科问候你”蓝色标记的杯子里。他喝了一口，点点头，将酒杯递给我。我喝了一大口，真棒！大伯又往杯子里倒一些酒，递给我爸。

“我只想知道，”我父亲说，“你们为什么会觉得这么好喝。”说完喝一小口，琢磨一下，然后便有滋有味地喝了个够。他端着杯子，品尝着美酒，愉悦地听着肉铺老板娘如同忏悔的声音，“我向您许诺，管事先生，假如您每周一次来为我治疗这酒瘾病，只来一个晚上，由您来给我治病，那我将放弃这一切，因为我就有理由盼望着什么，为一种什么高雅之事而追求，那我就有理由再活着……师傅，那柜子里还有一瓶教皇牌酒，像教士的长袍一样泄露隐情的烈性酒。”

大伯连忙走进厨房，抬手打开靠墙那个柜子的门，拿出一只像大印章一样的圆形小瓶。他将瓶子举到眼睛跟前一读，将他那兴奋的脸转过来，抖动着酒瓶大声嚷嚷道：“喏！红衣主教科恩最喜欢喝的酒！”

可我爸仍旧端着那个酒杯坐在肉铺老板娘身后，轻声对着她的头发说：“我每个礼拜都来，来为您梳理这些头发。”

老板娘说：“我本来叫安娜·齐拉科娃，出生在卡洛维采……”我父亲又喝一大口西米酒，将鼻子伸到她的头发里。他就这么坐在那儿，整个面孔几乎全埋进了她飘散的长发。他那只放在膝盖上的手拿着电光火花四溅的梳子，从下朝上照着老板娘的头发。我父亲的下巴也藏进长发之中了。他差不多完全忘了，这里还坐着我和一个劲儿地在给他倒西米酒的贝宾大伯。地上摊着那块白头巾，被踩来踩去的包头布。我们刚进门时，肉铺老板娘还用它包着她那茂密的头发来着。可自从她这头金发飘散在肉铺里的那一刻起，我父亲就越来越无法抵挡在他面前闪光和芳香美妙的一切魅力。这时，马耶尔太太睁开眼睛，敏锐地一会儿看看我，一会儿看看对她行着举手礼的贝宾大伯，然后小心翼翼地站起来，可我父亲仍在闭着眼睛，笑容满面。老板娘进了

厨房。她步履坚实，犹如一位真正的夫人。这套医疗仪器使她现在能够稳健地站住，她自己也知道这一点。她将手伸到柜子的最里面，掏出一瓶酸樱桃红酒，打开盖子闻一下，内行地扇扇鼻孔，点了点头。

“你们尝尝这瓶樱桃酒吧！是著名的万多赫樱桃酒，带有一种苦苦的橘香味儿。”

“苦苦的橘香味儿……”我父亲半睡半醒地重复一句。

“一种熟樱桃的清香和一种盛开的铁线莲香味。”肉铺老板娘说，眼睛瞟了一下正在打着瞌睡的父亲。喷着火花的梳子躺在他裤子的前开口处，散发着一种闪电的气味。我父亲还在一脸满足地喃喃重复着：

“盛开的铁线莲香味……”

马耶尔太太端来几只小玻璃杯，倒了些深红色的酒。

我摇晃一下父亲的手腕说：

“爸爸，樱桃酒！”

我父亲吓一跳，伸开两条腿，电光梳差点儿掉下来。肉铺老板娘站在我父亲面前，端着酒杯，递给他说：

“为我的健康干杯！”

“您不会跟我们一道喝吧？”父亲说，“一小杯也不喝？”

“一杯也不喝了。”漂亮的肉铺老板娘说，“我曾经喝过比这劲儿还要大的酒。”

我父亲痛饮下这杯酒之后，喃喃了一句：

“我们以此作为营救工作的结束。”

喝完之后，我从墙上拔出插头，缠上电线，将梳子放回蒙着红丝绒布的箱子里，盖上箱盖，将它交给大伯。他提着小箱子又向马耶尔太太行了个军礼。

第二天，我没去上学，我爸没去上班。我妈跳着舞步从我的床铺这儿到我爸那儿，给我们换掉冷敷布。我爸的毛巾甚至盖住了眼睛，他根本不想看见这世界。他尽管是个自由思想者，也在恳求上帝将他招了去。而我不仅觉得床铺在转动，而且连天花板也在转动。我只能凭记忆颠三倒四地讲些片段给我妈听。可从大伯站着向马耶尔太太行举手礼这一刻起，我便什么也记不

清了。不过，这对我妈来说也就足够了。她骑车上街，回来时带了用丝光纸包着的两只小瓶子。我从来没见到我妈这么高兴，笑得这么开心。她对我说，昨天半夜有人敲窗，等她一打开窗户，外面站着小城巡警霍洛乌贝克先生，他身后停着一辆歪斜的小推车，上面摆着两块亚麻地毡。我妈问他是谁买了这两块地毡，霍洛乌贝克先生便说，快到半夜的时候，茨冈饭店有一群牲口贩子用门掩伤了他的脑袋，后来他们又用棍子猛击他的钢盔，使得他的眼睛直冒金星。后来，他在路上想找人帮他取下钢盔，就遇上了贝宾大伯。大伯向他报告说，在马耶尔先生的肉铺台阶下躺着两个醉鬼。等他走到那里一看，原来是啤酒厂管事先生和他的儿子躺在那里，已醉得不省人事。巡警先生于是就借了一辆手推车，将他们送到啤酒厂。我妈为这事乐得给了霍洛乌贝克先生二十克朗，还答应他今天来取一箱啤酒。而霍洛乌贝克先生因为这一箱啤酒而高兴得头都变瘪了，终于能把那钢盔松下来擦擦汗。这都是我妈大笑着告诉我的。当我爸爸开始呕吐时，我妈便立即打开那张丝光纸，在我爸跟前摆上那瓶西米酒，而我爸一见这瓶子便又开始呕吐和唉声叹气。我妈又拿来一只玻璃杯，往里倒上一点儿白酒，当她将酒杯递给我爸时，我爸就耷拉在床沿上，嘴里吐出绿水来。我妈只好自己喝了这酒。傍晚，贝宾大伯拿来那口装着放电医疗仪器的小黑箱。父亲立即将它打开，也立即平静下来。当他看到放在箱子里红丝绒布上所有这些漂亮的医疗仪器时，便挨件地拿起来，不禁大声喊道：

“你们用这些仪器干什么了？怎么这么香？”

我妈扯下手里那张丝光纸，举起一瓶西米酒。我爸一看到就推开跟前的小箱子，又呕吐起来，往放在床边的桶里吐了一些绿水。我妈又给贝宾大伯倒了一杯西米酒。大伯为全家人的健康干杯，然后对我爸爸说：

“你问我们拿这箱子干了什么？约菲纳疗养旅栈里整个酒吧的人都醉成了一摊泥，美人儿一个个躺在台球桌上。我将这放电仪器放到了她们的头发里，好让她们康复，因为根据巴迪斯塔的著作所指出，健康与强壮的体魄是婚姻美满的保障啊！”

17　来自舒玛瓦山[1]的乐师们

舒玛瓦山的乐师们一到啤酒厂那儿，便开始了演奏。所有的女人都放下手中的活儿跑出来。乐师们走到哪里，她们就跟到哪里，而且人数越来越多，尽管这些舒玛瓦山的乐师们只是平平凡凡地演奏而已。仿佛他们很累很累，仿佛他们是刚在哪个酒家饭馆演奏到天亮，眼下又在这里演奏波尔卡和华尔兹舞曲，又仿佛他们是来自哪个较为拖拉迟钝的世界，但这都不碍事。尤其特别的是，恰恰相反，他们更受欢迎。他们都穿一件破烂的长外套。这些外套的扣眼儿周围、领口，尤其是胸口那一块儿蹭得更破，因为他们在演奏完毕后，总是将乐器紧紧抱在胸前。他们头上戴着采冰工人冬天戴的那种帽子，那种能拽下来遮住耳朵、下巴底下系根带子以免被风刮走的帽子。有一回，乐师们从我们小城的另一头进来，在啤酒厂落脚，在牲口棚里睡觉。马车夫们为他们提供了毯子和干草。我还看到那些帽子有别的用途。他们躺下的时候，便将乐器绑在胸口上，像母亲带着孩子那样，到最后就把这些封耳帽的两边拽下来遮住耳朵和脖子，把它们封得严严实实的以免受干扰，睡个安稳觉。他们的嘴唇总是红的，因为他们整天吹奏，嘴皮上都磨出了水泡。他们像哑巴一样从不讲话，这主要是因为他们总在旅途上，整天像邮递员一样奔走不停。中午，通常在哪块草地上躺一躺，将封耳帽拽下，将乐器抱在胸口，睡上个把小时。女人和孩子们则围在他们四周坐着，目不转睛地望着他们，但总也看不够。乐师们善于如此细腻地演奏，吹奏的乐声仿佛越过河流，连那些一直在哈哈笑个不停的娘们儿也变得严肃起来，不再出声，在舒玛瓦山人引起的这种忧伤气氛中，变得比以前美丽了。当乐师们睡在啤酒厂牲口棚的时候，我正赶上出门处理啤酒瓶、箱子和油瓶罐儿，听到这些舒玛瓦山人在睡梦中呻吟，这简直不像人的声音，也没有只言片语的内容，而是他们整天甚至整个一生演奏出来的歌曲这时又返回来了，他们哼出音调的片段。他们本来就可能是忧伤的，所以才这样沉默寡言不说话。因为恐怕谁也不相信

① 舒玛瓦山(Šumava)，位于捷克西南部的群山。

他们一直到死，一辈子都被这吹奏乐装得满满的，这些音乐装在他们心里，就像面条汤桶里的面条一样，所以谁也听不到他们讲话。他们默默地收下钱和食物，整天只由一位乐师来收，他将抹了油的面包放进背囊，不过这不是什么旅行袋，也不是那种长形的正规背囊，而是一个普普通通的本色粗布袋子，在布袋下面绑一根绳子背在背上。至于从人们那里收到的小钱，他便将其放进大衣口袋。这口袋也相当破旧，在臀部那块儿都磨得露了线缝。这些舒玛瓦山人走街串巷，步履缓慢，仿佛脚上拴了镣铐。他们走到哪里，女人和孩子们就跟到哪里。谁也不鼓掌，因为大概有点儿像出殡送葬。那些歌曲有些即使是快乐的，经过这些舒玛瓦山人一演奏，也就成为忧伤的了，节奏很慢。舒玛瓦山的乐师们演奏时，所有妇女听众都望着别处。关键不在歌曲上，而在这些歌曲所引起的情绪上。渐渐远离这些妇女的一种美丽和忧伤的画面，已经一去不复返了。演奏一结束，便会出现片刻静默。有人在用她的围裙角擦拭着泪水，当两名流泪的妇女彼此瞧向对方一眼时，便会相对一笑。突然，她们俩人会互相投入对方的怀抱，彼此的头发盖住对方的脸和后颈，有如啤酒厂那两匹疲倦的马彼此挨着脖子一样。因为她们互相喜欢，因为她们彼此都想让对方在艰难的生活中得到些安慰。舒玛瓦山的乐师们又朝别的街巷走去。一般在广场和主要街道上听他们演奏的人最少，可当乐师们来到穷人住的小巷时，那里几乎每一个能走路的人都会跑出门来，跟在乐师们后面。直到现在才镇定下来的乐师们刚看到，这里真有一些视音乐为生命的人，直到如今，他们才真正在为和他们命运一样的、与他们血脉相通的人们演奏。他们在演奏的时候总闭着眼睛，等演奏一停止，他们才又醒来。这音乐在他们心底深处，像地下河道庞克瓦[①]的水流经过他们全身，我们参加学校组织的郊游时曾经到过那里。乐师们片刻的睁眼预示着他们很快又将沉浸于自己，通过他们的乐器和手指，街上将立即飘荡起古老的音乐，从人们的耳里传到心里。这些舒玛瓦山的乐师们因为忙于演奏而顾不上刮胡子修脸，也许要等他们回到老家才有可能。他们脸上都长出了很长的胡须楂子。不过他们那些胡须楂子倒是相当漂亮，兴许跟他们的大衣、鞋子一样对他们来说

① 庞克瓦(Punkva)，在捷克的摩拉维亚地区。

很相配。他们的鞋子都是乡村牧师常穿的那种系带鞋子。这种鞋没法在店里买到,而是按各人脚的尺码做的。穿在他们脚上的这些鞋子总是又旧又皱满是尘土,鞋面通常很宽松,因为这些舒玛瓦山的乐师总在不停地走路,他们脚背总是肿着。我也跟他们到处走,我倒不是为这音乐,甚至也不去看这些乐师,而是背对着他们,注意人们,特别是妇女们对舒玛瓦山乐师以及他们演奏音乐的反应。我看到了这音乐对妇女们的极大魔力。乐师们迈着步,表情木然。他们一大早就离开自己的住处,像被一根粗大的绳索拴着继续前行。这条绳索是无形的,而我却看到了它。这些围着围裙的妇女追在他们后面走着,她们不吃不喝,以音乐旋律为食。到中午时分,乐师们已经走过艾丽什契纳大街、城堡街、小围墙、大围墙和骑士街,在教堂广场也演奏了一场。现在他们却绕过城堡一直走到一块名叫山羊饼的草坪。他们坐在那里,解下身上的小行李袋,慢悠悠地吃着饭。妇女们跑去找了些啤酒杯来让乐师们喝点儿啤酒,但他们也只是稍微沾湿一下嘴唇而已。他们吃完饭,仰面躺下,望一会儿天上的乌云,然后用手腕子挡在额头上,遮住自己的眼睛。妇女们在他们旁边跪着,为他们驱赶苍蝇,要是孩子们唧唧喳喳说点儿什么,她们便用手指放在嘴边,示意他们安静。舒玛瓦山的乐师们就是这样休息的。弯管号、短号和低音号摆在他们的肚子上闪闪发光。这些乐器的样子跟这些乐师一样也是精疲力竭,破旧不堪。一眼就能看出,它们已在外面流浪了多时,每天都被乐师们演奏着,就像舒玛瓦山区的马匹一样疲惫不堪。

那些黄铜短号、弯管号全都是这么一副模样。而那位手里握着黑管的乐师就像手持百合花杆儿的圣阿洛伊斯一样,背负着一个装满钢镚儿的大兜和粗布口袋的重荷躺在地上。他们就这样休息,将天主教徒们常穿的那种鞋子扔在一边,四尊乐师雕像就这么摊在草坪上。从他们那往上吊着的长裤下露出了里面的白衬裤,上面尘土不少,脚踝绑着曾几何时还是白色的带子。尽管天气炎热,乐师们还总穿着那曾是白色的长衬裤。尽管已是收割季节,他们还一直穿着长大衣,戴着封耳帽,帽子下面闪烁着汗珠。我算过了,舒玛瓦山的乐师们一天所挣的钱多于人们一个礼拜扔进教堂钱罐里的钱。他们本可以上公爵饭馆去用午餐,可以去买二百五十克火腿肉来吃,可他们总是很谦卑很节省,他们准是清楚地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做。直到开始下雪的时

候，他们还在演奏，将封耳帽拽下来遮着耳朵，帽檐遮着额头，手上戴着露出手指的手套，以便能够演奏。这以后，他们才回老家，才得以从这极度的疲惫中清醒过来。他们绝不是因为走累了而是因为演奏累了而休息的。当他们在山羊饼草地上醒来，不禁吓一跳。他们一直仰天躺着，一睁眼看到的是弯下身来的女人们的一张张脸，围着他们的一串由人脸组成的花环，这些脸在对他们微笑，人们还将手伸给他们，以便帮他们一把，让这些舒玛瓦山人能坐起来。舒玛瓦山人吓了一跳，以为自己已经死了，是死后升天的人们从天上向他们伸出手来，拉他们上天去。到后来，他们才想起原来是他们的女崇拜者们。他们坐起来，收拾一下，便又朝着下一条巷子走去。女人们跑在他们前面，到前面的街道去报信说，从舒玛瓦山来的乐师们一会儿就到，说这些舒玛瓦山人都很帅，长着卷发，有着希腊神一样美丽的眼睛。当各家各户的女人眼里充满期望跑出来迎接乐师们时，她们看到的这四位乐师却是这么胡子拉碴的，仿佛脚上拴着镣铐似的走得这么慢，他们的大衣又这么破旧。那些从前没见过舒玛瓦山人的妇女，不禁用责备的眼光看着那些从一大早就跟在乐师后面，热情报信的妇女。可是，当乐师们停下步来，用眼睛跟大家打个招呼，然后微微闭上，开始演奏时，情况就大不一样了。那乐声如小溪潺潺流淌，仿佛穿过森林，来自遥远的地方。乐师们只是轻轻擦碰出一支气息奄奄的曲调。他们几乎根本没在费劲地演奏，他们从不靠吹奏小号或者黑管来比赛谁的声音响亮。恰恰相反，他们在比着看谁能演奏得最轻，他们只是轻轻地吹着短号、低音号和弯管号而已，只是这样随随便便吹着自己爱听的曲子而已。这时，就连那些曾经对舒玛瓦山人的外表感到失望的妇女，也有了笑容，跟那些从一大早就沉醉在这舒玛瓦山音乐中的人们在草坪上滚动着的笑声一样，现在她们也有着同样的欢乐，为能听到如此温柔如此动人的音乐而对乐师们肃然起敬。有一次，天上落雨，乐师们便停止演奏。当妇女们看到那些乐师将乐器仔仔细细包进一块打了蜡的帆布里时，不禁感到有些惋惜。后来乐师们进了饭馆，坐下来。在饭馆里，不管顾客们怎么请求，他们就是不演奏。因为他们从来只在街上演奏，只站着在人群中演奏。现在，他们坐在饭馆里一声不吭地喝着酒，尽情地释放着忧愁。他们就这么坐着、喝酒、休息、张望着，他们乐意看到所能见到的一切，除此之外，似乎别无他求。妇人

们站在饭馆的走廊上，挤得水泄不通，只要有人转一下身，就有一个人要挨淋。雨下得极大，可妇人们却预感到天会晴朗起来。她们举头望那落着倾盆大雨的苍天，却看到乌云开始散去，大雨已近尾声，饭馆后面已经露出了蓝天。总有一名妇人跑进饭馆里来对乐师们宣布说，雨快停了。可乐师们仍旧一动不动地坐着。他们别无他求，只想这样一直坐到天黑，只想这样看着周围的人和物。他们既不想走路也不想演奏，只想这么坐着，木然而舒坦地望着周围的一切。妇人们便又跑出去宣布说乐师们已在调试乐器，一会儿再开始演奏。她们跑到饭馆外面仰天张望，大雨立即淋得她们全身湿透，水往下滴。她们穿着拖鞋站在雨水盖过脚踝的水坑里，可仍旧高兴地回到走廊上对大家说，雨快停了。

春天，当这些舒玛瓦山的乐师们到来的时候，我简直爱上我的妈妈了。她随便围了块围裙，喂完猪，上午就跑出啤酒厂，乐师们将她带到一个比啤酒厂更加美好的世界。于是，妈妈忘记已到中午时分，跟着那一群妇人走过大街小巷，一直走到哈贝什、磨房和足球场。她在那里一回头，看到太阳正在落山。不光她一人，同她一道来的妇女们也是到傍晚才猛然清醒，想起丈夫和孩子们正等着她们回去做晚饭。我妈试着跑起来，可无情的太阳仍旧落了山。我爸一个人摆好了餐具，要在平日，他通常喝喝咖啡和吃吃面包也就算了，可他今天就是想吃调味汁儿浇肉。他坐在餐桌前，将勺子弄得丁当响，一脸的不悦朝窗外看。啤酒厂的烟囱上有个什么东西在强烈地吸引他。他站起来，靠在桌上继续观看那个耸向天空的烟囱。小鸟在唧唧喳喳，飞来飞去，我爸只顾用勺子敲着碟子边。我妈一回到家便深表歉意，她立即生火、热肉和调调味汁儿，热好之后端到桌上。可我爸却站起来，扔下勺子，倒了些温咖啡，切一片面包，慢吞吞地吃着，一直望着这个啤酒厂的烟囱。我从河边回来，太阳已经下山。沃肖乌斯特太太在河堤上飞跑，她的丈夫狂怒地在她后面追赶，想要揪住她的头发，可是沃肖乌斯特太太跑得比她丈夫快，沃肖乌斯特先生抓了个空，两人继续往前跑，只听得沃肖乌斯特先生大声喊道：

“我要让你的那些舒玛瓦山人好看！”等我走到河湾尽头，太阳已经落山。我看到，扎维斯基太太也在堤岸上飞跑。她的丈夫，机械师扎维斯基先生

紧追在后。他边追边喊,她则拼命往前跑。她先生想加快脚步追上她,好往她屁股上踢一脚。可他太太一看要被追上了,便又加快脚步。结果扎维斯基先生总也找不到机会站定一只脚,将另一只脚踢到她的屁股上,只得继续这样追跑着。扎维斯基先生还边追边大喊着:“我要用棍子赶走你那些舒玛瓦山人!”夫妇俩就这样消失在暗黑的黄昏之中,已经跑到了铁路桥的那一头,等到他们跑进第一所村庄时,扎维斯基太太恐怕会跑得精疲力尽,他们的婚姻关系也将迈出新的一步……

18 中学六年级女生

在我们小城,最大的孩子莫过于成年人,其中又以演戏的成年人为最。每当宰猪节,吃山鹑和野兔,特别是总排练的时候,几乎所有这些业余演员都会跑到啤酒厂我们家来。每两个月,排练新剧的那帮人都要欢聚一次。先是在我们卧室里读上好几个晚上的台词,又喝啤酒又吃黄油抹面包,反复朗诵将要演出的台词,然后坐车去布拉格,看看那里是怎么演出这个剧的。接着,就开始了那最美的排练时期。我妈只给山羊喝点儿水和给猪喂些食。在排练之前老早就穿上戏服,腋下夹着剧本,或步行或骑着自行车进城去了。可这已经不是我的妈妈,而是她将在下一个剧中扮演的某个女人。演出《城郊》一剧时,我妈妈讲的是布拉格话,粗野得让我爸爸不得不去看一下剧本上是不是真有这么一些话。当她扮演一位阔太太时,她就会故意拉开与人的距离,与我爸爸谈话时的口气就会相当的高傲,盛气凌人。当她扮演娜拉[①]时,最初她对我爸很和蔼,几乎像他的女仆,后来当娜拉在剧中起了变化之后,我妈就以离婚来要挟我爸,威胁他说她要离开他。直到我爸在剧情简介中读到,明白这只是她在最后一幕中的台词,我妈本人并不是这么想的时候,他才放下心来。不过我爸还是被吓了一大跳,因为我妈在戏剧中表演得比在生活中还要像,她是那样由衷地说过要离开我爸而自个儿开始

① 挪威戏剧家易卜生(Henrik Ibsen,1828—1906)的重要剧作《玩偶之家》中的女主人公。

新生活。又当我妈扮演苔丝德梦娜[1]时，我爸爸在最后一幕中的感受和奥赛罗一样。他遗憾这个主角没能由他来担任，哪怕跟我妈试演一下这最后一幕也好啊！我现在看到，我爸是如此地进入了角色。在所有那些表现嫉妒的戏中，他都演得如此由衷，怡然自得。有一次，他将我妈推倒在地，对她大吼大叫。他一手拿着剧本念台词，另一只手把我妈的手都抓痛了。我妈对他嚷嚷，让他放开她，并说他简直是个粗暴的人。可我爸却反驳说剧本上本来就是这么写的，说他完全是根据剧本上的台词来演的。他还想和我妈来排演那结尾部分呢。可是我妈却看一下表说她得到剧院排练了，因为我爸说他要像奥赛罗在戏的结尾时一样掐死她。就这样，我妈每天晚上排练前总是穿着那件蓝色戏服走过广场。她腋下夹着卷起的台词本，人们向她问候致意，让她停下步来。他们将我妈妈围成一团，我妈则笑容满面，告诉他们什么戏将要上演，谁在戏里担任什么角色。我则站在拱廊里，在我身后是雷哈先生开的铺子。他专门收购野兔、山羊羔及鼠狼的皮，臭味重得只有非去那里的人才去那里。其实，那熏人的臭味还不是从雷哈先生铺子里冒出来的，而是从铺子后面的河边，从楼房后面广场的拱廊下面出来的。那里有从屠宰场运来的全部骨头，那里的骨头堆得像座山，不光骨头，还连肉带筋。可是太阳，主要是耗子，将筋、肉啃个精光，只剩下骨头。天黑时，这些骨头就像教堂塔顶上发着磷光的指针一样光芒四射。我正靠在拱廊下的一根柱子上站着。广场那一边，散步的年轻人正在来往走动，姑娘们四人一排挽手同行，嘻嘻哈哈笑个不停。小伙子们也四个人挽成一排，边走边冲着她们笑。他们彼此喊着叫着，一群人往上走，一群人往下走，半途相遇时，男孩们个个都迫不及待地想看到自己相中的那个女孩，直到这个女孩也看到自己的男孩为止，这些年轻人就这样一直玩到天黑。在避瘟柱这边，则有些成年人走来走去。他们或将手背到背后，或拿着一根小棍儿，不时还要看一下表，仿佛要去哪里赶火车。我母亲与成人们散一会儿步，然后又独自穿过散步长廊，仿佛在寻找一个什么人。我站在远处看到，我妈并没有在找任何人，只是装作在找人，让人们看到腋下夹着台词本的她。她甚至还装得很有派

① 莎士比亚(Wiliam Shakespeare,1564—1616)的名著《奥赛罗》中的女主人公。

的样子，总而言之，跟别人不太一样。因为她除了本职工作之外还业余演戏，又要演一出新戏了，因此大家有足够的时间分别见到，我妈妈在日常生活中是个什么样子，她在扮演一个与她完全不同的角色时又是个什么样子。不止是我妈妈，其他演员也都到我家来了。他们我全都认识，因为我替他们用黄油抹过面包，给他们递过啤酒。他们也都穿着漂亮的衣服，每个人的胳肢窝底下也都夹着一本卷起来的台词。到天黑的时候，广场上就能见到十来个夹着台词本的人走来走去。

所有在下一出戏中将要出演的人都和蔼地停下步来，彼此微笑着，将这些台词本在空中抖一抖，有的还用这台词本卷成一个望远镜搁在眼睛上，这些大孩子就是这么玩的。我仍靠在柱子上，我身后的雷哈先生的铺子一直亮着灯，从铺子里冒出一股让人受不了的气味，谁也不到这一段拱廊里来，因此我能不受任何干扰地观察一切，看到经常上啤酒厂到我们家来的那一帮业余演员，准备去参加排练的情景，看着他们那副样子，我还真感到有些不好意思。公演前一个礼拜，当演员们已经记住了自己的台词，他们便不去广场而直接去剧院。在总排练前三个小时，他们便穿上戏服，也就是穿着上台演戏的服装，以便适应穿着它演戏。于是，穿着拖地长袍的奥赛罗，也就是药剂师先生就这样穿过广场走到公爵旅馆去。他用手提着银袍的一角，免得踩着它跌一跤。他已经把脸涂黑了，围着一条金色宽腰带，在广场上走来走去，最后才进到旅馆，要一杯酒来提神。我母亲整个一周来连喂羊的时候都穿着苔丝德梦娜的缎子长戏服。回答人家的问题时，也心不在焉说上了台词：“罗德利哥，是威尼斯人？”她微微一笑。她的表情时而充满爱意，时而又不幸至极，全凭她想到的戏中情景。她穿着这件长衣裙上了街，故意不直接去剧院，而是跳下车来，将自行车靠在售报亭旁，然后又为避免跌跤而提起长裙下摆，穿过黄昏中的散步长廊。她貌似因为找不到奥赛罗而惊讶。这奥赛罗实际上就是药剂师，他正在公爵旅馆，手里端着酒杯跟大家说，奥赛罗实际上是个有着高贵身分的粗暴之徒，扮演这个角色的就是他。校长先生却化装成一个威尼斯贵族在长廊散步。他常转过身来回应人们的问候。他还身佩长剑，在整个这一星期里，他连上课也这么挎着长剑，穿着长筒靴，他还常摘下那顶插有鸵鸟毛的威尼斯帽子向人们致意。除了那个爱嫉妒的奥赛罗之外，

我爸最喜欢一出名叫《影子》的戏了。我妈在上演这出戏之前的最后一个礼拜,去向人家借了一辆轮椅,因为她所扮演的那个主人公几乎从头到尾都在生病,一直坐着轮椅活动,于是,我妈妈便坐着轮椅在房间里出出进进。看到她那想起身却总也起不来的费劲样子,简直让我惊讶不已。我父亲兴致勃勃地推着她从一个房间走到另一个房间,而我妈却在自己跟自己对话。从她的言词中听得出来:她丈夫是一位著名画家,在他的画室里创作出美丽的画图,可她却没法行走。她非常希望自己能够康复,到她丈夫在巴黎另一端的画室去看看。我爸精神抖擞地推着我妈,帮她排练她所扮演的角色。我看出来了,要真是这种状况的话,我爸肯定高兴。他就希望我妈走不了路,终生坐在像今天这把名曰《影子》一戏中的轮椅上。我必须承认:我妈的确是位好演员。当我父亲看到她在第三幕中表演出于毅力终于从轮椅上站起来的情景时,连他自己也希望我母亲能站起来,她一步一步挪到出租车那里,然后又一步一步上楼梯,来到戏中那位画家丈夫的画室,却发现她丈夫和另一个女人住在一起……而我母亲,当她演到得知这状况时,在家里就变得整个地垮下来,她从厨房慢慢地爬到走廊,又一步一步挪到啤酒厂院子里。她是扶着墙壁在挪步的,啤酒厂的人还以为我妈得了腰痛病。随后,我妈又艰难地回到房间,朝我爸为她准备好的轮椅走去。她坐上这把轮椅之后,将一床格子纹样的毯子盖在自己腿上。我父亲于是又高高兴兴地推着她从一个房间走到另一个房间。我妈说,她将这样坐着轮椅直到生命结束。就这样,我父亲至少高兴了一个礼拜,能看到我那位像他一直所希望的那样的妈妈。这些年来,我对这些剧目都已经非常熟悉,但我从来没进剧院看过这些戏。我知道,我要是靠到哪个支撑楼座的柱子上去看这些戏,我知道,我恐怕会脸红,不是因为感到羞耻,而是觉得有点儿不好意思,觉得会要发生什么不测之事,比如说我妈会失去记忆,突然会扮演起什么别的角色来,不过这仅仅是一种想法而已。幕布一拉开,我妈妈出现在台上。让我感到害怕的是:我会看到一位跟我所希望的完全不一样的妈妈。我喜欢那些有点儿胖的妈妈,她们总呆在家里,特别关心家庭。跟我父亲一样,我宁可要一位坐轮椅的妈妈而不想让她总是满处疯跑。后来,小城的人一见到我,总要拍拍我,仿佛我就是剧中那位太太的儿子,他们对我那么热情,仿佛我也演了戏似的。有时,当我走在

散步长廊里，当我走在放学或上学的路上，我总感到不好意思，因为我总也没法在我们小城里安静地独处。人们一个劲儿地跟我打招呼，友善地向我挥手，而我却并不认识他们，如果说认识，也只是在街上碰过一面而已。所以我总是悄悄地上街，所以我乐意站在拱廊里。皮毛店和摆了好久的骨头就是我身后天使般的卫士，雷哈先生就是我的保护神。他店后的那一堆骨头和皮子散发出来的臭味，就是我躲开人们的灵丹妙药……尽管剧情故事完全异样，发生在另外的地方和另外的时间，业馀剧团的这一帮人马也照演不误。这一年冬天，开始排练《中学六年级女生》，那些曾经到我家过宰猪节，吃山鹑和涂油面包的先生的老婆们也到啤酒厂来背台词。我坐在厨房里，怎么也理解不了我所听到和看到的这一切。由我妈妈主演的那位六年级女生倒是与她本人的形象相吻合，可当我看到她的那些同学竟然由一些胖女人来扮演时，不禁觉得有些滑稽。我先是以为她们只为开心闹着玩，故意这么演的，到她们第二次对台词之后，我才看到所有这些胖婆娘们是在玩真的。她们一个个都觉得扮演这些中学六年级女生非她们这些胖女人莫属。她们都很卖力地在房间里蹦蹦跳跳。我母亲扮演主角丹娘，这姑娘深深地爱上了剧中的中学教师西赫拉瓦。每当我妈在家里排练时，我爸爸就将一块布条绑在一只眼睛上，扮演这位独眼龙老师西赫拉瓦，他对我妈妈爱得甜美地叹息着，当他回答我妈妈的问话时，嗓音总是颤抖的，借口是想让我妈妈演得更好。我爸同我妈演了第一幕的结尾，即丹娘从班上跑掉时，掉了一块小手帕在地上，我爸则连忙弯身捡起这块手帕吻一下，将手伸向我妈消失不见的那一扇门，轻轻地喊一声“丹娘！”……后面的戏便是在剧院里排练的。我母亲将一部缝纫机搬到啤酒厂。来了一位女裁缝，比着尺寸给女学生们缝制服装，让女生索沃娃、马拉契科娃、瓦拉什科娃和我妈妈在膝盖以上、海员蓝衬衫下面有一条定做的百褶小短裙，头上有一个大白蝴蝶结。服装缝制好之后的那天晚上，药剂师的太太、法庭顾问的太太、执教校长的太太都来了，她们在我们房间里心花怒放地试穿着衣服，笑声不断，因为她们已经进入了角色。她们中一位喊道：“姑娘们！我们将来一位新老师，听说是一位美男子，不过只有一只眼睛。”马拉契科娃说：“一只眼睛足够了，要是用两只眼睛看到我们，他在第一堂课之后就得逃跑。”瓦拉什科娃则说：“那我们就称呼他日

什卡[①]好了。这样的人还要来教课?可惜他教的不是关于爱情的课,我倒真想要一堂特别的课。”我坐在厨房里,靠着墙,觉得很难为情,额头上冒着冷汗,为我刚才所听到的那些东西而脸红。当卧室的门一打开,四名穿着百褶短裙和海员上衣,头上还扎着一个大蝴蝶结的女中学生捂着脸咯咯笑着,穿着高跟鞋碎步走进来时,我立刻认定,这出关于中学六年级女生的戏算是完蛋了。妈妈扮演的这个女生最后一个跑进来,她笑得很不自然,所有这些胖妈妈们都笑成一团,连她们自己也清楚地知道,她们演得不像,可她们仍然挽着手,鼓起勇气相信不存在的事实,强认为自己相当不错地扮演了中学六年级女生。她们又吹口哨又嚷嚷的,高跟鞋不时让她们崴了脚。到后来,她们干脆穿上皮大衣,步行上街,去散步长廊里溜达一番,到公爵旅馆里去喝杯热咖啡,像活广告一样向人们宣告小城下一回将公演什么。这个晚上我发现,与她们相比,戴着海军帽的贝宾大伯就算得上十分正常的一个人了。我坐在靠墙的椅子上,想起曾经有一名四年级的漂亮女孩。我们的教室门一打开,她便走到我们男生中间,走到我们校长面前说,她们的校长请求将我借到她们女子中学去,说一会儿就将我还回来。我于是去了。那女孩跟我一样穿着海员上衣,她领着我朝男校的顶间走去。那间房子有一扇铁皮门,她打开这扇门,我们就到了顶间。女孩又关上身后的门,领着我走在横梁下,在半路她停下脚步,让我走到她身边。我们彼此挨得很近,她的上衣随着她的呼吸一起一伏。她离我很近很近,像玫瑰和稠李一样散发着芳香。她的眼睛也离我很近,我的呼吸也很急促,我连忙闭上眼睛。她往我胸口上一戳,对我打着耳语说:“是真的吗?”我知道她指的是什么,却说:“什么?”她对我说,听说我的胸口上刺了一条裸体美人鱼。我点点头。她又对我耳语说:“我可以看一下吗?你让吗?”我又点一下头。我笨手笨脚,打不开那蓝条横领盖。她锐敏地看着我,呼吸急促地帮我打开领口小扣。她的手指直发抖。当她解开我的海员衫翻领时,她便站在那儿惊呆了。我睁开眼睛,看到她眼里洋溢着惊羡之情,她赞叹一声:“真是太美了!”就这么定睛地看着,手指沿着刺青图案的线条移动着。某处砰一声门响,吓得她立即将我的蓝条横领盖扣上。她将手伸

① 杨·日什卡(Jan Žižka,1360—1424),为捷克胡斯革命时期最著名的军事统领。

给我，让我牵着。我感到她的手好软好软。她在牵着我走，我真希望她永远这样牵着我，让我能握着这只手走到天涯海角。我一辈子不求别的，只希望这只女孩的手永远永远握在我这只男孩的手里。可是，一切都结束了。她打开铁皮门，走进隔开我们男女两校的走廊。她又将身后的门关掉，走进女校，下了一层楼，打开门，我在光亮中看到站在窗子对面的校长。他将我送到讲台上，对我说："是这么回事儿，孩子，这儿四年级的姑娘们不知道所罗门改名为保罗是怎么回事儿，你给她们说说！"我瞅一眼教室，课堂里坐着中学四年级女生们。我看到她们中间有一半穿着海员衫，个个都有一双蓝眼睛。她们注意地看着我，带我来的那个女孩对我笑笑，举一下钥匙，算是作为我们的一种标志吧。我在脑子里翻了一下《圣经》历史的篇章，随后看到了我用彩色铅笔画过的那一张图画，开始暗自默读了一遍我昨晚在床上读过多遍的内容：所罗门正骑马前行，闪电将他击倒……我几乎一字不差地背诵完这一故事后，看了一眼女孩们，她们比以前更忧伤了。校长快乐地喊起来："姑娘们，你们该感到害羞！一个五年级的男孩比你们知道得多得多！谢谢你！"拿着钥匙的女孩站起身来，我们重又走到门口，她重又打开门，关上身后的门。这一关门，便准确地告诉我：在隔开男女两所学校的顶间里只有我和她了。可她却继续往前走，根本没停步。她已经不想知道任何东西，也不想跟我一起站着，甚至也不再牵我的手，只是领着我走。她打开门，又关上身后的门。我们下一层楼，一开门就到了我们教室，她转达了她们校长的谢意。我坐下来，心神不定，傻呆呆地看着，像如今在厨房一样，看着我妈和其他的妈妈们离开这儿去排练《中学六年级女生》一剧。

没想到《中学六年级女生》的演出非常成功。首演第一幕之后，观众不仅欢呼我妈的名字，还呼唤着其他演员的名字。丹娘的同学们都赢得了暴风雨般的掌声。演完第二幕时，由我老师扮演的剧中教师西赫拉瓦先生捡起我妈妈掉下的那块小手帕，将它举到嘴边吻一下，然后，将手伸向慌慌张张跑出教室门的丹娘，喊了一声"丹娘！"幕布缓缓落下，彩色聚光灯照在这位西赫拉瓦老师和绑着他一只眼睛的黑布条上的三色丝带。幕布落下时，观众欢呼"乌拉！乌拉！"幕布重又升起，导演，即印刷厂厂长米纳什先生走出来，用悲伤的声音说："演出只能中断，因为德国希特勒军队，在今天早上越过我国

的边境,中午占领了布拉格,如今正在进驻我们的小城。”他号召大家保持镇静……从一清早就已知道这一消息的观众们继续坐着不动,等到广场上传来消息说,外面下着大雪,避瘟柱下面停满了头戴钢盔、全副武装的士兵的摩托车纵队时,他们才从惊恐麻木中清醒过来,走进过早结束的黄昏,走进黑夜之中。穿着橡胶雨衣的外国军队,这些被雨雪覆盖的橡胶人物雕像,正在煤气灯下穿过茫茫黑夜。这些中学六年级女生们穿着皮大衣,也跑进了这黑夜。她们的白蝴蝶结在黑夜中闪闪发光。她们跑进公爵旅馆去喝杯热茶,但这已是完全别样的茶,是她们在《中学六年级女生》第三幕中,同约芬溜冰场上的男生一起喝的苦茶。

19 哈米吉多顿

上文法课时,校长让我们排队,然后领我们去广场。最初,我们以为他要带我们到拱廊下去,据说我们的弗里德利赫·维利基在高林战役中吃了败仗之后,曾在这里休息过和睡过觉。可校长却将我们带到广场中心。我以为他是想把已经不存在的水池指给我们看,因为维利基在到拱廊睡觉之前,曾经坐在将小城自来水厂土耳其式水塔里的水引来的木管上,分析过他失败的原因。可校长也没在这儿停下脚步,他又领我们走到避瘟柱下,让我们在那里集合。我们以为既然那根柱子是为了对付瘟疫而建的,他肯定不会给我们讲文法课,而会对我们说,德国侵略军就像很久以前的瘟疫一样可怕。可校长却让我们围在一张德国占领者告捷克公民书的周围。在这张用捷克文书写的通告上,说什么德国军队来到这里是为了保护捷克民族去对付敌人的,说谁若反对它的到来,就要被送进军事法庭。通告的签字者为侵略军的司令布拉斯科维支。校长掏出一支红铅笔,在这张对捷克民族的通告上的十个大白错下面画上了道儿,接着又在十个与捷克语精神相违背的错误下画了红道。他画红道的时候就像给我们批改文法作业一样,他还在布拉斯科维支的名字下方写上:修辞三处,文法五处。说这就是写文章的反面教材,凡是犯这种大白错的人就不能将他当做有文化的民族代表。假如作为帝国军队的指挥官,自己还出这样的大白错,那他首先就已经输了。因为只有善于更好地

表达的人，才是最优秀的人。然后，我们步行又回到学校。侵略军的到来更加激起屠宰工瓦西切克的愤慨，在军队进驻之前两年，他经常骑着自行车跑遍城乡各地，宣扬说最后的战斗必将燃起熊熊烈火。还让人们去作忏悔，为这场由大天使加百列[①]率领下的天使们进行的最后战斗做准备。大家都笑话瓦西切克先生，可是他仍旧骑着车宣讲他所称之为哈米吉多顿[②]的最后战役。当他看到人们在笑话他时，他干脆对着他们只喊“哈米吉多顿”几个字。人们对他的回应是干脆给他取了个绰号叫哈米吉多顿。于是，屠宰工哈米吉多顿先生便继续到处传布他这消息。由于他不善言谈，而且还有些结巴，所以他就买了一部手提留声机，绑在自行车的后架上，既不用它来作报告，也不用它来布道，而是用它来放留声机唱片。那个加大音量的扩音器一路播送着“最后战役”——哈米吉多顿。德国军队来到时，哈米吉多顿狂喜欢呼，因为他以为，同时也这么在城里和乡下传播说，与帝国军队交锋的是在大天使加百列领导下的天兵天将天使军。他们将在这最后战役中得胜，从此，将出现持久的世界和平。这位哈米吉多顿先生很肯定这一点，他又买了一张留声机唱片。当第一张宣讲哈米吉多顿的唱片放完之后，他便开始放第二张唱片，里面是管乐和合唱《最后战役的烈火在燃烧》。可市长大人被这第二张唱片的内容吓坏了，城里的居民也一样，只要在屠宰场干活儿的屠宰工哈米吉多顿先生一骑着自行车出来，在什么地方一停下，人们便会被带着唱片的他吓跑，就像人们曾经为免得在星期六到星期天的时间，要去为我爸爸扶两个小时锁紧螺母，而从他面前溜掉一样。后来，传来消息说，德国人已经因百姓反抗而关了好几个人。因此屠宰工哈米吉多顿先生来到哪里，哪里的人便立即逃跑一空，集市也会突然散掉，散步长廊里的人也会跑个精光。因为每个人都知道，尽管真理在哈米吉多顿先生手里，但谁都害怕这真理，宁可像一条活着的小狗，也不愿像动物园里的一头死狮子。当敌军士兵进了城，住在法院对面的一座大楼里时，那位屠宰工便骑着自行车去那里。中午时分，他将自行车靠在驻扎着帝国军队的大楼墙边。他打开手提留声机的盖子，叉开腿

① 据《圣经》称，加百列为神的天使长之一。曾奉命去见圣母马利亚（见《路加福音》）。

② 据《圣经》记载，哈米吉多顿（Armageton）是世界末日之前最后一次战役的战场。

站在这座三层楼的大楼前。在大楼的二层上悬挂着一条标语“新鲜空气从窗外来，良好愿望往门里进”。哈米吉多顿先生叉着双腿，对着敞开的窗户喊道：“雇佣兵们，最后战役的烈火燃烧起来了！你们在哪里？快出来吧！”可是，只能听到窗户里面的打字声音。“差役们！你们害怕最后战役——哈米吉多顿！”这名在屠宰场杀猪剔肉的屠宰工大声喊着。他叉开腿站在那里，两眼朝这座大楼投射出愤怒的目光。可这座大楼仍然鸦雀无声，只是从窗口传出打字的声音，每打完一行还丁当响一下。

哈米吉多顿先生拧紧发条，放上唱片，响起了管乐和合唱“最后战役的烈火在燃烧，让我们进军吧！”有个帝国士兵探身窗外，接着是第二个。从第三个窗口探出一名长官的头，随后，从大楼里面传出口令声，大门里冲出三个德国兵。他们用枪托猛击这屠宰工，然后又举起步枪，拔出刺刀，从上往下朝着留声机猛一阵砸。留声机飞到阳光下的石板地上，被砸碎的黑色唱片像只碎玻璃花瓶。唱机头一蹦而起，咣当响着一直落到法院那边。这个钢质弹簧好不容易才被墙壁挡住，在空气中发出一声可怕的巨响。开来一辆军车，德国兵将鲜血直流的哈米吉多顿先生推上车。可他仍在微笑着，德国兵将他塞进帆布车篷下时他仍在高喊着：“哈米吉多顿！”

广场又静寂下来。唱机机头在法院门口颤抖，从大楼里走出一个脸色苍白的职员，穿着一身黑色丧服，脖子上露着一块绿色衬领，他捡起那些唱片碎块儿，并将它们仔细地放进一个大纸袋里。

我站在拱廊下面，我身后雷哈先生店铺的大门，像两张天使的大翅膀那样张开着。我的目光穿过法院街，一直到他们曾经从那里押走屠宰工瓦西切克先生的大楼。我看到，这也会引起像德军司令布拉斯科维支那满纸书写错误所唤起的民族反抗意识的效应。我读到过他们在波兰报纸上的书写错误，在法国，在比利时，德国人对别国民族和人民都犯着同样的粗暴错误，他们根本没法不犯这些错误。我知道，尽管外面太阳很大，雷哈老板铺子里的吊灯仍然亮着。雷哈先生在灯底下最后一次整理那些臭乎乎的皮子，为他的铺子结账。因为凡是犹太人便不许用这些骨头和皮子去换钱。我还听说，雷哈先生将被送回到波兰的哈利契某个地方去，他原本是从那里来的。

这一天果真来到。我站在拱廊下面，身后的店铺门已经关掉。人们曾经

在那里买过兽皮和骨头。雷哈先生带着箱子和行李包坐在避瘟柱下面的长椅上，他的太太坐在他旁边。她脸色苍白，一直盯着石板路面，连眼皮子都没动一下。坐在她身旁的是她的儿子艾格，一个正在上二年级的小男孩。他们就这么坐着，看着，似乎谁也没去监视他们。可我知道，有人呆在远处盯着他们，而他们这一家子只知道，他们必须在广场上等着，直到帝国军队的卡车将乡下和其他镇上的犹太人都收拢来，再将雷哈一家也装上卡车，将他们一起押送到哈利契哪个地方去。我奇怪为什么偏偏要把他们送走。因为收购骨头和皮子谁都不会，也从没有人像雷哈先生那样干得如此之欢。即使夏天，整个一列车的骨头都腐烂了，被拉贝河那边的太阳晒得发白了，臭气一直飘到雷哈先生的窗口，他也一样成天笑眯眯的。我站在这关了门的店铺前，只见雷哈先生的弟弟奥斯卡尔从莫斯特茨卡街走出来。这个总穿着长袍和长筒靴的人，平日负责看管一大堆骨头，看得口干舌燥。当我们有一次在他们住房前的压水泵打水时，只见他用半公升容量的杯子一杯接一杯喝水，一喝就是十杯，有时甚至十五杯，然后，就脱下靴子，站在骨头堆旁齐到膝盖的河水里，吹口哨，有时还若有所思。人们甚至说他曾经会说五种语言，见过世面，对哲学深有研究，乃至结果疯了，糊涂得把什么都忘掉了，只好来看守这个又长又大的骨头堆。太阳把骨头上的筋和碎肉晒得腐烂发臭，引得大耗子来把它啃个精光。奥斯卡尔不管遇到谁，总说一句同样的话：

“只需五分钟的聪明就行！”

他拖着长袍，戴着黑礼帽，走起路来一只手沿着腰部往背后甩。他如今正朝马利亚避瘟柱走来，克舍萨列克帮他提着箱子。这个克舍萨列克是我的一位同学。他既不会读也不会写，读完五年级之后，眼下就在雷哈先生这里帮着码骨头和皮子，他还一星期两次充当搬运工将它们运到布拉格，战争爆发之前有时还运到慕尼黑去。如今克舍萨列克正高高兴兴地提着箱子，当他将箱子放到雷哈的箱子旁时，还乐呵呵地问了一句好：

“您好！老板！”

奥斯卡尔站在那里，一只手甩在背后，头上戴着那顶大黑帽。他无所事事地站着，有一会儿，他还拽着他那总被汗水沾得亮闪闪的耳边长卷发。克

舍萨列克则坐在马利亚避瘟柱的石围上，即使已是五年级的学生，他爱干的老本行仍是抽纱。这位老兄见不得自己的衣服脱纱，只要见到衣服上哪块儿脱了纱便抽将起来，抽完第一根抽第二根。这次克舍萨列克正好穿着雷哈先生在上个礼拜给他买的那套针织服。现在他便坐在这儿等着他的老板离去，他的手指头就在一根接一根地抽着断了的纱，直到拆了差不多整个一条裤腿。他长裤的一条腿已被他拆得短过膝盖，成了一长一短的瘸子。雷哈先生已经不去注意帝国的军用卡车从哪儿开来，而是气恼地看着克舍萨列克抽纱，就像每次看着他坐在骨头堆后面抽纱那样。现在，雷哈正是这样盯住他敏捷地抽着断纱的指头。奥斯卡尔转过头去望着天空，他的礼帽像一圈黑色的圣光。正当雷哈气恼万分之时，他的儿子艾格突然问道：

“爸爸，我们该回家了吧？”

雷哈先生的脸都气红了。他跑到避瘟柱下，给了克舍萨列克一个耳光，就像校长在学校里常出乎我们意料打学生那样的大耳光。克舍萨列克的下巴撞在膝盖上。他抬起眼睛，跟往常那样，仿佛刚刚醒来，惊讶地看着自己那只短到大腿的半截裤腿的脚。雷哈先生只顾在克舍萨列克的上方大嚷大吵，以致没有看到卡车已从莫斯特茨卡街开来，停在马利亚避瘟柱下的长椅前，看得出车篷下净是一张张苍白的脸和一双双惊恐的眼睛。从驾驶室里跳出一名德国兵，哐当一声打开车身后面的围板，然后用枪押着雷哈一家上车。车上有个小洞眼儿卡住了雷哈太太的鞋跟儿，她气得要命，德国兵用枪托把它敲了出来。车篷被风吹得鼓胀起来。艾格扯一下雷哈的衣袖，而雷哈先生却一直在对着克舍萨列克大声嚷嚷，说他毁坏了漂亮衣服，这是雷哈先生将他当做公司代表而特意给他买的。后来，狂怒的雷哈先生也上了车。他在车上还掀开车篷布对着克舍萨列克发火。等到艾格被装上车，他便哭着喊道：

“爸爸，我要回家！”

他的声音响彻广场，像避瘟柱上的马利亚雕像直冲云霄，可谁都什么也没听见，谁都什么也记不得，谁都什么也不知道。当奥斯卡尔被德国兵推进车里和其他犹太人挤在一起时，他还抬起肩膀说：

“只需五分钟聪明就行！”

克舍萨列克帮着把箱子装上车，喊一声：

“再见了！老板！”

然后，重又坐到马利亚避瘟柱的石栏杆上。当他一看到自己的裤腿时，已经毫无顾虑，兴致满怀地抽起纱来。下午，等我看到他时，只见他坐在避瘟柱周围的石栏杆上，像我所预料的那样仍在使劲地抽纱。他的长裤已被他抽得变成了短裤，他的外套只剩下一个领子挂在脖子上。哈米吉多顿啊！

20　奥国的获胜者

在我上学时经常路过的广场周围拱廊下，富克斯先生开了一家书店和文具店。他可不只是一般的卖书。他先是问你买这本书干吗，给谁买，接着给你上一堂有关这本书的课，然后才卖给你。遇上宝贵的书，他便舍不得卖掉。如果非卖不可，他就让人从布拉格寄来同样一本书摆到货架上。他曾在印度呆过一年，从这时起，他就有了这么一双宝贝眼睛：每当他在昏暗的拱廊里卖书时，他的那双眼睛便在那里闪闪发光。这是一对大眼睛，只是眼珠子有点儿移位，就像我爸爸那辆403型斯柯达汽车上没有调整好的一对前灯：一盏照着壕沟，另一盏却照着天上。富克斯先生一见到他喜欢的人便说：“精神领域里的状况在好转。”

他用这一双没调整好的眼睛中的一只看着最高处的永恒，另一只眼睛看着地面。他还是一个素食者，只买没被浇过粪便的蔬菜，他总是根据市场上那些粗短菜秆儿上的褐色圆斑来辨认它们。直到大战时期，我才喜欢起富克斯先生来。汽油短缺时期，他让自己那辆通常只有国王们才乘坐的兰赛亚牌[①]长型小汽车改用烧木炭的装置，在后座上方耸立着两个关闭的大桶，像两个马斯格雷夫14号炉子一样大。每逢星期六，机工们便到书店这过道上生起这两个炉子。他们往里面扔上许多山毛榉方木块儿，等到可燃气体足够了，富克斯先生便穿上白色西服，坐进兰赛亚牌汽车上街兜风去。他上广场去的那幅景象才叫美哪！两名机工手拿着钩子站在后面，就像杜伦-达克西

① 为一种意大利名牌豪华运动轿车。

斯公爵坐着豪华的马车出行时,后面站着两名身穿制服、无所事事的侍从一样。富克斯先生乘车驶过大街小巷,车开得很慢,他向停下脚步的每个人说:“精神领域的状况在好转。”然后,将车驶进广场,隆重地绕场两周。机工们用钩子在冒着烟雾的炉子里拨弄着,书店老板则昂着头,一只眼睛看着无垠的天际,另一只眼睛望着地面,汽车重又驶进那条通道,但几乎每次都难得开进去,因为通道窄得跟活塞要进到发动机的气缸里一样,每次都被挡泥板挂住。机工们便不得不用千斤顶抬起车子,让这辆兰赛亚牌汽车驶进院子。这辆车大得只有散热器能进得了车库,汽车的其他部分只能留在院子里。在啤酒厂,机工们也是用木料燃气来发动卡车的。因为谁也不愿跟着司机去当搬运工,领班便让贝宾大伯去跟车。于是,大伯从一大清早就把炉子里头一天的灰烬打扫干净,生上火。等到冒出蓝色火苗,产生了木料可燃气体时,他便从一个大口袋掏出些方木块扔到炉子里。这时啤酒厂的工人们才将啤酒和冰桶装上卡车。贝宾大伯身挎一根长矛式的长钩,站在驾驶室后面,开车时在炉子里拨个不停,然后才翻过车身板踩到蹬板上,再进到驾驶室。可能机工们在安装炉子时弄错了点儿什么,卡车每行驶五百米便会减慢速度,颤簸起来,因此贝宾大伯宁可老站在炉子旁,用钩子在炉膛里拨来拨去,弄得满脸满袖子都是黑烟。司机爱开玩笑,他总在笑个不停,常为他那辆布拉格牌的卡车停停走走的行驶而感到高兴。当广场上聚集了许多人时,他便停下车来说:“约瑟夫先生,我烦这么些人挤到一块儿,你去捅一下炉子吧!”贝宾大伯已经站在两个圆桶旁。他打开盖子,将钩子插进炉膛里。司机不阴不阳地说了一句:

“反正你在战争期间不也从大炮那儿搬过灰槽吗?”

“什么?你这头阉牛!”贝宾大伯吼起来,故意用钩子在炉膛里捣腾得火星四溅,从炉子里冒出一团团黑烟,回旋在汽车上空。轰隆一声,将贝宾大伯自己也击倒在地,烟雾灰尘纷纷落在好奇的人们身上。可是满身灰尘,连眉毛也烧得差不多了的贝宾大伯,却像圣伊希握着长矛一样紧握着长钩大声吼道:

“你这头阉牛!大炮难道还有灰槽?你要是这样去跟炮兵士官布尔丘尔说,他准会狠揍你一顿,把你像金龟子一样踩进地里。你这头阉牛!该死的笨牛!”

他关上盖子，拧紧螺丝，在坐进驾驶室之前，对着那些在拱廊下傻瞅着他们的好奇者喊道："奥国士兵又光荣获胜啦！"卡车又开动了，恐怕是工人们没把那产生木料可燃气的炉子安装合适，使得这辆布拉格牌的卡车在开往各处分送啤酒时，总像打嗝儿一样颠簸得厉害。可我却认为是因司机爱笑所致。他一笑便泪水直流，在狂笑中自然没法把握好方向盘。那位司机还有一大本事：他开关发动机时，总会从排气管里发出一声巨响，路人吓得不是卧倒就是尽快跑到拐角或店铺里。我和那个读完五年级还不会读和写的克舍萨列克交朋友时，有段时间常到市府大院去参加葬礼。有个名叫包乌巴的同学就住在那里。他也读完了五年级，而且也跟克舍萨列克一样老留级，一直读到十四岁才读完。他们坐在靠后面的课堂椅子上，那时就已经跟大人一样开始刮脸，常在后排椅子上玩扑克，有时还带啤酒来喝。老师装作在课堂上根本没有他们一样。正当葬礼在市府大院的地下室办得有条不紊时，包乌巴端着一杆气枪，将一颗细散弹从地下室一个敞开的小窗口射到拉棺材的一匹黑色骟马的后腿上。随后，我们只是等着看热闹：那马开始跑起来，马车夫头上那顶插有公鸡毛的殡丧礼帽摇晃一下，他险些儿从高高的骑座上掉下来，灵车差点儿撞到领着侍祭童的教长身上。他们不得不跑起来，举着十字架的那名侍祭童也在跑，免得被灵车轧着。歌唱团也加入了奔跑的行列，灵车摇晃不停，马匹仍在奔跑，灵堂上的花圈纷纷被撞倒。参加葬礼的人也只好开跑，以与大队人马的步伐保持一致，顺手扶起倒下的花圈。直到抵达小车站时，受惊的马匹才平静下来，送葬的队伍才又变得整齐。奏乐的时候，那些乐师们只要一跟着起跑便停止演奏，可在停止演奏之前他们的乐器又一个个地接着出怪音。于是，这殡丧哀乐便这样停了好几次，就像放唱片时弦上得不够似的。我、克舍萨列克和包乌巴坐在市府地下室里笑个不停，仿佛在看卓别林演的滑稽电影，跟啤酒厂那位司机一样笑得死去活来。他开着靠木料可燃气体发动的卡车从殡仪队那儿经过时，就在送葬队伍最前面的那个十字架前停住了。

"约瑟夫先生，你那炉子的通风不行啊！"司机说。弄得全身乌黑像个魔鬼的贝宾大伯，立即跳到驾驶室后面，拧开炉盖。殡丧队伍给他们让开道，奏着忧伤的音乐离这辆布拉格牌卡车而去。贝宾大伯用钩子敲一下炉壁。司机

尽其所能先关上后又启动发动机……突然一声巨响，从山毛榉小方木块儿烧着的两个炉子里，喷出一股黑烟，空气中满是烟雾，甚至连司机本人也吓了一跳，因为布拉格牌卡车摔了个大屁蹾，车身后部挨着了地面，那两个大桶滚到了大伯身上。于是，他纵身跳到驾驶室顶上，卡车便又往前面倒，像座摇晃木马似的。我、克舍萨列克及包乌巴三人站在市府大院地下室的小窗口旁，包乌巴在前一片刻还放了一气枪呢。当我们从暗黑的地下室朝阳光普照的街上眺望时，不禁为这颗气枪子弹带来的后果大吃一惊。在灵车的上空，冒着类似从行驶在太平洋的轮船烟囱里冒出的黑烟和火花。拉车的马匹惊吓得飞跑起来。唱丧歌的跑到马匹前面，送葬的人群为避免掉队也在跑步。我们三人躲在地下室里为这一场面吓得够呛，包乌巴连忙将气枪埋进煤堆，等到出殡队伍已经消失，卡车仍停在原处，从排气管里发出两声巨响，而贝宾大伯穿着被炉子上方冒出的烟火烧掉了一大块的外衣，站在那里，帽檐还在燃烧，他大声喊道："奥国士兵又庄严获胜了！"

圣体节[①]前一天早上，名曰天主屋饭馆的老板来电话说，他们的啤酒卖完了。司机于是把好几桶啤酒装上卡车，同大伯一道来到广场。广场四周设了一些小圣坛，都是用新砍来的白桦树枝搭建的。饭店老板让卡车开到走廊上，免得影响过节的游行队伍。游行队伍从教堂出发，走在队伍最前面的是童男童女，他们提着几百个用花朵和皱褶纸装饰的小篮子，一路抛撒着玫瑰和牡丹花瓣。一路乐声悠扬，走在游行队伍正中央的教长手里端着圣饼盒。他头顶上方的天篷由四个大胖子天主教徒举着，他们胸前佩戴着绶带，伴随音乐节奏迈着步子，走在天篷后面的便是信徒，他们都身着新衣，人手一束花。当他们在第二座圣坛前结束祈祷时，突然传出一个奇怪的声音。正当身穿蓝白服装的孩子们继续往前走时，信徒们却一窝蜂扑向白桦树枝搭成的圣坛。我看到那亭子被推倒。信徒们扯下一根根白桦树枝，将它们折断，用小树枝做成花束，再跑回游行队伍，任身后留下一片白桦林被旋风摧残过的景象。我看到游行队伍已经走远，贝宾大伯正将啤酒桶沿着斜坡滚到地窖里。

① 天主教规定恭敬耶稣圣体的节日，于三一主日后的星期四举行。捷克人大都信奉耶稣教，当时对侵略者德国人信奉的天主教及其活动自然持抵制态度。

我还看到快乐的司机正从卡车上推出最后一个啤酒桶。游行队伍在天主教堂那边停了步，侍祭童们侍奉着教长将祭饼放到圣坛上，他深深地鞠一躬，迅速主持了弥撒。当信徒们向最后一个祭坛移动时，教长大人又走在天篷之下，信徒们再一次扑向白桦树枝。我看见司机已经坐在驾驶室里，对大伯耳语。大伯跳到驾驶室后面的车箱上，打开炉盖，又用钩子搅动几下。就在搅动炉子的这一片刻，炉子立即喷出煤烟，一声巨响震动了整个广场，一团火云升到圣坛周围小白桦林上面。穿蓝衣的孩子们连人带花摔在地上。花瓣和花篮被这一股空气推得在广场上打滚，像活物一样跳动着。整个这片小白桦林倒在信徒们身上。大风将支撑天篷的杆子也拔掉了，天篷像气球似的飘上天空，犹如童话中的波斯地毯，在广场上空飞翔了片刻，落到贝宾大伯的身上，将这位站在敞着盖子、产生木料可燃气体的炉子上方的大伯盖住。幸亏教长的个头大，身体重，扶着那原本是用来支撑天篷的棍子，一直抓住它们站在那里，等着煤烟尘埃掉下来。司机时而增放、时而快速减放燃气，从排气孔传出两声巨响，这就成了这次隆重的圣体节的结束。贝宾大伯用他那只空着的手将天篷布拨开。当烟雾降落，那些被响声震倒在过道上可又一直将黄铜乐器抱在胸前的乐师们爬起来时，从天篷布下挣扎出来的贝宾大伯扛着钩子站在冒烟的炉子旁边，又在大声喊道：“奥国士兵又获胜了！”

下午，卡车在维沃达的饭馆那儿卸啤酒。饭店老板请司机和贝宾大伯吃了红烧羊肉，吃完后，他们又坐回到卡车驾驶室。因装卸啤酒又累又烦的司机突然露出笑容，他听到从远处传来了帝国士兵的歌声。他们正从打靶场回到军营里去。这是汉诺威军官学校的一个学员连，还能听到他们的靴子踏着石板路面的脚步声。他们唱着军歌。司机试图启动发动机，可总也不成。

“约瑟夫先生，我们得添一些大木头块儿！在炉膛里使劲搅动一下！”

汉诺威军官学校的连队从古利赫面包店那边走出来，贝宾大伯又打开了炉盖。士兵们开始唱起纳粹军歌，从卡车旁边经过。贝宾大伯按照司机的指令，用钩子在炉膛里使劲搅动一番。

炉膛里又冒出一股股浓烟，并在汉诺威军校行进着的士兵头顶上蹿出一团红云，在空气中啪的一声炸开，煤烟、灰尘纷纷落到跌倒在石板地上的士兵们身上。他们连忙逃跑，快步蹿到卡车后面藏身。茫茫烟雾中响着军事

号令，市民们在街上逃跑，躲进住房和店铺。煤烟末掉下的时候，连长掏出手枪，跳上驾驶室的蹬板，在车身的掩护下，爬向躺在卡车后轮旁的士兵们那边。后来，士兵们下决心跳出来，立即转身拿枪瞄准贝宾大伯。他正站在驾驶室旁边，继续用钩子在炉膛里搅动，然后拿起一个大袋子，将山毛榉木头块儿倒进黑色的铁皮炉膛，之后盖上盖子，拧紧螺丝，又大声喊道："报告长官！准备完毕！"汉诺威军校的连队士兵排好了队，连长迈开步，帝国的士兵们从野地训练中回军营去了。他们唱起纳粹军歌"为了抗击英军，我们前进，前进……"

贝宾大伯坐到卡车上，对着从躲藏的地方走出来的市民喊道：

"奥国士兵跟往常一样总是胜利者！"

21　黄　鸟

啤酒厂的围墙里面，椤树枝与枫树冠交相辉映，在围墙拐角处却立着一棵细长的白杨树。啤酒厂的正中央是一座果园，啤酒厂后面一直到河边，则是有着酸甜品种齐全的樱桃园，里面种有像士兵一样埋伏着的六百棵果树，而在箍桶房后面则有三十棵甜樱桃树，最大的一棵恰好在正中央。办公室前是一片小松林，每棵树上都有一个鸟窝，每棵树上也都停着一群鸟在吱吱叫着。因此，在啤酒厂，每逢天气晴朗，果树上到处蹲着鸟儿，就像圣诞树上挂着的饰物一样。每当春天来到，就会飞来数百只毛脚燕和普通的燕子，而到冬天，又会从挪威飞来数百只灰雀和从玛佐里湖[①]飞来一种特殊品种的山雀。天快黑时，更有大群雨燕在乱飞和尖叫，等到它们入睡之后，就会有猫头鹰和蝙蝠悄悄地在黑暗中飞舞。猫头鹰飞得像踮着脚尖走路那样悄然无声，蝙蝠翅膀振动的声音大不过人的平静呼吸声。我妈一见蝙蝠就关上窗户，因为曾经有一只飞到我妈的衣柜里。有一次，她换衣服的时候将衬衫连同在上面睡觉的蝙蝠一起穿到身上。蝙蝠突然惊醒，想要飞出去，把我妈吓一大跳。她手脚乱舞，大声惊叫。恐惧堵住了她的嘴，她弄不清什么东西在她身上抓

① 玛佐里湖(Mazur)，位于波兰境内。

搔,什么东西在她的衬衫里一拾一拱的。她绝望地猛击一拳,打死了这只蝙蝠,也弄脏了衬衫。当她的手一触到蝙蝠时,不禁跌倒在地,直到这时,我和我爸才停止大笑,因为我们原以为我妈是在排练一出什么新戏,在我们面前表演的就是她将要在剧院演出的……山雀、巫鸟、麻雀、燕雀以及红胸鸲都飞到啤酒厂办公室前面来,并在松树枝上睡觉。我拿着手电筒朝树枝上一照,只见被我惊醒的鸟儿蹲满了树枝。它们一动也不动,我都可以伸手抓住它们。整个这片小松林简直就是一个大鸟店,像数张关于大自然鸟类的彩色画页。在松枝上蹲着这么些毫无自卫能力的鸟儿,而树枝也因鸟儿的负荷而微微晃动。黑夜来临,小猫头鹰便开始嚎叫。从天边某个地方,从啤酒厂的屋顶以及檐板各方,自上而下传来一种细弱的叫声。有时,这些夜鸟的叫声传达了一种征兆,是它们在啤酒厂烟囱上和过道通风口传出来的小夜曲。所有啤酒厂的人一听到从四面八方传来的这一哀嚎,便神情忧伤,不禁会想到一个人的后事,因为这种鸣叫与呻吟,让人心如刀割地难受。夜巡员沃尼亚特科先生在夏夜里,总是将一件军用大衣铺在草坪上菩提树下的磅秤旁边,他仰面躺着,腿边总是趴着他忠实的小狗特里切克。夜巡员将两手交叉枕在脑后,仰望星空。他就这么静静躺着、望着,星星掉进他的眼里,天空就像一棵挂满星星的枝高叶茂的大树。沃尼亚特科先生躺在那里欣赏这满天星光。他喜欢那在树林间飞来飞去的猫头鹰。它们飞得那么低,那么悄然无声。这些啤酒厂的猫头鹰可说是让你看得见而听不见。我倒是听到了它们的响动,可这种所谓的听见,恰似有一次我当侍祭童,提着油灯跟教长去给一个人做临终涂油的情景。那一次,我们打着灯笼到死者家。教长打开窗户。临终者断了气,死掉了。他的灵魂从窗口飞出去,放出的声音恰似飞动的猫头鹰。每逢遇上小猫头鹰们像疯了的小狗那样嚎叫的夜晚,夜巡员便在发酵车间下面来回跑动,然后到蒸煮车间和冰库下面,朝上对着小猫头鹰们大声吼叫。他喊它们,骂它们,用棍子吓唬它们,就像对上树偷樱桃的男孩们那样。夜巡员爱生气,喜欢大声嚷嚷,以证明他在啤酒厂里没睡大觉,正在守夜。每逢这样的夜晚,我们便坐在家里细听着这些小猫头鹰的可怕丧歌。我们不愿意去想的事,夜巡员偏偏提醒着我们,用红笔画上道道。他请求,甚至强烈地要求所有的小猫头鹰飞离这里,停止这一预兆死亡的嚎叫,这种对啤酒厂和它的职

工不幸的招惹叫唤。到了后半夜，夜巡员便高兴起来，走来敲窗把我们叫醒，竭力告诉我们说猫头鹰们已经接受了劝告，此时啤酒厂上空已经寂静无声和安安宁宁，说他自己将去仰天躺着，用耳朵看守啤酒厂的钱柜，用眼睛遥望星星。等到我们已经入睡，窗户上又响起轻轻的敲击声，我们以为大概是因为刮一点儿风，苹果树枝在轻轻摇晃，轻柔地敲打着房间的门窗。可我爸还在床上坐着没睡。他听到好像有人在敲窗，还看到一只干瘦的手。随后，让我们大家都吓一跳的是：窗外出现了一张魔鬼般的脸。那张在灯光映照下的脸，恐怖得让我母亲将被褥的一角咬在嘴里。可他却是夜巡员沃尼亚特科先生。他挥动着手电筒，光亮把他的脸抛撒得七零八落，他说有件重要的事情要告诉我们。我父亲开了门，夜巡员指着几个比他刚才那张露在窗口的脸更使我们大吃一惊的人，给我们看。这只是一些正在走路的白腿，或者说只是几件飘游的白衬衫。过了一会儿，我们才看清，原来是一些穿着白衬衣裤的酿酒工人。他们一个个睡眼惺忪，头发蓬乱，但他们都示意要我们起床跟他们一道走，因为他们不想成为被夜巡员叫醒的惟一的一群人。这个夜晚相当暖和，于是我们就穿着睡衣和拖鞋走出去。夜巡员带我们走向牲口圈，他一边走一边回头用手示意说，有件了不起的东西正等着我们，说这既不像去年夜里掉进粪坑的牛，也不是被捆绑的强盗，而是像前年抓到的、半夜带到窗子底下我爸跟前的恋人。我从来没见过夜巡员如同今天这般隆重和充满神秘感。我们从牲口圈那儿悄悄地朝箍桶房走去。这时沃尼亚特科先生又转过身来，拴在他胸前背带上的手电筒为他照明，他用双手示意我们要安静，再安静，像指挥一个弦乐队似的指挥着我们，让我们走得跟飘起来一样轻盈。夜巡员自己则拨开牛蒡的大叶子走进齐腰高的灌木丛中，手电筒照着叶子下方一片昏暗的绿色。穿着长衬裤的酿酒工人们有些犹豫，但夜巡员的手掌又一次引诱我们继续前进。他那双手是如此的灵巧具有诱惑力，仿佛是一双森林女妖或林中仙子的手，于是我们穿过了箍桶房后面的牛蒡丛。平日我从不到这里来，因为我总害怕这些牛蒡叶会割破我的脖子。我从未到这片荨麻丛和有许多癞蛤蟆的潮湿地来过，可现在我却被夜巡员的一双手引诱到这般地步，甚至没有感到锋利的牛蒡刮伤了我的额头。现在，沃尼亚特科先生关掉手电筒，领着我们走到中间那棵最大的樱桃树下，周围地上满是掉下来

的黄里透红的亮晶晶的樱桃。夜巡员用手指给我们看，说，我们已经到达了目的地。于是，我们便站在这棵叶子茂密的大树底下，互相你看我、我看你，眼睛闪亮得像盛开的樱桃花瓣。沃尼亚特科先生亮起了手电筒。当我们抬头往上一看时，大家不禁惊喜得摊开了两只胳膊。只见树上蹲着一只正在睡觉的大黄鸟，跟一只小金鸭一样大，可比黄鹂鸟又要大一点儿，它正蹲在树枝上睡觉。我们一直抬头望着上面，都觉得这只鸟像一盏点燃的灯，从它身上放射出金色光芒。我转过身来看看那些酿酒工人的眼睛。他们一直那么摊着两只胳膊，脸上浮现着那黄色羽毛的反光，我发现那些酿酒工人为所见到的景象而变得漂亮了。我也因为看到这只黄鸟，觉得尽管夜巡员为它而叫醒这么多酿酒工人，可还是实在值得，而且大家都为看到这只黄鸟而感到荣幸。这只鸟仿佛来自遥远的地方，又仿佛从一个什么动物园里逃出来。沃尼亚特科先生跟我一样没去看这只鸟，而只是看着这只鸟给人们留下什么样的印象，以及人们见到它的那股高兴劲儿。整个这段时间，他都处于惊讶状态，本来他对自己为它而把啤酒厂工人叫醒是否合适没把握，现在他跟我一样看到，黄鸟正好蹲在啤酒厂最美的一棵樱桃树的心脏里，它的珍贵已涂抹在我们所有人的身上。

“这是一只童话中的鸟。”箍桶师傅轻声说。

“当弗朗西斯·约瑟夫在圣体节那天穿着白色制服，脖子上趴着一只小绵羊出来散步时，曾经就是这个样子。”贝宾大伯说。黄鸟醒了，它睁开眼睛，朝下盯着人们的眼睛。它的眼睛像嵌在琥珀弧线框内的名贵宝石，直盯着人们的眼睛。它知道，人们的眼睛也在盯着它的眼睛。当它看够了，当我以为自己会突然昏过去时，这只黄鸟却叹了一口气，深深地叹一口气，慢慢地合上眼睛，慢慢地入睡了，小脑袋耷拉在黄色胸脯上睡了。

“幸好你把我们叫醒，”我父亲说，“我还从来没有见过这么美丽的东西。”

于是，我们大家从哪里来又踮着脚尖回哪里去了。到了牲口棚附近时，沃尼亚特科先生说：

“你们知道这只黄鸟是谁吗？是屠宰场的那名屠宰工瓦西切克，也就是哈米吉多顿的灵魂啊！他是来向我们问好并告诉我们：最后的战斗在燃烧

啊！哈哈……”

酿酒工人们的白色长衬裤，已沿着后院通向工人宿舍的路渐渐远去，箍桶师和机械师的两件白衬衫也已在黑夜中朝工资房[1]飘去。夜巡员擦去汗珠，他满面水光，仿佛他是刚从水中浮出来的。我还在哆嗦，父亲将手伸给我，安全地领着我回了家。可我睡不着觉，屠宰场这名工人的灵魂让我不能入睡。天亮之前，我就起了床，悄悄穿上衣服，悄悄地打开门，又悄悄地走到箍桶房后面。最后一颗星星在天空闪烁。我抬头一看那樱桃树冠，发现黄鸟已经不在上面，也许同那已经熄灭的最后一颗星星飞走了，从此，它再也没在啤酒厂出现过。就像屠宰场的瓦西切克先生，再也没有在我们小城出现过。

22　树枝条编成的亭子

市政府颁布命令，让所有的卡车都上前线，父亲没想到连小轿车也会轮到这一天。他成天又拆又装403型斯柯达小轿车，已不是因为想要找出它运转正常的秘密，而是想要它的轮胎和发动机能熬过战争。我奇怪我父亲为什么要熔化一小桶猪油，将一个个平日用来装果酱的瓶子摆在桌子上，当我看到我爸将汽化器、分电盘和汽缸像煮熟了的梨子和樱桃一样放进一个个玻璃瓶时，我不禁笑了。然后，他浇了一些猪油到这些零件上，又将它们像其他装着熟果子的瓶子一样放进食品贮藏室里。这个晚上，他叮嘱我在贝宾大伯溜进城去找漂亮姑娘之前及时叫住他。我看见大伯在淋浴。他每天都淋浴。我看到过他的身体，不得不承认贝宾大伯全身都是结实的肌肉和筋腱，像一名芬兰竞技运动员努尔米。接着，大伯穿上长裤，甚至连帽子也戴在湿漉漉的头发上。我求大伯只花半个小时来帮我父亲，不是安装，而是摆放轮胎。大伯笑了，表示乐意。天快黑时，在我们去吃晚饭之前，父亲便将我们带到停放着403型斯柯达汽车的车库里。我们在没开灯的情况下，悄悄将轮胎一直滚到上面铺了一层沙子和碎石英石的酿酒车间平屋顶上。上面还长了青苔和

① 一种不交房租，而用工人的部分工资来做租金的工人住房。

长生草。当我们到了平屋顶上时，我还一直弄不明白，我爸爸究竟想把这些轮胎搁到哪里去。直到他移开平屋顶上一个已经废掉不用的旧烟囱盖子时，他才微笑着将这个深井指给我们看。大伯的白色海军帽在黄昏中闪着光，我父亲却不见了。回来时，他肩上扛着一捆粗绳，像攀岩运动员似的。我本想用绳子将轮胎捆起来，我父亲却将绳子缠在大伯的胸背上。

"我们先得考察一下烟囱底下。"父亲说。

他取下大伯的帽子，小心地放在发黄的长生草上，然后，将大伯带到烟囱旁，用手示意大伯该干的事儿。贝宾大伯于是沿着旧的蚂蟥钉下到烟囱里面。父亲拽着他身上的绳子，一点儿一点儿往下放。那绳子突然一下绷紧了，大伯则悬挂在旧烟囱的半途中。父亲双手拽着粗绳，轻声对我说，让我打开手电筒。我们看到烟囱正中央缺了几颗蚂蟥钉，大伯只能悬挂在那里。他千方百计想抓住什么，可只能抓到一点儿油乎乎的黑烟末。父亲一直往下放绳子，直到大伯先是齐膝，随后齐腰，最后齐胸地站在烟囱底的粉末里。

"约申柯，你的脚踩得实吗？"父亲喊道，尽最大可能深深地朝烟囱里面弯下身子。

"这里净是些不错的烟末子。"大伯朝上面喊道。

父亲高兴了。"烟末是最好的防腐材料，比清油和猪油都要好得多。"他于是将轮胎绑在绳子上，放到乌黑的烟囱下面去。由我打着手电筒，大伯解下轮胎，将它埋在烟末里。就这样，四个轮胎便都被安全地保存起来。而那最后一个备用轮胎却是掉下去的，因为绳子在烟囱的棱角边磨断了。大伯倒是及时闪开了，可在轮胎掉下之后，一股烟末的喷泉像黑色香粉被强风卷成的柱子直耸烟囱上方，随后融化在酿酒车间的屋顶上，烟雾滚滚。我父亲双手紧紧抓住烟囱的边沿，朝下大声喊道：

"约申柯，你出了什么事吗？"

可是从底下只传出了阵阵喷嚏声。我打开手电筒，看到大伯在打喷嚏，而他的下巴甚至整个脸部都淹没在烟末里。后来，大伯靠在烟囱壁上打了个呵欠，突然滑下消失了，只冒出了几个泡泡。我父亲吓一跳，立即将绳索缠在自己身上请求我说我已经是个大人了，让我尽最大努力显示出自己的力量。他下去了。当他触着最后一级蚂蟥钉时，便朝上喊话说：

“现在你要使出全部力气！还缺五级蚂蟥钉！”

我朝后仰着身子，叉开两腿，继续往下放绳子，直到绳子已经松开。我用手电筒一照，只见我爸已经站在齐胸的煤烟末里，正用脚在烟囱底寻找，像寻找淹死的人一样。他突然变得有些高兴，钻进了像水塘里冒出的一团团旋转上升的水汽一样的烟末里，等他钻出来时，烟末从他身上徐徐淌下。他抓住贝宾大伯的腰带，用绳子绑着他。我用双手掴动绳子，将它拽过烟囱口边。我突然感到绳子松了，原来是贝宾大伯已经站在蚂蟥钉上快要上来了。我轻松地抓住了他。当他的头已经露在烟囱口时，因为天黑，我看到他黑得跟西里西亚的一块乌煤似的。他跳出烟囱口，立即仰天躺下，望着天上的星星。四周开满了黄色的长生草花，大伯嘴里不断喷出烟末。随后，我又放下绳索，父亲将它绑在自己身上。我将他一直拽到烟囱口，他像游出了世界纪录的游泳比赛者一样，抽搐地抓住烟囱口边，脑袋耷拉在手背上歇了一会儿，等到重新恢复点儿力气才爬出烟囱口，随后挨着贝宾大伯仰天躺着，摊开手脚，望着天空，不时咳出些烟末。正当他们双双躺在长生草上时，我便卷起绳索，盖上旧烟囱盖。贝宾大伯转一下身，枕着手腕侧身躺着，发出一种沙哑的声音。

随即，他用他那乌黑的手将白色海军帽戴到头上，笑眯眯地从窗户口跳到酿酒车间的走廊上。片刻之后，他的白帽子又晃动在磅秤房旁菩提树下的白色小道上，朝着啤酒厂大门走去，然后消失在门外。贝宾大伯是去看望他那些在约菲纳和阿维约酒家的美人儿们的，看看她们在干什么，为什么离了他就活不了。

这一晚上，我父亲在细心收听收音机里的新闻，以便知道前沿阵地离我们这儿有多远，什么时候又可以用绳索将轮胎从旧烟囱里吊出来，将装在猪油瓶罐里的汽化器以及其他零件取出来。而有关前沿阵地离柏林越来越近的最佳消息，我们可以从弗里特利赫这名穿着奥匈帝国军队制服的长官工程师身上看出来。他已经是第二年在啤酒厂的后院里装配车床，好让他的汉堡公司能继续运转下去。当战线移到弗拉基斯拉夫时，这位长官在下午就已坐到酿酒车间后面，那后院的矮屋檐朝下倾斜，形成一个悬垂体，这位长官就在它下面放上一把小椅子，因为那儿总也淋不着雨。可是，前线要是从弗拉基斯拉夫移开了，弗里特利赫先生就开始用自己砍下的直树枝搭成一个

亭子。要是前线挪得更近，过了我们边境，这位奥匈帝国的长官便坐不住了，午饭后立即回到后院，用木头块儿做成椅子，用柳条编成桌子，傍晚就坐在那里。为了不去想战线靠近的问题，便用枝条编了一个大的枝形吊灯，一个很漂亮的吊灯挂在那里，像个西瓜或者南瓜，他还往里面安了一个灯泡。他就坐在这个编织的鸟棚里写字。微风吹拂着这座小凉亭，吊灯也随风摆动，他则坐在里面写字。我父亲在去啤酒厂的路上遇到弗里特利赫先生时，从他的眼里便能得知：还不能让他看到从旧烟囱里取出轮胎来。有一天，这位长官先生将自己的行李装进了箱子，对我父亲说要到布拉格的司令部去，到第二天也没回来。我父亲便坐不住了，他生起壁炉，将装着汽化器、分电盘和其他零件的瓶罐摆到炉台上，又用万用钳将这些汽车零件夹出来摆到桌子上，自己围着它们走来走去，还弯下腰去仔细瞧瞧它们，将它们拿到手里掂一掂。他那高兴劲儿就像我妈在宰猪节看到屠宰工们将熏肉、烤肉、猪前腿肉、后腿肉以及里脊肉放在大案板上一样。酿酒工人在后院扯下机器上的德文商标，随即拿上一瓶酒精，跑到盖有弗里特利赫长官的亭子的后院。我连忙从草坪那边跑过来，看着这亭子。当酿酒工人们打开那扇枝条编织的门，只见亭子中间有匹玩具木马，一匹很大的木马，可以坐上去摇晃着玩。酿酒工人们把酒精浇在木马上并点燃了它。烈火熊熊，烧掉了上面的马鬃。烧啊烧啊，火花噼啪作响，木马自己摇晃开来，越摇火焰越高，噼啪声直冲云霄。火焰越蹿越高，连枝条编织的吊灯也开始燃烧起来。所有枝条像灯泡中的灯丝在吊灯上闪闪发光。火焰在吊灯的上方连成一团，徐徐上升。当吊灯的每一根树枝都在燃烧、火焰升到最高点时，便突然脱落，掉到正在燃烧的木马上，马腿趴在了地上，甚至烧得伸直躺在地上。木马的两只玻璃眼睛也因恐惧而鼓出来。这时，马鞍也在燃烧，冒出一股熏肉味儿。最后酿酒工人把酒精浇到桌子椅子上，大火快乐的噼啪声建造出另一个亭子，代替枝条凉亭的是遍布于树枝木棍儿上的蓝色和红色火苗。当一切景物在这昏暗的傍晚显得如此亮堂时，那亭子突然勉强挣扎一下，跟那木马一样，片刻后倒塌在地。当那些编织成的墙壁也都塌掉时，火焰就烧得更旺了，可这都只是结束的开始，因为一切都已倒塌，已经无形状可言。到最后，地面上只是一堆冒烟的枯枝，像春天烧掉的草一样。箍桶匠们提来一桶桶水，浇灭残火，便又朝着高高的新

烟囱那边走去。年轻的酿酒工人展开旗子一角，爬到烟囱的蚂蟥钉上。当他一步一步往上爬时，拴在他身后腰带上的旗子迎风飘扬，有时飘到他紧抓着烟囱的手的前面。他几乎是跑着往上爬。看得见他的手和脚拽着他的身子，乃至他那面迎风招展的旗子往烟囱上步步升高。酿酒工和箍桶师傅们都仰着头，一个个表情严肃。那位年轻的酿酒工现在已经坐到烟囱口的边上，抓着避雷针喘一口气，然后将旗子拴在避雷针上，旗帜高高地飘扬起来。年轻的酿酒工这时在往下爬。旗帜在他腿边耷拉了片刻，可又立即快乐地飘扬起来。这时，后院那树枝亭子的残骸仍在闪烁，火花照亮着木马的头，蓝色火焰燃烧的湿灰气味，穿过春天的啤酒厂和花园。箍桶师傅抬头望着烟囱上的旗帜说道：

"战争结束了，如今啤酒厂的主人又将是我们了！"

他已走进暮色之中，走进暗黑的院子里。酿酒工人们也已回到工人宿舍。我父亲扛来一捆绳索，对我说：

"走！我们去把轮胎取出来！"

"好！爸爸！"我说。

23 教 父

泽莱尼大叔住在紧靠河边的地方。他的房子像一所猎人屋，房子正面甚至还安有鹿角，院子里有一个大板棚，板棚后面是一个种满花卉和蔬菜的园子，用篱笆与河边小道相隔。大叔的脾气很古怪。他一般来说倒也相当温和与亲切，可就是爱突然大发脾气，并且总是以坏结果收场。他之所以成为我的教父，是有原因的：我父亲曾求泽莱尼大叔帮他扶过三次锁紧螺母的活儿，使得他每次都在星期天中午才回家。泽莱尼大叔因这安装活儿而得了猝发症，乃至要拿起一把宽刃斧子将一个柜子砍个稀巴烂之后才觉得舒服些。他跟我爸安装过三次便砍坏了三个柜子。当我该去行坚信礼[①]时，泽莱尼大叔对我说要给我买一块手表，当我的教父，但条件是我父亲从此

① 是一种为孩子取教名、认教父教母的基督教仪式。

不再找他说话，从此在星期六不再邀他去扶一小时锁紧螺母的活儿。就这样，他成了我的教父。他的太太娜妮便成了我的教母。可我知道，我爸之所以不喜欢我的教父，是因为他自己只需用一把斧子和小锤子就能给他的猎户星座牌摩托车来一次总检修，而我教父也不相上下，他靠一把宽刃斧子就能将大小木头砍出一座史瓦尔查德式[1]的挂钟来。我喜欢教母娜妮，因为她的样子正如我对我母亲所期待的那样。每当我从学校回来，我总要在他们家的篱笆前停下脚步，看看板棚前的院子或者花园。天气好的时候，教父坐在板棚前面，木工架上已经用三个蚂蟥钉固定好了木头，他手里握着一满把小木头块儿，用宽刃斧子在砍削它们。我站在篱笆旁，看了一会儿宽刃斧子的挥动。突然，他一斧子劈歪了，便转过脸来责备地瞅我一眼，意思是不该看着他。我抓着篱笆的板条站在那里，教父拿着斧子，一直盯到我继续往前走，离开他那里为止。离开那儿几步远之后，我又透过篱笆缝儿观察起我的教母娜妮来。若是天气好，她就便一直在园子里挖土，使劲弯着腰翻地。春夏来临，她又没完没了地给蔬菜和花圃松土。有时我根本看不到她，只听到她的声音，根据她的粗布围裙颜色猜出她在那儿干活儿。她常整个地钻进黑醋栗果的刺丛中，用一把小锄头锄去灌木刺丛，一步一步往后退着走，有时站起来直直腰。我看到，她的双手大得跟啤酒厂赶大车的人一样，指头总也并不拢，手掌肿得已不像手掌而像两个带馅儿的大甜面包。教父泽莱尼爱抽烟，实际上没在抽烟，而总是在点燃着雪茄。我不管什么时候站在篱笆旁，都看见他在口袋里找火柴。等他点燃了雪茄，他又接着干他的活儿。我从没猜出来过，我教父用这宽刃斧子在砍什么。在敞开的板棚门板的两颗钉子之间，挂了大概十来把大小不一的斧子。教父有时拿起那把最大的，另一只手拿着一小块木头砍来砍去，我从来也没猜到这有什么意思，这是干吗用的。有时，他拿着一块厚木板，可却又用他那把最小的斧子去削砍。我每次都以为他在做史瓦尔查德挂钟。这种挂钟鸣响时，会从里面飞出一只杜鹃来。有一回，教父翻遍所有的口袋找火柴，想重新点燃他的雪茄，没找到火柴时，他便对着园子喊道：

---

① 史瓦尔查德(Shvarcvald)，为德国一小镇，以出产挂钟而出名。

"娜妮卡[1],给我火柴,好吗?"

可是教母没听见,因为她正在园子的另一端用筛子筛土。教父吼了起来:

"娜妮卡,他妈的!火柴在哪儿?"

教母丢下铲子就跑,围裙被醋栗果挂了一下,她还是在跑,一直跑到农舍里,可教父已经在大声怒吼:

"臭婊子,火柴在哪儿?"

教母用她的脏手扒拉着窗帘,她拿着一盒火柴,可又不想弄脏窗帘,于是改用胳膊肘去扒拉。教父已在大发雷霆:

"臭婊子,我宰了你!像塞一根钉子一样把你塞进地里!"

他站起来,对着天空大喊大叫。他紧握拳头,舌头也肿了。教母拿着火柴跑进来,当她一看到这情景,就立即跑进板棚搬出一个柜子,这么一个小破柜子,摆到教父面前,还给他一把斧子。教父使出全部力气将柜子推倒,用一只手打掉它的后壁,然后又从侧面将这柜子打翻在地,使它整个地散了架。眼下他这里那里一顿乱劈,那柜子已没有一块整壁,即使这样,我教父也不解气,他又将小门和小木块砍成碎片。当他累得倒在一张旧沙发上叉开膝盖歇气时,教母便将这些碎木块儿捡起来,兜在围裙中拿去放到木柴箱里准备生火用。教母每个月都推着一辆空车到旧货店去买一个便宜的、最便宜的柜子,拉回到这河边小屋的板棚里。教父总是有些不好意思,教母拉回柜子时不得不将它遮住,就像她每次杀了鹅也总要用围裙盖上才拿出院子去一样,因为我教父虽然爱吃鹅肉,但又见不得被杀的鹅。我常常与教父家的事故沾点儿边:每当我一个月一次看望他们家的花园和院子时,总会成为教父随后为之感到不好意思的一件什么事情的见证人。他大概也因此而不愿意跟任何人交朋友,也正因如此,在我爸爸答应从此不跟他讲话的条件下,成了我的教父。当我们过完假期又开始到学校报到时,上午回家,天气很热,我想去河里游泳,就将衣服搭在他家篱笆的板条上。我看见教母在洗一张大窗帘,跟旅馆的窗帘那么大。这时,她在园子里钉了两颗钉子,拴上一根绳子,像搭

① 娜妮的爱称。

被子一样将窗帘晾在绳子上。我看到整个这块窗帘是用钩针钩出来的，由代表十二个月份的图案组成，每个月份里钩了一组天使，他们在冬天滑雪，夏天捉蝴蝶，秋天榨葡萄酒。每个月份里都有用钩线连起来的布贴天使、风景、小动物、蝴蝶和鸟类。我一直盯着看，竟然忘了去河里游泳。我从未见到过这么漂亮的窗帘。我看着教母，发现她的胖胳膊晒得跟搬运工一样黑。我看到她自己也整个地沉醉在这窗帘中，对她自己钩出来的杰作总也看不够。我想，等她将这窗帘再挂上窗户时，肯定她每天都会盯着看。我本想走到教母那里去，可我知道，不能去，要是我去了，可能又要惹得教父砍碎一个柜子，因为他见了我跟见了我爸一样心烦。随后，教母消失不见，教父突然出现了，他手持斧子，在花园里找个什么东西。我看到，花园的那一头堆着一些木头和红木板子，肯定是些李木和梨木。教父拽出几块这样的板子，但哪一块都不中他的意，直到找见最后那段圆木头为止。他拿起它匆匆忙忙走过花园，他几乎是在跑，精神非常集中地叨叨些什么。雪茄灭了。当教父开始奔跑时，他的裤子被拴绳晾窗帘的钉子剐了一个小洞。他轻声喊着：

“娜妮卡，你在哪里？”

他细听一会儿，可院子里、板棚里都鸦雀无声，因为教母正跪在河边小船上洗衣服。我看看花园，又看看小船，真不知道该怎么办好。

“娜妮卡，臭婊子，你在哪里？”

只见教父在大声喊叫，踢着腿，还听得见碰撞声，教父的整条裤腿都被撕破了。我连忙奔向小船那边，喊道：

“娜妮教母，快回家！”

教母站起身，全身湿漉漉的，两手发紫。她跨过凳子，倾着身子飞速跑上小路，上了三级台阶来到花园里。她拼命地跑啊，可是已经迟了。教父正在将窗帘乱扯乱扔一气，还撕扯着他那剐破了的裤子，跺着脚大吼着：“我要像钉钉子一样把你捶进地里！”

教母立即跑进板棚，搬出一个柜子，可是教父这时却拿起他那条剐破的长裤，将它一撕两半。如今他身上只穿了条长内裤，手里拿着撕成两半的裤子奔跑着，还边跑边将这两条裤腿扎成一团，打开洗衣间的门，将裤腿塞进了正在燃烧着的煤火里。

“好吧，臭婊子，把钱也放到炉子里一起烧了算啦！”

教母连忙取出裤子，用水浇到上面，从冒烟的裤兜里掉出一些钢镚儿来，教母甚至从后裤兜里掏出一个钱包。然后，她才将柜子放到教父面前。教父徒手从侧面将它推倒，柜子整个地散了架，教父自己也同它一道摔倒在地。他立即爬起来，将柜子的板子一块块拽出来，扔得满处都是。最后，教母给他一把斧子，于是他像每次一样，将柜门、柜壁劈成碎块儿当柴烧。柜子毁坏得越厉害，教父就越解气。他的脸部肌肉开始放松，冲到头上的血也渐渐平静地流回原处。我手扶着篱笆站在那里，看着我教父和他那儿所发生的一切。教母拽出那把旧沙发，她丈夫精疲力尽地坐到上面，翻了个身。他熟悉这一切程序，分毫不差：摊开手，摊开双膝，仰望天空。教母兜了满满一围裙的碎木片上板棚去了。教父对着天空说：

“我们斯拉夫人的感情太好冲动了。”

我倒希望我的父亲也能这样冲动，每次对着我们骂上一句“臭婊子”……

圣诞节前，下起了雨雪。当我埋着头从学校往回家路上奔时，从铁路桥那边刮来刺骨的寒风，可我仍旧忍不住在篱笆旁停下脚步。只见教母在菜园子里抛撒牛粪肥料，用铁锹将粪堆扒拉开，抖搂松，再往前走。在她身后是黄色和褐色的肥料，在她前面是新落下的雪。教父站在一块大木墩子旁边，用他那把最大的斧子往轮子上砍出一个个齿来。我已经走到离他最近的一根篱笆木条那儿，我踮着脚尖走路，然后伸长脖子，好让自己能看清楚教父干的活儿，看他怎样在砍削一个菩提木的小轮子。我忍不住喊了一声：

“教父，我敢打赌，我能猜出来你在干什么。你准是想造一座史瓦尔查德钟。”

我本不该说的，因为教父太过于聚精会神，突然被我吓了一跳。现在我才看到，教父除了跟他自己之外，的确没法跟任何人交朋友。因为我的突然打扰，他一分心便割断了一个手指头。那手指头掉到地上，蹲在锯木头的架子上的老猫跳下来，将手指头叼到板棚去。教父望着那根断了半截的手指，然后又看看我，眼里直冒凶光。还没等我缓过神来，他竟然哈哈大笑了。

我大声喊着：

“教母，快！快把柜子搬来呀！”

可是，教父一边得意地笑着，一边将整只手放到木墩子上。我知道，他不是为自己，而是为他传遍全城的名声才这样做的。他一斧子砍下了手腕以上的整个一只左手，还有足够的力量抓起这只被砍下来的断了指头的手，使劲一扔，将它抛到大雪纷飞的天空中。这只断手从我头顶上空飞过，我忙低下头。它飞得很慢，仿佛在十二月的天空画着字。我转过脸去不敢看，直到那只手咕嘟一声掉进混浊灰暗的河里为止。

教母飞跑着搬来柜子，可是教父得意扬扬地展示了他那截还在淌血的残肢。教母想将斧子给他，可教父已经不想要了，已经用不着它了。我还一直扶着篱笆板条，头挨着它，闭着眼睛，我扶着篱笆死不撒手，生怕自己也会像教父的手一样掉进浑水河里。

后来，教父在医院里住了很长一段时间。我已经害怕沿着河边走路和扶着篱笆去看我的教父和娜妮教母在干什么了。春天来临，战争接近尾声，德军撤走了。我父亲整夜趴在收音机旁听新闻。后来，一个消息传到啤酒厂，说俄国人正从博列斯拉夫[①]开来。我父亲爬到冰库上面的平屋顶上，我还得趴着去帮他找出那两瓶埋在炉渣里的威士忌。可我父亲已经忘记他在战争初期将这两瓶酒埋在哪块地方了。他忘了在方梁上做个记号，于是我们只好将装了一千二百辆大车冰块的冰库上方平顶地面，整个儿地挖掘一遍，还是没找着。我爸爸已经感到绝望，他气愤地将铁锹往炉渣上一扔，没想到竟撞出了轻弱的噼啪声和玻璃的嘎吱声。我们将这块儿的炉渣一挖掉，就看到一只破碎的威士忌酒瓶，炉渣已经吸吮了它最后一滴香醇，可在旁边的一只瓶子却完好无损。我爸立即抓起它，第二天，我们便去欢迎苏联军队了。当第一批灰尘遍体、堆满鲜花的坦克出现在阳光下时，小城的人们纷纷跳上去，用提早盛开了的蓝色丁香装饰着它们。我爸瞅了我一眼，微微一笑，拧开了威士忌的瓶塞，跑去对着坦克鞠了一躬。他伸出手，踮着脚尖。苏联坦克兵则使劲弯下腰来，差点儿从坦克上掉下来，但总算拿到了那瓶威士忌。他抬起胳膊举起这瓶酒，送到嘴边……他猛喝一阵，我爸微笑地看着他，可那士兵突然脸色变得苍白，手里拿着威士忌酒，那瓶在整个二次大战期间被我父亲收藏

① 博列斯拉夫(Boleslav)，捷克一城市，位于东北部，离苏联较近。

着的酒，那瓶只有开着第一辆坦克进入我们这座小城的人才能得到的正宗威士忌酒，他却冷笑一声，将满口名贵的佳醇噗的一声吐出来，挥起手臂将酒瓶摔在屋墙上，将它砸得粉碎。那士兵还探出身子，他的手、胳膊、眼睛乃至整个身子都在威胁着我那吓得一步步退到墙边的父亲。那墙壁还在自上往下地淌着威士忌酒。我父亲转过身来，用手指抹了抹往下淌着的液体，放到嘴里舔一下，认定这的确是正宗的威士忌酒。可是坦克已经继续朝前开去。那士兵如今正在喝着啤酒厂箍桶匠们给他的一瓶普通郎姆酒。他喝得相当多，边喝边点头，还将瓶子递给坐在坦克上的市民们，一直欢呼着胜利朝广场驶去。第二天，从我教母那儿传来一个消息，我教父去世了。当红军一直开到河边，我教父立即为他们打开花园的门，邀请他们所有的人进到院子里，给想要睡觉的人提供床铺。当士兵们已经入睡，教父折了几枝蓝白丁香。教母则在院子里帮他给一条宰了的牛剥皮。教父想将丁香放进花瓶里，摆到桌上，以表示欢迎在他家驻扎的红军的到来。教父还高兴地想着等他们醒来一见到鲜花该会有多惊喜。于是，他便去找花瓶，可花瓶在厨房里。厨房的餐具柜断了一条腿，我教母便将花瓶当柜子腿暂时塞在下面垫着。教父先是大声嚷嚷：

“娜妮卡，你在哪儿，我的小鸽子？”

可是教母正端着双耳大木桶，屠夫正掏着牛肝往桶里放。

“娜妮卡，他妈的！臭婊子，你在哪里呀？”

教父在大吼，教母仍在端着木桶，因为屠夫正往桶里扔牛肾。

“你等着瞧吧！你这臭娘儿们，看我怎么收拾你！”

教父怒吼着，放下折断的丁香枝，想用一只手去取出那只大花瓶，取不动时就靠穿着皮鞋的脚来帮忙。花瓶倒是取出来了，可整个玻璃餐具柜却倒在教父身上，大小餐碟杯子以及所有瓷器器皿一股脑儿将教父埋上。他好不容易将这一切抖搂掉，可等他一站起身来，又将所有还没砸碎的器皿踩碎了，然后才拿起那个大花瓶，将蓝白两色的丁香枝插进里面，放到苏联士兵睡觉的那间房里的一张小桌子上。苏联士兵即使在睡觉的时候也一直将枪抱在怀里，随后教父便在厨房倒下了。教母扶起倒下的餐具柜，但她清楚地看到，教父已侧身躺在地上。那姿势像在骑着自行车，一只脚像踩在自行车

的脚镫上。大夫来到时，只说了一句："谁都能看出来，他已经死了。"

这个晚上，河边开了一个盛大的庆祝会。俄罗斯士兵拉着手风琴，跳着舞。论舞姿谁也没法与他们相比，因为他们都来自军队歌舞团。戴着白色海军帽的贝宾大伯正为去找城里的美女们而从河边经过时，看到这边有舞蹈表演，便走过来。这时，士兵们跳得正欢，贝宾大伯两只胳膊交叉一抱，便跳起哥萨克舞来，比士兵们跳得还要高一米。士兵们以加快舞速来回应他，但贝宾大伯仍然能跟上速度，甚至还来了一个突然前冲的箭步，在落到沙子上之前，他的脚尖踢到了自己的额头。士兵们拿来了一瓶瓶伏特加酒，用装芥末的大玻璃杯招待观众和贝宾大伯。大伯还要了个双份，因为他今天为啤酒桶涂抹热焦油正需要解乏。大家一个劲儿地为胜利而碰杯。半小时之后，开始演奏苏联管乐，乐队指挥在河边削下一根柳树枝，用小刀削去树皮，支起一个乐谱架，轻声地演奏了华尔兹舞曲。暮色降临，我们小城河边的祝捷晚会正式开始了。有几个市民喝得太多，即使扶着教父家的篱笆木板条也难以站住，伏特加的酒劲儿大得让他们要仰面倒下，他们扯下篱笆板条掉头就跑，结果掉进了春天的河里。有一名倒是及时跑回了家，在家里可能突然难受得厉害，就立刻扶着洗脸池，可因为酒劲儿大得让他也控制不住要仰面摔倒，竟然将白色的洗脸池从墙上拽下来，他退着穿过走廊，跑出花园，又回到祝捷会址中心。他端着洗脸池一直朝河那边退去，白色的洗脸池在暮色中隐隐约约显现着，最后多亏渔夫胡里克搭救，才从这倒退着掉进河中的醉汉手里将洗脸池夺过来。苏联乐队的指挥这时正指挥着奏起了轻快欢乐的迎宾曲。士兵们和贝宾大伯坐在一起，大伯戴着那顶由制帽工西斯莱尔根据汉斯·阿贝尔斯戴的著名的海军帽样子给他专门做的白色海军帽，还一个劲儿地行着军礼。

"我们把这个可爱的人带到莫斯科去吧！"士兵们说着，还端着装满芥末的大杯伏特加跟大伯碰。大伯求他们再给他倒一杯，说：

"我没时间，明天我还得跟西迪酒吧的一位大美人约会，除非我们坐飞机去莫斯科。"

士兵们听懂了，拥抱了贝宾大伯，我们城里的市民们也因为贝宾大伯是惟一能与士兵们比个高低的人而感到高兴。

这时，穿着一身黑色丧服的教母突然跑了来，可她总在微笑、点头，像在接受来自远处某个地方的感谢，实际上没有人跟她打招呼，可她却一直在点头，回应着人们的问候，其实根本没有一个人向她问候致意。也许这问候来自别的什么地方来。

乐队指挥轻轻扶着柳条棍儿做的乐谱架，在指挥着如同舒玛瓦乐师们一样轻声的苏联管乐。

哈乐根的数百万

杨乐云　译

1

在小城郊外，我的时间停止了的小城郊外，有一座大庄园，这庄园现在是领养老金者的养老院。通往这庄园只有一条爬上山冈的林阴道，一条由成行老栗树的树冠从两侧架起的隧道，走在这条路上，就仿佛走在长长的哥特式拱顶底下。老栗树的繁枝不仅搭在一起，而且相互缠绕，大风吹来，它们便结成一个整体。树冠的枝叶为争夺些许阳光，累得精疲力竭，枯萎了，因此道路上总是落满炭化了的因长期摩擦而断裂的枯树枝。有时候，无风也会突然掉下一整截树枝，打在沙地上，遇到这种情况，就像见到屋顶掉下一块瓦，你把它拾起来扔到一旁，心情却不免沉重，它有可能把你打伤啊。无论什么时候，我踏上这条林阴道，就对自己的生命不太有把握了。我举目往前看，这条路约有五百米长，插进树冠的黑色支撑木棍，看上去很像骑士比武得胜后举起的梭镖和长矛。我可以不走这条林阴道，而走旁边的一条小路，那儿树枝几乎垂到地面，从春天到秋天走这条小路是很愉快的，可以观赏青翠的嫩叶和缤纷的繁花，夏末秋初可以目睹果壳裂开，棕色的栗子从壳里蹦出来。可我还是喜欢走那条由黑乎乎的树木构成拱顶的林阴路，它的尽头便是庄园的两扇乌黑的大铁门，这两扇门是艺术工匠用锤子和钳子锻造出来的，形状有如被打下尘世的黑天使的两个翅膀，大门只在探视日才打开。当你从林阴道朝大门走来时，即使在阳光明媚的日子，这条路也光线昏暗，尽管四境遍地阳光，青枝翠叶，色彩斑斓，然而在这里，你缓缓往上走，却走进了地下墓穴的阴暗，随时都会有黑树枝突然掉下来。可是在庄园，铺了细沙的幽径和庭院，在阳光中却显得格外洁白，铸在大门翅膀上的史博尔克伯爵的姓名首字母和族徽也映衬得黑亮醒目。这些字母就像弗朗茨写在啤酒厂账本上的饭店老板的姓名首字母，总是写成花体美术字，用红色和蓝色的墨水笔勾勒，犹如小书本封面上的首字母。大门旁边，在最后那棵大栗树下，有一座小屋，里面坐着看守大门的人。即使在太阳当空的大白天，这小屋也亮着灯。林阴道的阴影如此浓重，从春天到秋天，树冠的枝叶把阳光完全遮蔽了。在这座小屋，我们养老员轮流值班看守大门。

在昔日伯爵府看守大门，这可是令人肃然起敬的差事。每天十点钟，每个在这里看守华丽大门的人一到十点钟就完全变了。检查每一个走进大门的人是莫大荣幸。因此，尽管有些人在这养老院里床挨着床，就餐时并肩而坐，可在这大门口却成了陌路人。看守大门的人会盘问来人为何来此，即使是朋友，一到十点，看守大门的人便会忘记所有同院人的面容，因此无论是谁想进门，都不仅要通报姓名，而且得出示证件以证明自己确实住在这里。因而沿着林阴道走上山冈的感觉是美好的，哪怕是一个普普通通领养老金的人，一个普通人，哪怕处境悲惨，疲惫不堪，但是在浓阴中走上山冈，看到那巨大的锻造精美的黑铁门，那长矛似的杆子和矛尖，那能工巧匠打造的圆圈儿和翻腾的波浪。跨进大门的感觉是美好的，穿过花园，顺着一条细沙铺地、两旁种着矮紫杉的道路走进庭院，看到那些跟我一样也是领养老金的人，老头老太太，散着步，一瘸一拐走着，相互观察健康状况，就这样直至听到呼唤吃早点，吃午饭，又是吃点心，直至最后吃晚饭。对我来说，每次突然来到庄园的门前，心头总是美滋滋的，当阳光和灯光照耀时，这庄园就成了米黄色，墙上闪着光芒，显得温暖，令人眼花。直到过了一会儿，当你适应这种米黄色的光亮之后，你就会注视那硕大的时钟，黑铁板锻造的钟面满满地遮住了大楼三层和四层之间的那块墙面。黑色的长短针是锻工高手制作的，大得像魁梧壮汉。我第一次看到这钟时，心里不禁一惊，虽然当时是在午前，时针却指在七点二十五分。从那时起，这里时间就一直是七点二十五分，大钟停了，已经没有人会修理或者有理由修理它。说来可悲，它指着的永远不动的时间在这庄园恰似 Memento mori[①] 标志，因为在这里以及在这一带，众所周知，老人大多死在晚上七点半左右。当我第一次站在这里，当我看到那些巨大的钻天杨、橡树和黑沉沉的云杉高于这庄园的屋顶，马蹄形的花园怀抱着端端正正建在朝南方向的屋宇，当我的目光回到正面墙上时，我看到这墙灰泥剥落。这里那里露出原来的墙面，那上头好像装饰着很大的文字，镌刻在变硬的水泥上。由于庄园地处时间停止了的小城郊外的山冈上，我听到风，不停呼啸的风，刮得树叶绕着房宇呼呼飞舞，百年老杨

① 拉丁文，意为死亡警告。

树无风也瑟瑟颤抖，百万张小叶子不停地挣扎着，想从百万根树枝上挣脱出来。我第一次来这里，就注意到各个大厅都有阳台，这些阳台也像大门一样，都出自艺术工匠之手，形状有如透明的大浴盆，透明的伯爵使用的雪橇，透明的带篷马车，豪华坟墓的小墓园，我看到养老员们坐在这里晒太阳，他们沉默不语，一动不动，头靠在装饰着种花木槽的阳台栏杆上，枯萎了的矮牵牛、晒黑了的金鱼草和百日草从木槽里挂下来。时钟下面只见一双耷拉着的手，瘫软疲惫的胳膊，耷拉着的手有如枯萎的花朵，白得耀眼的衬衫遮住了手腕。透过铁栏杆我可以看到一把椅子和坐在上面的某人的一双分开的腿，身体则被绿色的木槽挡住看不见了。就在这时候，大楼一侧的一根落水管脱了钩，它像十字路口的拦道木那样缓缓落下，像大时钟上的分针迅速落在一个点子上，然而这生了锈的管子却没有落到地上，它挂在那里摇摇欲坠，令人望而生畏，从管子里撒下一地的铁锈、鸟窝和枯树枝。有时我想，庄园灰泥剥落的墙，实际上同这些年迈养老员的脸很相似，时钟停在七点二十五分，这也像放在膝盖上的手。我从灰泥剥落的地方，看到原来这墙是大块砂岩和粘板岩用粗灰泥砌成的。每一个年迈养老员的脸！养老院里也有年轻的领抚恤金的人，脸上甚至一道皱纹也没有。但这些人的目光总是游离在别处，总是若有所思，仿佛竭力在回忆什么事情却又死也想不起来了。也许他们并不在回忆什么，他们脸上甚至流露惊喜之色，仿佛一瞬间想起了什么美好的事情，什么恢复健康的事情，给人带来利益的事情。他们的脸让人看着觉得他们气质高贵，觉得他们曾经学识不凡，实际上他们现在学识不凡，正处于人人渴望的某种认识的巅峰。不过，也只是我这么认为。就这些人来说，他们现在的伟大成就，乃是准确无误地走进这个庄园，找到自己的房间和自己的床位。后来，一扇镶着玻璃的门霍地推开，玻璃反射的光芒在庭院里晃了半个圆圈，耀得我眼花。我扭头一看，只见二楼的阳台上走出一个大胡子男人，他两手扶着栏杆，身体转向右边，接着又转向左边，这老头儿想必就是史博尔克伯爵本人了。他抬起的下巴颏上络腮白胡子闪光，这会儿，他装出看天气看景色的模样，摆出一副名门望族的姿态僵立不动，沉思着，仿佛在品味自己的处境，表明他在这养老院里是个错误。后来，通往前厅的柱子那儿有张脸动了一下，我吃惊地发现，原来那是

一个老妇人的脸。老妇人坐在轮椅上，两手紧抓扶手，耸着胳膊和肩膀，这样，她的后背就像椅背一样直，我老以为那是斯芬克斯[1]像。她的对面，在另一根柱子旁边坐着的那个妇人，神态同样庄严，犹如狮身人面像，轮椅扶手也靠在柱子上。因此，两个不能行走的领养老金的妇人，坐在黑色轮椅上在那儿晒太阳，她们的裙子塞在坐垫底下，活动板子下面有白搪瓷尿盆闪光。后来，仿佛微风从北面歌唱着轻轻吹来，吹得树叶簌簌拂动，我听到了远处传来的乐曲声，一首弦乐曲，很像我听到过的卓别林电影《马戏团的灯光》中持续不断的伴奏曲，或者以土鲁斯-劳特累克[2]生平为题材的那部电影的伴奏曲，呼唤出一张苦笑的脸。这乐曲在我心里引起的感觉，就跟庄园那扇精美的大门一样。然而，尽管如此，我看到那些领养老金的人却并不注意这音乐，他们散步，坐在小长凳上，用手杖在沙地上胡乱划拉，或者只是那么坐着，默默地嘬着块儿糖或薄荷糖。庄园管理处旁边，有一条宽敞的空气清新的走廊，露天走廊，不像前面的阳台那么华丽，这条走廊有十扇棕色房门，门上都有某种安全装置。养老员中惟有男性才上这儿来，靠在栏杆上看着下面发呆，一动不动僵立着。他们看着我，可是我知道他们没有看见我，通过一扇无形的窗子他们在看过去，看过去的年代，那时候他们还年轻。他们执拗地为某件如今已无法挽回的事情气愤不已，痛心疾首，这件事情现在已无足轻重，可是偏偏现在才成熟，而事情发生的原因，为什么会发生，已经消失不见了……在这长长的走廊里，我看到这支弦乐曲怎样飘落，轻烟似的萦绕着每个人，它甚至这儿那儿从开着的棕色房门里流淌出来。我仔细察看，还走到前厅去看，那两个坐在轮椅上双手紧抓皮扶手的妇人，依然像两尊斯芬克斯塑像，弦乐队的乐曲却在她们周围回旋。我发现这音乐原来是有线广播器里播放的，它像玫瑰花丛围着雕像似的围着这两位老妇。我举目四顾，看到在阳台的每两道门之间，在过道托架上，都有同样的小匣子，像喂瞎鸟的那种小匣子，弦乐曲就是从这些小匣子、小箱子里播放

① 狮身人面像。

② 土鲁斯-劳特累克(Toulouse-Lautzec，1864—1901)，法国画家。少时双腿两次受伤，愈后成为畸形。

出来的、动人的充满感情的合奏，或者一支提琴以无比焦急的琴音独奏了乐章的主题……没错！这是《哈乐根的数百万》，数百万，旧时代一部无声电影的伴奏曲，恋爱场面，倾诉爱情，接吻，动人心弦的伴奏，使观众掏出手帕抹眼泪……现在，我站在这养老院的庭院里，昔日史博尔克伯爵府的庭院里，弗朗茨在这儿为我们俩租了个小房间。贝宾大伯在这养老院的病房已经躺了三个月，在旧时代，人们管养老院叫救济院。当我来此看望贝宾大伯时，我曾成心穿过前厅，成心走平缓的坡道，瞧一眼旁边的走廊，那里有老年妇女在活动，她们撩开窗帘朝庭院里张望……我还用眼角看一下躺在病房里的老妇们，闻到儿童尿布的臭气。我还偷偷看了看食堂，从前这儿可是史博尔克伯爵宴请成百位高贵宾客的地方。最后我走进病房区，大伯躺在幽暗里的病床上，那边还有九个病人在看着我，我又听到了《哈乐根的数百万》。我坐下来注视贝宾大伯，见他只是两眼一眨不眨地瞪着天花板，不说话，什么也不拥护，什么也不恼火，只是躺着，我听到远处传来这支《哈乐根的数百万》，我感到这乐声只是一种幻觉，借以抵挡我在这里看到的一切。我头一次来这昔日伯爵府探望大伯时看到的一切，令我感到那么难以接受，我曾多么痛苦！可是，发生了一些事情，使我深为震撼，我决定卖掉一切，弗朗茨也同意，于是我这会儿站在这里，站在这庭院里。弗朗茨租了一个小房间，用他每月的全部养老金再贴补一些，我们将在这里住下去，像史博尔克伯爵家一样，只有一个小房间。我们将在食堂大厅吃午饭，吃早饭和晚饭，像史博尔克家一样，他们也在食堂大厅吃晚饭和午饭。我将在花园里，在那些砂岩塑像间散步，我将有一天能头头是道地说出哪个雕像意味着什么，我将观赏天花板上以希腊历史故事为题材的绘画，我可以摸摸楼道壁龛里洁白的希腊器皿，弗朗茨将不断地看手表，生怕错过收听所有捷克语广播的时间……这庄园我来过不下十次了，可是作为外人，一切都让我吃惊，害怕。今天，我头一次作为住宿成员站在这儿，我将在此住下去，直到在我身上发生什么事，有人突然来找我，对我甜蜜耳语，许下诺言，然后带我出去，去到一个既没有边境，也没有界线的地方。这庄园我来过不下十次了，可是今天我看到的事情听到的声音和关系更为准确，也就是说，跟以前不同了。

2

我住进这养老院已有一周，可至今还没有从惊讶中走出来。弗朗茨实际上已把他自己从这个世界注销了，他买了一顶棉帽子，俄国人冬天戴的那种，有耳罩，小钩儿扣在下巴底下，这样，他在庄园里走动就如同围在围墙里，脑海除了全世界各大洲的新闻和新闻评论之外别无其他。反正我和他共同生活已有四十年，要说的话全都说了，我们已经无所希冀，无所期待。因此，我们好歹只是呆呆地看着，看贝宾大伯将怎样先我们而去，去哪儿。我们只求最后那口气不太艰难，但愿我们彼此厮守扶助。每天我在庄园，总会发现什么令我坐不住的事。庄园前面往下走曾经有个教堂，当时住着奥古斯丁隐修会会员，有很大的图书馆。今天这图书馆已成为锅炉房，修道院的食堂成了洗衣房，修道院神甫住宿的小单间和饭厅现在是维修车间。这里像庄园里一样，天花板上也有绘画，画着圣经故事，洗衣房里的墙壁灰泥剥落，但画家的手迹仍然清晰可辨。修道院的中央供暖锅炉烧的是焦炭和煤，煤渣堆在修道院前面。每隔一段时间，就有卡车开来把煤渣和炉灰运走。司机就住在花园的小屋里，他同谁都交谈，有些养老员上他家去，同他的孩子玩，傍晚同他喝啤酒。司机还每周两次把专门倒在一个地方的泔水运走。残羹剩菜的泔水气味，二十米以内都会闻到，由于放在这特殊屋里的泔水总要迟一天才会运走，二十桶满满的泔水装车时就会溢出来，流到地板上，之后在那里发酵。这些我不想说。养老院里有一位先生叫勃尔卡，他每天晚上都去司机家，同司机的孩子玩，同司机喝啤酒，也许他两个还是远房亲戚，就这样轮到勃尔卡先生在大门口值班，每一次司机开着大卡车来到，勃尔卡先生总是连忙跑出来，要他出示卡车驶出养老院的许可证，这还不够，勃尔卡先生要司机出示身份证。好说话的司机笑眯眯地把身份证递给他，可是严格的勃尔卡先生一丝不苟，他检验身份证上的照片与司机的面容是否相符，对了又对好几次。之后，他把身份证还给司机，可还是放心不下，责任感使他掀开苫布，仔仔细细一平方厘米一平方厘米地看，倘若傍晚，天色阴暗，他就打着手电仔细检查，毫不偷懒。他爬上车去踩着没有倒净的泔水，用手电照亮空桶，掀开

湿淋淋的苫布，最后才算满意了，双手被残羹馊水弄得湿淋淋的。可是为了完全放心，他还钻到冷却器下面，拨动曲柄，从底下看马路，以检查是否有什么东西偷偷运进养老院，或者藏在苫布下面偷运出去……然后，勃尔卡先生同司机打个招呼，态度拘谨、冷漠。第二天傍晚，又坐在花园小屋的土台上，同司机的孩子玩，亲自下山到头一家小酒馆去打一壶啤酒……我住进养老院已有一周，可是依旧未能从惊讶中走出来。《哈乐根的数百万》萦绕着整个庄园，有线广播的小匣子不仅走廊里有，它们还一个个挂在花园的树上，用塑料布罩着以防雨水，就像旧时代的乞丐用油布遮盖他们的手摇风琴，永远演奏竖笛圆舞曲的手摇风琴。弦乐队悄悄包围大树，《哈乐根的数百万》升入树冠，像老常青藤的叶子似的飘落，养老院的走廊里充满了令人愉悦的气味，廉价的香水味，因此谁也不注意这音乐。惟有遇到停电，《哈乐根的数百万》乐声中断，犹如童话《睡美人》里魔杖一挥，一切停止不动了，养老员便都抬头看小匣子，觉得没有了那音乐就像没有了亮光，人人都渴望再听到那音乐，感到没有它，养老院和花园幽径的空气就没法呼吸。停电如果是在晚上或天黑以后，所有的人便都抬起脑袋看着那瞎眼灯泡和灯管，直看到灯光再亮、有线广播接着播放音乐。这时，所有的养老员，坐在台阶上的，在洗手间的，躺在床上的，都松了一口气，再次以应有的神态听音乐，兴趣盎然。生活又开始流动，一双双几乎要冒火的不耐烦地看着上面的眼睛垂下了，看地板，看沙土，因为所有的养老员或因年高或因患病都低着头，他们很注意地毯、地板革和沙土的结构，小心翼翼地在上面迈步，因为在这养老院走路必须十分小心，摔跤就意味着失去行动能力，意味着受伤，那在这里就完了，因为每一个能行走、能走到洗手间的人便被认为是健康的。我在庄园信步溜达，走到一处大树下面有铁丝篱笆拦着的地方，草地上的小路到此结束。可是，我看到树枝下面的铁丝篱笆已被踩倒，我便拽着垂在面前的树枝，跨过踩坏的铁丝接着往前走。这条被禁止通行的小路长满野草，几乎难以辨认，然而它是通往庄园的一个平台。我很紧张，生怕被护士或管理员或主任医生本人瞧见，可是，想看一看这花园禁区的愿望又如此强烈，我便径直沿着篱笆往前走到栏杆那儿。在那里可以眺望时间停止了的小城，可在栏杆前映衬着的蓝天，却高耸着许多硕大的雕像，青年男女的裸体雕像，年纪大的男子

雕像腰间鼓鼓囊囊缠着长袍，每个雕像都立在高高的座子上，因此我得仰着脑袋才能看到砂岩雕刻的人体，每个雕像手里都拿着东西，什么物品、水果……我在小城虽然住了四十多年，却从来不曾有时间来此观赏这成行的群像。这里有一条条通往星际的幽径，幽径两侧种着修剪整齐的山毛榉，背后耸立着十二个月份的雕像，每座雕像高百米，周围是山毛榉茂盛的枝叶，山毛榉的枝叶都触到那些美丽的人体了。我在一个裸体女雕像前站下了，我不用看镌刻在长了苔藓的底座上颂扬五月的古老碑文和诗句。这年轻美女的雕像，那小乳房和魅人的腰肢，给我的感觉胜似一面镜子。我明白了为什么养老院用铁丝篱笆把这里同花园隔开，我明白了年轻意味着什么，年轻女人意味着什么。我举手抚摩雕像的腿肚子、大腿和腰肢，我感觉得出女性肌肉的颗粒，手指上有女性皮肤美的感觉，我明白了为什么有些养老员甘冒风险，踩着篱笆过来同雕像一比丰采。我就这么站着，仔细观赏一张张面容和一个个身体，眼角瞥见这些雕像手里拿着含有深意的东西，实际上，雕刻这些物品是用以烘托雕像，它们甚至代表整个人类和整个大自然的各个时期，春、夏、秋、冬……于是，我站在五月雕像的面前，突然意识到我应该上这儿来，一个像我这样的人，趁我还有时间，我能够深入到每一个雕像的秘密中去，也许有一天，我能深入到所有这些雕像的秘密中去，什么是人生、周期，这些雕像对此能说出的肯定不会比我多，我差不多已经全部走完了。我看到在这里，这些砂岩雕像是一部可以阅读的小说，故事里的人在这儿等着我，要让我在这石头书稿中，读到史博尔克伯爵和他那些来此散步的客人们肯定知道的事情，让我在雕像中读到人的故事。没有人来这花园，它的下面就是弯弯的河水和红色城墙环抱的小城，那里，在河对岸高耸着米色啤酒厂，它的烟囱，铁皮屋顶闪闪发亮，在那里。我度过的岁月超过四分之一个世纪。在那里，我很幸福，因为我漂亮、年轻，就跟这年轻的女雕像一样，它的底座上被地衣遮得几乎难以辨认的铭牌上刻着“五月”。我暗下决心，我要每天踏着禁止通行的小道来这里，这些雕像有那么多的话要对我说，因为我不曾料到年华逝去得如此之快。真是还没来得及回头看一看，却已经要拔去白发了。想当年，我总觉得有的是时间，一切都有的是时间，老年与我不相干。因此我染发，用面霜和按摩消除皱纹，弗朗茨却始终依然故我，我甚至觉得他

跟三十岁的时候一个样。不过,他也在老,因为突然间他也领养老金了,突然间我们搬进了河畔小屋,那是我自己绘图设计的……突然间我过生日,我已六十岁,突然间六十五岁,突然间我得了牙周病,史洛萨尔先生给我拔掉了满口牙齿,他向我保证说他将给我安上一副比我原来的真牙还要漂亮的假牙。史洛萨尔先生这么说,他的眼神和声音使我相信了他,相信他说的假牙将比拔掉的那些真牙更白亮。他说在美国甚至有这么个习惯,到时候就让牙医把没病的牙也通通拔掉,安上可以在水龙头下冲洗的牙,说虫牙补了照旧会坏,会引起风湿症和心脏病。我那次闹牙痛是在秋天,史洛萨尔先生情绪很好,人们都说秋季是牙医的天堂,因为这是打猎和就医的季节。我们小城的猎人们为庆祝狩猎,每次都喝得烂醉,早晨他们要呕吐,跑到沟边或厕所去呕吐,把嘴里贵重的假牙也吐掉了。因此,整个秋季直到新年,史洛萨尔先生都忙得不可开交,晚上也得干活,给他的打猎主顾修理或制作假牙,这些人付给他的钱往往比初次装的假牙贵两倍。我牙床长好以后去咬了石膏牙印,一个月后,我兴冲冲地跑去了,微笑着,因为我知道这一天我将装上一口瓷质牙,一件艺术品,像史洛萨尔先生说的,粉红色牙床上绽开的铃兰花。史洛萨尔先生走进工作间,出来时端了个锡盘,盘里药棉上放着个什么玩意儿。他让我坐到椅子上,闭上眼睛张开嘴,然后,他先在我的下面牙床上放了个又冷又硬的东西,压得我下巴颏下坠,接着,他又往我嘴里塞进一个更加可怕的东西,弄得我一阵反胃,开始呕吐。可是史洛萨尔先生的声音在给我鼓气,让我耐心地稍稍等待,等假牙全部温暖。于是,我,刚才见史洛萨尔先生用锡盘托着他制作的拯救物走出来时高兴得鼓掌的我,现在的感觉却是他的钳子在钳我整个脑袋,我感到自己死人般苍白,全身心在拼命抗拒这种凌辱。太可耻了,让这种东西放进嘴里,这种含有敌意的东西,冷冰冰的后娘的山洞,上下都挂着钟乳石。我付了钱,史洛萨尔先生信誓旦旦地说只要习惯了就会好,他说千万不能摘下假牙,这是他精心制作的,晚上也得戴着睡,说上了年纪的女售货员和女职员最受益,她们办事或者做生意哪能没有牙啊。他送我一直送到广场,说实在的,他也只能陪着我,我从他的牙科诊所走出来,他像陪个寡妇从墓地走出来。他扶着我,对我低声耳语,告诉我别让好奇的舌头在假牙上乱舔,好奇的不安分的舌头尖会得丹毒,甚至得癌症,他

的一个主顾就被好奇的舌头弄得患了病，必须先看精神病科，精神分析医生对着她的耳朵大声告诫她，千万千万不能放任自己好奇的舌头，否则丹毒会转为癌症。史洛萨尔先生临别时对我说，有些男人，缺德的男人，做了假牙只戴一次就往抽屉里一扔，宁可学着用没牙的牙龈啃面包皮，说老茧完全可以代替牙齿，什么话！他说我一向是个漂亮女人，不会丢他的脸，我会不惜任何代价戴着假牙的。他信赖地对我说，还摘下他自己的假牙递到我眼前说，他也想把这假牙扔掉，可是天哪！倘若他自己都不戴，还怎么劝说别人戴呢？这不跟杂货店的伙计柯拉什一样啦，自己是秃子却逢人就推荐生发水，说保证有效。对于刚戴假牙的男人来说，最好的办法是从储蓄所提取或向人借用或从妻子那儿要来一千克朗一星期，请了假坐到人多的酒馆里喝啤酒，从早喝到晚以增添勇气，仅仅是为了忘记假牙，当然，史洛萨尔先生说，不言而喻是忘记他嘴里的假牙……我把头抬得高高地走在广场上，我必须把头抬高，因为我只要稍稍俯身，头一低，牙就会从嘴里掉出来。我感到心烦，哭了起来，因为我已预见我是个老太婆了，打现在起，我将是个邋里邋遢没有牙齿的老婆子，因为嘴里有这么个东西我受不了，即使我把全部存款从银行取出来喝半年酒，只喝香槟和啤酒也不管用，我太了解自己了，我无法忍受，整个身心都在告诉我这假牙要不得，我越来越感觉受骗了。我的嘴里被人安了个铁匠的铁砧子，一个装烟头和火柴棍儿的大玻璃烟灰缸，两个刺痛人的河蚌，我的舌头已经在那上面被刺了一下，吓得它把嘴里的异物通通摸了摸，我没法让舌头停下来，它并不好奇，只是吓糊涂了，我这嘴馋的舌头发了疯，它流着血，痛不欲生。诚如猎人们常说的，捕兽器里捕到的倘若是只银鼠，它即使没有受伤，夕阳西下时也会死去。因此，我一回到家，进门就从斯柯达 403 型汽车里抽出一件旧工具，用卸轮胎的钢撬卸下假牙，放在桌上。我看着这些牙齿不禁心惊，它们在耻笑我，甚至笑开了花。我三下两下就把这昂贵的牙齿砸碎了，啤酒瓶似的破碎了，我发疯似的噼噼啪啪一阵打，直打得粉红色牙床落在尘土里，牙齿在厨房四处飞溅，我把碎渣儿扫扫扔进炉子……复活节大扫除，我搬开厨房桌子时还扫出几颗假牙……我站在砂岩裸体年轻女雕像前，每隔半小时，山后的什么地方便有一架军用飞机起飞，到庄园上空升至平飞高度轰响着呼啸而过，有时是整个飞行中队，一架接一架，喷气发动

机和机翼的声音构成一阵哀嚎和呻吟，犹如发生了自然灾害大难临头。我站在那儿凝视那宁静明媚的面容，她包围在赞扬、渴望和爱恋的雾霭中是必然的，天空映出她的侧影，夕阳在巨大的橡树后面落下，雕像的卷发上方，蔚蓝的天空有一道明亮的光，一架飞机在万里高空飞行，机身后面留下氖气线条，有如玻璃工匠手持钻刀在玻璃上划线，割开时轻轻拍一下就行。一架升高的飞机一会儿被砂岩雕像的脑袋遮蔽，一会儿在砂岩美人的眼睛旁边钻了出来，飞越它的头犹如直线派女帽上的一枚小别针……我转身回去，眼睛看着自己的鞋子怎样在铺了沙子的幽径上有节奏地移动，走过其他月份的雕像时，我没有抬头看，我知道它们在这里等着我，来日方长，我还会有时间找到力量来此观赏巴罗克雕塑家们为史博尔克伯爵，为我，雕塑的这些砂岩雕像……当我跨过踩倒的铁丝篱笆，小偷似的悄悄回到养老院时，小城郊外传来一声惊雷似的巨响。每次听到这声音，我总有一种感觉，仿佛啤酒厂倒塌了，圣依利亚教堂倒塌了，这会儿我的感觉则是庄园倒塌了。我等了片刻，也许是两架喷气式飞机在养老院上空相撞了吧，马上会有一块块东西劈头盖脸地落下来，埋掉这庄园和有雕像的花园……可是，寂静无声，原来只是飞机为冲破速度障碍撞击空气发出的巨响。尽管如此，我还是后退了三步，感到高处有个危险信号，那落水管，只有一端挂着的破落水管，这时候挂不住脱钩了，横着落到地上，蹦了几下便静静地躺在那儿，像一条死了很久的蛇。

3

在养老院，我住了一个月之后突然感到失望。原因是我总觉得自己跟别人不一样，因此我曾暗自希望，只有我才去庄园的花园，偷偷地去，藏着个秘密，做一件禁止做的事情，从一个雕像走到另一个雕像，提心吊胆怕被人瞧见。可是我发现，原来谁想去那里，跨过篱笆就进去了，那道篱笆实际上只是引起养老员的注意，告诉他们篱笆后面有一个失乐园。因此我经常碰见庄园里的人在那里散步，一个星期后，我确实知道他们来并不看雕像，他们在这里散步只是为了消磨时间，他们坐在红色山毛榉遮蔽的小长凳上聊天，但更多的情况只是默不作声呆呆地望着前面。有阳光就好，养老员个个都虔诚地

崇拜太阳，他们躺下，闭着眼睛，脑袋对着阳光，整小时地这样伸长身子靠在椅子上，谛听温暖的阳光怎样穿过脸上满是皱纹的皮肤进入体内，在阳光中好像人人都忘记了自己的处境。我看到有些养老员更喜欢晒背，晒脊椎，阳光温暖着他们的脊梁骨，他们不时地呻吟，仿佛太阳光正用樟脑油揉擦他们的背。后来有一天，我在这里结识了三位养老员，他们散着步，不说话，有时站下来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似乎心照不宣，叹口气接着迈步。在时间停止了的小城，我早就认识他们，但从没有机会同他们交谈，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总是衣冠楚楚，夹鼻眼镜或是拿在手里，或是戴在鼻梁上。车间管理员卡莱尔·费波内先生戴一顶无檐帽，司机常戴的那种。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不戴帽子，浅黄头发，他是火车司机，两手不时举到头上用手指梳他的头发。我举目看了看史博尔克伯爵的贵族族徽，看了看七道羽饰排列在族徽两旁。这族徽高悬在庄园出口的竿子上。当三位老人默然不语沉思着在我身旁走过时，我转身问道：听说你们是旧时代的见证人，请问谁是史博尔克伯爵？他们站住了，打量我一下，又相互看看，仿佛正等着别人问这个问题，不是等每个养老员来问，而只是等着我问，甚至盼望我来问，他们早就认识我，但直到在这养老院里，才面对面站在一起谈一个问题，这问题保证比一个球抛进赛场更有意思。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双手举到鬓角按住不听话的头发，然后开始说起来。他说史博尔克伯爵娶的新娘是斯韦尔茨-雷斯特的弗朗吉什卡·阿波罗尼雅女男爵，伯爵给她一年的考虑时间，倘若她心里另有意中人，那就告诉他。后来，婚礼于一六八六年五月一日在斯莱斯柯举行……说罢，他转向两个朋友，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推了推鼻梁上的夹鼻眼镜，接着说道……他的妻子在这里给他生了两个儿子，举行了隆重的洗礼，但两个儿子没多久就都放进小棺材埋在了洛莱塔小礼拜堂的墓地，在修道院院落的西南角，后来迁到库克斯……里克尔先生说着，目光投向第三位旧时代的见证人费波内先生，费波内先生于是接下去说……这庄园于是就跟修道院差不多了，奥古斯丁隐修会的修士们天天在这里做弥撒，伯爵和两个女儿也不反对，伯爵朗读圣书，女儿沉迷于苦行主义，追求纯洁的精神生活。大女儿艾莱奥诺拉加入了圣母马利亚领报会，伯爵让她进了修道院，她二十多岁就去世了。第二个女儿安娜·卡代琴娜也想进修道院，伯爵生气了，说修道院企图掠

夺他的全部财产。他让伯爵小姐参加欢乐的社交活动，亲自给她找了个女婿，斯韦尔茨-雷斯特的一名男爵弗朗基谢克·卡莱尔·鲁道夫中校。由于伯爵患有慢性病，庄园有严格的纪律规定……费波内先生说得出汗了，他摘下帽子，轻轻抹了抹汗湿的帽肚。这三个旧时代的见证人忽然由衷地高兴了，哈哈大笑，他们看着我，见我眼睛眨也不眨地用心听他们讲这些事情，甚至带着惊讶之色，惊讶他们对这些事情怎么了如指掌，这样出色的人怎么也会在这里，在这养老院，跟我和其他人一样呆在这里，我这神色使他们感到高兴。三人一齐举起手，伸着食指，我的感觉是他们在打拍子，马上就要齐声唱起来，可是他们却像儿童在朗诵儿歌之前先点一点谁先被点出来似的，他们当真数点起来，这次点到的是费波内先生，他眯着眼睛开始说……按照庄园规定，未经准许谁也不得远出到城里去，晚上全都必须呆在家里，任何淘气行为都不允许，乐队指挥和庭院长托比阿什·西曼在他的《日志》中有记载……费波内先生举起双手，睁开眼睛，做了个有力动作示意科希内克，科希内克先生便愉快地朗诵……伯爵府女诗人科琳柯甫丝卡和她的情人海罗内姆因爱情纠纷受到惩罚，在全体侍从面前，在大院子里挨打五十下之后立刻被赶出庄园，他们两个只留下了齐贝尔贝茨……费波内先生还没有说完自己那段，就已举起手来指着奥托卡尔·里克尔，里克尔先生于是一手按在胸口朗诵……依希·伏达伐、巴希赛克和齐蒙有时晚上去城里玩，早晨他们面带高尚娱乐的痕迹回来了……事情暴露，挨了伯爵一顿揍。齐蒙对此不满，wegen Gegenbrummen[①] 又挨了一顿。仆人辛泼莱克斯挨打，只因为命令他跳舞他不听从，够荒唐的。另有一人，是由于啃了干酪、啜了一口葡萄酒。伯爵把猎人科斯多姆拉斯基训了两个小时，因为猎人耽误了一次打野鸭子的机会。伯爵严禁胡作非为，谁若是亵渎神明，他就下令给这个不可救药的亵渎神明分子嘴里灌三匙车轮润滑油。在禁猎区，伯爵若是看见有人生火，他会大发雷霆……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嘘了一口气看着两个朋友，表明他说不下去了，要两人中的一个接着说。费波内先生主动用双手做了个开始的动作，愉快地说了起来……在城里，史博尔克伯爵注意到小学校的木板套窗只

① 德文，意为由于抱怨。

用一个两爪钉挂着，他便马上命令教师先生在老市政厅前面坐在木驴上让人笑话。教区神父巴宾斯基忍受不了伯爵，宁可离开这小城。因此，伯爵在这庄园一去世，他的死就使一切和解了……费波内先生说罢，朝周围看了看，用双手做了个手势，于是三个脑袋凑在一起，三个声音同时朗诵……一七三八年三月十三日……他们讲完了，还不住地碰碰脑袋，闭着眼睛，这三位旧时代的见证人。我呢，我在小城演了三十年的戏，在哈莱克剧团总共演了六百场，令我不胜惊喜的是，我还从未见过这样一出未经任何排练就演出了的戏，在这里就这么演出了，为我演出了。他们抬起头出神地看着我，我鼓掌，我伸出手来，他们三个都握住我的手，看着我，兴高采烈，仿佛在我这里因我而找到了再次演出的依据，这些段子他们已叙述过多次，已经没有理由再叙述，因此我对他们来说也许意味着灵感，意味着十分有力的借口让他们再叙述，让大家看看他们多有学问……那天晚上，吃过晚饭，这几位旧时代的见证人便邀我一同散步。晚风摇撼着大树，树叶发出的声音仿佛每根枝子上都飞舞着一面小旗子。我们走出大门，走在林阴道上，只听得上面缠绕在一起的树枝在摇晃摩擦，咯吱作响，呻吟，犹如停靠在港口的破旧小船和渔民的打鱼船。风从下面河水那儿吹来，带着一股刺鼻的腥味。三位养老员沉默着，我们走在城郊，高高的钠灯把街道、民屋和行人都笼罩在黄色的灯光里。然而，这里的行人惟有我们几个，这里甚至连汽车和摩托车都没有。我们走过窗户旁时，看到这里那里有蓝色电视光亮透过窗帘闪烁，电视播放的是一场重要的足球赛，观看的人叫嚷着，上千观众爆发出一阵阵欢呼声。我们走到老围墙时，科希内克先生拐进一个僻静处。这里的路灯不高，燃的是煤气，矮矮的住房隐在树影中，有篱笆同道路隔开，但透过缝隙仍能看到蓝色的电视光亮。下面，拉贝河的一条小河沟流动着，沟水污浊，沟底有食品罐头和玻璃瓶罐的闪光。我们缓步溜达，煤气路灯照见这里那里的屋宇、小花园、兔舍、家畜圈、水泥小院子、洗衣房，小树，以及像河沟一样病病歪歪的醋栗丛。过桥以后，我们迎风面对好几条纵横街道，哪条街上都不见一个行人。我举目看看我们走着的路，往上看，往下看，一个行人也不见，就连伊斯代茨街和艾利什契纳街上都不见人影，沿途只听到一家又一家传出国际足球赛评论员的欢乐声音。当我们穿过一条小巷走向大街时，一阵大风卷着全广场的纸

片、垃圾筐和垃圾扑面而来。我们转身倒着走，直走到大街上，后来风停了。公爵饭店的窗户灯光暗淡，高处的窗户则有明亮的电视机闪动，仿佛远方出了月亮，穿白衣的侍者都站着一动不动地看电视，广场上却没有一个人影。避瘟柱上的圣母塑像由四盏枝形吊灯柔和的灯光照射着，枝形吊灯燃的是煤气，是上世纪的遗物，底座上有四个圣徒的塑像，看上去像在舞蹈。里克尔先生戴上夹鼻眼镜，两手抹平涂了发油的头发，抹得头发贴在头上像一顶黑色游泳帽。他低声说着话，眼睛瞧着两个朋友，那两位则像一丝不苟的专家，仔细地听着每一个字，抬起眼睛看着上面，点点头，表示毫无异见……这座小城，里克尔先生说着两手抱住脖子，在上一世纪六十年代有三千五百口人，三百四十栋房子，是一座内地小城，坐落在拉贝河异常富饶的黄金地段。这里不仅生产粮食，而且还种植油菜。因此赶马车的老远从下克尔克诺什和下耶什杰基来这里采购大麦、面粉、小米、小扁豆和豌豆。这里不仅产品名目繁多，多达十二种，而且城里有三名铁匠，二十六名裁缝，两名制作皮带的，两名卖刀剪的，五名皮货商……两位旧时代的见证人此时神色严厉起来，他们举起手，先后喊道……六名！里克尔先生想了想，微微脸红地改正说道……皮货商六名，陶器商三人……科希内克先生举起手，以高度清晰的声音插话说……陶器商什托尔巴在鲍布尼茨卡门有自己的陶器作坊，他留下的只有一个放在角落的釉彩奶罐……说罢他退下，鞠了一躬，做个手势让朋友接着说。我倾听着，暗自惊讶这些事我怎么一无所知，而这些事却是我听到过的事情中最为美好的，因为凡是有关我们小城的，不管什么都是美好的……杂货铺老板二十三名，杂货商九人，制作绳索的四人，其中有名气的是克雷比赫，他住在萨鲁比的普尔克，制帽工一人，制小帽的四人，梳子工一人，面包师十一人，制造大车轮子的工匠两人，钟表匠两人，制革工五人，粗木匠一人，瓦匠师傅一人，收废品的一人，赶马车的一人，糕点糖果商两人……公爵饭店的大门霍地飞开，冲出几个高举着胳膊的年轻人，他们激动地拍着手，嘴里高喊：赢啦！在广场上绕圈子。科希内克先生始终举着一只手，看着这几个年轻人兴奋疯狂地喊叫着奔跑，直看到他们最后一个跑出视线之后，他才接着自己的话头高声补充……最著名的糕点糖果商是扬·奥勃斯特，就连诗人奥达卡尔·狄尔都提到过他……说罢他鞠一躬，退后一步，脑

袋转向旁边，里克尔先生于是接着叙述……做木材生意的一人，做马具的三人全姓霍罗姆茨基，细木匠四人，鞋匠十九人，小酒店也是这个数，其中六家是烧酒店，做黄油的三人，制砖工两人，肥皂商一人，书商两人，渔夫一人，在扎拉比，磨坊主两人，卡莱尔·拉基姆斯基和约瑟夫·穆莱内克，钳工三人，卖牛奶的一人，织布工三人，车床木工一人，理发员两人，铺屋顶工一人，染坊工两人，小商贩五人，砌炉灶工一人，开小店经营绸布零头的五人，面粉仓储业的两人，卖器皿的一人，玻璃商，名叫克拉萨……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的声音有板有眼，激动、清晰，犹如背诵圣母连祷文，一阵阵风把广场扫得很干净，地砖闪闪发亮像里克尔先生抹了油的头发。这时，从大桥街走出两个身材高大的妇人，女巨人，贝宾大伯见了一定会说她两个活像马利亚·特莱齐亚[①]。褪了色的金发用白围巾系着，蓬蓬松松像撅着的羽毛，看上去她两个像是好不容易才把头发抓在手里往上拢似的……俩人边走边痛苦地诉说着，我甚至觉得两人中有一个眼里含着泪水。俩人在广场上走着，一只小狗在她们身旁跳跃，不停地围着她们转圈儿，但女巨人自管走着，两人都在抽烟，烟头不时被风吹得火花迸飞，星星点点的火花旋即熄灭。后来，我们往前穿过广场走进一条小巷，只见每家窗户都闪着蓝光，荧屏上演员乱晃。科希内克先生高声叙述道……一百年前，咱们这座小城有二十家小酒店，十三家有许可证的小酒肆开在商店里。此外，人们还有别的娱乐。上这里来的有走江湖的艺人、魔术师、巫师。那年头还有颇为稀罕的在屏幕上放映的画片，起先不会动，后来会动了，那可真叫轰动一时。一九〇三年，在拉伊基什已经有个帐篷放映日俄战争影片，演到日本人被俄国人打败逃跑时，帐篷里欢声雷动。所有影片都伴以解说，有时还伴有大留声机播放的音乐。人们管这种影片叫神奇的招魂术。一八九八年五月十三日星期四，在贝利康家的贝塞达酒店放映了布拉格艺术家维克多尔·庞雷泼先生演的电影。十一月四日星期天，在科尼谢采有类似的电影，放映读者意见和斯霍贝尔的催眠术。一九〇八年，在拉伊基什已经有庞茨流动放映队和考尔勃企业的 The Royal Biskop[②] 电影放映队……我们走过大

① 马利亚·特莱齐亚(Marie Terezie，1717—1780)，曾为奥匈帝国女皇。

② 英文，Biskop 疑为 Bishop 之误。The Royal Bishop，意为大主教。

土堤，静止不动的沟水在老栗树低垂的树枝下显得黑乎乎的，镜子似的水面上，透过灯心草的叶丛反射出煤气灯的光亮。我们沿着一座萧瑟的高大庄园的长围墙走着，从一扇凿穿围墙开出的门里，我们看见一盏很大的煤气灯照射着一堆堆收购来的废铁料，一堆堆报废的冰箱、冷却器、儿童车，一堆堆旧收音机和旧电视机。伐茨拉夫·科希内克显得神情激动。大街小巷的上空闹哄哄的，各家各户电视的叫喊声、欢呼声与千百个观众爆发的激动声音汇成一片，大海似的，犹如激浪拍岸，一阵有节奏的声音缓缓退去，接着又是一阵激浪拍岸，在这浪声之上是评论员压倒一切的声音，口气坚定热情，他的声音转成叫嚷、呼唤，接着便是军号声。科希内克先生叙述道……我的爷爷从军队退役回来后，结了婚，在布拉格附近的米海尔地方当雇工。一八六四年，他带着妻子和三个坐在儿童车里的孩子步行到这里，儿童车上还绑着几件炊具，他来到这里，给赛特里赫家干活。就在这地方，我爷爷当长工和马车夫……说着，他举手敲敲大庄园灰泥剥落的围墙，这里今天已是废铁废纸的收购站。他接着说道……爷爷在长工屋有了住处，长工屋挺宽敞，每角住一家，炉灶在中间，大家合用。这些人既不知道什么叫戏剧，也没有别的娱乐。这种长工屋有好几座。住户除了天天干苦活不知其他，由于每年有一次或两次雇农或雇工可以尽情吃猪肉，宰猪节便成了他们的欢乐节日。我爷爷盼望的则是退伍老兵的聚会，会上他们一本正经地谈论军装，例如军大衣，军阶标志的肩章，饰有鸡毛的小硬帽，帽缨。排长的腰带上有长穗儿，司令员胸前有值星带，整团有自己的旗子……他讲述着，我们在寂静的大桥上，朝自来水厂走去。风又刮起来了，卷着尘土、碎纸片和树叶迎面吹来，我们再次转身倒着走。我从各家各户的窗子里看到他们的房间，看到半明半暗的厨房里有蓝色荧屏的亮光。就这样，我们绕了个圈子又回到广场，风驱赶着碎纸片、冰激凌的包装纸、香烟盒，吹着它们像吹纸做的转速不规则的小风车。从大桥街跑出三个胖姑娘，她们一路小跑着，身穿长袖长裤运动服，运动服外面还紧套着塑料衣裤，这样的包装倒活像一盒巧克力从俄斯特拉发跑来了。她们跑过我们身旁时，空气里一阵香味，她们没戴帽子，额上的头发滴下汗珠，她们一个劲地跑着，呼哧呼哧喘着气，直跑得汗流满面，像洗淋浴似的。可她们微笑着，跑进了艾利什契纳大街，为减少几公斤体重而高兴，她们深信只有这样才会像体重与身高

相称的姑娘那样幸福……卡莱尔·费波内先生指着圣母像说……一百年前警察没有太多的事情要做，这儿那儿有几个醉汉，或者在哪个小酒店里发生了打架，那些小酒店现在已经不存在了，例如大小杜邦达酒店、内比切克酒店、红胳膊酒店、懒汉酒店等等。警察另外的任务是检查酒店的打烊时间，最后便是监督男孩子不得在禁止游泳的地方游泳，主要是不许他们在当时还是木板桥的栏杆上，往波德哈里若韦深水区跳水。警察局的头头是警务检察员舒尔茨先生，他出外总是身着便装，穿一件黑色燕尾服，头戴威严的官气十足的黑色有花纹的帽子。他很少在街上露面，除却每星期一在集市上、星期四在广场上于规定时间为集市揭幕，高喊：售货开始！于是，一名警察在圣母像的栏杆上竖起一块有城市标志的铁牌子……风又停了，三位旧时代的见证人从广场走进大桥街，我走在他们中间。我们在公路上走，因为没有小汽车也没有摩托车在这里行驶，这些叙述令我听得心脏怦怦地跳，这些事我一无所知啊。我转过身，这才看到真实的广场，我看到了这里已经看不见但我和我三个朋友却看见了的事情，这三个朋友是旧时代的见证人，我现在跟他们一样了。我有些担心，生怕说话不当使三位老先生不高兴，生我的气，讨厌我，不再喜欢我。我暗自祝愿他们长寿，至少活得跟我一样长，好让我不断听到更多的事情，很久以前发生的事情，它们将比古老的捷克传说更令我激动。我们站在大桥上，风从河上吹来，吹过桥墩上高峙的路灯，吹来一股化学品黄铁矿和石碳酸的气味。这些化学品长年累月随着河水流往赫伐莱茨基那边，如此美丽的一条河成了工业下水道，棕色泥浆把水染得像个桤木盘，血红的水已使人无法在此游泳。科希内克先生的浅色头发被风吹得高高的，他仰着轮廓分明的脸，叙述时，他的脸总是那么漂亮，这位五十来岁的旧时代见证人显得年轻，叙述使他年轻，他眼睛看着高处，思绪回到刚才讲到的地方……这会儿他指着河对岸，那里的房宇在河岸的灯光中隐约可见，有些窗户的黯淡亮光还映在水面上，他指点着说……请看，那里，此刻亮着灯的那扇窗户，二十六岁的新闻工作者杨·聂鲁达[1]，曾坐在费谢尔酒家的花园里赞叹奥斯特罗夫的景色有多美。宏

---

[1] 杨·聂鲁达(Jan Neruda，1834—1891)，捷克诗人、小说家、小品文作家、社会活动家，曾长期从事新闻工作。

伟的拉贝河，堤坝的流水哗哗作响。聂鲁达为姑娘们说的一口纯粹捷克语感到兴奋、欣慰……说着，他转身指指城市，圣母马利亚的雕像高峙在广场上空，灯光从底下照射着它……那儿，那儿住着钟表匠弗朗基谢克·托纳特，一八九〇年七月二十三日，在地区博览会上，他为小城赢得了荣誉，申报了三种时钟……科希内克先生大声说。河岸上的窗户一扇接一扇亮了灯，亮光映在水面上，磨坊的一扇窗户霍地推开，灯光照见一个年轻男子的身影，他两条胳膊伸出窗外挥动着，大声嚷嚷：赢啦！他边嚷边往空中扔花炮，点燃的花炮啪啪炸裂，彩色火花飞溅着落入河水……第一辆汽车驶过去，激动的司机摇开车窗高喊：四比一，咱们赢啦！他挥手向我们致意，科希内克先生点头回礼，接着说……那种豪华型的大挂钟标有月份数码，指出何月何日，星期几。钟高二米五，仿照文艺复兴时期的风格，价值二百金币。第二种是报时钟，按时敲打报时。第三种是供咖啡馆使用的，钟上红星跳动时，表明需要上弦了……科希内克先生不再说下去，大桥街上亮着灯的窗户纷纷推开，人们探身窗外，隔着街互相叫喊，鼓掌，祝贺。我们走到广场时，只见到处都是奔跑着的人群，公爵饭店的台阶上旅客蜂拥而出，他们看了球赛，现在欢呼、叫嚷，活像自己打了胜仗……我们几个手拉着手挤出人群回庄园去，走到林阴道前面的大栗树那儿，风从背后吹来，吹得我们往后仰，这风仿佛要从后面把我们吹倒，仿佛在用一只巨大而又柔软的爪子抚摸我们的身体。在第一棵大树底下，黑暗中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把我们叫到一起，我们不由自主地互相拥抱，搭着肩膀围着一棵大树，树冠的枝叶则在呻吟、哭泣，科希内克先生对我们说……现如今一切都是数字，统计，人们的生活比过去的黄金时代好。《拉贝河观察》本世纪初曾写道……大部分外地工人的午餐过去和现在都是一块面包，喝点咖啡或一小盅烧酒，就这么点儿，因为烧煮的食物是不许带到劳动地点来的，只偶尔有妻子或孩子可以送午餐来……《拉贝河观察》这么说……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微笑着补充道……在我年轻的时候，妇女的帽子有车轮那么大，帽子上就跟小花园似的，还装有打鸟的小机关。大帽子用二十厘米长的钢针别在头上装饰小脑瓜。别针露在外面的尖头相当危险，特别是在人头拥挤的时候，挨近这位妇人可能会被针头刺伤面部。因此人们进行了坚决斗争，直至警察下令要求这种别针的针头必须

套上……旧时代的见证人里克尔先生说着笑了,我们一个个也都笑了,仿佛回忆旧事使我们都变得年轻。可是起风了,刮得老栗树干枯的树枝呻吟着,噼啪作响,然后落到林阴道上,干枯的枝杈跌在地上,有如一盏扯断的黑色枝形吊灯……

4

史博尔克伯爵的庄园建在正南方向。每当雨过天晴出了太阳,南面的墙很快便会晒干,而北面墙上的圆斑点地衣、灰色霉点和绿色苔藓却长得更多。北墙附近没有人走动,因而,从后面跨过踩倒的铁丝篱笆就可以走进庄园的花园,这里红色的山毛榉和一尊尊砂岩雕像相映成趣。雨天,这些雕像也下雨,雨水从砂岩躯体举起的胳膊上,从下巴颏和鼻子上滴落。雨后,太阳出来,凡是向南的雕像全都很快就干了,而朝北的则依旧是湿的,点缀着霉点、青苔和地衣。于是,这些雕像就有点儿像老山毛榉树、橡树和高耸的白杨树干,由于风是从北面和西面吹来,这些树木朝北的树皮总是粗糙的,长着地衣和青苔,而朝南的树干则光滑,尤其是山毛榉和白杨的朝南树干如此光滑,我总忍不住要每棵树干都摸摸,它们光滑得像海豚或海豹,我的手指感觉得出这种光滑……养老院的窗户都挂着涤纶窗帘,天气好的日子,养老员们整个上午都在走廊散步。走廊洒满阳光,窗帘后面有眼镜片闪烁,时不时窗口会突然出现一只手撩窗帘,于是窗帘便会有一刻工夫鼓胀着,像一只受惊的鸟被人捉住了爪子。但片刻之后窗帘拉开,一个养老员挤到窗口神色急切地推开窗子,几个老头儿和老太太探身窗外俯视庭院,就像有人在叫喊他们,或是突然感到窒息,需要大口大口呼吸一点新鲜空气,因为整个养老院总是弥漫着消毒药水、药品和尿布的气味。所以不时便有五六张面孔探出窗外,仔细地观察一切,观察庄园门前的动静,目光追随进出者的每一步,仿佛那是奇迹,仿佛正有欢乐的婚礼或悲哀的葬礼在走进庭院。实际上这是重演他们在家时的一幕。我在啤酒厂时,也会莫名其妙地被一阵强烈的渴望攫住,也会撩开窗帘推开窗子探身窗外,尽管啤酒厂旁边没有一个行人,只偶尔有汽车驰过,或者个别马车或牛车颠簸着路过,我却探出身子用心地看

着，暗自感到骄傲，因为我有家，有家庭，有漂亮的窗帘。但我常常开着窗，而且一年有四次从清早一直开到中午，因为在时间停止了的小城，牲口集市一年一次，啤酒厂的窗户附近，农民们，小商贩们，吉普赛人和本城人都来到集市。老远地我就听到马嘶，然后，在我家窗户附近的公路上，只见敞篷马车后面有小跑着的五六匹马，有时甚至十匹，鬃毛里夹着麦秸，甚至尾巴根的地方也有麦秸，马匹嘶叫着，马蹄敲打着车行道。赶牛的牲口贩子有时赶的母牛有五路纵队，富裕农民赶着自家的牛来到集市，母牛神态悲哀。有时，我窗口附近的牲口和马匹有四五百，留下一股牲口棚的臭气。我探身窗外，看着人群，到下午人就逐渐稀少，牲口少了许多，卖掉了。我也看到富裕农民、贫苦农民和他们的小乳牛走回家去，小乳牛又高兴起来，它们想念牛棚就跟我想念我的家一样。当我第一次走进这个新家，这个史博尔克伯爵的大庄园时，庭院里几十张面孔从打开的窗户好奇地看着我。这儿，在这粉刷得白得耀眼的过道里，几个老头和老太太小心地走来，他们扶着栏杆，有的架着双拐，吃力地一级一级走下台阶。我看到过道的墙上和拐弯处的架子上都装饰着塑像，雪白的裸体年轻女子的塑像，希腊女神惊恐地举起胳膊躲避意外觉察的男性目光，我看到矫健的猎神塑像，一只手有力地伸到背后去抽取箭囊里的利箭，尚处于懵懂状态的裸体少男，生殖器跟幼儿差不多，四肢也还柔软……老头老太太们在这些塑像旁边走下去，走到庭院里，拄着拐棍。有时，忽然有护士小姐不知从哪儿跑出来，黑色便鞋踏着轻快的步伐，雪白笔挺的小白帽在楼梯上飞过去，犹如一只欢叫着的白色海鸥。白帽儿的活动，使养老员们已经缓慢和小心翼翼的步伐放得更慢了。我站在这里的第一级台阶上，当我抬头往上看时，我看到天花板上装饰着裸体男女舞蹈的壁画，几十个年轻身体在彩色壁画中跳舞，目光热烈，沉醉在舞蹈中。这些跳舞的男女众神已不知自己周围发生什么，他们手拉着手，光裸着身体在跳舞，以听不见的响声，从右边向左边跳去，但正跳着却停住不动了，相互以渴望的眼睛对视着。养老员中，我认出有几张脸是我原先在时间停止了的小城就认得的，他们看着我，也认出我来，从没有牙齿的脸和脸上的皱纹猜出了这是我，是他们在广场上经常遇到，从电影和戏剧中了解的人。因此，我们相互凝视片刻，头发灰白的双方惭愧地微微点头，耸耸肩膀，表示无可奈何，美好的开

始却有了这样的结局。由于弗朗茨是啤酒厂的管事,他必须参加所有社会的和党派举办的大型舞会,在所有的舞会上我都是舞会王后。到后来,所有那些当时还年轻并像我一样爱跳舞的人,都像天花板上壁画里的男女众神那样,目光中充满了跳舞和美酒带来的醉意。我明白这些养老员第一次来到这里时,他们也会惊讶地呆望着墙上和拐角支架上的雕像,也会看着天花板站下来,一时间惊叹这美好的青春年华怎么已经消逝,人老得比预期的快……支架上有线广播传来《哈乐根的数百万》乐曲声,弦乐队的这支乐曲缠绕着每一个踏进其魔圈的人,然而这乐曲听来却不像幽怨,而更像忧伤的对旧时代的怀念……我走上楼,看一眼阳光明媚的走廊和大厅,这朝南的庄园像一个又大又亮的玻璃鱼缸,闪光的小鱼在海藻中游动。然而,不是小鱼,是眼镜片的闪光,戴眼镜的老人坐在那里一动不动,目光呆滞,眼镜随着老人的心跳而难以被人觉察地微微颤动。我注意到有些眼睛泪光闪烁,不是为年老落泪,是疲劳的眼睛里永远都有的眼泪,因而戴上眼镜,犹如在旧时代哭肿了眼睛就戴眼镜。我很快就注意到,这庄园分两部分,一边住的是妇女,另一边是男性。区别一目了然。女部走廊每扇窗户的窗台上都有花,庄园的墙壁很厚,所以每扇窗户的窗帘面前,都可以放一张小茶几,几把椅子,这里于是就成了类似开小座谈会的奇妙场所,像个小凉亭。我举目朝这长长的走廊望去,只见阳光中坐着老妇们,她们有的穿着绸缎晨衣,另有一些,穿着一度曾是最漂亮的时装,现已过时三十多年了。她们坐在那里,手拿毛衣针或钩针忙碌着,毛衣针和钩针动得很快,手指上的线或毛线在抽出,织针和钩针就这么飞快地动着,快得令人难以置信,仿佛这些老妇人在编织一束束光芒,整个走廊都满是银针和颤动着的眼镜片的反光。有些窗户飘拂着鼓胀的窗帘,犹如旗帜,每一厘米都被酸性化学物质烧了洞,被错误操作的洗衣机撕破了。一个老妇把半个身子探出窗外,看着庭院,看得发呆。一个老妇弯腰在摘花盆里花枝上的枯叶,还用发卡给花盆松土。当我站在这长长的走廊上,出现在众人面前时,这些女养老员都抬起目光看我,有几个透过眼镜片,另有几个低下头,从眼镜片上面看我。我知道她们中间有几个认出我来了,就像我们曾在市场上,在街上,在娱乐场所相遇,但她们却垂下目光继续干手中的活儿,我甚至知道,如果我站在这里看着她们,她们会一直编织到天黑,

就为了免得再一次看我。我抬起头,又看到了巨大壁画上闪动着毛衣针和钩针的反光。当我后退一些,让天花板上的反光移到别处时,我不禁为天花板上飞翔着的几百个小天使和可爱的裸体小宝贝吃了一惊,他们在壁画上跳跃着,飘浮着,抬着跃起的小脚丫,胖乎乎的玫瑰色灌肠似的稚嫩小腿,光裸的肚皮,举着手,手里抱着一大包异域花卉,夹竹桃、玫瑰花和杜鹃花,青枝绿叶满天花板,其中在月桂和常青藤中间有成串儿的花朵,胖乎乎的裸体小宝贝把花朵从圆锥形的容器里撒下来,撒在那些织着或勾着小桌布、小毛衣和小围嘴的老妇们的头上,数以千计的花朵儿花苞儿倾倒下来。这些孩子的眼睛里也洋溢着欢乐,尽管他们还处于懵懂的童年,对两性结合一无所知,但眼睛里却已充满了爱情的喜悦和渴望,闪烁着等待他们的爱情的欢乐之光,又好像他们误饮了酒,饮了令人陶醉的甜蜜的葡萄酒。为了不跌倒,小家伙不停地踢蹬着小脚丫,仿佛在游泳池里,仿佛在水中游泳,仿佛空气也是用来游泳的……我在这走廊上默默地走着,从开着的房门,我往屋里看了看,我看到三个房间都很阴暗,每间屋都有一扇北窗,棱角分明,窗外满是阳光照耀的树木,每间幽暗的房间里,都闪动着橡树和白杨树叶片摇曳的亮光,看上去仿佛那北墙上有一个很大的彩色电视。我数了一下,每间房有八张床,这里原先曾是伯爵的前厅。在幽暗中我举目细看天花板,我看出了每张画的内容,伯爵的这些壁画从一个房间到另一个房间有连续性,似乎是个系列,描绘一群情侣,背着仙女的神兽,半人半羊的萨蹄尔[1]与软弱无力喝醉了的酒徒相爱。我看见一张床上躺着个老妇,一条胳膊弯曲着搭在额上,凝视着这幅壁画。我踉踉跄跄走了出来,走进明亮的走廊,走上楼梯,我的心怦怦地跳着。当我的眼睛适应了时,我站到一尊希腊裸体神像前,这希腊神只是那么靠在树上,一无所思,一无所想,只是靠在那里,茫然地看着我,无所表示,显然什么要求也没有,只是那个样,仿佛此时此刻他被无所事事迷住了。连他的目光也越过我,呆看着我的后面……走廊的另一端通向与此相对的一翼,那里各个楼层都住着男性。他们的走廊弥漫着香烟的烟雾,在阳光中像个蓝色霓虹灯管。年老的男人可不安分,他们坐不住,于是起身散步,但

① 萨蹄尔(Satyr),希腊神话中的森林之神,半人半羊,长着山羊角、山羊蹄,是个色情狂。

并非走，而是用鞋底艰难地拖，像穿着滑雪板滑雪似的。他们扎堆儿站在一起，手里的香烟冒着烟，脸像烟草一样是褐色的，满是皱纹，有时他们会急急忙忙走开，仿佛想起了什么事必须去哪儿，有人在等着他，有重要任务，随后却又放慢脚步，像多数被捆绑的人那样走着，像在地板上找林中的蘑菇，找丢失的汽车钥匙，像光脚在湍急的溪流中逆水而行。有几个站在那儿陷入沉思，背着手，内心正在注视一件当年对他们来说颇为重要的事情，一个他们认为发生在自己身上，仅仅发生在自己身上的故事。他们忽然之间开了窍，恍然大悟，张开胳膊眼看就要对别的养老员说说这个故事了，可是，他们发现这些人或则像自己片刻之前那样，或则什么也不想，已经没有回首过去的能力，也没有思考前途的能力，只是徒有其人而已。所以那些开了窍恍然大悟的人，那些对决定命运的故事能够准确看清并予以说明的人，便像张开胳膊扔掉两只手似的一甩手，沮丧地缓步朝窗口走去，透过薄纱窗帘凝视庭院，谛听着庄园里的声音。他们听到了自己不规律的心跳，正像所有的养老员都在谛听自己的肝、脾、背脊和心脏的声。有一个养老员戴了一顶时髦的无檐帽，就是布拉格那些流里流气的人戴的那种，此人让我同情的是，他善于把围巾系得跟画家似的，彩色围巾围在脖子上，在喉结处系成一个漂亮的结，他这会儿谁也不想见。他靠墙站着，额头紧挨着墙灰，一副与人作对的模样，既不想看见人，也不想看见树，不想看天，也不想看希腊雕塑和壁画，他要看的惟有他看着的东西——墙灰，一小块空白，什么也没有。我发现所有的老人总是不时地转过身与别人面对面，总是面对面地站着，离开群体时总要多次回头看看，是否有人以怀疑、探索的目光在注视他，因为在后面，也许可以从一个人的步伐看出他的健康状况，是否瘸得更厉害了，是否由于肾和肝出了毛病因而肩膀下垂了，甚至当他行走时，从背后可以看出他的裤子更为肥大了，两条瘦腿木棍儿似的插在胯骨里。突然，庭院里响起了刺耳的汽车喇叭声，仿佛闪着紫罗兰火花的警车哀号着驰往公路上出了车祸的地方，仿佛救护车开到了患心肌梗塞病人的家门口。所有的老人一下子全都挤到窗口，看了好久才松开抓在手中的窗帘，惟有那个系彩色围巾的老头儿依旧死盯着墙灰，他连不幸事件也不要看了。我在走廊上举目看天花板，观赏那上面的壁画。一个年轻男子，头靠在粗壮的胳膊上，一只手扶着膝盖坐在那

儿，他身披轻纱，裸体，脑袋扭向我在走着的方向。他有一双渴望的眼睛，眼白闪着光芒，瞳孔仿佛是缝在上眼皮上，嘴唇丰满，我从未见过如此漂亮的男人，头发全是花朵儿和花蕾，有一绺垂到额上，花蕾是金色和蓝色的。接着，我看到男青年的后面，一件蓝色礼服扔在大床旁，床上有蓝色的枕头和撩开的金色床单，床中心坐了一个裹着白袍的女子，一个年轻姑娘，目光犹如一只倔犟的鸟，这新娘紧闭嘴巴在听一个半裸女神劝说。女神一条胳膊搂着她的脖子，另一只手托起她的下巴以便更清楚地看她的眼睛，这双眼睛正在躲开那个满怀怨愤看着她这新娘的年轻男人的目光。美丽的女神额头缀着小叶子，长袍披在背后，露出光裸的胸、肚子和维纳斯的乳房……这不寻常的婚礼景象看得我着迷，简直是一开始就闹离婚了。我一个房间一个房间地往里看，只见女宿舍似的每间八张床，北面一扇明亮的窗，窗外树阴浓密，白杨和橡树的枝叶在阳光中摇曳，这些大树有庄园的楼房那么高，在强烈的阳光照射下，映得窗户像清晰的电视屏幕。那里，在外面，有汽车车轮轧在庭院沙土上的声音，有扇门吱呀一响，里面抬出一个担架，我走近窗户时，有几个俯身窗外的老人本能地转过身，不愿让我看到他们已经过于肥大的裤子。他们对我微笑，希望我走开，走到看不见他们的地方去，但我像乐队指挥似的摆摆手，让他们安静，示意我看上面。他们不相信，瞟了一眼院子，继续面对我站着。《哈乐根的数百万》乐曲又轻轻响起，一支弦乐曲，小提琴的协奏这会儿转入乐队大师的独奏，强有力的迫切曲调，显得与希腊某地的婚礼很协调。南海的某地，年轻男子的目光，新娘的紧张处境，亲切的规劝，托起姑娘的下巴以便看清目光的年轻女神的手，女神另一条从背后搂着姑娘脖子的胳膊，所有这一切，都与《哈乐根的数百万》这支乐曲很协调，也与这庭院里的声音很协调。在庭院的阳光中，可以听到担架顺着轨道推进救护车的声音，车轮掉头碾轧沙土的声音，以及扳动加速杆使摩托增速的声音，以及大门口勃尔卡先生的喊叫声……我开大门，我开大门！这一切，都与《哈乐根的数百万》相协调。当我在走廊尽头回身想赶快跑出二楼的男区时，所有的老头儿——就仿佛我用看不见的棍子挨个儿打了他们的背部似的——一个个转过探出窗外的身子，站直了，就像教堂古老绘画中画的最后审判时人们从坟墓里站起来那样。他们就那么站着，隔着窗帘，在窗帘后面向我鞠躬，额头

顶着窗帘，一个个裹在涤纶窗帘里的脑袋，我不禁在这时近中午的阳光中被吓着了，仿佛见到了我早已不相信的午神。实际上，不仅所有的雕像都吸引着人们的目光，不仅整个庄园都建在向阳朝南的方向，以便一进门，一进庭院就能看到它的秀丽。不仅如此，庄园所有树木的树干也以迎宾为主，树干向阳的那面都光滑漂亮。不仅如此，所有的人也都修饰起来随时准备迎宾。不仅如此，一切都向南，向西，朝着阳光移动。当阳光在花园里离开小长凳，当阴影落到坐在上面的人身上时，他们便把小长凳挪到还有阳光的地方。就雕像来说，所有的雕像即使从后面看，也是很美的，尽管有点发育不良，但是对于所有的养老员来说，背后的目光总令人感到有些难堪，这感觉是正确的，就好像在厕所里被人意外地瞧见，或者沉思时挖鼻孔，把鼻涕擦在树上、墙上时被人瞧见。对于每一个养老员来说，意外地从背后看到，就如同出于好奇从钥匙孔里偷看，吃惊地看到一个老人摘下或安上假牙。养老院里有一个庄园小教堂，从外面可以看到它的正堂，朝东，哥特式的窗户有铁丝护墙挡着，透出一股麻雀窝的气味，有几块窗玻璃破了，几百只麻雀便在这小教堂里安了家，管风琴的管子全被麻雀筑了巢，唱诗班的整个座位都属于麻雀了。春天燕子飞来，在哥特式的尖拱和支架上做窝，几百只乱叫乱挤的乳燕，经常有一些年老的记录员坐在小教堂旁边的小长凳上，看燕子怎样给乳燕喂食，怎样以令人目眩的速度，准确无误地飞进那个只有燕子才能进去的小破洞。小教堂里不断地传出麻雀喊喊喳喳和乳燕呢喃的声音。凡是第一次来到这养老院的人，总会情不自禁地走到这庄园小教堂的门前，试着去转动幽暗处的门把手，但小教堂的门打不开，当他习惯了这幽暗时，他会看到这门不仅关闭，而且是上了锁的。于是，每个首次来访的人便会跪在地上从钥匙孔往里张望。他会惊讶地看到满地都是煤，因为生火取暖时这里堆放煤。现在门锁上了，成了飞鸟之家。甚至在主圣坛耶稣的脑袋上，燕子也筑了窝，生了小燕子，乳燕就在这儿，在耶稣的耳朵里喊喳呢喃。当乳燕长大不得不离开窝时，它们就栖息在金色十字架的横木上。有时七只燕子就那么栖息在那儿，整个小教堂只听得几百只麻雀和燕子嘈杂的声音。每一个领养老金的人住进这庄园，头几天必然会到处走走看看。我就是这样走到了庄园的花房，但花房的窗户涂成蓝色，里面已没有鲜花，地上刷了石灰，中间放着个棺架。

若是有人去世，灵车尚未来到时，遗体便停放在这里的木板上，等待灵车来接走。人家告诉我说，守灵人就坐在三张小长凳上，他们是死者最亲密的朋友，他们久久地守候着，直至灵车开到亲属带来寿衣。也许贝宾大伯将是下一个躺在这里的人，因为他在重病房已有三个月，现在已不能进食，护士告诉我，让我通知所有想同他告别的亲友，因为要不了多久，贝宾大伯就会转到花房。这里地上刷了白灰，窗户全都涂成蓝色。然而，每一个作为领养老金者来到这庄园的人，总想什么都看一看，哪怕是不祥事物。那边，在西边那些高大的栗树下，在一棵树的第二根较高的枝杈上，可以望见楼里伯爵夫人的卧室，现在那里放着四张床，鸟棚似的。这些床有网子，像婴儿床拉着网免得孩子掉下来。这里不时有患病的男女老人神经失常，发着高烧，无论采用打针服药何种镇静措施都无效。这景象看着令人难受。我不顾危险地往树冠攀登，大栗树的枝杈跟小梯子似的，我仿佛爬上了猎人搭的架子。我看到一个身穿白衣的老妇在网子下面，她手攥着绳子跪在那儿凝视窗外的黑暗，凝视着我，目光中流露出惊恐。她头发蓬乱，嘴里没有牙。当我再一次看她时，我险些从树上栽下来，她多么像我啊，我想这就是我啊。我小心翼翼地爬下树，踩着一根一根枝子下来，心里暗自说注意啊，姑娘，可别摔跤，可别骨折，多加小心，你吓坏了，千万注意。下了树，我退到黑暗中，那里二层楼有一扇窗户亮着灯，那儿曾经住着史博尔克伯爵夫人。我跑进前厅，跑上楼梯，我不看雕塑，不看漂亮的壁画，在女区走廊的小桌子旁站住了。我抬起头来，走廊里没有人，从一扇扇开着的房门透出昏暗房间里小灯的光亮，有人在打呼噜，房间角落里，八张床的角落里都发出啧啧的咂嘴声，久久地咂嘴直至呼噜声停下。墙上一条横幅写着：我们的女住户生产什么？我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再看了一遍。横幅装在镜框里。我们的女住户生产什么？在小桌子上，一张又一张的小桌子上，我从一张小桌子看到另一张小桌子，先是感到惊讶，后来禁不住伸手抚摩那些儿童服装，小围嘴，小上衣，甚至还有几条系襁褓的带子，毛线织的缀有十字架的圣诞节小被子，毛线织的小靴子，靴子上缝着小花朵儿，带花边的小内衣，小帽子和带耳罩的小包发帽，可爱的小手套，系着彩色绳子的小连指手套。不错，这都是老太太们的手工活儿，她们在这儿坐在阳光中，钩针和毛衣针的反光投在天花板上，投在成群的情侣和小天使

的身上。天上的小娃娃把永远新鲜的花朵,从圆锥形的大包里倒下来,小脚丫踢蹬着空气以保持身体的平衡,经受住地中海花朵的重量。这儿,在小桌子上,陈列的手工展品不是说明我们的女住户们生产了什么,而是说明她们永远无法放弃的是什么。这里展示了被压抑的需要,关心别人,为别人而活着,这是需要,没有了它,任何一个女人都无法生活,因而这些住在昔日史博尔克伯爵府的领养老金的妇女也一样,依靠着她们终生依靠的双手。

5

有一个时期,那时我还年轻,我心里想我的生活在别处,甚至想是在布拉格。弗朗茨每月一次去布拉格,去啤酒酿造之家,他开斯柯达 403 型汽车去,我穿上最漂亮的时装要跟他一起去,但他每次都央求我假装出外散步,要我先走半小时,免得啤酒厂的人风言风语。有时,我得在去布拉格的路上走半公里,这使我紧锁眉头满肚子不高兴。我,一个要去布拉格一试身手的人;我,一个自以为在布拉格也会像在小城一样成为注意中心的人;我,一个脚穿最时髦高跟鞋的人,却要在尘土飞扬的公路上步行,还得躲避填在破损路面上刷成白色的大石头,当时人们管这种石头叫警察。弗朗茨的车通常都要过了树林才会开到,我坐进斯柯达汽车,到布拉格下车,感到屈辱丢脸。弗朗茨匆匆赶往啤酒酿造之家,我们约定了回程时间,约定将在圣斯特凡教堂前见面,斯柯达汽车将停在那里。于是我在瓦茨拉夫广场散步,在民族大街溜达,沿着河沟街走去,暗自检验,看我能否背弃小城在布拉格住下来,能否在这里生活。我自以为能,这里所有的商店和橱窗都吸引我,在我随弗朗茨每月一次去布拉格的十年里,我熟悉了所有的商店,我到处佯装只买最贵重的商品,店员把衣料抱到人行道上,让我看衣料和丝绸在阳光中什么样,因而我熟悉所有的价格和所有的质量、所有仓库里的商品以及下个月将会有什么。由于在啤酒厂我喜欢翻阅《Elegante Welt》[1],商店老板们就都以为啤酒厂是我开的。我还每个月买些小东西,每年买一套女式套装,每半年买一条

① 德文《时尚世界》。

新裙子，那时候，我还强迫弗朗茨在卡贝尔和波尔德·古特曼买最贵的皮鞋，要他每年一次买衣料定做衣服，我买所有这些东西，只是为了在布拉格赢得名声，我是见过世面的夫人。不过，我要弗朗茨上施娄柏克大饭店的咖啡厅这件事，却始终未能如愿，他也从来不肯上豪华大厦去吃顿午饭。那地方他只去过一次，在那样的环境里他感到痛苦，举止老出错，弄得我只得放弃，只得于约定的时间同他一起上克利奇快餐店，永远是这快餐店，他于是胃口大开，可以站着吃肉片和沙拉，每份四克朗五，肉片有盘子那么大。可是那十年，我每月都去布拉格的那十年，我却始终还是生活在小城，时间停止了的小城。每当我走进施娄柏克快餐店，走在几十面镜子和几百盏灯光中时，所有侍者和领班以及随意坐在椅子上的客人全都注视我，这些客人夏天坐在搬到人行道上的藤椅里，与街上行人只隔着个绿色小木箱，木箱里种着小灌木。所有这些人都看着我，我坐下之前怕得要命，脸羞得红到头发根。我要了咖啡，为了镇定下来，我点了支香烟，可是抽烟总让我感到不舒服，脸色苍白。我想以翻阅报纸和时装杂志来摆脱局促不安，但手指一个劲儿地哆嗦，弄得纸张在我手里咯咯作响……整个十年期间，我竭力使自己平静下来，我走进洗手间，可在那里我只想俯身在洗脸盆上不停地洗脑门和脸，这样才多少冷静一些。为此，我心里恼火，就跟看厕所的老婆子无理争吵。因为我总有一种感觉，人家一看便知我是从啤酒厂走出来的，先得徒步走好久，有时要走五公里，弗朗茨才会到来，偷偷把我用斯柯达汽车运到这里，回程也总是一样，弗朗茨要我在抵达啤酒厂之前半小时下车，他独自驾车驶进啤酒厂，我则像浑身尘土的小偷假装散步回来，为健身而散步回来。而副管事先生则几乎每一次都在等着我，此人与我彼此没有好感，他从自己家的窗帘后面跑出来，哈哈笑着说……布拉格可漂亮啦，是吧？后来，我毕竟还是背叛了小城，背叛了我认为时间停止了的小城。施娄柏克快餐店的领班介绍我认识了一位房地产公司的业主，此人一个劲儿地说我是个能干的年轻夫人，完全有条件在热闹的革命大街开一家小化妆品商店。他还带我到这样一家化妆品商店初步看看。我一见这家名叫奥丽姆的商店就忘乎所以，我活着就为这奥丽姆了。我借了钱，加上我和弗朗茨的全部积蓄，一股脑儿投入，于是我成了这家化妆品商店的业主，革命大街一家灯光明亮的小商店的女老板。我整晚

整晚埋头学习各种香水香粉化妆笔的名称，法文、德文、英文的名称，橱窗里定时旋转装置上的镜子映照着法国凯旋牌化妆品，拉瓦利艾香精，丰乳药片，柜台后面有光彩夺目的小盒子、小匣子和长颈玻璃瓶、玻璃杯里各色香味的香水：玫瑰、睡莲、丁香、素馨，永远芬芳之梦，紫罗兰幽香的高级洗发水，永葆青春永远美貌的秘方。整整一个月，我生活在这无比美好的时光中，我感到我已彻底掌握作为一个女人如何变得美丽，如何得以实现自己使命的秘诀。至于弗朗茨、啤酒厂、时间停止了的小城，我一股脑儿抛诸九霄云外。我向送牛奶的租了一间房，睡在二楼靠窗处，窗下整夜电车驶过时，我的床就抖动，可是我却觉得这床是一只美丽的小船，它送我到欧洲所有的工厂，那里生产最名贵的香水和化妆品配料以及添加剂，能使神奇的肥皂消除每个妇女皮肤上的污垢，各色面霜不仅清除雀斑和色斑，而且使面庞细嫩如天鹅绒，美国新式指甲油光亮的釉彩使每个妇女平添魅力。因此，我在电车震动的床上酣然入梦，含笑在小船上朝奥丽姆飘去，那是我在革命大街开的化妆品商店，那里在刻花玻璃架上和镜子里等待着我的有秘鲁香料的肥皂，它消除皱纹、推迟衰老，有甘油透明皂，带着林中紫罗兰的馨香，有来自汉堡的白桦水，可增添魅力、延缓衰老，维纳斯珍珠创造光彩夺目的白手，具有难以抗拒之魅力的肉色香皂，卡罗代玛无脂肪、不油腻的香膏，粉红色的香粉，使妇女皮肤柔嫩的含甘油和蜂蜜的肥皂，德拉利兰铃香味的梦幻香水，不含酒精使每个女人都醉心……电车每隔十分钟沿着河沟街在破碎的路面上驶过时，我在做美梦，想着我该有个女售货员，一个女学生，因为我店里的香水那么漂亮，会吸引所有的妇女，她们要用百合花香皂保持容颜，这些香皂每一种都能产生年轻的容貌和丝绒般的皮肤，Poudre ravissante[①]对于女演员和脸上有雀斑、伤痕等等一心求美颜的妇女来说不可或缺。就这样，我完全被这送上门来的幸福浸透了，我有了抛给我的工作，推销贴在脑门和下巴上的除皱膏，推销漱口水和牙刷，向棕色头发的女人推荐一种洗发水，向金色头发的女人推荐另一种洗发水。因为我的奥丽姆不是一般的商店，它是一座殿堂，有十二个圣坛，在灯光照耀下分别陈列着各种香粉和各种化妆品，它们

① 法文，意为令人愉悦的香粉。

能掩盖所有不尽如人意的缺陷，突出优势，增添魅力，永不消退……我就这样做着美梦，夜里如此，白天也一样，对我精心选购的货色怎么看也看不够，它们将给我带来财富和名声，因为每个人只要一看我的商品，看到我是怎样向顾客提供信息的，他就会被吸引。毫无疑问，我的商店将永远顾客盈门，特别是当人们知道我这里还出售沐浴用的浴盐，各种花香和树香的浴盐，春之神给妇女小浴室带来的赞扬，硼砂水有厕所用的，也有沐浴用的，最摩登的化妆品商店，最可靠的方式，镍制的盒子，南方星牌的百合花香皂，葛拉希丽牌的美容液使脖子和手更加漂亮动人，柯诺尔牌美发水使头发显得年轻，有光泽，不生白发……当我看到货架上有成套的刷子，刷柄都很华丽，有成套的梳子，大小不一，质量不同，有五十个小盒子，盒子里的丝绒垫子上放着戒指和胸针，戒指全都仿照高贵式样，虽然是假珠宝商的产品，但看不出来的，因为我用光泽剂把它们擦亮了。我每天都把这些戒指戴在十个手指上，每天不同，它们是那么漂亮，当我再看那些供妇女旅行用的盥洗包，包盖镶着镜子，看那些点缀在墙上的装着香水、香皂和梳子的雕花玻璃缸，我看到我很能干，我的奥丽姆为妇女提供了她们能想到的一切……然而，有两个月，弗朗茨几乎每天都开车来看我，但他从不走进奥丽姆，而是站在街对面的拐角处看着我，看我怎样在永不熄灭的灯光下忙来忙去地售货。他站在那儿看着我，看我怎样转身，怎样伸手去取顾客想要的那种香水。他站在那儿，等待着，直等到晚上商店打烊我锁上卷帘门，他这才不再贴在墙上，面有愧色地走来迎我。两个月里，我总是满心喜悦，而弗朗茨却闷闷不乐，他陪我走到我住的地方，一路听我滔滔不绝地向他描述我的成功。虽然这成功还是未来的事情，但成功必然无疑。弗朗茨对此闷闷不乐，但他依旧靠墙等我，任凭来往行人撞他，他从不走进我的化妆品商店，每天都只是陪伴我，总是问我要不要回家，回啤酒厂，回小城，我的时间停止了的小城……我则每次都笑着拒绝了。我向他描述，五年后我们将买下一个小啤酒厂。然而我忘了，诚如所有著名旅程，例如把商品从亚德兰途经一定的城市，运到南诺夫果洛德一样，就连海上运输也不例外，都各自有一条不言而喻的路线，在城市也一样，有些街道是行人加快步伐匆匆越过，直到进了比较清静的地段才会放慢脚步，才有可能逛商店。因此，斯巴莱纳大街人们都匆匆越过，不到拉扎尔街和民

族大街不会停下来，我的奥丽姆所在的那座楼，缩在民族大街，离熙熙攘攘的人群三米远，因此奥丽姆徒然灯光明亮，但行人到了奥丽姆附近的三角地带就拥挤着匆匆越过，免得同对面来的行人相撞……到我店里来的惟有需要系鞋带不得不退出人群找个清静地方的人，或是某个女人在拐角处需要扣上紧身吊袜带，所以我一天有五六个男女顾客。我的定时装置照常旋转，镜子里展示着法国凯旋牌化妆品拉瓦利艾香精。有两个月，我手指搭在柜台上，极力亮出最美的微笑，两个月了，但无人问津。整整两个月，我站在那儿，漂漂亮亮，花枝招展，活像一个等候情人的姑娘，可是情人没有来，甚至压根儿不会来。我开始迷惑不解，我到别的化妆品商店去转了转，我这才明白我出售的商品早已过时，落后于世界潮流已有十年，二十年……之后，债主来要债了，恐吓，威胁，之后来了我已买下但未售出的货物的账单。后来我开始感到这些美丽馨香的东西，原来具有相反的意义，所有这些曾经承诺给我带来幸福的东西，不仅将离我而去，而且要让我这个曾想自立的人将因失败而愈加依赖于人。惟有弗朗茨依旧开车来看我，他是懂得经商之道的，知道哪怕是小酒店也得服从地利这个规律，有些地方人们匆匆跑过去，而有些地方人们感到安全。当他看到我垮了台，看到我受债主和货主的威胁说要控告我，弗朗茨头一次微笑了，看了一眼革命大街上空布拉格的阴雨天……后来，我那张床，两个月里，我曾经天天躺在上面朝着我幸福的各种商标的化妆品、油膏、香粉、颜色笔飘去，在这张床上我幸福地入睡，可如今我却躺在这床上等着每一辆电车驶过，身上冒汗，我抹着额头和脖子上的汗，一辆又一辆的电车摇撼着我这二楼上的床，丁当作响的铃声在我听来，犹如威胁我的即将到来的拍卖场的铃声……在这样的不眠之夜以后，在疲惫不堪的早晨，我无可奈何地又上奥丽姆去，毫无意义地拉开卷帘门，白白地站在那儿，瞧着熙熙攘攘的行人竟没有一个看我一眼，看奥丽姆一眼，没有一只眼睛瞟一瞟始终旋转着的装置，那上面有镜子，托盘闪光。这时候，我开始渐渐想起被我抛弃了的小城，想起啤酒厂清静夜晚的我那张床，啤酒厂，包围在果树和葡萄藤中的啤酒厂，在想起小城和我的啤酒厂时，我禁不住呻吟，哀叹命运欺骗了我，它诓称我将得到幸福，结果却转身背弃了我。弗朗茨不再开车来看我，整整一个星期没有来。当我最后来到香水商店门前时，我陷入沉思，

我连卷帘门都没有拉开，而是坐在了革命酒店，那里的店堂小得跟它的大门一样宽。我坐在那儿喝着咖啡，甚至在这烟雾弥漫、咳嗽声和歌唱声闹成一片、桌上流淌啤酒的地方吃午饭，透过拉开窗帘的玻璃窗，看着对面我的香水商店。十点左右邮差来到，把法院通知书塞进卷帘门底下。随后，我老远就认出债主们来了，甚至一天来几次，用手杖敲门，用拳头捶，谛听，有几个债主破口大骂，凑在钥匙孔上往里瞧，在确知里面是黑的之后，就再次捶门，对着卷帘门骂一通粗话……我忍受了一个星期，再也忍受不下去了，我回到时间停止了的小城，在啤酒厂，我跪在弗朗茨面前投降了，不管他开恩不开恩。我看到他微笑了，他很高兴，还安慰我，再三安慰我，等我不再哭泣时，他开怀大笑，我已很久没见他如此开心，他借钱还我欠下的债，甚至比合同规定的日期提前半年还清欠债……我已别无所求，只想再住在啤酒厂，在时间停止了的小城买东西，我的时间在这里像扯断的线又接上了。弗朗茨则暗自歌唱，难以掩饰他的喜悦，因为我由于背叛农村气的小城而吃了苦头。有一天，弗朗茨去布拉格到晚上才回来。院子里停了一辆大卡车，斯柯达小汽车抽掉了后座，当司机和搬运工掀开帆布罩时，我看到满车堆的都是香水、香粉、香皂，全都放在小盒子里。弗朗茨嘴里唱着歌，哼着曲子，他同搬运工从阁楼上搬来两个柜子放在走廊里，他打开靠墙放的大柜子，两个男人一直忙到午夜，把整个奥丽姆以及小小库存的香水香液的瓶瓶罐罐通通放进柜子。弗朗茨付了运费，从那时起，我们家就像化妆品商店似的到处飘香，香味随风吹到厨房，吹到各个房间，整个阁楼和地窨子全都弥漫着这种香味，阁楼上存放在麦秸里的苹果老有香水味，地窨子里的土豆也一样，甚至猪肉和香肠也不例外。这香味永远是对我的谴责，弗朗茨也知道这个，因此谁来帮他安装斯柯达汽车设备，每星期六和星期天来帮弗朗茨安装汽车设备，就都可以从柜子里挑选自己喜欢的东西作为礼物。由于小城的公民几乎都帮弗朗茨安装过汽车设备，化妆品事件发生十年后，小城便到处都有化妆品的香味。由于人们拿走整袋整盒的化妆品，因此在电影院，在剧场，在小酒店和社团，人人进去都带有我的花露水的香味，妇女红扑扑的脸蛋上用了我的香粉，我甚至能认出我的梳子、小刷子……但说这些有什么用呢？我剩下满满一柜子，当弗朗茨到了领养老金的时候，

我把它带到了新的住处，一座小别墅，我亲自绘图设计的小别墅。这小别墅有穿堂风，河面上不断吹来暴风，这香粉香水柜子多年之后淹没了，我们的河畔小别墅也淹没了……

6

秋风秋雨来临时，养老院便沉浸在滚滚水柱中，《哈乐根的数百万》轻轻伴随着落水管汩汩的流水声，雨水飞溅，渗进墙上的灰泥，因为落水管破旧漏水，有的还折断了。在这种时刻，这座庄园就有点儿像这里的老人，他们咳嗽，咳出痰来，咳得喘不过气。三位老见证人坐在大窗户旁，那里可以远眺烟雨迷蒙的小城。巍然高峙的大教堂，在雨中看上去好似一艘古老的大轮船。我在走廊上散步，不时停下来站一会儿，看看下面的河水，水面上不时腾起烟雾，烟雾后面高耸着米黄色的啤酒厂。是的，那曾是美好的，那时候我感到骄傲，因为我青春长驻，年轻漂亮，衣着讲究，对每一个同我打招呼的人我都要显示我是这家米黄色啤酒厂管事的夫人。我春风满面地微笑着领受恭维，恭维我的人多的是。不错，我为拥有四间一套的寓所而骄傲，为我的衣着，我的体形而骄傲，每件衣服我都找最好的裁缝按照《Elegante Welt》上的式样定做，突出我的腰身、胸部和大腿，小饰物是我从布拉格买来的，手提包和皮鞋，手套和帽子，全都完美地烘托我的魅人形象，因而我为拥有这一切而感到骄傲。现在，在这养老院，当我拔掉了全口牙齿，当我的头发比麻絮还灰白，当我的形象如同凋谢了的花朵，没有人能想象当年曾是什么样。起初我为这衰老感到羞耻，竭力想以微笑和不停的说话来转移注意，主要是转移我自己的注意，不去想在我身上发生了什么，不去想我已多么老，成了个丑老太婆……然而，当我看到这庄园里所有的老妇，所有在四分之一世纪之前被我的服饰和体形激怒了的女人，这会儿那么高兴，因为看到我跌落了，看到我有了怎样的下场，她们向我显示出为此而高兴不已，甚至穿上最好的衣服，嘻嘻哈哈以露出假牙、梳理染过的头发，欣赏我的凋零，欣赏我怎样被滚滚而来的不幸弄得谦卑、沮丧，当我看到这一切，突然间我有所醒悟，正如当年我怎样为自己的年轻、持久的年轻而骄傲，我不仅

能够而且必须为自己现在的模样而骄傲。我不曾为有假牙而勉强戴上它，也不曾为了跟别人一样而染发，我为自己的丑，为老年带来的一切而傲然挺立……于是，我又像从前的我那样，一个骄傲的老妇，有别于其他妇女，恰似当年我骑着自行车，双腿的光彩吸引全城的目光有如教堂大时钟的两根时针。于是，我无论走到哪里，无论是在庄园的大楼，还是在花园，我都把头抬得高高的。我穿着破鞋，最廉价的早已过时的衣裙，粗布成衣，从不熨烫，也不知怎样熨烫。旧时代的见证人每次见到我，都对我献殷勤，彬彬有礼地给我让座，喜欢在我面前吹嘘他们有关时间停止了的小城的知识。《哈乐根的数百万》静静地演奏着，廉价的彩色曲调，那么动人，有如卓别林影片的伴奏曲。三位旧时代的见证人仿佛把我当做久远年代的知音，他们转向我，喜欢向我讲述他们年轻时发生的一切，还特别喜欢讲他们自己无法记忆而是从爷爷的谈话中听到，从笔记和旧书中读到的那些事情。现在秋雨连绵，我从庄园的花园回来，在那里，我着迷地观赏那些仿佛刚从海水或清澈的河水中走出来的裸体青年男女雕像，我从这些雕像中汲取青春的活力，暗自说，当年我也生活得像史博尔克伯爵的雕塑家和建筑师为他塑造的这些英雄和半神半人雕像一样。我在这里恢复了精神，我感到骄傲，因为在这里，我的心同这些雕像有亲缘关系，这些雕像是我年轻时的形象，是我青年时代的形象。我浑身湿透地在走廊上走着，与我年龄相仿的人却坐在椅子上，穿着毡靴，她们装作看书，不断地咳嗽以掩饰自己。我傲然地走着，身后留下一摊摊的水洼，是我的棉布衣服上流下来的，从破鞋的裂口中流出来的。我傲然地走着，傲然在贫困中，在可怜的处境中，浑身湿透却傲然地走着，我看到我再次成为当年的我了。老妇们假装看书，假装在小围裙旁边系鞋带，假装聊天，只为了等我走过去而不必看我一眼。我知道我一走远，她们就会盯着我看，气愤地盯着我看，就跟从前我骑着自行车驰过，背后留下妇女们妒忌的目光一样……三个见证人正坐在有线广播器的下面，见我浑身湿透地走来，就请我坐在暖气旁边的椅子上，他们搓着手看着我，仿佛我是个年轻姑娘，这让我多少有点儿高兴。他们说的话仿佛只是为我而说，我背上感觉到暖气片散发的温暖，《哈乐根的数百万》乐声从上面飘落，动人的乐曲伴随着三位旧时代见证人沙哑的、忧伤而情意绵绵的声音。

天花板的壁画上，半人半羊的神兽对背来的仙女着了迷，用一双炽热的、满含欲念的眼睛看着她，神兽裸体，用围裙包着果子，仙女则神态自若，为健美的裸体使神兽着迷而暗自喜悦。三位老见证人看来相互间已经没有什么话可说了，一切都已说过，他们在等着我，聚精会神地等着再向我叙述他们知道的一切最美好的事情。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站起来，指着下面古老的墓地，那里大理石墓碑和金色十字架闪闪发亮，他热情地说……要知道那里的石碑上镌刻着许多著名的姓名，谁都可以读到这些名字，但是倘若没有个诨名，这些亡故者就没有人知道他们是何许人了。因此，伞把式切尔文卡这个名字归功于他的乡下太太，她不管下雨还是晴天进城，都举着那把丈夫送给她的伞，以表示她对丈夫的敬意。鲈鱼切尔文卡，睁着一双鱼样的苍白大眼睛看世界。大脚切尔文卡，用奇大的脚丫在本乡本土踏来踩去。头上显然有湿症，因而常要挠头的切尔文卡，躲不过被人挖苦叫挠耙子！卷毛切尔文卡，因为他长了一头浓密的卷发。灵缇[1]切尔文卡，细高个儿，他得了这么个诨名不太高兴。衣架子切尔文卡，一个总是衣冠楚楚的老光棍，经济学家，属于那种老于世故之辈。他的兄弟叫破产家，因为在一次投资失败后曾有城里人来找他。此外，还有烟鬼切尔文卡的短命儿子倒霉蛋弗朗基谢克。还有玩儿命大麦商小切尔文卡和大切尔文卡……切尔文卡之后，德拉巴契家族没有传多久。据我所知，他们家族中最富有的是杜卡托韦。另一个是退伍军人、屠户德拉巴契的儿子，或叫"撒"猪的德拉巴契，因为他这儿子也跟他女儿一样，念不准"日"和"斯"两个音，在唱诗班把霍萨纳唱成了霍发纳。我没有查明捣蛋鬼德拉巴契和木杆子德拉巴契这两个诨名是怎么个来历。雄鹰体育协会德高望重的负责人格娄菲克·德拉巴契一八七〇年在科林举行的一次墓前讲话中，最后曾高呼：愿他的骨灰永远和我们在一起。高大健壮的屠户有个绰号叫大屁股。沃达瓦家族在数量上不及前辈。他们家族中有杂货商依格纳茨·小丑沃达瓦，他这个诨名显然是从他的名字依格纳茨演变来的，纳茨—邦纳茨—邦纳擦[2]，也或许是他公子哥儿的模样引

① 一种身体细长、善于赛跑的狗。

② 捷克语，意为小丑。

起的[1]。巴拉茨基大街的面包师傅安托宁·音乐家沃达瓦，爱好音乐和歌唱，创作歌曲。在斯伐托依什卡大街开店的有另一位沃达瓦，他的诨名叫白搭，因为他挂在嘴上的口头禅是：女人的裙子白搭。弗杭卡家族在大围墙那儿的一位，因从事的职业而被叫做雷德勒[2]。巴拉茨基大街另一位大麦商叫磨蹭大王弗杭卡。还有两位家道殷实的采德里赫，人们便按照自己的方式叫他们，杨·采德里赫在广场拐角处有一座楼是他的，人家就管他叫拐角采德里赫，管他的侄儿叫费因采·打鼓的采德里赫。有个身材比他矮、一条腿有点儿瘸的叫细腿狄尔，他到各个小酒店去出售美味点心。他热衷于买彩票，有一次中了头彩，他高兴得买了一头猪，一家子很快就吃光了。住在巴拉茨基大街的道毕茨家有两个女儿，一个以大辫子出名，跳舞时她让人家给她托着甩动的辫子，因此诨名叫托辫子的道毕茨。善于理家的扬娜·采德里哈-罗霍娃个子高大因而诨名叫小桥。细腿狄尔的爱妻人家管她叫小刀子，因为她嘴巴厉害。老姑娘切尔文卡-弗拉达曾经在商店里当过售货员，人家就管她叫铺子里的南卡。许多诨名都是萨拉比的农庄主莫斯贝克或莫斯特贝克给起的……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说罢看着我的眼睛，我感到他年轻了，这样的叙述使他变得年轻了，简直跟西勒尼[3]一样。西勒尼裸体跳舞，拐走了仙女，他仿佛从天花板的壁画中跌落下来，落到椅子上。卡莱尔·费波内先生，黄金旧时代的见证人早已等不及了，激动得发抖，一见奥托卡尔讲完，便亲切地把手放在我的肩膀上，热情地说开了……珀斯比希洛娃老奶奶九十多岁了，娘家姓胡里克，关于博仑家族的情况据她说大概是这样的：当年博仑有六个孩子。一个女儿嫁给了弗朗基谢克·德拉巴齐，另一个嫁给切尔文卡，第三个嫁给安托宁·胡里克，但婚后不久她就去世了，留下一个儿子叫弗朗基谢克，他就是珀斯比希洛娃老奶奶的父亲，他娶了卢德米拉·切尔文科娃，博仑的一个儿子弗依杰赫·博仑却始终是个老光棍，住在切尔文卡家，切尔文卡是经济学家弗拉达·切尔文卡的父亲。此地还有芙洛尼卡，住在老渔场，奥斯特洛伐的对面。她是个老姑娘，时常干练地背着枪，驾着一条大船在拉贝河上

---

① 公子哥儿，捷克语为巴纳奇卡，与小丑一字谐音。

② 意为制皮革的人。

③ 西勒尼(Sileni)，希腊神话中的魔神。

航行。她去世后，弗朗基谢克·胡里克继承了老渔场。博仑家族的最后一个人是巴鲁什卡，住在教堂附近，大概靠近奈杜席尔先生的寓所，那所房子她送给了老奶奶珀斯比希洛娃的父亲弗朗基谢克·胡里克，然后就搬进老渔场去住了。她非常喜欢珀斯比希洛娃的母亲，对她讲了许多家族的秘密，说英国王后安娜·鲍雷诺娃婚后很不幸福，便与情人私奔到我们这个小城，她生了个孩子，孩子的小帽子和小被子落到了弗拉达·切尔文卡手里，据说弗拉达把它们交给了博物馆，可是老奶奶去询问却没有找到。弗拉达的继承人曾孙弗朗基谢克·切尔文卡，小帽子和小被子可能在他手里，但究竟怎么样就不得而知了。关于老奶奶珀斯比希洛娃的事情就这些……卡莱尔·费波内先生讲完了，目光投向拉贝河的某个地方，那里的老渔场耸立在河岸上，包围在葡萄藤和许多古老的传说之中。费波内先生抚摩着我的手背，我感觉到我的衣服正在迅速烘干，我看到耳旁冒着热气，棉布衣服散发出难闻的气味。雨水泼打在窗玻璃上，眼泪似的滚滚流下，时间停止了的小城沉浸在连绵秋雨中，《哈乐根的数百万》以其独特的曲调灌满了这古老庄园的走廊，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轻声叙述……我们小时候老渔场已经荒芜了。从难以记忆的年代起，住在老渔场的一直是博仑家族，打鱼为生，他们的姓氏也很明显，大家知道博仑是鲤鱼的一种……据说博仑家族的人都是高个子，金发，蓝眼睛，还有，他们都沉默寡言，总是愁眉不展……传说很久以前，老渔场的住户是我们小城的当地人，有一次，夜里一艘船靠渔场停下了，船上跑出来一些陌生男人，说的捷克语半通不通，他们把一个婴儿交给渔夫家抚养，给了一大笔钱作为报酬。婴儿的衣服和小被子，据说在当年是很阔气的，银线绣花的小帽儿，金线绣花的小被子，据说这些衣服、被子和小帽儿都收藏在城里的一个家族中，可能是切尔文卡家吧。据说这就是时间停止了的小城第一代博仑家族的来历。我奶奶描述的芙洛尼卡是个高大强悍的老妇，总坐在一条船上在拉贝河航行，她还总带着一支步枪和一把大镰刀。她很少与人交往，她去世后，老渔场就荒废了……我们几个都凝视着窗玻璃，雨水打在窗上流淌着，我的破鞋带进来的一摊水已经干了，我的裙子冒着热气，芙洛尼卡·博仑诺娃老妇的形象却使我很激动，她不断地在拉贝河上航行，身上总带着一支步枪和一把大镰刀。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神情忧郁地回忆往事说……

我出生在大山谷采德里赫家的二百四十七号长工屋，我爷爷是采德里赫家的马车夫，他是退伍老兵——当时叫老兵——协会的积极分子。他曾服役九年……我爸爸常谈到他。我记得有这么一件事……一八五九年六月二十四日，奥地利军队在索尔甫林战役中吃了败仗退到费洛纳，酷暑中一个士兵在小河旁站岗，一丝风也没有，烈日晒得空气微微颤抖。士兵心里反复琢磨，要是下河稍稍泡一泡该有多美。他瞥一眼周围，飞快地脱下衣服钻进河里。他正愉快地洗着身子，却不料突然听到马嘶声。穿衣已经来不及，他慌忙抓起军帽、子弹带和步枪，就这样向总司令格依乌拉伯爵的随行人员敬礼。总司令和随行人员站下了，大家惊讶地瞧着这个光身子的士兵。一看便知他下河洗澡了，这在战时是要判处死刑的……司令思索片刻说……饶了他吧，因为他还没昏了头，他首先抓的是武器……旧时代的见证人科希内克先生苦涩地讲完了，一手不停地抹着老要翘起来的浅色头发。雨点敲打着窗玻璃，树叶被风吹得到处飞舞，贴在窗玻璃上，贴在雕像上，我在花园里时，湿淋淋的雕像上都贴着白杨和橡树的叶子。温和的南风不断从南方，远自利比亚那儿吹来，这永远吹着的风却也带来沉重的负担，气压下降，护士们整晚马不停蹄地分送镇痛剂，打针。史博尔克伯爵夫人的卧室里四张带网子的床上躺着四个老妇，十多年来，每逢气压变化她们就发病，现在刮起了焚风，温和的南风从利比亚吹来，她们浑身痛得不想活。因此整个庄园活像喝醉了酒，有些养老员硬是不服输，壮着胆子在走廊上摇摇晃晃地走着，踉踉跄跄，不得不扶着墙和栏杆。这风吹透了府邸，吹得科希内克先生头发飞扬。这风一阵阵地吹，一会儿好像停了，但忽地又来那么一阵，吹得这一带永远不得安宁。它透过屋顶，透过窗缝和门缝，吹得涤纶窗帘鼓起来，仿佛看不见的婚礼进行中，女傧相为新娘抱着拖在后面的长纱裙……三个旧时代的见证人。一阵风来，把小桌子上陈列的儿童用品，带花边的小围裙，钩针钩出来的小围嘴，以及所有的小衣被都突然一下子吹起来，仿佛天花板上装了个吸尘器，把儿童手套上连着的花边儿、小带子也吸了起来，小桌子上一时间演出了一场滑稽的木偶戏，随后，这些东西又一一落下。奥托卡尔·里克尔叙述道……这是从奥地利和巴伐利亚吹来的焚风，我敢打赌，在维也纳和慕尼黑没有几十个人能顶住它的袭击而不自杀的，它也穿过南摩拉维亚，诚如那支曲子《风从

布赫洛夫吹来了》唱的那样……有个种葡萄的隔晚还快快活活,早晨却上了吊,因为他像几十个顶不住那风的袭击而上吊的人一样……老见证人卡莱尔·费波内说道……这风给我们刮来沙丘,利比亚沙漠的细沙子,这种风对石灰岩地区的影响最大。慕尼黑整个儿处在石灰岩上,一盘硕大无朋的石灰岩,这风五月份刮,然后在十月,再一次在二月。整个城市,整个地区都不得不喝酒,五月里所有的啤酒厂都生产 Maibock[①],十月里为了抵御这焚风,巴伐利亚人整个星期都得跳舞和捧着酒缸子狂饮五月的黑啤酒和黄啤酒,二月在帐篷里生上大火炉,成千人共庆谢肉节,实际上是靠喝啤酒以遏制自杀念头。惟一抵挡焚风的办法是到有花岗石的山区或小山头去,到雷根斯堡[②]去……费波内先生讲完了,科希内克先生两手捂着不听话的头发说……总有一天我会让这焚风刮得送了命。我感到那么难受,只想通夜狂饮,通夜喝白兰地和啤酒,一支接一支抽雪茄烟或者抽弗吉尼亚烟。焚风过后,我不仅浑身疼痛,而且连灵魂也疼痛,心脏跳到了嗓子眼儿,我以为自己活不到天亮了。这些我都清楚,我知道,我的治疗办法是每天早晨看气压计,根据气压我就知道会是什么样。然而,最可恨的是明明下着雨,气压计上却指着晴朗。两个锋面扰动相遇了,一个掩盖另一个……我知道今天布拉格所有医院,共和国所有医院,死亡率都会高,也许已经高了。明天你们看《黑色纪事》吧。在卡塔里纳,人们管这种从巴莱尔[③]刮来的风叫地中海,它一刮就是一星期,闹得那地方就连年轻人独自呆着都受不了,会发疯,通常会上吊。在那里,砍倒的树和吊死在上面的人一同倒下是常事,屡见不鲜。去年我收到一封信,说我的朋友在去凭吊一个上吊死亡的年轻姑娘时,遇到了哀哭的母亲,我的朋友劝慰她说好在您还有两个女儿呢。可是,正在砍倒一棵大树的亲戚们却发现,与树一起倒下的又有一个吊死的姑娘,亲戚们和那母亲都大叫……她吊死在咱们最好的苹果树上啦,这棵树给咱们结了二十盆莱茵苹果呢……科希内克先生说着,头发倒竖仿佛吓着了,正像"我们的女住户生产什么?"标牌下面小桌子上陈列的小衣物,被温和的风一吹,吓得竖起来

① 很厉害的德国啤酒。
② 雷根斯堡,德国东南部城市,旅游胜地,多古建筑。
③ 巴莱尔,菲律宾东北部港口,屏挡东北季风。

一样。这温和的风从利比亚吹来，吹过阿尔卑斯山，吹到这里，吹透了史博尔克伯爵的府邸。厨房传来敲锣声，当、当、当、当，吃午饭的时候到了，可是在走廊里能够看到，半数以上的养老员留在床上，其馀的早在半小时前就全都等候在昔日伯爵府的大餐厅门前了。他们一遍又一遍地看菜单，越看肚子越饿，痛苦地想象厨房给的分量可能太少，肉块也许太硬，整整半小时他们站在食堂关闭的门前七嘴八舌，反复描述他们喜爱的、很久以前妈妈给他们做的美餐，永远忘不掉的美餐，讲请客吃饭，讲杀猪宴，庙会时的烤鹅，圣诞节复活节时的食物，至今忘不掉……在关闭的门前他们聊着，聊着，只为了不再想眼前的饥饿。今天已是第二天刮焚风。第二天，食堂开门后，走进一个愁容满面的男养老员，他舒了一口气瘫倒在椅子上，胳膊肘碰得碟子刀叉丁当响……

7

弗朗茨为了在星期六的下午和星期天不必呆在家里，便一门心思搞装配。他搞装配纯粹是为了免得呆在家里，每星期六他雇上一个啤酒厂的工人，一个他在城里遇见的普通人。他拆卸摩托车，然后拆卸汽车，拆下整个马达，午夜以后再一一把它们安装起来。他竭力要让他的助手看到马达的美和魅力，他热情地讲解所有的零件，助手恭敬地听着，心却飞走了，飞到了家里，飞到了小酒馆，同时暗下决心，以后再也不干装配活儿了，因此弗朗茨确实热情雇用过小城所有的啤酒酿造工、制桶工和所有可信赖的普通人来帮他装配汽车。他不喜欢那些小有学识、略有名气的人，他喜欢普通人，恭恭敬敬听他讲解或假装像他一样对此感兴趣的普通人。可直到现在，直到我进了养老院，我才彻底明白弗朗茨之所以搞装配，实际上只是为了躲开我，他太爱我了，什么时候只要我注视他，笑一笑，他就脸红到漂亮的头发根，手足无措，恭顺地缴械投降，担心我若是这样对别的男人笑一笑，别的男人也一定会像他那样爱上我。但他希望这样的事不会发生，他希望我只属于他，他不能与任何人分享我的微笑，我的目光，我的头发，我的话语。直到现在，当我拔掉了满嘴牙齿，我才知道我在他心目中是女神，我的

力量高于他，他对我从来无法粗暴，他简直就无法看我，他从来受不了我的目光，他垂下眼睑，玩弄手指，借口取煤走了出去，走到啤酒厂的庭院，在新鲜空气中恢复平静，花好长时间，从大麦仓库旁边的煤堆上把煤铲进煤桶，然后回来给炉子添煤，假装忙碌，其实只是为了避免与我的目光对视，他只在我看书或熨烫衣服的时候看我。他最快活的事情，莫过于帮我拉浆洗过并且喷了水的被套和床单，我们总是各执床单的两角，紧紧地抓住，然后像要拉断床单似的使劲拉。接着，最动人的时刻到了，我们面对面松开大床单，踩着可笑的步子向对方跑去，跑到一起时床单的四角和我们的手指碰到一起，我从他手里接过床单的两角，他总是那样高兴，他踩着小碎步跑到我面前，然后以舞蹈动作抬起一条腿僵立不动，他哈哈地笑着。可惜床单一床接一床，枕套一个接一个全都码进了老大的洗衣筐，这筐子，我们夏天用来装啤酒厂果园里采摘的水果，几十筐的苹果和梨……我们收拾完了，只有这时他才看我，久久地看我，这些床单被套仿佛使我们亲密无间了，在这幸福的时刻彼此理解了……星期六到星期天上午，他装配汽车之后好像恢复了元气，显得神采奕奕，他的助手却脸色苍白，眼睛下面出现了黑圈，走路踉踉跄跄。弗朗茨挺起腰，幸福地舒一口气。有时候，他在拧紧螺丝帽和螺丝时弄脏了手指，有一次甚至手指上撕破了一小块皮耷拉着，弗朗茨当时只挥了一下手，拽掉那块皮照旧干活。直到回家时，大老远我就见他高举着受伤的手指让我看，到家他坐下一看手指便脸色苍白，他包扎了手指，让人人都看过，甚至躺在床上，包扎的手指在黑暗中高高地翘着，他哼哼着，叫疼，同我告别，请求我在他死后把他葬在他的故乡科尼采的乡下，葬在他家的祖坟。有一次，真的把格隆多拉德大夫请来了，弗朗茨的手指发了炎，可能会引起血中毒，格隆多拉德大夫拿起手术刀要切开手指放脓……弗朗茨连哼带叫……行行好吧，大夫，给我治治这手指吧，我快死啦，看在上帝的份儿上救救我吧……于是大夫不得不同弗朗茨搏斗，弗朗茨见不得手术刀，大夫只好把他推倒在床压在他身上。格隆多拉德大夫在奥地利时期当过军医，他对弗朗茨叫嚷……你是奥地利战士呀！你是奥地利的枪骑兵！弗朗茨依旧大吵大闹，说大夫冷酷无情，说……世界上从没有人痛得像他这样厉害，他不仅浑身疼痛，而且整个灵魂都疼痛，他马上就要死了，他要我们

全都跪下，他要给我们祝福……可是格隆多拉德大夫把我们家的女佣安卡叫来。安卡是布杰茨科人，她什么时候都带着一把斧头，上电影院看电影也带着斧头。她来了，放下斧头，一把抓住弗朗茨，当她一笑露出嘴里惟一的一颗牙齿时，弗朗茨吓得发抖，瘫倒了。大夫给他切除了脓包，弗朗茨昏了过去。安卡后来不在我们家干活，弗朗茨只得另找一位护理人员，格隆多拉德大夫把他家的女仆带上敞篷马车送来了，这位女仆比安卡还要可怕，弗朗茨一见她，只要一见她便倒下了，大夫于是可以给他躺着治疗……之后，在病后的康复期，弗朗茨开着车在这时间停止了的小城满城跑，同每个人聊天，让每个人都看看他裹着纱布的手指。他龇牙咧嘴地讲述他经历的这场中欧最厉害的病痛，这病痛是他，弗朗茨，啤酒厂的管事经历的，在这手指上。他甚至向癌症患者，向失去一条腿或一条胳膊的人也讲，还哭诉，说那些缺胳膊缺腿的，那些患有癌症的人实际上没有什么病，但他手指上的疼痛，说着，他把裹着纱布的手指举到人家面前，说这是阿尔卑斯山以北最厉害的疼痛，是从前的枪骑兵、奥地利的士兵，一个从不害怕、也没有必要害怕任何事物的士兵所经历的……当弗朗茨得了感冒，咽喉发炎，他就把大火炉烧得通红，我得围着他转，用湿褥单把他裹上，他躺在床上，我们每天都得跪在他的床前让他给我们祝福，他写下并让人记下他的遗嘱。有时他站在火炉旁烤得浑身出汗，差点儿要烤煳了，然后突然一转念，突然不发烧了，他穿上衣服，仿佛有什么重要事情忘记办似的走到院子里，走到汽车间，打开发动机的罩子，病莫名其妙地痊愈了，他捣鼓汽化器或别的什么玩意儿，穿堂风吹着，他则兀自摆弄汽车，流着鼻涕，五小时后回来了，说他的病已经好了……我在沉思中从一尊雕像走到另一尊雕像，府邸花园的沙土在我脚下咯吱咯吱地响着犹如新下的雪，我在象征各个月份的砂岩雕像旁走着，没有意识到，这样我就同一些背公猪的裸体男人[1]混在了一起。一个年轻的看林人，三角帽映着蓝天白云。这些裸体年轻女人的人生阶段我都经历过了，五月，六月，七月，八月，这些雕像动人心魄，使我回忆起弗朗茨，回忆起啤酒厂，回忆起我们的女仆。几个女仆中，我最喜欢的确实是安卡，布杰茨科人，她为人真诚而

① 此处“背公猪的裸体男人”，意为“淫棍”。

且勇敢，在我家干了很多年。不过，她每年都要喝醉酒，喝啤酒厂发酵室很厉害的酒，喝醉了走来，两眼闪烁着火热的光，坐下便说开了，说什么有一天一切都将改变，有一天将不再有女仆，不再有老爷，不再有乞丐，不再有人低三下四，所有的人都将一律平等。她站起来，用手指把头发梳向后面，安卡喜欢头发理成男式，她又坐下，继续说这些话，眼睛亮闪闪的。我觉得好笑。结果，安卡说对了，现在已经不再有女仆。我在幽径上漫步，或者在台阶旁走着，上面栏杆那里传来嚓嚓的纸牌声、玩牌人的叫喊和赢家的尖叫声。两个穿花衣服的女养老员拄着拐棍缓慢地摇着肥胖的身体，两脚却在小路的沙地上拖在后面不动。没有女仆很好，我都快忘记她们了。她们提着柳条筐到来，筐里插着一把雨伞，她们都来自山区，来自斯洛文斯科，个个那么年轻，还不到二十岁，都是羞怯的小姑娘，然而她们得睡在厨房。晚上或深夜，我们回家必须穿过厨房走进廊子才能回到屋里，有客人时，我们也得经过厨房，所以这些姑娘坐在厨房的桌子旁不敢睡觉，坐着假装看书，她们可以躺在折叠床上，但年轻的姑娘害羞，怕被人看见摊手摊脚地躺在床上进入愉快的世界，比现实要愉快的世界。这些女仆随着黄金的旧时代一同消失了，这很好，我只是在这里，在养老院里回忆往事时才想起她们。我感到有点儿惭愧。这样的姑娘除了管吃管住，一个月才挣一百五十克朗，睡在厨房，无论什么人晚上九十点钟走进厨房，她都恭敬地站起来，直到我们睡觉时，她才铺开那张白天当桌子的奇怪的床，它可以像火柴棍儿似的搭起来，很狭窄，睡在上面只能伸直身子入眠……姑娘干的活儿不少，给炉火添煤，打扫卫生，喂猪喂羊，我也喂，但只是偶尔为之，而且只是为了表现一下我也会喂猪喂羊……在那二十多年，个个女仆都是收了圣诞节礼物之后，一月份乡下便会来份电报，是她的乡下亲属，父亲，母亲，兄弟发来的，通知我们姑娘得回家，因为家里有人病了……于是，姑娘收拾她的小柳条筐，把雨伞插在筐里，面有愧色地微笑着同我握手告别，弯弯膝盖，涨红了脸，回家了，我只得二月份另找一个新的女仆……惟有布杰茨科的安卡在我家呆了三年，她简直像个穿女装的小子，在啤酒厂但凡夜里来了小偷，总是安卡出来对付，她手拿斧子，头发往后一抹说……太太，我去！她独自去了，因为我害怕，她独自赶走了小偷，她独自用这把斧子打死一只偷吃鹅饲料的大老鼠，她独自去看电影，斧头挂在裙

子里面的腰带上，那边，在拉贝河畔，她用斧头打晕一个袭击她并妄想要她交出生命或钱财的人。她只有一个牙齿，她大笑着讲述她一口牙是怎么失去的。她在家乡当马车夫赶马车，在给马鞴鞍子的时候，她常用拳头在马肚子上捶一下，以便趁马吐气的当口扣上皮带。不料有一次，那马却吸起气来，她正用牙齿咬着皮带找扣眼，马猛地用力吸气，她满口牙齿便全给拉光，只剩下了一颗。她咧嘴一笑，这牙就在牙床上可怕地闪光。女仆没有了，这很好，不再有人伺候人像旧时代那样，这很好。试想如果当年我也不得不当女仆，我会吓死，我会跳到火车轮子下面……不过，弗朗茨喜欢这些姑娘，据我看她们也喜欢他。弗朗茨喜欢同她们坐在一起，喜欢听她们讲过去，所有的女仆都出身贫苦，在这方面弗朗茨跟她们一样，他青少年时也穷得难以置信，过圣诞节，他和贝宾大伯只有一棵小圣诞树，只有小苹果和甜点心，圣诞日他们吃带馅儿的小甜面包，喝白咖啡。弗朗茨总是盼望着我出去排演的晚上，他可以在厨房同女仆面对面地坐着，双方都迫不及待地抢着说话，女孩子说的一切他都赞同，他则讲他在亨波采当店员学手艺时的情景，听得姑娘激动地尖叫着站起身，抚摩弗朗茨，他也抚摩她……有时候我故意提早赶在弗朗茨来大桥迎我之前回家，我在院子里从窗户看厨房，我听见这两个人在说什么，我明白了，这些姑娘讲的都一样，实际上就是布杰茨科的安卡喝足了发酵室的好啤酒之后，站在门口大喊大叫的那些话，她指责我和弗朗茨，叫嚷老爷们的黄金时代很快就要完蛋，一切很快就要改变，后来也确实改变了。那天，我在窗外听到，原来弗朗茨也持同样的观点，但是他害怕暴力，他总是期望那些同他一样的人，在改革时会得到公正的对待……当我走进厨房，谈话便结束了，弗朗茨不再说下去，结结巴巴走开睡觉去了，女仆涨红了脸，开始搭床铺。弗朗茨毕竟有秘密！每个月我在他的公文包里都会发现一大块巧克力，包装纸上有 Chocolat du lait[1] 字样，每次这块巧克力总是不知去向，我不知道弗朗茨把它给了谁，讨好了谁……当女仆嘴里吃着什么东西时，我便出其不意地捏她的嘴，逼迫她张开嘴巴，但每次看到的只是苹果干或面包皮，惹得女仆每次都嘲笑我。之后，当我再强迫她们张开嘴巴时，她们

① 法文，意为高级巧克力。

就反抗，甚至同我打架，争吵不休，我深信她们嘴里肯定是 Chocolat du lait，结果却仍是苹果干……就这样，我一次也没得到过他的那些大块巧克力，它们月复一月、年复一年不知去向，直到现在进了养老院，我也不知道当年他的这些巧克力究竟给了谁。有一天晚上，我排演回家比平时早了些，在亮着灯的地窨子里，布杰茨科的安卡正坐着切喂猪的苹果，地窨子的电灯一会儿亮，一会儿灭，安卡尖叫着，我悄悄地开了门，只见弗朗茨站在过道里靠近地窨子门的地方正在把灯一会儿开，一会儿关，他哈哈地笑着，满嘴是 Chocolat du lait，布杰茨科的安卡在地窨子里又笑又叫，弗朗茨则不停地把电灯忽开忽关，吃着巧克力，咳嗽着，兴高采烈，像个孩子……我悄悄地退出来，回到啤酒厂前面溜达了半晌，免得扫了弗朗茨的兴，因为我若突然出现，弗朗茨会开始铺床，会一下子浑身疼痛，会把火炉烧热，躺在床上，吃药，一小时后会求我跪下，他将与我告别，因为他天不亮就要去世……只剩一个牙的我的女仆布杰茨科的安卡今天在哪儿？现在我认为弗朗茨的巧克力给她了，Chocolat du lait……如今我在府邸花园里散步，不再有女仆了，这有多么好。两个穿花衣服的女养老员坐在长凳上，我已经看不见她们，但隔着灌木丛听见她们在说话……是的，是的，一个声音说，黄昏时候来，女儿的骨灰装在我用钩针钩的包里送来。胖女人挺起上半身大叫……上帝啊！我在一尊尊雕像旁边走着，不再看雕像，没有女仆了，这很好，她们与黄金时代一同消失了，这很好，没有女仆了，这很好……这会儿我站在雕像冬的面前，骨瘦如柴的裸体老头儿，一件裘皮大衣凌空十厘米虚裹着他冻僵的身体，一顶主教法帽似的裘皮帽子映着天空，但老头儿却凑在胖乎乎的小爱神抱着的一个圆桶的破洞口烤手，洞里冒出小火苗。两位女养老员拖着抬不起的脚朝前走去，这会儿拐进修剪整齐的山毛榉树的幽径，身后留在沙地上的痕迹活像有人在地上拖过去两口袋粮食，两只死豹子……这可是意外啊！山毛榉树那边传来喊叫声……那就去亚得里亚海游泳吧！另一个声音凄厉地喊叫……上帝啊……

8

住在这古老庄园的有些养老员，始终处于睡眠和半睡眠状态，大夫关心的是充分睡眠以抑制一切称为意识的东西。护士们供应足够的半睡半醒药片和针剂，甚至时刻注意不要让谁过于清醒。所有躺在床上的人都像婴儿一样用尿布，实际上护士们像年轻妈妈似的关心着换尿布，每隔一会儿就有护士匆匆把臭烘烘的尿布扔进塑料大桶，不断有什么地方尿湿了，护士小姐不断地洗手。每天早晨要换床单，一堆堆团皱的、有黄色痕迹的臭床单从打开的窗户扔到院子里的卡车上，之后送往原是修道院餐厅的洗衣房，当年奥古斯丁神甫们曾在那里检查所有书籍，分为哪些书有用，哪些书有害，现在是洗衣房和锅炉房……个个房间都有一股子气味，像产科医院尿布和婴儿的气味，产妇为临产忙碌着，可是在这庄园，在这气味中缓缓忙碌的无疑是导向死亡。护士们发药，打针，使死亡之途较易忍受，比如那个老妇，她从睡梦中醒来，支着胳膊抬起身子看看周围，看出了自己的境况，马上按铃要护士送含酒精的饮料来，送药来，以便摆脱现实，于是这虚弱的老妇又进入半睡半醒状态……再说，即使天气好的日子，在花园和庭院里走动的养老员，他们大多也处于半睡半醒状态，由于无处可去，他们多半站在那儿看着敞开的大门，他们可以出去，爱上哪儿上哪儿，能上哪儿上哪儿，正像笼中的鸟，笼子的门忘记关闭了。老人们东走走，西遛遛，有时想进城去，可是在林阴道上走到中途，他们的时间却突然停止了，没有了目的，没有理由再往前走，于是回来了。他们甚至不再想去喝啤酒、喝咖啡，不愿意看到糕点糖果店，不愿意看见年轻人，他们回来了，敞开的大门，两扇巨大的镶着绿边的大铁门如同猛然张开的翅膀。养老员回来了，因为老年人确实已经没有地方可去，于是回来走进往事，走进心灵世界，一度曾是那样真实的世界，犹如……犹如什么呢？我喜欢看两个男养老员，他们两个齐步走，兴高采烈，两人都拿着手杖，手杖随步伐的节奏摆动，犹如汽车上的雨刷子，他们自己也装作两个连在一起的雨刷子，迈着可笑的步子，还装猴子，做鬼脸，怪模怪样逗别人笑，逗那些坐在那儿在沙土地上画密码的人，追随漫无边际的思绪画着密码的

人……我喜欢一个养老员，他怕冷，夏天也穿着冬大衣，总是坐在大门口聚精会神地看着那条林阴道，直看到下面的教堂，那里永远明亮，有阳光，合抱的栗子树树冠在那儿到了尽头。他穿着冬大衣，两只无指手套用一根长绳子连着，绳子缝在大衣里面的肩膀和袖口处免得丢失，就像妈妈通常给孩子做的那样，他则是妻子在送他来这里时给他做的……我喜欢一个老太太，每当夜里大风来袭，狂风刮得整个府邸颤抖，窗户碰得砰砰响时，她就把自己的贵重物品收拾起来，穿好衣服下楼，她准备好了，雨伞放在箱子上，手里紧捏着身份证。她是德国人，战前住在佩奇尔，她说撤退到这儿来时她大约三十岁，是个老姑娘。有一天，一个老太太受命当我们居民点的头儿，我们那个居民点共有六户人家，她命令擦干净六张桌子，命令把新鲜面包和刀子放在餐巾上，旁边的碟子里放一小块黄油。然后，佩奇尔郊外密林中一个居民点的这位当头儿的老太太，命令六个家庭站在六座小房子前面，每家主妇把最贵重的东西包好，身份证和证件拿在手里。德国女人平静地向我叙述着，说那时候她不得不听从这位头儿老太太的命令，像居民点的其他人一样交出钱财，老太太检查决定哪些是需要的……就这样，在一九四五年的最后时刻，六个家庭坐在房子前面，房子里的火炉都灭了，头儿老太太一转念又走进每座房子，把所有的时钟全都停了，然后走出来，撤离官员到来，头儿老太太上了汽车，没有掉眼泪……德国女人说，我后来从车厢里逃出来，在布罗摩伐的工厂里当纺织工，现在领养老金，有时我乘车到佩奇尔去看看，我们的房子现在是郊区度假小木屋，我坐在山坡上，一个年轻男人请我往前走，别害怕，因为他见我从早晨到中午这样坐在那儿，他就琢磨出是怎么回事了，他请我进屋去把可能是我的东西拿回家，但我羞红了脸，逃进了树林。德国女人说了这些话。现在，无论什么时候，只要听到一声巨响，烟筒倒了，或者大风刮倒了一棵老橡树，巨响震撼了府邸，这德国女人就会用一块旧桌布包上她最贵重的东西跑下楼，跑进门厅，坐在老挂钟的下面，手里拿着身份证，等待什么可怕的事情发生，她甚至吓得站起身把挂钟弄停了……战争结束后，弗朗茨当管事的啤酒厂收归国有，股份全部卖给工人，连贝宾大伯也有了三股。他白天黑夜对着我和弗朗茨大喊大叫，说现在他是百万富翁了，工人们是百万富翁了。他站在门槛上破口大骂，叫嚷说现如今当家做主人的是他，

是工人，现在没有人再会剥削他，现在他可以解雇弗朗茨，现在他是百万富翁了，他，啤酒厂的工人，从前的鞋匠，现在是他大权在握了，如果弗朗茨胆敢不来给啤酒桶保温，冬天不下河取冰，他就解雇弗朗茨，还说他要和我们换住处，说我们将住在长工房，他将住进五间一套的寓所，说现在这里有了厂委会，这厂委会就等于从前老爷们的管理委员会，说现在工人们将每个月坐在会议厅的大桌子旁，大桌子铺着绿色细麻布，像台球桌似的……我吓得脸色发白，大伯则又嚷又笑，挥动着国有啤酒厂的股票。后来，当我走在城里时，我知道自己神情抑郁，而城里的妇女，那些由于我的笑容、我《时尚世界》式的衣装而苦恼了二十五年的妇女们，现在则微笑着，我看到她们怎样高昂着头轻快地走着，怎样为啤酒厂归属工人而感到骄傲，为传说要我们搬出去而感到骄傲，说惟有真正劳动的人才能住在啤酒厂。当我回到啤酒厂，只见厂委会主席站在副管事面前对他大声叫嚷：我们现在不要头上有地主管家，不要城堡里来的弗朗茨先生，打今天起，我们自己分配工作。副管事不服气，争辩说……我可是你们的代表们任命的呀，只要管理委员会存在，你们就得听我的！我站在那儿感到震惊，箍桶师傅是个严肃而且严厉的人。他说……可惜你落后于时代了，从今天起，啤酒厂是国营企业，今天我们是主人，我是厂委会主席……箍桶师傅做了个手势，把世界一分为二，副管事在他身后追着，抱怨着……我跟你们一样啊，我跟你们一起在这儿干过活，在发酵室当发酵工，也是工人呀……他拽着箍桶师傅的衣袖，但箍桶师傅甩开他，提高了嗓门……你一向同我们作对，一向是老爷们喜欢什么你就喜欢什么，而且还在我们面前炫耀自己，我们不宽恕你，简直就不能宽恕你……副管事还想分辩……可是你们当时不要我！箍桶师傅转过身，举起一只手大笑起来……不要你，老爷们要你呀，可是我们，我们工人们现在解雇你，解雇通知书已经发出去了，你最好去呆在家里，别再来啤酒厂找我们。那天，副管事先生含着眼泪走了，我不喜欢他，他大概也不喜欢我，但是我不免想到他的命运实际上是同我们的命运连在一起的，我们和他同属一个阶级，属于管理啤酒厂、命令工人的那类人，我们也许并不愿意发号施令，但不得不如此，因为这是啤酒厂管理委员会和责任有限公司的要求，付给了工资。这时，我意识到过去超过四分之一个世纪，我的生活激怒了小城所有的妇女，激怒了那些睡在

厨房、只有一间屋子的家庭，实际上我养的三头猪也激怒了铁路员工的妻子，她们为了买便宜一些的油脂，便宜一些的五花肉，购打折扣的车票去布拉格买便宜一些的五花肉，而我却有成桶成桶的油脂和腌猪肉，猪是我用啤酒厂的废料麦渣子和酒糟喂养的。我和她们相似之处，仅在于我和她们都不出去旅游度假，她们在节假日提着大桶乘车去摘覆盆子、黑莓和树莓……可是，副管事先生已经不能再来啤酒厂上班。秋天，我决定去摘苹果、榛子和梨，我和两个雇来的领养老金的人，正站在梯子上摘这些作为一种实物收入的果子时，副管事的妻子来了。她爬上我的梯子，摘了苹果放在她自己的篮子里，还一面哭一面抱怨，说这是她的树，作为实物收入属于她已经三十年了。我按捺不住，生起气来，我说以前是，可现在副管事先生已被解雇，现在所有这些苹果和梨都是我们的，这苹果，这果子属于我们！说着，我在梯子上蹭了蹭鞋，泥巴落到了副管事太太的脸上，可是她却疯了似的拼命抢着摘，伸长胳膊去够果子，梯子歪了，两个人的重量压得树枝子开了叉。可是副管事太太继续在抢摘，在爬高，大树下面已有好几堆苹果在草地上闪光，可是副管事太太还是在梯子上一级一级地往上登。我退下一级踩在她扶着梯子的手背上，这下子她完全失去了理智，抓着我的裙子又往上爬了几级，爬得那么高，她只得弯腰俯身去摘苹果，可是树枝吃不住了，苹果跌落，梯子随着树枝一路歪斜，我们也缓缓跌到地上。副管事太太跌在我身上，我推开她，篮子翻了，苹果滚了出来，副管事太太抢着从我的苹果堆上把苹果装进篮子再倒进她的小车，我让她一篮一篮抢着装，爱装多少就装多少。然后，我抓住小车把它推翻，满满一车苹果全都倒在了我的堆上，于是我们两个面对面站着，怒目相视，掂量手里作为武器的空篮子有多重。正在我看准最佳时机，要用篮子朝对方头上重重打去以维护我摘了两天的十多担苹果时，三名工人在箍桶师傅的带领下从麦芽车间走了出来，他们踩着秋天的草地径直朝苹果堆走来。副管事太太趁我注视来人的时候撞了我一下，把我撞倒在苹果堆上。我飞快地爬起来，使出全身力气推倒副管事太太，抡起手里的篮子，但箍桶师傅温和地拉住了我的手，说……实物收入已经废止，果园和果子是我们的，就连那几大堆，还有那些梯子和筐子，所有这一切通通都是我们的。从今天起，来这儿摘果子摘核桃的是我们，我们有孩子，有孙子，即使没有，果园

现在也属于我们大家,不再属于老爷们……副管事太太站起来,高兴地看着三个工人,讥讽地朝我微笑。我则感到悲哀,那两个领养老金的人,我喂了他们两天,给他们喝啤酒,每天晚上付给他们工资和一筐苹果,刚才还在树上摘苹果,这会儿提着满筐苹果下来了,站到副管事太太的一边,我给他们吃肉、喝啤酒、吃面包时,他们管我叫夫人,恭敬地对我微笑,这会儿却站在那儿跟三个工人一模一样地看着我,摆出对我的某些行为很气愤的样子。对他们来说,我这个人在世界上不该存在,这会儿他们全都看着我,我突然感到要不是他们有点儿羞愧,他们会打我,直到把我打死,认为我现在最好不仅要搬到工厂的廉价房去住,而且最好同弗朗茨搬出工厂,因为时代完全不同了。啤酒厂的果园也跟我现在越来越少去的小城一样,自打战争结束以来,我就有一种不愉快的感觉,人们已经不再喜欢我,我对他们来说仿佛是透明的,他们透过我看过去,仿佛我不存在……这会儿下着雨,这已是第二天下雨了,我在养老院靠窗坐着,雨水在窗上缓缓流淌,遥望小城,玫瑰色的城墙,玫瑰色的街道,玫瑰色的大教堂在雨中显得发紫。下着雨,但西边的天空已露出红光,那里的什么地方太阳已经在雨中照射,正是彩虹出现之前的片刻,空气里充满了米黄色的蒙蒙雾气。走廊里有线广播器播放着动人的《哈乐根的数百万》,实际上养老院里半数妇女是小城的老人,我几乎都认识她们,她们也认识我,现在她们看上去比我强多了,都装了假牙,比我整洁,用心地梳理头发,而我却把头发剪得像刚从劳教所里放出来的人。当她们在这里看到我穿着粗布衣服,她们会怎么想呢?她们看到我老是出去,老是到处溜达,老是好奇地观赏庄园的天花板和墙壁,老是站在巨大的艺术门扇前观赏大门,赞叹不已,她们会怎么想呢……不过,我十分清楚,这些妇女现在跟过去一样,她们不会宽恕我,不会宽恕我这个过去的管事的妻子,不会宽恕我喜欢穿得漂亮……这些老婆子们现在也不宽恕我,因为我现在又跟她们不一样了,我对自己毫不在乎。她们不宽恕我,还由于她们爱看电视,在电视里找到娱乐和教益,而我呢,没有人见我哪怕瞥一眼荧屏,却对这座过去庄园的壁画百看不厌……城里文化普及协会来此办的讲座我也不去听,甚至没有人见我看过书……于是,我又跟别人不一样了。我有点儿为此感到骄傲,有两个老婆子甚至买了牛仔裤穿着在我面前走动,我看都没有看一眼,

她们还故意绕到我面前跟我打招呼，我还了礼，但依旧像当年我是管事夫人那样按照《时尚世界》的式样穿衣。即使在这里，在这庄园，我住的地方也跟别人不一样，我有自己的房间，只与丈夫在一起，因而实际上还跟以前在啤酒厂住四间一套的寓所一样……这会儿太阳出来了，小城水淋淋的，有人打开走廊上的一扇窗户，湿润的芬芳空气透过飘拂的窗帘吹进来，墙上和天花板上的彩色壁画光彩夺目。我在清洁的洒满金红色阳光的走廊上漫步，不时同情地偷偷看一眼室内。我渐渐看清了，一间屋子八张床，上面躺着已经无力下地的老年妇女，她们支着胳膊抬起身，但支撑不住跌倒在枕头上，她们盖的被子薄薄的，但对她们来说却重得犹如一块白色的墓碑，纪念碑……然而，在这昔日伯爵府厅堂的天花板上，却高悬着一幅巨大的壁画，角儿卷着，画上几十个年轻的裸体女人以满含爱恋的目光注视着一个方向，那儿有她们的情人，一个年轻男子，此人现在还看不见，但是已经在要来的地平线上。我轮番看看天花板，又看看床上，老妇们一边抹着嘴巴一边看我，目光中带着责备，实际上是由衷的嫉妒，因为我能走，能生活自理。她们的目光却又暗自希望在眼神中，甚至在讥笑中能够向我说出她们对自己的生活，对养老院，以及对整个人生的感受……然而，在她们的头顶上，几十个裸体女人在飞，在纯洁的情欲中飘浮，这些女人不善于也无须掩饰她们飘浮在哪里，她们飘浮在男性情欲的注视中……女病房天花板壁画里的这些妇女，这些美人儿，都被飞翔的小爱神围绕着，胖乎乎光身子的小天使，把手里抱着的鲜花撒在她们身上，有夹竹桃、山茶花和地中海地区生长的、我窗外花盆里种的那类花朵……壁画上飞翔的小爱神、小天使犹如男性的种子，犹如原爱，由此产生漂亮的孩子……我看着，这些年轻女人不加掩饰的情欲，令我惊愕不已，我不禁希望，或许这里，躺在白色病床上望着天花板壁画的八个老妇也跟我一样，希望有一天当时间到来，天花板上的妇女会向我伸出手，把我从临终的床上拉到上面，拉到天上的妇女中，和她们在一起……就像我母亲一样，她弥留时神志不清，说管风琴乐声如雷，圣母马利亚从天而降，向她伸出手来拉她升天，她已触到了圣母的蓝袍……我心情激动，目光移出病房，后来，我站在走廊上抓着涤纶窗帘从三楼远眺河对岸高耸的米黄色啤酒厂，在那里，我曾经是幸福的，但我的幸福现在算得了什么，过去的幸福又算得

了什么……啤酒厂已见不到副管事和他的夫人，接着，弗朗茨也收到了解雇通知书。他低声抗议……我可从来没有作威作福啊？管委会的主席温和地说……是没有，管事先生，你没有作威作福，你对我们确实不错，心眼儿好，可是这一点在今天对你来说反而更加不利，我们认为你坏就坏在这里，你的好心眼麻痹了我们的软弱分子，有助于更严厉地控制我们，明白吗？弗朗茨摇摇头，说……我不明白，但我理解，我照办就是了……管委会主席松了一口气，说……你也赶快把车库腾出来，汽车在木墩子那儿，你去把它拉走吧，油桶和所有的备用零件也一同拉走，否则的话我们给你搬出来放在啤酒厂围墙的后面……后来，弗朗茨最后一次走进自己的办公室，取出美国写字桌抽屉里的东西。他把抽屉里的东西一股脑儿倒出来，管理委员会的成员都来观看，欣赏弗朗茨怎样倒抽屉时把墨水瓶和阿拉伯胶水也一并倒出来，胶水洒了，没有人帮他一下，只是站在那儿看着，就跟看火车相撞，汽车出了车祸，发生了自然灾害一样，没有人为他表示遗憾，没有人对他说什么，因为他们看到了并且正在看他们梦寐以求的场面，啤酒厂管事含羞离去的场面，他的座位上将是一名取胜的新的管理员，只对他们，工人们，管理委员会负责……当弗朗茨把自己的书写用品和三副棉布袖套装在洗衣筐里离开时，没有人帮他一手，甚至没有人给他开一下门。就这样，当弗朗茨两手抬着筐子，下巴颏儿压在放在筐顶的旧日历上离开时，他不得不先把筐子放在地上，打开房门，用脚尖顶住半开的门，然后用膝盖撞开门扇，费力地挤出门来……当他回去取最后的物品时，他从柜子里取出两盏大肚子圆灯芯的旧煤油灯，这种灯点燃的时候嗡嗡作响，写字的手感到暖呼呼的，工人领导说……这灯不是你的，清单上写着归我们接收……说着，他拍拍胸脯。弗朗茨脸涨红了，请求说……这两盏灯是我买的，是我幸福的黄金岁月的纪念品……可是管理员一口咬定说……这灯是我们的，你在啤酒厂捞足了钱，盖了小别墅，我们却靠救济过日子。你只消想一想啤酒厂的大通间，想一想贝宾，你的亲哥哥，想想他在那里的单人床挨着酿造车间的女工玛丽，想想我们的孩子住在宿舍的破窝里，冬天炉灶上的水罐子结冰。可你呢，想想看，你有什么忧愁？你只想别碰上麻烦，别得罪管委会的人……归根结底你想的是什么？是同志们吗？我们宽宏大量，你把那两盏灯拿走吧，拿去作为你的黄金时代的纪

念品……弗朗茨取回了他最后的东西，可是管理员还追到院子里对他嚷道……你的时代再也不会回来了,我们已经把股份分了,现在我们是百万富翁了,啤酒厂的股东现在是我们……不仅啤酒厂是我们的,而且所有的麦芽车间,所有的机车,所有的银行,所有的啤酒花种植场,所有的工厂,所有的一切通通都是我们的……说着,他砰的一声关上了房门。弗朗茨拿回了他自己的最后的东西……我站在庄园的走廊上,呆呆地看着清洁的地面,什么是人的幸福？不幸在什么地方正暗中窥视着我们……有人站到了我的面前,摇动的手掌在我眼前闪光,对,这是旧时代的见证人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他高兴地对我说……在这时间停止了的小城,从前每到晚上,小酒馆就热闹非凡,鸡鸣之后才会清静下来,这并不奇怪,因为当时这儿有价格便宜的好啤酒,正宗的啤酒。那时候的啤酒的确是名副其实的液体面包。就连社会名流不论年老年轻都是小酒馆的常客，此外也不乏喝酒的勇士，半公升的大酒杯，一口气就能喝下二十五杯，登峰造极的一次喝下了两公升四品特的啤酒,有时采取玻璃靴子的形式,德国大学生的惯例,饮酒人须有喝酒不洒出来的能耐。饮酒会开始时有一定的仪式。头一个饮酒人得按仪式举起两公升的啤酒,从上到下拍三次手掌而不洒一滴酒。一阵喧哗之后……咕嘟,咕嘟,咕嘟……伟大啊,酒就该这么喝……直喝到再也喝不下去了,他的邻座跟上来,谁喝得多,谁就是英雄。两人挽着胳膊,同时把酒杯从腰际举到嘴边为兄弟情干杯……一些无钱光顾好咖啡馆的酒客们，出了小酒馆就上从前老啤酒厂对面的柯斯特利克店,那里四间屋子中的一间有女服务员,酒客们最喜欢坐在厨房里,喝十哈莱什一杯的黑咖啡。他们回家时,附近教区的教长往往已开始做早弥撒……旧时代的见证人里克尔先生讲完了，我抚摩他满是皱纹的手背,他知道我想独自呆一会儿,想继续沉入梦境,往事一次又一次反复回到脑际……天早已黑了,我沉思地站在潮湿的台阶上,砂岩雕像隐没在昏暗的暮色中,可是那边,北面的天空,在高大的白杨和橡树的上方,一轮明月出来了,光华四射,犹如北极光,在它的照射下,这里的军营显得格外黑暗。那边,在树林和山岗后面的一处大军营灯光明亮,那儿有飞机场、管理大楼、娱乐场所和部队宿舍,还有电影院和其他教育文化站……灯光越过山冈和树林映照出山毛榉林阴道上的雕像，这些躯体上蒙了一层黄昏雾气

的年轻女人，仿佛沐浴之后抹了香膏，只等着投身情爱游戏了，她们忧郁的目光中饱含渴望。我突然感到自己的生活失败了，我还没有来得及看一看周围，所有曾经爱我的年轻男人却都已经老了，像我一样老了。如今我站在这里，站在这些被军营的灯光照亮的温柔雕像面前，军营城在那边山冈和树林后面，我们管那地方叫我们的芝加哥……小羽毛在飞，飞上星际，我如今生活在无比幸福之中。

9

《哈乐根的数百万》棉花糖似的填满了广播节目之间的空隙，国际新闻，国内新闻，各种讲座，以及吹奏乐，惟有吹奏乐吸引着一些老妇和老头，他们对此非常感兴趣，聚精会神地听，挺直了身体，举着手打拍子，眼睛闪着光芒，新闻则几乎没有人听，或者根据特种信号只听某个喜欢的人。我的印象是，倘若宣告战争，养老院的人大概无人在意，尤其在准备要吃饭的时候。午饭几乎天天像过节，是人人盼望的时刻，除却那些患有胃病或肝病的人，但即使他们也满心向往着不咸不辣的汤和清纯的粥。养老员几乎在饭前一小时就做准备了，迫不及待地看钟，天气好的日子也宁可在走廊里走来走去，在两扇约莫四米高的大门打开前五分钟，人们就排了队，呆呆地凝视着前面，咽着口水，不说话。大门一开，个个都竭力冲向前去，腿脚不便的人则坐在桌旁自己的座位上，有些人为了不去想吃的东西并为此烦恼，就仔细地擦拭包在餐巾里的餐具，仔细地抹净汤盘，把汤盘凑到亮光中，以便看清盘子是否纤尘不染。于是天花板上和墙上，这时便闪烁着数以百计隐隐约约的光亮，瓷盘的反光，锃亮的汤盘的反光，数以百计的小镜子在巨大的壁画上奔跑，壁画覆盖了过去伯爵府大厅的整个天花板，这大厅大得跟火车站似的，鼓胀的画布上画的是骑兵交战场面，头上缀着羽毛的希腊军队正在砍杀身穿沉重铠甲的波斯兵，剑光闪闪，骑兵交战和厮杀的全过程。垂死的人，正在倒下的人和马，一切都由战斗和拼搏连贯起来，中央是亚历山大大帝，目光炯炯挥剑砍杀，他的长枪党则冲在前面把敌人拉下马，数以百计的激战中扭曲的脸，数以百计的士兵尽管胸口、脖子受了致命伤在跌下马来，眼睛却看

着自己的领袖,那个挥剑拼杀、使部下深信必胜无疑的司令。有一个年老的战士甚至用生命保卫司令,代替他的主人掉了脑袋,与坐骑一起倒下,尽管他的主人对此浑然不知。剑光闪闪,几百条胳膊在斲杀,几百根长矛,几百个盾牌丁当作响地抵御着,养老院食堂的整个天花板充满了呻吟、叫喊、轰响、爆炸和马匹的嘶鸣,因为坐骑也在交战,马匹在对咬……可是下面,几百张桌子旁坐着四百名养老员,汤还没有端来,养老员再一次擦盘子,四百个盘子闪出光芒,瓷器浅汤盘犹如用以搜索的圆锥形折射器,照耀着整个战役,没有人看上面,连弗朗茨也不看,只有我看。令我惊讶的是,我看到的、目睹的事情赛过电影,电影人人都可以看,谁花了钱就能看,这里却没有人看,惟有我看,我感到荣幸……弗朗茨从清晨起就收听全欧洲各地的广播,对这里他不感兴趣,他人在养老院,心却不在,心在所有用捷克语广播新闻的电台,他对照着渥太华世界地图册浪游在所有这些广播中,弄得疲惫不堪。在这方面,他很像玩玛利阿什纸牌的人,看手表,只担心错过收听新闻的时间,一分钟也不能错过……有时候他微笑地看着我,仿佛离得很远地看着我,目光中带着轻蔑,这我知道,我生活在这里,对这座府邸着迷,我在阳台上常常好几个钟头眺望我们曾共同生活过的小城……汤来了,姑娘们从厨房端来一盆盆冒着热气的汤,四百双眼睛抬起来,每双眼睛都满含热情。每人一大汤勺,对患有帕金森症的给另一种汤,整个大厅弥漫着几十个汤盆冒出的热气,嘈杂的皮鞋、皮靴和便鞋的拖动声,急速的汤匙丁当声,这些声音加上大厅里鼓起的帆布,使我感到这活像一辆巨大的运干草的大车。随后,听到的是不耐烦的汤匙碰到瓷盘的丁当声,啜汤声,吧嗒嘴巴声,饱嗝声,盐瓶叩盘子边的声音,盘子上面是低俯的眼镜片,大厅里满是眼镜片的反光,满是银色的小鱼,弧线,脸和下巴几乎碰到盘子了……四百个脑袋随着喝汤的节奏摆动,一匙一匙的汤通过喉咙流到胃里,所有的人,即使患病的人,也都食欲旺盛,吞食着看上去像是面条加蔬菜的汤。第一阶段的这狼吞虎咽的景象,简直令人难以置信,即使儿童也不会像这些养老员这样狼吞虎咽,主要是那些消化不良的人,患十二指肠溃疡的,胃弱的,神经性胃弱的,他们没等主菜上来,便痛苦地想象今天那最美味的肉是否把他给忘了?他能否多要些馒头,多要点卤?与此同时,天花板上的年轻男人们以同样的劲头在杀戮,以同样

的仇恨要消灭对方。壁画上的骑兵战役，轻装的希腊战士光脚，手持长矛、短剑，巨大的盾牌遮着肚子，只等时机到来作最后一击以消灭穿沉重铠甲的波斯人。而下面在这大厅里，主菜端上来了，馒头，肉和卤汁，四百个盘子在一一降落，四百双抬起的热烈目光，也随着低下来直至盘子放到桌上，分量符合期望便热情高涨，如果盘里的肉只是一块筋，热情便渐趋熄灭，先是惊愕，随后是气愤，情绪激动，扫视别人的肉块，然后把餐刀碰得丁当响，叉子叉起肉和馒头送进嘴里，咀嚼，咽下……有些老爷子还有这样的习惯，几十个人，到时候就有人把假牙摘下，这动作做得不显眼，竭力做得不显眼，结果在把假牙放进手帕时，几乎个个都是啪的一声，假牙掉在镶木地板上了，面有愧色的养老员俯身去拾，然后羞得满脸通红把假牙和手帕一股脑儿塞进口袋，而另外几十位养老员却在把假牙从口袋里掏出来戴上，于是，一顿午饭就充满了汤匙和刀叉的丁当声，盘子的碰撞声和假牙落地声……而且所有的人都狼吞虎咽仿佛在竞赛，甚至仿佛希腊人和波斯人的交战从天花板落到地上来了，这里使用的不是剑、长矛和盾牌，而是汤匙、刀叉和餐巾……当所有的人都吃完了，那些连别人因病让给他们的半份也干掉之后，突然间会出现木然发呆的神态，大肚汉们突然醒来了，直到这会儿，他们才从食物的迷蒙中走出来，直到这会儿他们才开始感到难为情，才意识到自己曾那样地狼吞虎咽，他们你看看我，我看看你，用目光探询对方自己的狼吞虎咽有没有得罪了他。但大家都曾狼吞虎咽，所有的人，包括那些吞咽有困难的人，他们吞得更厉害，因此他们这会儿正在谛听自己的内脏，自己的肚子，谛听是否吃得太多，会不会出问题，谛听着，服药，喝苏打水。那些玩纸牌的人已经把点心包在餐巾里迫不及待地站起身，也许他们压根儿没有意识到吃了东西，心思根本不在这上面，早就回到纸牌上了，上午输了的渴望至少把钱赢回来，赢了的则微笑着，暗想自己会赢得更多。弗朗茨看看表，没错，一点半听国际新闻……《哈乐根的数百万》又开始了，小提琴的乐声从墙上落下来填满了大厅、走廊和幽径，柔和、忧伤的曲调像喷洒的香水，悦人又无害。养老员们站了起来，一个接一个，有时几十人同时站起身，对食物的热情消失了，现在吃饱了，几十个养老员的假牙又跌落到镶成星形的橡木地板上，凡是有假牙的，摘下假牙时总以为没人会看见，殊不知凡是自己有假牙的养老员，个个

都熟谙这动作，个个都为有假牙而感到羞耻，摘下时便俯身，甚至假装系鞋带，可几乎个个都会手发抖，无法做到手指伸进嘴里取出假牙放在手帕里，手因害羞而颤抖，拿不住，假牙一声响，落在光滑的地板上滑走了，直滑到轻蔑地看着他的同伙的脚旁，他们看着他怎样俯下身，跪在地上去抓那个像吓坏了的耗子似的假牙……尽管每个养老员十分清楚几乎大家都有假牙，尽管每个养老员都知道冰球运动员，那些最著名的加拿大职业冰球运动员，他们在比赛前把假牙放在玻璃杯里，署上名字，搁在小凳子上方专为著名职业运动员使用的架子上，他们有假牙并不感到羞耻，这是属于他们这一行的。老年人却为假牙感到羞耻，不好意思把假牙放进嘴里，尽管人人都装假牙，背过身去，偷偷地做，就像大小便似的躲到一旁，上厕所去……《哈乐根的数百万》伴随着引领着养老员回卧室。天气晴好的日子，他们或在走廊的小凳子上坐一会儿，或者散散步，小心地等待一下，看会不会出现这样的情况：胃里开始泛酸，吐酸水，生气的胆囊拒绝处理过多的油脂、奶油和肥肉，十二指肠突然将胃里的东西翻腾到喉咙口，不幸的老人把贪婪吞下的东西呕吐掉了……《哈乐根的数百万》乐曲不停地、永远地漠然回旋，无动于衷地喷洒着它的香味，它的旋律，曲调是那样的柔和、细腻，惟有竖起耳朵的人，惟有爱听的人才听，不愿意听《哈乐根的数百万》的人得远远地离开有线广播器，远得直到听不见，或者仿佛只在转过脑袋去听时才听见……就像我，只在一些死气沉沉的角落里走动，只在这些地方的走廊和大厅里站站和坐坐，《哈乐根的数百万》在这里落到地上便泄了气。然而，有时我却又渴望听到它，渴望让众多小提琴合奏的《哈乐根的数百万》淹没自己，我在广播器下面仰起脸，感人的、催人泪下的乐声从上面喷洒下来，浇在我头上，它是那样的动人心弦，我不禁感伤地流下泪来……直到在这里，直到这时，直到眼下，在《哈乐根的数百万》的喷洒下，我才听到厕所里有人呕吐，我离开乐声仔细谛听，我听到了呻吟和呕吐声，我听到了冲水声，哗哗的水声，旋转着，停止不响了，所有半消化的午饭通过下水管道一点不留地全部送进了阴沟，之后，将是再次眼巴巴地盼望着吃晚饭。直到有一天，吃第一口就确实知道已不能接受，什么也咽不下去了，他将缓慢地，但必然无疑地饿死，因为病魔已胜利在握，正像希腊军队深知必将取胜一样，正像波斯军队，眼睛里已流露出将会失败

的神色，他们非常清楚地知道要失败，这就跟我一样，自以为在这里我是惟一头脑清醒的人，清醒地观察事物，哪儿的话？我看到原来别人也在观察审视我。在这里，一个人每时每刻都会惊讶地发现，什么地方有人在审视着什么人，并且总在相互估摸，看对方是否脸上黄了，是否瘦了。这里的相互审视并无恶意，只是认为仔细观察别人，不停地观察，早晚会从中看到自己，看到自己将会怎么样，自己摸摸脸上是否消瘦了。我看到那些患病老人目光中的犹豫，他们必须手里拿着计时器走路，患糖尿病的人，当气压给他们插钉子时，他们的嘴里就有钉子，走路跌跌撞撞，不得不坐下连忙把药片塞进嘴巴。病人各有其类，同类病人总是老远便会认出来，因此走在城里首次见面便会认出对方，对方也会从目光中领会是同样的疾病把他们联合在一起了……不过，我现在看到人各有自己的命运，我看到不仅那些处境不及我的，就连处境比我好的，她们都比我温顺，比我纯朴，不炫耀自己，也许他们中间个别老头老太太对养老院的了解比我多，但不在人前表露，不必以此炫耀，夸夸其谈，更不必在目光中流露。在这方面，他们远胜于我，我则是不断地搅乱人们的宁静和缓慢的死亡。落水管这会儿断裂了，一端挂在钉子上，另一端则随着一声响，落下来，就这样挂在府邸的墙面上，犹如一块治丧的黑纱。庭院里散步的养老员们站住了，转过身一动不动地站着，落水管扯下了广播器，连支架也扯倒了，跌在地上的广播器虽然压在落水管下面，却依旧轻轻地、温和优美地播送着《哈乐根的数百万》……正是这支乐曲，唤起我的忧伤，使我回到岁月深处，想起我们从著名的啤酒厂搬到河边小屋的情景。弗朗茨坐在椅子上，身旁卧着老狗鲍拉，它的旁边是老猫采莱斯廷，这三个都吓得不会走动了，尤其是鲍拉和老猫，每当我为了请客收拾屋子，只要把椅子倒放在桌面上，它们便会惊慌，倘若显出一点儿搬家的迹象，它们马上会感冒，打喷嚏，看着我们，担心我们会留下它们不带走。我一开始大扫除，弗朗茨也会这样。有一次，我过了四年开始粉刷房子，他便不回家，老猫不回家，老狗卧在窝里抖得狗窝都挪了地方。现在搬家开始，工人们用帆布带子和绳子抬出衣橱、餐具柜和大桌子，还戴着手套搬那些装着器皿和破玩意儿的箱子和盒子，这些东西谁见了都觉得可怕。我曾经打算搬家时马上把这些破烂儿通通处理掉，就像我死以后一切会被处理掉，就像我妈去世后我把她的东西处理

掉一样，不得不处理掉。弗朗茨坐在那儿望着窗外的发酵车间，望着他心爱的啤酒厂，那高高的烟囱。狗和猫卧在他身旁，它们相互偎依以增加一点勇气，因为这样的情况它们还从未经历过，现在它们已确实知道啤酒厂的生活结束了。我每次走过他们身边就抚摩一下弗朗茨，抚摩一下鲍拉和采莱斯廷，安慰他们……别怕！就这样一间一间屋子，一块一块地方，我们把东西搬走，弗朗茨和两个动物坐在那里坚持了两天，看着周围的物品一件件搬出去，那些家具，弗朗茨喜欢的家具，黄金旧时代的象征，这旧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了。最后，东西搬完，只剩下空屋子了，走在这里的脚步声更增强了空荡荡的感觉，像教堂的钟声。我看到啤酒厂的职工们和他们的妻子孩子都跑来看我们搬家，有些人甚至大老远乘车来，从小城来，来这里看我们的报应，这些人以为这情况将一直持续到退休。现在家具一件又一件搬上卡车，我看到当卡车装不下时，所有那些巴望我们有此命运的人都哈哈地笑。从前布杰茨科的安卡曾大骂我们，但这些人不，这些人冲进空空的过道，坐在斜度不大的铁皮屋顶上，就这么坐着，几乎坐满一屋顶，叫嚷着，挤不下的就坐在屋檐上，两腿越过落水管耷拉下来踢蹬着，嘻嘻哈哈乐得都咳嗽起来。还有一些人，为了要看一看这个他们期待已久的场面，干脆爬上啤酒厂的烟囱，站在蚂蟥钉上。空卡车的四周围了那么多人，活像遇到发大水。后来，时间到了，我领着弗朗茨出来，让他坐在卡车的椅子上。然后，我把老狗鲍拉领到卡车那儿，它只跳得起两条前腿，我不得不帮它上了卡车。我再次回到空荡荡的寓所，老猫采莱斯廷已经吓瘫了，我抱起它来，它浑身湿淋淋的像一条湿毛巾，汗出得起了泡沫。它紧紧地贴着我，怦怦的心跳犹如开动了一个机器。就这样，我怀里抱着猫，昂起头叉开两腿站在卡车上，我们在人群中，在几百双微笑着的好奇目光的注视下离去。我看到所有这些人都巴不得我有这一天，他们庆幸旧时代结束了，今天这个场面对他们来说，将久久地成为他们见过的最美好的一幕。卡车开到拐角处我跪下了，我们就这样离开了啤酒厂。我举目望了一下，我看到我们在啤酒厂度过的全部生活，那么清晰，几分钟内四分之一世纪的生活在我眼前闪现，仿佛我快要淹死了，像面临死亡的人看到了过去。回首前尘，使我的心抽搐。我过去的生活实际上有什么目的呢？有线广播始终静静地编织着花边似的《哈乐根的数百万》。旧时代的见证人科希内克先生看着我，见我沉浸在

往事的回忆中，便轻轻地拍一下我的手背，向我详细描述很久以前，他在很远的地方目睹的一件事……那是圣诞节的晚上，天寒地冻……锅炉房几次来人说，司炉工菲亚拉该去上班了……他的太太……一个有十六岁女儿的意大利美人，说他不在家，不知道上哪儿了……那天下午在斯特拉夫，有一个人在泥煤场附近……忽然像是看到……有什么人躺在一棵大树旁……他过去一看原来是个老头，身旁净是血……他跑去叫人来救……人们来到，发现死者割了手腕和脖子。血已不再流，伤口凝结了……尸体已经僵硬……身旁是一把剃刀和一张字条……他是自杀的，再也忍受不下去了……他写了机车的糟糕状况……煤糟透了……他是火车司炉工，总是疲劳不堪……那年头，在铁路上一走车就是上百公里……要四次压火……家里没有一刻安宁……妻子不满意，责怪他，可是他有什么办法……村长和警察让人把自杀者放上车，送到科斯托姆拉代墓地的停尸间……这时，司炉房收到一封科斯托姆拉代发来的电报，说司炉工菲亚拉已身亡，现停放在科斯托姆拉代……下午，约莫四点钟，格隆多拉德大夫坐了一辆马车来看病人……他顺便到停尸间看看也是理所当然的……格隆多拉德大夫经过仔细检查发现……自杀者还活着……大夫给他包扎了伤口，送他进了医院……那是圣诞夜……你知道，在旧时代这类司炉工都了解此地煤的种类。客运的机车头，两节的德国货，炉箅子是斜的，炉膛里通风很好。用的煤除了褐煤之外还有黑煤。客运的机车头有时只用黑煤，来自不同的矿井，沃尔敦堡矿井的煤经不起钩，它会粘结成块，特别是火旺的时候。纽洛德矿井的煤结成堆，火车行驶的时候可以钩。此外的产煤地还有霍尔诺斯、戈敦斯堡、克拉敦、罗希茨，著名的地区有杰钦[①]、卡尔第夫斯基，直至英格兰……

10

《哈乐根的数百万》成了养老院不停播放的信号曲，这也许同养老院的院医有关系。院医已年老，可能八十岁了，也是个旧时代的崇拜者，他喜欢

① 杰钦，捷克北部城市。

《哈乐根的数百万》,对他来说,这曲子是一种治疗,当他在诊室给养老员检查身体时,他常常陷入梦境,不再检查,甚至把听诊器按在我背上检查我的心脏。《哈乐根的数百万》使他如此入迷,当他把听诊器的小管子放进耳朵时,他竟莫名其妙地说……喂,我是赛茨基大夫,你是谁?这位大夫不仅他本人也早已领取养老金,而且据说他的病多得相当于养老院全部病患的总和,他对自己的病束手无策,于是年年都去矿泉疗养地。接替他的是年轻大夫霍娄贝克。这位大夫长着一头鬈发,模样儿像亚历山大大帝,于是养老院里的大部分女养老员都爱上了他,这是显而易见的,她们穿上最漂亮的衣服,每天都盼望见到大夫先生。那期间,她们进城烫了头发,涂脂抹粉,装模作样地坐在板凳和椅子上,甚至那些走路困难的,在霍娄贝克大夫面前也竭力走得像健康人一样。男性养老员对霍娄贝克大夫有好感,是因为他不问病而是问谁抽多少烟,喝多少酒。当养老员老实告诉他说抽二十支香烟时,大夫先生便热情地说自己抽三十支,但他奉劝这位养老员减为抽十五支……养老员听了高兴地离去,美滋滋地抽烟,满口赞扬这位好大夫。对于嗜酒的养老员来说,霍娄贝克大夫唤起的热情,则是再高也没有了。这号人一走进诊室,大夫先生马上就会认出来,抢先说您喝六大杯啤酒!养老员说他喝七大杯。霍娄贝克大夫先生喊叫说太少啦,您把啤酒减到五大杯,但另加两杯纯烧酒,最好是俄国伏特加,如果手上钱不多,就喝汉诺威[①]精酿酒,不过我劝您喝普罗斯捷约夫[②]的甜烧酒,因为我每天喝半公升这种酒,不过……霍娄贝克大夫先生劝说道……最有利于健康的是早上吃酸黄瓜蘸郎姆酒当早餐。他还常说健康或患病在基因里就决定了,在娘胎里就决定了。因此一个人活多长时间与吸烟喝酒没有关系,一个人的基因规定他活四十岁,那么哪怕他不喝酒,不抽烟,到时候他也活不了。一个人命中注定活七十八岁,那么他只要有钱,他就可以尽情地抽烟喝酒。老大夫抽烟抽得那么厉害,从没有人见他手上不拿着点燃的香烟,即使开处方,他也照样抽烟,香烟叼在右嘴角,熏得他右边的眼镜片都成了棕色的。他甚至没有烟盒,从皮包里取香烟,皮包是他

① 汉诺威,德国中部城市。
② 普罗斯捷约夫,捷克中部城市。

的香烟店。人家说他那么爱抽烟，把闹钟定到凌晨四点，到时候他点上烟，一根接一根地抽，从来不咳嗽，他都快八十岁了，还那么健朗，头发染成深棕色。在诊室里，他总是点燃两支烟，一支夹在手指间，另一支放在他去取药的金属玻璃柜那儿。所以在老大夫去马利安斯基矿泉疗养地休养期间，霍娄贝克大夫使养老院的全体成员鼓起了生活的勇气，一眼便可以看出，连那些男养老员走路都流露出高兴，他们买了酒，一大早就喝起来，整个府邸都充满了普罗斯捷约夫甜烧酒的悦人香味，茴香酒的悦人香味。妇女们从一大早就往脸上抹名贵面霜，扑香粉，甚至穿上带香味的晚上穿的内衣，弄得所有的走廊都弥漫着一股香水和化妆品的香味，整个府邸都跟剧院的化妆室似的。个个养老员都盼望着有幸见到霍娄贝克大夫先生，向他致谢，向他致敬，因为老大夫虽然自己吸烟，但他不能容忍养老员在走廊上吸烟，老大夫虽然喝酒，但闻到某个男人有啤酒或烧酒味儿，他就叫嚷，并且说要马上打发此人回他原来的地方去，作为惩罚送他回家……霍娄贝克大夫还有一个强烈的爱好，他热爱严肃音乐，他爱音乐爱到必须谈论音乐之美，与人共享音乐。有一天晚上，他把所有崇拜音乐的人召集到食堂，搬来一架留声机，激动地说……朋友们，为了带你们走进声音的天堂，请允许我让克劳迪奥·阿劳[①]为你们演奏李斯特的《爱之歌》……歌词作者为诗人弗赖利格拉德……他把留声机的唱针放到唱盘上，克劳迪奥·阿劳开始演奏这支《爱之歌》，一支忧伤的歌，阿劳的每个手指弹在琴键上都那么强劲有力。霍娄贝克大夫低声朗诵……啊，爱情，啊，爱情，你怎么还能久久呼唤，你还要呼唤多久，时间来到，来到，你从坟墓中站起，哀诉……大部分女养老员都感动得轻声哼起这支歌来，轻声哼唱汇成一片，哀怨之情越发浓重，连我也被深深地感动了，因为大部分老年妇女都跟我一样，最后的愿望将是惟愿《爱之歌》是最后一支歌，是棺材放进墓穴或躯体缓缓推进火化炉时听到的一支歌……伯爵府大厅里，此刻轰响着克劳迪奥·阿劳手指下的琴声和老妇以及一些老汉们哼唱的《爱之歌》，犹如教堂里的赞美诗，一瞬间又成了最后一首弥撒曲，接着，弥

① 克劳迪奥·阿劳(Claudio Arrau)，智利钢琴家，他是20世纪贝多芬、舒曼、肖邦、勃拉姆斯和李斯特音乐的最重要的演奏家之一。

撒曲转而成为乐音的瀑布，清脆的钢琴声又盖过了它，犹如春天的冰雹落在铁皮屋顶上，随后，再次转为缓慢的歌曲……霍娄贝克大夫朗诵了最后的诗句，那是诗人在李斯特乐声的鼓舞下写成的……小心守住自己的舌头，因为它随时会出言不逊，令他人不快，有所埋怨……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轻声对我叙述……巴拉茨基大街115号的肉铺老板安托宁·胡内克先生以他的肚子和恺撒鼻子闻名遐迩，街对面51号面包师傅安托宁·史托尔巴的肚子不比他小多少，人们常见他浑身面粉地站在铺子门口抽烟。史托尔巴之前住在那里的是教堂看管人细木匠伐姆倍拉。此人引以自豪的是他养了一只椋鸟，他教会了这只鸟把带绞盘的玻璃小水杯拉进鸟笼。在巴拉茨基大街，弗塔瓦-巴拉茨的女婿杜萨罗夫开了个商店，店门上方挂着两个半圆的柠檬，中间稀稀拉拉地夹杂着月桂小叶子，干瘪的橘子，甜角果，黄色的不同形状的糖人儿，面上撒了糖的小面包圈，粉红色和白色的小点心，棍儿糖和棒棒糖。紧靠着店门的是一桶咸鲱鱼，柜台上放着一小桶俄国沙丁鱼或者俄国洋葱……霍娄贝克大夫这会儿拿起另一张唱片，说……现在请容我给你们放一段音乐诗，兹丹涅克·菲比赫[①]作曲，捷克交响乐团演奏，纽曼先生亲自指挥，诗名《黄昏曲》。这是一首不朽的、感动全世界的爱情颂歌，人们通常管它叫《诗》……养老员们的眼睛润湿了，个个心潮起伏无比激动。大夫先生把唱针放到唱片上，不料交响乐团演奏的却是描绘年轻的菲比赫踏着台阶走进斯胡尔兹家的那一段。大夫先生抬起唱针再放下，然后坐在伯爵椅上，交响乐团奏了几声和弦之后，静静地停了停，当爱情之歌响起时，女养老员们开始随着音乐轻轻地哼，乐队指挥纽曼先生显然在年轻菲比赫身上倾注了自己的感情，向斯胡尔佐娃小姐诉说爱恋之情，老妇和老汉们情不自禁地随着音乐由衷哼起《诗》这支曲子，因为他们几乎人人都在遗嘱里写着，希望在葬礼开始前用唱片放送或用手风琴演奏这支爱情之歌。旧时代的见证人卡莱尔·费波内先生对我轻声叙述……咱们小城的另一个人物是裴比克·泼希克里尔，人家管他叫流动美食店，他学校毕业后学会了当侍者，但这个行当他只偶尔从事，他的生活靠晚上到各个餐馆去售货。他矮个子，胖胖的，有个

① 兹丹涅克·菲比赫(Zdenek Fibich,1850—1900)，捷克作曲家。

著名的大肚皮，他把一个老大的箩筐搁在肚子上，用帆布带挂在脖子上，箩筐里有油渍鱼、海蜒、葱头、俄国沙丁鱼、腌菜花、胡椒和其他调味品……交响诗《黄昏曲》快要结束，全体女养老员包括我在内，都成了年轻作曲家菲比赫向她献上爱情的阿奈什卡·斯胡尔佐娃……旧时代的见证人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受到启迪，他熟谙地描述道……一八九〇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一晚上至星期二晚上，在我们这时间停止了的小城，居民被龙骑兵军官的大声叫嚷和愤怒行动惊扰了，这支将转移维也纳的龙骑兵正在告别小城，军官们准备了小花环，在一片夹杂着狗吠熊叫的欢闹声中与居民话别。一八九三年七月三日，市委员会和镇代表研究龙骑兵军官斯洪博恩伯爵事件。这位军官午夜时分在居住广场的格隆多拉德大夫家三楼向街上的三个人开枪，据说是因为这三人对着弹钢琴的窗口叫嚷并扔石头。军官把捷克文写的法院判决书退回去，说他看不懂。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轻声叙述。霍娄贝克大夫换一张唱片，并且拿起留声机的音响筒换了一个唱针，他激动地说……现在，请听赫伯特·冯·卡拉扬[1]和他的乐队演奏的《牧神午后》。仙女的爱使牧神瘫软无力，爱情的甘露淋洒在他身上，他躺在海边闭目回忆那幸福时光，她已离去，他躺在阳光中，后来，他坐起用长笛吹了一支忧伤的乐曲诉说衷情，欢乐的相识，初恋，激浪拍岸，充满喜悦的欢叫，做爱和仙女离去后的疲劳，置身大自然，阳光，大海，空气和大地……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趁此机会轻声讲道……一八八七年八月九日夜里，威顿人科尔勃中尉在广场寓所的窗口用左轮枪朝弗朗基谢克·依拉克开枪，因为依拉克和几个公民认为男爵仆人说男爵不干这样的事时，口气骄狂、霸道。不过，依拉克并未受伤，子弹打高了，高出他的脑袋一米，它撞在公爵旅馆的墙上弹回来钻入广场的地面。工人克娄巴将找到的子弹送到总督那里去申诉……赫伯特·冯·卡拉扬指挥的《牧神午后》开始了，这首音乐诗确实充满了爱情的忧伤曲调，霍娄贝克大夫脸埋在手掌里感受爱情的哀怨，--头鬈发披垂下来盖住了他的手指。女养老员们充满同情地注视着这高贵的脑袋，火热的眼睛闪着泪光，也许她们第一次想到自己可以是仙女，也许她们生平第一次为失去的青春感

① 赫伯特·冯·卡拉扬(Herbert von Karajan)，奥地利指挥家，20世纪最杰出的指挥家之一。

到悲哀，她们渴望自己年轻性感，使霍娄贝克大夫先生爱她像牧神那样，用长笛吹一支忧伤的《潘笛》[1]曲。连我也不禁心情激动，沉浸在牧神甜蜜的忧愁之中。牧神肯定已不年轻，我甚至觉得克洛德·德彪西在写这支乐曲时有切身体会，他已年老，追求幸福的种种奇想都已离他远去，仙女可能是他爱恋的最后一个女人，他已没有希望再有谁会像这个离去的女人那样爱他，因而他哀伤哭诉……我看到女养老员们也都有所触动，音乐在诉说，诉说岁月深处她们的爱情，她们最后一次的倾心相许。我看到《牧神午后》远比《哈乐根的数百万》动人心弦，女养老员们希望一遍又一遍地反复听，听赫伯特·冯·卡拉扬指挥的交响乐队伴奏的忧伤的长笛曲。这乐曲使霍娄贝克大夫感动得脸埋在手掌里，鬈发在他的手指上颤动，他仿佛哭了……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轻声叙述……一八八七年七月，五个孩子的父亲、三十七岁的临时工弗朗基谢克·施杰尔巴，被十四名成员的参议院判处三个月零一星期的严厉监禁，因为他威胁了奉命通知他搬出乡镇所属住房的市监察员摩斯贝克。施杰尔巴不服，争辩说他是乡里人，乡镇有责任给他安排住处。他不搬，人家于是拆了他的房门、窗户和烟筒，他气得威胁说他要杀了摩斯贝克，让摩斯贝克不得好死，骂他是坏蛋、恶棍。在法庭上，施杰尔巴说这是出于绝望，在暴风雨和隆隆雷声中他家没有窗户和房门，他有未成年的孩子……《牧神午后》曲终，霍娄贝克大夫关了唱机，乐曲使他深受感动，他站在那里，茫然环视四周，女养老员们目不转睛地注视着他。没错，我看出来了，大夫先生是牧神，所有的妇女都成了仙女，至少在这一刻，在美妙的和声中是这样。我暗自希望，我想所有的女养老员一定跟我一样，都希望大夫先生永远和我们在一起，使我们每个星期都领受严肃音乐的教育。大厅的天花板上，巨幅壁画上画的是亚历山大大帝在战役中，霍娄贝克大夫先生的模样同这位大帝多么相像啊，他挥去泪水举起双手投降似的说……现在让我们来听赫伯特·冯·卡拉扬演奏的李斯特的《序曲》，对于这支乐曲我用不着解释，看得出来，严肃音乐撼动你们的心灵，我只想说一句，《序曲》表现和回答的问题是……什么是人生？说罢，他开了唱机，然后两臂一抱，在大厅中央白色伯爵

---

① 法国现代作曲家德彪西所作长笛独奏曲。《牧神午后》也是德彪西的作品。

椅上坐下来，一条腿搭在另一条腿的膝盖上，手掌托着下巴颏儿聆听。就这样通过他，通过他的形象，《序曲》的前奏使伯爵大厅里所有的妇女显得生气勃勃。这情景不免使男人们迷惑不解，他们感到遗憾，不如去看电视，或者进城喝啤酒。倘若引领大家步入音乐殿堂的不是霍娄贝克大夫先生，而是一位年轻女大夫的话，也许他们就会像女养老员被大夫先生吸引一样被深深迷住……李斯特的这首交响诗确实异常强烈地表明，在这个世界上，生命惟有通过热烈的爱情，男性对女性、对年轻女人倾注的全身心的爱情，这生命才是圆满美丽的，正像府邸花园里那些年轻月份的雕像一样。交响乐团在演奏，曲调忧伤，思念之情越来越强烈，心潮滚滚，乐声朝着李斯特决心表明的论点升高，最终胜利地充分表明没有爱情，没有伟大的爱情，就无法生活……表明为这样的爱情需要战斗。乐队现在响起了嘹亮的长号、小号和鼓声，妇女们坐在椅子上，头往后仰得像没有脑袋似的，她们在看天花板上希腊军队和波斯军队交战的画面，战场中心是冲锋陷阵的亚历山大大帝，他长发飘拂，手臂挥舞，天花板上仿佛有长矛交锋、武器相击的噼啪声，犹如府邸林阴道上老栗树的树枝断裂的声音……这会儿，男养老员纷纷把手凑到嘴边，吹喇叭似的跟着赫伯特·冯·卡拉扬指挥的乐队吹起来，他们吹起来，他们熟悉《序曲》中的这一段，他们吹着，吹出的声音不仅灌满了大厅，而且也响彻整个府邸。我回想起在保护国时期，这喇叭声和《序曲》的这一段是新闻广播的信号曲，这个节目带来战场消息，德国打败了法国和波兰，正因如此，男人们，当时尚年轻的男养老员们肯定记忆犹新。霍娄贝克大夫站起身环顾四周，不明白是怎么一回事，他年轻，肯定不记得每次 Wehrmachtbericht[①] 开始时的这支信号曲……大厅的门猛地飞开，佩奇尔的德国女人跑了进来，乐声已经平静下来，疲惫、和缓的音调只是装作平静，以便长号、喇叭和小号再度吹响。佩奇尔的德国女人站在那儿，两眼亮闪闪的，背上的背包里放着她最值钱的东西。她把身份证拿给霍娄贝克大夫先生看，喊道……我军又占领苏台德啦，正在开进解放了的佩奇尔，我申请出去！霍娄贝克大夫先生站在那儿，不知该对这位老太太说什么，她的眼睛在长号、鼓声、喇叭声和整个交

① 德文，意为军情消息。

响乐队的乐声中继续闪着光芒，可是后来，嘹亮的胜利的喇叭声消失了，曲调又转而成为缓慢、温和、衰微，轻声回答那个问题……什么是人生？最后的音调充满了和解，充满了赢得的爱……因此尾声的音调与序曲是一致的，只是具有了更高的含义……佩奇尔的德国女人一下子变得神色沮丧，拿着身份证的手疲软地垂下了，她转身失望地离开大厅，回屋去把她最贵重的东西放回衣柜和床头柜……大厅里，所有的眼睛都睁得大大的，男养老员们眼睛一眨不眨地凝视着乐曲的中心问题，各自回答……什么是人生？就连那个佩奇尔的老妇，就连 Wehrmachtbericht 战时每周新闻广播的信号曲也说明了音乐的力量，一下子说明的比预期的还多……霍娄贝克大夫先生取出另一张唱片，说……朋友们，刚才的音乐使我们联合在一起了，从今晚起，我们更加亲近了，现在让我们来欣赏勃拉姆斯的小提琴协奏曲第 77 号，先由库伦坎普夫[①]演奏，其后是我国的瓦沙·泼希霍达……他开了唱机，然后一屁股坐在椅子上，女养老员们则像伯爵夫人似的聆听小提琴协奏曲，库伦坎普夫演奏的小提琴协奏曲。他用小提琴那根纤细的线绣花，绣出忧伤的装饰花纹。旧时代的见证人卡莱尔·费波内先生想要说什么，但科希内克先生竖起一根手指按在嘴巴上，一心聆听小提琴诉说哀怨。三个玩纸牌的人踮着脚尖走进来，手里的纸牌还像扇子似的拿着，他们坐下来聆听小提琴协奏曲。库伦坎普夫已经拉完他那部分，现在是瓦沙·泼希霍达在演奏同是勃拉姆斯的第 77 号作品，但又完全不同的协奏曲。我聆听着，知道瓦沙·泼希霍达确实抓住了所有听众，使他们情不自禁地哀叹。我突然想起多年以前，我看到他在小城的音乐会上在钢琴伴奏下表演，那时候他头发不多，但神采奕奕，很漂亮，那时候他显得矮小，有点儿胖，但这却使他的形象与小提琴融为一体了。那天，他演奏时闭着眼睛，以便修长的内心感受，通过手指传到小提琴的琴弓和琴弦上，最终送进深受感动的听众的耳朵。那一次，我不仅深深领略了美，而且感到一种崇高的震撼和欢乐，体验了小提琴的美带给人怎样的感受。现在，在这养老院里，瓦沙·泼希霍达使听众们感动得流泪，啜泣。霍娄贝克大夫先生觉得受不了，他站起身，白大褂穿在身上太紧了，他抓住脖子，什

① 库伦坎普夫，德国小提琴家，以独奏著名。

么东西勒他的喉咙，什么东西卡在那儿，他这样站着有一会儿工夫，吃惊的女养老员们也跟着站起来，举起了手。大夫先生踉踉跄跄跑到窗口，拉开涤纶窗帘想打开窗户，可是他缠在窗帘里了，越缠越紧。瓦沙·泼希霍达演奏完了，乐队以气势恢宏的交响乐，强有力地重复了小提琴的乐章，霍娄贝克大夫想两手分开窗帘摸到窗把，可是窗帘松不开，于是，他以乐队指挥的手势猛一下把窗帘连同挂窗帘的横棍一起拉下来，现在窗户毫无阻碍地打开了，大夫先生可以尽情地呼吸了。可是，妇女们也学着大夫先生的样，打开了另外三扇窗户，痛饮清凉的空气。不料，正当她们探身窗外时，霍娄贝克大夫却跑到大厅中央，瓦沙·泼希霍达的琴弓又落到了琴弦上，演奏下一个乐章。这一乐章超出了霍娄贝克大夫先生的预期，表现的是一种破坏的喜悦……女养老员们团团围着大夫先生，只见他在一阵冲动中揪下一撮头发，接着举起一把漂亮的白色伯爵椅，狠狠地摔在地毯上，摔断了椅腿，我看到几个妇女也揪下一团染色的头发朝窗口的穿堂风扔去，接着使劲砸毁白色的伯爵椅，木头开裂，椅子倒地，可是瓦沙·泼希霍达却柔情绵绵梦幻似的继续演奏着细腻的、既甜蜜又忧伤的爱情之歌，乐声仿佛从很远的地方传来，这使霍娄贝克大夫先生感到受不了，他举起双手甩着，仿佛被想象的热情陶醉了……他开始奔跑，哀号着跑到走廊上，跑下台阶，全体女养老员跟在他后面，有几个在拐角处摔倒了，有几个不再站起来却爬下楼去，爬进霍娄贝克大夫先生跑过去的前厅。我跟在妇女们的身后跑，我并不是想知道大夫先生要干什么，而是想看一看我从来不相信有可能发生的事情。可是白大褂又从院子里跑回来了，霍娄贝克大夫先生又在跑上楼去，他一步跨两三级楼梯，避开躺在地上的女养老员，妇女们同他一起跑，她们已经跑得披头散发，丢失了钱包、小帽，眼里却洋溢着热情跟在大夫先生的身后一个劲儿地跑。大夫先生这会儿又回到大厅中央，张开两手甩着，凝神聆听小提琴协奏曲，他听得如此入神，竟然出乎所有男养老员的意外，抓起一把砸坏的白色椅子，从敞开的窗户扔出去，我看到砸坏的椅腿在窗外乌黑的背景中略为停顿，然后落到庭院的沙地上，妇女们马上抢着把其馀的椅子也都扔出窗外。男养老员们看着这些妇女，觉得不可思议，旧时代的几位见证人则摇摇头，低声耳语，玩纸牌的那几位站起身，做个有力的谴责手势走出大厅继续玩牌去了。霍娄贝克

大夫先生走到留声机前默默地听着，听瓦沙·泼希霍达，突然他大叫一声，仿佛瓦沙·泼希霍达的琴弓刺进大厅，直伸到大夫先生的面前，要把他的眼睛抠出来似的，因为霍娄贝克大夫先生两手捂着脸又从大厅跑出去了，女养老员们跟在他身后，他跑着，磕磕绊绊地跳过躺在地上的女养老员的身体，跑到庭院，穿过花园，跳过小凳子，撞倒了它们。女养老员们跟在他身后，直跑到草坪的池塘那里，在池塘旁边，他站住了，女养老员们跟来，注视着他的脸，交响乐队强有力的乐声透过伯爵大厅的窗户传来……大夫先生跨进水浅的池塘，走到齐膝深的地方，女养老员们跟着他走进水里，霍娄贝克大夫先生俯身捧起满满一手掌清凉的水洗脸，女养老员们也俯身捧起水捂着涂了脂粉的脸……大夫先生仿佛醒过来，他蹚着水走出池塘，缓慢地，极其缓慢地回到庭院，那儿在草地上有几小堆干草，霍娄贝克大夫先生忽然莫名其妙地开始绕着干草堆手舞足蹈地跳起舞来。他抱起一大把干草，按照他那双湿鞋跳出的节奏扬干草，女养老员们也一面跳舞，一面一把一把地扬干草，大夫先生像牧神似的跳舞，敞开的窗户继续传来瓦沙·泼希霍达的小提琴协奏曲，大夫先生放慢了舞步，被扔出的白色椅子的断腿闪着光亮，女养老员们学着大夫先生的样儿跳舞，踏着伯爵椅断腿的节奏，在放慢的酒神宴中舞蹈，领养老金的仙女们在跳舞，像旧时代那会儿一样，热情洋溢，那时候一切美好的、粗犷的东西惟有美好的年轻人，神，半神，才能享受，他们在雨中脱衣，在细雨蒙蒙中做爱，怀孕生下漂亮的世俗的人。后来，月亮出来了，霍娄贝克大夫先生躺在干草上，凝视着天空，明亮的月光使高大的橡树林和山岗后面青灰色的军营显得格外昏暗，霓虹灯和电灯嗡嗡作响，映得天空又绿又红，庭院里安乐椅和伯爵椅的断腿闪着白光。透过大厅敞开的窗户，瓦沙·泼希霍达继续用他的小提琴诉说着不幸的幸福爱情，这时候，所有的女养老员都明白了，一星期来她们涂脂抹粉，洒香水，进城去电烫头发，这一切实际上并非为漂亮的霍娄贝克大夫先生，而仅仅是为了现在这一刻。现在她们明白了，人世间惟一有价值的是爱情，不幸的爱情，对每一个年轻女人来说，这是她的一切，这位作曲家经历了并写下了自己的爱情故事，这爱情早已过去，它发生在当年他还年轻的时候，但乐曲却直到他已年老时才能写出来，直到他明白他已年老，回忆中的爱情比爱情本身更为热烈……因此，他的

爱情倾诉，回忆遥远过去的爱情，这感情就格外的动人心弦。小提琴协奏曲使女养老员们严肃起来，变得文静了，乐曲继续从敞开的窗户传出来，强大的乐队又让瓦沙·泼希霍达暂时休息，接过他的曲调演奏，这音乐仿佛是从整个府邸发出来的，从地下室一层一层响到顶楼，响到顶楼以上，投入大树的树冠，然后，戛然而止。瓦沙·泼希霍达的小提琴独奏又开始了，它发自肺腑地向听众诉说勃拉姆斯的心声：人世间最美最本质的东西，是美好的不再重复的不幸的爱情。我则再次去看了府邸花园里的雕像，在芝加哥的苍白灯光中，我从一尊年轻月份的雕像看到另一尊，耳朵听着瓦沙·泼希霍达的乐曲，我突然看到了以前未曾看到的一点：所有这些年轻女人的雕像都饱含着忧伤，事实上小提琴正是通过雕像诉说爱情的忧伤和幸福，这爱情使砂岩雕像微微颤抖，这爱情同时也使她们害怕……协奏曲演完了，四周一片寂静。霍娄贝克大夫的白大褂在草坪上闪光，他的旁边仰天躺着女养老员们，音乐的魔力渐渐消退，洞开的窗户和白色伯爵椅的断腿的闪光犹如不满的谴责。霍娄贝克大夫先生坐起来，他看一下周围，大概吃了一惊，手指梳着头发站起身，嘀嗒嘀嗒离开了，一路留下水淋淋的湿脚印。女养老员们仿佛醒过来了，站起身，无法相信自己遇到的这份幸运，于是一个接一个走进走廊，站在霍娄贝克大夫的门前，耳朵贴在门上谛听，然后用湿手的指关节轻叩房门，但室内鸦雀无声……第二天，木工在车间修理、粘贴六把伯爵椅的断腿，霍娄贝克大夫先生又建议继续播放《哈乐根的数百万》，他不再要严肃音乐，而是向药房要了睡眠安神剂，他不再劝男养老员喝俄国伏特加，或普罗斯捷约夫甜烧酒。每个人睡觉前都在自己那层楼的桌子上看到了彩色饮料，棕色的，蓝色的，绿色的和红色的，黄色的和紫罗兰色的，掺和着溴，没有酒精，每个小玻璃杯上都写着养老员的名字，每人在入睡前喝掉了自己那份饮料，做梦也想着这严肃音乐之夜有多美。这个晚上，没有人能入睡，护士小姐们的白大褂穿来越去，忙着打安神针，送安眠药，但全然无效，因为所有的女养老员都被小提琴协奏曲，先由库伦坎普夫，后由我国瓦沙·泼希霍达演奏的小提琴协奏曲弄得如此激动……

11

那天下午，天气非常好，四个玩纸牌的人把小桌子搬到阳台上，轮流着玩牌，总是三个人玩，一个人等着下一盘轮到他。他们把纸牌捻开扇子似的拿在手里，喜悦地微笑着，或者看着不中意的牌皱眉头。当教导主任波尔曼先生轮到出局时，我请教他……请问啦，天啊，这玩意儿究竟有什么魅力，让你们这样快活或者垂头丧气？教导主任波尔曼先生曾撰写了一本玛俪阿什纸牌指南，他出神地看着我，脸上满是细小的皱纹，但一双蓝眼睛奕奕有神。他把纸牌反放在桌上，说……既然你问这个……玛俪阿什这个名称来自mariage[1]一词，因为可怜的国王们和美丽的王后们不断地举行婚礼和建立婚姻关系，他们结婚得二十分，他们的关系如果预先喊作王牌的话，得四十分。表面上看，最大的牌是老A和10，当然这种牌最大的魅力在于普通的7、8、9，一个普通的无足轻重的小卒，却有可能一步步做到迫使10跟着出同花牌，使他的助手被老A杀掉，或者被孤单的小王牌杀掉。王后和国王的婚姻多么民主啊！普通的、毫不重要的小牌，通过王牌的强大力量不仅杀死了国王，而且诱出了老A。对于那个一开始就宣布他的最后一招将是7的玩牌人来说，他为这民主精神感到多么骄傲啊！当玩牌人在喊牌时喊两个7，最后一个7取得胜利时，玩牌人的感觉有多么豪迈啊！教导主任波尔曼先生喊道，他的朋友们看着他，显然他们从未见他讲牌讲得这样动人。《哈乐根的数百万》鲜花似的一串串落到小桌子上，有线广播的广播器正挂在玩牌人脑袋上方的架子上，教导主任波尔曼先生伸个懒腰，闭着眼睛接着说……每局牌开始时，都有美妙的神秘莫测的底牌。13号房间似的两张牌，面朝下放在桌子上，打这两张牌的人是要另两位牌友根据自己手中的牌，决定打乞丐还是通过……这样的乞丐感觉多了不起啊！玩牌人高傲地预先就声称他会赢，他将不断地输，对手一墩又一墩地赢，可最后，这一墩墩的牌却全部输给他了！乞丐到最后多么兴奋啊，因为打这牌的人有理由担心对手的手里有圈套，一张

① 英文，意为婚姻。

牌就能赢得一墩牌从而使他输掉，这有多险，是怎样的生死攸关的抉择啊！亲爱的夫人，处身于这样的境地多么美妙，你惟有拼命取胜，取胜，再取胜，直至最后胜利，这是怎样的自我崇拜！你不能依靠别人，只能依靠自己，依靠自己的一张牌去把一墩墩的牌拿过来！或者出另一花色的牌！当玩牌人以为胜利在握，地平线上只剩最后一墩牌，拿过来最后胜利就是他的了，只要一张不起眼的牌从手里抽了出来，一张花色不对的牌打出去了，一个小小的错误，看上去对取胜无碍，可是它毕竟存在，而每个错误，哪怕是最微小的错误，也会招来一败涂地的惩罚，全部输光……不过，亲爱的夫人，我们玩玛俪阿什牌如此入迷，是因为我们都是鳏夫，是没有仙女的萨蹄尔，因此是没有王后的国王，尽管在每一局牌中我们都庆祝婚礼，成为美丽王后的丈夫，犹如那些格外温和的国王互相交换情人……啊，这样的纸牌王后，不断激发信赖的妇人，高贵端庄的王后，尽管面貌一般，显得聪敏，她可是胆子大，善于冒险！啊，不妨说最亲爱的演员王后！一个怀有强烈感情的怀旧贵妇，她的爱导致了灾难，一个充满情爱的王后。至于黑桃王后嘛，一位守卫着旧时代一切美好事物的王后，一位不断转到另外一条路上去，从而把你带进危险暴力中去的夫人！我总是害怕纸牌中的王后，她是毁灭的化身，尽管她高贵而且聪明，纸牌王后带来噩耗，但她才华横溢……教导主任波尔曼先生说道。他的牌友们惊讶得目瞪口呆，他们大概像我一样，从未想到玛俪阿什竟是这样美妙的游戏，包含着迷人的情爱内容。教导主任拿起纸牌，叫了花色……谢谢您，我说罢便回到靠在栏杆上的朋友们身边。旧时代的见证人接着说道……那边，伏克斯家旁边有一座房子，那里住着大麦商温参兹·沙弗拉奈克，他不识字，但出于对儿子和对国家的爱，他经常给儿子买书。儿子去世后，他哭着对那些书籍说他的儿子死了。温参兹·沙弗拉奈克先生如今在哪里？卡莱尔·费波内先生怀念地说……理发师和乐队指挥马尔利斯柯先生如今在哪里？为了追求巨大效果，他装上煤气照明，在橱窗里陈列了两个漂亮的半身女蜡像，发式秀丽，个头比真人还大，安置在青枝翠叶和鲜花的中心。到了晚上，为了取得更大的效果，马尔利斯柯先生安装了四大盏照明灯，灯光热度过高，一小时后，蜡像的鼻子和耳朵就消失了，整个脸庞耷拉下来，融化了，被头发遮盖了……这蜡像如今在哪里？知书达礼的费波内先生喊道。

他来到这时间停止了的小城时还是个孩子，乘坐的小车由屠户家的两条狗拉着，那模样就跟娄庆斯基公爵坐着双马拉的马车似的……一个名叫史杰潘内克的民间诗人今天在哪儿？他背着手摇风琴在女儿南宁卡的陪伴下，在小城到处转悠，他不是个一般的手摇风琴手，谁家过节或过生日，他就送一份礼：他自己写的爱国诗篇，抄在一大张雪白的纸上。这位诗人今何在？在那儿，葬在圣伊西墓地，知书达礼的老见证人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说。他的女儿南宁卡像她爸爸一样也是个诗人。里克尔先生补充道。她个子矮小，戴一顶自己做的小帽子，总是羞怯地走到行人身旁递一张写着诗句的小条，求一点报酬，并不纠缠。她可爱的小样儿早已消失在墓地里。唉，说些愉快的事情吧，您看那边，那条公路，叫皇家公路，在那儿，一八〇一年，我们看到第一辆汽车行驶在从柏林到维也纳的公路上，汽车的样子跟马车一样，只是没有辕木罢了。举行维也纳—柏林实验性军事骑手赛时，比赛也从这里经过，来回都打这儿经过，骑手和马匹疲惫不堪，为了使马匹加劲跑下去，骑手们用涂了生鸡蛋的鞭子猛抽……不错，旧时代的见证人费波内先生指着下面桥梁旁边的公路说，桥桩是木头的，过桥要交钱，收钱人是博尔曼先生，住在桥边的第三幢房子里，房主胡立克先生是城里的最后一名渔夫，同博雷诺夫渔夫家族有亲属关系。胡立克先生在这里开了一家小酒店，他只有一条腿，小时候他从一个花园里逃出来时，一条腿挂在篱笆上了。当年我们这些男孩子都很佩服他，因为他捕鱼时穿着高筒靴在水里艰难地行走。他的妻子个儿不高，很结实，一副大眼镜架在鼻梁上，她总是系一条有大口袋的围裙，口袋里装满了烤鱼，连鱼骨头都烤得那么脆，吃起来像咬糖果似的。在另一边，科希内克先生兴致勃勃地指着河水说，那儿曾经是游泳场，现在也没有了。那是些大木桶，用木桁连在一起免得漂走。木桶半数供男人使用，半数供妇女使用。两边都有给不会游泳的人设置的池子。沿河走向游泳场时，河水芳香扑鼻，水很清洁。游泳场前面的小亭子里，薇乔芙斯卡小姐坐在那里卖门票。她总是粉红色的，犹如清洁的广告！游泳场大门的上方，一面黑白两色的旗子飘扬，标志着游泳场开张营业，旗子下面的一块牌子上写着：空气 20，水 15，牌子底下坐着救生员克娄巴先生，他拿着烟斗注视着现场。他总是穿一件清洁的熨烫过的蓝条纹帆布衣裳。有时候他隔着栏杆放一根粗木杆，上面系着

初学游泳的人，他顺着栏杆推动木杆让初学的人游泳。游泳的妇女可以被人看到，但被看到的只是脑袋。从水里出来时，人家看到的是她们的衣服。大多为帆布衣服，裤腿卷到膝盖底下，老太太式的衬衫衣领。她们从水里爬出来时，衣服上的水流得屋檐水似的。这古老的宁布尔克游泳场如今安在？旧时代的见证人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怀念地说。知书达礼的里克尔先生补充道……还有那漂亮的奥地利军服如今安在？驻军一清早就出发训练了，我们爱看这军队，高高的头盔上有朝前弯曲的鸟嘴。我们多么羡慕头戴金光闪闪钢盔的军官啊！傍晚时分，他们又使大街热闹起来，他们走在人行石板道上，身上的军刀铿锵作响，震得路人耳朵嗡嗡的……那边，下面，他们就在那里走过去，里克尔先生指点着说……那边，药房旁边，常摆着许多彩色图片，展示神圣的和非神圣的龙骑兵，他们中间有许多没有脑袋，骑着骏马挥刀与看不见的敌人交战。没有脑袋的地方，后来有些士兵就把自己的小照片剪下贴上了……不错，情况就是这样，知书达礼的科希内克先生补充道……我们小城的第一支驻军是枪骑兵。为了方便他们，小城在骑兵街的小壕沟那里，用城砖建了一座拱形桥。有记录记载说，一八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有两个姑娘在扎拉毕为枪骑兵还打了起来……科希内克先生说道。卡莱尔·费波内先生已经等不及了，补充道……在我们住过的房子里，黛琳卡·普罗哈兹科娃小姐教缝纫，教学生做衣服和内衣。她高个子，瘦瘦的，是个头发已经灰白的老姑娘。她来到这里时约莫二十岁。我们对这位小姐不感兴趣，可是她的兄弟安托宁·普罗哈兹卡先生曾经是某大剧团的舞台道具管理员。他离开这个职务后，就同妻子带着许多大大小小的箱子来找姐姐黛琳卡了。他喜欢向朋友们展示他那些箱子里的物品，我们这些男孩子正是他的朋友，看得可都傻了眼。箱子里有很多兵器、戏装、服饰等等。当各个剧团的演员来拜访他时，那一天，对我们男孩子来说简直就像过节一样。他们坐小船来，听着他们相互叫喊什么普罗哈兹卡夫人！西尔芙波尔，普尔达夫人！等等，我们觉得高贵极了，是我们这里从未听到过的，尽管娘儿们彼此什么都叫……费波内先生说着笑了，他看着下面，看着河水，看到了他讲的那些事情，我甚至觉得这些事情都写在水面上和他童年居住的房子上了。弦乐曲《哈乐根的数百万》低声回旋，我们的目光越过扶在古老木栏杆上的静脉曲张满是皱纹的手投

向下面，看着小城广场和小城的街道，看着河水，看到大麦商温参兹·沙弗拉奈克先生的房间，看到他哭着告诉书籍说他的儿子死了。我们看到晚上照明灯的高温使理发师陈列的模特儿渐渐融化，鼻子静静地流下水来，耳朵耷拉着，这会儿整个脸蛋儿摇动流汤了，滴在橱窗里的青枝绿叶和鲜花上。南宁卡在广场上走着，散发朴素无华的小诗。骏马和运动员在皇家公路上奔跑。看到人们怎样在广场马厩给精疲力竭的马匹喂食。圆桶里装着一瓶瓶香槟酒。肥胖的胡立克太太在河边走着，她鼻梁上架着一副大眼镜，从围裙口袋里一把一把掏出烤鱼送人。在老游泳场，克娄巴先生坐在黑板下面，手里拿着烟斗，身穿干净的熨烫平整的蓝条纹帆布上衣，妇女们从水中出来，头发成了直线形，身穿帆布衣，裤腿卷到膝盖底下，老太太式的衬衫领子耷拉着。河岸上枪骑兵骑着骏马在奔驰，他们头戴高高的钢盔，盔上有向前弯的鸟嘴。药房旁边的摊位上放着彩色画片，没有脑袋的龙骑兵骑着马。舞台道具管理员普罗哈兹卡先生打开装满兵器、戏装和服饰的箱子让男孩子们观赏……旧时代的见证人、知书达礼的卡莱尔·费波内先生仿佛知道我们在看着什么，他补充道……后来，普罗哈兹卡在奥斯特罗夫租了一个木结构的餐馆，稍稍适应了当地的寒冷，由于他已在奥斯特罗夫[1]定居，人家就管他叫鲁宾逊[2]，以区别于小城的其他普罗哈兹卡。您知道，那边的木结构餐厅原先叫白杨岛，老百姓管那儿叫打靶场，年纪大的人叫它希斯托特，本是射击爱好者的射击场。那儿紧挨着餐馆有一间大厅，它的墙壁从地板到天花板都像糊壁纸似的排满了方形木靶板，这些木靶板或多或少都被射穿过，上面画着各种动物、飞鸟，以及从《幽默报》和讽刺杂志《箭》上临摹下来的图形。每个标靶上都写着取胜者的姓名和比赛日期。木结构餐馆的附近有一座圆弧形的音乐亭。普罗哈兹卡先生对自己的职业很投入，他除了养狗养猫和各种小鸟之外，还养了两只驯服的水獭，据说水獭给他从拉贝河带回鱼来。这我没见过，但我见过他吹一声口哨，水獭就从拉贝河跑出来爬上他的肩膀……卡莱尔·费波内先生这么说，我们听他讲的人都把目光投向那边，投向紧靠小城

① 原文 Ostrov，意为岛屿。

② 《鲁宾逊漂流记》的主人公。

的奥斯特罗夫。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热情地补充道……那儿,现在是正式的电影院了。头一次流动电影放映队来到这里时可轰动了,放映地点在科希纳大街。这条街所以叫科希纳[1],是因为从前牲口市场在小城都设在街道上。圣骑兵街有马市,如今的长街有牛市,雷济施基大街或科希纳大街有羊市。雷济施基大街原先叫军街。自来水街叫俄国街,广场的教堂街原叫宽街,法院街人们管它叫屠宰街,在史拉叶尔大楼和朵莱沙尔大楼之间,从前有一条街叫引水街,因为那里曾经有一条木管道把水从大磨坊引向广场水池。弯子街从广场起已经叫拉贝门大街。狄尔索瓦大街叫圣骑兵街。艾利什契纳街叫利什金斯卡街,邮局街叫叹气街,长街从前叫牲口街,护城大道叫护城木匠街,小围墙街……纳乌禾拉街……不过,让我们还是回到雷济施基大街上来吧!科希内克先生得意地喊道,一八八九年三月,这里来了柯契克病理解剖陈列馆和蜡像陈列馆,参观的人只需花三十哈莱什,士兵二十哈莱什,儿童十个哈莱什,就能在雷济施基的展览棚和兽笼里看到欧洲最著名艺术家的上千种作品,以及三十种最珍贵的猛禽和猛兽,广告这么说……科希内克先生说着搓搓手,然后他忽然抬起身对着下面的小城大声喊叫……没有博物馆和蜡像陈列馆我要上吊,没有流动病理解剖博物馆我也要上吊,没有美味呢?早晨,在护城街和波莱斯拉夫斯卡大街的马哈齐科夫面包点心店,香味扑鼻。冬季天寒地冻,一大早,那里的面包师傅就把做好的拧花小面包放在门口的木板上冻着,过一定时间才送进火炉烘烤。小面包又松又脆,出炉时香味一直飘到街上。对面,在骑兵街的第四座房子里,屠户马哈莱克先生开了个铺子卖马肉,肉卷香气四溢,哪个孩子要尝这美味,花一个哈莱什,马哈莱克太太就会慷慨地把满满一大匙肉卷倒在他的手心,孩子得赶快吹,边吹边把肉卷从这只手倒到另一只手。另一个有趣的小铺子是普罗哈兹卡先生开在波莱斯拉夫斯卡大街的木材制品店。出售的产品带着清漆和高级木材的香味。在门牌139号的店门前,放着鞭子、扫帚和钓鱼竿,使用这鱼竿的人须站在高处钓一条不停转动的纸做的鲤鱼。从这里往前略走几步,会闻到138号飘出的名贵香味,走下两级台阶就到了药商谢波尔先生的铺子。谢波

① 捷克原文“科希纳”意为“羊”。

尔先生络腮胡子，神态英武，戴一副墨镜，他用按摩治疗皮肤上和身体内的疼痛。老太太们来这里买松节油树脂，这种软膏有神效，在揭掉敷在疼痛处的药膏时，一小块皮肤有时就连同药膏一起揭下来。他那店里还出售熊油、野兔油、抹“红屁股”[①]的鹿油，以及其他软膏。在波莱斯拉夫斯卡大街和长街的拐角处，第136号是希马切克的领地，这商店那时候就已经有两个大门，经营大麦的同时卖面粉。街对面，也在拐角处的135号，是萨拉蒙·克伦的烧酒店，店里店外都充溢着一股酒味和醉鬼味，在莫加朵莱的人行道上经常有喝醉酒的倒霉鬼躺在地上。广场的第一座房，131号，是巴尔特先生的熟肉店。在凉爽的夜晚，每当店门打开，香喷喷的熟肉味儿就扑面而来。128号的另一家商店，是韦贺拉先生的烟草店，从拱廊踏两级台阶就进了这家充满烟草香味的商店。那年头，很多人都抽雪茄烟，嗅鼻烟。白天老爷子们抽长雪茄，较少有人抽短的，星期天抽古巴烟。年轻人抽弗吉尼亚烟。抽香烟的人那时候不多，他们抽不厉害的匈牙利香烟“戏剧”、“体育彩票”，或者贵一些的《孟菲斯克》和苏丹烟。某些讲究的抽烟人，烟斗里装的是一种细如头发丝的烟草，叫“布尔希契南”，金黄色，装在洋铁皮小盒子里。128号的店主先是面包点心师傅贺宜内克·希普科先生，后来是库里哈先生。店里的新鲜面包香味，一早就在拱廊里闻到了。香喷喷的面包，烤得黄黄的，很诱人，可惜的是家里人口多，晚饭时妈妈只切下一小半分给大家。药房过去几步是126号，镶着玻璃的门扇，我们推开时总不免有点儿紧张。那里，一位药剂师在贴有拉丁文标签的瓷瓶瓷罐中间静静地工作着，他打开一个小罐儿，往小玻璃杯里倒几滴，分量精确，加几滴蒸馏水，他的身边挤满了半大男孩子，他们在这里挺文静，绝不吵闹，只是眼睛睁得大大的，遇到有机会给药剂师帮个忙，就显得很高兴……所有这些可爱的芳香，现在哪儿去了？难道谁都不再有喜欢香味的权利了吗？科希内克先生喊道，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轻轻地捏一下我的胳膊肘，指指下面的墓地说……那里安息着我们的诗人奥代卡尔·迪尔，他十七岁时出版了诗集《小树林》，他曾化名奥托·固隆在小树林里跳舞……一九〇〇年出版了诗集《考察自我》。一九〇三年出版了短篇小说集

① 指坐得时间久了屁股发红。

和长篇小说《在爱情树下》……一九一一年出版了诗集《忧虑与希望》，五年后出版诗集《不顾一切》。他最后一本诗作是古希腊悲剧《法叶忒翁》。一九一七年四月十三日在民族剧院首演。鲁道夫·戴尔演法叶忒翁，其他演员有露欣娜·纳斯科娃，莱斯波达·朵斯达罗娃。演出备受欢迎，轰动一时。但迪尔未能尽享成功的喜悦，首演式后他在家里悬挂剧院收到的花环和花束时，不慎从不高的梯子上摔下来受了内伤，只得卧床。九月六日他住进了韦诺贺拉德医院，受尽病痛的折磨，于十二月二十日去世，年仅三十七岁……旧时代的见证人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惋惜地说，他倚着栏杆高声对小城喊道……你们说说看，卡莱尔·亨涅克·马哈[1]有什么必要跑去救火从而送了命？你们说说看，奥代卡尔·迪尔干什么要去把花环和花束挂到墙上从而摔下来去世？诗人卡莱尔·赫拉伐切克[2]干什么要去索科尔，结果得了肺炎去世？

12

在养老院，星期天早在星期四和星期五就开始了。这是说养老员们期待着星期天家人前来看望他们，为此，他们做了种种准备。来看望他们的大多是已有孩子的儿女，因此养老员们用所剩无几的钱买一些糖果和巧克力。星期天的看望使某些养老员多少高兴一些，仿佛从深沉的忧郁中摆脱出来，仿佛恢复了元气。可是，为星期天看望做了最充分准备的人，最终却谁也没有等来。星期天一早，一小群人已经聚集在庭院里，遇到下雨，他们就坐在宽大的伯爵府大厅，有些人忍不住冒雨走去看看是否会有人来，宽广的栗树林阴道一眼可以望到下面的小教堂，他们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林阴道的尽头，一旦看到有汽车开上来了，开到大门口，他们就立刻跑回门厅，坐在椅子上，准备好最动人的微笑，看着门口，可是那些最迫切盼望心爱的人前来看望他们的养老员，却几乎谁也没有等来。倒是那些不期待谁来，或者没有时间期待的人，却来了看望他们的人。这是些玩牌的养老员，正在玩五人同玩的纸牌，当

① 卡莱尔·亨涅克·马哈(K.H.Mácha，1810—1836)，19世纪捷克著名诗人，去世时年仅26岁。
② 卡莱尔·赫拉伐切克(Karel Hlaváek，1874—1898)，捷克诗人，去世时年仅24岁。

护士小姐通知他们有亲属来看望他们时,他们得先打完一局牌,然后才满心不乐意地离开牌桌,来到接待大厅。天气这样好,坐在花园里或庭院里有多美,他与亲戚握手,冷淡地请他们坐下。于是,亲戚看出来了,人家压根儿没有盼望他们来,于是放心了,感到高兴,因为他们的爸爸或老丈人有事情忙着,这就减轻了家人前来看望的负担,这位养老员并不等待家人像等待拯救、等待星期天的满足似的,他毫不掩饰地看手表,不断地撩衣袖看时间,时间无情地走着,伙伴们在楼上等着他继续玩玛俪阿什纸牌哩,对他们来说,玩牌永远是令人兴奋的节日,是永远的红色星期天,因为玩牌比说废话美多了,在家里只要有时间,人人早都把话说完了。我什么人也不等待,有人来,我表示高兴,但人走了我会感到更好,因为我多少明白一个道理,凡事都有时间性。在这养老院,这里不像过去黄金时代我见过的养老院那样悲惨,那时的养老院靠怜悯,现在这里领养老金的人,生活有坚实的劳动保护法的保障,因此在这里我安心,可以看看周围。我看到并且在人们的脸上读到这些人的命运,可以把他们的遭遇写成书,犹如旧时的吉普赛人从手掌或洒出的黑血中猜出人的命运,我看到每个人不仅把一切写在脸上,而且写在步伐和整个形体中。因而我只是走走,只是看看,猜测人们的关系,这并不难,因为所有的人,即使伪装,也是可以读出,可以猜测出来的。就这样,美好的星期天上午在团聚中度过,来看望的亲人围着养老员坐在小椅子和小板凳上,他们带来点心、礼物和鲜花,我看到大部分来的人都有点儿不高兴,我散步时听到他们谈话的片言只语,听到他们发牢骚,说买蔬菜和肉类要排队,说买拧花小面包和面包,往往上午去中午才能买回来,有时甚至要等到下午。我听到他们埋怨,说马路开膛,住所要拆,在布拉格晚上出去不安全,说不定会掉在坑里,有几个甚至说即使大晴天,他们也会遇上可怕的暴风雨、龙卷风,车祸时有发生,因此要绕大圈子才能来到这儿问候妈妈或爸爸,说就连那块蛋糕也得预先订货购买,如果星期五不买,到星期六就一口甜点也买不到了。我溜达着,我看到这些碎嘴子亲属都一个劲儿地说这里,这养老院,这府邸,这不仅是天堂,而且是清静的乐园。他们四处浏览,看摆满鲜花的走廊,看食堂大厅,看天花板上的壁画,看罢回来激动地说,他们恨不得明天就领养老金,到时候他们除了上这里,上史博尔克伯爵府,哪儿也不去。养老员们

静静地微笑着，大部分女养老员都穿着最好的衣服，微笑着，偶尔也只是说情况并不像亲属讲的那样，他们虽然不用为弄到点儿吃的操心，但他们缺乏的是家庭，听这么一说，亲属马上举起手来说真是天晓得，他们再次拥抱妈妈爸爸。孙儿们开始吃蛋糕时，养老员便带领亲属去花园走走，那儿，在幽径两侧修剪整齐的老山毛榉周围，有一溜儿巴罗克式的砂岩雕像，亲属装出对雕像有浓厚兴趣的样子，尽管他们可能从未注意过这些出自布劳恩[1]学生之手的月份雕像，他们指点着让养老员细看雕像美丽的脑袋、胸脯，而养老员此刻想说的却是这里的情况并非如此，晚上想睡觉，可是咳嗽声、翻身声、打嗝声、放屁声，相互干扰，虽然这里有集体不孤单，但这并非一切，因为永远不能独自呆一呆，不能独自在自己家里，像以前那样，像来看望他们的年轻人那样。可是，养老员刚要说说这美好住处的另一面时，亲属已跪在地上看雕像底座的德语铭文，努力猜测，艰难地一个音节一个音节地读出刻在上面的月份名称，字迹已被青苔和风雨弄得模糊不清，因为这些雕像在这里已有两百多年……后来，突然间，这突然的时刻总是正在养老员开始诉苦，说问题不在于必须同别人在一起，只是年老体衰，年轻人该想想自己年纪轻，不知道每个老年人都愿意去排队买蔬菜，买面包，愿意满布拉格甚至到别的城市去采购，到熟悉的肉铺去预订肉，愿意做这一切，只要能年轻，比现在年轻，生活能自理，不愿意躺在床上虚弱无力，不得不让护士小姐给他们端尿盆，像照顾孩子似的给他们擦身……我看到每当养老员要对孩子说几句真心话，告诉他们要珍惜青春，珍惜年纪轻没有老年人的烦恼，年纪轻可以忙于别的有价值的事情，可以只想着自己，享有梦寐以求的好机会，每当养老员要这么说的时候，那个来此看望他的亲属便仿佛有要事缠身，看看表，吃了一惊，甚至拍拍脑门叫苦，马上得回去。于是，突然一下子，一切结束了，犹如突然一阵暴雨迫使庙会收摊，庆祝活动散伙，露天电影停放，匆匆告别，收拾手提包，拉起孩子的手，拉着他们一阵风似的跑，因为不到半小时，火车和公共汽车就要离站。如果是开小汽车来的，那得及时赶回家，有重要的客人，对孩子升高中有决定性意义的客人在等着他们，有重要的事情要办。甚至，

① 布劳恩(M.Braun，1684—1738)，奥地利雕塑家。自1710年起，一直生活在布拉格。

即使是大晴天，亲属也突然看看天空，吸一口气，感觉到要有雷阵雨，将会打雷，大雨倾盆，他的汽车是容易打滑的典型，这样的轮胎跑在下雨的道路上容易打滑……养老员装作对此极为担心，演戏似的做出忧心忡忡的样子，于是亲属离去了，快到大门口时转过身，挥着手帕和手掌……最后，站在伯爵府那两扇像大天使加伯利的翅膀似的大铁门前，转过身流着泪缓慢地挥手，仿佛这是最后一次见面，从此永远永远不再相见……我散着步，假装在看长裙下面两只鞋头怎样轮流伸出来，假装在听鞋底压碎粗砂子的声音，但实际上我的眼角清楚地看到养老员站在院子里，站在小桌子旁边，一手扶着桌子，另一只手也是那么挥动着，就如同在病床上朝离去的、走到门口回身挥别的亲属一样，最后一次挥别，因为日子和钟点已经有限。当亲属的身影消失，养老员脸上的笑容便总是脱落了，像扯下鞋底似的扯掉了，他沉默不语，探视日演出的一幕幕又在他闭着的眼皮下重演。后来，在下午，前来探视的人全都走了，所有的花瓶都装满了鲜花，每当我看到探亲者捧着鲜花到来，每当我看到这隆重情景，我总不免产生一种印象，这很像人们在亡故者的命名日、生日和圣诞节去墓地扫墓。我觉得这种探视不啻是葬礼的先声，每一个来探亲的人心里都清楚，他不敢正视，惟有探索地观察，当老人俯下身，当他回转身，根据那消瘦的脖子，那颤抖的手，看出来这位亲属快要进棺材了，得准备人生的最后一件事，坟墓。最动人的是那些始终不懈地等待却无人前来看望的养老员，他们每分钟都到大门口去，每辆汽车的声音都唤起他们的希望，每次当他们看到来的是别人时，他们只是脸色有片刻发青，闭上了眼睛，随后又高兴地走到大门口，眺望林阴道的尽头，看是否有人在走来。我跟他们一样也在那里眺望，不知我心爱的儿子会不会来看我，他老穿着海军服，一直梦想过另一种生活，不愿意同我一起在啤酒厂，而是想离开这些房间去追求幸福，不仅对他来说是幸福，对别人也是……就这样，我像那些始终不懈地等待却无人前来看望他们的养老员一样，这等待也使我变得美丽了。这些人星期天的中午饭也跟玩纸牌的养老员怕耽误了牌局一样，匆匆忙忙，甚至拿一些吃的放在餐巾里就回院子了，下雨天就到可避雨的院门口，站在那里聚精会神地看着，抹抹眼睛以便看得清楚些，看是否有人在暴雨中走来。这些人我最喜欢了，因为傍晚大门关闭后，这些养老员马上就躺下了，

他们不仅感到温暖，而且发起烧来，因为他们不等待任何人，几乎不对任何事情抱有希望，他们只是为等待而等待，无论晴天雨天都等待，但星期天等待一个熟悉的人前来，就像其他人的亲属和朋友前来一样，总是美好的。那时候，贝宾大伯的视力和行走都开始出问题了，为了让他多一些活动，我们一起去采蘑菇。去的前一天，弗朗茨到市场买了三个蘑菇，他这样做是因为从蘑菇的售价他可以知道蘑菇长出来了没有，多不多。如果小蘑菇一公斤售价十克朗，这意味着蘑菇还不多。他还总要打听卖蘑菇的来自哪里，根据这个我们去那里采蘑菇。早晨，我们从小城火车站乘火车去代莫克尔，当我们看到上百个采蘑菇的人拿着小筐在等早班火车，我们就知道蘑菇已经遍地皆是了，如果采蘑菇的只有五个人，那就意味着蘑菇得寻找。到了代莫克尔，火车上有时一窝蜂下来几百个采蘑菇的，他们跑在我们前面，弗朗茨在后面举着一个他藏在小筐里的蘑菇喊道……瞧这个，你们怎么找？他展示他的蘑菇，割下它的根，放进小筐，然后又拿出一个蘑菇给后面的人看……你们不采这样的蘑菇？他割下蘑菇的根递给贝宾大伯，大伯热忱地闻了闻蘑菇，叫道：活见鬼，多棒！真是神啦！接着，他举起第三个蘑菇给另外的人看，弄得采蘑菇的人昏头昏脑不知所措……树林里采蘑菇的人有几百个，他们走散了，找不到了，于是只听得一片呼喊咒骂声，吹口哨和假嗓子呼叫声。我们暗自说，以后我们下午来，因为蘑菇中午也长。哪晓得别人也这么想，因此下午的火车站也挤满了上百个采蘑菇的人，相互之间谁看谁都不顺眼，甚至在小城见面打招呼的人也不打招呼了，出现的情况使我们感到可怕。车抵代莫克尔火车站，小城采蘑菇的一拥而下奔进树林，争先恐后地抢到前面去，我们只得在林子边缘采蘑菇。有一次，我们竟然在树林旁边的一处草地运动场，采到满满一筐变形牛肝菌，后来又采到了满满一筐，傍晚坐火车回去时，所有采蘑菇的人都嫉妒地盯着贝宾大伯的筐子看。我们于是想，以后最好开汽车或者骑自行车来。不料，当我们驾车拂晓来到代莫克尔时，火车正在拐弯处扑哧扑哧地开到，火车里几乎没有人下车，而林间空地和林间道路上却停满了汽车和自行车，全体采蘑菇的又聚集在树林里了。一次，我们不忙着去采蘑菇，我带去了平底锅和少许黄油、面包和一暖瓶热茶，车开得跟不要命的年轻人似的，等我们睡醒以后，才去采人家采剩的蘑菇。根据斯莫特拉赫教

授撰写的那本书，我们采的蘑菇是灰色的一簇簇的蛤蟆菌。我们生了火，把蘑菇用油煎了煎，弗朗茨还加了些辣椒。烧好以后，我们先让爱吃的贝宾大伯尝尝。我们等了半小时，弗朗茨问道……约申柯，你耳鸣吗？他没有耳鸣，于是我们便吃起来。在树林里真美，我们采的蘑菇，只是上百名采蘑菇人的皮鞋和靴子踢坏了的……不过有一次，我们吃了油煎花蘑菇，两腿就麻木瘫痪了，三个小时无法行走，后来才恢复。从此我们对花蘑菇存有戒心，只用它开开胃口，油煎的是浅蓝色的辣蘑菇和黄色的大叶蘑，有时也加上黑斑蘑，按照斯莫特拉赫教授的说法，黑斑蘑含有海韦尔酸……总之，这些烂蘑泡在醋里味道特佳，泡在苦艾醋里，混合着橙黄色狐狸和小鹿以及所谓小圆面包的幼真菌。这种醋，我们冬天倒在小酒杯里，挤几滴柠檬汁和少许沃尔切斯特拉，这杯饮料味道之好简直就像海蚌和龙虾一样。于是那时候，我们只吃和腌制这种怪异的含有温和毒性的蘑菇，以至于有一次，当我们采到了真正的蘑菇回家油煎吃了以后，却个个大吐大泻，口渴难熬，脑袋麻木疼痛，腿肚子抽筋，看东西成双，耳鸣。吃蘑菇中毒，这使医院大惑不解，可是主任医师说，斯莫特拉赫教授也曾发生过同样的情况，吃了蘑菇之后便严重地失去了知觉……于是，我们去树林只是散步。一次，弗朗茨发现一处灌木丛里有一辆大卡车，看来这辆车从战争结束时就在这里了，车上长满了白桦和白杨的幼树。弗朗茨搬到树林里挨着这卡车住下了，整整一星期他呆在这儿，睡在驾驶舱，我给他送吃的，我看到他怎样把卡车整个儿拆卸开，然后重新装配上。到最后那天，当我手提包里装着平底锅、小罐里装着汤送来时，弗朗茨朝我举起一根手指，他插上卡车摇把，摇了一下，再摇一下，车启动了。弗朗茨手一扳加大油门，笑了，他很开心。后来他擦净冷却器前面那块因年深月久而失去光泽的金属标牌，那上面写的是：白。第二个星期，他到民族委员会缴了费，取得了有限经营许可证，他买了新轮胎运到树林，用起重器顶起底盘换下干瘪破损的旧轮胎，清除长在车里的小树。这些小树都发了芽，小树枝从破窗户里钻出来晒太阳，这景象却也很美，也许我们的地球有一天会是这个样，地球上没有了人类，慈悲的大自然在十年二十年内将包围所有的工厂和公路、所有的城市、所有人类建造的一切，在这以后，地球上会重新有秩序和残暴，但会有公正与和平。弗朗茨说着坐进卡车，我们开着车回到家里。弗

朗茨高兴得都无法好好吃饭，他不时地跑到院子里去看“白”，他站着喝咖啡，眼睛盯着窗外的卡车。之后，他上管理局，回来时他挥动着一张汽车运输证。就这样，弗朗茨每天带上贝宾大伯作为他的搬运工，开车去蔬菜水果仓库运蔬菜，他们走得很远，远到莫拉伐，走得越远晚上回来就越晚，疲劳不堪，但很开心。贝宾大伯已经年老，在装车斜台上搬蔬菜箱时，几乎每次都摔倒，仓库管理员不得不照顾他。后来，他们事先做好准备，让大伯搬空箱子，他们自己卸车。弗朗茨则站在卡车上把箱子递给他们，高高地卸下一箱箱的蔬菜……就这样，两个男人出车回来时，贝宾大伯尽管脑袋上贴满橡皮膏，却总是神采飞扬，活像打了胜仗。有时候会出现这样的情况，轮胎半途扎破了，有时两个轮胎扎破了，因而到达指定地点时已是傍晚，天气炎热，人家不愿意收已经蔫了的蔬菜，弗朗茨于是拉着贝宾跪在地上恳求收下，否则就再也没有人信任他们运蔬菜了，仓库管理员只得签了字，但有一个条件，弗朗茨得把蔬菜送到牛栏喂牲口或者直接送到垃圾场去……我则在家苦苦等待，他们早该回来了，开车这都可以到边疆了，我恐惧地幻想他们也许出车祸了吧，弗朗茨和贝宾已经死了？我翻看报纸的讣告栏，随后又到窗口继续侧耳谛听，直到听见“白”那典型的声音，但那是另外牌号的，我凭声音能听出各种标牌的汽车。后来，当我确信他们两个已经死了的时候，小十字架那儿传来欢快、响亮、几乎是兴高采烈的“白”的汽车声，它在哈哈地笑话我。我飞奔出去，在黑暗中打开大门，“白”缓缓驶进院子，弗朗茨转了一下小钥匙，使劲踩一脚，汽车完成了光荣的出车任务，画了句号。就这样一周两次，他们俩人要到午夜才回来，我从傍晚就等他们，走来走去，学会了自言自语。有一次他们到第二天才回来，因为所有的轮胎都扎破了，连两个备用轮胎也扎破了，弗朗茨只得搭过路车回来，用我们的全部积蓄买了新轮胎再回去，那地方远在勃娄莫夫，回到那里，只见贝宾大伯坐在驾驶舱里独自唱歌剧哩。我喂养了九只金丝雀，我整晚上走来走去，背台词，背我在时间停止了的小城演出过的最著名的剧目中的台词……这会儿，我在养老院里散步，有线广播器播放着乐曲《哈乐根的数百万》，广播器一溜儿装在大树上，活像喂野鸟的匣子，也像蜂箱，蜜蜂从这里飞出，迎着阳光飞向四面八方。在星期天和重大节日，这《哈乐根的数百万》比药片和针剂更能安神。入睡前，我在走廊散步，

侧耳谛听开着的和关闭的房门里传出的叹息声，低低的说话声。这时候，探视者早已离去，因而这里在说着的不仅是谈话的继续，而且是亲属来这养老院里探望时应该对他们说的那些话……在我的房门口，我把耳朵贴在搪瓷涂料上，悄悄打开房门，幽暗中，我看见弗朗茨跪在收音机旁边，全神贯注地听世界各地的新闻，他听这些新闻已有二十多年了，那神情犹如医生在检查一个垂死者的病情。这会儿，只见他举起一只手威胁新闻中的什么人，激动地叫喊着……我关上门，接着散步，弗朗茨大概总是期待着某种消息，某种不仅使他吃惊而且也让全世界吃惊的消息，但是我知道这是徒然的期待，就像养老员今天期待亲属一样，亲属却始终不曾前来，尽管如此，我知道下个来访日，养老员会以更大的热情期待他们……也许，这也是由于弗朗茨从我们结婚之初，就始终以为等待我们的将永远是美好的，未来将是美好的未来，我们将会很幸福，直到我们领养老金……所以，他交纳双份高额保险金，这在我们那个圈子里是习以为常的，我们从来不去度假，弗朗茨安慰我说，等保险金到期时我们一切都会有的。每个月，他为这美好的未来交付五百克朗，每年六千克朗……这笔钱，据我今天了解，当时足够我们和贝宾大伯周游地中海、阿尔卑斯山和比利牛斯山，去斯匹次卑尔根群岛[1]，意大利，摩洛哥，每年去什么地方，看看巴黎，看看德意志和奥地利的城市……可是，我们呆坐在家里，梦想着等我们领养老金时去哪里游玩，弗朗茨甚至每年都写信给汉堡、哈根、不来梅的洛德旅行社索取旅游一览表。这些一览表详细描述了去各地旅游的行程、日期、港口的名称，所有一切，包括我们将乘坐的海轮的名称。可是，当战争结束，人寿保险到期时，保险公司却有了法令，虽然通知我们说我们总共有五十万保险金到期，但要我们指定一个银行或储蓄所，他们将把这笔钱汇入作为凭证领取款。从那个时候起，弗朗茨变得沮丧了，从那个时候起他自责，因为在第一共和国时期他每年交六千克朗的保险费，要不是这样，他每年就可以美美地到海上，到欧洲各城市和地区去旅游，每年都可以美美地换个地方，还可以带上贝宾大伯，那时候这样的旅游可以玩三星期，玩一个月，现在这些都成了凭证提取的存款……此外，弗朗茨还难

① 斯匹次卑尔根群岛，北冰洋上的岛群。

以相信战争消耗的金钱，这一次在我国是由富人来偿还的，不像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由穷人来还，比如我的父母为此穷得一无所有，或者只剩了几个贬了值的兹拉特卡[①]，而工厂主和庄园主却财富依旧……头几年他还希望情况会好转，我们将会取出钱去旅游，也许可以周游世界，我们存着那么多的钱，可是每次我们都被告知，凭证取款不能取这样一笔旅游费。弗朗茨那时仍然抱着希望，认为来年会有所松动，那就等以后吧。我们摊开世界地图，指点着明年我们的保险金松动时我们要去哪儿，整晚上我们对着国外旅游一览表坐在那里，草拟给国际旅行社的信，环游美国和墨西哥。我们整晚整晚在广告的光辉和摩天大厦的阴影中生活，仔细研究土耳其之游，住在海边，在欧洲和亚洲的交界、以半月形为标志的地方。我们坚持从古代的迦太基游历到撒哈拉的绿洲，到斯堪的纳维亚的白夜地区。我们始终坚信实现这些旅游是可能的，我们毕竟存了那么多钱呀，如果说金钱有什么价值，那么这就是，我们存的是保险。因而我们继续手指旅游，到摩洛哥，阅读了有关摩洛哥的各种资料，关于摩洛哥，关于伊斯兰各国，关于伊斯兰各国的自然美景。最后，我们降低了要求，弗朗茨申请从五十万保险金中取出一些钱让他作一次一般的旅游，去奥地利缅怀莫扎特、舒伯特和施特劳斯，或者短期旅游到意大利南部海边呆几天，或者只到有众多湖泊和树林，半夜出太阳的国家，到芬兰，在亚得里亚小住，领略海边的浪漫情调，晒太阳。三十年前去那里乘汽车，加上住宿两个人一千克朗也就够了，可每次的答复都是凭证支付不包括这样的旅游。上一次弗朗茨写的申请书是他想用他存的保险金同我去一趟罗马尼亚，去晒晒太阳，试试沙浴，去时髦的避暑胜地，或者去保加利亚的海滨，那里有漫长的阳光充足的夏天……但回信依旧，明确地告诉我们，这样的费用不能支付。当我们卖掉河边小屋时，弗朗茨犹豫了，要不要用这笔钱实现我们一生向往的旅游美梦呢？可弗朗茨后来说，为这些旅游我们早已付出了代价。于是我们用这笔钱加上银行补贴在养老院买下了一间两口人居住的屋子。我知道弗朗茨把收音机搬来了，收听全世界的新闻，他常常打开世界地图以便了解报道新闻的地点，但他很快就发现这奥托世界地图几乎

① 兹拉特卡，奥匈帝国时期的货币单位。

不管用,一些国家的边疆改变了,一些国家没有了,世界全变了。可我却直到进了这养老院才开始感到幸福,每天我都在这同一地点游历,向了解的人打听一百多年前小城的人们是怎样生活的,我对很久以前的生活感兴趣,远在我来到这小城之前发生的事情,使我感动或者兴奋。因此,当弗朗茨一天几次通过新闻周游世界,了解某个国家发生什么,我则在一个地方坚持不懈地用自己的脚一步一步走向曾经在这小城生活过的亡故者,对他们来说,这小城的时间确实停止了。我想,倘若我们的保险金突然发给我们,我必须去旅游,到我喜爱而不曾去过的地方,到我和弗朗茨曾经像孩子似的在地图上手指游览的地方。我们曾经不仅确定了出发的日期,而且确定了捷克旅行社旅游手册上推荐的旅馆, 倘若这一切都突然发生, 我会害怕的……我们都老了,因而我们仍然像战争结束时候一样,我甚至走进了上一个世纪的遗址。这座养老院,这巴罗克式的恢弘场地,我住的这府邸,这些对我来说突然比我度过青年时代的金色的啤酒厂更为可贵。在这府邸里,我每天都生活在秘密中,在不同的人生遭遇中,在早已被埋葬的人们中,感谢伟大的朋友、老见证人伐茨拉夫先生、卡莱尔先生和奥托卡尔先生,通过他们的回忆,我使这些被埋葬的人复活了。三位老见证人每天都让我高兴,他们指点着小城,那里还活跃着已经不存在的人们……在我要去睡觉之前,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右手递给我, 左手举起指着天花板说……我在教堂里看见一幅画使我难忘,那是两个戴头盔的龙骑兵,手持出鞘大刀,时间在复活节的夜里,守卫在耶稣墓前,他们一动不动活像两个雕像,只有眼皮表明他们不是没有生命的……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说道,可是说罢,他思索了一下,干吗要对我讲这些呢? 他不禁有点儿狼狈,挥了挥胳膊,朝我鞠一躬,悄悄离开了,那模样就如同演出已经开始他才来到剧场,于是,踮着脚羞愧地走进去……这天晚上,探视后的养老院可不安静,护士小姐们嘀嗒嘀嗒矫健的脚步声不断,她们端着托盘到各个房间打针,送药,量体温……什么人耸着肩膀穿着睡衣从我对面走来,他抽出腋下的体温计,戴着眼镜看体温,气愤地说……下回我一个个打死他们。我说什么来着? 我那七百三十五,难道只是为了让我美丽的侄女儿今天来告诉我说, 他们在我最美的风信子和水仙花的园圃上又翻又挖……

13

传来消息说，古老的墓地已被注销，所有的墓碑都将清除，墓间幽径将被铲平，除了几个高大的纪念碑之外，这肃穆的墓地将成为一处欢娱的场所，一个公园。这消息使庄园的养老员们感到不安，三位旧时代的见证人虽然没有哭，但自那以后，每当轮式拖拉机和履带拖拉机拔掉一块墓碑时，他们就眼中含泪，我的感觉则是我又一次满口牙齿在被拔掉，第二天早晨牙齿长出来了，于是再一次给拔掉。有些人神经健全，他们跑到现场去看了一会儿，当他们看到一些高大的墓碑怎样倔犟地抗拒，一辆拖拉机拉它们不动，需要两辆还外加一辆履带拖拉机的支援才行，他们不禁触景生情，想起自己的经历，他们也曾有过这样的时刻，必须离开自己的小房子，自己的住所、庭院、花园，离开自己生活了一辈子的地方，突然之间，这样的时刻来到，他们必须离开。他们大多不是自愿离开，大多把住进养老院看做失败，看做末日的开始。有些人也曾抗拒，像这些墓碑一样，但不得不离开，否则谁来照顾他们？他们已经走路跌跌撞撞，做事不断出错，因此除了进养老院别无他途。看了墓地这个场面回来，那些没有勇气去现场的人纷纷向他们打听，他们则呆呆地沉默不语，不胜感慨地摇摇头，他们不明白为什么墓地就不能作为公园，让人们在这里散步，看一看美好的诗句，默念那些他们熟悉的或者从旧时代见证人那里听到的光辉名字，因为在这里安眠的小城人，有些已有两百多年，时间对他们来说确实停止了。四层楼的走廊上，有线广播播送着柔和的乐曲《哈乐根的数百万》，养老员们搬来椅子，手扶着栏杆观看，老见证人用望远镜看，一架望远镜大家争夺，都想验证一下那人说的情况。他们看着工人们怎样用十字镐和起重器、铁锹和滑轮把拔出的墓碑吊起来装在平板大卡车和拖拉机上。他们看着另一块墓碑怎样被铁链捆绑，履带拖拉机怎样启动，缓慢地，一次又一次地加力，再加力，硬把这玄武岩或大理石墓碑从泥土里拔出来，那股坚毅的劲头，就跟牙医用钳子拔一颗根部弯曲的臼齿一样。整整一个星期，墓地上没有防御力的墓碑就这样同拖拉机进行着力量不均的战斗，这景象很感人，犹如斗牛，每一场都像是在与死神搏斗。于是，拖

拉机开辟了道路，由于小径两侧都种植了细长的侧柏和山楂，拖拉机得拔掉一些这类植物才能开到墓碑那里，可是这些树木却比墓碑更顽强。侧柏已有上百年了，根须缠绕在墓碑周围，有些根在地里长得那么深，还缠绕了棺材，这就像是给棺材包了铁，或者说坟墓成了砖砌的，犹如儿童玩的球落到了网子里……这些根须像墓碑一样坚忍不拔，它们像常青藤亭子牢牢地围着这个墓，有时需要三辆拖拉机齐上阵，费好大的劲，甚至铁链拉断才把墓碑拔出来。有时候，随同侧柏根须一起滚出来的还有腐烂的棺木、墓砖以及根须紧缠的墓碑残块。像生活中一样，最容易对付的是儿童墓。整个儿童墓区半天就解决了，只需一个人用一把铁锹，一块接一块的小墓碑就跟拔乳牙似的拔掉了。大部分儿童墓的周围都有铁栏杆或木头栏杆，就像婴儿床都有小栏杆免得孩子掉下床来，或者像放在地板上的围栏，免得孩子乱跑乱闯。老见证人科希内克先生说，老年人见一本书旧了，书皮和纸张都破了，就把这本书埋葬，像埋葬死了的人一样……可是挖铁栏杆的工人们，把这些铁栏杆放到平板卡车上送去卖给废铁收购站。旧时代的见证人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说……从前只有女孩子玩球，橡胶的彩色气球，放在编织的网子里。我们则是用爸爸的旧松紧口皮鞋做橡胶球。我们抽出皮鞋上的橡皮筋绕在一小块糖上，绕成一个小球。小球绕得够大时便放在牛奶里熬干，使橡皮筋粘成一团，做好的球虽然有弹性但很危险，造成伤口痛极了，还留下青紫的伤痕。家制球也有用梳下的毛发做成。最好玩的是在早春，开始把小球和豆子弹进洞里。人们管那些大粒儿的豆子叫“土兰代”，一粒就有普通豆子的三粒大。玩小球之后是玩陀螺。男孩子的淘气游戏还有扔小钱打目标，以及复活节时用小钱打放在界线上的鸡蛋或放在手心里的鸡蛋……里克尔先生轻声叙述，而那边下面，在河边，高大围墙围着的地方，墓碑一块接一块在躺倒，被砍倒，恰似古时候某个城市沦陷投降了，防御工事上战士已战死，战胜的军队欢呼着在城里大肆杀戮，男的、女的、老头、老太太、姑娘、小伙子都杀。老见证人伐茨拉夫·科希内克放下望远镜，说……护城街叫玫瑰街，从前叫波代兹基大街。叫玫瑰街是因为红色墙砖在阳光中亮闪闪的。六十年前那里叫拉索伐大街，简称拉索夫卡，那儿有个警察叫卢卡什卡，住在508号。有一次，卢卡什卡先生一岁的女儿死了。按照当时的习惯，小孩的殡葬也要坐马车。

一个小青年和一个小姑娘把棺材送往墓地。这小青年是拉索夫卡街的一个淘气鬼，人家把油漆工德恩卡的黑西服给他穿上，德恩卡先生虽然个子矮一些，但相当肥胖，小青年穿上这套西服简直就像没有了似的。圆顶硬礼帽架在耳朵上。马车在拉索夫卡街是稀罕事儿，马车上坐着小青年和小姑娘，小棺材放在他们的膝盖上。当马车启动时，街上的一帮男孩便又叫又跳地跟在后面。有个男孩敲一下小青年头上的硬礼帽，小青年什么也看不见了，小姑娘惊叫，赶马车的朝那男孩和马匹啪啪地挥马鞭子……养老员们听得微笑了，点点头，《哈乐根的数百万》的乐声又在飘落回旋。养老员们三五成群坐在史博尔克伯爵府四层楼的阳台上，看着下面的墓园，隔着距离看不清楚那里的情况，可是拿着望远镜看的卡莱尔·费波内先生，这会儿看到的事情让他吃惊得放下望远镜。我于是拿起它来，调准焦距扫视那些被毁坏的墓碑。我高兴地看到一辆拖拉机掉进一个拔掉墓碑的墓穴里，这会儿另外两辆拖拉机正在把它拖出来。卡莱尔先生平静地讲述道……龙骑兵军官中有两位杰出人物。他们是中尉男爵达贺仑和侯爵希姆斯基，后者住在扎拉比现在鲁莫尔大夫住的别墅里，因此也可以算是扎拉比人了。侯爵希姆斯基个子较为矮小瘦弱，他黄皮肤，黑眼睛，眼角往上挑，头发又黑又硬。这样的头发很让我们那伙人羡慕。他是个出色的舞蹈家，经常出席大型舞会，种花的就运去成垛的花束跟在他后面，因为每个跳舞的姑娘，他都给一束漂亮的鲜花。侯爵对我们的抢烟头和球类游戏特别感兴趣，在这方面我们不需要翻译，他总是坐在稍远的一旁免得干扰我们。我们同侯爵已经有约在先，我们说捷克话，他的话我们不怎么懂，可是通过国际通行的手势也就不成问题。说他对我们的游戏认真感兴趣，可以从一件事上看出来，他把游戏规则用横七竖八的线条记在本子上，也许是为了以后在他本国使用吧……旧时代的见证人卡莱尔·费波内先生像平素那样叙述道。他们三个旧时代的见证人叙述时神态都一样，都仿佛在念着什么笔记，那上面记录着所有他们认为值得记住的事情。我用望远镜观看拖拉机怎样陷在墓穴里，仿佛死者拽住了车轮不放。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开始叙述……最动人的莫过于节假日上午的玫瑰街了，阳光明媚，面包师傅马哈切克的墙上水珠闪烁，钳工泼拉汉斯基的作坊里传出木槌敲在薄铁板上有节奏的啪嗒啪嗒的声音。433号的门前，退伍

老旗手哈甫里切克先生坐在那里讲战争。再往前471号是砌炉工杨·茂德的房产，他在克林讷尔有一座房子，坐落在贺拉德布尼和斯伐宜施商号的拐角处，斯伐宜施商号门前写着：杨·茂德专砌土灶。杨·茂德一九〇七年去世后，鲁道夫·科拉施买下了那房子。科拉施夫妇有十一个孩子，最大的女儿结了婚，一九一〇年已经有了两个女儿。于是，在那座房子里便住了十六个人。科拉施太太为人善良，自己有这么多的孩子，还照样给站在她家门口傻看的陌生孩子一个小甜面包或者一块煎饼。科拉施家的十一个孩子名字连在一起念朗朗上口像首童谣：斯拉伐，弗拉斯达，密兰娜，鲁道夫，奥基克，露欣娜，罗宜希克，奥德立贺，艾丽娜，雅罗斯拉夫和别丽娜，科拉施的一大家……关于厕所据说有这么一件事，厕所大多在院子里，很原始。508号的一个两岁小男孩上厕所，他手里拉着那根关厕所的绳子，绳子不长，刚够他拉着，一位高大的太太急急忙忙跑来上厕所，一拉门把孩子险些儿吓出病来……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叙述道，那神态活像在大礼堂里念一份旧时代的新闻稿。他站在那儿，两手扶着栏杆，微风吹拂他的白发，他仰起额头像船只翘起船头，以便在无情的时间逆流中乘风破浪回忆往昔，这逆流此刻正在下面扑向一块又一块墓碑……四周一片寂静，惟有小奏鸣曲《哈乐根的数百万》又开始低声倾诉它那彩印的廉价的美妙爱情。为了打破这令人难堪的寂静，旧时代的见证人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说……从前人们在老拉比，今天小桥下面的溜冰场溜冰，花样滑冰还不会，贵夫人穿长裙，太太们穿长的冬大衣。在这里，小伙子们可以挑选伙伴两个人一起滑，戴着皮手筒。我们这些家庭不富裕的孩子自己做溜冰鞋，就是所谓的冰刀。我们从废旧的磨光机上拆下铁板，剖开做成两个弧形的弯曲刀片装在木板上，用破布条绑在脚上就成了。我们感到又高兴又自豪。我们比那些只有木板，用破布条绑在脚上的强。滑冰场上，星期天偶尔有手摇风琴奏乐……顺便说一下旋转木马，那时候最著名和最流行的设备，产自库特纳山的施莱姆拉。当然少不了无数串珠子，晚上灯光明亮……里克尔先生说。我放下望远镜，感到疲惫，我观看的是一件令我痛苦的事，仿佛看斗牛，我是一个爱牛的人，喜欢母牛、公牛和牛犊儿，何必看使我痛苦的事情呢？一个人应该只想生活中和记忆中明亮的事情，使他感到高兴的事情，哪怕一件事甚至并非真实，但他很久以来就相信会发生

的事情……当我的公猫和母猫没有回来，一个星期，半个月了，仍然没有回来，我担心地想它们是不是让汽车给轧死了，在什么地方被人开枪打死了，在什么地方被关起来慢慢地饿死，这些想象折磨着我，使我无法入睡，直到最后，那只公猫始终没有回来，直到最后我对自己说，准是有什么地方它觉得比我这里好，有比我更喜欢它的人在养着它，我这样想，也这样相信……墓园里，三辆装墓碑的卡车，六个人在把沉重的墓碑装上卡车，墓碑上有曾经在这小城生活过的一些人的姓名和日期，六个人在把墓碑装上卡车，从卡车的牌照上可看出来自别的地区，墓碑将被运到碑上人不知道的地方，在那里，这些墓碑就像没有相片的椭圆形玻璃镜框一样……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这位旧时代的见证人神色开朗起来，他坐下了，叙述时口气里已经不再有不满，而仿佛只是进行比较，或者只是觉得有趣……啊，圣诞节，在我们城墙街也都是家家准备就绪。妈妈们展示自己烤的圣诞节甜面包，人们相遇都面带笑容，情绪很好，相互祝贺圣诞节和新年。邮递员鲁贝克先生穿着节日制服手拿漂亮的小邮本来了。扫烟囱的库里齐卡先生也戴着雪白的小帽子送来日历，祝福全年幸福。我们装饰圣诞树，漂亮的小云杉是爸爸从哈努索韦采带回来的，他在那儿当司炉工，他把砍伐的木材从火车上扔到警卫所旁边，木材中夹着一张字条，索取一棵小云杉。回程路上，铁路警卫员已在那里等着把小云杉交给他……科希内克先生说着，神情突然严肃起来，三辆卡车开上公路离去，从伯爵府楼上的阳台，可以看到石碑一块挨一块排列在卡车上，正像打仗时卡车运走尸体，现在卡车不见了，一会儿又在近处出现……科希内克先生掏出笔记本，抽出一封折叠的信，他打开信高声念起来。这下子，连坐在院子里的养老员也转过脸，散步的则愣了一下，缓缓转过身朝发出声音的地方张望……啊，亲爱的小城，虽然我多年旅居国外，今天已经如此年迈，我却对你，我的故乡，始终深深怀念。奥斯特罗夫啊，我向你致敬，你那白桦树的林阴道，那些餐馆和堤坝，坐在餐馆听水声哗哗地响多么美妙，菩提树林阴道，舒玛伐大道，美丽的大草坪像桌面似的平整，四周都是高大的树木，施特尔斯水坝，杜宾纳，罗霍伐的三大棵钻天杨。科夫罗纳先生，他还在监视水位，在浮冰漂来时发出警报吗？那座大桥呢？当巨大的冰块撞在桥墩上时，它还颤抖吗？巴拉切克先生和博哈切克先生他们那伙哥儿们呢？

他们可都是好样的。夏天，他们在拉贝河挖河沙，春天河冰流动时，他们用粗大的棍棒推开冰块。老渔场怎么样了？还有弗特纳下面那个美妙的地方，我们常在堤坝那儿看河水怎样轰响着从堤坝冲向磨坊的引水沟。我也怀念安静的教堂广场，宏伟的教堂建筑，老远就能看到它的塔楼。也怀念那些人工建造的水池，今天的男孩子大概会往水池子里乱扔不该扔的东西吧。此外，还有从巴特拉到穆聂施强的步行街，在那里，即使今天的女孩子恐怕也会频频向男大学生微笑吧，我们可真是羡慕啊。公爵府举行舞会时，大厅的灯光依旧照射得很远吗？普列茨里克先生依旧弹奏那动人心弦的圆舞曲吗？我们著名的舞蹈家丝达西斯卡今天会在哪儿呢？她自称是小城最美的姑娘，她穿着弟弟的便鞋去与情人约会，鞋子太大，但她喜欢让我们吃惊，因为那双鞋是黄色的，当时是名贵货。我向你们全体致敬啦，你们都活在我的记忆中，虽然哈努施先生早已长眠地下，而且无疑还有别人跟他一样。但愿夏天的轻风把玫瑰花丛的叶子送到他们的墓上，略表我们的思念……旧时代的见证人科希内克先生大声念了这封信。三辆载着市民黑色墓碑的卡车已驶出养老员的视线，消失了。现在，胜利已成定局，主要行列的墓碑已经挖出运走，另外一些墓碑面朝下翻倒在地，然而在我看来，拖拉机好像比刚才更加狂暴了，几乎发了疯，一窝蜂地扑向尚未拔掉的墓碑。拖拉机对着每一块墓碑欢叫，马达的欢呼声更为响亮，仿佛要尽快结束这场力量不均的战斗。当暮色降临天越来越黑时，我们就只看见聚光灯在移动，在推倒最后的墓碑……那景象很可怕，不见拖拉机，只见车灯在移动，聚光灯渐渐靠近，直至照见巨大的铲子撞到墓碑上，聚光灯几乎嗅出了死者的姓名，随后有一刻工夫，墓碑和拖拉机都不动了，打远处也可看出现场情况很紧张，犹如牙医手里的钳子夹住牙齿使足了劲在拔，可怕的僵持时刻，然后基础松动了，墓碑一块接一块松动，到午夜时分，那最后几块也松动了……旧时代的见证人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心情激动，他抚平头发，然后一手扶着栏杆，另一只手举起，看着下面被毁的墓园，欢快地说……大学生的郊游可快活了，在奥斯特罗夫老水坝附近，从前的饭馆前面有自编自演的精彩节目，即兴戏剧表演，其中有大学生的创作。他们向小城所有的糖果糕点商借来苫布搭帐篷，大学生喜欢郊游时举办演唱会，有朗诵和歌唱，节目都选自风行一时的歌曲。歌唱之外还

有集市画片，取材于集市上歌唱的歌曲内容和谋杀故事……大厅里摆着画出来的靶标，有的已经射穿。人们跳舞直跳到黄昏，音乐有四重奏，两把小提琴，傅塔瓦先生的单簧管和低音小提琴，领导演奏的是小提琴手鞋匠杨·马雷斯卡先生，他个子瘦小，性情暴躁……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说着高兴起来，那边下面平板大卡车驶进了路灯的光亮，随后装载着墓碑的卡车又隐没在黑暗中。里克尔先生抬起脑袋笑着说……现在讲些愉快的事情吧，布比的故事你们准会感兴趣，布比，温采斯·赛德里赫，你们知道，此人有一定的才华，他的母亲不喜欢看到他狂热地爱好买书，爱好绘画……他天生性格开朗，身材魁梧，蓄着乌黑的小胡子，仪表堂堂很有魅力。他喜欢哪位女士，就常往她开着的窗户里扔鲜花……隆冬季节，为了活跃气氛，他花钱让溜冰场播放音乐。他渴望接受高等教育，可他的亲叔叔杨·赛德里赫-罗霍韦，一个伪装笃信上帝的老光棍，却硬是扼杀了他的这个愿望。布比于是放弃了上大学的念头出外远游……甚至浪迹海外。他不在家，他的堂兄弟埃米尔·赛德里赫便钻空子骗取了叔叔的信赖……达到了目的。因而布比，一个大好人，大凡天赋高的人都那么好心肠，得到的遗产不多，他感到苦涩……他住在老邮局地区，只偶尔从后门出来到田野去，或者在花园里干活。他雇了个年老的女仆，除此之外便孤独一人。在厄运的冲击下，他灰心丧气开枪自杀，结束了五十六年不幸的人生。女仆在他的寓所发现了他。他被埋葬在老墓园靠近小教堂的地方……可是我要问，今天他的墓碑在哪儿？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喊道，声调里带着和解，仿佛在欢唱，另两位旧时代的见证人正待叙述他们的故事，里克尔先生却举手阻拦了他们，庄严地说……广场上的一座老宅子里，二楼住着奥古斯丁·思特罗巴赫先生和他的妻子蓓德希什卡，以及女儿古斯婷娜。那所房子是切尔文卡-齐卡罗夫先生的产业。宅子里天天有人弹钢琴，天天有人跳舞。奥古斯丁·思特罗巴赫先生从不放过任何庆祝会、戏剧演出或音乐会。他另一个嗜好是抽雪茄，在家里，他用海泡石烟斗抽雪茄。他们全家都喜欢天天去奥斯特罗夫……他的远见卓识，他的勇敢公正，堪称典范。为自己的身后事，他亲自用美术体写了讣告，只空出日期，为寡妻和女儿写了抚恤金申请书，不错，连讣闻和发讣闻的信封他都是自己写的，因此收到信的人会看到亡友自己写的讣闻和信封。他去世的前一天，请人挖好了

放棺材的墓穴，请他的朋友、尊敬的工程师艾米尔·齐姆勒博士给他去检查了墓穴的大小尺寸。他于一九〇七年一月平静地去世，葬在老墓园，像布比一样，他的墓也在靠近小教堂的地方。关于他去世的情况，据说他死前先穿上笔挺的黑西服躺在沙发上，于一月十九日去世……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喊道……胆小的德国女人蜷缩着坐在那儿呆看着一块块墓碑被挖掉，她几次哆哆嗦嗦想从凳子上站起来，可是两腿不听使唤。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张开双臂叫喊，声音越来越响……现在他们把墓碑都运哪儿去了？切尔文卡-巴拉倍里奇卡在哪儿？还有切尔文卡-弗括翁，切尔文卡-巴贾达，切尔文卡-德浪巴，切尔文卡-弗尔纳，切尔文卡-赫尔特，切尔文卡-弗拉达，切尔文卡-庞格拉德，切尔文卡-齐夹罗，切尔文卡-罗赛卡慕，切尔文卡-波基基，或者切尔文卡-霍谢宜希，切尔文卡-恩代格蕾汉？最后审判的座位次序在哪儿？德拉巴契-杜卡多菲，德拉巴契-费普沙克，德拉巴契-傅希付卡，德拉巴契-比德罗，德拉巴契-格罗费克，德拉巴契-波尔代拉戴？弗达韦-巴尼阿奇，弗达韦-牟席康达，弗达韦-马尔诺斯代这些人的墓碑又碍着谁了？傅杭基-雷德雷拉，傅杭基-劳夺纳，赛德里赫-罗霍韦，赛德里赫-布比，诺什卡-蒂拉，窦比措娃-德什米措普小姐以及所有这些早已去世的人，他们的小墓碑如今安在？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喊道。佩奇尔的德国女人忍不住呻吟起来，她一次又一次试图站起，最后总算两腿颤抖着站起来。她逃进自己的房间，抖开一块旧桌布，把她最珍贵的东西包上，然后缓缓走下楼，坐在门房的时钟底下，惊恐地坐在那里，手里拿着身份证，过了一会儿，她思索一下，侧耳谛听，然后她站起身把身份证和桌布小包放在一旁，打开时钟的小玻璃门，把钟摆弄停了。那是晚上，时钟上的时间是七点二十五分，佩奇尔的德国女人满意地坐下了，包裹放在膝上，身份证捏在手里准备让人看……《哈乐根的数百万》依旧微笑着用碧绿的爬山虎卷须缭绕着走廊，对我来说，拖拉机装载着古老墓园的最后几块墓碑，在聚光灯的光亮中开走完全无所谓。我坐着，看到的是过去的某一天，春光明媚，弗朗茨用卡车“白”送苏打水和柠檬水，那天小城举行光荣将士纪念碑的揭幕式，弗朗茨开车出发前轮胎扎破了，他只得换轮胎从而耽误了时间。当他驾车同贝宾大伯回到小城时，一名炮兵部队的中尉紧张地拦住了他，说最好等一等，因为十分钟后守在壕沟的

炮兵就要放礼炮,可是弗朗茨说他必须在这几分钟内驶过藏着大炮的壕沟,因为他正是为这庆祝会送柠檬水和苏打水的。于是中尉打电话询问,小城那边回答说运清凉饮料的卡车可以开过去,因为整个小城都在等着他的饮料呐。弗朗茨行了个军礼,"白"开动了,缓缓行驶,壕沟里的大炮在阳光中闪着光芒,装有炮弹的装弹机立在大炮旁边,在第三尊大炮那儿,弗朗茨看见炮手跪在大炮旁用老大的螺丝把大炮牢牢地架在地上……就在这时候,"白"头一次噼啪噼啪停下不走了。弗朗茨后来讲给我听的时候说,这是得了风湿病,需要让它的骨关节暖和起来。他握着方向盘停在那儿,只见中尉使劲挥胳膊示意弗朗茨赶快离开,放礼炮的时间到了。弗朗茨克制着自己,他跳下车,揭开发动机的罩子,转身取了螺丝刀和钥匙,松开化油器,等他取出浮箱打开喷口吹通了它时,他看见中尉聆听着收音机,做了个谴责弗朗茨的手势,看着手表举起胳膊,几名炮手捂住了耳朵,中尉随即下令,第一声礼炮响起,弗朗茨看到"白"的两侧车板挣脱,全部柠檬水和苏打水的瓶子裂成碎片,朝着壕沟飞溅,一股气流冲来,撕下了发动机的罩子,于是弗朗茨就像趴在大象耳朵上似的飞翔在丰收在望的田野上,就跟啤酒厂的工人伊鲁特克在空中飞一样。伊鲁特克幼时曾在教堂节的庆祝活动中被人放在大炮里射出来。当气流的冲力消退,弗朗茨于是掉在了远处的沟边上,手里还抱着化油器,身上落满了碎玻璃片。第二发炮声震得卡车"白"转了个身,车上剩馀的木箱被一扫而光,扯下的侧板飞走了……就这样,随着庆祝光荣将士纪念碑揭幕式的每一发礼炮,运货卡车就跳起来转个身,活像猫爪子玩着可怜的小老鼠……弗朗茨激动地描述说,在礼炮的间隙,他总是在壕沟里站起来,直担心贝宾大伯,不知他怎么样。最后,他发现贝宾大伯陷在黑刺李和野蔷薇的灌木丛里,坐在汽车坐垫上,灌木丛有弹性,礼炮每发一次,大伯就像坐在老式柳条椅上似的摇晃……礼炮放毕,中尉连忙跑过来,看到弗朗茨只是撕破了裤子、贝宾大伯在灌木丛里摇着,他松了一口气,下令士兵把贝宾大伯从灌木丛里抬出来,弗朗茨哈哈大笑地描述说他老兄的那神气简直就像一尊捷克作家的塑像……可是卡车"白"却被庆祝礼炮毁得很惨,士兵们只得把它放在军用履带拖拉机上拉回时间停止了的小城,拉到广场上,"白"轰隆隆地滚到地面,犹如一头溺水将被淹死的受了伤的野兽……我微笑着暗自说,过

了那么多年，回顾往事感到很亲切，这些事是危险的，差点儿送命，是人人都惧怕的，然而多少年之后时过境迁，回想起来毕竟很愉快，因为目睹并经历了一件只有靠自己才能解决的事情，从而变得谦虚、温和了……我非常喜欢庄园花园里的那些砂岩雕像，过了两个月，我才注意到五月雕像和六月雕像的乳房和一小块胳膊肘是用水泥修补过的，腹部以及一只眼睛也是水泥的。水泥同砂岩很不一样，那只水泥眼睛和那水泥乳房显得呆滞，任何人只要凝目注视都会清楚地看出来。可是，这些裸体雕像从头发到指甲都如此魅人，使我心情激动，不可能注意这些水泥修补。后来，我感到这些雕像损坏得不寻常，便向庄园的一位退休的老园丁打听。他告诉我说，这庄园有一个时期，大概在战时吧，曾经一度用作士官学校，军事学业结束时，颁发了军官称号，一些获得称号的军官喝醉了酒，便在庄园的花园里用刚领到的与新军装一同下发的手枪射击，打坏了几个雕像。老园丁笑着说……可是，这座庄园派作养老院之前，曾被用作预备工人的集训地和宿舍，年轻人在这里学习当泥瓦工，他们结业考试的任务之一，便是用水泥修补被军官们打坏的所有雕像。我听了先是吃惊，可后来却觉得这些雕像更加美丽了，我有切身之感，仿佛这些事情就发生在我身上，仿佛是我站在底座上，年轻的军官朝我射击，当我在这些雕像旁边散步时，我也感受了年轻的泥瓦工怎样用水泥修补我身上被手枪打掉的地方……什么是人生？一切往事，一切回忆，诚如老人所说，错了的事情悔之晚矣。尽管如此！我又走进这令人愉快的花园，伯爵府的花园，所有这些被射击过的砂岩美人，突然间都更加美丽了，比当年史博尔克伯爵和他的友人能看到的更美了，我这是第一次不仅注意到这些美丽女人的身体，而且也注意到这些雕像手拿物品以及其他，七月雕像靠着搅制黄油的搅油器，我听到了搅黄油的声音，宛如合欢床上的声音，我看到砂岩头发上的玫瑰花，它来自砂岩手里的玫瑰花束，它喷泉似的把玫瑰花朵喷落在裸体美人的腿上，使她的四肢散发着黄油和玫瑰的芳香……我第一次看到五月雕像的整体，她一手扶着小山羊的羊角，另一只手拿个小木盆撒鸡食，一群小鸡围在她脚边啄食小颗粒儿，抱窝的母鸡则美滋滋地双翼遮护着它的宝贝儿，五月雕像的乳房是泥瓦学徒工仿照《花花公子》上的样式用水泥修补的……今天，我第一次看到六月雕像一手扶着一把铲进地里的铁锹，另一

只手抚摩挂在枝头的柠檬，那棵高大的柠檬枝头触到了形状很像柠檬的裸体雕像的乳房。年轻的军官打掉雕像的一只眼睛，还打伤了几个柠檬，然而我看到这年轻美人的雕像却更加美丽，正像渔夫从海里打捞出来的一尊缺胳膊的古希腊雕像……不错，我现在看出来了，所有的雕像都是小乳房，几乎像青年男子的胸脯，惟一没被打伤的是二月雕像，一个舞蹈者的雕像，衣服贴在身上，湿淋淋的帷幔，在狂欢节上跳着舞，手里拿着一小筐甜点心和糖果，身旁是酒桶和大酒杯，烤架上烤着射死的鸡和鸭，这情景就跟我在啤酒厂狂欢节时宴请宾客一样，年轻女人的舞姿充满节奏感，乳房小，没有人用枪打她的乳房……我察觉月份雕像中凡是男性雕像就没有哪个遭到射击，吸引军官的只是美丽女人，这大概也合乎情理……伯爵府的花园第一次以一个整体规模呈现在我面前，先是两排月份雕像，接着是两个斯芬克斯，爪子紧抓着砂岩底座面对面地守卫着林阴道，之后是两只砂岩狮子，样子像驯服的看门狗。然后是进府的台阶，左边是小爱神密莱克举着个镜子，镜中映照出月亮和星星，右边是同样的小天使，展示一个椭圆形的盘子，盘中的太阳光芒四射。然后，在最后一级台阶上是两个雕像，左边的妇人身穿百褶长裙，我这才初次看到，这是一个笑容中洋溢着热恋的女人，脚旁站着箭袋里装满了箭的小爱神密莱克，他一只手撩起妇人的裙子，另一只手指着她的肚子，脸转过来朝着我，笑容里带着猥亵，因为也许每个小爱神都知道爱情是至高无上的……这尊雕像的对面是一个几乎裸体的男人，一手持弓，另一只手伸到背后箭袋里去抽箭，对，情况应该是这样，一个男人能用箭射中女人就意味着他还年轻……我站在那儿看得出神，悟出了这些雕像作为一个整体的隐喻……左边雕像春，形体浸透了爱情，额头是玫瑰花，秀发上是玫瑰花，腹部和乳房周围是玫瑰花，腰际缠着玫瑰花，大量玫瑰花使美丽的春的裸体显得格外动人……春的旁边是雕像夏，裸体妇人的头发上有麦穗，大腿旁边是一捆小麦，手里拿着麦穗，另一只手里是一把镰刀，刀上还挂着麦田里带来的麦穗，不朽的小麦，象征着永恒，永远使现实生机勃勃……另一排雕像中有两个男性，秋，仰望天空的男人一只手托着一大串葡萄，另一只手挤葡萄汁，挤在一个贝壳状的玻璃器里，小爱神密莱克正大口大口喝着葡萄汁……最后一个雕像是老人，冬，大自然和人类周而复始地循环到他这里

结束,雕像中的老人同养老院里我周围的老人一样,我今天在昔日伯爵府里看到的这些雕像阶段,我和别人都经历过,让我感到遗憾的是,我年轻时忘记了爱情,它在我的指缝中流逝了,在我期望它之前便流逝了……然而,什么是人生?

14

养老院的二楼是病号区。我从自己房间的小柜子里取出一个磨损的透明小口袋,口袋上有制帽师阿洛依斯·西斯列尔的标记。我拿着它在走廊上走着,走廊里各个窗户都有花卉从花架子垂下来,有牵牛花和文竹,架子上的匣子里飘落小提琴曲,乐声缭绕着静静的马鬃和彩色美术字体写成的姓名首字字母,正像弗朗茨在啤酒厂的一些本子上写的那样,本子记载着从我们那里取走啤酒的餐馆老板的姓名。随着一阵窸窣声,一位身穿黑色长裙的护士小姐走到我面前,她打量我一下,脸上显出高兴的样子,她胖胖的,鼻梁上架着一副金边眼镜,她对我说……老爷子快要归天了,您来得正好,他要是还有别的亲戚,通知他们来跟他告别吧……她打开房门,我从阳光明媚的走廊跨进病室。这里阴暗,朝北,窗外则是沐浴在阳光中的高大树木,树冠迎着阳光伸到三楼。这些大树仿佛有聚光灯从底下往上照射似的,照得窗户格外明亮,映满了闪亮的翠叶,那是白杨树,树枝光滑,叶子沙沙地抖动,那声音就好像窗外有瀑布或喷水池似的。当我适应了室内的幽暗光线,我看到弗朗茨坐在床头的椅子上,床上躺着消瘦得难以置信的贝宾大伯,他一条胳膊弯曲着放在脑袋上面,两眼凝视着天花板,我看到这双眼睛里时间在停止,或者已经停止了。护士小姐俯身像抱孩子似的把他抱起,他那么轻,就如同小女孩做游戏,把玩具娃娃从儿童车里抱出来似的。老爷爷,护士小姐说,有人来看您啦。她撩开被子,大伯的脚露出来,这双脚白得像在石灰水里泡过几个星期了。弗朗茨耸耸肩,呆呆地看着哥哥。我知道大伯像婴儿似的用尿布。护士小姐解开尿布,高兴地说……很好,您没有尿。老爷爷,您不想听听留声机?贝宾大伯不做声,他完全麻木了,依旧凝视着天花板,一双蓝眼睛犹如接骨木的蓝色花朵发了白,像冻坏了的勿忘我。护士小姐把留声机拉过

来，那是一张方形的凳子，她抽掉面上的木板，把带便盆的椅子放在上面，让大伯坐在这椅子上大便。可是大伯坐不稳，歪倒了，弗朗茨便扶着他。大伯的两条腿这会儿成了青色，脚趾和脚掌像在碱水里浸泡过，白色的硬皮剥落。他光身坐在那里，只披了一条毛巾，活像一尊坐着的头戴荆冠的耶稣雕像。我局促不安地等待着，等大伯通大便发出难听的声音之后，我慌乱地打开口袋，取出白色海军帽，大伯戴了二十五年的光荣的海军帽，他戴着它上酒吧，戴着它去会见美貌的小姐，是制帽师西斯列尔先生按照影片《棕榈树》中汉斯·阿尔贝斯扮演的角色制作的。我把海军帽举到大伯的眼前，可是他的目光越过了海军帽，他已经对此不感兴趣，这是一顶曾经使他见了就兴奋、就神采飞扬的帽子，当年这帽子曾几次丢失或被小姐们藏起来，但每次西斯列尔先生都给他重做一顶同样的。然而，这些如今结束了，这帽子既不能使大伯见了微笑，也引不起他的注意或唤起他的联想，他已经置身于另一个地方，归根结底这已是他最后的年头了。我把帽子戴在他头上，但帽子直扣到他的耳朵根，他瘦成这般模样，脑袋肯定小了好几号。护士小姐站在那儿，手里拿着卫生纸，她说……他压根儿不认识我们了。我站起身，假装对窗外阳光照射的树木感兴趣，树叶疯狂地摆动着，仿佛下面有扬谷机在吹着似的。那边，在昔日府邸的窗龛里放着一张床，床上半躺着个男人，他戴着一副银边眼镜，手拿钩针和一团线飞快地钩着一块铺在大桌子上的桌布，树枝和树叶在他的手指下增长，我看了一会儿窗外颤动的大自然，阳光仿佛只是为这个男人才明亮，他不停地看一眼窗外，随即把看到的图像钩出来，桌布已大得罩住了整个床铺，并且顺着床沿垂到地板上。床铺上方的钩子挂着一根横木以便他站起身，因为桌布下面他的两条腿完全不听使唤，但他的手却敏捷地钩着，敏捷得不亚于钩了一辈子布鲁塞尔花边的老婆婆。我回过身，听到了腹腔出空的声音，护士小姐微笑了，她笔挺的白帽子周围耀出一轮神圣的光环。大伯旁边的病床上躺着一个人，他双臂都已残废，小桌上放着一杯茶和一碟切成小块的面包，他轮番用两条残臂支起身子，然后像打断腿的小狗似的俯身用嘴唇贪婪地一块一块吃面包，还更为困难地从床上俯身喝掉一杯温吞茶。有人拍了我一下，一个老头儿站在我面前用刺耳的哭声说……唉，太可怕了，太太，我今年九十六岁了还不死，真是不幸啊，我心和肺都健

康，我简直成了不朽的人，倒霉透了，您说是不……我不知所措地点点头，目光再一次投向那个用钩针钩桌布的男人，他这会儿又在花边上钩出一片叶子，我看出来了，枝叶间还有小鸟呢，钩桌布的男人仍是看一眼窗外，随后迅速低头钩桌布，把窗外看到的捕捉到桌布上，就像演奏齐特拉琴或者弹吉他先看一眼乐谱上树叶嘈杂轰鸣的音符。行，完事啦，护士小姐说。我转身，看见她端走便盆，大伯头上的海军帽掉了，弗朗茨把帽子拾起用胳膊肘抹抹，戴在自己的头上，伸手扶着哥哥。护士小姐送完便盆回来轻轻抱起大伯，把他抱到一旁。弗朗茨连忙撩开被子，护士小姐把大伯放到床上，小心地给他垫好尿布。我们在阴暗的大伯床头站了一会儿，窗外阳光明亮，照射着疯狂晃动的树叶，窗龛里钩针的活动犹如一只被捉住了翅膀的小鸟。大伯又把胳膊弯起放在脑袋上面，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天花板。护士小姐温和地把弗朗茨头上的海军帽摘下来交给他，点点头，微微一笑。这儿别戴了，她说，出去戴吧。她走到窗前，窗格子映照出她高大的身影，她拉开窗帘推开窗。病房里这下子便只听得高大白杨树单调的声音，树叶犹如飞机马达似的轰鸣。弗朗茨俯身凑到大伯耳畔，说……约申柯，你在想什么？护士小姐走过来看着大伯发紫的低声说话的嘴唇……亲爱的什么……树叶的声音更响了，仿佛一大群蜜蜂在窗口乱飞……亲爱的什么？弗朗茨又问了一声，耳朵凑到大伯的嘴边，大伯在低声说着话……亲爱的什么……弗朗茨对我说了一遍，惊恐地看着我……亲爱的什么？护士小姐弯腰拉了一下弗朗茨的衣袖，温柔地点点头，弗朗茨明白了，他抬起身倒退着离开病床，我也往后倒退，护士小姐开了门，我们退到走廊。弗朗茨戴上海军帽，我从半掩的房门看到窗龛里病床上的那个男人停下钩针呆呆地看着我，我只见他的银边眼镜和手里的银色钩针在闪光。走廊里，小提琴协奏曲《哈乐根的数百万》低声回旋，楼下飘来卤汁和汤的香味，刀叉的丁当声和年轻女炊事员充满激情的歌声……船儿小，桨儿短，亲爱的人儿划着小船回来吧……我们走出养老院的大门，勃尔卡先生在这儿值班看门，弗朗茨敬了个礼，老头儿跑出来朝我们深深地鞠了一躬，海军帽实在漂亮，他怎么也看不够，他摸摸帽子，请求弗朗茨让他戴一戴，愿出一百克朗买下它，弗朗茨给他一张五克朗的钞票，说……拿去喝啤酒吧。我们默默地在沉思中信步走着，我脑海里在回想，那时候当格隆多拉

德大夫告诉我们说，贝宾大伯确实已不能行走，惟一的挽救办法是活动，弗朗茨于是每天在院子里准备了一个空轮胎，把大伯背到院子里，在轮胎的气门芯上安了个很大的打气筒，让大伯手握着打气筒的把手，靴子夹着打气筒打气，整上午打气。大伯直挺挺地站着，像玩偶汉伯曼似的，孩子一拉绳，玩偶的手脚便活动。贝宾大伯有健康的肺，因为他从不抽烟，即使偶尔抽一支，也只抽美丽的小姐在酒吧请他抽的雪茄，他一抽就不舒服，可是小姐们却特别高兴，因为这样，她们便可以在自己的床上为他治病了。贝宾大伯就这样整上午打气，弗朗茨则不时拿着个小锤子过来摸摸敲敲这个从卡车上卸下来的大轮胎，对哥哥说几句表扬话，背他去吃饭。下午，贝宾大伯再次长时间不停地给另一个轮胎打气，用活动来对抗硬化症。晚饭，贝宾大伯喝牛奶，就着牛奶吃面包，弗朗茨在面包上涂了厚厚一层油脂，拿着到院子里卸下打气筒，放掉两个轮胎里的气，以便贝宾大伯像西西弗斯[①]那样再打气。当弗朗茨放掉轮胎里的气时，我总有一种感觉，那声音很像人在呼气，长时间地呼气，直到断气。我觉得每一个活着的人以及一切活的东西，都像弗朗茨每天做的事情一样毫无意义，大伯打气，弗朗茨晚上把气放掉，就这样周而复始。当我听到这声音久久地持续不断地响着，然后渐渐变弱，最终灵魂飞出去，我连忙捂住耳朵。我恳求弗朗茨放弃这个做法，我每天都在死一次。弗朗茨于是想出另一个办法，早晨他把贝宾大伯背到水泵和一个大木桶，啤酒厂的大桶那儿，让贝宾抽浇花的水。贝宾一上午抽水，当他觉得时间该到中午了，他摸摸木桶里的水，不够就再抽，若是水已到了边缘，他便坐在台阶上呆着。贝宾大伯吃午饭的时候，弗朗茨就浇花，直浇到木桶里的水全都浇空，好让贝宾下午再长时间抽水，把木桶灌满。弗朗茨傍晚再浇花，把木桶里的水浇空。遇到下雨天，弗朗茨便在木桶的底部打洞，打好几个洞，因此大伯仍旧可以抽水，抽多少水就打多少洞让水流掉。到后来，有没有洞已无所谓，大伯抽出的水直接通过排水沟流到花圃里，贝宾大伯以为木桶里的水该装满了，他摸摸木桶的边缘，弯腰往下摸，却总也摸不到水，尽管如此，他还是继续抽，继续

① 西西弗斯，希腊神话中的暴君，死后在地狱被罚推石上山，石推近山顶时滚下，于是重新再推，如此反复不息。

聆听水怎样哗哗流进木桶,聆听水泵悦耳地嘎吱嘎吱、咯拉咯拉响,等待午刻到来的钟声,或者黄昏时街角的广播开始播送新闻。晚上,贝宾大伯总是一动不动坐在碗橱旁边,身后卧着老猫采莱斯廷,这只猫是我们在新房子里发现的,它像贝宾大伯一样衰老了,没有牙齿,脸也跟大伯相像,贝宾时不时地回身摸索猫脑袋,抚摩它,猫则用脑袋顶他的手心,两个老家伙很亲热,贝宾大伯没事就问……你在吗?采莱斯廷喵呜了两声接着打呼噜,它卧在碗橱上,紧挨着大伯,几乎要趴在大伯的肩膀上了。大伯和采莱斯廷都知道,他两个只要彼此触摸得到,这世界就祥和。每天晚上,贝宾大伯和采莱斯廷都彼此等待,交谈几句,然后采莱斯廷趴在大伯身后,一只脚搭在大伯肩上,大伯坐在碗橱旁边,猫坐在碗橱上像个君王,他两个彼此相知,靠在一起直坐到上床睡觉的时候。可是有一天,发生了这样的事,当弗朗茨去把木桶里贝宾抽的水倒空以便他第二天再抽时,贝宾大伯坐下来伸手去摸身后,却没有摸到猫的脑袋。他坐在那儿,只是一次又一次地问……你在吗?可是没有回音,第二天也如此,一个星期都是这样。在此期间,每天晚上贝宾大伯坐在椅子上伸手到背后去摸,问……你在吗?可是采莱斯廷没有回来,因为老猫没有死在家里,它死在某个顶间的梁木后面,就像老了的大象一样。贝宾大伯已经不再坐在碗橱旁的椅子上,他只是站着,手扶着采莱斯廷一向卧着的地方,然后去睡觉。第二天早晨再去给倒空的木桶抽水,就像以前每天给两个轮胎毫无意义地打气,弗朗茨晚上又把气放掉一样,为的是延长寿命,虽然他活着已经没有意义,就像教堂塔楼的大时钟,两根时针已经掉了,不走了。因为在小城已经是另一个时代,一个充满热情和新追求的时代,在这个时代我们比我更重要,一个可以自由奋斗享有新保障的时代,呼吁永远没有战争的时代,推翻奴役和剥削决不手软的时代。新一代人丝毫不关心牲口集市,一年一度的赶集,圣诞节前的赶集,这样的时代也过去了。下午散步和傍晚在散步场散步的时代消失了。各政党已经不再举办郊游,结合抽彩、禁闭和射击的郊游。化装舞会、节日舞会和农民赛马的时代消失了。哑剧和讽刺游行不见了。冬天的酒神游行和谢肉节的游行不再有了。装饰社团和小城最美窗户的竞赛没有了。不再有戏剧演出,小城五个剧团的旧时代确实过去了。雄鹰体育学院和夏季运动场的时代过去了。在这运动场,从下午四点便有中

小学的男女学生,随后有男女青年,傍晚有男人和女人来此活动,这个时代过去了。现在我们小城,已经没有人愿意花时间聚在一起享受交响乐团和歌唱团的表演。领养老金的人也不再有人陪伴着去奥斯特罗夫的市公园散步。情侣们相约去河边和树林的时代过去了。大学预科毕业生戴花冠的时代结束了。小酒馆里进行赌博的时代消失了。没有一家小酒馆再有女服务员,下午四点钟食品店的帮工把著名的小香肠和灌肠送到小酒馆,玩纸牌的人放下牌来买灌肠和小面包,这样的时代过去了。一面做木匠活或酿酒,一面唱歌的时代过去了。窗户传出的声音已经不是惟一的 ariston[①],一切与旧时代相关联的反潮流的东西通通都同塔楼大钟一起入睡了,就仿佛旧时代是含毒的食品,吃下去就会像吃了毒苹果的睡美人,只是没有王子前来,也不会有王子前来。因为那个旧社会,我、弗朗茨和贝宾属于的那个旧社会太陈旧,早已失去了它原有的硕果累累的蓬勃生机,变成了贪得无厌的章鱼,因而大海报、开大会的时代到来是不奇怪的,这些海报和大会用拳头威胁了并威胁着所有的旧事物。亲爱的弗朗茨,不这样不行啊,不能让牺牲活着啊。我和弗朗茨在黄昏的街道上走着,一个头发蓬松的年轻人走到我们面前,他身穿牛仔小背心,花花绿绿的衬衫,他点点弗朗茨头上戴的海军帽,请求说……先生,把这顶漂亮帽子卖给我吧,我给您一百克朗……弗朗茨两手抱住帽子,仿佛大风要把它刮走似的,摇摇头。年轻人又一次恳求说……我给您二百克朗,二百克朗……可弗朗茨说……就是给五百,给一千也不行。年轻人耸耸肩走开了。我们站在广场上,我看出来弗朗茨一心想回家,回庄园自己的房间里去,收听新闻的时间到了,全世界的新闻,这新闻他已经听了二三十年,说实在的,我对弗朗茨的了解也只是知道他与整个世界连在一起,这小城对他来说毫无意义,而我呢,却越来越对这小城过去的、现在已不存在的事物感兴趣。我已不需要那三位旧时代的见证人,陪同我一路走一路告诉我许多很久以前发生的事情,我只消举目环顾,就会看到一八三五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天的晚上,严寒中广场和教堂街拐角处的黑鹫酒家灯光明亮,新老屠宰行会在这里开庆祝会……屠宰师傅们举着漂亮的行会大酒杯祝酒:上帝祝

① 一种类似手摇风琴的乐器。

福你，祝福你。酒杯上画的是一个系白围裙的屠宰师傅瞄准了一头阉牛的脑门，稍远处画着一条狗。晚上八点钟的号角吹过之后，守夜人史托巴来到会场，他是一位制作陶器的师傅，住在鲍布尼茨卡门。他进了会场，在靠大门的地方坐下，吃了丰盛的晚餐，喝了一些啤酒、咖啡和潘趣酒之后脸就红了。又过一会儿，他脱去皮大衣，等着吃蛋糕。可是责任心不容他这样，他起身走到广场上，懒洋洋地在平安大药房那一带巡逻，他绕过朵敏尼克·霍伐特卡的大麦店，杨·弗雷施曼的宅院，然后从约瑟夫·塞格斯德密特的商店那儿出来，突然发现到了克列仑斯基的小酒店门前，这里正是邮车换驿马的地方。他走近一辆邮车，发现车门半开着，车里没有人。他把长柄斧头放在地上爬进邮车，砰的一声关上车门，在柔软的坐垫上一倒便呼呼地睡着了。就连换马匹的声音以及马车启动向娄切尼飞驰，他都一概不知。赶车的小年轻没见有人上车，以为是空车，就直驶小波莱斯拉夫。到了那里，当邮车在广场上停下时，守夜人终于睡醒了，连忙爬下车。他意识到耽误了自己的职责，于是拿起喇叭就开始吹号。一名警察从背后伸手拦住他。你干吗吹号？我执行任务呀。我是时间停止了的王家小城的守夜人。我把旧时代见证人科希内克先生给我讲了十遍的故事讲给弗朗茨听，他微笑着，我看得出来，他心里想的是解决欧洲、亚洲、非洲和美洲的所有政治问题，还在思考外国军队进驻爱好和平的国家，思考这会儿的新闻。可能又有边界改变了，又有总理被暗杀，又召开世界和平理事会，又有运输石油的油轮失事，又有海水污染对动物、鱼类、海鸟造成威胁，又召开友好会议，不断交换实际上无人懂得的意见。我说着，指指拐角处的区政府……我们这座小城有份周刊叫《市民报》，主编为弗罗里安。这位先生很幽默，有一天晚上夜已深，他从公爵酒店出来走回家去，他家在当时的波莱斯拉夫斯卡大街，当他穿过广场时，他听到在通向广场的波莱斯拉夫斯卡大街上守夜人正一面走一面唱，当时的守夜人都这样唱……午夜时刻到，赶快来祈祷！啊，圣弗罗里安，请你保平安……这时候，弗罗里安先生恰巧就在拐角处现在的区政府那儿，他走到守夜人面前说……我就在这儿，你求什么？守夜人手里的灯笼和斧头都掉在地上，他吓呆了，弗罗里安先生只得扶着他送他回家……旧时代的见证人卡莱尔·费波内先生把这故事讲给我听的时候，我哈哈大笑。弗朗茨也微笑，但是他把手

举到帽子上，假装帽子要被风刮走，他看一眼手腕上的表，发现错过了世界新闻和政治事件综述，他吃了一惊，会不会此刻发生了什么大事，举行了什么高级峰会，交换了不仅对双方而且对全世界都很重要的经验呢？会不会就在此刻宣告了世界和平，就在此刻所有的战斗、所有的战争都停止了，所有的民族、种族和阶级的代表们都决定聚在一起，他们已经在天空飞向约定的地点呢？弗朗茨梦想的就是这些，除此之外一无所求，因此他半夜起来侧耳谛听，会不会这样的情况终于到来，不和平就活不下去，非这样不行……所以他听新闻，一天听十次，始终抱着一个信念，相信有一天他会听到消息，说世界将有伟大的和平……我们两人就这么走着，我挽着他的胳膊，在狄尔索瓦大街，我忍不住指点着说……一八八八年，韦克多·谭格尔律师从老家利斯迁居这里，他是一位衣冠楚楚的绅士，浅棕色连鬓胡子，戴单片眼镜，穿浅色的外交官那种绑腿裤，这明显地反映了我们小城的环境。他冬天在拉贝河凿开的冰洞里游泳，不排除这是他过早去世的原因之一……说罢，我补了一句……那座房子属于赛德里霍韦-罗霍韦，这是旧时代的见证人奥托卡尔·里克尔说的。可是弗朗茨摇摇头，说……我知道。说着，我们走到桥上，那边米黄的啤酒厂在暮色中闪光。弗朗茨靠在桥栏杆上，俯身凝视静静流淌的河水。他高举海军帽，贝宾大伯高贵的海军帽，有四分之一世纪它从啤酒厂开进小城，在小城它开进小酒馆和有女服务员的小酒店，这白色海军帽代表着旧日的黄金时代，正如帽上金色细绳子编织的帽檐一样。弗朗茨举着这帽子，当一阵风刮来，河水涌起滚滚波浪时，他一撒手，帽子随风吹走，这帽子，汉斯·阿尔贝斯在《棕榈树》中戴的那种帽子，在阴沉沉的波浪上空飘了片刻，落下了，浮在水面，波浪带着它朝汉堡方向流去，汉斯·阿尔贝斯演主角的影片《棕榈树》就是在汉堡拍摄的，那是贝宾大伯最喜欢的影片……我们回养老院时，商店都快打烊了，广场上和街道上到处是人，我几乎一个也不认识的人。曾经用姓名当店名的一些商店，现在改称为团结食品大厦，食堂，面包糕点店，糖果点心店，发动机技术公司。我微笑着，感到很幸运能亲眼看到时代怎样在改变，看到几乎所有的老人都走了，换成年轻的女人和男人，一切都已天翻地覆。这里来来往往的行人中，几乎没有人系领带，发型同我和弗朗茨的也不一样，年轻妇女穿在身上的裤子很风骚，突出体形，仿佛她

们刚从水中走出来似的。我发现连小女孩也懂得要像大人那样穿牛仔裤，我无论往哪儿瞧，看到的都是紧身裤子，有什么办法呢？我发现在这时间停止了的小城，现在几乎无法从外表看出一个人的社会地位，在旧时代却是一眼就可以看出谁是医生，谁是工程师，谁是商人，谁是工人，谁是教授，谁是音乐学校的老师。现在这种状况让我喜欢，我看到人们融入了几种类型。就男人说，我看不出谁是谁，干什么的，一个也看不出。他们穿牛仔裤，皮夹克，敞开的军衬衫，发型像诗人，在旧时代，这种长头发只有不一般的人物才留，例如小提琴手或者画家，两位作家杰克·伦敦和伏赫利茨基[1]从照片上看也是这种发型。我们走着，这会儿正是广场和街道上人多的时候，可我知道一小时内，他们将乘坐公共汽车散去，吃晚饭的时候到了，然后便是电视，小城就一个行人也见不到了，只有个别匆匆赶路的人，少数迟到分子，几十个上小酒馆的有福气的人。我知道在我年轻的时候，那年头广场上和大街小巷的行人来来往往川流不息，为的只是散步，年轻人到散步场去遛弯儿，可是这些跟我有什么关系呢？与我不相干，我是另外一种人，时代不同了，这个时代有这个时代的人，我在弗朗茨的身旁走着，他被新时代的人吓坏了。我不说话，我倒是挺高兴看到旧时代过去了，同旧时代一起消失的还有城市贫民，赤脚儿童，同时消失的还有那些精神错乱的人，他们在广场上和城市里到处乱走，老拉什曼卡和倍帕·帕茨里克。拉什曼卡睡在法院旁边，下雪天也一样，蜷缩在门洞里，她老认为自己是伯爵夫人，家财万贯。消失的还有全部富翁，他们与别人是那么不相同。我就是那号人，我的衣服在小城总是独一无二的。消失了的时代还有年轻男子穿麂皮夹克，系漂亮领带，脚穿布拉格名牌卡佩雷有孔眼的皮鞋，他们懂得拿把雨伞，人数约莫十人，十五人，夏天在广场上炫耀身上的威廉牌汗衫，套衫。复活节时，小城有个风俗，做父亲的必须给孩子买样新东西，服饰，衣裳，哪怕只是一条围巾也行，但必须有，以图个复活节的吉利，我知道整个广场和散步场都充满了幸福的姑娘，妇人，少年，男青年，可是在城外，那里的情况就完全不同了。今天，我看到的景象跟平素一样，可是我第一次仔细观察，我突然间能够加以比较了，我看到现在差不

① 伏赫利茨基(Jaroslar Vrchlický,1853—1912)，捷克著名诗人。

多人人都可以喜欢穿什么就穿什么，已经看不出哪个是农村姑娘和农村小伙子，那个乘公共汽车去农村的姑娘穿的衣服比城里的姑娘更雅致，举止也跟我以前惯见的不同，她朴素安详，她属于一个令我神往的世界。我常常想起我那些女仆，区别多大啊。不过我特别注意的是儿童，他们吃冰激凌，吃切成块的大香肠，可在黄金旧时代拧花小面包就是美食了。我知道今天的拧花小面包同那时候的没法比，我知道那时候的小香肠同今天的也没法比，可是今天人人都吃得起，那时候可不一样，有些人就吃不起。我知道有些农村妇女到集市卖掉黄油买人造黄油和拧花小面包给孩子们，可今天我看到孩子们的生活远比过去的好，今天的孩子，所有的孩子身上穿的、戴的都是按照母亲和亲戚的审美观制作的，我也看到今天的孩子不像过去那样爱哭，因而在这座小城，这些人的时间没有停止，我在广场上和街道上看到的这些来来往往的人，乘坐公共汽车的人，他们的时间没有停止。时间停止了的只是我和我的那些去了大散步场的朋友们……尊贵的诗人沃依科韦兹的杨[①]如今在哪儿？他曾用手医治年轻姑娘的病痛。那位以音乐传道的神父尤澜先生今天在哪里？他使死者的家人得到安慰，含笑离开墓地。那位胖军官普罗哈斯卡在哪儿？他不得不时刻注意莫让大刀碰伤了他自己。园丁温采·泰克尔，那个出色的舞蹈家今在何处？他在公爵酒家喝醉了啤酒长睡不醒。从前的角斗士、彬彬有礼的屠宰师傅菲弗达先生今在哪里？无神论者祭司雷曼先生呢？教堂看门人、一个喜爱侍僧喜爱到危险地步的波德霍拉先生呢？神秘的鞋匠霍莫拉师傅去哪儿了？为自己的制服感到自豪的救火员董达·斯达奈克呢？利贺里克先生和他的妹妹如今可能到了哪里？他走路之快超过了此地的任何人。贝比切克·约鲁今天不知在哪个仙乡？他宰牛时总认为他在替上帝行事。奥斯加尔·罗贺尔，一个被教育弄昏了头脑的人，他的灵魂不知从哪个火化炉里升了天？掏出怀表与广播对时间的火车司机博拉贝茨先生今安在？生机勃勃的医院总检察长史杰潘·穆沙克先生消失在哪儿了？我那位伟大的舞蹈家、美男子画家哈努什·波赫曼是否还在世？如果还在世，他画什么呢？作为殡仪馆的老板，他引领送葬行列已有四十年。还有我呢，名叫安杜拉·谢德

① 沃依科韦兹是地名，“杨”是捷克很普通的男性名字。这里的意思是：沃依科韦兹地方的杨。

拉奇科娃的我呢？我知道我也是旧时代的见证人了……那些同乡都哪儿去了？那一群群的失业者，天寒地冻中站在那儿等弗朗茨把他们带到冰封的河面上去破冰，把冰块堆到大车上，他们哪儿去了？当我们从城里回养老院时，我看到弗朗茨一路上照旧蛮有兴趣地注视年轻女性，注视富有青春魅力的年轻姑娘，穿着牛仔裤的美人鱼……然而，弗朗茨像我一样总是生活在昔日的小城，缅怀那个时期，那时他还年轻，担任啤酒厂的管事，有权决定该买哪一种大麦制作麦芽，该在哪家商号买麻袋装啤酒花，他作决定怎样改进啤酒销售，他当上一家新酒馆的掌柜，后来成为酒店业税务顾问，受到尊敬和重视，没有想到正因此，新的领导指责他，说他是啤酒公司业主的爪牙。我们回到大门口时，天已经黑了，传达室里坐着头脑不清醒的勃尔卡先生，他在看电视。时不时地，这位先生把电视的音响关闭，把爵士乐歌手唱着的歌接到电视上，尽管歌词内容与电视上的内容毫不相干，可是勃尔卡先生很开心，为自己能把录音带的声音接到电视上感到惊讶。我透过小窗户看着这景象，弗朗茨则沉思地走进自己的房间，收听世界新闻，继续为他那世界永久和平的幻想未能实现而伤心。我看着勃尔卡先生，觉得他实际上并不那么糊涂。星期天，电视上播放《里布舍》[①]，并不看守大门的勃尔卡先生突然关闭音响，屏幕上身穿古斯拉夫民族服装的里布舍在女伴的包围中正在梳头，当女伴们对里布舍说话时，勃尔卡先生打开录音机，转到他需要的地方，于是大厅里响起了吉他伴奏的歌声，贝欣基唱了起来……我在报上登了广告，仔细看就会看出分晓……那些星期天看电视播放《里布舍》的人先是感到吃惊，可后来越看越喜欢勃尔卡先生的录音带手法了。当赫鲁托什在里布舍面前诉苦时，勃尔卡先生转一下电钮，于是赫鲁托什的动作立刻配上了帕韦尔·博贝克的歌唱……我把全部最美好的时光，全部夏天的清晨，全部最美丽的日子都献给了罗肯罗拉……几分钟后，当画面上里布舍向两兄弟宣布判决时，勃尔卡一转录音带，于是庄园大厅里响起了薇拉·史宾娜洛娃的歌声，诚如勃尔卡先生预告的那样……啊，我喜欢布吉，舞曲布吉，只喜欢布吉，布吉乌

① 《里布舍》，歌剧，斯美塔纳作曲，剧情叙述弟兄俩成为情敌，交付波希米亚女王里布舍审讯，最后言归于好。

吉[1]……看电视的养老员们的确被这新鲜的玩意儿迷住了,《里布舍》他们看过无数次,但惟有这样的《里布舍》才合他们的口味……其后,去见泼谢密赛尔的信使,又配以瓦德玛尔·玛杜什卡的歌唱……去西方的路很长……泼谢密赛尔回答信使时,卡莱尔·齐赫的歌声响起……恨只恨我太不走运,在这里我空听足音……身后惟有阴影……之后是音乐和一串电视画面,直至泼谢密赛尔来到里布舍的面前,于是勃尔卡先生连忙开录音机,调了调音,电视画面上泼谢密赛尔举起手,录音机唱的却是米兰·赫拉基尔……啊,我看着你雪白的面纱,亲爱的,你如愿以偿,谁曾料到你会嫁给我……里布舍则由艾娃·毕拉洛娃以充满激情的歌声回答……如果你要娶我,娶我,虽然你知道我捉摸不定,犹如幻影,如果你要娶我,真诚的爱会将我改变……当画面上里布舍深受感动地把手递给泼谢密赛尔并看着他的眼睛时,勃尔卡先生马上转一下录音带,于是响起我最喜爱的优美感伤的英文歌,平·克劳斯贝和格蕾丝·凯利的二重唱,一首忧伤的情歌……爱情在纽约、巴黎和伦敦全都一样……但是大厅的门推开,护士长跑进来,她一转电钮关掉电视,举起手对勃尔卡先生大发雷霆……您净找麻烦,是不是要撵您回家?勃尔卡先生温顺地收起录音带,我们则感到遗憾。之后,我们久久地琢磨,不知勃尔卡先生下面将怎样嫁接,里布舍将用什么样的歌预示未来?我心情激动,敏感的勃尔卡先生拔掉电源插头,打开手电慌张地跑出去,手电照到我脸上。您干吗,您想要什么?我说……勃尔卡先生,我都睡不着觉了,那一次,您是怎么用录音带使《里布舍》更吸引人的……什么《里布舍》,您在说什么呀?勃尔卡先生吃惊地问。我回答道:勃尔卡先生,就是星期天电视放映的《里布舍》,让护士小姐关掉的,您准备了什么样的录音带?勃尔卡先生高兴起来……哦,里布舍!嗨,哪天我演给您看……我现在已经准备好了,泼谢密赛尔见到里布舍时唱 Hallo,Dolly,is so nice,to have you back,where you be so long...[2] 阿姆斯特朗就是这样唱的……你回来了真好,你去哪儿了,那么久?哈喽?我一阵头晕,听勃尔卡先生这么说,我突然感到眼花缭乱,勃尔卡

① 布吉乌吉,有时简称布吉,一种爵士乐风格的钢琴布鲁斯。

② 英文,意为啊,朵利,你回来了真好,你去哪儿了,那么久。

先生趁机对我耳语……等泼谢密赛尔和里布舍出现在电视上时，我将把我录下的最喜爱的一首歌接上 Save your kisses for me,kiss for me,baby bay bay...[①]随后，是女声 I love you... 您知道吗？我将去那里，你将来这里 Haha！I love you... 热情的勃尔卡先生喊叫着唱起来。弗朗茨从小路上回来了，他已听完新闻，那神情仿佛他手里提的不是一桶煤而是他自己的墓碑，今天的新闻像每天一样，甚至比昨天的更糟，永久和平还是迟迟不来。勃尔卡先生用手电照在弗朗茨身上绕着他转了一圈，吃惊地喊道……上帝啊，您把那顶漂亮的帽子放在哪儿了？没有把它忘在什么地方吧？耶稣啊，我若是戴上它该有多高兴！行行好吧，您把它放在哪儿啦？

15

我在庄园的林阴道上缓步走着，一些老太太在喂鸟，她们把面包和小甜面包捏碎撒在状如有线广播器的小匣子里，山雀、麻雀、黄莺大多从她们的手上啄食。我来到一块很大的布告牌前面，布告牌上几百个图钉张贴着小城放映的电影广告，这里也张贴着一些旧的讣告，是的，就在这里，我将把贝宾大伯的讣告贴在这里，他已于今天凌晨去世。那些新贴出的告示上，图钉是新的，然而更多的告示贴在这儿已有十几年了，上百个图钉生了锈却依旧牢牢地抓住一小块纸条不放，没有哪个拿着新告示来贴的人会自找麻烦把旧图钉拔下来，他们总是一把撕掉一张旧告示或旧讣告，在那地方或在它的旁边贴上作为公民应尽职责的公告，新的演出、讲座，或死亡讣告。我站在那里看这布告牌，琢磨在哪儿贴出大伯的讣告，再过一会儿，殡仪馆会带着棺材来接尸。我试着用指甲拔出一枚生锈的图钉，但白费力气，纸片成了图钉的垫圈，粘得那么牢，这些图钉看来像是去年的，也可能好几年了，但仍然那么牢固，破纸片发了黄，简直是棕色的，有些图钉旧得都掉了小帽儿，只剩下尖尖的针，我摸一下布告牌，就仿佛摸的是一个带刺的滚筒，古老的圣母像上的滚子，一度用来演奏圣曲的，图钉剩下的尖尖的针像盲文字母。是的，是

① 英文，意为留下你的吻给我，你的吻给我，宝贝，宝贝。

的，明天我在这里贴讣告……我沉思着回到院子里，沿着一条小路朝曾是伯爵府花房的停尸间走去。贝宾大伯直挺挺地躺在一辆小推车上，一辆斜斜的两轮小车，他裹在床单里，绷紧的布料显示出他的头和脚，床单的四角在他的腹部牢牢地打个结，我朝大伯的遗体鞠躬时突然心血来潮，我敲敲大伯的脑门侧耳谛听，后来我听到身后有咳嗽声，我再一次敲敲死者的脑门，然后长时间地谛听。请进！我身后传来人的声音，我转身一看，只见三位旧时代的见证人站在那儿朝我鞠躬，他们衣冠楚楚，神采奕奕，像是遇到了什么大喜事似的。他们拿着记事本就跟教堂唱诗班拿着歌本那样，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一边用手指打着拍子，一边唱歌似的朗诵……在时间停止了的小城，酒馆和社团常有歌唱和表演……但是，对于音乐迷来说，最重要的大事就是……在庄严的弥撒礼拜时……坐在那儿拉第一小提琴的是业馀小提琴手切尔文卡先生……第二小提琴是唱诗班领头人傅拉内先生，他在调音……史诺拉在找琴弓……希卢斯拨弄中提琴……弗达伐在吹单簧管……德拉巴奇-马尔诺斯达在长笛上调试和弦……法依德尔，霍卢勃和斯杜依组成了一个号角队……塔韦克在拧紧低音提琴的调音栓……在唱诗班，德拉巴奇-格罗菲克先生同女歌手玛琳卡、勃尔基奇卡和法楠卡正谈得高兴……鲁宾格在菲谢尔饭馆吃罢早餐，穿着套袖大衣最后来到……今天在座的也有亡故的人……男高音斯拉比侯代克和男低音伐格讷尔……管风琴的风箱手见到信号踩下踏板，弥撒便在定音鼓的独奏声中开始，克拉萨以极大的激情敲着鼓……管风琴老师勒霍达渐渐插入管风琴的琴音……轻轻弹奏一支他喜爱的歌……想一想吧，玛申卡，想一想吧……史博基尔老先生这样讲给我听，他从前的老药房里也卖文具……伐茨拉夫·科希内克先生唱完了，花房里飘出一阵青春情歌的馨香。我举目四顾，三位旧时代的见证人微笑地看着我的眼睛，他们显得年轻了，每当他们回忆很久以前的事情，惟有他们才知道的事情时，他们总是显得年轻了。卡莱尔·费波内先生走到贝宾大伯的头畔鞠一躬，打开记事本，然后仰起脑袋，眼睛看着停尸间玻璃上涂了蓝颜色的顶棚，开始朗诵……在奥斯特罗夫的河岸上，那边，紧挨着水坝的地方，有一间小屋，每到鲑鱼的鱼汛期，鲑鱼看守人就睡在这小屋里过夜……张开的渔网有铁丝与小屋连接，铁丝的一端拴着个铃铛，当鲑鱼跃过铁丝时落进网

里……鲑鱼的重量和铁丝的抽紧……使小屋的铃铛响起来……卡莱尔·费波内先生不做声了,谛听着,停尸间的一个小铃铛响起来,接着响起另一个铃铛,又一个铃铛,一个又一个,直至各种不同音调的铃铛在昔日伯爵府的花房里响成一片,这花房这会儿变成了一个巨大的鱼缸,好大的鱼从天上倾泻下来,上千条闪闪发亮的鲑鱼,在空中它们便已看到了恐怖,看到天上的水源断了,它们的眼睛看到了渔网,每一次的跳跃,都是它们逆水而上力图进入爱情殿堂的丧钟。我捂住耳朵,但卡莱尔·费波内先生兀自指挥着让更多的鱼群落入渔网,就是鲑鱼落入的那张看不见的网,然后,他做了个有力的手势,四周便一片宁静,他接着朗诵……鲑鱼逆水而游,直游到水坝门口……然后缓缓后退,接着向前猛冲,起跳……有些鲑鱼能力惊人,竟然一跳越过了张开的渔网……我举目观看,只见幸福的鲑鱼在上面飞翔,鱼鳞上的水珠在阳光中闪着光芒……我松一口气,感到幸福,为它们的爱情前景感到非常幸福。它们的爱情道路上还会有水坝,恋爱总是要克服种种困难的。可是卡莱尔·费波内先生紧紧地抓着我的胳膊,我不禁疼得叫起来。他又朝死者鞠一躬,朗诵……磨坊的轮子下面……放了一个槽……一个有窟窿眼儿的大木箱……随河水流进来的鱼就拦在这里……这些鱼将被放回拉贝河……可在鳗鱼的汛期,木箱里的鳗鱼多得都装不下,这可是一大笔财富哪……卡莱尔·费波内先生大声喊叫,我则紧张地双手抱着脖子,昔日庄园的花房变成了一个腥臭的有洞眼的木箱,停尸间里黏滑的鱼和鳗鱼从上面落下来,同时落下的还有河水。我站在齐膝深的水里,鱼儿在游动,我感觉到鱼尾和鱼鳍有力地打在我身上,我感觉到锋利的鱼头在撕破我的裤子,我惊慌地叫喊起来。但是我看一眼三位旧时代的见证人,却见他们在微笑,三人都穿着浅蓝色的西服,系橘红色的领带,就如同他们站在休养地的回廊上等着听乐队演奏似的。风度翩翩的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走出来对死者鞠一躬,我看着他不禁傻了眼,我突然发现里克尔先生西服上装的背上用别针别着一面旗子,绿色的旗子,用一枚很大的别针别着……里克尔先生用男高音在唱,右手轻轻按着自己的脖子……在旧时代,在这时间停止了的小城……广场曾经是赛跑运动员的舞台……长跑运动员……往往绕广场跑二十圈……他们的服装小丑似的缀着闪光片和小铃铛……长跑运动员常会邀

请观众参加比赛……奥托卡尔先生说着，指指墙上，我看到对面的玻璃墙上一些年轻男子穿着内裤奔跑，他们弓着身子仿佛要扑倒在地似的，跑得飞快，眼看手指要触到地面，可在这疯狂的长跑中，没有人的手触到地面，然而他们却猴子似的跳跃，跑过我的面前时对我呼喊，做手势要我跟他们一起跑，但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的绿棍子一挥，长跑运动员不见了。旧时代的这位见证人大声叫嚷，仿佛在同什么人争论，他振振有词地说……在这时间停止了的小城，真正的、名副其实的运动员是亲爱的工程师卡莱尔·巴梅先生……他出生在奥地利……一八八五年夏天他已学会骑高轮自行车……花样滑冰……滑雪……他第一次滑雪曾吸引了许多人。他们好奇地、羡慕地看着这在当时尚属少见的运动……他四十岁时死于肺结核……大约从一八九〇年起，小城有了两名骑自行车的……那时候自行车叫脚踏车或轱辘车……细细的橡皮圈……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说着一挥绿棍子，花房的墙上便出现了一条花园小路，一群大胡子男人在骑自行车，他们身穿马裤和条纹衬衫，小帽上缀着花结，一个个拼命想超过别人，举着胳膊冲刺，一旦打滑，赛车人便高高地飞进了灌木丛，如果是草原，则仰天摔下，在地上滚了又滚，像做噩梦的人把床单缠绕在身上。有一个参加比赛的骑车人甚至靠离心力在转弯的地方凌空飞起来，他还握着把手，自行车飞到空中，他想把它踢掉，但连车带人撞在一面玻璃墙上，只听得噼啪一声巨响，玻璃碎了，但奥托卡尔·里克尔先生一举绿棍，人和自行车以及破碎玻璃便都停留在停尸间的墙上，犹如换了一张宣传画……卡莱尔·费波内先生理了理领带，该轮到他了，他跪下对着床单里该是大伯耳朵的地方愉快地唱起来……我的爸爸打发我去地下室取葡萄酒……我拿了一团结实的细麻绳……我在绳子上涂了蜂蜡……几支蜡烛和两盒火柴，因为地下室的过道一片漆黑……费波内先生唱到这里打住了，他转过身，里克尔先生挥一下绿棍子，挨着费波内先生跪下，科希内克先生弯下腰，三位见证人脑袋凑在一起合唱……地下室的过道一片漆黑……他们愉快地唱着，亲切地微笑，边唱边往后退，只是费波内先生还对着死者的耳朵满意地唱……我把细绳子牢牢地系在地下室的酒桶之间出发去旅行……手里拿着点燃的蜡烛，脖子上绕着缓缓抽出的细绳子……无数通道通向四面八方……整个地区和野外……大老鼠在烛光中

大得像猫……系着绳子我来到广场，来到避瘟柱前，避瘟柱上有圣母的雕像……我再往前走，直走到多切卡餐厅附近……就在那儿我看见地上有个东西，看着像是马刺的东西……我低头去看时，蜡烛突然灭了……好像给人吹灭了……卡莱尔·费波内先生于是开始朗诵，他转身对着我，他的目光说明旧时代的见证人尚未走出地下通道，尚未走出时间停止了的小城的地下通道。我不禁大喊……大伯已经去世，你们为什么对他歌唱？三位旧时代的见证人站成一排，相互搂着肩膀，像旧时代人们照相时对着镜头微笑，可花房里并无照相机，他们眼睛一眨也不眨，脸上带着最美的微笑看着我，仿佛我就是一架照相机。这时突然，一个小伙子身穿水手服，长裤和大领子的蓝色夹克，头上戴一顶有文字的水手小圆帽，他朝大伯的遗体走去，沙子在他脚下喀嚓喀嚓地响，脚后跟那儿的袜子上有个洞，从而我认出来这是我的儿子泰奥，他跟我们不同，他多年前就离家出去闯天下了。他摘下帽子朝大伯的遗体鞠躬。我喊叫起来……我害怕，我害怕！用不着害怕，他朝我笑笑。我们都一样。我也跟大伯一样算作阔佬，在我们家他觉得是做客，他睡在长工屋，只有一张单人床和一个柜子。那儿是他的家，与自己人在一起，他过的始终是工人的生活。我也会上你这儿来的。我闭上了眼睛……我知道，我知道。尽管这样，我还是喊叫……我害怕，我害怕！三位见证人用合唱回答我……我们活在世上的时候，我们也常常害怕……说着他们朝我举起手，手势和目光都洋溢着热情……他们倒退着退出了花房。我的儿子已经走了。我连忙跑出花房，在小路拐角处的沙地上我滑倒了，可是我爬起来跑进前厅，那里有两位老太太坐在轮椅上，她们神情严肃，胳膊靠在轮椅的扶手上，就这么像斯芬克斯似的坐着。我克制着内心的激动，问道……有没有三位先生打这儿走过？就是陪伴我的那三位旧时代的见证人？他们穿蓝色西服，系橘红色的领带。两位老太太一动也不动，那侧影活像两只不停向前的飞鸟。她们只摇摇头。我说，你们在这里坐了有多久？两人中的一位用手指表示从两点钟起。这么说，他们没有打这儿经过？我拍了一下手，《哈乐根的数百万》的乐曲连同有线广播器落到我的手上，小提琴的乐声这会儿听起来仿佛是动人的廉价责备，但很真实。我接着跑到大门口，勃尔卡先生坐在那儿，他呆呆地看着我，看着我但视而不见，我不得不用手掌扇扇子似的在他眼前挥动。他终于

醒悟过来，眨眨眼睛，问我……您找谁？您来看望哪一位？我说……勃尔卡先生，您想一想，我昨天还经过这儿，您问我要那顶海军帽来着……对吧，我恳求说。可勃尔卡先生感到莫名其妙……什么帽子？您是谁？我说，勃尔卡先生，看在上帝的分上，我不是经常和三位旧时代的见证人进城时打这扇门里出去吗？勃尔卡先生越发糊涂了……什么见证人，您在说些什么呀，我倒真要弄弄明白了……他们姓什么叫什么？我耐心地回答他，并且把三位旧时代的见证人，我最好的朋友，三位先生的姓名写在纸上。勃尔卡先生拿起电话同办公室说了好久，当他放下话筒时，他满意地说……瞧，这里没有这几个姓名，这里从来就没有哪位先生叫这姓名，您是谁？我说，勃尔卡先生，我和我丈夫就住在这儿啊，我丈夫的哥哥，我们亲爱的大伯，昨天去世了，现在躺在停尸间……勃尔卡先生说……躺就躺着吧，不过我放您进去只是为了让您去同他的遗体告别……是的，我说，是的，我重复一遍，朝勃尔卡先生鞠了一躬……之后，我跑上楼去回到自己屋里，弗朗茨不在，我取下床单，幽暗中，我从床头柜里取出所有的东西，摸摸口袋，对，我的身份证在口袋里，我把床单的四个角打成两个结，把这包裹背在背上走下楼，走进门厅，在半明半暗中坐在挂钟底下，钟摆平静地来回摆动，我掏出身份证拿给某个尚未到来但我确知必定会来的人看……

尾　声

超过四分之一世纪，我在一个业馀剧团当演员。我演出过六百多场戏，为此获得过奖状和一枚很大的、刻有感谢词的戒指。因而我，一个表演过那么多不同类型的妇女，有时确实难以分辨自己是在演戏还是在现实中生活。我听了那么多广播节目，看了那么多电影和电视连续剧，最后，我已不再分辨什么事情真正发生在我身上，还是发生在别人身上。在这四分之一世纪期间，我在时间停止了的小城的业馀剧团里当演员，每两个月，我在二十场排练中度过，背台词，彩排三次，然后几场演出，在此期间，我只能像剧目中那个女人那样生活，不能有另外的生活另外的思想。比如我演薇拉·贝丽这个

姑娘，她杀死了自己的孩子，约翰·高尔斯华绥[①]在他的剧本《窗户》中就是这样写的。天哪，这怎么行！我只是念台词，弗朗茨却吓坏了。我杀死了自己的孩子，我，为每一头小猪流眼泪的人，竟杀死自己的孩子。在演凶手之前，我为这个角色哭了多少次啊。可当弗朗茨还惊魂未定地躲避我时，我却已在其后的两个月排练剧团的另一个剧目，在这个剧中我是个十足的野姑娘，那是在《天堂花园》里，我演狄丽·哈赛尔贝格洛娃，她作为夜总会的歌手曾住在罗马尼亚克劳森堡的天堂花园，第二幕里，住在意大利里维埃拉的伊甸园旅馆。直到今天，过了那么多年之后，我还能毫无困难地背诵约翰·高尔斯华绥的剧本《斗争》里小斯坎博尔、艾米丽·蓓尔尼尼奥娃、约翰·安托内的女儿艾倪达·恩德乌朵娃这些角色的台词。可怜的弗朗茨，我满脑子都是别人的生活而不是自己的。我最喜爱的角色，《茶花女》中动人的法南卡，鞋匠马狄阿什·斯克希罔克的女儿……还有《南宁卡·库里霍娃的婚事》中的南宁卡，还有《蒙特马尔特酒吧》里的吉内特，《齐希尔》里的女教师罗拉，《露申措娃的罗曼司》里的扬娜·康贝洛娃，《理想夫妇》里的谢黛尔诺娃夫人，或者《草帽》里的安娜依斯·毕乌佩尔特索娃。直到今天，我还能背诵那些角色的台词，如《稻草人》里俄尔普斯演出队的舞蹈演员奥尔嘉，《青春的回归》里队长的妹妹茨姬斯·朵娜托娃，《狼人》一剧中卡帕布朗克公爵的侄女卡米尔，《会说话的猴子》里的内丽·高德斯米托娃！还有《查理的姑妈》中斯丹奋·斯毕基格的养女克依琪·弗尔杜诺娃，或者《小姐的丈夫》里帕费尔·卡尔斯登的小媳妇丽丝裴塔。毕竟我有二十五六年不是我自己，当我表演的时候，我时而是个小姑娘，时而是名门闺秀，时而又是妻子，是成年儿子的母亲，有时候我不得不扮演娼妓、杀人凶手，因此要我理解旧时代见证人讲述的那些事情，想象哈乐根的数百万，还会有什么问题呢？我的真实故事却是：我必须离开啤酒厂里我那四间一套的住所，我和弗朗茨以及贝宾搬进了河畔的小别墅，一座我亲自绘图设计的房子，没有想到我这是给自己，给弗朗茨和贝宾，给来访的客人们设置了一个陷阱，我绘出这寓所的设计图时，人人看了都十分兴奋，交口称赞，可当我们搬家，把所有那些破烂儿通通从啤酒厂搬来时，拉贝

① 约翰·高尔斯华绥（John Galsworthy，1867—1933），英国小说家，戏剧家。

河畔的这座小屋就装得满满当当直至堆到屋顶，满院子都是汽车零件、木板和各种各样的破玩意儿，它们不友好地瞪着我，我则怎么也闹不明白哪儿来这么多的破烂儿。最荒唐的是这房子的过道，所有的房门都通向这个过道，它的面积却不比两张小地毯大多少。过道的门，储藏室的门，厕所的门，厨房的门，卧室的门，饭厅的门。于是，一天就会有好几次发生这样的情况，我家的人或者来访的客人在这狭小的过道、这小小的前厅给撞伤了，一天有好几次厨房或饭厅里的人会吓得发呆，不知道那可怕的惊叫、咒骂和道歉是怎么回事。原来无论什么时候有人去厕所，无论什么时候我去储藏室，总会碰上有人开门，而所有的门都通向这小小的前厅，于是门和门卡住了，总有人会受伤。最经常受伤的是贝宾大伯，他上厕所的次数比别人多，他总是马上要从厨房里出去，但我拿着啤酒也同时想最快地穿越，于是啪的一声响，接着是叫嚷，两人在半明半暗中撞个满怀……结果是，贝宾大伯已经在厨房门口转过身，稍稍打开厕所门正想溜进去，就在这时候，弗朗茨却从放着书桌的卧室里出来……天天都是这样，谁也不知道该在什么时候上厕所，因为我们都很羞怯，上厕所谁也不声张，总是默不作声地去了厕所，像没有去过一样。谁若是从厕所里出来被人看见，他就会脸红，坐在桌旁很久才能平静下来，因为正在某个意料之外的时刻，当来访的客人或我们自己人想最迅速地溜过去，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就在这个时刻过道里的另一扇门推开撞痛了客人或我们自己家的人，这简直糟透了。我们从门扇中解脱出来，坐下了，感到吃惊，默默地相互埋怨，因为我们从来都没法知道自己有什么错。因此，当大伯已经不能行动，已经痴呆，他进了养老院，进了史博尔克伯爵府的病号区，我去看望他，这座庄园的设计和建筑令我吃惊，它的房门都在一条长长的走廊尽头，走在这里，只有当别人从另一面开门时才会受到威胁，可那面没有人，这就是庄园的秩序。当我头一次从庄园回到家，我突然看到自家房子的构造有多荒唐，在这座被我视为生命的房子里，我和弗朗茨以及来客依旧在过道里撞来撞去，每天我都要被噼啪相撞的门声吓得什么似的，于是，我想住进这个庄园，现在是养老院的庄园，这里的走廊和房门不会把人挤伤。因此我梦想住进这养老院，希望住在这古老的伯爵府里，漫步在它的花园，观赏美丽的年轻女人的雕像，我一直想哪怕要付出与四个或八个人同住一室

的代价也行，我憧憬着夫妇有一个小房间的童话……此外吸引我的还有中央取暖设备，庄园里所有的走廊，所有的盥洗室，所有的房间和大厅，都是从秋季起就始终温暖……而在拉贝河畔的小屋，从秋季到春季都是风雨敲打着窗玻璃，哪儿也躲不掉寒风，我和弗朗茨取暖全靠一个火炉，弗朗茨割下几块轮胎放进火炉，轮胎烧得挺好，有一会儿工夫把炉子都烧红了，可我们两人拉着手取暖，也只有离火炉几厘米才是暖和的。这间屋子的设计图也是我绘的，仿照英国式样，城堡式的一面玻璃墙，六大扇玻璃窗几乎构成整个墙面，而这些窗正对着拉贝河，河面上寒风夹着冷雨呼啸，这里的穿堂风活像要把房子刮掉，我觉得仿佛有人把冰冷的手按在我的脑门上、脊梁上。我们即使穿上皮大衣，也还是冻得发抖，即使火炉里燃烧着褐煤和几块轮胎，我们也像下雪天的鹅，房子里总有风和穿堂风，吹得水面上一层土，结成冰。这也是由于所有的门都通往狭小的前厅，即使屋里只有我们两个人，风也会吹得弗朗茨的裤腿鼓鼓囊囊，一块掉下的手帕被穿堂风卷起摔到门上，风刮掉了桌上的盐瓶和胡椒瓶，刮倒了我种着仙鹤来的花盆，我最喜爱的仙鹤来……尤其夜里或傍晚，总在我们没料到的时候，穿堂风吹开一扇门，缓缓地，我们站起身，谁上我们家来了吧？我们呆呆地听着，谁在走进来，但穿堂风和河面上吹来的风突然刮大了，门狠狠地撞上，就仿佛一位客人被我们得罪了使劲把门碰上，似乎在说，从此再也不来了……这一切都由于我绘制了一座自以为是理想的别墅，而在实际生活中却使我们失望。我们当初是被喀尔巴阡高山上的一座神秘的城堡迷住了，喀尔巴阡山，一个有着蜡像陈列馆和许多游乐场的旅游胜地……我们常常想，把这房子卖掉吧，另买一座像邻居家那样的房子，两节火车车厢那么大，烧一个火炉就暖和了，我常去他们家烤火，令我惊异的是屋子里非常安静，尽管屋外寒风咆哮，雨雪纷飞……房子里的窗户小小的，就像火车上紧靠火车头那节车厢的小窗子，也像山上茅屋的小窗子。甚至这里的灶台从秋天到春天就够暖和的，普通的厨房里的灶台，灶膛里烧木柴、垃圾，加一铲子煤，屋子里就暖和得像现在这史博尔克伯爵府，这养老院一样。在这里的病房，贝宾大伯正在渐渐枯萎。这伯爵府在我看来犹如梦境，我常常躺在小屋里，身上盖几条毯子，穿堂风把小屋的一扇门猛地吹开，风大得险些儿把门上的合页拽下来，之后再一次吹开，有时

候门就吹开不关闭了，于是那里展现了美丽的巨大画面，昔日啤酒厂的美好画面，我在伯爵府看到的美好画面，我不仅把自己放进这些画面，而且也把弗朗茨放进去，他比我更爱温暖……可河对岸突然刮来一阵狂风，劈开昔日墓园的围墙，一块墙砖撞破了六扇玻璃窗的一扇，我知道这很糟糕，狂风吹开了关闭的房门。弗朗茨连忙跳起身，可在过道里他已捉不住门把手，风的力气比他大，所有的门都吹开了，厕所里的毛巾高高飞扬，犹如发疯的受惊母牛的尾巴，在储藏室穿堂风轻飘飘地掀翻小架子，闹着玩儿似的把果酱瓶、水果罐头丁丁当当扫到地上，狂风冲进卧室，撞开窗户，把窗帘吹得笔直，旗子似的啪啪响，旗杆上的湿旗子。我把毯子紧紧地裹在身上，风这会儿停了，但随即仿佛吸足了气朝我的床猛扑过来，把床举起，把我倒在地毯上……弗朗茨站在过道里，我亲自绘图设计的小过道，六扇房门交替着吹开又猛地关闭，弗朗茨竭力想抓住一扇，但另外那几扇这儿开那儿关，弄得他团团转，他跌倒又爬起来，仿佛置身在涡旋式洗衣机里，被门扇不规则地猛一击又倒下了……后来出现了这样的时刻，是我们没有料到的，也许正是为此狂风才刮到这里来……卧室里的那个大柜子，一阵穿堂风把它吹倒了，柜子破裂，于是整个房子就充满了香粉味，装着过时润肤霜的小瓶子小盒子破了，花露水淌了一地，这些都是我们分送友人剩下的，他们帮助弗朗茨装配汽车，突然间这个装着奥丽姆存货的大柜子成了一种谴责，责备我们早已忘记的一次过失……然而，所有这些香味，这些廉价的香粉，却突然间使我有所领悟，突然间我发现，实际上我压根儿就没有什么要为之感到羞愧，说我不是小资产阶级我有理由反对，我是小资产阶级，只是后来走错了路，为了稍稍争取获得幸福的权利我迁就了弗朗茨，他于是胜利了，神气起来，成了我的主人……我挺身而立，穿堂风刮起全部香味抽打我的脸，它吹开了所有的香粉盒子，我站着，跌倒在地，可我又站起来，哈哈地笑了，体会到我亲自绘图设计的有六扇门的这个小前厅，就是为了这个时刻，为了在这个时刻彻底清扫使我难受的东西，在这个时刻，我认识到我要置身的地方是这儿，是养老院，而不是别的地方，在这个时刻，穿堂风把这些我辨认得出、叫得出名字的香喷喷的东西抽打到我脸上，然后把它们撵出破窗户，撵上天空，撵到墓园后面的什么地方，河水后面的什么地方，丰乳药片，拉瓦利艾香精……

各种香气袭人、诱人、迷人的香水，玫瑰香，睡莲香，丁香，素馨花香……持久的异香……香芹味的优质洗发水……消除皱纹的秘鲁香皂，被风吹得冰块儿似的在地上滚着……饱含林中野花香味的润肤香皂……产自汉堡得以延长青春、推迟衰老的白桦香味的药水泼洒到墙上……使纤纤素手格外夺目的维纳斯珍珠粉打翻了，并且扬起一团粉红色的粉末香雾，梦幻牌铃兰香水，所有女人都喜欢的不含酒精的香水，百合花香味的香皂，狂风甚至把盒子里的东西吹出来贴到我的脑门上，消除皱纹的带子，发水，清洁牙齿和嘴巴的漱口水，卧室的地板上这会儿有什么液体在流淌，我用手指蘸了一闻，是硼砂香波……使脖子和手美丽动人的香露……又一阵狂风闯进我们的房子，把扣在地上的空柜子吹起来，随后，绕着它吹，接着把它重重地摔在那一堆乱七八糟的香东西上……我知道，这一摔是砰的一声把我的过去彻底用盖子盖上了，一切都已结束，这将是我的奥丽姆之后，我们将把这一切送到垃圾场，我已经没有任何压力，一切都扫光了，恰像一个孩子在玩完了玩偶之后，哗啦一下把它们从桌子上扫掉了，用以增强游戏的荒诞性……

译后记

博胡米尔·赫拉巴尔是二十世纪下半叶捷克最重要的作家。他踏上文坛起步较晚，一九六三年，他的第一部小说《底层的珍珠》出版时，已四十九岁。但该书一经问世，便受到评论界的看重，普遍认为这是一位富有独创性的成熟作家。次年，随着他的代表作《巴比代尔》出版，赫拉巴尔的声望便已确立。

赫拉巴尔一九一四年出生在布尔诺，童年和青少年时期在小城宁布尔克度过。父亲是该市啤酒酿造厂的管事(经理)，母亲为业馀演员，家庭生活优裕。他一九三五年入布拉格查理大学攻读法律。一九三九年，德国纳粹占领军关闭了捷克高等学府，赫拉巴尔因而辍学，战后回校完成学业并取得法学博士学位。自一九三九年起，有二十馀年时间，他先后从事过十多种性质不同的工作，当过公证处职员、商业学校行政人员、仓库管理员、铁路工人、列车调度员、保险公司职员、商品推销员、钢铁厂临时工、废纸回收站打包工、剧院布景工和跑龙套演员等等，一九六二年以后，专门从事写作。多种多样的生活经历，为他的小说创作积累了丰富的素材，他说过："我的作品实际上是我生活的注释。"也正是由于他长期生活在底层劳动者中间，他的小说才有那样浓厚的世俗气息，被誉为"最有捷克味儿"的捷克作家。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捷克文坛在摆脱了僵硬的教条主义文艺政策束缚之后，作家们都在寻找和探索新的创作道路，赫拉巴尔也不例外。他思考"小说能否以另一种形式写成"，"写出从形式到内容都一反传统的作品来"。他为自己的小说创造了一个捷克语新词：**pábitelé**(巴比代尔们)，他用这个词来概括自己小说中一种特殊类型的人物形象。这些人物"善于从眼前的现实生活中十分浪漫地找到欢乐"，他们透过"灵感的钻石孔眼"观看世界，他们因

看到的汪洋大海般的生活幻景而使自己兴奋万状，赞叹不已，于是滔滔不绝地神聊起来，在没有人听他们说话时，他们便说给自己听。他们说的那些事情，既来自现实，又充满夸张、戏谑、怪诞和幻想。这些人表面上豪放开朗、诙谐风趣，但他们透过“灵感的钻石孔眼”所展示的世界，跟现实形成强烈反差，从而映衬出主人公处境的悲惨，带有悲剧色彩。

赫拉巴尔的作品以生动、独特的语言取胜。他的小说没有多少情节，结构一般都较松散，主人公都是平凡百姓。赫拉巴尔喜欢同普通人聊天，他经常光顾的地方是布拉格的小酒馆，“小酒馆故事”成为他创作的一大源泉。他的语言夹杂着许多布拉格的俚语和隐语，捷克读者读来心领神会，感到亲切生动，富有魅力。

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捷克社会动荡，风云多变，有些作家流亡国外，但赫拉巴尔没有离开祖国，在艰难的条件下写出了《过于喧嚣的孤独》、《我曾侍候过英国国王》，还有回忆录三部曲《一缕秀发》、《甜甜的忧伤》和《哈乐根的数百万》等一系列重要作品。一九八七年，赫拉巴尔将这三部曲合成一册，取名《河畔小城》。

在三部曲《河畔小城》中，作家以清新的笔调，富有情趣地记叙了他在故乡小城度过的幸福童年。《一缕秀发》和《哈乐根的数百万》写他美丽、活泼、热爱戏剧表演的母亲。《甜甜的忧伤》则是他本人的童年回忆，透过一双天真、好奇的孩子的眼睛，观看世态人情。赫拉巴尔在小说中也常写动物，借动物以喻人生。猫是他常写的宠物。《河畔小城》中，除了猫，他还写了人的另一忠实朋友马。啤酒厂两匹几十年拉车送货的老马即将被送往屠宰场去宰杀，老马深夜来到主人门前嘶鸣。这样的篇章，作者写得细腻生动，读来不免令人心悸，让人浮想联翩，怅然若失。

杨乐云

二〇〇七年八月二十八日

我曾侍候过英国国王

星灿　劳白　译

作者说明

本书手稿是在剧烈的夏日阳光下打字出来的。烈日晒得打字机曾多次一分钟内就卡壳一次。我没法直视强光照射下那页耀眼的白纸,也没能将打出来的稿子检查一遍,只是在强光下机械地打着字。阳光使我眼花缭乱,只能看见闪亮的打字机轮廓。铁皮屋顶经过几个小时的照射,热得使已经打上字的纸张卷成了筒。由于最近一年来发生的事件,使我无暇注销亡母的户口,这些事件逼得我将打出来的稿件按原样撂在那里未加改动。我希望有一天,我将有时间和勇气细琢细磨地把这部稿子改得完美一些,或者——在我可以抹去这些画面粗糙而自然的面目前提下,只需拿起一把剪刀来处理这份稿子,把其中那些随着时间的推移仍然保持清新的画面剪下来。倘若我已不在人世,就请我的哪位朋友来完成,将这些剪下的画面拼成一部小小中篇或较长的短篇小说吧!就这样。

又及:在我写作这部稿子的这个夏季月份里,我正生活在为达里"虚构的回忆"以及弗洛伊德"在畅所欲言中,发现被压抑的冲动"而激动的情绪之中。

一　擦拭玻璃杯

请注意,我现在要给诸位讲些什么。

我一来到金色布拉格旅馆，我们老板便揪着我的左耳朵说:“你是当学徒的,记住！你什么也没看见,什么也没听见！重复一遍！”于是我说,在这里我什么也没看见，什么也没听见。老板又揪着我的右耳朵说:“可你还要记住,你必须看见一切,必须听见一切！重复一遍！”于是我惊讶地重复了一遍说我将看见一切,听见一切。就这样开始了我的工作。每天早上六点钟,我们就来到大堂,接受一次小小的检阅。旅馆经理驾到。地毯的一边站着餐厅领班和所有服务员,最后一个是我,一个干巴小个儿学徒。另一边站着厨师、客房服务员、厨房打下手的、勤杂工和洗碗工。我们的老板,经理先生打我们身旁走过,检查我们的衬衫和礼服,看我们的领子是否干净,燕尾服上有没有油污,扣子掉没掉,皮鞋亮不亮,他还弯下身来闻一闻,检查我们是不是洗了脚,然后说:“你们好,先生们！你们好,女士们！”于是,我们便不能再跟任何人闲扯了。餐厅服务员们教我怎样将刀叉包在餐巾里。由我打扫烟灰缸,每天我还得清洗装热香肠的铁皮盒子,因为是由我到火车站去叫卖热香肠的。全套活计都是由那个已经不再当学徒、成了正式工的人教给我的。哎呀呀,他为了能到火车站去叫卖香肠,可真没少求人家。最初,我对这一点感到有些不解,到后来我就明白了。我最爱干的就是到火车站去向车上的乘客卖香肠这档子差事了。有好几次我的香肠以一克朗八十哈莱士[1]一对卖给人家,可乘客们只有一张二十克朗,有时甚至五十克朗的钞票,而我又没有那么多零钱找给他。即使有,我也只顾继续往下卖,直到乘客们纷纷上车,从窗口探出头,伸出手来让我找钱。我先把热香肠放好,然后在兜里翻找零钱。乘客们大声嚷嚷,说钢镚儿不用找了,把纸币找给他们就行。我却磨磨蹭蹭地在兜里找纸币。哨声响了,我才慢慢掏出该找给乘客的纸币。可是,火车已经徐徐开动。我追在火车后面跑,举着钱,眼看着他的手指就要触着纸币了。有一个

① 捷克硬币,一百哈莱士为一克朗。

人探出一大截身子,以至不得不让人拽住他的腿。还有一个人,他探在窗外的脑袋眼看要碰着站台上的柱子,可是后来,他伸着的手指很快离我远去。我气喘吁吁地站在那里,手里捏着纸币。这可就是我的了!很少有旅客回来索取过这些钱。于是我就开始有了自己的积蓄。一个月下来便是好几百,到后来我甚至有了上千克朗。可是从早上六点到晚上睡觉之前,我的上司都要来检查一番,看我是不是洗了脚。晚上十二点前我必须上床。于是我就这样开始了什么也没听见却又什么都听见了,什么也没看见却又看见了我周围一切的生活。我看见了这规矩、这制度,看见了当我们彼此之间表面上显得不和时,我们老板的那种高兴劲儿。哪能让女账房晚上跟一个男服务员去看电影呢!第二天早上就得把他们辞掉。我还认识了餐厅的特别客人,那张包了出去的餐桌。每天都由我来擦拭包餐桌上的玻璃杯,杯子上有每个客人各自的号码、各自的标记。有上面画着鹿的杯子,有画着紫罗兰的杯子,有画着小镇的杯子,有棱角的杯子,还有慕尼黑产的带有 HB 字母的大肚子石罐儿。每天晚上我都看见这帮固定的上流人士:公证人先生、火车站站长、法院院长、兽医、音乐学校校长、工厂主伊纳,我替所有这些常客穿脱过外套,我给他们端啤酒,还得把各人固定使用的杯子送到他们各人的手里。我真奇怪这些富人怎么能整整一个晚上来来回回讨论这么个问题,说城外有一座小桥,三十年前小桥旁边有棵白杨树。于是争论便开始了,这个说那里没有小桥,只有那棵白杨树,另一个说那里没有白杨树,只有一块不能算作小桥的带栅栏的木板……他们就这样一直边喝啤酒边为这个没意思的问题大喊大叫争论不休。不过也只是表面上热闹热闹而已,因为他们尽管大声吵嚷着说那里有座小桥而没有白杨树,或者说那里有棵白杨树而没有小桥,可到后来又总是坐下,一切恢复正常。他们的争吵仿佛只是为了让啤酒更加可口。有时候他们又争论这样一个问题:捷克的哪种啤酒最好。这个说普罗吉维的最好,那个说沃德尼昂的最好,第三个说皮尔森的最好,第四个说宁布尔克的最好,或者说克鲁肖维采的最好,于是又扯着嗓门儿争个不休。大家都很高兴,大声吵嚷只是为了有点事儿干,轻松地把这个晚上打发掉。后来,在我给他们端啤酒去的时候,站长先生便侧着身子对我耳语道:有人看见兽医先生到天堂艳楼去找小姐了。说他去的是雅露什卡小姐的房间。而那位校长又耳语

说兽医虽然去过,但不是在礼拜四,而在礼拜三就去了,说那位兽医找的是弗拉丝达小姐。于是他们整个一个晚上便谈论天堂艳楼的小姐们,还有谁去了谁没去等等。当我一听到天堂艳楼这个话题,对他们曾经争论过的城外有座小桥还是有棵白杨树,啤酒是布拉尼克牌子的好还是普罗吉维的好之类的话题就压根儿不再想看见和听见,一心只琢磨着这天堂艳楼大概是个什么样子。我数一下自己的钱。我卖热香肠攒下来的外快,足够我去逛一趟天堂艳楼了。我甚至还会在火车站上装哭,装小可怜的,让人们同情我这个小学徒。他们在车上向我招手,施给我钱,因为他们以为我是个孤儿。我打定主意,总有一天的晚上十一点钟以后,等我洗了脚,便要从窗子里爬出去,看看那天堂艳楼究竟是个什么样子。这一天终于来到了,就在金色布拉格旅馆出了大事的那一天。那天上午进来一帮茨冈人,一个个穿得漂漂亮亮,说他们是锅炉厂的,有的是钱。于是坐下来,要了最好的菜,而且在每次加要另一道菜时总要把钱亮出来给你看一下。音乐学校校长坐在窗子旁,见茨冈人太吵,就换到餐厅中间的一张桌子,继续看他的书。我想肯定是一本非常有趣的书,因为在他站起来换到一个离原座儿三个桌子远的地方去坐的时候,还一直看着他那本书,连往下坐的那一会儿也还在看他那本书。他的手在摸索着找椅子,眼睛还是没离开书。我在为包餐桌擦拭玻璃杯。正值上午,我对着光亮只看见少数几位客人要了份汤和焖牛肉。我们这里的规矩是即使没事做,所有服务员也要找事做。比方我吧,就得仔仔细细将那玻璃杯擦了再擦。领班也挺直身子站在那里整理刀叉,服务员重新整理餐巾什么的……突然,我透过金色布拉格旅馆的玻璃杯看到窗口下跑来一群激怒的茨冈人。他们跑进我们的“金色布拉格”,大概在过道上就已经拔出了刀子。可怕的事情发生了:他们跑到那些从锅炉厂来的茨冈人跟前。而那些锅炉厂工人似乎早就在等着这帮人。他们一跃而起,将身后的桌子一张张拽到身前挡着,以免那些带刀子的茨冈人扑过来。可还是有两个人倒在地上,他们的后背挨了刀子。那些带刀子的茨冈人朝锅炉厂工人的手上砍,连桌子上都沾满了血,可是校长先生还在继续看他的书,而且面带微笑。那茨冈风暴不只发生在校长先生的附近而已,而是越过他的头顶。鲜血溅到他的头上、他的书本上。刀子两次扎着了他那张桌子,可是校长先生仍旧继续读着他那本书。我自己却钻

到桌子底下,四肢并用爬进了厨房。茨冈人尖声叫嚷,刀子闪闪发亮,仿佛在金色布拉格饭店里飞蹿的金色苍蝇。这些茨冈人不付钱便匆忙走出旅馆,所有的餐桌上都是血。有两个人躺在地上,有张桌子上摆着两个砍下的指头和一只削下的耳朵,还有一小块肉。之后请来一位大夫检验了这些割下的碎肉,发现这是从肩膀以下的胳膊上割下来的。惟独那位校长先生仍旧用手撑着脑袋,胳膊肘撑着桌子,继续在看他的那本书。其他桌子都已翻倒在门口,这些桌子码成一个防御工事,掩护着锅炉厂工人们逃出了饭店。经理先生只好站在饭店门前举起双手对前来用餐的顾客说:"抱歉抱歉,今天我们这儿出了点儿事,明天再开门。"我的任务是洗干净那些血迹斑斑的桌布。那上面有多少手掌印指头印啊!我得把它们都搬到院子里去,在洗衣房烧上一大锅水。勤杂工们也都来帮着洗,然后煮,我负责晾晒。可我个子小,够不着晾晒绳,只得由厨娘们来干,我将拧干的桌布递给她们。我的个儿刚好够到那厨娘的胸脯,她一个劲儿地笑,还借机戏弄我,将她的乳房压在我脸上,却装作不是故意这样做的。一个乳房挨着另一个乳房地压在我的眼睛上,挡得我什么也看不见,不过倒是挺香的。等她一弯腰去取筐里的湿桌布时,我又从下面看到她的两个乳房在晃悠。等她一站起来晾桌布,那些耷拉的乳房又高高耸起。所有勤杂工和这些娘们儿都哈哈大笑,还对我说:"小家伙,你几岁啦?你已经满了十四?什么时候?"到了傍晚,微风吹拂,桌布全干了,满院飘扬着干净而漂亮的一块块白布,活像我们只有在举办婚宴庆典时才用的餐巾。好啦,我的任务全完成了!到处重又干干净净,到处都摆放着石竹花。花店总是根据不同的季节送来满满一筐各式鲜花。我上床睡去了。可到夜深人静时,院子里晾着的桌布仿佛在喃喃细语,彼此交谈。我打开窗户,溜出房间,从桌布中间穿梭着由窗口到了大门那儿。我蹿了出去,走进小巷,从一盏路灯蹿到另一盏路灯底下。倘若有人走过,我便站在暗处等他过去,直到远远地看到了"天堂艳楼"那块绿色招牌,我才稍微站定一会儿,等了一等。楼房里面传出自动风琴的演奏声。我鼓足勇气走进屋里,只见走廊上有个小窗口。我站在那儿,窗户高得让我不得不踮起脚尖。我看见里面坐着天堂老板娘,她问我:"您有什么事,小伙子?"我说我是来找乐子的。她开了门。我走进去之后,看见那里坐着一位黑发女郎,头发梳得光光溜溜的在那里抽烟。她问我

要什么服务。我说我要吃夜宵。她便说:“给您把饭端到这里来吃,还是到夜宵部那里去吃?”我脸一红,说:“不,我想要一个单间。”她瞅我一眼,打了一声长口哨。该问的她都问了我,也得到了答复,于是她又问:“想跟谁?”我指一下她说:“跟您。”她无可奈何地摇摇头,将手伸给我,手拉手地将我领着走过一条暗红灯光的暗黑走廊。她打开房门,里面摆着一个长沙发、一张桌子、两把丝绒面椅子。灯光是从荷叶边窗帘下面哪个地方照出来的。从天花板上往下垂着一些柳条枝之类的东西。我坐下来,摸了一下钱包,心里感到很踏实。我说:“您跟我一块儿吃饭吗?您想喝点儿什么?”她说喝香槟酒。我点点头,她一拍手,服务员便来到跟前,送来一瓶酒,当面将盖打开,然后又从旁边的小贮藏室里拿来两个玻璃杯,倒上酒。我喝香槟时,酒里的泡沫都钻进我的鼻孔里,我不禁打了一个喷嚏。那位小姐一杯接一杯地喝着,在她向我作过自我介绍之后便声称肚子饿了。我说:“好吧!上最好的菜!”她说她喜欢吃牡蛎,说这里的牡蛎很新鲜。于是我们吃着牡蛎,喝着新开的一瓶香槟酒。然后她便开始抚摸我的头发,问我哪儿人,我说我来自一座小小的村庄,连煤我都还是去年第一次看见过。她觉得好可笑,然后说让我放松一点儿。我觉得很热,就脱下了上衣。她说她也热,问我可不可以帮她宽衣。我帮她脱下,将她的衣服平整地放在椅子上。随后,她帮我解开了裤子的前开口。这时我才知道,天堂艳楼不光是美妙、迷人,简直就像在天堂。她将我的头放在她的两个乳房之间,那香味,那细嫩的皮肤……我闭上眼睛,彻底地醉了,瘫软了,随她摆布。我什么都不想要,就想要这个了。为了这,即使把我一个礼拜卖热香肠攒下的八百克朗全都花掉,我也乐意。我似醉似梦地和她紧贴在一起,直到精疲力尽、心满意足。后来,很快就到了该穿衣服,不得不和小姐告别、付钱的时候了。账房算了又算,给我一张七百二十克朗的账单。我又单独给了雅露什卡小姐两百克朗。我走出天堂艳楼之后,靠在第一道墙上,在黑夜中站了一会儿,回味着这一切。我终于弄明白,在这些住着漂亮小姐的漂亮房子里是怎么回事儿。我暗自说:“现在你已不再是生手了,明天再来吧!你又将成为老爷。”我让她们大吃一惊,来的时候我只是一个在火车站叫卖热香肠的小服务员,走的时候却比金色布拉格饭店那些包餐桌上的任何一位老爷都要神气得多。

第二天，我对世界的看法立即变了样。这些钱不仅为我打开了通向天堂艳楼的大门，而且使我有了尊严。我后来还回想起一个情景：天堂老板娘见我白给了两百克朗时，立即抓起我的手就要吻。我还以为她想知道我的表几点了呢。其实我根本就没有表。不过她要吻的也不是我这个在金色布拉格饭店当学徒的手，而是那二百克朗，总之，是我拥有的这些钱。我还有一千克朗藏在床上，这钱我也不是想要就有的，而要靠我每天到火车站去卖热香肠才能挣来。第二天上午，我被派去取花篮。回来的路上，我看见一个退休老人四肢趴在地上，找他那个不知滚到哪里去了的硬币。我立即联想到，像包餐席的客人一样，常常光顾我们旅馆的也有花匠、熟肉师、屠夫与牛奶厂厂长。实际上这些光顾我们这里的是给我们供应面包和肉类的客人，而我们领班一看冰箱，便吩咐说："快到屠夫那里去，让他立即把那瘦得不得了的小牛肉拿走，现在就拿走！"小牛肉果然在傍晚之前被拿走了。那屠夫坐在那儿，仿佛什么事情也没发生过。可那个退休老人大概是眼神不好，手掌在尘土里摸来摸去。我说："您在找什么，老大爷？""找什么？"他说，他丢了二十个哈莱士。我等着人们走过这附近时，便从兜里掏出一把硬币抛到空中，然后立即抓起篮子提手，买我的石竹花去了。我一直朝前走着，拐弯之前我回头看一眼，只见地上还趴着好几个行人，每个人都觉得这些硬币是为他而掉下的。他们互相争吵着，逼着对方把钱还给自己。他们就这样跪在那里大吵大嚷，唾沫四溅，甚至像发怒的猫狗彼此又搔又抓。我不禁忍不住笑。我马上明白了：人们感兴趣的是什么，相信的是什么，为了几个硬币能干出什么来。我提着花回到饭店，看到门口有那么多人，便匆匆跑进一间客房，掏出满满一把硬币，故意抛到离人群有几米远的地方，又立即跪下来修剪石竹花，总是将两枝文竹配上两支石竹花插在一个小花瓶里。我一边插花一边透过窗子看人们怎样四肢趴在地上捡钱，捡我抛下的钢镚儿，还互相争吵：为什么我先看到的钢镚被你抢到了手。这个晚上，在以后的许多晚上，那些我们没事也要装着忙事儿的日子里，在我擦拭玻璃杯或对着光亮细细检查它的清洁度，并透过它看到宽阔的广场、避瘟柱和天空乌云的时候，甚至白天，我都梦想自己飞翔在大城小镇和乡村的上空，带着一个大口袋，口袋里满装硬币，我将它们一把又一把地撒在身后的地面上。我像播种一样地抛撒着硬币，随即

追上来一群人，我还没发现有一个人不去捡这钱的，看到的只是你夺我抢。可我已经继续往前飞行，感觉非常惬意，即使梦中我也会得意洋洋地咽着口水。我甚至梦想自己带着装满硬币的口袋，将它们继续一把一把地撒向我身后的人群。硬币丁当地响着，滚得到处都是。我甚至想象我有本事像蜜蜂一样飞进车厢，飞进火车电车，丁当一声无缘无故地将一把镍币抛到地上，让大家弯下身，为了抢个小钱去互相争斗，因为每个人都认为这钱只是为他而从天空掉下来的，根本没有别人的份儿。这梦想使我受到鼓舞。我个子小，因此我得戴上浆得很硬的高领子，而我的脖子又小又短，那领子不仅勒得脖子疼，而且直顶着我的下巴。为了不至于太疼，我必须总昂着头，我也学会了仰头看人，因为我没法低头，一低就疼，所以我鞠躬时必须弯下整个上身，可是头还仰着。我微微合上眼皮，我看世人的那副样子，像是蔑视他们，嘲笑他们，看不起他们。因此客人也以为我是一个很自负的人。同时我也学会了站和走。我们马不停蹄地走着，我的脚板像烧烫的熨斗。我奇怪自己怎么没着火，鞋子怎么没烧坏。我的脚板烫得我有时实在没办法，就往鞋里倒凉苏打水，特别是在火车站上，可这也只能稍微舒服一点儿。我真恨不能立即把鞋脱掉，穿着燕尾服直接跑到溪边将双脚泡到水里。于是，我继续往里面倒冰镇苏打水，有时还放进一小块冰激凌。现在我才明白，为什么领班和服务员们总穿那些像是从垃圾堆捡来的最旧最破的鞋。只有穿上这种鞋走路，一天才能坚持下来。就连客房服务员和账房会计，所有人最累的也是那双脚。每当我晚上脱去鞋子，发现脚上的尘土齐了膝盖，仿佛我整天不是走在木板地上和地毯上，而是走在煤堆上。这就是我的燕尾服的另一面，是全世界所有大饭店的服务员、学徒以及领班们的背面。一方面是雪白的、浆得笔挺的衬衫和浆得发硬的白领子，另一方面是渐渐发红的双脚，就像那种得了脉管炎，从双脚的变色开始渐渐死去的人那样……可是，我每周都能攒下一笔钱去找一位新的小姐。我的这第二位小姐却是一位金发女郎。我一进到天堂艳楼里面，就有人问我需要什么。我说想吃夜宵，而且马上添上一句“在单间里”。当他们问我找哪一位小姐时，我就指了一下那位金发女郎。我又爱上了这位浅黄头发的姑娘。尽管那第一次是难以忘怀的，但我觉得这次比第一次更加美妙。我就这样一直检验着金钱的力量。我要了香槟酒，可我事先尝了

尝，那位小姐必须跟我喝一样的酒。我不能容忍只给我倒酒而给她倒汽水。当我赤身躺下两眼望着天花板，那位金发女郎也躺在我身旁，也两眼望着天花板时，我突然起来，从花瓶里抽出几枝牡丹，扯下花瓣，并将它们一片片地在小姐的肚皮上摆成一圈儿。真是美得让我吃惊。小姐坐起来，看着自己的肚皮，不过牡丹花瓣掉下去了。我轻轻地将她重新按倒在床上，让她好好躺着，并从墙上将镜子转个角度，让她自己能看到她那摆着牡丹花瓣圈儿的肚子有多美。我说："太棒了，以后我每次来都给你带来一束时令鲜花，在你肚皮上摆成花瓣圈儿。"她说，她从来没有碰到过有人对她的美表示这般的敬意，说她因为这些花而爱上了我。我说："等到过圣诞节时，我去折些云杉枝来给你在肚皮上摆成一个圈儿，那该会有多么美啊！"她说要是摆上槲寄生将会更美，但应该在长沙发上方的天花板上挂块镜子，让她能看到按季节、月份摆在肚皮上的不同的花瓣圈儿有多美，说等到我给她摆上菊花、石竹花、小野菊、彩色观赏叶……那一定会很好看……我起了床，我们又恋恋不舍地互相拥抱了。临走时，我另外给她二百克朗，可她将钱还给了我。我将钱放在桌子上就走了。我觉得自己仿佛有一米八高。连天堂老板娘我也给她放了一百克朗在窗台上。她弯下身来，透过眼镜瞅了我好一阵子。我出来时已是深夜。夜空的满天星斗照着暗黑的小巷，可我满脑子都是金发女郎肚皮上的獐耳细辛、雪片莲、雪花莲、报春花，除此之外什么也看不见。我越往前走，就越发奇怪我怎么会冒出这么个念头来，像摆凉菜冷盘一样在一个女人的肚皮上摆起花瓣圈儿来。我想象着，一年下来能摆这么多品种的花瓣圈儿，真是其乐无穷。原来金钱不仅能买到漂亮姑娘，还能买到诗。第二天早上，我们照例两排站在地毯上，老板在我们面前来回踱步，检查我们的衬衫是否干净，扣子是否齐全，说了声"你们好，女士们先生们"的时候，我却在盯着厨娘们和客房女服务员死看，直到她们其中的一个揪了一下我的耳朵。我发现我连一个也没看上，我也绝对不会往她们肚皮上摆花瓣圈儿。既不会摆菊花花瓣儿，也不会摆牡丹花瓣儿，更甭说云杉枝或者槲寄生了……我就这样魂不守舍地擦着玻璃杯，对着大窗户的光亮看着窗外的半截子行人，心里想着夏天里开的什么花，怎样摆放到天堂艳楼里那位金发女郎的肚子上去。我非常仔细地擦着玻璃杯，这是谁也做不到的。我先在水里把杯子洗干净，然后再

擦,最后举起来对着光亮照,看是否已经干净。可透过玻璃杯,我心里琢磨的全是我将要在天堂艳楼干些什么。我把花园里、草原上乃至森林中的花全想到了,不禁又有了新的惆怅,到了冬天怎么办?后来我又露出幸福的笑容,因为冬天的花朵更加美丽,我可以去买仙客来和玉兰花,或者到布拉格去买兰花,我干脆搬到布拉格去住。在那里的大饭店也可以找到工作,那里的整个冬天都有花……想着想着一眨眼快到中午了。我开始分送碟子和餐巾、啤酒和红色的柠檬石榴汁。中午一到,人们便大忙起来。刚一开门,那最先进来,然后转过身去关好门的便是天堂艳楼的那位金发女郎。她坐下来,打开手提包,从里面掏出一个信封,她四下里张望着。我连忙蹲下系鞋带,我的心都快跳出嗓子眼儿了。领班朝我走来对我说:"快去接待顾客!"可我只是点点头,我的膝盖直哆嗦。后来我鼓起勇气,尽最大可能地昂着头,递给她一块餐巾,问她需要点儿什么。她说:"我就是想见见你,要杯覆盆子汁。"我注意到她穿的是那件夏季连衣裙,上面满是牡丹花图案,她整个一身围着一圈儿牡丹花圃。我难为情得脸都红了。我真没想到会冒出来这么一档子事。这些牡丹就是我花出去的钱啊,这是我的好几千块钱啊!眼下我所看到的还只是白白送她的。我转身去为她端覆盆子汁。等我端来时,只见她搁在餐巾上的那个信封里,随随便便露出了一点儿我送给她的两百克朗。她盯得我不禁打起颤来,石榴汁儿洒在了她的膝盖上。领班匆匆跑来,连老板也来了。他直向她赔不是,还揪着我的耳朵,恶狠狠地拧了一下。他不该这样做的,气得那金发女郎对着整个饭店大喊一声:"你这是干什么?"老板说:"他把果汁洒在您身上,弄脏了您的衣裳,我会赔偿的。"她却说:"这跟您有什么相干?我什么也不想问您要,您怎么这样侮辱他?"老板和蔼地说:"他弄脏了您的衣服……"大家都停止了用餐,而她说:"跟您无关,不用您管!您瞧着点儿!"她说着拿起一杯饮料,从上往自己的头发上倒,然后又拿起一杯,倒得全身都是覆盆子汁和汽水泡沫,等她倒完最后一杯覆盆子汁之后说了声:"结账!"付完钱便走了,身后留下一阵覆盆子香味。她出去的时候仍穿着那件满是牡丹花的丝衣裙,这时有一大群蜜蜂围着她飞。老板拿起桌上那装着二百克朗的信封说:"你快去追她,她把这个忘在这儿了。"我跑出去,她正站在广场上,像集市上的土耳其蜂蜜小铺一样招来了一大群蜜蜂。她也不去管它们,任它们采

集这甜果汁。淋在她身上的果汁厚得仿佛她多了一层皮,又仿佛家具上擦了一层清漆或类似的东西。我看着她那身衣服,交给她那二百克朗,她把钱还给了我说,是我昨天忘在她那里的。她还补充一句说让我晚上再到天堂艳楼去,说她买了漂亮的野罂粟花。在阳光下,我看到她的头发被覆盆子汁粘成一绺一绺的,被太阳晒干了,变硬了,跟那油漆刷子似的。她的衣裙被甜果汁粘得紧紧地贴在身上,要像从墙上揭下旧广告和壁纸那样才能脱得下来,可这一切还都是小事,尤其使我震惊的是她竟然对我说:她一点儿也不害怕我,说她比大饭店里的人都更加了解了我,也比我自己更了解我。当天晚上,我老板对我说,需要将我在一楼的房间腾出来存放床上用品,我必须把东西收拾好搬到二楼去住。我说:"是不是明天再搬?"可老板看我的那种眼神使我明白现在就得搬。他还再次叮嘱我说,晚上十一点必须上床睡觉,说他既要对我父母又要对这企业负责。要想让这样一个小学徒能够工作一整天,晚上就得睡好觉。

我最喜欢的顾客是那些出门做生意的,但也不是所有这些商人。我特别喜欢其中的一个。这个代理商是个特号大胖子。他第一次到我们饭店来时,我连忙跑去找我的老板。我当时那副慌张的样子,使我的老板吓了一跳:"出了什么事?"我说:"老板,这儿来了个吓人的大胖子!"于是,他跑去看了一下。果然,这么胖的人我们还从没见过。老板表扬我及时反映了情况。于是专门给他挑了个房间。这胖子睡的是一张特别的床,床底下还加了四根柱子,外加两块厚木板撑着。那人在我们这儿可过得舒坦哪!他还带了个脚夫,这名脚夫背上总背着件什么重东西,就像火车站上的搬运工,扛着一件用行李带捆着的重型打字机之类的玩意儿。晚上,那代理商总要在餐厅吃晚饭。他的吃法可不一般:先拿一份菜谱看一眼,仿佛什么也挑不出来,然后说:"除了这些酸味肺以外,其他的都给我上一份来。一道一道上,等我吃完第一道菜,你就上第二道,直到我说够了为止。"他总要吃上十来道。等他吃饱了,沉思了一会儿说,他还想要吃点儿东西磨磨牙。先要了一百克匈牙利香肠。接着又像生气似的,抓起一大把零钱往大街上一扔,然后,又气鼓鼓地坐下来。餐厅里的包席常客彼此看一眼,又瞅一眼我们经理。经理只得站起来,鞠个躬对那胖子说:"先生,您干吗要扔掉那些零钱啊,它又不碍什么事?"那位

代理商说："既然你们，作为这个大旅馆的老板，每天差不多都扔掉十克朗，凭什么我就不能扔掉那些零钱呢？"经理回到那些常客们的桌旁，将那代理商的话转告了他们。这些人听了更觉得不可思议。于是经理又决定回到胖子那里去问个明白说："您扔自己的零钱那不碍事，您爱怎么扔就怎么扔好了，可是您怎么说我们旅馆每天都要扔掉十个克朗呢？"那胖商站起来说："如果您允许的话，我可向您解释清楚。我能到您厨房里去一下吗？"经理点一下头，用手指着去厨房的方向。等胖商进到厨房里，我听见他自我介绍说："我是冯伯克尔公司的代理。请给我切一百克匈牙利香肠好吗？"经理便给他切了，称了，放到一个碟子里。我们大家都吓坏了：他这不是在检查我们的分量够不够数吗？可是那胖商却拍了一下手，他从屋角落里将他那个脚夫叫出来，拿出那件用小台布盖着的东西。这玩意儿看去像辆小纺车，但又不是。他的脚夫走进厨房，把他那架玩意儿摆到桌上。那代理商将盖在上面的布一扯，亮出一架漂亮的红色器具，一个圆而扁平的亮闪闪的锯子，锯子绕着轴呈旋转形。轴的尾端有一个曲柄和小把儿，还有一个旋转扣。那胖商得意地看着他这部小机器，说："听我说，世界上最大的公司是天主教教会，它所买卖的东西，谁也没见过，谁也没有摸着过，到底价值多少谁也搞不清，这就是那上帝。世界上第二大公司便是所谓的国际公司，这个你们也有了。而这，是一部在全世界使用的小机器，这是一个计款器，如果您整天都能正确地按动这旋钮，到晚上它就能帮您把一天的收支算出来，这就是我所代理的世界上第三大公司。"

"冯伯克尔公司生产的秤，行销于全世界，在赤道上或在北极。我们还生产各式切肉切香肠的机器，这种机器的奥妙在于……"他先要了根匈牙利香肠，把香肠皮撕下来搁在秤上，一只手摇动着曲柄，另一只手按住切香肠的转刀，装肉片的盘子里便会堆起一片片切好的香肠，肠片堆得很快，仿佛已经切掉整根香肠，其实那根香肠并没有切掉多少。代理商停止了摇柄，他问我们，估计大概切了多少克。经理说："一百五十克。"领班说："一百一十克。""你认为呢，小毛孩？"他问我。我说："八十克。"经理立即揪我的耳朵，并对这代理商一个劲儿地赔不是说："这孩子小时候在他妈妈喂奶时，曾经掉到地上摔伤过脑袋。"可是那位代理商却摸摸我，对我温柔地一笑说："这孩子

猜得差不离。”于是将切好的香肠往秤上一扔，秤上指示为七十克。大家彼此交换个眼色，纷纷靠前围到那神奇的小机器旁边。谁都明白，这架小机器能带来利润。等我们让出一条路来时，那胖代理商抓了满满一把硬币扔到煤堆上的木箱里。他一拍手，他那个脚夫又提来一个包裹，用个罩子盖着，像我奶奶的圣母马利亚神盒。等他把罩子一揭开，里面放着一架秤，就像药铺里用的那种最多能称一公斤的秀气的小秤。那胖代理说：“瞧见吗？诸位，这秤准极了。我对它呵一口气，它就能指示出我这口气有多重。”他吐一口气，果然，那秤的指示针便动一下。他将切好的香肠片往上一放，秤上指示为六十七点五克。很明显，前面那架秤称出来的肠片分量多出二点五克。代理商在桌子上算了一下，然后又把那数字涂掉说：“您一个礼拜如果卖十公斤匈牙利香肠出去，这杆秤就能给您省出一百个二点五克香肠来，这也就几乎是半根匈牙利大香肠。”他说着手握拳头撑在桌面上，脚尖着地，脚跟儿微微抬起，得意地笑着。经理忙说：“大家都走开，我们这里要谈生意哩！您把放在这里的东西都给我留下，我都要买下来。”“这是我的样品。”代理商说。他指一下他的助手，接着说，“我们带着这些东西在克尔科诺谢山脉一带的各个小旅舍转了一个星期。我们几乎在每一个像样的旅舍都卖掉了一架切香肠的小机器，一杆秤。我把这两件东西当做税款储蓄器，就是这么回事儿。”那位代理商大概比较喜欢我，我使他回忆起了他年轻的时候。他每次抚摸我的时候，总是笑得那么亲切，有时甚至还掉眼泪。他时不时让我给他往房间里送矿泉水。我每次去他房间，他总是穿着套睡衣躺在地毯上，他的大肚子像一只大桶摊在他的身旁。我挺喜欢他这个样子，他也根本不为有这么个大肚子而感到不好意思。恰恰相反，他有时把肚子挪在前面，像挂着一块面对全世界的广告牌。他常对我说：“坐下，孩子！”又对我微微一笑，温柔得不像我爸倒像我妈，“你知道，我也跟你一样，这么大一点儿就开始闯世界了。在科列夫服饰公司。啊！我的孩子啊！直到今天我还在想念我当时那位经理哩！他总是对我说：‘一个正经商人总有那三件宝：不动产，店铺和储存物资。要是储存物资没了，那你还有店铺，要是储存物资和店铺没有了，你至少还有一份不动产。这个谁也无法从你这儿拿走。’可是，有一次我被派去取梳子，很漂亮的骨头梳子，总共值八百克朗。我把这些梳子驮在自行车上的两个大提兜

里。你拿糖吃吧！拿吧，拿吧！樱桃巧克力的。我正推着这辆驮着两口袋梳子的自行车上山坡，这时有个乡下娘们儿也骑着自行车赶到我前面去了。她到了小山坡上的林子里就停下来。等我推着车到了那里，她瞅我一眼，目光那么咄咄逼人，弄得我都不好意思地垂下了眼皮。她抚摸我一下说：'咱们一块儿去摘覆盆子吧！'我于是放下自行车，她那辆女车压在我的车上。她拉着我的手刚进到第一堆灌木丛里，还没等我明白过来，她便压在我的身上，我算是被她弄到了手。我想起了我的车，我的梳子，我立即跑掉去拿我的车。那时，女车的后轱辘旁都有这么个网子，带色儿的，就像通常罩在马头和马脖子上的那玩意儿。我一摸那梳子，还好，全在。我算松了一口气。可是，那娘们儿又走过来，见我没法将我的车子从她的车子底下取出来，便对我说：'这就说明，我们还不该分手。'我可是怕了她。吃那糖！这叫牛轧糖。我们又一块儿来到一片小森林，这回她将车子放在地上，我的车子压在她的车子上，我也翻身压住她占了她的便宜。记住，孩子！只要你有办法，有本事，生活就能改样。唉！不过你该去睡觉了，明天早上你还得早起，知道吗，孩子？"他举起瓶子，咕嘟咕嘟一饮而尽，我还听见矿泉水在他肚子里咕噜的声音，仿佛屋檐上排水管里的雨水正滴到贮水池里。当他一转身，侧着身子躺着，肚子里的水也滚到了侧身的这一边，构成新的水平面。我可不喜欢那些自带食物、人造黄油的厨房用品商。他们随身带着食品，在房间里吃饭。有的甚至还随身带着酒精炉，在房间里煮土豆汤，把土豆皮扔在床底下，还让我们免费给他们擦皮鞋。他们离开饭店的时候，只给我一个广告纪念章当小费。我还得帮他们把装酵母的盒子搬到汽车上。这是他们从所代理的批发商店拿的，顺便拿出来卖卖。有的商人随身带的箱子多极了，仿佛把他们打算在一个星期内要卖掉的商品都带上了。可是有些人压根儿什么也不带。对这种人我很感兴趣。他们来的时候没带箱子，我想他们拿什么做买卖呢？他们带的东西往往使我大吃一惊。例如，有一个是办理包装纸和纸口袋的订货单的，他的样品只需塞在一个上衣口袋里。还有的随身带个公文包，里面装着像空竹之类的小玩具和订货单。他们走遍全城，边走边玩着，进了商店也接着玩他的玩具。这时，玩具与服饰小品店的老板便顾不上去跟别的小商品代理商和顾客打招呼，却像梦游似的直奔空竹那儿，问销售人可以供多少货。那代理商

答应他能供十二打，两人一商谈又添了几打。在别的季节里，代理商或者带上一只皮球，不管在火车上、街上或者进到哪家商店，他们又是踢又是抛的，走到哪儿玩球玩到哪儿。店老板就像吃了迷魂药似的直朝这球走去，目光追着这抛上抛下的球看个没够，然后便问能供多少打货。这种季节的代理商我不喜欢，领班也不喜欢他们。他们都是些急性子，一些所谓火烧屁股的人。他们一进旅馆，恨不得马上吃饱，不付钱便从窗口溜出去，有几次还真是这样……可有一位在我们旅馆里睡过一觉的橡皮王却非常可爱。他是销售各式橡胶做的商品的，是普里麦罗斯公司的代理商。他每次来都有点儿什么新闻，包餐桌上的常客总爱把他请到他们桌上去讲点什么，因为他总有一些这个听了不高兴那个听了心欢喜的事儿。这个代理商向大家散发各种颜色和型号的避孕套，对我这个小学徒也不例外。我也挺讨厌那些包席常客。他们在街上装成一副高贵相，可一坐到饭桌旁，便像小猫，甚至猴子一样地撒欢儿，十分淫秽和可笑。那个橡皮王一来，就将那普里麦罗斯公司的产品偷偷塞到人家的馒头片下面。等客人一翻馒头片，不禁笑得死去活来，因为不出一个月，别人也会遇上同样的情况。大家都乐意这样恶作剧闹着玩。有一位名叫希夫诺斯特克的先生，他有一个生产假牙的公司。他说不定什么时候就会把几颗假牙或者一整板牙齿扔进人家的啤酒里。可反过来，他却在自己的杯子里喝到了他销售的假牙，这是他曾经扔到人家的咖啡杯里的，是他的邻座把他们的咖啡杯调了个个儿。有一回，兽医往希夫诺斯特克先生背上猛击了一拳，打得他的假牙掉到桌子底下。希夫诺斯特克先生还以为这是哪个厂里拿出来卖的牙，便往假牙上踩了一脚，后来才知道这是按照他的牙床专门定做的牙齿。这一下可把修牙技师史罗塞乐坏了。他擅长快修，干这一行挣得也最多。所以每当人们开始猎野兔野鸡，他的赚钱季节便到了，因为狩猎之后猎手们便要开怀痛饮一番，好多猎手醉得连假牙都吐出来或者弄断了，于是史罗塞先生就白天黑夜地给他们修牙，好让他们的老婆不至于发现，或者让他们在家人面前瞒上三五天。可那橡皮王带的完全是另外一类商品。有一次带的是所谓“寡妇乐”。我一直没弄明白这是个什么玩意儿，因为它被放在一个像装黑管一样的乐器盒子里。只要把盒子一打开，那“寡妇乐”便会围着桌子转，大家兴奋得狂呼乱叫一气，然后又立即将它关进盒子递给下一个

人。我虽然一直在给他们送啤酒,可一点儿也看不出来它怎么能逗乐我们的寡妇们。有一次,橡皮王带来一个橡皮女郎。正赶上冬天,大家都坐在厨房里,夏天通常坐在保龄球场馆或者用门帘隔着的窗子旁。一听橡皮王关于那橡皮女郎的一番介绍,大家不禁哈哈大笑,可我根本不觉得好笑。每个坐在桌旁的人都能拿到这橡皮女郎,可是只要一到某个人手里,那人便马上变得严肃,不好意思地红起脸来,并立即把它交给坐在他旁边的那个人。而橡皮王却像在学校讲课一样地大肆宣讲着:“这是最新产品,床上的性用品,一个名叫多情佳人的橡皮木偶。跟这多情佳人在一起你可以随心所欲。她几乎像个活人,也跟一个成熟的女孩儿差不多一样大小。她有激情,能跟您亲热,全身暖和和的,又美又性感。成百万男人都在等待着这位橡皮做的多情佳人,一位用他自己的嘴吹起来的多情佳人。这位用男人的气吹成的女人反过来又能使男人们阴茎勃起,给他们以自信、力量和难得的满足。这位多情佳人,诸位,是用特别的橡皮制成的。两腿之间各个部位都是照着女人之所有来设计的。用电池发电可以让她做出各种温柔与刺激的动作,能使男人的快感达到高潮。”在座的客人一个接一个地传递着这橡皮女郎,每次都由各人自己将她吹起。在将它递给下一位之前,橡皮王便把橡皮女郎体内的气放掉,让接手的人亲自将它再次吹起。别的人便鼓掌,大笑,简直等不及轮到自己来吹它。厨房里一片欢腾,女账房直摇头,坐立不安,仿佛每次被人吹气的是她。他们就这样狂呼乱叫直到半夜。当然,在这些旅客中也还有一个做着其他生意的人,但这个人做的生意更实际,是巴杜比采一家制衣公司的代理商。我们那位一天忙到晚的领班先生是通过军队认识他的,是领班曾经接待过的一位中校介绍他认识这个人的。这位代理商每年来我们这儿住两次。我见过他,但记不清。他先量了我们领班的裤子,然后让他只穿一件衬衫和小马甲,用一条仿羊皮纸尺子量他的前胸、后背、腰围和脖子,然后在纸带上标明尺寸,比着领班的身体裁剪,仿佛就是用这些纸条来给他缝燕尾服似的。他身边没带布料,只是将这些纸带编上号,仔仔细细搁到一个纸口袋里,封上,在上面写上我们领班的出生日期,当然还有他的名字和姓。他收了领班的订金后对领班说,他什么心也不用操了,只等着燕尾服寄到时付款便是。领班也用不着去试衣服,因为他只在这个公司缝燕尾服,而且他确实没时

间。我后来听到一些情况，那是我特别想问而又不敢问的，即这事儿后来是怎么安排的。那代理商自己说了。他把订金放进胸前小兜里，轻声地讲述着："你们知道吗？这是我们老板想出来的一项改革。全共和国乃至于全欧洲全世界性的一项改革：即军官们，演员们，所有像您，领班先生一样时间很少的人，对这些人我完全可以到他们这里来量好尺寸并把它寄到车间。那里的人便拿着这些纸条围在一个人体模型上，这模型里面是个橡皮口袋，它可慢慢地胀大，大到正好合乎这些纸条的尺寸。这些纸条因为抹了快干胶很快就能变硬。等到把这些纸条取下来，您的充了气的身体模型便会飘到房间的天花板那儿。这人体模型上面拴了一根小绳儿，就像妇产医院的每个婴儿一样，免得弄错了，或者像布拉格医院太平间里的尸体那样也拴个条儿，免得火化时弄错。时候一到，就把相关的那个人体模型放下来试衣服，试制服。定做的衣服要根据订单来反复修改与试穿。一般要试三次，拆了线再缝，可连一次也不用真人来试穿，而是靠这个充气的橡皮假人来代表。一直到完全合体，可以放心将燕尾服寄给订货者本人，找他付款为止。这些服装通常都很合身，除非这顾客后来发胖了或变瘦了。遇到这种情况，公司的代理商又可来为你重新量体，看看胖了或瘦了多少，一切都可利用那充气模型变大缩小来加以修改，或者另缝一件新的燕尾服或者军外套。在顾客去世之前，这公司里总有他的充气躯体飘在天花板那儿，总共有好几百种颜色不同的充气躯体。一进公司的门，就可按照职位高低来找到各自的躯体模型。都一级一级分类放着哩！分将军部、中校部、上校部、队长部、大尉部、领班部，还有其他穿燕尾服的人。只要一来人，拽一下绳子，你的那个充气躯体就会像小孩们玩的气球一样被拽下来。假如有人刚不久来缝制或修改过外套或大衣，你就能准确地知道这人的身材是个什么样儿。"这使我感到很不自在，因为等到我要参加服务员转正考试时，也要到这个公司来缝一套新燕尾服，我的充气躯体也将挂在公司的天花板上，这在世界上恐怕也是独一无二的。后来我还常做梦，梦见飘在巴杜比采制衣公司天花板上的不是我那充气的躯体模型，而是我自己。有时候我又觉得，我正飘在我们金色布拉格旅馆的天花板上。一天半夜，我给冯伯格尔公司的代理商，就是那个卖我们小药秤、香肠切片机的人送矿泉水到他房间里去，我连门也没敲便进去了。只是这位代理商正

坐在地毯上，跟平常一样，他一吃饱肚子就进房间，换上睡衣，盘坐在地上。原来我还以为他在玩扑克或者给自己算卦哩！可他却在满心欢喜地微笑着，像个孩子那样地兴致勃勃，在地上一百克朗挨着一百克朗地摆他的钞票。他已经摆满了半张地毯，可还远远没够，于是他又从皮包里掏出一包钞票来接着往下摆，仿佛地毯上画了条线让他照着摆似的摆得那么直。摆完一行之后，他便心花怒放地欣赏着这些一百克朗一张的钞票，甚至高兴得拍一下他的胖手掌，然后又像一个天真的孩子用两只手摸着自己的脸，干脆捧着自己的脸，欣赏这些钞票。随后，他又接着往下摆。要是有哪张钞票摆反了或者没摆平、翘起来，他便把它翻过去，让所有的票面一个样儿。我站在那儿，吓得不敢咳嗽也不敢离开。这些钱就是他整个的财产啊！这一块块完全相同的"铺地小瓷砖"，尤其是这巨大的热情，这藏在心中的欢乐，也为我美好的前程敞开了大门。因为我也跟他一样喜欢这些钱，可我就没有想到这一招儿。在我眼前立即显现出这样一幅画面：我将自己挣来的所有的钱，虽然眼下还不是一百克朗而只是十克朗一张的，也像他一样一张挨着一张铺在地上，那该多来劲啊！我看着这个穿着条子睡衣的、孩子气十足的胖子，便明白了、也看到了我未来的任务。总有一天，我也要这样关起门来，或者忘记关门，坐在地板上摆出这显示我的权利和力量的图画，一幅的的确确使我快乐的图画。有一次我还真的这么做了，诗人东达·约德看了大为惊讶。这位东达·约德先生在我们旅馆住过，他除了写诗还会画画儿，所以经理跟他结账时还要了他一张画儿。他在我们小镇上出了一本诗集，名叫《耶稣基督的一生》，虽然是自费出版的，可他将全部印出来的书都搬到他的房间里，一本挨一本地摆在地板上。他一会儿脱下大衣，一会儿穿上大衣，被这耶稣基督弄得有些神经质。整个房间都摊满了他这些白净的书。等到摆不下了，便往房门外扩张，一直摆到走廊那儿。他重又脱下大衣，过一会儿又将它穿上，一切视他出汗的情况而定。有时他只把衣服披在肩膀上，觉得冷了，又穿上袖子，过一会儿又立即将大衣脱掉。有两小团棉花还老从他的耳朵眼儿里掉出来。他也是一会儿将它塞进去，一会儿将它掏出来，根据他是否想听见周围世界而定。这位诗人老是宣称要回到乡村小木舍去。他除了克尔科诺谢山区的小木舍，别的什么也不画。他开口便谈作为艺术家的诗人的任务是寻找新人。住在我们这

里的客人们都不喜欢他，或者说虽然还喜欢他，但总爱逗他，拿他来开开心。这位诗人在旅馆里不仅爱一会儿脱衣一会儿穿衣，而且爱一会儿脱鞋一会儿穿鞋，一切根据他的情绪来定。为了寻找他的所谓新人，也五分钟变换一次情绪，随即脱掉或穿上他的胶皮套鞋。饭店里的客人们见他脱下了套鞋，就往套鞋里倒点儿啤酒或咖啡。客人们都边吃东西边注意地瞟着他。等诗人一穿他那套鞋，啤酒或咖啡就从他鞋子里流出来。他气得冲着整个饭店大声吼道："你们这些该死的、可恶的无赖！该遭报应啊！"接着，还眼泪汪汪的，不是因为生气，而是幸福得流泪了。因为他把人们往他的胶皮套鞋里倒啤酒，看做是一种对他的关注，他觉得这座城市还算把他放在心上。虽然没有对他表示敬意，但还是把他当做一个年轻人来平等相待的。最糟糕的是，当诗人把脚伸进套鞋时，套鞋被钉子钉住了。他想再回到餐桌都不能，差点儿没摔倒，好几次要摔都幸好用手撑住。那套鞋被牢牢地钉在地板上。他又骂了通"你们这些该死的、可恶的无赖！"可很快又原谅了他们，向他们推销一幅小画或者一本诗集。他为了餬口，很快就把它推销掉了。他这个人实际上并不坏，恰恰相反，我常常觉得，他像"白天使"杂货店门上方的天使雕塑一样悬挂在整个城市上空，这诗人似乎悬在小镇的上空，拍打着翅膀。他真的有这翅膀，我甚至看见了，只是害怕去问教长。当诗人忽儿脱下忽儿穿上他的上衣，他漂亮的脸俯向着那一小块纸片，趴在我们的桌子上写诗时，我看到他那天使般可爱的侧面。他一转身，头上便升起一圈光轮，一个相当普通的光圈。那脑袋周围一圈紫色火苗，仿佛普里莫斯牌炉子上的火焰，仿佛他脑袋里盛着煤油，而脑袋上嗞嗞响着的光圈在闪闪发亮。他漫步走过广场时，没有一个人能像我们这位客人这样优雅地拿着伞，没有一个人能像这位诗人那样潇洒地将上衣披在肩上，没有一个人像这位艺术家那样合适地戴着软帽，尽管塞在他耳朵里的白棉花球时不时掉出来，尽管他在走过广场之前来来回回脱穿了五次上衣，摘了又戴十次帽子，仿佛在跟什么人打招呼。其实他跟谁也没打招呼，只跟集市的老婆婆点头问好，这就是他所寻找的所谓新人。每逢刮风下雨，他总要买上一罐肚丝汤和面包，亲自去送给这些冷得发僵的老婆婆们。他端着汤罐儿走过广场时，那简直不像端的汤，而是为这些老婆婆们献上自己的心，肚丝汤里的一颗人心，或者说把他自己的心剁碎，

放上洋葱辣椒做成的汤,像牧师捧着圣饼盒或者圣餐去赴临终礼[1]。这位诗人就这样两手替换着端着这罐子,自己感动得眼泪汪汪。多好的一个人啊!他虽然在我们这儿还赊着账,可却还为这些老婆婆买汤喝。不是为了让她们暖和而已,而是让她们知道:他,东达·约德想着她们,与她们同甘共苦,把她们当成自己,当做他的世界观的一个组成部分,他的这种将爱奉献给亲人的思想立即在现今而不是死后付诸行动……他将他的新书摆满一地一直摆到走廊上的那一次,有位清洁女工正提着一个桶从厕所出来,一脚就踩在《耶稣基督的一生》的封面上,可约德没有冲她大喊"该死的、可恶的无赖",而是将踩脏的书放在原处,上面那个像男人踩的大脚印就算是他的签名,他将耶稣连同脚板印一起以十克朗、十二克朗卖掉了。因为这书是自费出版的,所以只印了两百册。布拉格天主教出版社答应约德出版一万册,于是他整天都在算着这一万册怎么卖,反反复复脱掉和穿上他的大衣。又因为人家用钉子钉住他的胶皮套鞋而摔了三次跤,这些事儿我都差不多忘了。他还每隔五分钟往嘴里撒一种什么药面, 跟个磨坊师傅撒面粉一样。又仿佛撕破了面粉袋,弄得胸前膝盖上全是白粉。还有一种治神经衰弱的什么药水,他直接拿着瓶子喝,嘴唇上像嚼了烟丝一样留下一个黄圈儿。他就这样不停地喝着药水吞着药面,所以他每隔五分钟就热得出汗,然后又发冷,颤抖得连桌子也晃动了。木匠师傅测量了一下这《耶稣基督的一生》盖住的房间、走廊有多少米。东达后来又计算一通,说等那一万册书印出来,他若将它们摆在地上,就得摆满从恰斯拉夫城通到赫什马诺夫姆尼什采的整条公路, 或者盖住我们镇上的整个广场和老城区的所有大街小巷。我也被这些书弄糊涂了,心想我在我们镇上走动时每步都得踩在这些书上呀! 我知道,能在街道地面上一万次地看到自己的名字和《耶稣基督的一生》,那种感觉一定很好。为这个,东达可是欠了一屁股的债。印刷厂的女老板卡达娃太太走来,没收了东达的全部《耶稣基督的一生》,叫两名伙计用装内衣的筐子将它们搬走了。卡达娃太太说了,实际上是大声嚷嚷了:"《耶稣基督的一生》搁在我的印刷厂里,八个克朗给你们发行一本。"东达于是又脱下外套,喝一口治神经衰弱的药水,大

① 一种宗教仪式,由牧师或神父给临死的人脸上涂油,作临终祝福。

声喊着:“你们这些该死的、可恶的无赖!”

我咳嗽了一声,可胖商瓦尔登先生仍然躺在地毯旁的地板上。整个地毯上摆满一百克朗一张的绿色钞票。瓦尔登先生还在出神地望着这些钞票,一只胖手搁在脑后当枕头,一直那么躺着。我走出去,关上门,然后敲门。瓦尔登先生问:“谁在那儿?”我说:“我,见习服务员,送矿泉水来啦!”“进来!”我便进去了。瓦尔登先生还继续侧身躺着,手掌撑着脑袋,头发卷曲,涂满了发膏,因此他的头发油光光的。他还是那样笑眯眯的,对我说:“给我一杯,坐一会儿!”我从兜里掏出开瓶器,打开瓶盖,将矿泉水咕嘟咕嘟倒进杯里。瓦尔登先生喝着矿泉水,歇下来指着那些钞票,像那矿泉水一样轻声而悦耳地对我说:“我知道你已经来过一次,我故意让你看个够。你记住:钱能为你打开通向全世界的道路,这是我的师傅科列夫老先生教给我的。你所看到地毯上的这些钱,是我一个礼拜挣来的,我卖掉了十架秤……这是给我的酬金。你看到过比这更美妙的东西吗?等我回到家,我就把它们摆满整个住宅,我要和我老婆将它们摆到所有的桌面上地板上。我要去买一根大香肠,将它切成一小块一小块的,整个晚上都吃它,什么也不留到明天。因为夜里我反正要醒的,这根大香肠我能吃完。我特别爱吃香肠,整个这么一大根。等我下次来的时候再给你详细讲。”瓦尔登先生随即站起来,抚摸一下我,将他的手放在我的下巴底下,望着我的眼睛对我说,“你会有出息的。你记住我的话!你是这块料,知道吗?但是要学会‘拿取’!”“可怎么拿法?”我说。他说:“我看见过你在火车站卖香肠。我就是那些给了你二十克朗等着你找回那十八个克朗的人中的一个。你磨磨蹭蹭好半天也找不出那十八克朗,直到火车开走了。”后来,瓦尔登先生打开窗户,从裤兜里抓起一把硬币扔到寂静的广场上。他等了一会儿,仔细听着那硬币落地的丁当声和在地面上滚动的声音。他又补充一句说:“你得学会从窗口扔零钱,以便从大门口进大钱,懂吗?”起风了,过堂风将所有的一百克朗钞票吹起,蹦跳着,活跃异常,像秋天的落叶挪到了房角落里。我出神地看着瓦尔登先生,我也总是这样看着所有做生意的房客,心里突然想,他们的内衣,他们的衬衫大概是个什么样子呢?我总想象他们的内裤都很脏,裤裆里的颜色甚至相当黄,他们所有的衬衫领子肯定也很脏,他们的袜子也准是又臭又黏糊。他们要不是住在我们这里,准是将

他们的脏内裤、脏衬衫和臭袜子从窗口扔出去，就像从查理温泉那儿的窗口扔出去一样。我曾在那儿的姥姥家住过三年。我姥姥在那儿的旧磨坊里有间小屋，一间从来见不着阳光的小屋。因为它朝北，阳光根本进不去。这房子紧挨着磨坊大水轮。水轮大得在房子的第二层楼那么高的地方舀水，在四层楼高的地方送水。也只有我姥姥能收养我，因为我妈还没嫁人就生下我，只好把我交给她妈带。而我姥姥就住在那些查理温泉旁边。她整个一生的幸运就在于她租了磨坊里的这间小房子。她总为这个而祈祷，说是上帝听见了她的请求，给了她这间紧挨着温泉的小房子。因为每到星期四和星期五，那些行商和没有固定住处的人都在那些温泉里洗澡。我姥姥从上午十点就做好了准备，连我都盼望这星期四星期五的到来。也盼望其他的日子，不过在其他日子里从温泉厕所的窗口扔出来的内衣裤没有多少。我们守在自家的窗口盯着，随时可能有某个商人扔出来的脏内衣会飘过我们窗口。它们飘在空中会停留片刻，完全展开，然后便直冲下掉，有的掉进了水里。姥姥弯着腰用钩子将它们钩起来。我得使劲拽住姥姥的两条腿，免得她一不小心掉下去。有的衬衫被扔出来时突然张开两只袖子，活像站在十字路口的警察，或者耶稣基督。这些衬衫就这样在空中摆了一会儿十字之后，便头冲下掉到磨坊大轮子上。轮子一直在转，钩内衣是很冒险的事情：根据情况，让衬衫附着在轮子上，直到它转到姥姥的窗口旁，姥姥或者一伸手抓住那件衬衫，或者用钩子去钩那件绕住了轮轴的衬衫，即使这样，姥姥也能将它从窗口钩进厨房，立即将它们扔进洗衣盆里。晚上，姥姥就将这一天抓到钩到的第一批脏内裤、衬衫和袜子洗掉。到了夜里，那可美啦！在一片漆黑中，突然从查理温泉的厕所窗口里飘下来一条白内裤、白衬衫，朝着磨坊这漆黑的深渊往下掉。这些白衬衫或白内裤总要闪过我们窗口。我姥姥能够在它们掉到下面那湿漉漉的闪光的轮子上之前，就用钩子将它们钩到手。赶上刮风下雨的日子，狂风大雨打在她脸上，她得与风雨搏斗才能钩到那些内裤衬衫。可她仍然盼望着每一天，特别是星期四和星期五，那些客商更换内裤衬衣的日子。因为他们挣了钱，便买新内裤衬衣，把旧的从窗口扔出去，姥姥就带着钩子在下面的窗口等着。她将这些内衣裤洗净修补好，平平整整放在筐子里，然后送到建筑工地去卖给泥瓦工和帮工们。她就靠卖来的这点儿钱勤俭度日，还能供我

面包和加奶咖啡。这该是我最美好的一段时光。直到如今,我还清晰地记得姥姥拿着钩子等在敞开的窗口前那个模样。这在秋冬雨季并不是怎么好受的事儿，风吹雨打的，有时费了老大的劲儿也钩不着那些衣衫。它们像子弹击中的白鸟急促地掉进黑潭里或被磨坊水轮扯成碎片，已经没有了袖子和裤腿,像个缺胳膊短腿的残躯,随着滚滚流水,钻过黑色桥洞,不知流向何方……诸位听够了吗？今天到此结束。

二 宁静旅馆

请注意,我现在要给诸位讲些什么!

我买了一口硬纸板的新箱子,将我的新燕尾服放在里面。这套燕尾服是由巴杜比采制衣公司的裁缝师傅按照我的充气橡皮躯体做的,是我亲自到公司取来的。这个公司的代理商的确没撒谎。他用那仿羊皮纸带给我量了胸围等等,将量好的尺寸记在纸带上,将纸带放到一个信封里,拿上预付金就走了。后来,是我自己上他们公司去取的燕尾服。这套衣服非常合我的身。我倒没怎么太在意这套燕尾服,而更注意我的充气躯体,我的那上半身。制衣公司经理跟我一样,也是个小个儿。他仿佛明白我的心思,想让自己比现在高一点儿,而且越来越高。他知道,我很在乎能跻身于公司仓库天花板那儿的人群之中,于是把我的充气躯体也挂到那里。那可真叫壮观!天花板底下飘挂着将军和军团指挥官们的上半身,还有著名演员的上半身,甚至连汉斯·艾伯斯也在这里做燕尾服,他的上半身也挂在这天花板下。穿堂风吹进敞着的窗户,一具具上半身人体模型像云彩,像天上的绵羊在行走。每具上半身人体模型上拴了根小绳,绳线上拴着写有人名地址的卡片。过堂风一吹,这些卡片像被鱼钩抓住的小鱼一样跳动着。经理将我的卡片指给我看。我读了一下我那卡片上的地址,将我那半身模型扯下来。它的确很小,我看着它几乎要哭出来。可是,当我看到大将军的上半身,还有我们旅馆老板贝朗涅克的上半身也都挂在我旁边,就不禁开心地笑了。我为自己能到这样一家公司来做衣服而感到高兴。经理又拽动另一根绳,说这件衣服是他做的,这是教育部长定做的。还有一件小一些的,是国防部长的制服,这都给了我莫大的鼓舞。我立即付了钱,还另外加了两百克朗,略表一个小小服务员的心意。我就是这个正要离开金色布拉格饭店,到斯特朗奇采的宁静旅馆去干活的服务员。是世界上第三大公司,冯伯克尔公司的代理商将我介绍到这家旅馆去的。我告别了布拉格郊区的旧旅馆,来到布拉格,带着这口箱子再从布拉格城区奔向斯特朗奇采。那是在一个上午,始终下着雨,不只下了一个晚上,而是一下就好几天,一路泥泞。小溪穿过荨麻、滨藜与牛蒡,湍急的溪

水混浊如加奶咖啡。我按照指向宁静旅馆的箭头,一脚泥巴一脚水地往山坡上爬,经过好几座残枝败叶的小楼。突然,我实在忍不住笑了,只见在一座小花园里,一棵已劈成两半的杏子树上结满累累果实,秃了顶的房主用根铁丝钩在钩那披散下垂的树冠,树干枝子由两个妇女从左右两边撑着,以免断裂。没想到刮来一阵大风,铁丝钩一弹,树枝断了,连枝带杏全都压在秃头房主的身上。他的头被树枝划出了血,躺着动弹不得。两个娘们儿不禁哈哈大笑。那男人瞪着眼睛大声吼道:“你们这些臭婊子,猪婆子,等着瞧吧!看我起来不收拾你们!”这两个女人大概是他的两个女儿,或者是他的老婆和一个女儿。我摘下帽子说:“先生,到宁静旅馆是走这条路吗?”他根本不答理我,只动弹了一下,可又起不来。男的躺在地上,全身覆盖着树枝,压满了熟杏子,女的哈哈大笑,这场面真够精彩的。她们帮他挪开树枝,好让他能爬起来。现在他已慢慢跪起,站起。他起来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将他的贝雷帽戴到秃头上。我干脆走了,继续爬我的坡。我发现,眼前的这条路铺了沥青,道路两边嵌着花岗岩小石块。我敲掉鞋上的泥巴和黄黏土,登上山冈,滑了一跤,摔着了膝盖。头顶上的乌云匆匆而过,顿时天空一片蔚蓝。我在山冈上终于看到这座旅馆。它美得像童话里的宫堡,有着中国建筑风格,又仿佛是蒂罗尔[①]或里维埃拉[②]哪个地方一位大富豪的别墅。白墙红屋顶,由波形瓦盖成。所有三层楼上的小窗子都是绿色百叶窗,而且每一层楼都矮一点点,最后一层就像摆在楼房顶上的一座漂亮亭子。亭子上方有个全由绿色小窗组成的小塔,像一个瞭望台,又像里面装着仪器、外面插着风向标的气象站。每层楼上的每个窗户旁都装有一扇门,门上也装有绿色的百叶窗。我继续往前走,不管在路上,或者在窗口在凉台上,都没见到一个人影。四周一片寂静,只能听到一丝丝清香有如冰激凌的微风,犹如一闪而过、几乎看不见的雪花,真可以拿个勺子来品尝一口。我当时觉得,要是随身带了面包,我大概可以就着这面包来喝这几乎甜香如奶的空气。我已经进了这旅馆的院子。小道

① 奥地利的一个州,风景优美。

② 地中海沿海地区,包括法国的兰岸地区及意大利的波嫩泰与勒万特。冬季温暖,夏季炎热,全年阳光充足。

上的沙土被雨水冲洗得干干净净，浓密的青草刚被修剪过。我走在松树林中，从那儿可以看到一块长长的草坪，青草浓密而整齐。宁静旅馆在草坪的那一边，且隔着一座小桥，显得更加遥远。要进到旅馆里面，先得通过一道玻璃门，然后还有一道铁百叶窗门，这门作为一种装饰安在白墙上。旅馆门口还装着白栅栏，栅栏下方是假山悬崖。我犹豫一下：我究竟该不该到这儿来？他们会不会接受我？瓦尔登先生是不是真的事先与他们谈妥了？我这么一个小小服务员，是不是配到宁静旅馆来工作？突然，我感到有些害怕。这里哪儿也见不到一个人，听不到一丁点儿声音呀！于是我转身往花园里跑，可突然听到一声很尖的哨音，急迫得让你没法不停住脚步。这哨子吹了三下，仿佛在喊“谁！谁！谁！”然后又吹了一声长音，惊得我骤然回过头来。然后又是几声短音，仿佛有根绳子把我套住，将我拽回到玻璃门里。突然，有个胖子坐着轮椅冲我驶来，这就是那个手里握着套索，胖脑袋上的嘴里安了个哨子的人。这时他手里的套索抓得这么紧，乃至他的轮椅猛地一下停了。因为停得太急，这胖子的重心移到前面，差点儿没摔下来。不过，他的秃脑袋上戴着的假发挪位了。胖子重又将假发挪回到脑后一点儿。就这样，我遇上了宁静旅馆的老板吉赫先生。他向我作了自我介绍。我谈到瓦尔登先生这位冯伯尔克公司的台柱子代理商的推荐。吉赫先生则说他从早上起就在等我，但他拿不准我是不是来得了，因为下着暴雨。他让我去休息一下。后来，我便穿上燕尾服去见他，想听听他对我的要求。我没正面看他，也没想看他，可我的眼睛情不自禁地被他吸引住了：瞧这轮椅上的特大身躯，胖得仿佛就是米什兰[1]牌轮胎广告。然而，长着这样一副胖体格的吉赫先生却特别高兴。他坐着轮椅在墙上装饰着鹿角的前厅里转来转去，仿佛奔跑在草坪上那样敏捷自如，真是比走路还来得轻巧。吉赫先生又吹一下哨子。这哨声又不同于前面的任何一次，仿佛这哨子对每次该怎么吹都心中很有数。这一哨声立即将一位穿着黑衣白围裙的客房女服务员叫了来。吉赫先生对她说：“温达，这是我们的第

---

① 法国最大的轮胎及其他橡胶制品制造商。1888年由米什兰弟兄创立。19世纪90年代汽车使用气胎之前，制造自行车和马车的轮胎。1948年创造钢带辐射式车胎。1906年在都灵建立了第一家外国工厂。现在英国、西班牙、德国、比利时、荷兰、北爱尔兰、加拿大等国都有制造厂。

二名餐厅服务员，你把他带到他的房间里去！”温达一转身，我便看到她两瓣匀称的屁股。她每走一步，那半边屁股就扭动一下。她左右挪步，那两瓣屁股就交替着一前一后地扭动，怪好看的！她的黑发盘成一个纺锭般的髻，我的个头虽然还没有她的发髻那么高，可我已经在盘算着：为能跟这个女服务员搭上关系，我一定要想法攒点儿钱，她将是我的。我要用花瓣在她的胸脯上、屁股上摆成花圈儿。每当我看到什么美好的东西，尤其是漂亮女性时，我就显得软弱无力，但只要一想到万能的钱，我便勇气倍增。可是，这个女服务员并没有将我带到楼上，而是走到一个平台，然后下楼梯来到一座小院里。这时我才看到厨房和两个戴白帽子的厨师。我还听到刀叉碰撞声和欢快的笑声。有两张肥胖的脸和两双大眼睛凑到窗户边，然后又是一阵大笑。只听得笑声渐渐远去，我立即提着箱子走开。我尽量将它提得高高的，以弥补我这矮个子的不足。既然连高鞋跟儿也帮不了我多少忙，我只好扯长脖子，把头抬得高高的。我们一道走过院子，看见那儿有座小房子。我感到失望，想当初我在金色布拉格旅馆住得跟宾馆客人一样，而这里我住的却是杂工伙计住的房子。温达将衣柜打开给我看一下，又开一下水龙头，水流到洗脸池里。她还将被子掀开说床上铺的是干净床单，然后高不可攀地对我笑笑便转身走了。我从窗口看到，她走过院子时，没有一步不好像是在人的监视之下的，连站在某个地方搔搔痒都办不到，只能像被一只无形的手拽着她的鼻子那样，目不斜身不歪地往前走。这跟我从前所在的那个旅馆大不一样：那时总是由我去买花。把花买回来之后，由一群姑娘们来布置橱窗，将装饰布用钉子钉到板子上。她们一个挨一个地趴在地上，由其中一个拿着小锤子，钉着那打褶的粗呢和灯芯绒。钉子用完了，她就从她身后那位姑娘嘴里抽出几个接着钉下面的褶。她们在橱窗里边干边玩，快活得很。我站在橱窗外面，手里提着一只装满唐菖蒲的篮子，地上还摆着我的装满法兰西菊的另一只篮子。我一直在欣赏这些布置橱窗的女孩们趴在地上的那个样子。那时正是上午，橱窗外站满看热闹的人。那些女孩大概忘了她们是在橱窗里，还不时地在屁股上搔搔痒什么的，然后又四肢着地趴到窗板那儿去钉钉子。她们脚上穿着便鞋，手里拿着锤子，边干边哈哈大笑着，连眼泪都笑出来了。有一个笑得连衔在嘴里的钉子也蹦出来。女孩们还你推我搡地打闹着玩，小衬衫的扣子也开

了，连乳房都露出来，像塔顶的钟一样直晃悠。她们其中有一个看一眼橱窗外的人们，立即沉下脸来，夹起胳肢窝，不好意思地红了脸。她向另一个女孩指一下橱窗外的人群。那个笑得流出眼泪的女孩儿吓得猛一收肘子，平衡没掌握好，仰面一跤，那样子就更不雅了，逗得大家都开怀大笑……我坐下来，脱去沾满泥巴的皮鞋，还有裤子，打开箱子，想将燕尾服挂起来，心里十分怀念我的金色布拉格旅馆，天堂艳楼。眼前老浮现着我那石头筑成的小镇，好多好多的人，热闹拥挤的广场。这三年来，我在野外见到的全是鲜花，这些我每天都去采摘的鲜花、小公园，还有我给天堂艳楼小姐们摆花环的花瓣儿。我拿起那套燕尾服，心里渐渐明白，我原来在金色布拉格旅馆的那位老板是何许人也。三年来我所见到的这位老板，原来也是个"妻管严"啊！实际上他比我的个子还要小，他也跟我一样相信金钱万能。他拿了钱不仅去逛天堂艳楼找漂亮女人，甚至背着他太太坐车到布拉迪斯拉发[①]、到布尔诺[②]去找乐子。听人家说，他在他太太找到他之前，便抓紧时间花掉好几千块钱，而且在每次寻欢作乐之前，就先将回程车票钱和准备给乘务员的小费留出来放在马甲口袋里，用根别针别住，免得把钱全花光了连家都回不去。他个子小得听说常让乘务员像抱小孩一样将他抱在怀里送回家，而且他总醉得昏睡不醒，只是一个劲儿地擤鼻子，像小海马似的哼哼唧唧折腾上一个礼拜。可一个礼拜之后他又活了。现在我知道了，他爱喝浓葡萄酒，葡萄牙葡萄酒，阿尔及利亚葡萄酒，还有摩洛哥葡萄酒。他喝酒的时候很严肃，喝得很慢，看上去像几乎没喝的样子。我老板喝酒的做派很美，先在嘴里衔一会儿，然后像吞一个苹果似的咕嘟一下吞进肚里。每喝一口，都轻声宣布一声说他热得跟撒哈拉的太阳一样。他有时跟一桌客人在一起吃饭时也喝得酩酊大醉，倒在地上。他那些开心的朋友便去将他的太太叫来，让她将她的丈夫带走。她还真的来了，从她所在四层楼上那套房间坐电梯来到她丈夫这儿。这并不是她的耻辱，恰恰相反，大家都向她鞠躬致意。我老板或躺在桌子底下，或坐在椅子上、饭桌旁睡着了。老板娘抓住他的大衣领子，将他从地上一把揪起，仿佛她

① 今斯洛伐克共和国首府。

② 今捷克境内南摩拉维亚城市。是捷克第二大城市，工业中心。

抓起的只是一件大衣。老板坐起来，老板娘又将他按到地上。可老板没有倒下，老板娘又把他提到半空中，真的像提一件大衣一样轻而易举。到这个时候，老板通常就醒了。他挥一下手，老板的太太果断地打开电梯门，将他往电梯里一扔，他的两只脚咚咚敲打几下，她立即进到电梯里，关上电梯门。我们透过玻璃门看到老板躺在电梯地板上，他太太则站在他的面前，像升天一样升到四楼上去了。听旅馆里的常客们说，许多年前，我这位老板买下金色布拉格旅馆时，他太太也是常客中的一个。那时楼下就是一个文学沙龙，到今天只剩下诗人兼画家东达·约德。那时他们常在这儿举行讨论会，读书，演戏。老板娘总是跟她丈夫争得最厉害。几乎每隔两个礼拜都要为浪漫主义或者现实主义，斯美塔纳[1]或杨纳切克[2]之类的问题而吵一架，甚至开始泼酒，然后打起来。老板养了一条西班牙长耳狗，老板娘养了一条狐㹴狗[3]。它们的主人因为文学而争吵起来，连这两条狗也忍不住互相咬斗一番。然后，老板和我们那位老板娘又和好如初，沿着城郊小溪一道散步去了。后面跟着汪汪叫着的那条狐㹴狗和西班牙长耳朵狗，它们那被咬破的耳朵上贴着橡皮膏，或者任那文学之争后咬出的伤口随便晾着。之后，大家都平静下来，以便一个月之后再重新开战……这该多有意思！我真想再见识见识。这时我已穿着那套新燕尾服、浆得笔挺的白衬衫和白蝴蝶领结站在镜子前。当我刚将带有小刀和镍柄的新酒瓶钻放进衣兜时，立即听到一声哨响。我跑到院子里，只觉得有个影子从我身上一闪而过，有个什么人跨过篱笆，两块布料之类的东西就像上次那两个乳房一样扣住了我的脑袋。原来是一个穿燕尾服的服务员绊了一跤。他连忙爬起来，他那燕尾服的尾襟扇起一股风，朝着召唤他的哨声继续奔去。他急匆匆踢开门，摆动着的门玻璃裂了，映出来的院子和一步步靠近的我也变得比原来小了。两个星期之后，我才想到一个问题：这个旅馆到底是为谁而建造的。两个星期以来，我一直为我来到这么个地方而感到惊讶不已，心想呆在这么个地方能生活吗？可在这两个礼拜我就得了好几千克朗小费。这是我的钱，我的小费。我一个人住在房间里也不觉得闷，没事儿我就把自己的钱拿出来

---

①② 两位都是捷克著名音乐家。

③ 用来猎狐的一种小狗。

数一数，一有空儿我便数钱。虽然我只有一个人，可我觉得我不止一个人，而另外还有人在看着我，就像领班兹登涅克的那种感觉一样。他在这里已经两个年头了，可总是随时准备着跨过篱笆，听到哨声之后以最快的速度出现在餐厅里。实际上，这里一天到晚没什么活儿好干。我们打扫餐厅也用不了多少时间。当大家在更换和检查餐巾和桌布时，我就和掌握地窖钥匙的兹登涅克准备饮料，并检查一下是否有足够的冰镇香槟和三分之一公升装的皮尔森出口啤酒，又将白兰地酒拿到备餐室。然后我们便到花园去，实际上是到公园里去，在那儿围上围裙，把小路耙平，重新整理干草垛。我们每隔两个礼拜就要把旧的干草垛搬走，换上刚割下的新麦秆做成的垛，或者把已经扎好的草垛搬到放着旧草垛的地方，然后再来扫干净各条小道。可通常只让我来扫，而兹登涅克总在附近哪个小别墅里陪着他的什么干女儿。只是他这么说而已，我想肯定不是什么干女儿，而是他的情妇，不是单独到这儿来住上一个礼拜的太太们，便是哪家到这儿来准备国家考试的女儿们。我一边耙着沙土，一边朝后面隔着树林和宽阔的草坪瞅瞅我们那个旅馆，白天像是一所教会办的寄宿学校。我老想象着，大门口会跑出一群拿着皮包的姑娘和小伙子，或者从这儿走出一群穿着针织毛衣的青年男士，后面跟着他们的仆人，或者会来一个什么企业家，后面跟着一个为他搬来藤靠椅和小桌子的男仆，接着，便有女仆来给他们铺上桌布，再后，跑来一群孩子，开始跟他们的爸爸撒娇。这时候太太才打着阳伞姗姗而来，摘下手套，等大家都坐定之后，她便开始倒咖啡……可是，整整一天没有一个人从这大门里面走出来，也没有一个人从这大门外面走进去。然而客房女服务员每天照样打扫房间，给十个房间更换床单被套和擦拭灰尘。厨房里照样准备宴席。我从来没见过，也没听说过有准备这么多道菜的。如果说有这种情况的话，那也只是在贵族圈子中或者从我原来那个金色布拉格旅馆服务员领班那儿听到过。我那领班曾经在威廉明娜[①]号豪华海轮头等舱的餐厅当过服务员。不过后来这艘船沉没了，领班幸免于死。他逃生

① 威廉明娜(Wilhelmina 1709—1758)普鲁士腓特烈大帝之妹，童年与其兄共度时艰，遂成终身知己。1731 年与拜罗伊特储君腓特烈结婚，1735 年腓特烈继位。夫妇俩致力于把拜罗伊特建设成为一个小凡尔赛宫，并创办了大学，使拜城成为南德意志文化中心之一。

后与同船的一位漂亮瑞典女郎坐火车穿过整个西班牙到达直布罗陀[1]。那条轮船算是沉了，而他所讲述的威廉明娜号豪华海轮头等舱的宴席，大概有点儿像我现在服务的这个宁静旅馆的排场。

尽管我在这儿该算满意的，但我还是经常受着惊吓。比方说我清理完园中小道之后，将一把躺椅搬到树林后面，可只要我一躺下瞅瞅天上的行云，这里常常乌云滚滚，只要我稍微喘口气打打瞌睡，哨声马上就会响起，仿佛老板就站在我身后。这时，我就得选一条最短的路跑去，边跑边解下围裙，像兹登涅克那样，跨过篱笆，直奔餐厅，向老板报到。他总是坐在轮椅上，仿佛总有什么东西压着他不舒服，老要掀那毯子。我们又得帮他盖好，弄平，在他的肚子那儿绑上一根带子，就像消防队员身上的那种带弹簧扣的带子一样，也有点儿像磨坊主拉丁姆斯基先生绑他的两个孩子那样。那两个孩子常在磨坊引水沟边玩耍，他们旁边躺着一条大狗。当名叫哈里和云吉尔的两个孩子摇摇晃晃走近引水沟，还没等他们掉下水去，大狗就会跑过来，叼起他们身上那根带子上的弹簧扣，将他们送到远离这引水沟的地方。我们也常常钩起老板那个弹簧扣，不是把他一提就提到天花板那儿，而是提起一点儿，让他的轮椅空出来，以便给他整理一下毯子或换上一条新的，然后再将他放回轮椅上。将他吊在半空中的时候，那样子也够可笑的。他整个身体都弯着，脖子上挂着的哨子正好与他那弯曲的身体构成一个三角形。然后，他又坐着轮椅转遍大厅和各个大小房间，整理摆放各处的鲜花，我们这位老板特别爱干女人干的活儿。总而言之，旅馆的各个地方，尤其客房的摆设十分讲究，就像一个大庄园主宅邸的房间一样，到处都挂着帘子，摆着文竹，每天都有新剪的玫瑰、郁金香和其他鲜花。老板坐着轮椅将它们左摆弄右摆弄，远看近瞧。他不光看花，而且还琢磨这些花儿跟周围的摆设是否相协调。每个花瓶底下的垫子都不一样。当他整整一个上午美化完各个房间之后，就开始整理餐桌。通常只准备两张桌子，最多坐十二个人。当我和兹登涅克默默无声地将各类碟子刀叉摆到桌上时，安静而又热心的老板便一个劲儿地摆弄放在桌子中央的鲜花，检查我们在备餐室里是不是修剪好了足够的鲜花，在水里是

① 位于西班牙南部地中海沿岸一狭窄半岛上。

不是准备好了足够的文竹枝，这是最后用来装饰桌布的，在客人们就座之前片刻摆上。当餐厅一切就绪，旅馆里，充满着就像老板所说的比德迈风格[1]的魅力，他便坐着轮椅一直走到我们客人的进口处——大门前。在那儿停一会儿，背对着大厅和房间，脸朝大门，定一定神，然后，轮椅猛然一调头，径直朝厅里驶来，俨然像个陌生人，一位从来没到过这里的客人。他惊讶不已地打量着大厅，然后一个房间一个房间地参观，内行地细细考察着一切，连帘子也要检查到。这时，我们得打开所有的灯。准备工作结束后，全部灯都得亮着。这时，我们的老板容光焕发，仿佛忘了自己的体重为一百六十公斤，走不了路。他还带着一双外来人的眼睛，坐着轮椅巡视一遍，然后又换上自己的眼睛，搓一搓手，不同一般地吹一下哨子。我已经知道，一会儿就会跑来两位厨师，向老板作最详细的汇报：龙虾和牡蛎烧得怎么样了，苏沃洛夫的馅儿拌得如何[2]，萨比科尼[3]做得好不好。我来到这个旅馆的第三天，我们老板坐着轮椅撞倒了大厨，因为老板发现他往香菇小牛肉里放了些茴蒿籽。后来，我们把那个整天睡大觉的杂役工大汉叫醒了。他能把晚宴所剩的一切都吃下去。满满的一盘香肠什么的，我们好几个人连同客房女服务员一起都吃不了的一大份饭菜，他都能给你吃下去。瓶子里剩下的酒水，他也都能给你喝光。他力气特别大，一到夜里他就围上一块绿围裙，在灯光照得通亮的院子里劈柴。他别的什么也不干，只劈柴，用斧子有韵律有节奏地劈着，把傍晚锯断的木头统统在夜里劈掉。当然，后来我也发现，听得清清楚楚，他总是在有人开车来我们旅馆时才劈柴。到我们这儿来的只坐小轿车、外交车，来一大串，而且总是在傍晚和夜里来。杂役就在这个时候劈柴，木块散发出一股清香。所有窗口都能看到这个劈柴的杂役，看到我们这所照得通亮的院子，周围一圈摆放着劈柴，瞧这场面有多壮观！一个两米高的大汉在劈柴！这个举着斧头

---

① 艺术上一种介于新古典主义和浪漫主义之间的过渡时期风格，曾为德国、奥地利、意大利北部和斯堪的纳维亚各国资产阶级所乐道。该风格的家具笨重而稚拙，但以其技艺精湛简易和实用而受人称赞。该风格曾盛行于19世纪至20世纪中期。

② 根据一位俄国将军苏沃洛夫的名字取名的一道俄国菜。

③ 用松蘑、香菇和肉末一起烧的一种意大利菜。

的汉子，曾经砍死一个、打伤三个盗贼，他一个人用独轮手推车将他们送到山下宪兵站。这个大个子杂役，赶上谁的汽车轮胎被扎了洞，他能用手抬起前轴或后轴，直到换好轮子为止。这个大个子杂役真正的任务，是在亮堂堂的院子里装饰性地劈柴给我们客人看，像拉贝河上的瀑布一样，先鼓足劲儿，等着向导将客人一并带进来，根据当时的信号一抬闸门，观众们便能观赏到这瀑布。我们杂役的活儿就是这样安排的。现在让我回过头来再将我们的老板描绘完毕：比方说，当我靠在花园里哪棵树上数数钱，马上就会响起哨声。我们老板简直跟一个什么万能的上帝一样。兹登涅克也碰到这种情况。当谁也没法看见我们时，我们就坐到或躺到一堆草垛里，可只要我们一躺下，马上就会响起哨声。只有短短的一声，起个警告作用，让我们接着干活儿，别偷懒。后来我们总是将一个耙子、锄头或者杈子放在旁边，然后躺下来。只要一听到哨声，我们便立即爬起来，又挖又耙，并用杈子将乱蓬蓬的干草码成垛。等到重又恢复宁静时，我们便又放下杈子。可哨声会立即响起，于是我们就这么躺着耙干草，或者用杈子随便干点儿什么，仿佛这些工具都在一种隐形的运转中。兹登涅克还对我讲述过，说我们老板赶上天气凉快的时候，他像水中游鱼一样惬意。糟糕的是，天气一热，他就汗流不止，也不能坐着轮椅想去哪儿去哪儿，只能呆在一个低温房间里，跟呆在一个大冰柜里似的。可他仍旧什么都知道，连看不见的他也知道，仿佛他在每一棵树上、每一个角落里、每一张帘子后面、每一根树枝上都有一个密探。“这是遗传！”兹登涅克躺在躺椅上对我说，“老板的爸爸在下喀尔克诺谢山区也曾经开过一个饭店，他的体重也是一百六十公斤。天一热，他就得搬到地窖里去住。他在那儿放张床，一个劲儿地喝啤酒和烧酒，免得汗流得过多而脱水。要不然在这炎夏的高温中，他会跟黄油一样化掉的，你知道吗？”

然后，我们沿着一条我从来没走过的小道信步走去，心里还在想着我们这位老板的爸爸怎么在乡下一个饭店的地窖里过夏天、喝啤酒、睡觉，免得像黄油一样化掉的情景，不知不觉来到三棵银松之间。我停下脚步，几乎吓了一跳。兹登涅克吓得更厉害，他抓住我的衣袖，喃喃地说：“瞧这！……”一座小极了的小房子出现在我们面前，小得就跟童话里的小木舍一样，跟剧

院里舞台上的小房子一样。我们一直走到它跟前，看见一条小凳子。门窗都很矮小，要是我们想进到里面去，恐怕连我这个小个儿也得弯下身子。可门是关着的，我们只好站在外面，从小小窗口往里看了大概有五分钟之久。然后我们又互相瞅一眼，不禁觉得有些瘆得慌，手上都起了鸡皮疙瘩。那小屋里的摆设跟我们旅馆一间房子一模一样，也是那么小的小桌子小椅子，一切都是为孩子们用的，连窗帘、花盆架也都一个样，每把椅子上坐着一个洋娃娃或者小熊，墙上钉了两个架子，架子上像玩具铺一样摆放着各式各样的玩具，整个一面墙都挂满了玩具、小鼓和绳子。一切都摆得好好的，好像刚刚有人整理过，仿佛是专门为我们而这么安排的，好让我们大吃一惊或者大受感动。瞧这整整一小屋的上百件玩具啊！突然，哨声又响了，但这次不是警告我们别偷懒、赶快干活儿的声音，而是情况紧急，老板叫我们集合。我们立即跑起来，一个个跨过篱笆朝集合地点冲去。

每个晚上，宁静旅馆都像上了弦的弓一样地准备着迎接客人。谁也没有走来，任何一辆轿车也没开来，可是旅馆就像一架自动风琴，只要有人突然往它里面扔上一个克朗，它就开始演奏。这旅馆也像一个乐队，指挥一举起指挥棒，全体演奏者便精力高度集中，准备演奏。只是眼下那指挥棒还没有挥动。我们既不让坐，也不让靠着，不是反复地整理什么，就是轻轻挨着折叠茶几站着。甚至连那大个子杂役也一手拿斧子一手拿木头，向前微微弯着身子站在亮堂堂的院子中间，准备着一看到信号便开劈。然后，整个旅馆就像随时准备射击的靶场一样开始行动起来，可谁也没有光顾。但为的是有朝一日真来了客人，便将散弹装进气枪，射击中靶……今天，明天，跟昨天一样，只等有人射中那黑靶心。这场景也使我联想起一个名叫《野玫瑰仙子》的童话。有这么个场面：恶魔念一句咒，一切活物不管当时在干着什么摆着什么姿势，立即就地石化。有的动作是刚刚开始个什么，有的动作是在结束个什么。我们旅馆准备迎客的那气氛真与这场面有些相仿。有一次，远处真的响起了汽车行驶的声音。坐在窗口前的老板用手帕打了个信号，兹登涅克将一块硬币扔到那自动音乐箱里，那乐器便立即演奏起音乐来。音乐箱用一床薄毡裹着放在一间毡墙房子里，这音乐听起来就像从另外一座楼里传出来的。大个子杂役连忙挥动斧子劈柴，样子显得很疲倦。他驼着

背，仿佛从中午开始就一直在劈柴。我立即将餐巾搭在袖子上，等待着，看谁将是我们的第一位客人。一位穿着带红衬里军大衣的将军走进来。他的制服肯定跟我的燕尾服一样是在同一家公司缝制的。可这位将军好像有点儿不开心。他身后跟着他的司机，给他拿来了一把金马刀。司机将马刀放到茶儿上就走了。这位将军转了好几个房间，浏览了房间里的一切，搓搓手，然后叉腿站定，将手背到背后，观赏着正在院子里劈柴的大个子杂役。这时，兹登涅克端来一瓶上等葡萄汽酒，又将牡蛎、小虾和龙虾一盘盘地端上餐桌。等将军一坐下，兹登涅克便打开一瓶亨格尔牌香槟酒给将军斟上。将军说："我请你们客！喝！"兹登涅克深深地鞠躬，又拿来两个玻璃杯，倒上酒，将军举杯，与我们碰一下杯说："请！"可他只啜了一口，还嘶嘶地吸一口气。我们干了杯。将军却装了一下怪相，颤抖了一下，将酒水噗嗤喷出来说："呸，我喝不了这玩意儿！"然后，取了些牡蛎放到他的小盘子里。他一抬头，那贪馋的嘴巴还在啧啧嚼着滴嗒着柠檬汁的蜗牛肉，好像吃得津津有味的样子，可突然又颤抖了一下，不情愿地呼嗤一声，弄得眼泪都出来了。然后又转过脸来，喝完那杯香槟，喝完之后又大声嚷嚷道："啊啊啊啊，这玩意儿我根本没法喝！"他从这个房间走到那个房间，每次回到原来的地方，都要从为他准备好的盘子里抓一只虾，抓一片香肠或一块别的什么名贵海味。每次都让我吓一跳，因为将军不管吃的什么都要反感地噗嗤一声并骂上一句："呸，这简直没法儿吃！"然后又走回去倒杯酒喝，问兹登涅克这是什么牌子的酒。兹登涅克恭恭敬敬一鞠躬，告诉他说这叫维乌尔克里科特酒，并且将所有名牌香槟都向他作了一番介绍。他却认为还是兹登涅克给他最初倒的那亨格尔牌的最好。将军一个劲儿地喝着，喷溅着，很快又喝光一瓶，随即跑到窗口去欣赏一通院子。一切都沉浸在黑暗中，只有那院子亮堂堂的，人们可以清晰地看到那个大汉和他所干的活儿，还有那四周码满了松木的围墙。我们老板悄然无声地坐着轮椅到处转悠。他悄悄驶来，打个招呼鞠个躬便又离去。将军的情绪不断高涨，仿佛他对食物和酒的那种莫名其妙的反感劲儿已经过去。他的胃口变好了，然后又开始喝起烧酒来，喝了整整一瓶。他每喝一口都要装一下苦脸，骂一句难听的话，交替地嘟哝着捷克语和德语，"这酒真他妈的不

好喝！[①]"吃法国风味菜时也是这样：他每吃一口都让人觉得这位将军肯定会呕吐出来。他还发誓说再也不吃一口菜，再也不喝一口酒了，还对我和领班大发雷霆说："你们都给我吃些什么呀？你们是想毒死我！你们这些无赖，是想要我的命！"可是接着，又喝了一瓶烧酒。兹登涅克一直在给他讲解：为什么说最好的白兰地是阿尔玛尼亚克[②]而不是科尼亚克[③]。因为科尼亚克烧酒只产于名叫科尼亚克的这个地区，即使离科尼亚克边境两公里的地方有更好的烧酒，也不能叫科尼亚克烧酒，只能叫白兰地。早上三点的时候，将军说他已经坚持不下去了，说我们在两点钟的时候要给他吃苹果，就是想害他致死。他三点钟把苹果吃下去，喝了足足够五个人喝的酒，可他还一个劲儿地埋怨说，这跟喝酒无关，是他身体本身有问题。说他大概得了癌症，至少是胃溃疡，说他的肝已经没了，而且肯定有肾结石。到早上三点他已酩酊大醉，居然掏出手枪，击中了摆在窗台上的玻璃杯，也打穿了窗玻璃。可老板只是坐着轮椅来到他跟前，满脸堆笑对他表示祝贺，并请求他再击中那座威尼斯小吊灯上的磨花玻璃珠，好让老板他也讨个吉利。老板说在这旅馆的最近一次壮举是什瓦村堡公爵抛出五克朗，当这硬币正往桌子上掉的时候，被他的猎枪击中了。老板坐着轮椅出去把那个五克朗的硬币拿来给将军看。那硬币上面还有一个小洞眼。可将军还就爱射击个玻璃杯，他一直射击着，谁也没有因此而生个气什么的。当子弹打穿窗子，从杂役头上呼啸而过时，他还一直在劈柴，只是动动耳朵，接着劈他的柴。后来，将军又要了一杯土耳其咖啡，重又将手捂着胸口说他根本不能喝这种咖啡，可却加了一杯这种咖啡，然后宣称说："要是有烤鸡，我可太想要一份了。"老板一鞠躬，一吹哨子，没多久，立即跑来一位厨师。他精神抖擞，戴着一顶干干净净的白帽子，端来了满满一烤盘。当将军一见到这只烤好的公鸡，立即脱下短外套，解开衬衫扣，吃的时候也苦着个脸说他的健康状况本不允许他吃鸡的。他边说边抓起这一整只鸡，撕成一块块往嘴里塞。每吃一口都要埋怨

---

① 原为德语。

② 盛产于法国阿尔玛尼亚克的一种烧酒。

③ 盛产于法国科尼亚克地区的白兰地酒。

一声他的健康状况不佳，说他不该暴食，说他从来没吃过这样难吃的东西。兹登涅克对他说，在西班牙吃烤公鸡时要喝点儿香槟，最好是喝科尔多瓦[1]牌子的。将军点点头，然后喝上一口酒，吃一块肉，骂几句娘，说什么“这破烧酒，根本没法喝！真他妈不是味儿！[2]”到早上四点，他抱怨够了，哼哼够了，仿佛什么毛病也没有了。他要求结账，领班给他送来账单，一切都写得清清楚楚。他将账单放在托盘的餐巾上，还给将军念了一遍，主要是让将军知道他实实在在吃喝了些什么。兹登涅克给他一项一项地念，将军忍不住笑了，而且笑声越来越大，到最后打起了哈哈。他兴高采烈的，显得又清醒又快活，连咳嗽也没了，身子也挺直了，一穿上短大衣，人又变得帅气了，目光炯炯有神。将军付完账，又让他下面的人给老板包了个红包，给了老板一千克朗，整数！也许这已成了习惯。然后又为射击天花板和窗子另付了一千克朗，还问老板够不够。老板点点头表示够了。我得了三百克朗小费。将军将大衣往身上一披，拿起金马刀，架上单片眼镜就走了，一路马刺铿锵作响。他走路的时候也很有技巧，不让挂在身上的马刀绊得自己摔跤。

这位将军第二天又来了，但已不止他一个人，还带了几位漂亮的小姐和一位胖诗人。这一回他们没射击，而是一个劲儿地争论有关文学和一种什么诗歌流派的问题，互相争得唾沫四溅。我真以为这位将军会把那诗人枪毙掉哩，可后来他们又安静下来，开始围绕一位女作家争论开了，说什么她常把阴道与墨水混淆起来，随便什么人都可以到她的墨水瓶里去蘸湿自己的钢笔。接着，他们又足足花了两个小时来评论一位男作家。将军说他写东西若能像玩女人那样用心就好了，而那位诗人的看法却相反，说他可说是一位仅次于莎士比亚的诗人，说上帝创造莎士比亚下的功夫最大，其次就是我们这位诗人了。争论得可热闹哪！我们老板在他们到来之后，立即派人去喊乐队为他们演奏音乐。他们和这些小姐们伴着音乐一个劲儿地喝酒。将军不仅痛骂每一口酒，每一口菜，而且还拼命地抽烟。每次一抽烟，就要咳上好大一阵子，然后瞅着香烟大声嚷嚷：“这埃及烟是什么破玩意儿？”可又大口大口地

① 科尔多瓦(Cordoba)，西班牙南部古城，科尔多瓦省省会，为旅游胜地，以酿造业著称。

② 此处原为德语。

抽得烟头直闪火光冒浓烟。音乐一直在演奏,他们一直在痛饮,小姐们分别坐在这两位男客的腿上,隔不了多久便上楼钻进小房间里去,一刻钟之后才回来大笑大嚷的。只是将军在每次上楼的时候都有点儿勉强地抓住那位小姐伸到他大腿间的手,可怜巴巴地说:“我这把年纪已经没什么爱情可言了呀!”我说这小姐也太野了点儿。不过他还是上了楼,也是十五分钟之后才回来。我看到那位小姐的脸上充满着感激之情,仿佛沉浸在热恋之中,那脸色就跟昨天喝了那两瓶烧酒,还有那亨格尔牌和科尔多瓦牌香槟酒一样。然后他们又谈到诗歌主义的消亡和已经进入第二阶段的超现实主义新流派,谈到干预生活的艺术和纯艺术,然后又互相争吵一通,不觉到了半夜。这些小姐老也喝不够吃不饱,仿佛那食物到她们肚里又被掏出来,肚子老是饿的。后来,乐师们说已经演奏完毕,他们该回家去,不会再演奏了,诗人就拿起一把剪刀,将将军上衣的金质勋章剪下来扔给他们。他们又接着演奏了。这都是一些茨冈人或者匈牙利人。将军又和一位小姐上楼去了,在楼梯上只听得他说作为一个男人他已经是个废人。过十分钟又回来了。诗人跟将军调换了一个女人。音乐停了,乐师们说他们将回家去。那位诗人于是又拿起剪刀,剪下将军的另外两枚勋章,丢到乐师们的盘子里。而那位将军自己也拿起剪刀,将剩下的几枚勋章都剪下来扔到盘子里。这都是为了那些漂亮的小姐呀!连我们也说这是我们有生以来看到的最大的慷慨之举。兹登涅克悄悄告诉我说,这些勋章是第一次世界大战英国、法国和俄国的最高奖赏。突然,将军干脆脱下上衣跳起舞来。他对跟他跳舞的小姐骂骂咧咧说跟他跳舞得放慢一点儿,说他的肝肺都粘在一起了。可又求茨冈人演奏恰尔达什舞曲[1]。于是茨冈人遵命演奏,将军也跟随着舞起来。过一会儿,等他咳够了,痰尽了,就变得轻巧灵活至极,连舞伴小姐也不得不跟着他加快舞步。这时将军一只手向上举着,另一只手朝下伸着,两脚飞快地转着圈儿,速度越来越快。将军变得年轻了,那小姐的速度已经赶不上他。可将军一点儿也不放松,继续跳,还不时亲吻那小姐的脖子。乐师们围在舞蹈者们周围,从他们的眼神里可以看得出他们对将军的赞赏与理解。他们加奏的音乐也尽量与这位军人相配

① 匈牙利快步舞曲。

合，根据将军的舞蹈和力气略微减速，可将军还是比那位女舞蹈者跳得更快，累得那位小姐连喘气声都能让人听见，脸也越来越红。这时，胖诗人和他那一块儿进房间的小姐站在楼上的长廊里，他紧紧地把她搂在怀中。初升的太阳照射出第一道光芒，胖诗人抱着小姐下楼同跳恰尔达什舞，他醉醺醺地从敞开的大门跳了出去，就这样将这半裸的、喝醉了的小姐奉献到朝阳面前。清晨，当早班火车将要载着工人去布拉格上班时，将军的那辆前窗密封，后两排座儿为皮面，可坐六人的豪华敞篷轿车抢先赶到了火车站。他们在离开旅馆之前结的账。胖诗人以诗集代钱，付了一万册，就像约德诗人的《耶稣基督的一生》那样，不过他是自愿的。他说他马上要去取预付稿酬，他将要去巴黎，写一本比他现在这本已被他在旅馆里喝光了的书更好的书。诗人把将军搬到车上。身穿白衬衫的将军敞着怀、卷着袖坐在后排小姐们的中间呼呼大睡。前排坐着胖诗人，他的上衣翻领别着一朵红玫瑰，脸冲着后排座位。那位漂亮的舞女正对他站着，她身上挂着将军的那把金马刀，肩上披着将军那件已被剪掉勋章的军服，披头散发地歪戴着将军的帽子，两个乳房全露在外面。兹登涅克说，那模样活像马赛雕像。他们就这样一直驶向火车站。当工人们纷纷上火车时，将军的车子沿着开往布拉格的火车站台行驶着，那个露着乳房的醉女还挥动着马刀大声嚷嚷："向布拉格进军！"就这样出尽洋相，疯疯癫癫来到了布拉格。那场面可以想象得出来有多精彩。后来我们还听说，这部载着裸露两个乳房、探身车外挥舞着马刀的醉女的车子，堂堂皇皇驶过布拉格的金融大街、民族大街。警察们还得给他们行军礼，而将军仍旧坐在车上昏睡不醒，双手耷拉到地板上……在这里，在宁静旅馆我也认识到"劳动使人变得高尚，勤劳者最美"的说法是谁想出来的，不是任何别的人，而是通宵吃喝玩乐，大腿上坐着女人的这些富人，他们自己才真会享福哩。我曾以为富人是被施了妖术的倒霉鬼，只有小农舍、小木房、酸菜、土豆能给人以幸福与欢乐。看来，这种关于小农舍里欢乐多的说法正是我们的这些客人想出来的。他们自己根本不在乎一夜挥霍多少钱，他们将钞票抛向世界各方，过得十分惬意……我从来没见过比这些富商企业家更幸福的了……就像我曾经说过，他们善于像小淘气一样地嬉戏和欢乐，甚至还故意互相捉弄，他们将多少时光花在寻欢作乐上啊！而且总在耍闹之间，其中的一个询

问另一个是否需要一车皮、两车皮或者整个一火车的匈牙利生猪。而另一个人却又一个劲儿地盯着我们那个劈柴的杂役看。这些富翁总认为这个杂役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他们痴迷地观看他的劳动，对其表示赞赏，可他们自己却从来不会去干这活儿。要是非让他们干不可的话，那他们肯定会觉得不幸。说话间，他突然问上一句："我想弄一条刚果的牛皮船到汉堡来，你知道怎么个弄法？"而对方仿佛根本不是谈船的事，而是谈牛。"我能抽成百分之几？"那位想买船的人说："百分之五。"对方说要百分之八，说这里面还包括风险费，因为说不定皮子里面有虫子，黑人的盐放得不够。买者伸出手来说："百分之七！"他们互相对望片刻，然后握手成交，各自回到他们的小姐那儿，继续抚摸着她们的乳房，就像吃牡蛎或啜饮蜗牛一样地吻着她们。可是，从他们买卖成交了几火车生猪和牛皮船的这一瞬间起，他们变得加倍地年轻。我们旅馆的有些客人买下或卖掉了整个一条街的房屋，有的甚至卖掉了一座宫堡或两座庄园、一座工厂。总代理商签下了对整个欧洲的供货合同，向巴尔干某个地方提供五千万贷款的协定，卖掉两火车的弹药，为好几个阿拉伯兵团提供了装备……而这一切都是以同一种方式进行的：都伴随着香槟酒、女人和法国白兰地以及对那一位在透亮的院子里劈柴的杂役的观赏……月夜里散步在花园中，互相追赶捉迷藏，最后追到干草垛里。这些干草垛也像劈柴的杂役一样，是老板专门让我们布置出来作为装饰的。就这样，他们要玩到天亮才返回旅馆，头发上衣服上沾满尘土和干草，一个个像刚从剧院里出来那样高兴，向乐师和我发散百克朗钞票，手里抓着一大把钞票，眼神里暗示我们即使什么都看见了，什么都听见了，也要装作什么都没看见，什么都没听见。这时，老板坐着轮椅，静悄悄地从这个房间转到那个房间，让一切都安排得天衣无缝，让客人的每个愿望都得以满足，因为我们老板记住了客人的一切要求，甚至连哪位客人早晨想要一杯鲜奶或者冷奶油都记得一清二楚，准备齐全，连对那些喝多了酒的呕吐者，我们都在洗手间里准备了呕吐池，有单个儿的，也有像马槽一样供集体用的，呕吐池旁的墙壁上装有扶手，一排人站在那里呕吐，也好互相壮壮胆哩！我要是吐了，即使谁都不知道，我也觉得不好意思呢！可这些阔人们吐起来，面不改色心不跳，仿佛这是他们宴席上一个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一项天然之举。他们吐得连

眼泪都流出来，为的是吐完之后吃得更欢，喝得更多，像古斯拉夫人一样。而领班兹登涅克可是一位真正的高水平领班，他是在布拉格红鹰饭店出的师，那里有一位老领班给他当师傅，那人曾经在艾斯特大公常去的贵族赌场当过专职服务员。兹登涅克的服务确属一流，他自己也成了客人中的一员，客人们也把他当成他们的客人，每张桌子上都有他的一只玻璃杯，他用这杯子和客人一块儿喝酒，总不忘记为他们的健康而碰一下杯。他端着菜盘，来回穿梭于各张桌子之间，速度之快，有如疾风闪电。谁要是猛然撞上他，准会被他碰个仰面翻。他的体态举止优美而又大方。他不管干什么从来不坐着，而总是站着，且总是心中有数，知道谁大概需要什么，提前将客人正想要的东西送到他面前。我跟兹登涅克也曾经出去疯玩过一次。兹登涅克也有这么个阔少爷习惯：挣来的钱差不多都得花光，就跟我们这里的那些客人一样，不过是到别处去花。剩下多少钱他也要想法花完。早晨，当我们乘出租汽车回来时，他半途将一个村子里最偏僻的小酒馆老板叫醒，让他去叫醒乐师们给他演奏。他还挨家挨户把正在睡觉的人叫醒，请他们到酒馆里来为他的健康干杯。酒馆里奏着音乐，跳舞跳到大天亮。当小酒馆里的瓶装酒、桶装散酒都已喝光时，他就把杂货铺的老板叫醒，又买了整整一筐瓶装酒送给老头老太太们。兹登涅克不仅将酒馆里的账付了，而且把他所分送的全部物品的账都付了。等他把钱都花光，便轻松得哈哈大笑。到后来，他一摸身上，连盒火柴都没有了，只好借二十个哈莱士买盒火柴抽支烟。他还是个爱就着炉火点燃雪茄的人，于是又抽了一根雪茄。随后，我们乘车开始离去，乐队追在我们车后演奏。兹登涅克又借了钱将花店里的花全都买下抛撒给欢送的人群，有石竹、玫瑰、菊花。乐队将我们一直送到村外，装饰着鲜花花环的汽车将我们送到宁静旅馆，因为这一天，实际上是这一晚上，我们俩人都有空儿。

有一次，我们旅馆宣布将要来一位贵客，老板非常重视。他坐着轮椅在旅馆各处转了十次乃至十二次，总觉得准备得不完全合意……说是要来三位客人，可只到了两位，我们却铺了三个特别床位，通宵的服务我们都是一式三份，仿佛该来的那第三位客人也坐在这里，只是我们看不见他。他在这儿坐着，行走着，穿过花园，在摇椅上晃动……最先，是一位夫人乘着一辆漂亮的轿车来到我们旅馆，老板和兹登涅克都用法语和她交谈。后来又开来一

辆车，已是晚上九点钟。这次来的是总统，我立即认出他来，老板一口一句称他陛下。总统和这位漂亮的法国女士共进晚餐，她是坐飞机来到布拉格的。总统大人整个地变了一个人，变年轻了，满脸笑容，彬彬有礼。他喝了香槟，又改喝白兰地，就这样越喝越兴奋。他们后来换到一间摆设着比德迈风格家具和鲜花的小房间里。总统先生坐到那美女的身旁，吻她的手，然后又吻她的肩膀，她穿的是晚礼服，胳膊全露在外面。他们谈论着文学，又无缘无故地哈哈大笑一通。总统先生对着她的耳朵讲些什么，惹得她噗哧笑出了声。总统自己也忍不住笑得直不起腰来。他亲自倒香槟酒，重又面对面地举起酒杯快乐地碰着，彼此定睛地凝视着对方，慢悠悠甜蜜蜜地饮着酒。随后，那夫人轻轻地将总统推倒在扶手沙发上。这一回由她来吻他，一个长长的吻。总统先生闭上眼睛，她在抚摸着他的臀部，他也一样，我看到他高贵的手指触到那美女的大腿，然后像突然惊醒，这时他又俯身于这美女之上，凝视着她的眼睛，亲吻她。俩人在热烈的拥抱中一动也不动地停留了片刻。等他们缓过气来，总统深深地呼一口气，甜滋滋地呼一口气。那位夫人也吐一口气，连耷拉在额头上的一绺头发也被吹得飘动了一下。他们站起身来，手拉手，跟孩子一样跳起了“磨坊轮子转起来”。突然，他们拉着手从门口跑出去，后来还一直手拉着手，一跳一蹦地，嬉戏着跑上羊肠小道。只听得一路上总统发出爽朗而快乐的笑声。我无论如何也没法将眼前这位总统与邮票上、公众场所上的总统对上号。我总以为总统大人不会干这类事儿，这对总统来说不体面。原来，他也跟其他富翁，跟我，跟兹登涅克一样啊！如今他跑在月光下的花园中。我们是在当天下午将干草堆搬进这花园的。我看到那美女的白衣裳，总统先生的浆硬的白色胸衣和他的白袖口在黑夜中来回飞动，从这个草垛飞到那个草垛。眼看总统先生赶上那白色晚礼服，抓住了她，将她轻轻举起。我也看见他的袖口如何举起那白衣裙，仿佛这白色的晚礼服刚刚从河里被捞起，又仿佛妈妈抱起穿着白衬衣的孩子，正要将他放到小床上去。总统就这样抱着她走向我们花园的百年树林深处，随后又从那里跑出来，将她放在干草垛上。但那白衣裙从他手中溜跑了，总统追在后面，总是俩人一道倒在干草垛上。那白衣裙又站了起来，再跑，直到倒在另一堆干草垛上，总统先生随即扑在她上面。我看见他的白袖口，后来我还看到那晚礼服怎样地渐渐

缩小,那白袖口如何掀起那晚礼服,将它翻到一边,随后,在宁静旅馆的花园里便是一片寂静……我们没再看了,就像我们老板一样,放下了窗帘。兹登涅克低头瞅着地面,那个穿着黑衣裙,只能看见她的白围裙的客房女服务员这时站在台阶上,也低着头瞅着地面。我们大家都不再观看,但又都很激动,仿佛是我们和那美女一块儿躺在那揉得乱七八糟的干草堆里。这位美女为了干草堆里这一幕,还专门从巴黎远道飞来,仿佛这些事都发生在我们身上……最主要的是,我们是惟一参与这一爱情喜事的人,仿佛是命运的驱使,可这命运除了想听到一点儿牧师忏悔出的秘密之外,实在别无他求啊!到后半夜,老板便派我送一水晶罐的凉奶油、一只刚出炉的面包和一包用葡萄叶包着的黄油到那座像童话中才有的儿童小屋去。我提着一只篮子,全身发抖,沿着一个个干草垛往前走,这草垛曾经起到了床的作用哩!我忍不住俯身抓起一把干草来闻闻,然后沿着一条小道直朝那三棵银松奔去。在那里,我已经看到小屋的窗子亮着灯,等我走到小屋跟前,看见在这座挂着小鼓、跳绳、小熊、布娃娃的小屋里的小椅子上坐着穿白衬衫的总统,在他对面同样一把小椅子上,坐着那位法国女郎,这两位情人面对面地坐着,互相凝视,双手放在小茶几上。一盏普普通通的烛灯照亮这间小屋。总统先生站起身,挡住了小窗户。他得弯着身子才能走出小屋的门。我将篮子递给他。总统的个子高得弯下腰来接我的篮子,而我个子小,站得笔直地将篮子递到他手里。他连声对我说:"谢谢你,小男孩,谢谢!"说罢,便又转身进小屋里去了。我往回走时,差点儿被总统抛在地上的燕尾服绊倒。后来天大亮了。太阳出来时,总统先生从小屋里走出来,那位夫人穿件内衣裙,长裙拖在身后。总统提着灯笼,不过这烛光与太阳相比只不过是一个小点而已。后来,总统弯身抓起燕尾服的一只袖子拖在地上走,燕尾外套上尽是尘土和干草……他们就这样如醉似梦地并肩迈着步,双双露出幸福的微笑……我望着他们,心中突然浮起一个念头:当个餐厅服务员可不简单,服务员多于牛毛,可我却是小心谨慎地侍候过总统的服务员。我得珍惜这一点,就像兹登涅克因为在贵族赌场侍候过费迪南德·艾斯特大公而终身引以为荣一样。后来,总统先生坐着一辆轿车离去,那位夫人坐着另一辆轿车离去,而第三辆车上根本没坐人。这就是那看不见的第三位客人,我们为他铺了床,老板结账时把给

他准备的饭菜与他根本没去睡觉的房间费全都算上了。闷热的七月来到时，老板不再坐着轮椅从小房间转到大房间再转到餐厅，而乖乖地呆在自己的冰箱般的小斗室里，那里的温度不得高于二十度。尽管他不露面，尽管他也不坐着轮椅去花园里的小道上转，但他仿佛仍旧能看见我们，仍旧是万能的，靠他的哨子来给我们发指令或禁令，安排招待工作。我甚至觉得他的哨子比说话更管用。那时候，在我们旅馆住了四个外国人，是从玻利维亚哪个地方来的。他们随身带来一口神秘的箱子，像看护自己眼睛一样地看护着它，连睡觉时也带着。四人全穿一身黑，还戴着黑礼帽，留着黑长胡子，戴着黑手套，连那口箱子也是黑的，跟他们一样像口黑棺材。这帮夜客可真会挥霍钱财寻欢作乐哪！但他们得付高价，由我们老板亲自过问。这是他的，不，是整个旅馆的一项特别生意。他们的人在我们这里住下，吃一头蒜，一根蒜泥清肠，一个土豆饼，一杯酸牛奶，其价钱跟吃了牡蛎、龙虾，喝了亨格尔酒一样贵。住也如此，哪怕在沙发上打盹坐到天亮，那也得付整个一套房间的钱，这属于我们旅馆的装饰。我一直想知道他们的箱子里装的什么。直到有一次，那个名叫萨拉蒙的犹太人，黑社会的头子回来了才知道。我是从兹登涅克那儿知道的，说那萨拉蒙跟布拉格、红衣主教本人有联系，说通过外交途径请求他为他们的布拉格圣子，一座全金的塑像做祓除式[①]。说这布拉格圣子在南美很受欢迎，数百万印第安人甚至将圣子像用根链子挂在脖子上，说在那里到处传说布拉格是世界上最漂亮的城市，因为圣子曾在那里上过学，所以他们想请布拉格红衣主教为这个六公斤重的全金布拉格圣子塑像举行祓除仪式。从这一瞬间起，我们只为隆重的祓除式而忙活。可事情并不这么简单，第二天便来了几个布拉格警察。警察队长亲自告诉这些玻利维亚人说，布拉格黑社会已经得知他们送圣子塑像来布拉格做祓除式这档子事儿，甚至还有一个波兰同伙也来到布拉格，准备偷走这尊全金布拉格圣子塑像。布拉格警察还与玻利维亚人商定：最好是将那全金的圣子塑像一直藏到最后一刹那，由玻利维亚共和国出钱再做一尊镀金的圣子复制品，并随身带着这个镀金的塑像，直到将要离开这里的最后一刻为止。因为即使遇上强

① 这是基督教中由神职人员主持的使某人或物净化、圣洁化的一种仪式。

盗,被他们抢走这个镀金的复制品也总比抢走那真品强。第二天,立即有人送来一口跟玻利维亚人带来的黑箱子一模一样的箱子,把箱盖一打开,那圣子像之美,把我们老板都吸引出他那间避暑小斗室,好向这圣子鞠躬致意。随后,萨拉蒙先生又和红衣主教顾问团商谈有关做祓除式的事宜,可是红衣主教不想给他们带来的这个圣子做祓除式,因为惟一的圣子是在布拉格,如果这么一弄,就等于有了两位圣子。这些我都是从兹登涅克那儿听来的。因为他会西班牙语和德语,兹登涅克本人谈起这件事,心情十分激动,我还是第一次看见兹登涅克如此地不平静。直到第三天,萨拉蒙先生来到,他还在汽车上就站起身来,从火车站那儿便能看到他带来了好消息,他满面笑容,抖动着双手。大家都下了车,萨拉蒙先生告诉大家说,他有个好主意:红衣主教喜欢照相,他建议将整个祓除仪式作为高蒙德新闻的附件给拍下来。这个仪式将在凡是有电影院的世界各地放映。这样一来,不仅红衣主教,而且还有圣子及圣维塔教堂[1]都能被世界各地人们所知晓,就像萨拉蒙先生所正确建议的那样。教会也得以扬名,提高声誉。在这祓除式的前夕,他们筹备了一个通宵。警方给我和兹登涅克的任务是:让我们运送那尊全金的真品圣子塑像。在另外三辆汽车里,将坐着那些玻利维亚人和穿上燕尾服的警察带着那个布拉格圣子塑像的仿造品。我、兹登涅克和三名将化装成企业家的密探,将共乘一辆车不显眼地跟在他们后面。这一路可热闹哪!根据玻利维亚天主教小组头目的指示,将真品圣子捧在手中搁在膝盖上,几辆汽车驶出了宁静旅馆。那些密探可都是些快活人。他们向我讲述道:每当在公众面前展示宝物时,他们就化装成助祭,绕着旁边的圣坛转圈圈,并装模作样祈祷着,胸前却揣着手枪以应付紧急情况。休息的时候,他们便又化装成高级教士跟这些宝物左一次右一次地拍照。一旦想起这些,他们就笑个不停。一路上我得不停地让他们欣赏这布拉格圣子塑像。最后,我们商定停一下车,让兹登涅克用这些化装成企业家的密探们的相机,给他们连同这布拉格圣子一块儿在围墙外照张集体像。在我们到达目的地之前,他们还谈到,每逢有个什么国葬典礼,他们又得操着心,别让不三不四的人混进去塞个定时炸弹什么的到

① 布拉格最大的教堂。

花圈里面。那些炸弹往往做得像绿叶红花似的别在花圈上，他们有专门探寻定时炸弹的叉子，他们用这种叉子往花圈上扎一遍，也可以用拍照的办法记录下来。他们还给我看了照片，从照片上可以看到他们如何跪在棺材四周，拿着这叉子在探寻花圈中是否有定时炸弹的情景。现在他们却化装成穿着礼服的企业家，将要跪在这圣子跟前，从三个方面防备着，免得布拉格圣子遭难。我们就这样聊着天驶过了布拉格的大街小巷。当我们来到布拉格宫时，玻利维亚人已在那儿等候，萨拉蒙先生提走了箱子，将它提到大教堂那儿。一切都像准备婚礼一样按计划筹办得妥妥帖帖：管风琴隆隆响，高级教士们手持权杖鞠着躬，萨拉蒙捧着圣子，摄像机吧嗒吧嗒转动，拍摄着一切。然后仪式开始，实际是一场隆重的弥撒。萨拉蒙先生最虔诚地跪着，我们则跪着慢慢靠近圣坛。到处鲜花闪动，金光四射。合唱队唱着弥撒曲，弥撒进行到最高潮时，摄像师一打手势，布拉格圣子就算已被净化，由一尊普通的塑像变成圣物，由红衣主教圣洁化了的这件圣物从此具有一种超自然的力量。弥撒结束后，红衣主教便进了法器保藏室。萨拉蒙先生由神甫会副主教陪同跟进去。他从法器室出来的时候，正将钱夹塞进大衣里面。他肯定以玻利维亚政府的名义捐了一笔款子用于维修教堂，或许还给了一笔酬金以感谢他做袚除式。后来，我还看到了玻利维亚大使捧着布拉格圣子，人们又在管风琴乐声与合唱队歌声的伴送下渐渐离开教堂。一辆辆汽车开过来，布拉格圣子放到了车上。可我们没再随身带任何东西。大家和大使先生以及所有随从都乘车来到斯坦纳[1]旅馆。我们则自己返回宁静旅馆准备晚上的告别宴会。晚上十点，那些玻利维亚人来到我们旅馆才算得以休息一下。半夜开来三辆车，送来一群小歌剧场的舞女，我们从来没有像这个晚上这么忙过，因为从来没接待过这么多的人。熟知这里的一切情况的警察局长，任凭那假的布拉格圣子塑像摆在男客房的壁炉上，将做了袚除式的真圣子悄悄运到那座童话小屋，放放心心地跟那里的布娃娃、木偶、跳绳和小鼓摆在一起。随后，大家开怀痛饮，裸着身子的舞女围着那件布拉格圣子赝品一直跳到天亮。等到

① 斯坦纳(Steiner Rudolf 1861—1925)，奥地利科学家、艺术家、编辑，人智学的首创者。此处旅馆以他的名字而命名，以示纪念。

大使先生该回他自己的官邸,玻利维亚的代表们该上飞机场时,警察局长于是取来真圣子以换走那假圣子,幸好萨拉蒙先生还打开箱子看了一下,因为在狂欢混乱之中,警察局长将一个穿着斯拉夫民族服装的漂亮布娃娃放到箱子里。于是大家又一窝蜂跑到童话小屋去,只见那布拉格圣子还躺在一面小鼓和三个娃娃之中。他们立即拿走这个圣洁化了的圣子,将那穿斯拉夫民族服装的布娃娃放到小屋里,前往布拉格去了。可到第三天我们得知,玻利维亚共和国的代表们不得不推迟起飞日期。情况是这样的:为了迷惑强盗们,他们将假圣子塑像放在机场入口处,扫地女工最初将这假圣子放到藤筐里。当以萨拉蒙为首的代表团成员登飞机以后,在这个完全保险的地方打开他们的箱子一看,发现里面放着的不是那个由红衣主教做过祓除式的真圣子,而是那个假圣子,不是全金的而是镀金的,只是衣服完全一样……于是,他们又纷纷跑去寻找,而且找到了真品。当时门房正站在那儿问过路人这口箱子是谁的,一听没人答话,就让那口装着布拉格圣子的箱子摆在人行道上。正在这一刹那,玻利维亚代表团的人跑来提起这口箱子,还真够重的!他们松了一口气,打开箱子一看,还真是那个全金圣子塑像……他们提着它立即上了飞机,飞至巴黎,然后将这位布拉格圣子交给了他们的祖国。根据印第安人传说,这位圣子曾经在布拉格上过学,根据这一传说,布拉格是世界上最古老的城市。今天就给诸位讲到这里,够了吗?

三　我曾侍候过英国国王

诸位请听好了,我现在将给大家讲些什么!

我的幸福往往来自我所遭到的不幸。我哭着离开了宁静旅馆,因为老板认为是我有意将圣子塑像真品与仿造品弄混的,说我是故意搞鬼,以便能得到四公斤的金子,其实不是我,而是另外一个餐厅服务员提来的这同一口箱子。我只好前往布拉格去,万幸的是我在布拉格火车站遇到了瓦尔登先生,那个脚夫仍旧跟着他,就是那个背上背着两部小机器、一杆秤和一架切香肠机器的人。瓦尔登先生为我写了一封介绍信给巴黎饭店,我跟他分手的时候,他又对我表示了好感,摸摸我的头,一个劲儿地对我说:“小可怜的,坚持住,你还小。但愿你,小家伙,能有出息!我会来看你的。”他几乎是在喊话。我停住脚步,久久地向他挥手。火车早已开走,我又开始了新的冒险。其实,我在宁静旅馆这些日子就一直担惊受怕哩!事情是这么开始的:我看见大个子杂役养了一只猫。这只猫总等着他把奇怪的活儿干完,或者在院子里等着,看着他怎样劈柴给客人们观赏。这只猫就是杂役大汉的心肝儿宝贝,他们连睡觉都在一起。如今有只公猫老去找它,这只母猫喵呜喵呜地叫着,总也不爱回家。我们那位大个子杂役急得脸都发青了,他到处去找它,走到哪儿都要回过头来,看看他的米拉是不是跟在后面。大个子杂役喜欢一个人自言自语。我不管什么时候走过他身边,都能听到一些不可置信的事情。我从他的这些自言自语中得知,他曾经坐过牢,用斧子砍伤了一个和他老婆相好的宪兵。他老婆去上吊,人家不得不把她送进医院。大个子杂役为此被判五年监禁,跟日什科夫的一名罪犯关在一起。那人曾派他的小孩去打啤酒,这小孩在回家路上丢了五十克朗。这家伙一发火,就将他小孩的双手搁在砧板上,一刀把它们剁了。这是第一件不可置信的事情。他的第二个同狱犯人是因为他老婆与一个旅客通奸被他当场抓住,他用刀子砍死了他老婆,割下她的阴部,还用斧子逼着那男的把它吞下去,那男人被他吓死了。这杀人犯自己投了案。这是第二桩不可置信的事情。而那第三个犯人,便是他自己,成了第三桩不可置信的事情:他原本很信任他的太太,当他看见她和那宪兵在一

起时，他就用斧子把他肩膀劈成了两半。那个宪兵开枪打伤了他的腿。我们这位杂役就这样被判了五年刑。可是不可置信的事情还在后头哩！有一回，那公猫又来找大汉家的母猫。大汉用块砖头将公猫按到墙脚下，用斧子砍断了它的背脊，母猫直为它的公猫哀叫，可是大汉将公猫紧紧地卡在铁丝网网着的小窗子上，它出不来进不去地呆了两天才死去，跟那宪兵一样下场。母猫被他赶出家门，成了一只到处流浪的野猫。大汉再也不许它进家门，它后来就无影无踪了，估计已被这杂役杀死了。因为他是一个敏感、情绪容易冲动的人，动辄便用斧子，对他的太太和对他养的母猫都这样。因为他不仅对那宪兵，而且对那只公猫都吃醋得要命。在法庭上，他懊悔自己只砍了那宪兵的肩膀，而没把那戴着钢盔的脑袋砍掉。因为那宪兵在他太太的床上时还戴着钢盔，束着皮带佩着手枪……恰恰就是这个大汉臆想出来并对我老板说，是我想偷走这尊布拉格圣子塑像，说我满脑子只想着如何不惜犯罪尽快发财。老板听了吓一大跳，因为通常认为杂役说的便是天经地义，他一说什么，我们那里就不会有第二个人敢说个“不”字，因为杂役的力气比五个人的还要大。再后来几乎每天下午我都发现杂役坐在那所童话小屋里，总在那里干点儿什么，大概是跟那些布娃娃或者小熊什么的玩耍。这我从来也没想到过，也没下工夫往这方面去想。可有一回他却对我说，他不乐意我再进那所小屋去。有一次，他刚在那里见到我和兹登涅克，就补充一句说，有可能发生第四桩不可置信的事情。然后，又指着那只被砍断背脊骨在我房间旁边受了两天罪的公猫干尸给我看。只要我从他旁边走过，他便指着这公猫的干尸提醒我说：所有在他眼里的犯罪者都将跟它一样下场，说着还指指他自己那对眼睛。我即使什么过错也没有，他也可以抓住这一点，说我跟他的布娃娃玩耍了，为此他即使不杀死我，也会把我弄个半死，让我跟那只公猫一样，拖上好长时间才断气。那只公猫尽管什么错也没有，只是跟他的母猫相好而已，可后来……我眼下呆在火车站上，猛然发现我在宁静旅馆的半年时间里变傻了，变得神经质了。列车员一吹哨子，旅客一就座，列车员吹着哨子向车站发送员发信号，我就挨个地跑到乘务员面前去问：请问您需要点什么？又当发送员一吹哨子，表示询问乘务员是否做好一切准备、车门是否关好等等，我就又跑到发送员面前去恭恭敬敬地问他：请问您需要点什么？火车带走了

瓦尔登先生。我步行穿过布拉格的一个个十字路口。有两次,当十字路口的交通警吹哨时,我立即跑过去,将行李箱放在他脚跟前,问他:请问您需要点什么?我就这样穿过大街小巷,来到巴黎饭店。

巴黎饭店漂亮得几乎让我晕倒在地。这么多镜子,这么多黄铜栏杆,这么多黄铜门把儿,还有这么多黄铜烛台,而且擦得这么亮,就跟一座金殿一样。到处都铺着红地毯,到处都是玻璃门,仿佛是在宫堡里。老板布朗德斯马上和悦地接待了我,将我带到我的小房间。这是楼顶层屋檐下的一间临时住房,从这儿可以清楚地瞭望整个布拉格。我想,就凭这瞭望、这小房间,我也要好好干,争取能长期留在这里。当我打开箱子,准备将我的燕尾服和衣服挂起来时,一打开衣柜,发现里面已经挂满了衣服,我又打开第二个柜子,里面摆满了雨伞,第三个柜子,里面挂满了男式大衣,靠里面的绳子上还挂了成百条领带……我取下一个衣架,将我的礼服挂在上面。然后,我专心瞭望着布拉格,欣赏那些屋顶。我看到闪闪发光的布拉格宫。我一看到那座历代捷克国王们曾经住过的宫堡,不禁热泪盈眶,把宁静旅馆忘了个一干二净。我现在反倒为他们以为我想偷走布拉格圣子塑像这件事而感到高兴,因为要是我的老板没这么认为,那我这时还在清扫园中小道,整理干草堆,老担心什么地方会响起哨声。我现在才琢磨出来,恐怕连大个子杂役也有一只哨子,那杂役肯定是老板的眼睛,并代替了他的两条腿。他像老板那样监视着我们并吹哨子催促我们……我从楼顶的小房间走下来,正赶上中午,餐厅服务员互相倒班,吃午饭。我看见他们正在吃土豆面疙瘩和香炒面包渣儿,大家都到厨房里领土豆面疙瘩,我还看到老板也得了一份土豆面疙瘩,也在厨房里吃,跟账房一样。只有大厨和他的帮厨们午饭吃的是煮土豆。连我也有一份土豆面疙瘩配香炒面包渣。老板让我坐在他旁边,我吃这份饭的时候,他也在吃,可他是小心谨慎地吃,更像是吃给大家看看而已。既然我作为一个老板都能吃这饭,那你们,我的职工们当然也能吃这饭。他很快用餐巾擦擦嘴巴,将我带到一个空房间。我最先得到的任务是分送啤酒。我往玻璃杯里打上啤酒,摆满一大盘子,按照这里的习惯,我还给每个啤酒杯挂上一小块红玻璃片作装饰。年长的服务员领班一头灰白银发,俨然像位作曲家,他用下巴示意我的啤酒该往哪里送,到后来就只需用眼睛示意了。我从来没送

错过，那位帅气的领班眼睛指到哪里，我的啤酒便送到哪里。一个小时之后，我已经看到，那位老领班在用眼睛抚摸我，向我明显地表示出我很讨他的喜欢。这位领班可是个人物，一位地道的电影演员，一位穿燕尾服的美男子。我从来没见过有人穿燕尾服有他那么帅，与这个四处是镜子的环境也很相配。即使已过中午，这里也亮着灯，灯的造型像蜡烛。在每个灯泡下方，都是丁当作响的雕花玻璃饰物。我能从镜子里看到自己在怎样分送皮尔森啤酒，我看到镜子里的我也有一点儿不大一样。因此我不得不修正对自己的看法：我并不是那么丑那么矮，我那套燕尾服很合身。当我站在这位仿佛刚从理发店出来，留着一头卷曲白发的领班身旁时，我从镜子里看到，我别无他求，只想跟着这个领班在这里做事。他总是那么安详，他知晓一切，待客周到，补充订菜单时总是面带微笑，仿佛在家中举行家宴那般亲切。他还知道哪张桌上的哪位客人没得到饭菜，他立即帮忙补上。他也知道谁想结账。据我所见，谁也用不着举起手来或拍得噼啪响，也不用挥动订菜单。领班很奇妙地观察着，仿佛在检阅千军万马或者在瞭望台上，在一艘海轮上欣赏美丽的风光，又像什么也没瞭望，因为每一位客人的每一个动作都能让他立即明白，他需要什么。我马上注意到，领班不喜欢那端托盘上菜的另一领班。他的目光已在责备这老兄送错了菜。本该将猪肉送给第 6 桌，他却送到 11 桌去了。当我已经送了一个礼拜的啤酒时，在这个棒极了的饭店里，我清楚地注意到，那个上菜的卡雷尔，每当他从厨房里端着托盘出来时，总要在餐厅门外站一会儿。当他以为谁也没注意看他时，便将端得齐眼睛那么高的托盘降到胸口这么高的地方，嘴馋地看着一盘盘美味佳肴，总要从这样那样菜里掰下一小块，小得仿佛只是偶然沾脏了手指头而随便舔舔干净而已。然而，我也看到，那位帅气的领班怎样当场逮住了他。不过这位领班什么也没说，只是看他一眼。卡雷尔挥一下手，又将托盘举得过肩，用脚踢开活动门，走进餐厅，快步穿梭于餐桌之间。这可是他的拿手好戏，托盘往前倾斜，仿佛要掉下去，脚步像打鼓点一样走得飞快，的确，谁也不敢像这位名叫卡雷尔的领班那样托这么多碟子。十二只碟子摆在一只托盘上，分送菜碟前，将托盘放在备餐桌上，手一伸，胳膊像一块小长桌面，一连摆上八只碟子，手上还端着两只碟子，形成一张扇面，另一只手还端着两个碟子，这简直像在耍杂技。布朗台斯老板

大概很喜欢这个上菜服务员，把这端盘碟的表演当做饭店里的一项装饰。喏，我们每天的职工饭几乎都是土豆面疙瘩，今天配罂粟籽，明天配调味汁，第三天或许配点儿烤面包，有时则浇些化了的黄油和糖，有时又改浇些覆盆子汁，或者配些香芹菜末和荤油。我们老板也总跟我们一块儿在厨房里吃土豆面疙瘩，但每次吃得都很少，他说他忌口。可到下午两点的时候，恰好由那个名叫卡雷尔的大红人端来一个托盘，所有饭菜都盛在银器餐具里，总少不了鹅肉或者鸡、鸭、野味，根据季节而定。他每次都将托盘送到一个小单间，仿佛里面用餐的是一位从交易会转到我们巴黎饭店继续谈生意的大老板。我们老板总是悄悄地溜进这个隔板小单间里。他出来的时候，容光焕发，一脸的满意，嘴角上还插着一根牙签。恰恰是这个领班卡雷尔，恐怕跟我们老板有点什么猫儿腻。每个礼拜四的交易会之后，那些商人便来到我们这儿，用喝香槟和白兰地来庆祝他们谈成的买卖，每桌一大托盘各式美味佳肴。虽然只有一托盘，但装得满满的，宴会规格。尽管还是白天，可从中午十一点钟起，夜宵餐厅里就坐了许多涂脂抹粉的小姐，跟我在天堂艳楼里认识的那些小姐一样。她们一边抽烟，一边喝着浓度弗木特酒[1]，等着那些富商们。他们一到，小姐们便分散到各人的坐处，她们每个都早已预订好隔板单间。我从这些隔板单间旁边经过时，只听得窗帘之内响起咯咯笑声和清脆的碰杯声，就这样持续好几个钟头，直到傍晚这些大款们才纷纷离去。兴奋漂亮的小姐们也走出来，进到洗手间，重新涂上接吻时抹掉的口红，整理好穿在身上的衬衫，打量一下全身，看看重新穿上去的丝袜的袜缝是不是笔直对着脚后跟。富商客人们走了之后，我从来不敢、别的人也不许进入那些隔板单间。只是每个人都知道，我也多次透过窗帘缝看到，卡雷尔如何将所有沙发套之类的东西都拽掉。这是他捞外快的一大机会，在那里捡拾他们丢下的贵重饰物，有时还能捡到戒指和怀表上不小心拽下的链环。所有这些都是老板们和小姐们在穿脱衣服时从上衣、裤子和马甲口袋里掉出来的，或从链子上拽下来的。这一切都成了卡雷尔的独吞之物。有一天中午发生了这么一件事：卡雷尔跟往常一样，往大托盘里摆了十二只碟子，在进到餐厅之前，照例在门

① 一种苦艾酒。

外站上一会儿，偷吃掉一小块牛肉，一小块卷心菜。他没动那点心，却尝了一小块小牛肉馅儿，然后又面带笑容将托盘端进餐厅。可有一位客人不知是挨烟味儿呛了呢还是得了伤风，这个乡下人的鼻子一直吸着气，这气儿长得像有一只无形的手在提着他的头发，让他不得不站起来，打了一个响喷嚏。这喷嚏的急速气流仿佛触到装满菜碟的大托盘。卡雷尔总是这样举着这托盘，犹如童话中的飞毯朝前飞奔。受这喷嚏的影响不知是托盘朝前的速度加快了，还是卡雷尔的脚步没赶上，他差点儿滑倒。因为那托盘往下溜，饭店里所有职工，甚至包括老板本人及他的客人包括餐饮协会主席什罗贝克，都在餐厅里亲眼见到这情景。卡雷尔连忙迈一大步，倒是抓住了托盘，但是掉下两个碟子。最先掉下来的是一块块鸟肉，然后是调味汁，最后是碟子，一秒钟之后又掉下第二只碟子：调味汁、肉，最后是馒头片，全都掉在一位客人身上。这位客人往常总要通读整个菜谱，等他点好了菜，便抬起眼睛来订菜，同时要问肉煮得烂不烂，调味汁够不够热，馒头片软不软……现在，整个一碟菜都扣在他背上。他一起身，调味汁滴滴嗒嗒，馒头片滚到了铺在他胸前的餐巾下面，有一块馒头片像小帽子顶在他的头上，就像犹太教教士戴的那种特小的帽子。当保住了其他十个菜碟的卡雷尔看到这情况，又看到什罗贝克先生时，把托盘举得更高，将它往上一抛，整个托盘翻了个个儿，十个菜碟全都掉到地毯上，像在剧院或哑剧里演出的这情景表明：那两只碟子使他烦到了何等程度。他解下围裙，将它一摔，怒气冲冲地离开餐厅，穿上便服酗酒去了。我当时不明白他为什么这样，可我们饭店的其他职工都说，他碎掉两个碟子的后果跟碎掉十个碟子是一样的。因为上菜是餐厅服务的一道风景。可这事还没完，卡雷尔又回来了。他一屁股坐到厨房里，眼睛瞟着餐厅，突然起身要去搬那装满玻璃酒具的柜子。会计和厨师们都跑去拦他，柜子里的玻璃杯丁零当啷碎了一地。厨师们把柜子推回原处，卡雷尔自碎了那两个碟子之后，不知从哪儿来的那股蛮劲儿，有三次差点儿将柜子翻倒在地，可那些厨师满脸涨得通红，又三次使劲地将柜子搬回原处。等到他们大家都似乎喘了一口气的时候，卡雷尔又蹿过来，要捣毁厨房那一排炉子，他拽掉烟筒管道，厨房里立即布满了烟雾，弄得在场的人咳个不停。厨师们费好大的劲才又把那些管子接上，他们弄得满身黑烟坐到椅子上，看那卡雷尔又在什么地方。

可卡雷尔已经跑掉了，于是我们大家都松了一口气。可突然一声哐啷响，卡雷尔踩碎了炉台上方天窗的玻璃板，并从上面的破洞口里跳下来，一只脚踩在上午茶点时吃的肚丝汤锅里，连裤腿都湿了，另一只脚站在掺了小马肉汁的红焖牛肉锅里，溅得四处都是肉汁，满地的玻璃碴儿。厨师们连忙跑去喊那曾经当过拳击运动员的杂役来，想让他强行将卡雷尔拖出去，估计他大概跟巴黎饭店有仇。杂役刚迈了几步，张开手臂，仿佛举着两个毛纱纺锤，还嚷嚷着：你这畜生，在哪儿？可卡雷尔却狠狠地给了杂役一拳，杂役倒在地上，警察不得不来了。卡雷尔已经安静下来，可是在走廊上，他将两名警察打倒在地，他还踢了他们头上的钢盔。警察们于是将他拖到一间小餐室里狠狠揍了一顿。他每叫喊一声，餐厅的客人们都抽动一下肩膀。最后，警察将他带出来时，他已是遍身青紫，可他还对衣帽间的女服务员说，这两只碟子还得让饭店付出代价。果真如此，后来听说，他安静下来，但却无缘无故踩碎了一个瓷洗脸池，从墙上拔出了水管子，在场所有人，包括警察都被水管里喷出来的水浇得全身湿透，直到将水堵住为止。

喏，我便成了领班斯克希万涅克先生手下的一名餐厅服务员。我们还有两名餐厅服务员，可只有我在中午稍微空闲的时候，才可以背靠在小贮藏室的桌子站一站。领班先生对我说，我将来可以成为一名好领班，但我必须锻炼出如下本领：客人一进门，就得记住他并知道他将在什么时候离开。说他指的不是开放衣帽间的上午，而是在咖啡厅就餐的下午。说我必须学会辨认谁只想吃饱肚子而不付钱便悄悄溜走，说我还必须善于估计客人随身带了多少钱，他是不是会根据自己的财力来花钱，说这是当一个好领班的起码条件。一有机会，领班就悄悄向我介绍，刚进来的是一位什么样的客人，正要离去的是一位什么样的客人。他这样训练了我几个礼拜，我竟敢于自己估计猜测了。我已经盼望下午的到来，仿佛我将进行一项冒险远征。我激动得像等待野兽的猎人。领班先生或者抽着烟，眯缝着眼睛满意地点点头，或者摇摇头和纠正我，并亲自走到客人那里去向我证实他是对的，而他的确也总是对的。后来我才第一次知道他为什么能这样。当我向领班先生提出：“您怎么啥都知道”的问题时，他挺直身子回答说：“因为我曾经侍候过英国国王。”“侍候过国王？”我惊讶得拍一下手掌说，“我的老天爷！您曾

经侍候过……英国国王？"领班得意地点点头。于是我们进入了第二时期，它使我亢奋异常，就像你买了彩票，当你在彩票开奖时想知道自己的数字是不是中了的心情那样。当下午进来一位客人，领班一点头，我们便走进小贮藏室。我说："这是意大利人。"领班摇摇头说："这是从斯普利特[①]或多布罗夫尼克[②]来的南斯拉夫人。"我们彼此对视了片刻，随后，我们点一下头，我摆出二十克朗，领班也往这小贮藏室的托盘里放了二十克朗。于是，我走到客人跟前去问他需要点儿什么。等我边往回走边看订菜单时，领班已根据我的表情将两份二十克朗扫进他的一个大口袋里。为了同样目的，他在裤子上也用同样的皮子缝了一个口袋。我好奇地问道："领班先生，您怎么能分辨出来谁是哪国人呢？"他却谦虚地回答说："我曾经侍候过英国国王。"我们就这样经常打赌，我总输。不过领班先生却又教给我说，我若想当个好领班，不仅必须知道客人是哪个民族的，还要知道客人大概会要什么菜。于是当客人进到餐厅之后，我们俩一点头，便又一同进到小贮藏室，各自将二十克朗放到小桌子上。我说客人会要红焖牛肉汤或者风味肚丝汤。领班先生则说，客人会要茶和不抹蒜汁的烤面包。我于是去取订菜单。当我向客人请了早安，问他需要点什么时，他果然点的是茶和烤面包。我还在往回走时，领班先生已经拿走了那两份二十克朗，并对我说，你还得学会立即认出胆囊炎患者来。你瞧那位客人，可能是个老肝炎！还有一次，我猜有位客人想要茶和抹黄油的面包，领班却坚持说他会点布拉格火腿、黄瓜，外加一杯皮尔森啤酒。他又对了，等我刚拿到订菜单，转过身，领班先生看到我走过来，他瞅我一眼，掀起小窗口，不是对着我而是对着厨房喊道："布拉格火腿一份！"等我走到他跟前，他又对厨房补充了一句："再要一份黄瓜！"尽管我的小费就这么输光了，可我还是能为这样学习而感到幸福。我们只要有可能就打赌，且总是我输。而我每次总少不了要问一声："领班先生，你为啥什么都知道？"他将两份二十克朗放进袋子里说："我曾经侍候过英国国王。"我一共认识了好几个领班，在卡雷尔之后，在认识这位领班之前我还认识一位叫兹登涅克的领班，就是那位半夜三更把村子里的人闹醒，挥霍

①② 均为原南斯拉夫的城市。

掉所有的钱，仿佛成了个破落的贵族老爷的人。这时，我又想起金色布拉格旅馆的那位领班，我这第一位领班名叫马列克，那人很节省，谁也不知道他的钱放到哪里去了，但谁都知道他有钱，而且不少，说他肯定在攒钱买小旅馆，等到他不再当领班的时候，便会在捷克天堂[1]哪个地方将一座小旅馆买下来或租下来。其实根本不是这么回事儿。有一次他在婚礼上喝醉了酒，有些动感情，就向我吐露了真情说，十八年前，他老婆派他到她的一位女友那里去送个什么信，他一按门铃，门就开了，一个漂亮的女人出现在他面前，她脸红了，他也脸红了。他们就这样站在门口愣了好大一会儿。她手里拿着一件刺绣活儿。他一进门，什么也没说，却拥抱了她。她还一直绣着花，后来就一块儿滚在长沙发上，她在他背后接着绣她的花，他像一个男人那样占有了她。他对我说，从此，他爱上了她。他拼命地攒钱，十八年来他攒了十万克朗，以支付他原来的家庭、老婆孩子的费用。明年将给他们一所小房子，然后，这位半白头发的他就将同他的半白头发的美女去过自己的幸福日子了。这是他讲给我听的。他还打开他写字台的小柜门，在柜桶里面还有一格，这里便放着这些钱，为了买得他的幸福的所有积蓄。我望着他，简直无法相信这一切。我望着他的鞋，他的旧式罩裤，裤腿口的白带子一直缠到脚踝那儿。这种罩裤仿佛是我童年时代穿过的那种，那时我跟外婆住在城里的磨坊，那时旅客们从卡罗维疗养所的男厕所窗口扔内衣裤出来，有一次正好扔出来这么一条裤子，它张开两只裤腿，在空中停顿了一下……总而言之，每个领班都不一样。金色布拉格旅馆的这个马列克，他突然出现在巴黎饭店的领班旁边，我觉得这个马列克像个圣徒，也像那个出售《耶稣基督的一生》的画家、诗人约德，记得那诗人总爱一会儿脱下一会儿穿上他的短外套，总在吃一种药粉，嘴唇总是一圈黄色，这是喝药水喝的……而我自己将来会成一个什么样的人呢？

每个礼拜四都由我来侍候这些商人。卡雷尔已经不再来这儿了。跟所有的有钱人一样，这些商人也很会作乐，快活得像小狗似的。要是他们做成了一笔什么生意，那他们可会花钱哪，跟刚从赌场赢了钱的有些屠夫一样。这

[1] 捷克一风景区。

些赌钱的屠夫玩上三天三夜回家的时候，常常是没有了眼镜没有了马，没有了他们买来的牲口，什么都在赌场输个精光，回家的时候，往往只剩了一根鞭子。这些富商们有时也输成这样，也落得个身无分文，坐在隔板单间里像耶利米①望着被焚烧的耶路撒冷一样地望着这世界。到后来，他们把人家赢的钱也拿过来付了账，真能折腾！后来，我就逐步成了那些等在咖啡厅里的小姐们的知己。她们等着交易会一结束，便打扮得花枝招展下楼去到单间小房，不管是上午十一点，还是下午，是黄昏时分，还是深更半夜还是早上，对她们来说都一样服务。在巴黎饭店从一早起就亮着灯，整个饭店就像一盏忘了关掉的亮堂堂的吊灯。我最喜欢的是小姐们称为"体检密室"、"内科会诊"的小房间。赶上这些，老板还精力充沛时，就想法以最快的速度把小姐灌醉，然后渐渐脱下她们的衬衫裙子，与她们赤身裸体地滚在沙发上。完事之后，这些老板一个个弄得精疲力尽，有时他们的样子仿佛在这一场爱情游戏之后得了心脏病，这都是由不惯常的做爱姿势造成的结果。不过，在这些所谓内科会诊室或体检密室里，总是笑声不断。姑娘们在这里的任务，就是让客人们开心，而她们受的折腾最多了。那些年龄较大一些的商人不停地笑着，开着玩笑，把这些脱光了身子的小姐当做集体游戏中的抵押品。他们一边啜着香槟和白兰地，一边亲手脱掉展示在桌子上的小姐的衣服，让她自己躺下。围在她四周的客商们举着酒杯和盘子，边喝边吃边观赏，戴上眼镜细细察看这美女身体的每一个隐私部位，就像在服装表演会上或某所美术学院的画室里一样，要求这小姐坐起来，站起来，弯下身子，将两腿搭在桌子边，光着脚板像在溪里戏水一样拍打。这些老板们从来不为哪一条腿朝着他，身体的哪一部分冲着他这个方向而争吵。他们总是带着极大的热情观赏这女人裸体，仿佛一位风景画家被美丽的风光迷住，将它搬到画布上。这些老头们怀着经久不衰的热情，戴着眼镜从近处观赏着这弯曲的手臂，这披散的秀发，这脚背和足踝，然后还有腹部。有的却又盯住微微张开的半边屁股，带着孩子般的惊讶望着他所看到的部位，另有人兴奋地叫出声来，望着天花板，仿佛在感谢上帝使他能看到小姐叉开的两腿，让他的手指或嘴唇能触到他

① 耶利米(Jerewiah，约公元前650—约前570)，犹太国的重要先知。

的最爱之处。这间小屋的光芒不仅来自天花板上的吊灯，而且来自不停地晃动的玻璃酒杯，尤其是四对眼镜片，仿佛鱼缸里来回游动的拖着纱裙尾巴的金鱼。等到他们饱了眼福，便结束了这场“体检”，给小姐倒上香槟。她则坐在桌子上，老头们纷纷同她碰杯，直呼她的名字，她想吃什么就从桌上拿什么。老头们仍然开着玩笑，一派彬彬有礼的君子风度。这时，从别的单间里传来了愉快的笑声，有时又鸦雀无声一片死寂。有时我常常会想，要不要赶快过去看看是不是有哪位商人已经断了气或生命垂危……随后，这些老头又帮那小姐穿上衣服，像电影片子往后倒那样，怎么给她脱下的便又怎么给她穿上，一点儿也不马虎。他们通常对帮助小姐穿衣服兴趣索然，可他们一直保持君子风度，善始善终……付钱的时候，通常由一位商人来付，将小费交到领班手里，我一般能得到一百克朗。他们离开这里的时候，一个个容光焕发，和颜悦色，脑子里装满了美丽的画面，足够他们享用一个礼拜的。他们从礼拜一就开始盼望着到礼拜四再来赏玩另一位小姐。因为这些客人从来不重复赏玩同一位小姐，每次都要换新的。也许是他们想在布拉格妓女的半个世界里享有美誉之故，可每次被他们玩赏过的那位小姐在他们离去之后还留在那隔板小房里……等待着……当我打扫干净桌子，当我清理完最后一套餐具，我从一开始就知道，照例要出现如下情况：她会充满贪欲地望着我，仿佛我是一位电影演员，她被这种翻来覆去的“会诊”弄得如此激动不安，如此懒散不振，甚至都无力离去。终于开了这个张，从此，每个礼拜四，我都不得不做完老头们没做完的事情：这些小姐总是带着莫大的激情向我扑来，她如饥似渴得犹如处女的第一次……在这几分钟里，我觉得自己又英俊又高大而且一头卷发，我拥有的不是印象、感觉，而是十拿九稳的把握：我是这些漂亮小姐心目中的国王。可她们被这种“会诊体检”折腾得连路也走不了啦，直到我觉得她们在过了一次两次高潮之后，才重又复活过来，眼睛又有了光亮，乌云消散，重新有了正常的目光。这时，我在她们眼里仍然只不过是一名小小的餐厅服务员，一个根据指令替代某个英俊强壮的人完成任务的人。对这种每个星期四得到一次的任务，我带着越来越大的兴趣且完成得越来越熟练。因为这之前，这个便宜是由我前面那个卡雷尔捞到的。他对这种事儿有天赋，有才能，也有爱好，不过我也有……大概她们都还觉得我不错，因为

所有小姐在我们饭店或街上遇着我时，都老远便跟我打招呼，向我点头，一看见我就向我挥动手帕或小提包。要是她们手里什么也没拿，便至少友好地向我挥挥手……我也向她们鞠个躬或者挥动着帽子致意，之后，我就又昂首挺胸，加上我穿着的双层后跟的鞋子，于是显得更高一点儿。当我稍有空闲时，我就换上衣服，我还爱上了领带，好领带能使衣服更加光彩夺目，而漂亮衣服能使人更精神，于是我买了好几条领带。我发现，我们的客人也有这种领带。我老觉得领带太少了，于是我想起那个装有领带和衣服的柜子，那些都是客人们忘记带走丢在我们这儿的。我在那里发现几条我从来没见过的领带，用一根细线拴着名牌的商标。一条是大马士革的大批发商阿夫莱特·科尔尼奥忘在这里的，第二条是罗斯·安格莱斯的总代理商萨拉蒙·比霍瓦达丢在这里的，第三条是利沃夫一位纺纱厂老板约纳桑·夏布林纳的，还有第四条、第五条，成打成打的领带。我渴望系上这么一条领带，我别的不想，一心只想着要系一条领带。我选中了三条，一条仿佛是由金属做成的蓝色领带，一条是深红色的，跟那蓝色的料子一样，像珍稀硬壳虫的鞘翅或蝴蝶的翅膀。啊！稍微敞开一点儿的夏季上装，两手插在兜里，从颈子那儿一直到腰上露着这么一条领带。当我对着镜子试着系上它时，我惊讶得屏住了呼吸……我不是通过我而注意到这条领带，而是看到了我自己，想象着我正走在瓦茨拉夫大街[1]和民族大街[2]上。突然，我吓一大跳！我自己正对着我走来哩！我还看到，其他行人，特别是那些穿着讲究的人怎样为我的领带而感到惊讶，这是他们在任何地方都从没见任何人系过的。我敞开上衣漫不经心地走着，让所有行家都看到这条领带。我就这样站在巴黎饭店顶楼的镜子跟前，慢悠悠地解下这条闪光的深红色领带。随后，我又出神地看着一条我从来没注意过的领带，这该是我戴的！它是白色的，仿佛用昂贵的粗质面料做成，上面有些小圆点儿，像勿忘我草一样，呈淡蓝色。这些小蓝点是织在领带上的，可看去像贴在上面，跟钢屑一样闪闪发光。领带上还有一个用细线拴着的小卡片，我将那张小卡片解下来一看，那上面写着“这是霍恩洛

---

① 布拉格最繁华的街道之一。

② 布拉格著名的文化大街，最大的剧院、科学院等文化机构都在这条街上。

厄亲王[1]忘在这里的领带”。我将这条领带系在脖子上，一照镜子，发现它将我美化得使我产生了一个印象，仿佛这条领带将霍恩洛厄亲王身上的一点点香味注入到我的体内。我往鼻子上扑一点儿粉，刮光下巴上的胡子碴儿，出了巴黎饭店门，直朝人民大厦走去，然后沿着普希科普大街[2]往瓦茨拉夫大街方向走。我透过商店橱窗的玻璃端详自己，果然，我的模样儿很出众，就像我在顶楼镜子里照见的那样。唉，钱又算什么？也许每个拥有特别的领带，缝制讲究的衣服，鹿皮便鞋和拿着一把长剑一样带着雨伞的人都有钱，可谁也没有像我系着的这样的领带。于是，我走进一家男式衬衫店。我刚一迈进店门，立即成为大家注意的中心，中心的中心正是这条领带。不过因为我能打上这条领带，所以人们关注的焦点还是我。我要了几件平纹细布衬衫并参观了一通。为了增加光彩，我又让他们给我拿些白手帕来，并请那女售货员从那一打手帕中挑出一条，给我按时新花样折好摆在胸前小口袋里。她笑笑说：“您真会开玩笑，会打这么漂亮领带的人还能不会……”她拿出一条手帕给我，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也折不好它。女售货员拿起手帕，将它放在桌上，像从小盐瓶里抓盐那样，用三个指头抓起手帕的正中间，轻轻将它一抖，就出现了很多漂亮的皱褶。她用另一只手将这些褶儿拉匀，朝外一翻，放进我胸前的小口袋里，拽一拽手帕角尖儿。我谢谢她，付了款，总共买了两包漂亮的衬衫，五块小手帕，都是用金线捆扎起来的。随后，我又进了一家男服衣料店。我的蓝点儿白领带，白手帕，像一片卷起的菩提树叶，不仅吸引住了售货员们，而且也吸引住了两位衣冠楚楚的男士。他们一看到我这打扮，不禁摇晃一下，愣住了，惊呆了好大一会儿才又重新获得对自己的领带与手帕所失去的信心……我开始挑选衣料，其实我身边已无分文。我挑了一块英国的化纤料子，请售货员将它搬到商店门口就着太阳光让我仔细看看。他们以为我是一位很懂布料的顾客，便给我搬出了整个一卷布料，并翻起一角在我身上比画，好让我实实在在地感觉一下穿上这样料子的衣服走在大街上

① 指霍恩洛厄·希灵斯菲斯特(Hohenlone—Schillingsfiirst，1819—1901)，德意志帝国首相兼普鲁士总理大臣。巴伐利亚的天主教徒，贵族出身，拥有亲王封号。

② 布拉格著名的一条金融大街，全国最大的几家银行都在这条街上。

会是个什么样子。我谢谢他，显得有些困窘。可那伙计说，像我这样的顾客买东西考虑慎重一些是完全正确的："明天买也行，任何时候都可以，因为布拉格只有我们海因里希·皮斯科一家公司有这种料子，所以我们不担心人家会抢生意。"我表示感谢之后便走出来，走到街对面。总而言之，这一切都使我感到震惊，我甚至将头微微歪到一边，稍稍皱起眉头，让我的额头上出现些气度高贵的皱纹，仿佛在深沉地思考什么。后来发生的一件事情，证明这条领带让我从根本上变了个样儿。因为维娜小姐，就是上星期四在所谓内科会诊室的小房间被那些商人赏玩，以前在咖啡厅认识我的那位小姐正朝我走过来时，她看见了我，我也看见了她。她本想抬起戴着白手套的手对我挥动一下小手提包，可突然改了主意。仿佛她认错人了，她压根儿就没认出来是我，这个曾为她体力与精神的复苏而献出自己的人。当时，她被那些老头们赏玩折腾之后，已经无力起身回家了。我也装作自己仿佛是另外一个人。她转过身去走她的路，肯定认为自己是认错人了。这一切，都是这块白手帕和这条白领带引起的。可是，在布拉什纳门[①]那儿，正当我横过马路，想再让自己更自信地走在普希科普街上，正当我为穿着轻便上装并配了这出色的服饰小零件而得意忘形之际，我那位满头绵羊卷毛银发的领班斯克希万涅克先生朝我迎面走来。他走着，并不看我，可我知道，他看见了我。他从我身边走过，我站住了，就像他跟我打了招呼似的。他也站住了，转过身来，回到我跟前，直瞪瞪地望着我。我知道，他看到的只是那条领带，他看见那条领带走在普希科普大街上，除了这条走在大街上的领带之外，他别的什么也没看见。这位什么都知晓的领班先生看我的那眼神，就表示他知道这领带是从哪来的，知道我没经允许便擅自借用了它。他这么看着我的时候，我心里说，领班先生，您怎么啥都知道呀？而他笑了笑，大声回答说：我怎么啥都知道？我不是曾经侍候过英国国王吗？说罢，便又继续沿着普希科普大街走去。尽管那天出着太阳，也仿佛一片阴暗。而我自己却像一盏滚烫的灯，领班先生把我的灯芯扯掉了。我又好比一个打满了气的轮胎，被斯克希万涅克先生拔了气门芯。我边走边听到我怎样地漏气，我看到我自己在路上已不再发光。我已经

① 布拉格普希科普大街旁的一道拱门形通道。

看不见了，只觉得那条领带那块手帕都跟我一样没精打采地耷拉着，仿佛淋了一场大雨。

有幸的是，在所有旅馆饭店中，只能由其中一个获得的最大荣誉，由我们巴黎饭店得到了：据确切消息称，在布拉格宫里总统没有金刀叉，可是赶上来布拉格的重要国事访问，又总爱使用个金刀叉什么的。总统办公室主任和总理亲自议定，去找私人企业家或者找施瓦曾伯格公爵或洛布科维兹公爵借用一下。可事实上这些贵族虽然有金刀叉，却没这么多，再说，这些匙子把儿和刀叉把儿上都有这些家族姓氏的第一个大写字母标志。惟一一位可以借给总统金刀叉的恐怕只有特恩—塔克西斯公爵[1]了，那就得派人到雷根斯堡[2]去取。这个富裕家族的一个成员去年曾在这里举行婚礼。这个家族在雷根斯堡不仅有旅馆，而且有街道甚至整个一个区及自己的银行。可都没借成。到最后，总理亲自来到我们这里，他从我们老板这儿离去时却满脸怒容。这倒是个好兆头，斯克希万涅克先生不用知道内幕就看出来了。因为他曾经侍候过英国国王啊！他从总理的脸上，又从巴黎饭店的布朗德斯老板脸上得知，老板拒绝借给他金刀叉，除非宴会安排在我们饭店举办，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将金刀金叉、金子做的大匙小匙从我们的保险柜里拿出来。于是我大吃一惊地得知，我们饭店里有可供三百二十五人使用的金刀叉。布拉格宫于是作了决定：在我们饭店为来自非洲的尊贵客人和他的随从举行盛宴。整个饭店开始大扫除，雇来一群拿着小桶和抹布的清洁女工，不仅打扫地板，而且连墙壁、天花板和所有吊灯都擦得干干净净。饭店亮堂堂的，光芒四射。有一天，说是阿比西尼亚的皇帝和他的随从人员要来我们饭店住。于是买了一卡车的鲜花、玫瑰、文竹和兰花。可到最后一刹那，布拉格宫的总理又来把房子退了，不过他又一次确定宴会将在我们这里举行。我们老板对他的变动并不在意，反正准备把他们来住的一切花销都算进去，连打扫卫生所付出的成本也算在他们账上。于是，我们专心准备供三百人用餐的大宴。我们从斯

---

① 特恩—塔克西斯(Thurn— Taxis)，一个家族。1512年圣罗马皇帝马克西米连一世授予该家族贵族特权，以后三百五十年间，该家族的旁系在西班牙、德国、奥地利、意大利、匈牙利等国开办地方与全国邮务。该家族眉形纹章中的卷角图案，现仍为许多欧洲国家的邮政象征。

② 位于德国境内。

坦纳饭店借来餐厅服务员和领班。那一天，该饭店的老板什罗贝克先生让自己的饭店停业一天，因为餐厅服务员都借给了我们。从布拉格宫还派来好几名密探，就是上次和我一道护送布拉格圣子塑像的那些人。他们随身带来三套厨师服、两套餐厅服务员的燕尾服，而且马上换了装，以便能进厨房监视，免得有人给皇帝下毒。餐厅服务员则一再检查餐厅各处，找个最适合保卫皇上的地方呆着。大厨与总理以及布朗德斯先生花了整整六个小时，拟了一份供三百客人用餐的菜谱。布朗德斯先生随后在冰柜里储放了五十条小牛后腿、用于熬汤的六头牛、用来做炸排的三匹马驹、用于做调味汁的一匹骟马、重量没超过六十公斤的六十头小猪、十只猪崽、三百只小鸡，还有一只狍子和两只鹿。我第一次跟领班斯克希万涅克先生来到我们的地窖，地窖管理员向前来检查的领班数了一遍葡萄酒、白兰地和其他烧酒的瓶数。我被吓了一大跳，这个地窖里储藏的酒简直跟酒类批发公司奥普特一样多。我第一次看到单是亨格尔牌的酒瓶就码满了一面墙，至于香槟酒从维乌·克里科特到温哈德公司的名牌一应俱全，名牌烧酒也码满了一面墙，各类名牌的苏格兰威士忌有好几百瓶。而且我还看到了摩泽尔河区及莱茵河区产的葡萄酒，还有我们摩拉维亚地区的布泽内茨卡酒以及捷克姆涅尼克地区产的酒。斯克希万涅克领班从一间酒窖走到另一间窖房，不断抚摸着那些酒瓶颈子，像个酒徒那样对它们充满爱意。其实他从来没有喝过一滴酒，我也从来没见他喝过酒。我在地窖里也发现，领班斯克希万涅克先生从来不坐，总是站着。他点燃一根烟，但仍旧站着。他站在地窖里看我一眼，从我脸上读到我在想什么，他肯定猜到了我的心思，否则他不会突然对我说：记住！你若想当一名好领班，那你绝不能坐。一坐，你的脚就会疼起来，干活儿就会像下地狱一样难受……地窖管理员在我们身后关了灯，我们走出了地窖。可就在当天传来一个消息，说阿比西尼亚皇帝随身带了厨师，说他们之所以恰恰要在我们这里办宴会，是因为我们这里有金刀叉，跟他们这位皇帝在阿比西尼亚一样，说他的厨师们将烹制阿比西尼亚特色菜。在举行盛大宴会的前一天，那些厨师就来了，都是黑人，油光闪亮的，总觉得我们这儿冷。他们一共三人，还带了一位翻译，我们的厨师只得给他们当助手，可我们的大厨那一天却解下围裙赌气走掉了，因为他觉得

受了侮辱。这些阿比西尼亚厨师便开始大干起来。他们煮了几百个鸡蛋，边干边说着笑着，龇着牙齿。后来又搬来二十只火鸡，开始放在我们的烤箱里烤，往各个大盘子里分放了一种什么馅儿，为此配了三十筐拧花小面包，又推来满满一小车的调料和香芹菜。我们的厨师帮着他们切。我们大家都好奇地看着这些黑人小伙子怎么弄。他们渴了，我们就给他们皮尔森啤酒。他们很喜欢，还给我们喝他们的烈性酒，是用一种什么药草做的，酒精度很高，带点儿胡椒和混合香料味儿。可后来的一幕让我们吓一大跳，因为他们让人送来两头开了膛的羚羊，这是刚从动物园买到的，很快就剥了皮。用我们饭店最大的锅来煎这些羚羊，一块块黄油铺在下面，一把把的调料往里扔。我们不得不将所有窗子都打开，因为热气太大。然后，他们便将烤得半生不熟的火鸡和馅儿填到羚羊肚子里，又将煮熟的鸡蛋填满所有空当，继续一块儿烤。整个饭店都被折腾得翻了个个儿。我们老板惊得目瞪口呆，因为他没想到会弄成这个样子。后来，厨师们将一头活骆驼牵到饭店门前，准备将它宰掉，可我们不敢碰它。翻译求我们老板答应他们。于是招来一帮记者，使得我们饭店变成了新闻关注的焦点。他们把骆驼捆起来，骆驼大声叫着："别！别！……"仿佛求我们别杀害它。可是有个厨师用一把长刀将它宰了，弄得满院子都是血。接着，将它的脚搁在脚枷上，然后切了腿，剥了皮，去了骨头，和他们运来的羚羊肉一样。随即运来三车柴火，老板不得不去将消防队员叫来。他们带着消防器机警地注视着厨师们如何迅速生了火，一堆熊熊大火，像烧炭一样。等到明火消失，剩下鲜红滚烫的木炭时，他们便将挂骆驼的架子一转，让驼肉对着炭火，开始烤起整只骆驼来。等到驼肉快熟的时候，他们就把那两只填满了火鸡馅儿的羚羊塞到骆驼肚子里，而火鸡肚子里也塞了鱼，还用煮鸡蛋填满了所有空当。在烧烤过程中，他们一直撒着他们的特殊调料。他们边干边喝着啤酒，因为他们即使呆在火堆旁边也老觉得冷，就像啤酒厂的马车夫一样，在冬天靠喝凉啤酒来取暖。当为三百客人的餐具已经摆好的时候，汽车开始将他们运来，门卫为他们打开车门。院子里的这些黑人厨师不仅赶着将乳猪和小羊肉烤了出来，而且还熬好了一锅锅肉汤。老板为此买了好多好多肉。后来，海尔·塞拉

西皇帝[1]本人在他的大臣伴同之下驾到，我们所有将军和阿比西尼亚所有军界要人都列队欢迎。皇上一出现，立即博得大家的好感。他只穿一件白色的制服，没挂任何勋章，一身轻巧单薄，只在手指上戴个大戒指，可他的政府成员或他的部族首脑们都披着色彩鲜艳的披风，有的身上还佩着一把剑。他们一一入座，看得出来，一个个举止非常文雅，但又并不拘束。巴黎饭店所有大厅都摆设了餐桌，一套套金刀金叉金匙子闪闪发亮。总理致词欢迎了皇上，皇上说话却声音怪怪的。翻译说，阿比西尼亚皇帝谨邀请诸位宾客参加阿比西尼亚午餐。一位穿着印花布衣服，并裹着一块十米长粗呢绒的大胖子鼓了几下掌，我们端上了一道黑人厨师在我们厨房里准备的冷菜：浇了黑调味汁的酱小牛肉。我只舔了一下沾了点儿汁的手指头，不禁咳了一声，汁儿的味道特浓烈。我第一次看到，当服务员温文尔雅将碟子塞到客人眼前时，贵宾们轻轻拿起我们那些金刀叉，那三百套金刀叉和匙子在餐厅里耀眼地闪闪发光……领班打个手势，叫人往玻璃杯里倒白葡萄酒。这下轮到我露一手了。因为我一看到他们忘了给皇帝斟葡萄酒，就立即用一块小餐巾包着酒瓶子，连我自己都不知道我怎么会想到，走到皇帝跟前时，像小辅祭一样单腿跪下，向他鞠了一躬。等我站起身来，大家的目光都在注视着我。皇帝在我额头上画了一个十字以示祝福。我给他斟酒，饭店里的总领班什罗贝克先生就站在我身后，正是他忘了斟酒。我突然为自己刚才的行为感到害怕。我用眼睛寻找领班斯克希万涅克先生。我看到，他正在向我点头，为我细心周到的服务而感到高兴哩！我放下酒瓶，看着皇帝吃饭慢条斯理的，将一小块酱肉蘸一点儿汁放到嘴里，仿佛只是尝尝味道而已。他点点头，慢慢地嚼着，将刀叉交叉放着表示这道菜已经够了，然后又喝一小口酒，用餐巾擦了好大一会儿胡子。然后上汤。这些黑人厨师大概因为他们一直觉得冷而喝了啤酒的缘故，一个个动作敏捷，我们还没来得及摆好汤碗，他们便一勺接一勺往大盆里装起汤来，连化装成厨师的密探都为之惊叹不已。我和密探们都忘了与这些黑人厨师合影留念。这时，我们自己的

[1] 海尔·塞拉西(Haile'Selasie')于1930年即位，1931年颁布宪法，着手实行庞大的现代计划。1974年宣布废除帝制，海尔·塞拉西被废黜并监禁。

厨师们正围着院子里那堆红木炭在慢慢地烤骆驼肉。这骆驼肚子里塞满了馅儿，厨师们正用一把蘸着啤酒的薄荷秆儿，在它外部不停地抹擦着。这是那些黑人厨师的主意。当大厨想出这个用薄荷秆儿往骆驼肉上抹啤酒的点子来时，高兴地说(据翻译告诉我们)，他们厨师有望得到玛利亚·特莱齐勋章。等到上完这道汤时，我们所有厨师、女仆、餐厅服务员和领班都感到有些无所事事了，因为那些黑人尽管一个劲儿地喝着啤酒，可是包揽了所有的活儿。我却显得格外特殊，翻译对我说，皇帝亲自点名让我继续给他上酒上菜。我每次都跪下一条腿，然后递上酒菜，然后再退下。我特别留心及时给他斟满酒杯和撤下碟子。可皇帝吃得很少，只是弄脏一下嘴巴，就像品尝师尝味一样只吃一点点儿菜，只呷一小口酒，就又继续与我们总理交谈。客人们却越来越不分高低贵贱，狼吞虎咽地吃着喝着，远远近近的餐桌上都一样，仿佛他们的肚子老是饿的，连拧花面包也吃，有一位客人甚至将摆在桌子上作装饰的仙客来，也拿来蘸上点儿盐和胡椒粉吃掉了。密探们身着燕尾服，化装成餐厅服务员，胳膊上搭着餐巾，站在餐厅角落监视着，免得人家偷走我们的金刀叉……午餐渐渐进入高潮，黑人厨师们磨着长马刀，接着，两名黑人将烤骆驼连肉带架子扛到肩上，第三个用一把薄荷秆擦抹一下骆驼肚皮上的胡椒，他们穿过大厅和备餐室，随即进了宴会厅。皇帝站起身来，用手指着烤骆驼，由翻译给他翻成我们的语言说，这是非洲和阿拉伯风味菜，是阿比西尼亚皇帝一份小小的心意。两名帮厨将两块宰猪用的大案板搬到餐厅正中间，拼在一起，并用两个蚂蟥钉将它们钉住，然后将这只烤骆驼搁在这块大案板上，接着找来刀子，将烤骆驼破成两半，又将这半块再分成两半，肉里立即散发出一股浓浓的香味。然后再接着切，每块骆驼肉上都带了一小块羚羊肉，每块羚羊肉里都包着一块火鸡肉，每块火鸡肉里又有一块鱼和馅儿以及煮鸡蛋……餐厅服务员摆好了碟子，从皇帝开始，挨个儿分发这烤骆驼肉。我又跪下一条腿。皇帝用眼睛向我示意可以来一份。我便将他们的民族特色菜端给他。这道菜准是非常好吃，因为所有客人顿时都变得鸦雀无声，只能听到我们的金刀叉悦耳的碰撞声，看去很是赏心悦目。后来，出现了我、我们、乃至领班斯克希万涅克先生都没遇到过的情况：先是我们总统府的一位政府顾问、有名的美食家站了起来，大概是因为烤骆驼美味让他兴奋不已

，开始大声嚷嚷，脸上焕发出最高热情的容光，可因为美食太可口，他又总觉得光站起来嚷嚷几句还不过瘾，便开始挤眉弄眼，又像在做操，仿佛在俯冲飞行，然后捶胸，接着又叉了一块肉蘸着汁儿吃。这下更热闹了，连那些拿着长马刀的黑人厨师也站起来，望望皇上。皇上大概已经习惯这种场面，只顾微笑，这些黑人厨师也微笑着频频点头。那些披着塔夫绸名贵料子的头头脑脑们也坐不住了，有一位皇室官员跑出去，在走廊上大嚷一通，然后跑回来，叉了一块肉吃下去。这下高潮来了！因为他一直跑，一直在嚷嚷，一直跑到饭店大门外，在那里又是喊叫又是跳舞，欢呼着，捶着胸脯，随后又跑回来，嘴里是歌脚上是舞地感谢这顿丰盛的骆驼餐。他突然对着那三位厨师一躬到地。另一位美食者，一位退休的将军却只是两眼望着天花板，发出一声悠长而略带忧伤的声音，一种幸福到极点的尖叫声，而且随着他继续往嘴里送进又一块肉和有节奏的咀嚼，那尖声委婉地渐渐升高。他在喝了一口李斯陵葡萄酒[1]之后，便站起来哀声号叫。黑人厨师们心领神会，一个劲儿地欢呼着：对！对！桑巴！对！这大概是此后人们的热情达到最高潮的原因。总理将手伸给皇帝，摄影记者一拥而上，拍下了一切，闪光灯一个劲儿地闪着，我国和阿比西尼亚两国领导人的手，便在这闪烁的强光下握在了一起。

当海尔·塞拉西边鞠躬边告别离去时，所有客人也都跟着鞠躬，两国的将军们互换勋章，互相佩戴。政府官员们则将星徽别在燕尾服的一侧，将皇帝赐给的绶带挂在胸前。而我，这个最小的小人物，莫名其妙地被人牵着手，领到皇家大臣面前，他为我的出色服务而握着我的手，并将一个虽然价值最低、但个儿却最大的勋章和蓝色绶带挂到我身上，以表彰我为阿比西尼亚皇帝效劳的功勋。我因燕尾服上披着这条别有勋章的蓝色绶带，不好意思地垂下了眼睛。大家都很羡慕我。我看到最眼红的是饭店总领班什罗贝克。这个勋章本该由他得，看到他那眼神，我真恨不得立即将那勋章转给他，因为再过几年他就要退休了。也许他等着的正是这个哩！因为有了这个勋章，他完全可以在喀尔克诺谢山麓或捷克天堂开个旅馆，开个阿比西尼亚皇帝勋章

① 德国一种带酸味的白葡萄酒。

得主饭店。可是新闻记者们只给我拍了照，写下了我的名字。于是，我就这样挂着勋章佩着蓝绶带收拾着餐具，将它们送到厨房里。我们一直工作到深夜。洗碗女工们在化装成厨师和服务员的密探监视下，洗完三百套金刀叉。斯克希万涅克先生在那位总领班什罗贝克的协助下，数了一遍这些刀叉之后，不得不再来第二遍、第三遍。我们老板又亲自数了一遍喝咖啡用的小匙子，数完他脸都白了，因为少了一只小匙。他们又数一遍，然后一块儿商量着什么。我看到什罗贝克在老板的耳朵旁小声说了几句，两人的表情都显得很惊讶。借来的服务员们已经洗涮完毕，现在连他们也都到备餐室去了，因为剩下的菜多得不得了。后来连厨师、女仆也走进来，大家都想尝尝这些稀珍美味佳肴。尤其是我们的厨师，他们边吃边分析、猜测，看哪种调味汁是用什么香料做成的，烧肉的步骤究竟有何奥妙，竟然使那位在总统府专门尝味的政府顾问吃了这肉之后，兴奋得如此大喊大叫。可我却吃得很少。我发现，老板已经连看都不看我一眼了，我那颗倒霉的勋章也使他感到不高兴。我还看到那个总领班什罗贝克跟我的领班斯克希万涅克在悄悄嘀咕着什么。我突然想到他们谈的什么，是关于那个小金匙的事儿。他们大概认为这个匙子是我偷的。我斟了一杯专给我们喝的白兰地，自己一杯，又倒了一杯，端着它走到我那位曾经侍候过英国国王的领班那儿，看他是不是在生我的气。我叫了他一声，对他说，我阴差阳错得到了这枚勋章，其实应该由什罗贝克领班或由斯克希万涅克先生、或者由我们老板来得这枚勋章。可是，谁也没听我讲话，我甚至还看到，领班斯克希万涅克先生正盯着我的领结看。他看得那样地聚精会神，使我联想起几天之前，他打量我那条蓝点儿白领带的眼神。那是我没经允许从客人丢在我们饭店、挂在衣柜里的领带中挑出来的。我从领班先生眼里读到：既然我能不经允许去拿这条领带，怎么能不去拿那个金匙子呢？这个小匙是我最后从阿比西尼亚皇帝的桌子上收进厨房去，直接扔在洗碗池里。这眼神使我羞辱得恨无地洞可钻。我端着自己那杯酒，原本想用它来跟领班碰杯。在这世界上他对于我来说，比皇帝本人，比总统都要更高更大。他也端起酒杯，犹豫了片刻。我一直希望他能为我得到这枚倒霉的勋章而碰杯，可这个无所不知无所不晓的人如今却不知道真相。他却跟那个与他年龄一般大的什罗贝克领班碰了杯，而且再也没看我一眼。我端走自己这

杯斟满的酒，将它一口饮尽。我开始发烧，我又喝了一杯……我拼命地跑出去，离开了我们的饭店，我原来工作过的这饭店，因为我已不想活在这世界上了。我叫了辆出租车，司机问我要去哪儿，我说让他将我送到一座森林里去，我想呼吸一下新鲜空气，于是我们就开车走了。一切景象都退到我身后，先是灯光，许多许多灯光，随后只是这儿那儿偶然有盏路灯，到后来便什么也没有了，只是当出租车拐弯或掉头时才能看见一眼布拉格，后来我们便在一座浓密的森林边停车了……我付了钱，他望着我身上佩戴的勋章及蓝色绶带说，他对我如此烦恼一点儿也不感到奇怪，说他很了解这情况。好多餐厅服务员领班都曾让他将他们送到斯特罗莫芙卡林子里去散散步。我微微一笑对他说，我不是来散步的……也许我准备在这里上吊。可出租汽车司机不相信我的话，"真的吗？"他笑着说，"为什么？""我真的没什么原因。"我对着掏出来的手绢说。司机下了车，掀开发动机罩，在那里找一阵什么，然后就着路灯的光亮交给我一根绳子，这是一根马肚带。他笑笑，将打了一个活结的绳套交给我，并笑着告诉我该怎么个上吊法……他上车之后，还打开车窗探出头来对我说：祝你上吊成功走运！然后开车，还按了几声喇叭向我致意。汽车开出森林之前，他又按了一声喇叭……我沿着林中小道朝前走，随后在一条小木凳子上坐下。当我重新分析了一下我的处境，当我肯定地认为领班先生已不会再喜欢我时，我暗自说：我已经没法在这个世界活下去了。我若只是像一个女孩失恋的话，还可用天涯何处无芳草来安慰自己，然而我面对的是一位曾经侍候过英国国王的领班。他却认为我会去偷那只找不着的小匙，尽管别人也可能把它偷走，这我怎么也想不通……我清楚地感觉到夹在我手指间的那根绳索的存在，而天色暗得我不得不伸手摸索着往前走。我摸到了树，可这都是一些小树。我只好从这座小树林子里走出来。根据林子的轮廓，我发现自己正朝着一些更加矮小的树走去，只是一片小灌木林。后来，我到了另一片林子里，可又全都是白桦树，又高又大的白桦树。我得用梯子才爬得到哪个树杈上去。现在我才知道上吊可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儿。后来，我真的找到一片枝干长得很低的松树林，可那些老松树的枝子又低得使我只能用四肢在地面爬行。我四肢着地爬行时，我的勋章碰着我的下巴和脸，还丁当丁当响，这更加使我想起我们饭店里丢失的那把金匙子。我这么四肢

趴在地上呆了片刻没动,又将所有的事情思索一遍,并在我这痛苦的脑子里得出如下结论:斯克希万涅克先生已经不喜欢我了,他从此不会再培养我,我们不会再一块儿打赌:哪位客人将点什么菜或不点什么菜,刚进门的某位客人是哪个民族的等等。我像那位儿口塞满一肚子馅儿的烤骆驼肉之后的总统府政府顾问科诺巴塞克先生一样哀叫起来……我下定决心,上吊算了。有个什么东西碰着了我的头,让我吓一大跳。我跪了一会儿没敢动弹,随后我举起双手,摸到一双鞋,两只鞋的鞋尖。我再往上一摸,摸着了两只脚踝,然后是穿着袜子的冰冷的小腿。我站起身,嗅到一个上吊人的腰部,吓得撒腿就跑。我穿过锋利的树枝杈,划破了耳朵划破了脸,一直跑到一条小道上。我倒下了,手里拿着绳子顿时昏了过去……后来,灯光和人声将我吵醒……当我睁开眼睛,我看到了,不是看到了,而是知道了我躺在斯克希万涅克先生怀里。他正抚摸着我,而我却一直在喃喃着"那儿,那儿",他们正是在那儿找到那个救了我命的上吊的人,因为不然的话,我恐怕就吊死在他旁边了。领班先生抚摸着我的头发,擦去我脸上的血迹……我哭了,并大声喊着:"那个小金匙!"领班先生轻声对我说:"别害怕,找到了……"我问:"哪儿找到的?"他又轻声说:"因为碗池的水堵住了,于是把碗池拆开,那小匙原来塞在弯头管里……原谅我!……一切又都会好起来的,就像从前一样。"我说:"可您是怎么知道我在那里的?"领班说:是那个出租车司机后来一想可能不是闹着玩的,就回到我们饭店来问,我们的餐厅服务员中有哪个可能想上吊。这时维修工正好送来那把小匙儿。我这位曾经服侍过英国国王的领班立即意识到一定是我,就径直找到了我那里。于是,我又像豌豆回到豆荚里一样,回到了巴黎饭店。斯克希万涅克先生甚至将酒窖的钥匙交给我,仿佛想要清除那金匙事件对我的一切影响。可老板总也不能原谅我得到那枚勋章和那条绶带。他看我的那种眼神就像我根本不存在似的,尽管我已挣了多得能盖住整个地板的钱。我每三个月都将盖满整个一地板的百元钞票送到储蓄所存起来,因为我想我能成为百万富翁,我得跟人家比个高低,然后我就到捷克天堂某个地方去租或者买一座小旅馆,并讨个老婆,讨个有钱的新娘,等我将我和我老婆的钱合在一起,我就会像其他饭店老板一样受人尊敬了。即使大家不会将我作为一个人来予以好评,至少得把我作为一个百万富

翁、一位大饭店大旅馆的老板来看待，到时候他们就必须把我放在眼里。可后来又发生了一件令我不愉快的事情：我虽第三次成为征兵对象，但这第三次也没当成兵，因为我个子太小，即使我使劲贿赂了一番军队官员，到末了还是不肯收我。饭店里所有人都笑话我，布朗德斯先生还问过我这件事儿，于是又笑话我一通。我个子就是这么矮，我知道我到死也只能这么矮，因为我已经长不高了，即使再高一点儿，也只是因为我穿了双层底的鞋，老昂着头，仿佛我总戴着燕尾服的小衫领。只要我老戴着浆硬的高领子，就能让脖子抻长一点儿，这是我惟一的希望。还有一个情况，便是我已开始去上德语课，开始去看德语电影，读德文报纸了，对布拉格街上有穿着白袜子、绿短外套[①]的学生来来往往也不感到惊讶。到后来，饭店里几乎只由我一人去招待日耳曼族客人，所有我们饭店的服务员对待德国客人的态度是，仿佛他们根本不会德语，连领班斯克希万涅克先生本人跟德国人也只说英语或者法语或者捷克语。有一回，我在电影院一不小心踩了一位女士的脚，她开始用德语说话，我用德语向她致歉，并陪这位衣冠整齐的女士走出电影院，以对她跟我讲德语表示感谢。我还对她说：捷克人欺侮那些可怜的日耳曼族大学生的做法太可怕了，说我在民族大街亲眼看见捷克人脱下日耳曼族大学生的白袜子，还撕破了两名日耳曼族学生的褐色衬衫。她说我能正确地理解一切，说布拉格是旧帝国的领土，日耳曼族学生在街上行走和按照自己习惯着装的权利是不容剥夺的，说整个世界都对这类事儿漠不关心，还说他们的领袖不会听之任之，他把从舒玛瓦到卡尔巴迪山区所有日耳曼人都解放出来的一天，一定会来到。这时我突然注意到，她在说这话的时候，我可以与她面面相觑地互相看着，我用不着像看别的女人那样仰着头看她。我经常为所有在我周围转来转去的女人都比我高而感到苦恼。在女人中间恰恰有那么一些彪形大个子老娘们儿，跟我站在一起时，我只能看着她们的脖子或者胸脯。而眼下我看到她的个子跟我一样小，一双绿色的眼睛闪亮闪亮，也跟我一样满脸雀斑，可她脸上的那些褐色雀斑与她的绿色眼睛非常协调。我看出来她很美，可我也注意到她也在用我看她的那种眼神看我。我身上虽有那条

① 当时日耳曼族学生的制服。

蓝点白底的领带，可她却在打量我的黄得跟干草一样的头发，还有那双小牛犊的眼睛，蓝色的眼睛。她还对我说，帝国里的日耳曼人非常渴望斯拉夫血统，渴望那些平原和斯拉夫人的脾性，说一千年来，不管时世好坏，都努力想与斯拉夫血统的人结婚。她还告诉我说，很多普鲁士贵族的血管里就有斯拉夫血液，这血液使他们的眼睛比其他贵族的眼睛更珍贵。我也同意了她这一说法。我奇怪她怎么能听懂我讲话，因为这不只是简单回答客人中午吃什么晚上吃什么的问题，我得跟一位被我踩了黑便鞋尖的小姐交谈。我说的是一点点德语加大部分捷克语，但我一直觉得我是在说德语，沉浸在一种日耳曼精神里。于是，我还从这位小姐这儿得知，她叫丽莎，家在赫普①，是那里的一位体育教员，是当地运动委员会的游泳冠军。她解开短大衣扣子，露出别在胸前的纪念章，由四个"F"组成一个圆形，犹如四片叶子。她冲我微笑，老看着我的头发，看得我都有点儿不好意思了。可她给我信心，说我拥有世界上最美丽的浅色头发，说得我都快晕倒了。我又对她说我是巴黎饭店的餐厅服务员。我说了这一点，等着最坏的反应。可她将她的手放在我的衣袖上。她一触到我，她的眼睛便豁然一亮，使我也小吃一惊。她说她父亲在赫普开了一家名叫阿姆斯特丹城的饭店。我们还商量好一起上电影院去看《四分之三拍节上的爱》。她来的时候，头戴一顶蒂罗尔②帽子，身穿我从小就喜欢的那种绿色短上衣，实际上是绿色衣领的灰色上衣，用刺绣的橡树枝图案作装饰。外面下着雪，正值圣诞节前。后来，她到我们巴黎饭店找过我好几次，总是来吃顿午饭或者晚饭。她第一次来的时候，领班斯克希万涅克先生看了她一眼，随后又看了我一眼。我和领班按老规矩走进备餐室。我笑着说，我们再来赌二十克朗，看这小姐会要什么饭菜？因为我看见她穿了这件短上衣进来，今天甚至还穿了白袜子。我掏出二十克朗放在折叠小茶几上，可是领班斯克希万涅克先生突然用一种陌生的眼神看着我，就像我曾端着酒杯想跟他碰杯的那个晚上，也就是我曾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丢失了一个小金匙的那个晚上他那种眼神。我的指头还没离开那二十克朗，他为了不扫我的

① 捷克西部一城市，那里多数为日耳曼民族的人。

② 现奥地利西部一个州。

兴，仿佛什么事情也没发生，也掏出二十克朗，慢慢放到茶几上，可后来仿佛他的钱会被我那二十克朗玷污似的，立即将他那二十克朗放进兜里，又瞟一眼丽莎小姐，手一挥，从此不再跟我说话。下班时，他便把酒窖门的钥匙从我这儿收回去了。他看我的时候就像没我这个人似的……也仿佛他从来没有侍候过英国国王，而我从来没有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可我已经觉得无所谓了，因为我看到并知道捷克人对德国人是怎样不公道的，我都为自己是雄鹰协会[1]会员而感到害臊。因为斯克希万涅克跟布朗德斯先生一样，是雄鹰协会的坚定会员。大家都热衷于反对所有德国人，主要是反对那位来找我的丽莎小姐。他们不让我为她服务，因为她坐的那张桌子属另外一个服务员的职权范围。我注意到，他们对她的服务非常粗野。端给她的汤是冷的。服务员端汤时还总把手指头浸在汤里……于是发生了一件事情：有一次服务员端上一盘带馅的小牛肉时，竟然往碟子里吐一口痰。我追上去要拿走他这个碟子，那服务员竟将这一碟菜扣在我脸上，还往我脸上吐了一口痰。当我擦去糊在眼睛上已经凉了的冻状调味汁时，他又往我脸上啐了一口，让我知道他有多么地恨我。可这还只是一个信号而已。随后，大家都从厨房跑到这餐厅门外来，所有服务员都来了，每人往我脸上啐一口。他们你一口我一口地啐呀啐呀，一直啐到老板布朗德斯先生来到我跟前为止。布朗德斯先生作为雄鹰协会布拉格分会负责人，也往我脸上啐了一口，并对我说我已被解雇了。我带着这一脸的唾沫和煎牛肉汁儿，跑到餐厅丽莎的桌子跟前。我用双手指着自己的脸给她看。就因为她，雄鹰协会会员和捷克人对我干了些什么。她看了这样子，立即用餐巾擦干净我的脸并对我说，别指望这类捷克狂人能干出什么别的好事来。说为我因她而受的委屈，使她更喜欢我了。然后，我们走出饭店。当我们穿好衣服，由我伴同她走时，刚到布拉什纳门前，迎面跑来一群野蛮粗暴的捷克人，狠狠地给丽莎一记耳光，打得她的蒂罗尔帽子滚到电车道上去了。当我为了保护她，用捷语嚷嚷“你们干什么？你们还算捷克人吗？真不像话”时，他们其中的一个将我推到一边，另外两个抓住丽莎，将她推倒，两个人抓住她的手，一个人掀起她的裙子，粗暴地从她晒黑的腿

① 捷克的一个群众性体育组织。

上脱下她的白袜子。他们还一个劲儿地揍我，我大声喊叫着："你们干什么？你们这些捷克暴徒！"直到他们觉得凌辱够了才放手，像拿着什么白色的战利品一样，拿走了丽莎小姐的那双白袜子。我们穿过通道，来到一个小广场。丽莎哭成了泪人，嗓子也哑了。"你们这些暴徒，竟然凌辱一个来自赫普的普通德国人教师！"我觉得自己很高大，她拉着我的手，我为自己左找右找也找不到我的雄鹰会员证而生气，我本想找出来立即将它撕掉的。她突然泪水盈眶地看我一眼，走到街上又大哭起来，将她的脸贴在我的脸上，紧紧地依偎着我。我明白，我必须保护她，免遭这些狂人的欺侮，哪怕是动她这小个子女孩一根毫毛。她是赫普一家名叫"阿姆斯特丹城"饭店的老板的女儿，而赫普在去年秋天作为帝国领土被占领了，整个苏台德区[①]重又划回给了帝国。如今，在雄鹰精神笼罩的布拉格却与这些可怜的普通德国人过不去，这是我亲眼看见的。这证明了苏台德被划走的原因，既然日耳曼人的生命和尊严都遭到威胁和践踏，在布拉格也该遭此下场。我也受到牵连，不仅被巴黎饭店解雇，而且哪儿也不肯雇我当服务员。我每次找工作，都是第二天便来通知说，我是有德国人思想的捷克人，甚至说我是找了个德国人体育教员做对象的雄鹰协会会员。直到德国军队到来之前，我一直找不到工作。他们不仅占领了布拉格，而且占领了整个国家。这期间，丽莎小姐消失两个月不见了。我徒劳地给她甚至她父亲写信。在布拉格被占领的第二天，我去老城广场转悠，看到帝国的军队在锅里熬汤，一碗碗地发给居民。我看着看着，发现一位手拿汤勺，身穿条子衣衫，胸前佩着红徽章的姑娘，她是谁呀？丽莎！我没叫她，我盯了她一会儿，看着她如何面带笑容将一勺勺汤舀到碗里。我突然清醒过来，立即站到队列里。等轮到我领汤时，她将一碗热汤递到我手里。等她一瞧见我，倒是没有吓一跳，可却高兴坏了。她穿着这身前线卫生护士装还蛮骄傲的哩，这也算制服？我对她说，从那次被解雇后还没找到过工作，也就是从那次在布拉什纳门前为捍卫她的尊严跟暴徒们斗争的时候

---

① 苏台德区为北波希米亚和摩拉维亚的一部分，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时，作为特区并入捷克斯洛伐克，居民以德国人为主。1938年慕尼黑会议参加者意、英、法屈服于希特勒，将苏台德区割让给德国。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苏台德区才又归还捷克斯洛伐克，境内大部分德国人被遣返到德国。

起，我没找到过工作。她让人替她一会儿，立即挽着我的胳膊笑着乐着。我和她俩人都觉得，就因为她的白袜子被人剥下，就因为我在巴黎饭店被人吐了一脸痰，帝国军队才占领布拉格的。于是，我们一道沿着普希科普大街漫步，全身制服的士兵都向丽莎小姐致意问好，我也每次都向他们鞠躬致意。我突然冒出个想法来，大概丽莎也一样：我们拐到布拉什纳门后面，走过丽莎曾被打倒在地，被暴徒们扯下白袜子的人行道上，然后进了巴黎饭店。我装作在找座位的样子，餐厅里坐满了德国军官，我和穿着护士制服的丽莎小姐站在一起，服务员和领班斯克希万涅克先生的脸都白了。他们默不作声地接待着德国客人。我坐到窗边一张桌子旁，用德语叫了一杯咖啡，维也纳白咖啡外加一小杯罗姆酒。这是我们过去根据萨谢饭店的一个品种提供给客人的。当老板布朗德斯先生进来向大家鞠躬，特别客气地向我鞠躬时，我的感觉十分良好。他突然与我交谈起来，谈到那次不愉快的事件，还给我赔不是。我对他说我不能接受他的辩解，说我们后会有期。当我给斯克希万涅克先生付款时，我对他说："你侍候过英国国王又能帮你什么忙?"说完，站起身来，从一张张饭桌间走过。德国军官们跟丽莎点头打招呼，我也向他们点点头，仿佛他们的那些招呼是对我打的。这个晚上，丽莎小姐带我到她那儿，先是跟她到普希科普街上的一个军营里，那是一座褐色的屋子，我们为占领布拉格而喝了香槟酒，军官们跟丽莎也跟我碰了杯，每次她都向他们介绍说我勇敢地保护过她，在一群捷克暴徒面前捍卫了她的日耳曼民族的荣誉。我鞠了鞠躬，感谢他们的问候与举杯，可我并不知道，根本也不可能知道，那些问候只属于丽莎，他们根本就没把我放在眼里。我在他们眼里只不过是丽莎——军队护士长的一件附属品。护士长这个称呼，我是在干杯的时候听到的。我为能参加这种场合，能跟这么些军官在一起而感到惬意。在这帮年轻人中间，也只是我有这么蓝的眼睛，颜色这么浅的头发。我虽然德语说得不够好，可我有一个德国人那样的感受，跟童话中的野玫瑰姑娘一样需要与丽莎小姐会面，踩一下她的黑便鞋……这一切使我感到美滋滋的。后来，我们又从欢庆中去到一个我还没去过的地方。丽莎求我去看看我的家谱，说那里面一定会有一位什么日耳曼族的先辈。我只是对她说，我爷爷的墓碑上写着

"约翰·蒂迪尔"[1]几个字,说他曾经给财主当过马厩总管。我一直为这个马厩总管而感到害臊,可丽莎一听到这个名字,便觉得我在她眼里立即高大了许多,仿佛我比一位捷克伯爵还要了不起。看来,蒂迪尔这个名字推倒了分隔我们俩的所有大小墙壁。她一路上都沉默不语,随后打开一座旧楼的门,我们一层楼一层楼地往上走,每上一层楼她都要久久地亲吻我,抚摸我。当我们跨进她的小房间时,她打开了台灯。她的眼睛里、嘴里、全身都湿漉漉的,她眯缝着眼睛,将我推倒在长沙发上,又是久久的亲吻、舌的抚摸,像被风儿吹得时开时关的门那样呻吟着,随后,自然不可能不发生我所期待的那种事。这不像以往那样出自我的渴求,而是出自她的需要。她需要我,允许我的一切举动。她慢慢地脱去衣裳,也看着我把内衣脱下。我本以为,既然在军队里,准有一种特别的制服内衣裙裤。临时医院的护士们肯定有统一配发的内衣。可是她所有的,跟那些到巴黎饭店去供阔老板们玩弄的小姐们一个样,跟天堂艳楼小姐们穿的一个样。随后,我们的身体便紧紧地贴在一起了。丽莎小姐颤抖不止,我第一次地认识到:我恋爱了。这跟以往完全不一样,彼此都是那样地心甘情愿,那样地投入,那样地怜爱对方……后来,我的目光无意中落到近处的一张桌子上,那里有一束鲜花:春郁金香,嫩白桦枝叶和几根松树枝。像在梦里一样,也许最初还不是回忆起了什么,这回忆到后来才出现。后来,我真的回想起一个反复出现的想法。我摘下小枝叶,将它分成小块,在她肚子上摆成一个圆圈。美极啦!她偷偷看我一眼。我弯下身去,亲吻她那摆着花圈的部位,我的嘴已感到了扎人的针叶尖。她两手紧抱着我的头,激动到极点,她痛痛快快地叫了一声,左右翻动着,急促地喘着气。我以为她出了什么事儿,生命垂危呢,然而既非其一也非其二。她弯身对着我张开十指,吓唬我说要挖掉我的眼睛,要抓破我的脸和全身,她是如此地感激和满意。她的十指又张开过一次,然后又痉挛地收回去,她在精神过度紧张之际带着轻声的哭泣瘫下了,之后又从轻声的哭泣转到悄悄的微笑。我累了,也安静了。后来,又有过一次高潮,她如此激烈,根本不在意松枝针叶有多么扎她,也许这就是日耳曼人的习性吧!我对丽莎都几乎有点儿害怕了。

---

① 蒂迪尔是书中主人公的爷爷的姓,是德语"孩子"的音译。就是说,他爷爷曾有一个德文名字。

当她的舌头在我的肚皮上爬行时,像蜗牛一样将一道唾沫留在我身上。她吻我的时候,满嘴的松籽和针叶,可她不觉得这有什么不洁之处,恰恰相反,她把这视为顶峰,视为弥撒的一个组成部分。这是我的身体,这是我的血水,这是我的唾液,这是你的和我的汁液,它将我们联系起来,而且永远永远连在一起,就像她所说的,连汁液和毛发的香味都彼此交融了……

够了吗? 今天就到此结束吧!

四　我没有找到她的脑袋

我的新职业是在山里杰钦那个地方的一家旅馆里当餐厅服务员，后来当领班。当我刚到这家旅馆时，几乎吓了一跳。这不是我原先想象的一家什么小旅馆，而整个是一所坐落在森林和林中温泉之间的小而又小的城市，或者说一个大村庄。这里的空气非常新鲜，简直可以把它装进酒杯里来喝。你只需转过脸来对着清新的微风，像鱼儿扇动着腮一样慢慢地吞咽着，你就会相当清楚地感到混合着负离子的氧气如何流过你的呼吸器官，你的肺和内脏如何慢慢地吸着气。你仿佛在来到这儿之前，还在下面的时候，你的轮胎被扎了个洞，早已漏气，直到来到这里，你才在这行车更安全也更舒服的环境里自然而然地补足了气。丽莎用军车将我送到这里，她在这里自如得就像在家里一样。当她带我驶过组成主要庭院的林阴道时，她一直在微笑。院落里有些德国式的粗犷雕塑，国王和皇帝的雕像，一切都是用新开的大理石或白色的方解石砌成，像晶体糖一样闪光。其他楼房也用这些材料建造。这些楼房由一条主要柱廊分开，犹如洋槐叶子。那里到处还有其他一些柱廊，你在进到每座楼房之前，都可以或者说都必须经过带有粗犷雕塑的柱廊。所有墙壁都以表现光辉的德国历史为题材的浮雕作装饰，画面上的人物都还拿着斧子和穿着兽皮，有点儿像伊拉塞克[①]的《捷克古老传说》中的情景。不过，服装是日耳曼民族的。丽莎向我解说着一切，我简直惊讶得反应不过来。我突然想起了宁静旅馆中的大个子杂役来，他经常爱说一些不可置信的事情。这里的一切也让人不可置信。丽莎骄傲地向我讲述着，说这里有中欧地区最有利于健康的空气。在布拉格附近奥霍里契基和波特莫夏尼也有这么个地方，说这里是欧洲第一个优质人种培育站。她还说纳粹党在这里建立了德国姑娘和纯血种党卫军军人的第一个优质血液基地。说这一切都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上。说这里不仅每天都在以老日耳曼人的突击式性交完成着国家社会

① 伊拉塞克(Aloisjirásek 1851—1930)，捷克著名历史小说作家。

主义[1]性交，更主要的是未来产妇的子宫在这里孕育出新的欧洲人。孩子们先在这里呆上一年，然后再分散到蒂罗尔、巴伐利亚和切尔尼莱斯[2]，或者海边去，以便在那里的幼儿园和小学继续接受新人教育。当然，他们已不再留在妈妈身边，而是在新学校的照看监督下成长。丽莎还将外形像农舍的一座座漂亮小房子指给我看。在房子的窗口、平台和木廊上都是花。我看到那些未来的母亲，那些体壮如农家金发姑娘的母亲，仿佛不是这个世纪的人，而是我们的胡姆波列茨[3]和哈纳[4]地区这样偏僻小乡村的人。那里的人还穿着条纹衬裙和从前妇女们穿的低圆领泡泡袖衬衫，或者像鲍日娜[5]画像中的那种衣服。鲍日娜出来洗衣服的时候，奥德希赫骑马经过，对她一见钟情。这里的姑娘胸脯都很美，一切都很美。她们老爱出来散步，散步时总是穿过这些柱子，仿佛这是她们的一项任务。她们边走边看着那些英猛勇士的雕塑，或在那些英俊的国王和皇帝塑像面前久久停留，也许她们正将这些面孔和形象，以及这些名人在过去年月里的光辉历史，深深印到脑海里。后来，我从一个培训班的窗口听到和得知了这一切。在这培训班的课堂上讲授着这些传奇人物的故事，并对这些未来的母亲进行考试，看看她们是否记住了这些历史，能不能背出来，因为这些妇女必须知道这些。丽莎这么告诉我说，这些姑娘脑海里的这些画面，渐渐渗透到她们整个身体，最初只是渗透到她们的黏液里，然后到蝌蚪一样的东西里，然后就类似雨蛙或癞蛤蟆体内，最后就到小人胎里。这小人儿一个月一个月地长大，当他完全长成为人的时候，所有这些知识和图像便会毫无疑问、天经地义地表现在这新生命里。丽莎跟我一道走遍这个地方，甚至还拉着我的手。我还注意到当她用眼睛瞟了一下我的浅色头发时，步子立即变得更加轻盈。她向她单位的领导介绍我时，称呼我为蒂迪尔，就是我爷爷墓碑上那个姓。我也看出来，丽莎也希望在这儿住上九个月或更长时间，也想给帝国献上一个纯血种的后代。我一面想象着他们如何为了要个未来的孩子，就用类似母牛和公牛、母羊和公羊的配种方式来完成任务，一面看着柱子、雕塑

① 即纳粹主义。
② 捷克一地区。
③ ④ 均为捷克民风民俗保存得很好的偏僻山村地区。
⑤ 鲍日娜为捷克童话中的美丽村姑。

连绵不断的林阴道。到最后，我发现我什么也看不见，而所见到的只是一块包围着我的充满着莫大恐惧的乌云，让我担惊害怕。可我一想到我曾经是个微不足道的小人物，尽管我和个子高的人一样玩双杠和吊环，可雄鹰协会的队组却不接受我；想起我在巴黎饭店那次丢失金匙时的遭遇，想起我只因与一位日耳曼族的体育教员谈恋爱而遭众人啐唾沫，而现在，高贵的国家社会主义营地的指挥官亲自跟我握手，我看到他在打量我那干草般的头发，仿佛看到一位美丽的姑娘，喝了最合他口味的美酒一样和蔼地对我微笑，我就感到心理平衡了。尽管我现在并没戴上与燕尾服配套的硬领子，我也第一次地觉得：一个人用不着个子高，而要自己感觉得高大。于是，我开始平静地环顾四周，我不仅不再是小跑堂的，而且也不再是什么店小二，命定要渺小到死，任人呼来唤去，挨骂的小堂倌。现在我是赫尔·蒂迪尔，对于德国人来说，小堂倌已从这个名字里消失了。他们准是拿这名字与别的什么完全另样的东西联系起来。其实他们在德文里没法将这名字与任何东西联系起来。因此我在这里开始成为一个受尊敬的人，原因是我的名字叫蒂迪尔。就像丽莎对我说的，连普鲁士和波莫尚尼贵族都会羡慕我有这样的名字。在他们的名字里，总有着斯拉夫根的痕迹。我，赫尔·蒂迪尔，餐厅五区服务员，那里有五张餐桌的午餐晚餐由我负责招待。总共五名怀了孕的德国姑娘。她们只要一按铃，我便立即给她们送去牛奶，一杯山泉水，蒂罗尔甜圆饼或一碟酱肉，总而言之这里菜谱上的一切……

我在宁静旅馆或巴黎饭店积累的好经验，在这里全得以开花结果。于是，我便成了这些怀孕的德国女人的大众情人。巴黎饭店酒吧间的小姐也是这样对待我的，尤其当每个星期四那些富商带着她们分别进到单间的时候。不过这些德国女郎都跟丽莎一样，总爱用爱慕的眼光看着我的头发，我的燕尾服。后来，丽莎逼着我在星期天过节的时候，挂上那条蓝色绶带和那枚中间嵌着刻有维利布斯、乌尼迪斯字样的红宝石，金光四射的勋章。我到这里才得知，在阿比西尼亚也有马利亚·特莱齐亚钱币基地[1]……在我工作的这

① 特莱齐亚钱币也叫玛利亚特莱齐亚钱币，这是上面带奥地利女皇玛利亚·特莱齐(1717—1780)像的奥地利钱币。作为黎凡特(第一次大战前地中海东部诸国通称)钱币也通用于非洲东北部，即包括阿比西尼亚以及阿拉伯半岛的一部分。

座小城里，各个兵种的士兵每晚都到这里享用美餐，喝莱茵葡萄酒[1]和摩泽尔葡萄酒[2]，而姑娘们只喝牛奶，好让男人们在科学的监督下能一夜又一夜地纵情作欢，以满足性欲，直至最后一刹那。我这个曾经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的餐厅服务员，在这里就跟曾经侍候过英国国王的斯克希万涅克领班先生一样，手下也有一个年轻的服务员。我也像斯克希万涅克先生训练我一样地训练他，让他知道这个或那个士兵大概是哪儿人，可能点些什么菜。我们也拿十马克打赌，也搁在折叠小茶几上，而我几乎总是赢他，可说是十拿九稳。这种胜利的感觉影响着你的一生。你即使有时灰心失望，它也会使你不至于打不起精神来，特别是当自己在自己的祖国被人当小人物看待，当永远的小堂倌看待的环境里。眼下，我却受到德国人的尊重和赞扬。每天下午，如果是晴天，我就将一杯牛奶或者冰淇淋，有时根据订菜单改为热奶或者茶，送到蓝色游泳池去。那些怀孕的德国女人披散着头发、赤身裸体地在游泳。我被当成仿佛其中的一位医生。我也乐得这样，因此而可以大大方方地看着她们怎样一伸一缩，披散着头发做着各种漂亮的游泳动作。可我并不怎么在意她们的身体，我从呆若木鸡的惊叹中清醒过来，深深地喜欢上她们漂在水面的秀美长发，仿佛是漂浮在她们身后一道淡淡的烟雾。每当她们手脚猛力一划，那秀发便伸得直直的，片刻间仿佛停住没动，发尖儿微微起些波浪，宛如一道帷帘。上面是灿烂的阳光，下面是蓝绿小瓷砖的池底，手脚每划动一下，便将金灿灿的阳光和彩色瓷砖交相辉映的波浪划成碎片。池壁上美丽的靓影，水中游动着的女人身姿，汇合成一幅优美动人的图画。等她们游完泳，就收回双脚，站起来，露着乳房和肚子，嘀嗒着水，活像一位水仙女。这时，我立即将杯子递给她们。她们慢悠悠地喝着吃着，养精蓄锐以便再次下水。她们像做祈祷似的合上双手，然后快速拨开水面。她们不是为自己，而是又在为那些未来的孩子游泳了。几个月下来，我在这里，在室内游泳池里看到：不仅母亲们在游泳，连那些小不点婴儿，三个月大的娃娃，也跟着那些年轻母亲们在游泳，像母熊带着小熊或者当天刚刚出生的小海豹或水鸭子一

---

① 按莱茵河取名的一种白葡萄酒。

② 根据流经德、法、卢的摩泽尔河取名的一种葡萄酒。

样。只是现在我已明白:这些在这儿怀上孩子,挺个大肚子并在这里游泳的女人,都把我当做一个地地道道的乡下放牛娃看待,即使我穿的是燕尾服,她们也只是把我当做一个小乡巴佬,甚至仿佛我这个人根本不存在,只是她们的一个什么衣帽架而已,因为她们在我面前毫无羞色。我只不过是一个侍童,类似王后身边的小丑或小侏儒而已,而她们爬出水面时,只注意别让栏杆外面的什么人看见。有一次,闯进来一个喝醉的党卫军人,她们吓得尖叫,用毛巾盖着肚子,胳膊遮住乳房,慌忙逃到更衣室里,可每当我端着装了一杯杯饮料的托盘走进来时,她们若无其事地赤身裸体地站在那儿聊天,一只手扶着立柱,另一只手慢吞吞地擦拭着长满金黄细茸毛的肚子。她们的动作那么悠闲自在和仔细,擦了好半天的胯下,然后再擦半边屁股。我站在她们旁边,她们接过杯子,喝上一口,仿佛我就是那个推食品的折叠小茶几。我想看她们哪个部位就可以看哪个部位, 一点儿也打扰不了和破坏不了她们的宁静。她们继续用毛巾认真仔细擦拭着胯下,然后伸着手臂,仔细擦拭着乳房的各个部位, 仿佛我根本就谈站在那里……赶上一次突然有飞机打游泳池上空低低飞过,她们便连笑带叫地躲进了更衣室,过后又继续保持着原来的姿势擦来擦去。这时,我却一直端着渐渐冷却的饮料站在那里……当我有点儿空闲的时候,就给丽莎写上一封长信。这时她的地址改到了他们占领了的华沙,后来又改到巴黎。再后来,也许是因为节节胜利,这里的规章变得宽松了些,在小城郊外建造了一些蜡像馆、靶场,有旋转木马和秋千的游乐场,跟布拉格的庙会一样,有很多精彩项目。所不同的是,在我们的小木板房上通常画的是女妖、半兽半人、各式各样寓意的女人和动物,而这里的打靶场射击牌、旋转木马和秋千上画的全是戴着古代钢盔的日耳曼军人。我从这些图画中学习德国人文史地理知识。整整一年, 我从第一张画走到另一张画学。空闲的时候我就向文化专员请教。他很乐意给我解释,称呼我为“我亲爱的赫尔·蒂迪尔”[①],他的蒂迪尔叫得那么亲热,使得我一次又一次地请他通过这些画面来给我讲解德国历史, 好让我也能生出一个日耳曼血统的小孩来, 就像丽莎与我商定的那样。她带着已经战胜法国的心情来到这里对我

① 此处原为德语。

说，她将向我求婚，但她得向她的父亲、赫普镇上的阿姆斯特丹城饭店的老板去请求应允。于是，又发生了一件不可置信的事情：我在赫普必须接受当地最高法院的法官和党卫军医生对我进行的体检。在我的书面申请书上，我将自己的亲属关系一直交代到我那位埋在茨维科夫坟地的爷爷约翰·蒂迪尔为止。在这份申请报告里，我引证了我爷爷高贵的日耳曼人身份，并表示恭敬地请求能与丽莎·伊丽莎白·巴巴涅克结婚，按照帝国法律，我请求做一次体检，以查明我作为其他民族的人，按照纽伦堡法规是否能够交媾，并能够使配偶孕育出高贵的日耳曼血统的孩子。就这样，正当在布拉格、布尔诺以及其他地方所有有权处决的法庭在处死我们的同胞时，我却赤身裸体站在医生面前，任凭他用棍子抬起我的生殖器。我还得转过身去，让他借助棍子察看肛门，然后又掂掂我的睾丸的分量，对记录员大声口述着他看到了什么，判断出什么和摸到了什么。然后让我手淫，以便给他送来一些精子做科学检验用。因为他说的是一口带有地方方言的德国话，我无法听懂，可我非常清楚地感觉出来，他暴跳如雷地说了些什么。他说一个他妈的臭捷克佬还想讨个德国老婆，至少他的精子得比赫普镇最后一个旅馆里最后一名杂役工的精子要珍贵两倍才行。他还补充说，这种德国女人朝我啐出来的痰对她来说都是一种羞辱，对我来说却是一种荣耀……我突然在这遥远的地方看到了报上的新闻，就在德国人枪杀捷克人的同一天，我却在让人摆弄我的生殖器，好让自己够格与一个德国女人结婚。我突然感到莫大恐惧，那边在杀人，我却抓着自己的生殖器站在医生面前，阴茎始终无法勃起和流出几滴精液来。后来，有扇门开了，里面站着这位大夫，手里拿着我的那份文件。他现在才清楚地读到我的名字，知道我是什么人，因此他对我说话也变和气了，说："赫尔·蒂迪尔，你怎么啦？"并拍拍我的肩膀，给我一些照片。灯亮了，我望着这些色情照片。这些照片我过去见过。每次，在我观看这些照片之前，我便全身发僵。我越看这些色情照片，就越是仿佛看到报上的大标题和消息：这些人和另外四名被判处死刑者被执行枪决。每天都有新的一批无辜的人被……而我却站在这里一手握着生殖器，一手将色情照片放到桌子上去，可总也达不到让我和丽莎、我的德国妻子怀上小孩的那种要求。到最后，不得不走来一位年轻的护士，由她来动几下。这时，我不能也不必去想任何事情，

年轻护士的手是如此熟练，乃至不到几分钟就得到了我的两滴精液珠儿，经过两个钟头的化验之后被认为是优质精液，完全可以进入到高贵的阴道而使之怀孕。捍卫日耳曼荣誉和血统机关，对我娶一个高贵的日耳曼血统女子为妻已提不出任何反对意见，重重的几颗印章使我得到了结婚许可证，而此时此刻，捷克的爱国者们在盖上同样印章的情况下，被判处了死刑。婚礼是在赫普举行的，在市政府的红色大厅里，到处都是带有弯钩十字徽号的红旗，连公务员的褐色制服上也斜披着一条红色肩带，带子上印着那弯钩十字徽号。我穿的是燕尾服，胸前仍旧斜挎着那条阿比西尼亚皇帝赐予的蓝绶带。新娘子丽莎穿的是猎人装和饰以橡树枝的短外套，翻领上有红底的弯钩十字徽号。这压根儿就不像婚礼，而像一项类似国家军队里的活动。讲话中尽是什么血统、荣誉和义务之类的词，最后，也是由那穿制服、高筒靴以及褐色衬衣的市长，让我们这对新人走到一张桌子跟前。那儿挂了一面带有弯钩十字徽号的旗子，桌子上摆着一座从底下亮着灯光的、皱着眉头的希特勒半身塑像，照得黑影四射。市长先生将我和新娘的手放到这面旗子上，然后与我们握握手，表情很庄严。现在，结婚仪式开始了。市长对我们说，从这一瞬间起我们彼此结合了，我们的任务是：仅仅仅仅只想着国家社会主义党和养育一个同样在该党精神的哺育下成长起来的孩子。随后，市长几乎含着眼泪隆重地对我们说，让我们俩不要因为自己不能在为建立新欧洲的斗争中而牺牲感到难过，因为有他们，士兵们和党在这一斗争中坚持到最后胜利……随后，留声机演奏德国纳粹党党歌，大家都跟着留声机一起唱，连丽莎也不例外。我突然想起，我以前唱的是“在斯特拉霍夫城堡[①]……”和“我的故乡在哪里”[②]，可我还是跟着他们轻声地唱着。丽莎的胳膊肘轻轻碰我一下，眼里闪烁着光亮，于是我继续同他们一道唱着纳粹党党歌，而且还唱得相当起劲，到后来，仿佛我已是个德国人。当我注意观察谁是我婚礼的见证人时，发现那些上校们，赫普的最高党政领导人都来了。我知道，我要是在我家里举行婚礼，肯定会像什么事也没有那样无声无息。可在赫普，这简直成了一桩

① 捷克爱国歌曲。

② 捷克国歌。

历史事件。因为丽莎在这里是有名望的。后来，婚礼结束，当我伸手去与前来祝贺的客人握手时，不禁开始冒汗，因为不管是普通德军还是党卫军的军官，都没有向我伸出手来。对于他们来说，我仍然是那个小堂倌，那个捷克矮子。所有的人都拥向丽莎，只对她表示祝贺，而让我一个人站在那里，谁也不来跟我握手，使我很受刺激。那位市长拍拍我的肩膀，我立即将手伸过去，可他也不跟我握手，于是我就这样尴尬地站了一会儿，我因为握手一事而全身发僵了。市长扶着我的肩膀，将我领到办公室，让我签字和支付举办这次活动的出租汽车钱。我又试了一次，多付了一百马克到桌子上。一个职员对我说，这里不收小费，说这里既不是酒楼，也不是餐厅、小酒家、小饭铺，而是新欧洲建造者机关。还说在这里，起决定作用的是血统和荣誉，绝不像在布拉格有的只是恐怖手段、贿赂和其他资本主义和布尔什维克主义的行为。婚宴是在阿姆斯特丹城饭店举办的。我又看到，大家虽然也为我干杯，可实际上都在围着丽莎转。我虽然已经开始被用于培养纯种的艰辛任务，可我始终是个捷克佬，尽管我有一头漂亮的金黄头发，胸前披挂着绶带，旁边别着金光闪闪的勋章，也完全无济于事。可我脸上没有表现出来什么，仿佛我什么也没看见。我面带微笑，甚至还感觉良好。不是吗？我居然成了这位有名望的女人的丈夫。所有军官，倘若他们还没结婚的话，肯定也会向她求婚或者可能向她求婚，可如今谁也没有得到她，只有我把她迷住了。那些大兵大概也就会穿着高筒靴就往女人床上扑，为的只是保住他们的血统和荣耀，根本不去想床上还有爱情、游戏和乐趣，像我早知道的那样，像我在天堂艳楼想到要用菊花、仙客来花枝在一位姑娘肚子上围成一个花环那样。两年前，我甚至还在这位有觉悟的德国女人、军队护士指挥官这一高职位女党员的肚子上摆了个花环。她如今在这里接受着他们的祝贺，可他们谁也想象不到我所见到的，那次她赤身裸体仰面躺着，我将绿松枝在她肚皮上围成一圈儿时，她也感到同样的荣幸，甚至比这一次市长将我俩的手放到那面红旗上面，并为我俩不能为新欧洲、为这一国家社会主义新人的斗争中牺牲而惋惜感到更加荣幸。当丽莎看到我在微笑，并接受了这个机关迫使我就范的这种游戏时，不禁端起酒杯望着我，大家都被这一场面惊愕了。我立即站起身来，好让自己再高一点儿。我俩端着酒杯面对面地站着，这些军官目不转睛地盯着我

们，以便能看得更清楚。他们一个个目瞪口呆，猜测着，仿佛我们在被审讯中。丽莎笑了，就像我俩在床上我对她用法语献殷勤时那样笑了。我们彼此凝视着，仿佛她和我都赤裸着身子，她的眼睛又像那次那样蒙上了一层薄雾，迷迷茫茫的。当女人们的眼睛这样似醉茫然的时候，这并非晕眩，而是甩掉了最后的障碍，心甘情愿地走向在她面前敞开的别样世界，一个爱恋与万般柔情嬉戏的世界。她当着所有的人将我久久地久久地一顿狂吻。我闭着眼睛，俩人手里仍然端着香槟酒杯。在我们接吻之时，酒杯倾斜，香槟酒徐徐流到桌布上，全场的人都哑然无声了。从这个时候起，所有的人都惊愕不已，他们已经开始带着一种恭敬的眼神看我，甚至一个劲儿地细细观察我。通过这种仔细观察，他们确定，日耳曼血液对斯拉夫血液的享用，远远多于斯拉夫血液对日耳曼血液的享用。我在几个小时之后，成了一个外国人，一个大家都带着轻微的妒忌与仇视、表示尊重的外国人。那些娘们儿甚至这样看我，琢磨我要是跟她们上床大概能折腾些什么花样。她们接受了我，肯定觉得我能玩点什么特别的游戏而且很粗野。她们甜蜜蜜地叹息着，对我频送秋波，开始与我攀谈，我虽然连德语的性数格[①]都变不好，她们得用慢得令人难受的德语跟我交谈，像在幼儿园一样地一个字一个字地迸给我听，还得对我的回答表示赞赏，将我在德语会话中的缺点当做一种魅力来欣赏。这种迷人之处引得她们发笑，这魅力中透着斯拉夫平原、白桦和大草原的诱惑……但是不管党卫军的还是别的德国军队的士兵，都对我表示冷漠，几乎生气，因为他们非常清楚地知道，我所倾心的漂亮的浅发姑娘丽莎，不是为的荣耀和血统，而是为了肉欲和美丽的爱情……尽管他们身上佩着出征波兰、法国的勋章，可他们却无权像我……

喏，当我们结婚旅行回到我当餐厅服务员的杰钦小镇时，丽莎想要生个孩子，这可不合我的脾性。我作为一个典型的斯拉夫人，什么都喜欢随意，我干什么都凭一时的心血来潮，可当她对我说什么要我做好准备，我的感觉就跟那次那位帝国的医生，按照纽伦堡法规要求我给他往白纸上挤点儿精子

① 根据德文文法，名词、形容词、代名词都有阳性、阴性、中性、单数和复数，以及表示在句子中的位置和其他词的关系的格之分。

一样。丽莎对我说,让我做好准备,说这一晚上她可能怀上这个新人,这个新欧洲的未来建造者,因为她已播放了一个星期瓦格纳[1]的《洛亨格林和西格弗里德》[2]唱片。她说她已经选好了名字,如果生个男孩,便取名叫西格弗里德·蒂迪尔。她整整一个礼拜都漫步走去看长廊里的那些雕像。黄昏中,当那些德国国王、皇帝、英雄和半人半神们耸立于蓝天之中,她便站在那里久久地凝视他们。而我却在想着怎样在她肚皮上摆一圈花瓣儿,想着我俩首先要像孩子一样地嬉戏,尤其当我们成了蒂迪尔家族成员之后。丽莎这天晚上穿了件长袍,眼睛里没有情爱,只充满着义务,对他们的血统和荣誉的义务。她向我伸出手来,用德语嘟哝了句什么,两眼望天,仿佛从这天花板和穿过这天花板,日耳曼苍天上的所有人,所有尼贝龙根人[3],甚至丽莎所祈求的瓦格纳本人都会看着我们。丽莎祈求他们帮助她按其愿望怀上孕,按照日耳曼的新荣誉,让她的肚子孕育出一条新人的新生命。他将按新血统、新观点、新荣誉的新规范来生活。我一听到这些话,不禁感到男人所拥有的男性的一切都开始离我而去。我只是这么呆呆地躺着,望着天花板,向往着失去的天堂,向往着结婚前曾经有过的美好的一切,向往着我曾经像一条杂种狗一样与所有女人相处的情景,而现在,我却被安置在如同一条高贵的公狗和一条高贵的母狗所要完成的任务面前。这种情况我知道,也曾经见过那些养狗人,如何左等右等,等着那个难得的一刹那的受罪劲儿。记得有一次,一个养狗人从共和国的另一端带着一条母狗来到我们这儿,可不得已又得返回去,因为那条高贵的狐狸狗偏偏看不上这条母狗。后来,他们又第二次回到这里,把母狗搁在牲口棚的小筐篓里。女主人得戴上手套抓着公狗的生殖器强制它们交配,还在它们头顶上举着短鞭子逼着它们交配以怀胎。在这种处境下,血统高贵的母狗自然只好听天由命许身于任何一条杂种狗。还有,司令部的一个军官养了一条圣伯纳狗[4],整个下午都找不到一条从舒玛瓦山区来的母

① 瓦格纳(Richard Wagner 1813—1883),纳粹分子们所推崇的作曲家,他的音乐着重表现人的侵犯行为和情欲。

② 该歌曲为瓦格纳所作,内容为歌颂洛亨格林和西格弗里德两位日耳曼民族神话中的英雄。

③ 日耳曼古老传说中的宝库卫士。

④ 一种体形高大的狗,常训练作山区救生犬。原养于阿尔卑斯山区的圣伯纳教堂,故得此名。

狗跟它交配。因为母狗比这条公狗高大。最后，工程师马辛把它们带到一座花园的小坡上，在那里挖了这么一个台阶，花了整整一个小时为这条圣伯纳狗修整婚床，一直忙活到傍晚，累得精疲力尽。等到培完最后一铲土，便开始进入正题。让大个子母狗站在凹下去的一级台阶上，使两条狗的高度正好相当，这样才完成了交配。可这种结合是强制的，不像公狼狗与马达克斯母狗，或者爱尔兰的母塞特狗与一条公哈巴狗自然结合那样兴致盎然。我现在就好比……于是不可置信的事实终于发生了：一个月之后，我去让人给我扎针，强身针，总在我屁股上扎上一组粗如钉子的针，好让我的心理状况得到加强。在我这样扎了十次之后，终于，丽莎按规定怀了孕……接着，她也得开始去扎这种强身针，因为大夫们担心这新人会流产。于是，我们全部的情爱，这一国家社会主义的交媾中，剩下只是长袍下的一种什么行为。丽莎甚至都没碰过我的生殖器，我只能按照新欧洲人的规定和制度，被准许与她接触，这使我感到很别扭。反正与这孩子有关的一切都离不开科学和化学，主要是打针。丽莎的屁股被这些粗如钉子的针扎得面目全非了，弄得我一心只想去治疗她的伤口而不再考虑别的。可是我扎针后的伤口总在流水儿，为的是让我能有一个漂亮的新生儿。这时期，我还遇上一件很不愉快的事情：我已经好几次注意到，在讲授古代日耳曼人光辉历史的教室里，现在开始了俄语课。连这里的士兵，在完成他们的生育任务，让那些美丽的姑娘们怀上孩子之后，还要到这里来学俄语，学一些基本的句子。有一次，长官见我在窗子底下驻足细听，便问我对学俄语这件事儿怎么看。我说看情况是要跟俄国人打仗了。他开始喊叫，说我在造谣惑众。我说这里只有他和我，谈不上惑众。他嚷嚷说我们和俄国有联盟公约，说我这是在散布谣言。直到现在，我才注意到这位长官曾经在婚礼上给丽莎当过证婚人，这正是那个不但不跟我握手，而且也没向我表示祝贺的人，可是他在我之前向丽莎求过婚，我却赢了他，现在是他拿我出气的时候了。我站在这座培植新欧洲人的小镇指挥官面前，他一个劲儿地训斥我，说我在胡说八道，说我得上军事法庭，说我是捷克沙文主义者。兵营里响起警报，这位指挥官一拿起电话，脸唰地一下白了，原来将要发生我预见的战争！指挥官在走廊上只问了我一句："您是怎么猜到的？"我谦虚地说：我曾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一天之后，我生了个儿子，丽

莎送他去洗礼，取名叫西格弗里德。根据拱形长廊里的雕像和从瓦格纳乐曲中得来的灵感取的，而我却接到了辞退通知。让我休假后转到捷克天堂的小筐旅馆去上班。这个旅馆位于捷克天堂石壁悬崖的谷底，确实像个小筐。整个旅馆都浸没在早晨的浓雾和中午洁净透明的空气里。这个小旅馆是专为恋人们和小两口开设的。他们双双对对游览过山岩峭壁，观赏过美丽风光之后，便手拉手或胳膊挎胳膊地回到这里吃午饭和用晚餐。我们客人的一切举动都很放松很安静。但这个旅馆也用来接待德国士兵、党卫军人和他们的军官。他们在开往东方战线之前，在这里与他们的妻子、情人作最后告别。这里的情况与那培育新人种的小镇完全相反。在那里，士兵们好像育种的公马或良种公猪去上一个晚上或两天，好让日耳曼种的女人科学地怀上一个小崽……然而，在小筐旅馆里情况完全不同，更合我的口味。不过这里没有欢乐，只有忧郁和悲伤，还有一种我在军人身上从来没见到过的梦幻情调。几乎我们所有的客人都有点儿像还没有开始写诗的诗人。这倒不是说他们真的是诗人，他们当然跟其他德国人一样野蛮、粗暴和傲慢。尽管德国军队的一个师在这次高卢[①]之役中已经倒下了三分之一，可他们还一个劲儿地为打败了法国而干杯。摆在这里这些军官面前的是另外一条道路，另外一种任务，另外一种战斗，因为上俄国前线完全是另外一件事。这条战线于十一月份曾以楔形一直插到莫斯科跟前，可再也没有往前了。队伍节节溃退，一直退到沃罗涅日，继而退到高加索。而这一遥远的距离，从前线传来的消息，特别是从过了前线那一边传来的消息，说是游击队在通往前线的路上给他们找麻烦，结果前线变成了他们的后方。就像丽莎所说的，她从前线回来，跟这些俄国人作战没有半点可轻松的。她还给我提来一口小箱子。我一点儿也不知道它的价值有多大，可这只小箱子装满了邮票。我以为她是随随便便找到的，可丽莎说她在波兰甚至在法国专门搜查犹太人的房间，在华沙搜查被驱逐的犹太人时就缴获了这些邮票。她说等到战后，这些邮票的价值会大得足够我们在任何地方买上任何一座饭店。可跟我待在一起的我那个儿子是个奇怪的小孩，他一丁点儿都不像我，也不像丽莎，甚至也不像古代日耳曼先

① 古罗马对高卢人居住地区的称呼。

烈厅这种环境所许诺的那个样子。在这孩子身上，根本看不出瓦格纳音乐的痕迹，恰恰相反，这是一个刚刚三个月就得了惊厥[①]的胆怯的小孩。我招待着来自德国各地的客人，后来我竟能绝对准确地估计和猜出：这个德国兵是来自波莫尚，还是巴伐利亚，还是来自波利尼。我也能准确地分辨出这个士兵是在海边还是在内陆长大的，是工人还是农民……这已成了我的一大乐趣。我从早到晚甚至到深夜马不停蹄地招待着客人，一点儿空闲也没有，因为我除了估计谁大概会点什么菜、是哪儿人等等之外，已经不会别的娱乐。客人中有男有女，女顾客也是带着秘密任务来到这里的。但这任务是痛苦、恐惧和一种庄严的忧伤。我一生中从来没见过夫妻和恋人们彼此之间是如此地温柔体贴，他们的眼睛里有如此多的忧郁与柔情，就像我们故乡的姑娘们在唱"黑眼睛啊你们为何哭泣……"或"群山在衷诉……"[②]时那样。在小筐旅馆四周，无论什么天气总有一对对男女在散步，总是一个穿着制服的军官和一个年轻的女人，他们默默无声互相紧紧地依偎着。我这个曾经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的人从来没见过这种情况，也没猜测出来他们为什么这样。直到现在我才恍然大悟。可能这一对伉俪从今以后永远不会再见面了哩！这种可能性将这些人变成了高尚的人，这就是那种新人，而不是那个因胜利而得意扬扬、大喊大叫和骄横傲慢的人，恰恰相反，是一个温顺和忧郁的人，而且有着一双类似受惊的小动物那种美丽的眼睛……我也有了一双这些恋人们的眼睛，因为这里，连在前线视角控制之下的夫妻们都成了真正的恋人，我也学会用他们的眼睛看风景，看桌上的花，看正在玩耍的孩子，看时间，觉得每一小时都是一道圣餐礼，因为上前线前的一个白天和夜晚恋人们都不睡觉，不是说在床上缠绵，在这里有着比床更重要的东西，有眼睛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在我当餐厅服务员的整个一生中，都没见到过像我在这里所看到和体验到的人与人关系中如此巨大的力量。我在这里，不管是当餐厅服务员或有时当领班，实际上像是坐在一个大剧院或电影院观看爱情悲剧或电影……我在这里还看到，人对人最富人情味的关系是默默无言，如此静寂的一小时，然

① 中医称惊风。小孩以抽搐、意识不清、双目上视为主症之病。

② 均为忧伤的捷克民歌。

后是一刻钟，再后是最终的几分钟。这时，带篷马车，有时是军用敞篷马车或者汽车开来了。两个默不作声的人站起来，久久地互相凝视着，叹息着，最后的一吻。那位坐在带篷马车上的军官站起来，一会儿便又坐下。车子朝着小山坡方向渐渐离去。最后的一回头，头巾在挥动。随后，车子像太阳落山一样慢慢消失在山后，整个无影无踪了。只有小筐旅馆门前还站着一个女人，德国女人，一个泣不成声的泪人。她还一直在那里招手，指头一松，手帕飘落出去……她转身回屋，忍不住大声痛哭地沿着楼梯跑进她的小房间，有如一名渴望在修道院见到男人的孤独而忧伤的修女，啪的一下扑在被褥上，捂着脸久久地失声痛哭……第二天，这些红肿着眼睛的妻子、情人便搭车离去。又一批妻子、情人从天南地北各个角落，从所有城市与乡村，坐着同样车子来到这里与即将开赴前线的男人作最后告别。从前线传来的消息坏得使丽莎对那"闪电战"越来越忧心忡忡，说她在这里已经呆不住，说要把儿子西格弗里德送到赫普镇阿姆斯特丹城饭店去，说她也要上前线，说她在那里也许还安心一些……

于是，又发生了一件不可置信的事情：我已经不在小筐旅馆了。我是在一年前离开那里的。我也如此同她告别，我也如此挥过手，当开往前线的车子翻过山坡消失之前，我也如此大声号哭过。后来，便坐火车到了一个新的工作单位。我将那些珍贵的邮票同干粮一起放在一口很普通的箱子里，是我从人家丢掉不要的东西中捡来的一口化纤制品箱子。我翻了一下集邮书，发现有些邮票价值连城。我立即知道自己再也用不着攒钱——用一百克朗的钞票摆满我的房间了。我即使用百元大钞来糊墙壁当壁纸用，将百元大钞贴满整个天花板，贴满前厅、厕所甚至厨房，将整个一套房子都贴满那绿色的百元大钞，也比不上我有朝一日将这些邮票拿到市场上去卖掉的钱数。根据那集邮价目书上说的，我只卖掉那里面的某四张邮票，就可成为一位百万富翁。于是，我暗自盘算着，有朝一日我再回到家乡去会是个什么样子。德国人已经吃了败仗，因为每一个高级军官不管从什么地方来，一进旅馆门，我就能从他脸上读到整个局势，我的战地新闻和消息就是从这些脸上读来的。即使他们戴上一副单片眼镜，我也能看得出来，即使他们戴的是黑眼镜，我也能了如指掌，即使他们脸上戴着像黑色面具一样的面罩，我也能从这位将军

的步伐举止猜出战场的形势……我正在月台上漫步,突然想起要照照镜子。我一瞅自己,突然发现自己像一个陌生人,像我平常猜测出来的那些来自各个地区,带着各种职业烙印,各种疾病和爱好的所有德国人一样,因为我曾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因为我归根结底还受过那位曾经侍候过英国国王的领班斯克希万涅克先生的培训。我端详着镜子里的我,通过这一敏锐目光,我看到的自己百分之百地是我从来没有看到过的自己:如此的一个雄鹰协会分子,正当捷克的爱国人士被纷纷处死之时,他却让纳粹主义的大夫检查身体,看看是不是能够与一个德国体育教员发生性关系。正当德国人在向俄国宣战,我却在举行婚礼,高唱纳粹党歌。正当人们在受苦受难,我在德国饭店旅馆却过得很好,为德国军队、党卫军的官兵当餐厅服务员。等到战争一结束,我恐怕任何时候也回不了布拉格啦。我看到,我将不是被绞死在某个地方,而是自己吊死在第一盏路灯杆上,在最好的情况下,也只能再给自己十年或多一点的时间……我就这样地站着,在晨曦中空荡荡的火车站上望着自己,就像望着一位朝我迎面走来然后又远去的客人。可是,曾经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的我,不得不正视事实,我曾经好奇地观赏过别人的苦难,现在也以同样的方法来观察自己。用这样的目光来看自己时,使我实在不好受,特别是当我曾经有过要当百万富翁的梦,我曾想向布拉格这些饭店老板显示我是他们中间的一员,而且不只是随随便便的一员,说不定还在他们之上。现在对于我来说,关键只在于我怎么让自己回家去买下那个最大的旅馆,不仅跟什罗贝克先生,而且跟布朗德斯先生,跟那些曾经蔑视我的雄鹰协会的铁杆儿较量较量。对他们只能靠力量来说话,靠我那口箱子的实力来说话。只需用上那口箱子里的四张邮票,丽莎从华沙或伦贝格[①]弄来的战利品,就可买座旅馆……就叫它蒂迪尔旅馆吧!或者到奥地利或瑞士去买座旅馆。我正和镜子里的我这样商量着,在我身后悄悄开来了一列快车,是从前线开来的野战医院……火车停下后,我从镜子里看到一排拉下的卷帘窗,这时,其中的一扇帘子已经卷上,是一只握着绳子的手将它拉上去的。只见一个穿着睡衣的女人躺在床上打个大呵欠,连下巴颏儿都快打掉了。她揉揉

① 今俄罗斯境内的利沃夫。

眼睛，又轻轻擦了一下，睡意十足地瞅瞅外面，想知道火车停在什么地方。我正往她那儿瞧，她也正往我这儿看。这是丽莎，我老婆啊！我见她跳下床，蹿出包厢，下车朝我飞奔过来。我还没来得及反应，她就已经搂住了我的脖子，像结婚前那样热烈地吻我。曾经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的我发现她变了，像所有从前线回来在小筐旅馆与妻子或情人度过柔情一周的军官一样地变了。丽莎肯定也跟他们一样看到和经历过很多不可置信而又成为了事实的事情……仍然是这位体育教员，由她护送着一批伤员去到我正要去的地方——霍莫托夫，湖边的一座野战医院。我只带了那口箱子上车。火车开动了，我进了丽莎的包厢。拉下窗帘关上包厢门之后，我便脱下了她的衬衣，她像婚前那样颤抖着，因为大概是这场战争又使她变得像位温顺的未婚姑娘。随即，她帮我脱下了衣服。我们赤身地躺在一起，她任凭我亲吻她的腹部，甚至一切，随着火车的行驶节拍，徐徐颠簸……

担架、板车以及许多辆大轿车，那种六轮流动医院都已在霍莫托夫车站上等候。我没有听丽莎的，而站在腾空的月台尽头。他们允许我待在那里，是因为我是跟我这位向车站指挥官报到的丽莎一块儿下车的。她随后向我介绍说，这一车运来的是一批刚刚受伤还经得起长途运送的残疾军人。他们没法走路，都是被截断了一条腿或两条腿的人。所有这一类伤残员都装在这些大汽车或专运列车上。满月台的残疾人，我看着他们，一个也不认得，可是我知道，所有这些人都仿佛在杰钦小镇待过，所有这些人都仿佛在小筐旅馆和亲人道过别，而这是他们的笑剧、电影的最后画面。我随第一辆运输车来到我被指定去工作的地方，即军医院餐厅。小箱子搁在我膝上，我把那口皮制的箱子扔到小花园中一个屋顶上，跟那些破烂的军用背囊堆在一起。这一天，我只是到郊外和营地里转了转。这个营地设在一个小山脚下，一个樱桃果园里。果园一直延伸到矾水湖。这湖当时真还有点儿像加利利海[1]或恒河，因为护理员们将这些截肢后带着溃烂伤口的残疾人送到湖里，这个没有一只昆虫、一条小鱼的湖里，它们都在水里死掉了，在这一直从矾石断面冒出

① 见《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15节中"治好许多病人"一段："耶稣……来到靠近加利利的海边……带着有残疾的和好些别的病人……他就治好了他们。"

来的湖水里是不会存活什么生物的。伤残员便躺在这矾水湖里,他们的伤口在这里慢慢地愈合。他们缓慢地游着,有的断了一条腿,有的在膝盖以下截断了双腿,有的在臀部以下截了肢,根本没有腿,只能像青蛙一样靠两只手在水里划一划。他们头露在蓝色的湖面上，看去像是在杰钦的游泳池里一样,仍然是些帅小伙子。可等到他们一游完泳,按照医生的安排在湖里泡了相当久之后,就由别人用手将他们拽上来,像乌龟一样爬到岸上,躺在那里等着。护理员将他们安放到浴衣和暖和的毯子里,然后又挨个将这好几百号人送到沐浴在阳光中的大汽车上,一直运到餐厅前的一大块空地,那儿有个女子乐队在演出,就在那里吃饭。最让我感动的是,脊髓残疾部的伤病员,他们拖着整个下半截身子,无论在陆地还是水里,都像一条美人鱼,然后是那些只有一个短小躯体而没有腿的人,他们还特别爱打乒乓球。他们有一种残疾人专用的折叠车,坐着它行动快得可以踢足球,只不过不是用脚而是用手罢了,实际上是打手球。他们只要稍微一复原,无论是缺一条腿的,还是缺手的,乃至头部烫伤的,都非常热爱生活,踢足球,打乒乓,扔手球,一直要玩到天黑。我给他们吹小号,以此来通知他们吃晚饭。当他们大家坐着这些轮椅或拄着拐杖到我这儿来的时候,一个个容光焕发,因为在我供应饮食的这个部门,已经是所谓功能部,而在其他三个部门里,医生们还在给那些从前线下来的伤员做手术,还要加上电疗和电离子渗入疗法。有时我看着这些残疾人,不禁产生出一种相反的幻觉:仿佛我老是看见那些失去了的四肢。结果出现这样一种现象:那些不在了的四肢我看见了,而那些存在着的四肢却在我面前消失不见。我吓了一跳:我究竟看见了什么呀?然后,我总是将手指放在额头上,对自己说:你为什么看成这个样子? 因为你曾经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因为你受过曾经侍候过英国国王的斯克希万涅克领班的训练。我和丽莎每个星期到赫普的阿姆斯特丹城饭店去看望一次儿子……丽莎现在又游上泳啦。这是她的爱好,总在湖里扑腾。游泳使她变得又结实又漂亮,活像一尊青铜雕塑,我都迫不及待地想要和她在一起。到时候,丽莎将光着身子在房间里走来走去。我们把窗帘一拉,而丽莎的的确确变了。她从一个叫弗列或者弗克的帝国运动员那里买了一本书,那是一本崇尚裸体的书。因为丽莎的体形很美,于是她开始拥护裸体主义者,虽然她与他们从来没有任何接

触。早上给我送咖啡的时候,她只穿了条裙子,有时就这么光着身子。每当她一看我时,我便心满意足地点点头,微微一笑,好让她在我的眼睛里看出我喜欢她,她是多么地美……可是跟我们的儿子,这个西格弗里德可真叫受罪。任何东西一拿到他手里便扔掉,直到有一次,当他在阿姆斯特丹城饭店地板上爬来爬去时,抓到一个榔头,外公开玩笑地给了他一个钉子。这小男孩将钉子竖在地板上,一榔头就将它打进地板里。就这样,当别的孩子都在玩哗啷棒儿和小熊,当别的孩子已经满地跑了去,而西格弗里德却在地板上爬,一个劲儿地哭喊着,直至得到榔头钉子,把钉子打进地板为止。当别的孩子已经开始牙牙学语,我们的小儿子不仅不会走路,连妈妈都不会叫一声,只会一个劲儿地捶榔头。榔头一举,阿姆斯特丹城旅馆便一震,满地板都是砸进去的钉子。为此,他的右手也大受锻炼,老远就能看见他的粗胳膊。每次回去看他,我都有点儿忍受不了,反正这位相公既不认识我也不认识他妈,别的不要只要榔头钉子,那也只好给他。钉子要凭证供应,或者到黑市去买,后来,我还得到处去给他找钉子。他左一榔头右一榔头不断地往地板上捶,每捶一下我都要抱着脑袋吓一跳。后来我才想到,我才看出来:我这个儿子是一个,或者将会是一个弱智。当别的跟他那么大小的孩子已经要去上学的时候,西格弗里德恐怕才开始走路。等到别的孩子学习结业走出学校门时,西格弗里德恐怕才勉勉强强学会认字。等到别人已经要结婚了,西格弗里德恐怕才学认钟点,帮家里拿拿报纸,然后就得在家里呆着了。因为他没什么用,顶多能钉一下钉子……我就这么看着自己的儿子。每次来探望都发现地板上又添了一些钉子。我正确地推算着,地板上的钉子还会越来越多。因为我不把这个男孩当我儿子,而把他当我的顾客来看。这个像中了魔,整天往地板上钉钉子的男孩的问题还不只在玩钉子,而含有别的意义。当他钉钉子时榔头捶声一响,其他的孩子就吓得立刻躲藏起来,西格弗里德却因此而感到开心,扬扬得意。别的小孩吓得尿了裤子,西格弗里德高兴得直拍手掌,哈哈大笑,活蹦乱跳的一下子变得那么美,仿佛他的惊风病和脑子里的迷糊劲儿都没有了。就这样,榔头捶打钉子的声音总是伴随着他欢快的尖叫声……而曾经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的我也为这而感到高兴,觉得我的儿子虽然傻,但还没有傻到能够预示所有德国城市的未来。我却心里明白,这些城市

的下场准会跟这旅馆各个房间的地板一样。于是,我买了三公斤钉子。西格弗里德上午将钉子钉到厨房的地板上,下午,当他到各个房间去钉钉子时,我就费劲地将厨房里的钉子拔出来。我一想起特德[①]元帅的飞毯曾经根据计划准确地将炸弹砸进地里,心里就暗自高兴,因为我儿子能照直将钉子打进地板,角度完全正确……斯拉夫血液又赢得了胜利。我还为这个男孩而感到骄傲哩!因为他虽然还不会说话,但他已经开始了走路,而且还跟那比沃伊[②]一样,手里总牢牢抓着一把榔头……

现在我脑子里突然冒出一些我早已忘记的画面来。这些画面突然又清晰又准确地浮现到我面前:我端着一个装着好几杯矿泉水的托盘闪电似的飞快行走,只花几秒钟就到了矾水湖边。我还回想起了兹登涅克的模样儿。兹登涅克就是宁静旅馆的那位领班,他好玩耍,只要有空儿,就把身上的钱都花得一干二净,一花就是好几千块呀!我脑子里浮现的画面,是他叔叔的肖像。他叔叔是一位军乐队的指挥,后来已经退休。这位乐队指挥在自己的一块林中空地上劈柴,旁边还有一所周围长满了鲜花和松树的小房子。他这位叔叔,正因为曾经是奥匈帝国的一名乐队指挥,所以即使劈柴也总穿着那套制服。他曾经写过两支加洛普舞曲[③]和几支华尔兹舞曲,一直被乐队演奏着,可是,已经无人知道谁曾经是这乐队的指挥,大家都以为他已经死了。兹登涅克,正当我们坐着一辆马车出去度那一天假日时,偶然听到一曲吹奏的军乐。兹登涅克在马车上站起身来,让马车立即停住,然后朝那音乐的方向走去,原来那里演奏的正是他叔叔写的华尔兹舞曲。那里已经停了好几辆大汽车,整个军乐队的人一会儿就要坐上车子离开这里到别处去参加军乐比赛。兹登涅克把军乐队指挥劝说通了,将随身带着的四千克朗都交给他,说是让参加的士兵喝啤酒用,恳请他们按照他的安排办一件事。于是,我们俩

---

① 特德(Tedder,Arthur William Teldoler,Ist Baron 1890—1964),英国皇家空军元帅。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留在皇家空军,1941 年任皇家空军中东司令部司令,后来指挥在北非和意大利所有盟军的空中作战,对在北非打败德军和盟军、在西西里登陆(1943)作出了贡献。后又指挥盟军在西欧的全部空军作战。他轰炸德军的运输网,加速了盟军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最后几个月的推进。

② 斯拉夫神话中的英雄人物。

③ 四分之二拍的环圆舞。

下了马车,坐到第一辆大轿车上。行驶一个小时之后,我们便在森林里下车。一百二十名穿制服的器乐演奏家,带着各自闪亮的乐器慢慢走在林中小路上,然后拐到另一条种满嫁接灌木丛的小路,小路上方是高高的松树枝。兹登涅克打个手势让他们停步,他跨过一节倒掉的木栅栏,消失在灌木丛中的空地里,然后又走回来,向大家说出自己的计划。他一暗示,所有士兵一个挨一个地钻进灌木丛。兹登涅克像前线指挥官一样命令大家将坐落在灌木丛中那传出阵阵劈柴声的小屋包围起来,于是,整个乐队都悄悄地围在那个木墩子和身着军乐队指挥穿的奥匈帝国旧制服的老人周围。兹登涅克一打手势,大声下令,全乐队的人便从灌木丛中站起来,拿起闪亮的乐器,奏出了兹登涅克叔叔创作的加洛普舞曲。他们正准备用它去参加比赛。老指挥像那块劈成两半的木头一样,愣在那里一动也不动了。乐队又往前走几步,可仍旧半截身子隐没在松树和橡树丛中,只有乐队指挥拿着金灿灿的指挥棒站在没到膝盖的灌木丛里。他挥动着指挥棍,乐队演奏着加洛普舞曲,乐器在阳光下闪闪发亮。兹登涅克的叔叔,那位老指挥动作缓慢地环视一下四周,脸上出现了一种绝妙的表情,仿佛已经离开人世升了天。乐队演奏完这支加洛普舞曲之后,接着奏出了华尔兹协奏曲……老指挥激动得快要支持不住了。他把斧子放在膝盖上,放声大哭起来。拿着金色指挥棒的乐队指挥走到老人跟前,碰了碰他的肩膀。老人一抬头,指挥将那指挥棒交给他。这位兹登涅克的叔叔站起来。像他后来对我们说的,他以为他已经死了,来到一个天国的乐队中,他以为,在天国演奏军乐,上帝是这乐队的指挥,并将指挥棒交到了他手里……后来,老人指挥了他自己谱写的这个曲子。演奏完毕,兹登涅克从灌木林中走出来,跟叔叔握握手,祝他身体健康……半个小时之后,乐队成员们又坐上大轿车。轿车开动时,大家为兹登涅克奏起欢乐曲,响起了喜庆的铜号声。兹登涅克站在那里,心情激动,直向他们鞠躬表示感谢,随即,一辆辆大轿车和乐声渐渐消失在山毛榉枝叶和灌木扑打的林中小路上……总而言之,兹登涅克就是这么一位天使,我们在一起度过的空闲时间,他差不多都是这个样子。他成天琢磨着怎么来花掉那几千克朗。正当我关起门来满地摊着百元钞票,光着脚板像踩在瓷砖地板上,在这些纸币上走来走去,或者像躺在绿草坪上一样地躺在这些纸币上时,兹登涅克有一次却在给一

个什么石匠的女儿举办婚礼。另一次，我们一同到服装店去买些白色海军衫，给孤儿院的每个小朋友穿上。还有一次，他跑到庙会给所有回转木马和秋千付了租用一整天的钱，让所有来玩的人都能免费享用。有一个假日，我们将布拉格最美丽的鲜花和好多瓶甜酒买下来，挨个走访公共厕所，给打扫厕所的老太太们祝贺命名日和生日，尽管那一天既不是她们的生日也不是她们的命名日。赶上哪位老太太真在这一天过生日或命名日，兹登涅克就感到非常幸福……有一回，我暗自说，我得到布拉格看看去，特别是要辆出租车到宁静旅馆去打听一下兹登涅克还在不在那里，如果不在那里，大概会在哪里。我还得到我跟外祖母曾经住过的地方去一下，看看那里的那所小房子还在不在。记得那小房间的窗外常常有衬衫内裤飘过，那是住在查理温泉旅馆的客人从厕所窗口扔下来的。外婆将那些脏内衣裤洗净修补好之后，卖给建筑工地上的工人与泥瓦匠……就这样，我便站在了布拉格的火车站上。当我找到去达博尔的火车时，我扒开袖子想看看几点钟了。我一抬眼睛，发现兹登涅克站在报亭旁边。我都惊愕了，真是想什么有什么，不可置信的事情又成了现实，我挽着袖子站在那儿发呆了。我看兹登涅克正在那里东张西望，仿佛已在那里等了许久，然后抬起了手，肯定是在等一个什么人，因为他也想看表。可突然有三个穿皮大衣的人走到我跟前，抓住我的手。我的手还一直放在表上。我看见了兹登涅克，他瞅我的样子像在梦幻中。他的脸刷地一下白了，手足无措站在那里看着我，看着德国人把我塞进车里带走了。我奇怪他们不知要将我带去哪里，为什么要带走我。他们将我带到了庞克拉采[①]。大门一开，他们便把我当做罪犯扔进了单号子牢房……我突然因为刚刚发生的这件事而有些异想天开，我甚至几乎有些高兴得发愣了。我真不希望他们随随便便放掉我，因为战争反正快要结束了，我希望自己被关起来，待在集中营里。我曾希望自己恰恰被德国人关起来。德国人，我这幸运之星为我闪烁着光芒。牢房门一打开，我被带去提审。当我说了所有的日期，来布拉格的原因之后，审讯者变得更加严肃起来，然后问我在等谁。我说没有等谁。随即，门一开，进来两个穿便衣的，他们向我扑来，打伤了我的鼻子，打掉

① 布拉格的一座监狱。

我两颗牙齿。我倒在地上，他们弯下身来一次又一次地问我在火车站等谁，谁给我送情报。我说我只是到布拉格来旅游玩玩而已。他们中间的一个弯下身子，一把抓住我头发，揪着我的脑袋往地板上撞，审讯者大声吼叫，说什么我看表说明我跟谁已事先约好见面，说我与布尔什维克的地下活动有联系……然后，将我带走，把我同其他犯人关在一起。囚犯们帮我拔掉了那些打碎的牙，擦干净血迹，撕掉断了的眉毛，我却一个劲儿地笑啊笑的，什么感觉也没有。鞭抽、捶打，甚至受伤，我都没感觉。其他人望着我，仿佛我是太阳，是一位英雄。那些党卫军把我扔进牢房时，恶狠狠地骂我："你这头布尔什维克猪！"他们的骂声在我耳朵里犹如悦耳的音乐，犹如亲切的称呼，因为我知道，这将是我再回到布拉格的入门券。既然我讨了个德国女人做老婆，站在赫普的纳粹大夫面前让他检查我的生殖器是否够格与日耳曼高贵人种通婚，这个污点只能用解铃须靠系铃人的办法来抹掉……我因为看了一下手表而被打伤的脸，这就是我有朝一日重被信任，作为一名反纳粹的战士再度进入布拉格的证件。最主要的是，我要让所有的什罗贝克们，布朗德斯们，总而言之，所有大饭店大旅馆的经理们都看到：我是属于他们中间的一员。因为只要我能活着，那我一定要买一座大旅馆，比方说如果不能在布拉格，那也一定要在别处买一座。因为，用那一箱子邮票，就像丽莎所想要的那样，我可以买两座旅馆，可以在奥地利或者瑞士也买一座。不过在奥地利或者瑞士旅馆经理们的眼里我啥也算不上，我也犯不上去跟他们比个高低。因为我跟他们没什么旧账要算，我不需要到他们面前去炫耀。可是在布拉格开个旅馆，参加饭店旅馆经理协会，再爬到全布拉格饭店旅馆经理协会秘书长的位子，那他们就得对我刮目相看了。他们即使不喜欢我，也得尊重我。我对未来别无其他打算……我在庞克拉采监狱总共待了两个礼拜。从后来几次提审中看出，他们是抓错人了。他们的确在等一个看手表的人，他们已经抓到一个联络员，从他那里已经得到他们所需要的情况，后来也弄清楚了要抓的人不是我而是另外的人。我想那一天，兹登涅克也要看表，兹登涅克是我的朋友，他也看到我实际上是代替他而被抓了。我想他一定是个重要人物，即使牢里有什么人想栽在我身上，兹登涅克也一定会为我辩护的。我受审回来，还没等到他们用拳头推我，我的鼻子又出血了。我又乐了，笑了。我高兴鼻子

又在帮我的忙,又在出血……他们放了我。审判官对我表示歉意说(当然也只是轻描淡写一下),帝国的利益要求错杀九十九个无辜的人也不能漏掉一个有罪的人。于是,我在傍晚时分便又站到庞克拉采监狱大门外了。在我后面还有一个人也被放出来……那个刚放出来的人,身体虚弱得在人行道上坐下来。电车在紫色的黄昏中行驶,行人东来西往,年轻人手拉手地漫步,孩子们在暮色中嬉戏,仿佛没有发生过战争,仿佛这世界只有鲜花、拥抱和爱恋的目光。姑娘们在这温暖的薄暮中穿着小衬衫和裙子,显得那样妩媚,连我也兴致勃勃地观赏起这情景来。这纯粹是为男人的眼睛而准备的景色,一切都那么富有性感……"真美啊!"跟在我后面的那个被放出来的人像突然清醒过来似的感叹一句。我想帮他站起来。我问他:"坐了多久的牢?"他说:"十年了。"他想站起来,可没有气力,我只得搀起他。他问我是不是要忙着赶路,我说不。当他问我为什么被关进来时,我说因为地下活动之故。我们一道朝电车走去。我还得帮他上电车。电车里外到处都很拥挤,仿佛大家刚从一个什么舞会上回来或者正要去参加舞会。我第一次注意到,实际上布拉格女郎要比德国女人漂亮,她们也比较会打扮。而那些德国女人穿什么都像制服,她们那些衣服,墨绿上衣、猎装帽,总像什么军服似的……我就坐在那个灰白头发的小伙子旁边。他大概顶多不过三十岁。我对他说,尽管他有一头灰白头发,可年纪就是不大。当我突然问他:"您杀死了谁"时,他犹豫片刻,然后,久久地凝视着一位姑娘的乳峰,她正站在我们面前,一手抓着扶手。然后他反问我一句:"您怎么知道的?"我说我曾经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我们一直坐到十一路电车的终点站,天已经完全黑了。那个杀人犯让我跟他一道去他妈妈那里,让我护送他,说要不然他会在路边摔倒的。于是,我们一块儿抽着烟等候公共汽车。汽车很快就来了。我们坐了三站,在马拉磨坊那一站下了车。那个杀人犯对我说,我们最好从后面走,经过罂粟村能早些到家。他主要是想能给妈妈一个惊喜,要请我谅解他。我说我只送他到村子口,到他家门口,然后我再回到主路上去,再在那儿拦辆车走。我做这一切不是出于同情或什么好心,我只想增加一些说明我无罪的证据,等到有一天战争结束,它说不定什么时候就会结束……于是,我们走在月光下,沿着一条满是尘土的小路,经过一座完全没有灯光的村子,到了一片蓝得跟复写纸一样

的地方。头顶上的一线弯月照射出橘黄色的光芒。我们的身影时而在前时而在后，时而落在旁边的排水沟里，细长得几乎看不见。后来，我们爬上一个小山坡，只能算在这儿歇脚的小土堆。他说现在从这里就该可以看见他出生的地方，他的小村庄了。可是，当我们爬到山坡顶上，却连一所房子都没见着。那杀人犯犹豫了，儿乎吓了一跳。他嘟哝着说："这不可能啊！难道是我走错了？大概在那另一座小山坡后面？"可当我们走了一百米左右，我和那杀人犯都感到有些恐惧。这时，那杀人犯比刚出庞克拉采大门时还要哆嗦得厉害。他坐下来擦擦额头，真可谓汗如雨下。"你怎么了？"我问他。"这里曾经有座小村庄，怎么全不见了呢？我都快疯了！是我已经疯了还是怎么的？"杀人犯嘟哝着。我问："这个村庄叫什么名字？"他说："利吉采。[①]"我说："这个村子已经没了。德国人将它销毁了，村里的人也被他们枪杀了，剩下的全被送进了集中营。"那杀人犯又问："为什么？"我说："因为他们杀死了总督[②]，凶手跑到这个村子里来了。"那杀人犯坐在地上，两只手耷拉在缩到一起的膝盖上，活像两个脚蹼。然后，他站起身来，像一名醉汉在这月光下的大地上跌跌撞撞地走着，随后在一排桩子前面停了步，倒下了。他抱住其中的一个桩子。其实这不是桩子，而是一棵树干，上面挂着惟一的一根被砍断的枝子，仿佛一个被处死者吊在这树上。杀人犯说："这儿，这儿是我家的一棵核桃树，这儿是我们家的花园，而这里，"他慢慢地走着，"这儿某个地方……"他突然吓一跳，用双手摸出了被填平的住房和生产用房的地基，准是勾起了他强烈的回忆。当他跪在地上摸到他的故居时，他坐在一棵树干下大声吼道："你们这些杀人犯！"他紧握着拳头站起来，脖子上露出的青筋在淡淡的月光下依稀可见。他大吼了这一声之后，坐到地上，身子朝后仰着，两手抱在膝盖下方，像坐在一把摇椅上那么摇晃着。他抬头望着划破弯月的树枝慢悠悠地说，仿佛在自白："我有一位很英俊的爸爸，他比现在的我要漂亮，尽管我也够帅的，可跟他一比，我简直是个不合格产品。我爸爸喜欢女人，女人们更喜欢我爸。

---

① 利吉采(litice)是布拉格附近的一座村庄。"保护国"时期，纳粹德军为追捕、搜查一名"刺客"，居然将整座村庄烧光杀光夷为平地，制造了震惊世界的大惨案。

② 二次世界大战中纳粹德国设在捷克—摩拉维亚保护国的总督。

于是我爸爸跟女邻居好上了。我吃我爸的醋。妈妈很痛苦，我跟爸爸一样，都看见了，您知道吗？我爸抓住这根树枝，一摇晃，一松手，就到了篱笆的那一边。漂亮的女邻居在那边等着。有一次，我在等着我爸爸，等他飞过篱笆，我们便吵了起来。我用斧子砍死了我爸。我并不想杀死他，可是我爱妈妈，而妈妈在痛苦……如今，剩下的只是这核桃树干，而我妈妈，她大概也已经死了。"我说："她也可能在集中营，很快就能回来。"杀人犯站起来说："您跟我一块儿去吗？我们去打听打听看。"我说："干吗不？我会德语。"于是，我们一道到克拉德诺去。快到半夜的时候，我们便到了克罗切哈拉维。我们向德国哨兵打听盖世太保[1]大楼在哪里？哨兵告诉我们说，从这边过去便是。于是，我们就站到大楼门前了。二楼上好像特别热闹，有碰杯的声音和女人的笑声。哨兵在换岗，已是午夜一点。我问执勤部队的长官，我们是不是可以见到盖世太保的司令官。他对着我一声大吼："什么？"让我们明天早上再来。可这时大门开了，一批穿着军装喝得醉醺醺的党卫军人从里面出来，准备离去。他们说着笑着互相告别，仿佛刚刚参加完一个什么庆典，晚会或庆祝命名日、生日的聚会，也让我联想起在巴黎饭店到了关门休息客人们心满意足离去的情景。最后一级阶梯上站着一个军官，手里端着一座插了好几根蜡烛的烛台。他喝得醉醺醺的，军服扣也解开了，头发耷拉在脑门子上，他正举着蜡烛跟大家告别。他一看见我们，便到大门口来，向正在对他敬礼的执勤官询问我们是什么人。执勤官说我们想跟他说话……杀人犯让我将他的话翻译给那个德国军官听：说他曾被关在牢里整十年，如今出狱回到家乡利吉采，可他既没找到房子也没找到妈妈，因此他想知道他妈妈出了什么事。那长官笑开了。滚烫的蜡油像泪水一样从倾斜的蜡烛上滴到地面……那司令官转身往上走，然后吼了一声"站住！"卫兵将门打开，司令官又走下来问道："为什么坐了十年牢？"杀人犯说因为他杀害了父亲。司令官拿着那一直在流泪的蜡烛，照着那个杀人犯的脸，仿佛有点儿酒醒，变得精神了些。这一天夜里，此时此地在这种情况下，命运将这个杀害了自己的父亲而来打听母亲下落的人送到了他面前，他自己却是那个或按指令或自作主张的大杀人犯，而

[1] 纳粹德国的秘密警察组织。

我这个曾经侍候过皇帝的人，却常常成了那不可置信的事情变成事实的见证人。我看到了:一名帝国的国家级大杀人犯,胸前挂满了丁当响的勋章,他正一步步沿着台阶往上走。他后面跟着那个普通的杀人犯,一个杀死自己父亲的人。我正想离去,可执勤官抓着我的肩膀,猛地将我转过身来,指着楼梯,示意我上去,于是我就坐到了一桌残羹剩饭的宴席旁。一张很大的桌子上,就像刚刚举办过婚宴或一场盛大的毕业庆典,满桌是剩下的蛋糕,喝完和没喝完的酒瓶子。眼下桌子中间的一个座位正坐着这个喝醉的党卫军官。他重又问一遍情况,我又将十年前在核桃树旁发生的事情给他翻译了一遍。这个军官最高兴的是庞克拉采监狱组织的严密性，乃至使囚犯们一点儿也不知道利吉采发生了什么、这个村子怎么样了。这个晚上还有一件不可置信的事情成了事实:我,这个竟然没被人认出来的,脸上有伤,鼻子被打破了的冒牌翻译却发现,这个盖世太保的司令官曾经是我婚礼的一位参加者,就是那个既不向我祝贺也不肯跟我握手的军官。而当时我还曾经想要跟他碰杯。我端着杯子将手伸过去,想同他为我的幸福干一杯,可却没有得到回应。那次我深感蒙受了莫大的耻辱。我受不了这种耻辱,脸红得连头发根儿都变色了,就跟那次什罗贝克先生、甚至曾经侍候过英国国王的斯克希万涅克先生拒绝与我碰杯时的滋味一样……现在，命运又将那个不屑接受我碰杯善意的人送到我面前。此时他就坐在我面前,正为他能站起身来,去叫醒一个什么管档案的官儿而感到自鸣得意，然后给我们抽出一本档案，一页页翻阅着。就在这宴会桌旁,档案卷宗纸被桌上的菜汁酒水蘸湿了,他终于找到那一页,那上面记载着的情况是:这杀人犯的妈妈在集中营,至今在她的名字下面尚未注上任何日期以及表示她死亡的十字架记号。

第二天,我回到霍米托夫时,他们通知我已被解雇,因为他们已经得到了我被捕的消息，只需怀疑二字就足够让我提起箱子走人。我还发现一封信,说丽莎已到赫普的阿姆斯特丹城饭店我们的儿子西格弗里德那里去了,让我到那里去找她,说小箱子她随身带走了。于是,我搭车径直朝赫普驶去,可我不得不暂时等一等,因为赫普和阿什已经发出空袭警报。于是我和士兵们一块儿躺在壕沟里,我听到了轰鸣声,类似一种什么机器的有规律有节奏的声响。我仿佛看到,看到我的儿子,每天每天地,当然也包括今天,因为我

给他买了五公斤八英寸的钉子，在有节奏有规律地用榔头把一颗颗钉子狠狠捶进地板，仿佛在栽种小萝卜和密密麻麻的菠菜。后来，警报已经解除，我就搭上一辆军车继续走。当我们靠近赫普时，只见从城里走来一群歌唱着的人，那些德国老人唱着一种什么歌，快乐的歌，大概是因为他们看到什么受了刺激，疯了或糊涂了唱出来的，也许遇到不幸反而唱快乐的歌是他们的一种习惯。随即，便是朝我们滚滚而来的蒙蒙灰尘和金色烟雾。我们还看到壕沟里躺着死尸，街上的房子正在焚烧，担架队正在抢救被埋在废墟里的幸存者，护士们跪在那里为伤者包扎手脚和脑袋，四处一片呻吟和号哭。我想到自己就曾坐着车子经过这里去参加婚礼。那时大家把一切都与战胜了法国和波兰的形势联系起来。现在我看到了这些被烈火吞噬的红色弯钩十字旗，烈火烧得这些大小旗子噼啪直响，仿佛这烈火吞噬它们时特别津津有味。熊熊烈火烧得红旗布片往上飞扬，等到烧焦时就变得黑乎乎的像只海马尾巴……就这样，我站到了正在燃烧着的阿姆斯特丹城饭店的一堵残壁面前。趁着一股轻风吹散了米色烟雾和灰尘的一刹那，我看到最后一层楼上，我的儿子正坐在那儿一捶一捶狠狠往地板上捶钉子。我老远就能看出他粗壮的右手，甚至可以说他只有那粗壮的手腕，网球运动员的下臂，运动着的二头肌，一锤就将钉子打进地板。对他来说，仿佛根本没掉过炸弹，仿佛这世界什么事情也没发生过……第二天，当人们纷纷从掩蔽所、防空洞出来，走回家去，丽莎，我的妻子，听人们说，大概一直呆在那个院子里。当我问到那口小破箱子时，他们说丽莎一直将它带在身边。于是，我拿着一把十字镐，在院子里找了一整天。第二天，我将那五公斤钉子给了儿子，他欢天喜地将它们一个一个地往地板上钉，而我却在寻找我的妻子，他的妈妈。直到第三天，正当西格弗里德在大哭大闹，说他已经没有钉子，说谁也不给他送来，只好用榔头在已经钉到地板里的钉子上再捶一下的时候，我才碰到了丽莎的鞋。我慢慢地从废墟里、瓦砾里将我的丽莎挖出来。当我挖到她的一半躯体时，我看到蜷成一团的她当时如何用身体保住那口箱子的姿势。我将箱子稳妥地藏好，然后挖出了她的整个躯体，可是已经没有了脑袋。烈火狂飙将她的头刮走了。为这颗头，我又徒劳地找了两天，而我们的儿子却在继续捶着榔头，将钉子更深地捶进地板，如同捶进我的脑袋。第四天，我提起箱子悻悻离开废

墟堆。在我身后,响着微弱的榔头捶钉子的声音。后来,我几乎整个一生都听得见这声音。就在这天晚上,有一个收留精神受刺激孩子的团体来收容我的儿子西格弗里德。同时,我们把丽莎埋在公墓里,虽然仿佛有个脑袋,不过是用一块布缠着的残躯而已,免得人们以为别的什么东西……

听够了吗? 今天就到此结束吧!

五　我是怎样成为百万富翁的

请注意，我现在要给诸位讲些什么！

那口装着珍贵邮票的小箱子给我带来了幸福。但并不是马上，而在后来。事情的来龙去脉，说来话长。战争结束后，我举报了那个盖世太保司令官的地址，就是那个杀害了许多人然后跑到蒂罗尔隐藏起来了的德国军官。我在赫普从我岳父那儿打听到他的住处。兹登涅克得到美国一机构的允许[①]，带了两名士兵开车到蒂罗尔抓到他。抓他的时候，他正化装成当地人穿着蒂罗尔的衬衣和裤子在割草，而且还修了个络腮胡子。哪怕是我亲手抓到的这个德国军官，布拉格雄鹰协会的人同样会将我投进监狱。不是因为我讨了个德国老婆，而是因为我在成千上万捷克爱国者被处死之际，却站在捍卫日耳曼血统和荣誉的纳粹机关面前，心甘情愿地任他们检查我的生殖器是否有能力与高贵的日耳曼血统女人发生性关系。因此，根据我得到的法令通知，判了我半年徒刑。可半年之后，我便卖掉了那些邮票。卖掉邮票所得的钱，多得可以盖满我住宅里十间房子的地板。我用足够盖满四间房子地板的纸钞，在布拉格郊区买了一座有四十个房间的旅馆，可第一夜我就觉得在最高一层的阁楼房间，有人每分钟都将一颗钉子狠狠地打进地板。后来，每一天不仅在这第一个房间，而且在第二个房间第三个房间，在第十个房间，最后乃至在第四十个房间里，都同时发出这捶打的声音。仿佛我的儿子，四肢着地爬进了每一个房间，仿佛我有四十个儿子，每个儿子都用重锤往地板上敲钉子，一个房间挨一个房间地，一直钉到四十号房间。到第四十天，当捶打声震得我的耳朵都快要聋了时，我便问别人是不是也听到了榔头捶钉子的声音。除了我，谁也没听见。我于是将这旅馆卖了，换成另一家旅馆，我故意挑了一家只有三十个房间的旅馆。可跟第一家旅馆一样，我每天都能听到这榔头敲钉子的声音。所以我断定，全因为这些卖邮票得来的钱是不义之财，是用暴力从某个人那里夺来的，也许那个人还当场被杀害了哩！也许这些邮票都属

① 因为二战刚结束时，捷克有些地区是在属于同盟国的美国军队占领和管制下。

于一个神奇的犹太人，因为这些一捶一捶打进地板的钉子，实际上是砸进我脑袋的钉子，每一捶我都能感觉到，仿佛那钉子在往我头盖骨里钻。第二颗钉子又砸进去一半，然后是全部。到后来，我的嗓子无法吞咽，因为那钉子尖儿已经一直扎到了我的喉咙里。可我没有因此而发疯，我的明确目标是拥有一座旅馆，与所有旅馆饭店的经理比个高低。我不愿意也不可以退让，因为我只为这一想法而活着。也许有一天，我能发展到饭店经理布朗德斯先生所达到的这一步。这倒不是说我也跟他一样要有三百套金刀叉，我只要一百套金刀叉，但我这里来往的将全是外国名人。于是，我开始建造、装修一座跟别的旅馆完全不一样的旅馆。我在布拉格附近买了一块空地，开始往里面填充装修一切这里曾经有过的，像宁静旅馆有的那样。旅馆的基本部分，原是一个有着泥土地面和两个烟囱的大锻造车间，我让那四个小铁砧按原来的样子摆在那里，让所有的榔头和钳子还挂在黑乎乎的墙上。我还添置了一些皮沙发和桌子。一切按照建筑师的主意办。他简直是个疯子，琢磨出个什么就在我这里付诸于实践，也跟我一样狂热。在锻造车间翻修完毕之日，我就在这里睡觉。在这里，我将当着客人的面，通过这些烟囱，用这些打铁炉和铁叉来烤羊肉串和侠盗烧烤[1]。在这里的头一夜，我听到了捶打声，可声音轻极了，那些钉子像钻进黄油块里那么快地被砸进泥土地里，反射到我脑子里的声音就已微乎其微了，因此我起劲地继续装修客房，一间间小得跟船舱的小单间一样。这是由一座类似集中营的长条房子改成的。过去这里曾经是工人的更衣室和集体宿舍，我将它们改成了一个个小房间，总共三十间。我尝试着让他们给我装上粗瓷地板，像在意大利和西班牙，或者所有天气热的地方的那样。头一天，我又试着听了听有什么声响。只听得有钉子在我脑袋上划一下，闪着火星。原来是瓷砖太硬，钉子进不去，徒劳地试了一下便只好作罢，再也没有捶打声。我的这病好了，我又开始跟过去一样能安安稳稳地睡觉了。修建工作进展得很快，两个月之后旅馆便开了张。我给它取名叫断裂旅馆，因为我身上像有什么东西已经截断，离我而去。这的确是一座一流的旅馆，这里只接受事先预订床位的顾客。旅馆坐落在森林里，所有房间围着

① 一般在野外烧烤出来的肉食。因为侠盗都在野外深山老林里烧烤肉食，故此得名。

这断面，空地中间底部形成一个水塘，绕成半圆形。耸出四十米高的悬崖为花岗石砌成的。我让登山运动员们在上面装饰些假山植物和种了些能在类似条件下生长的装饰灌木，且悬崖上面有条钢缆横跨水塘上方，它的另一端拴在对面山坡上。松松的钢缆朝下倾斜。每天晚上我都准备了精彩节目。我雇了一名杂技演员，他用一个滑轮，也就是这么一个钢轮子，在下面插进一根短棍儿，待他窥伺到一个合适的时机，便先返回一下，然后沿着钢缆一直往下滑，从高高的悬崖滑到水塘上空，身上的磷光服装一闪一闪，然后稍一停顿，来了个后滚翻，挺直身子，双手左右平伸，跳进了水塘，就穿着这套紧身磷光服自由自在地游到摆着桌椅的对岸。一切都是银白色的，我让什么都漆上白色。眼下这白色是我的特有的颜色，只有巴朗托夫[①]是这个颜色，十分独特。我可以与任何一座旅馆较量。我还得说，我们的一名见习服务员靠这个钢轮出尽了风头。有一天，他爬到山坡上，在那里抓住钢滑轮，踩着它直往下滑，滑到正中间，客人们都为他紧张得尖声叫嚷起来，站起身来或回到路德维希式的[②]小沙发椅上。小服务员站直了身子，然后在空中翻个筋斗，穿着他的那身燕尾服扎进水塘，仿佛被水塘吞掉了。我在这一瞬间看到，这个节目必须天天演，在晚上，表演者必须穿上磷光衫。我绝赔不了本，即使赔了也值，因为这一招不仅在布拉格没有一个人有，就是在整个捷克、在全中欧都没有，后来我还觉得在全世界任何别的地方都没有。因为有一次人们告诉我说，一位名叫斯坦贝克[③]的作家曾在我们这儿住过，他的样子像位船长或海盗，他非常喜欢这里：那个由锻铁车间改成的餐厅，那熊熊炉火，那些当着客人的面奉献手艺的厨师们。等他们把肉烤好，客人们已经看得饿极了，就像孩子一样吃得有滋有味。而这位作家最喜欢的是用来捣碎花岗石的所有机器，那些满是灰尘的磨子和袒露着的脚手架。你可以看见里面的一切，仿佛置身于一个磨坊展览会，或在一个全部敞开、让你看得见发动机的汽车展览会上。斯坦贝克简直被摆在旅馆前小平地上的那些机器迷住了。从旅馆这儿

---

① 布拉格一个电影制片厂的摄影棚和伏尔塔瓦河边的一座漂亮的饭店。

② 法国国王路德维希十四时期的艺术风格。

③ 斯坦贝克(Steindeck John 1902—1968)，美国小说家。小说《愤怒的葡萄》(1939)是他的名著。1962 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

可以看到野外的一切，那些机器像几十座雕塑一样立在那里。这么一些加工石头的车床如今扔在那里无人过问，仿佛是被一些疯疯癫癫的雕塑家们突然发现的。那位名叫斯坦贝克的作家也在这儿要个位子，配着几把白色半透明的沙发椅的白桌子。他每天下午、晚上都在这里喝一瓶法国白兰地，坐在这些机器中间，瞭望着下面那个磨坊，观赏大波波维采这单调的风光。可在这位作家的眼里，这风景却一下显得如此秀丽，这些机器是如此地富有造型特色。他对我说，他从未见过这样的景色，也从未住过这样的旅馆，说这样的旅馆在美国也只有像加里·库珀或斯潘塞·特蕾西这样的名演员才可能拥有，在作家中也只有海明威才可能买得起，还问我想要卖多少钱。我说两百万克朗。他后来在桌子上算一下，就叫我到他跟前去，掏出他的支票册说他要买下，给我开一张五万美金的支票。我试探了几次，他总往上加价，六万、七万、八万美金……我看到了，知道了，这个旅馆即使出一百万美金也不能卖，因为断裂旅馆是我的力量和辛苦的顶峰。我如今已是所有旅馆经理中的第一把交椅。因为像布朗德斯先生、什罗贝克先生他们的那种旅馆，在世界上有成千上万，可是像我的这种旅馆谁也没有。于是，又发生了一件事：布拉格最大的饭店经理们，包括布朗迪斯先生和什罗贝克先生在我们这儿订了一顿晚餐。餐厅领班和服务员们最细心最认真地给他们准备了餐桌。仅仅为了他们，我打开了藏在悬崖底部杜鹃花下面的十盏聚光灯，把整个悬崖照得通亮，让悬崖上锋利的棱角、奇特的影子、鲜花草丛都显得格外生动别致。我暗自想道，要是这些经理们有意与我和解，接受我为他们中的一员，让我参加他们的协会，那我也像他们一样忘记过去，将旧账一笔勾销。可他们不仅装作根本没看见我的样子，而且还背对着我给他们安排的这一切美妙景色而坐。我沉住了气，也感觉到我的胜利，因为我看到，他们之所以背对着我旅馆的独秀之处，是因为他们看到了，认识到了我如今已居于他们之上。来我们这儿住的不仅有斯坦贝克，而且还有莫里斯·切瓦里尔。他的许多女歌迷都来找他，住在我们旅馆附近，莫里斯一大清早还没脱下睡衣就得接待她们。这些女歌迷朝他扑来，脱了他的睡衣，将它撕成碎片，一人拿了一片去作纪念。要是有可能，她们真恨不得将莫里斯本人也撕成碎片，然后按照各人的喜好带上他的一小块肉回家去。不过差不多所有女歌迷首先想分到的是

这位著名歌唱家的心，然后才是他的生殖器。这位歌唱家把多少新闻记者吸引到他的身边啊！于是，不仅在国内各家报纸杂志上，而且在外国的杂志上，都登了我的断裂旅馆的照片，我从《法兰克福汇报》[①]、《苏黎世周刊》[②]、《时代周刊》[③]，甚至《先驱论坛》[④]上都能看到关于我们旅馆的报道，少不了有这些疯癫女人围在莫里斯周围的照片。背景是那些摆在坪中的富有雕塑效应的机器，四周摆着白桌子，以及在靠背与扶手上饰以葡萄藤卷须的白椅子，椅子上这些装饰花纹都是由工艺铁匠师用铁片制作而成……说到底，这些饭店经理并不是为了与我和解而来到我这里的，他们心里不痛快只是因为他们所看到的比他们原来想象的更美妙更有诱惑力，尤其使他们不高兴的，是他们得知我这个地方没花多少钱就买下来。他们还眼红我保留了这里原来的样子，只是把旅馆内部装修一番。懂行的人便承认它也承认我，仿佛我是一位艺术家。这是使我成为一个没有白来这世界一趟的人的顶峰创作。我自己也开始把我这个旅馆当做一件艺术品来看。这是因为别人看到了这一点，我才把它当做我的一件作品来看，是他们开阔了我的视野。我虽然明白得较晚，但总算明白了，这些机器实际上就是一件件雕塑，很美的雕塑，人家拿什么来跟我换我都不会答应的。我甚至突然发现，我的断裂旅馆有点儿像旅行家霍卢普[⑤]、纳布尔斯特克[⑥]的收藏品。每一座机器，每一块石头和这里所有的一切被标上历史文物标签的一天准会到来。尽管如此，我还是感到了这些旅馆经理对我的侮辱。尽管我已超过他们，可我仍然不属于他们之列，在这个行业里我们不是平等的。我常常在夜深人静之时偷着惋惜旧奥国[⑦]的不复存在。要是有个什么军事演习，即使不是皇帝光临我们旅馆，而是一位什么大公住到我们这里，我将会亲自去侍候他，为他准备餐宿，他就可能将我提

---

① 德国一家最具影响的报纸之一。据估计，它90%的读者为德国社会上最具影响的决策者。

② 用德文出版的著名的瑞士报纸。

③ 在德国汉堡出版的刊物，1946年创刊，内容涉及政治、公共事务、商业和文化。

④ 美国一日报。

⑤ 霍卢普（1847—1902），著名的捷克医生和旅行家，三次去到中非，将很多珍贵收藏品带回国。

⑥ 纳布尔斯特克（1826—1894），捷克实业家与文艺科学事业资助者，1848年后侨居美国十年，回国后建立布拉格纳布尔斯特克博物馆，将自己的财产捐了出来，其中包括许多他收藏的中国艺术品。

⑦ 指一次大战前的奥匈帝国。

升到贵族阶层,也不用多高,当个男爵便罢。我就这么继续梦想着……当出现大旱,地里的庄稼全都干死,土地干得裂了缝,孩子们将他们的作业本扔进了裂缝时,我却在做冬日之梦:等到一下雪,严寒来临之际,水塘将结上冰,冰上将摆两张小桌子,桌上放两架留声机,一红一绿各装一个大大的花形喇叭。我要再买些旧唱片,只放那些旧的华尔兹舞曲和有特色的间奏曲。在锻造车间里将烧着熊熊烈火,在水塘岸边的钢筐里将烧着大块劈柴。客人们将在塘里溜冰,我将去买一些或者定做一些旧式冰鞋,男士们将为夫人们扣紧冰鞋,将她们的脚儿搁在他们的膝盖上来扣鞋扣,递给她们热饮……我正在这么梦想着,而此时,各大报纸各个政党都在为谁该为这次旱灾来掏腰包的问题争吵不休,我却在梦想着如何在我的断裂旅馆举行冬季联欢会。连议会议员们和政府官员们也在争吵着谁该为这次干旱出钱出力,后来他们达成一致协议:由百万富翁们来承担这义务。我举双手赞同这个决议,因为我也算作一个百万富翁。我想,这么一来,我的名字也就能作为百万富翁登上报纸,与什罗贝克和布朗迪斯以及其他富翁列在一起了。这次干旱给我带来了福星,这种不幸的灾难却是我的一种幸福,它将使我到达我梦寐以求的地位,大公会将我提升到贵族阶层。而我这个一直长不高的小个子,如今也要成为伟大的百万富翁了……可是过了好几个月,谁也没有给我寄来任何消息,谁也没想要我交付这个百万富翁的税款。我已经买了两架留声机,而且还置办了一架漂亮极了的自动风琴,我不仅买了那架自动风琴,而且还买了一座回转木马,还有能够摇动的大鹿大马和驯鹿椅。我开始叫人安装这回转木马,又将鹿、马、摇椅安在池塘旁路边石头的弹簧上。每位客人都可以带着夫人坐在这张类似长沙发的靠椅上,像法国椅子那样,面对面地安置着,而且每把长椅上可以坐两个人,可以互相聊天。我总是将两只鹿、两匹马挨在一起,两人并排而坐,仿佛一次温馨的出行,的确别有风味。客人们带着他们的夫人,总在这里坐得满满的。自动风琴为他们演奏着音乐,客人们摇呀摇地坐在这些铺着漂亮罩布的木制动物椅上消遣。这些木制动物的眼睛和一切都很漂亮,因为这是一个靶场和游乐场阔老板的德国回转木马。有一天,兹登涅克突然来看我,他现在已是县里或州里的一位大人物,变化相当大,已经不是以前那个样子了。他摇坐着木马椅,环视四周。当我在他身边那

把木马椅上坐下，他轻声地跟我交谈，然后拿出那张证明我是百万富翁的单子。我还没来得及阻拦，他便慢条斯理地将那张确定我为百万富翁，可以支付百万富翁税款的单子撕掉了。他站起身来，将那张对我来说至关重要的、认定我为百万富翁的通知单碎片扔进火堆里，带着忧伤的目光对我微微一笑，喝完那杯矿泉水——他原本是喝烧酒的，带着忧伤的笑容从我这儿离去。外面有辆大黑汽车在等着他，拉他到工作的单位去，可能是去一个他所在的什么政治单位，一个为他所信仰和能吸引住他的政治单位。这个地方既然能够替代他往日那种有钱就花掉的轻狂举动，那一定是很让他感到惬意的地方。以前，他一有钱就得想法来点什么善举，把它花个精光，仿佛这钱会烧着他，于是，便将这些本属于人民的钱归还于民。后来的形势急转直下。我按照原来的梦想，准备了一个棒极了的晚会：断裂旅馆的一个下午，有留声机播放的音乐，有溜冰，有锻造车间的和围绕着水塘四周的火，可光临的客人一个个愁眉苦脸，或者强装快乐，仿佛从前那些去到小筐旅馆的德国人一样，他们在欢乐的时候可就已经知道，他们在小筐旅馆是与他们的妻子和情人最后一次相聚，然后就要从这里奔赴前线了。我的客人们也这样与我告别。他们同我握手，从轿车上同我握手，仿佛是最后一次从我们这里离去，再也不会回来了。他们来的时候，也跟那次的那些德国人一模一样，情绪忧郁而沮丧，因为有了二月事件[①]，一切都翻了个个儿，我所有的客人都知道，这意味着他们的末日，所以使劲挥霍，然而出自内心的欢乐已不复存在。他们的伤感情绪也感染了我，我已不再每天晚上关起门，放下窗帘，像玩扑克一样在地板上铺摆着我每日进款中百元一张的钞票。那些钱我每天都拿到银行里存起来，到这些天我正好已经存够了一百万克朗……春天来了，我的客人，像德国军官回到小筐旅馆一样，又回到了我们旅馆，但只是一部分人，我的有些常客恰恰再也没来过。我听说他们有的破产了，有的被关起来，有的逃越了边境……来了另外一批客人。我的销售额更大了，可我总在想，那些

① 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捷克斯洛伐克组成了以捷共领袖哥特瓦尔德为总理的联合政府，1948 年政府内阁十二名非党部长提出辞职，从此政府内阁成员全为共产党员和其支持者，彻底实行社会主义制度。

每个礼拜都到我这里来的客人都出了什么事呢？如今他们中间只有两位还来我们这儿。他们告诉我说他们那些没来的都是百万富翁，明天他们得准备好一切，带上结实的鞋、厚毯子、袜子、干粮，被送到一个收留营去，因为他们是百万富翁。我高兴了，因为我也是百万富翁，我把我在储蓄所的存款单拿给他们看，他们两人中一个是体育用品厂的厂长，另一个是假牙厂厂长，都是这次告诉我的。我给他们看了储蓄所存款单之后，就立即去做动身的准备：拿上背囊、结实的皮鞋、袜子和储备的罐头食品，我也准备着人家来接走我，因为那位假牙厂厂长对我说，布拉格的饭店旅馆经理都得到了这么一张传票。

到第二天早上，他们便哭着走了，因为他们没有勇气偷越边境，已经不愿做任何冒险。他们只是对我说，英国和联合国组织不会听任不管的，一切将会归还回来，他们重又能回到自己的别墅和家庭去……我则等了一天，两天，然后一个礼拜，才得到从布拉格来的消息，说所有百万富翁都去了收留营。这是坐落在悬崖下圣·杨小城的一所大修道院，培养未来牧师的一所神学院。如今这些学生已经搬出去。于是，我决定要去为我的百万富翁身份作一番争取。就在县里来人的那一天，他们委婉地通知我说，人民委员会虽然没收了我的断裂旅馆，一切财产权转到人民手里，但眼下我还是旅馆的一名管理员。我一肚子怨气。我知道这大概是怎么一回事儿，准又跟兹登涅克有关。我立即前往县里找到兹登涅克办公室。他什么也没说，只是苦笑着，又从抽屉里拿出一份什么公文当着我的面撕掉了，并对我说他是个人担着责任来撕掉我这份材料的，让我别再惦着这旅馆啦，说这算是他对我曾经因为在火车站看表而代替他进了牢房的一种回报。我却对他说，我可没有指望他这样，还说我本以为他是我的朋友，可他却与我作对。因为我是一个一生什么别的也不想要，一心只希望有个旅馆，成为百万富翁的人啊！我离开他那里，到晚上我便站在灯火辉煌的原来的牧师培训学校大门口了。门口站着一名挎枪的民兵，我向他报告说我是一位百万富翁，断裂旅馆的经理，想要同这里的指挥官谈一件重要事情。这个民兵拿起电话，过一会儿就让我进了大门，然后到了办公室。里面又坐着一个民兵，可没带枪。在他面前摆着一份名单，一些文件和一瓶啤酒，他一直举着瓶子在喝酒。等他喝完了这瓶，又从桌

子底下的啤酒箱里掏出一瓶，他打开盖子，像得了口渴病似的大口大口地喝着。我问他是不是还缺少百万富翁，说我没得到通知，其实我也是一名百万富翁。他看看文件，铅笔沿着人名走了一趟，然后对我说我不是百万富翁，让我放心回家去。可我说这一定是弄错了，我是百万富翁。他却抓着我的肩膀，将我带到大门口那儿，推了我一下，并大声嚷嚷说："我的名单里没有你的名字！那你就不是百万富翁！"我掏出储蓄所存款单来，指给他看我的存款单上有一百万零一百个克朗十个哈莱士，并得意地对他说："瞧，这是什么？"他瞅了一眼这存款单。我央求他说："您总不至于再把我撵走吧？"他于是发了善心，将我带进这所神学院，宣布我为被拘留者，并写上了我的生辰年月日和各种有关情况。这所原来的神学院的确有些像监牢，像兵营，也像一所专住贫困大学生的宿舍，只是在走廊的每个拐弯处，两个窗子之间的地方都挂着耶稣受难像，间杂着圣人故事图，而且在每一张挂图上几乎都表现着一种苦刑，一种令人毛骨悚然的恐怖。画家们把这些图像画得很逼真，在这些图像的衬托下，让这四百名百万富翁四人一间或六人一间地分别挤在这些牧师小单间里，简直是再滑稽不过了。其实我也有思想准备，以为这里跟我在战后坐的那半年牢一样少不了恐怖手段和敌意，可恰恰相反，在这所圣·杨神学院里，可说是一部滑稽荒诞作品。在这修道院的餐室里有这样一个"法庭"，进来一批带枪的民兵，肩上斜挎着一条红布，他们的皮带老往下掉，他们的制服也不合身，仿佛是故意让大个子穿套小衣服，小个子穿套大制服，他们干脆不扣扣子敞着穿。审判是这么进行的：百万富翁每一百万判一年。我被判了两年，因为我的资金资产共估为两百万克朗。那位体育用品厂厂长判了四年，说他有四百万产业，什罗贝克经理判得最多，十年，因为他有一千万克朗。但最大的困难是不知这些刑期和个人履历该用一个什么表格来填写，再一个大难题是晚上清点我们的人数，因为每晚都有人缺席，原因是我们常常跑到隔壁村子里去打罐装啤酒，还有一个原因是看守我们的人经常喝得醉醺醺的数不清数，即使他从下午就开始点数，可还是点不清。于是他们想出了一个十人一组的点数法。每数到十，守卫中间就有一个人拍一下手掌，另一名守卫便丢下一块小石子，免得数到最后不够数，如不够数，就将这块小石子也数进去凑成十个。尽管我们全都到了，但是每一天数出来的

数字不是多了便是少了。但多次都是注上与这些被拘留的百万富翁人数相吻合的数字,大家也就松一口气。有一次,四个民兵端着几箱大罐啤酒来了。为了不点错人数，新的老的又重数一遍，且按照百万富翁的财产多少来分发,多一百万克朗多发一份……虽说这是一个拘留所,可没有栅栏,大门口坐着民兵，百万富翁们通常进花园和从那儿回来都必须再绕到前面经过这扇大门,每次都由民兵来开门,然后关门上锁。可修道院四周既没围墙也没篱笆,虽然民兵们也想通过花园抄近路,后来大概觉得不大合适,就又绕到大门那儿。他们是带着钥匙穿过花园绕到大门口的,打开门,进到大门里锁上门,然后再到宿舍。最大的麻烦是伙食问题,但也用不着多费心思,因为队长和民兵都乐意跟百万富翁们一块儿吃饭。这些百万富翁将民兵营里送来的饭菜拿来喂猪,这些猪是那个假牙厂厂长买的,最初是十只,后来增到二十只小猪,大家都盼着过宰猪节哩！因为有些被拘留者都曾经是大屠夫,他们答应做顿特别的美味给大家享用,惹得那些百万富翁都舔唇咂舌的,纷纷出谋献策,筹划着如何用猪肉来做特色菜。后来,这里的伙食便不像是在一个普通神学院做出来的饭菜,而像一个富裕的修道院里煮出来的饭菜,像得了十字架奖章的神学界人士吃的美味佳肴了。要是哪位百万富翁的钱花光了,民兵队长就派这个百万富翁回家去取钱。最初还派一个化装成普通老百姓的民兵跟着他去取,到后来被派去的人只须发个誓,说绝不擅自逃跑,便可自己到布拉格的储蓄所去取钱，从他的一百万或几百万的存款中取些钱出来,因为队长给了他们一个“该款用于公益事业”的证明。于是,在这个集体宿舍里,便有了经民兵队长批准的菜谱,并让其提出有益的意见,因为百万富翁们已把民兵们看做自己的客人。在修道院餐室里,百万富翁们和民兵们坐在一起用餐。有一回,百万富翁特纳拉被允许到布拉格去叫个乐队来,一个四重奏、维也纳式的小乐队[1]。当出租汽车将小乐队运到这里时,已是半夜,大门都关了,只得把门卫叫醒,可门卫睡得迷迷糊糊的打不开大门。那百万富翁只得从大门旁边经过花园走到大门里面,拿到钥匙又转到门外,然后打开大门。可那钥匙有毛病,打开之后又没法将大门锁起来,他只好又转到

① 这种乐队通常由两把提琴配上一个手风琴、一把吉他组成。

大门里面，从里面锁上大门，再把钥匙交还给门卫……我当时就想，可惜兹登涅克不是百万富翁，他要在这里可就如鱼得水了。那他不只会把自己的钱，而且把那些富有幻想的百万富翁的钱经他们同意也拿来花个痛快。一个月之后，所有服刑的百万富翁都晒黑了，因为我们总在山坡上晒太阳，而那些民兵却一个个脸色苍白，因为一来他们总在大门里面，二来老得写情况报告。他们成天坐在这些小房间里连个名单都列不清楚，因为像诺瓦克、诺维这样的名字就有三个，而且他们老得全副武装，那枪支和子弹带老往下滑，叫人很不舒服，同时他们还得老用橡皮擦掉和重写那些情况报告单。到后来，每个旅馆经理各一份，像列菜谱似的。在这个天主教办的学校里还留下一个牲口棚，里面养了十头母牛，从它们身上挤出的奶不够早上掺咖啡的。这里发的是白咖啡，按照什罗贝克从维也纳萨切尔咖啡店学来的方法往里面加点罗姆酒。于是，油漆颜料厂厂长又买了五头母牛，牛奶才算够了。有些人不爱喝白咖啡，早上只喝一杯罗姆酒，或者直接拿着罐子喝酒，是那种大肚罐儿，他们有时还在夜里吃东西，以消磨夜里的时光。每月一次的家属探望可真棒！民兵队长买了几根晾衣服的白绳子，圈成一道想象中的围墙，绳子不够了，就接着用鞋跟划道线，用这绳子与白线将学校与外界隔离开。百万富翁们的老婆与孩子们带着一袋袋食品、匈牙利腊肠和外国公司的罐头来到这里。尽管我们装成可怜巴巴受苦受难的样子，可仍旧不像，因为我们一个个红光满面的，气色很好。如果有人弄不清实情，还以为那些来探望的人是囚禁者，牢房在外面哩！因为看得出来，家属们不能像这样一些百万富翁那样适应这里的拘留生活。送来的东西吃不完，我们就与民兵们分着吃。他们什么都爱吃，于是去劝说队长同意每个月的探望由一次改为两次，也就是半个月探望一次。后来发生了这么个情况：如果凑到一块儿的钱不到三万五万，队长便允许我们中一些有专业知识的人，到我们所在的这座修道院的图书馆去挑选一些珍贵的书，用汽车运到布拉格的旧书店去卖掉。我们常在这座修道院旁边的小山坡上晒太阳，睡午觉，后来我们又想起可以将原来神学院学生的床上用品、睡衣及服装拿出去卖掉。可这个算盘几乎已经是多馀的了，因为那些名副其实的百万富翁早已知道了这一点，他们早就把那些漂亮的床单以及用山区纺织厂织出的布做成的睡衣找出来，连同十二打漂亮

的毛巾什么的用箱子装走了。这些东西仓库里多的是,因为从这里毕业出去的未来牧师都得有一整套装备，没有一个人去监督和检查这事儿，恰恰相反,被民兵和百万富翁们利用上了,还说卖掉这些东西是为了不至于在这百万富翁收留营里发生什么传染病,比方说霍乱或者痢疾、伤寒什么的……后来,又出现了一种新情况:连百万富翁也开始有了休假日。民兵们很相信我们,知道我们不会逃跑。要说逃跑,只发生过两次,还带回来一位也是百万富翁的熟朋友,他想摆脱家庭,到我们这儿来休息一下。民兵们脱下制服换上便装,而我们却换上了民兵的制服,由我们自己来看守自己。每当我们这些被拘留的百万富翁得到在星期天或从星期六到星期日值班的任务，我们都欢喜若狂。因为这往往是一场连卓别林也想不出来的滑稽剧。整个下午,我们都在演出一场“废除百万富翁收留营”的戏。化装成民兵的百万富翁特纳拉担任门卫队长,他郑重宣布拘留营被废除,百万富翁们可以回家了,可是百万富翁们却偏要往里钻。化装成民兵的百万富翁便劝他们出去,说外面如何如何自由,在外面用不着受民兵的气和过苦日子,可以享受百万富翁自由自在的生活,可是由民兵化装成的百万富翁们根本不愿听这些话,于是化装成民兵队长的百万富翁特纳拉便采取强行废除收留营的措施。我们这些化装成民兵的人将那些化装成百万富翁的人,从拘留室里拖出来。那些有过八百万一千万财产,在这里得呆上八年十年的百万富翁,到处寻找开大门的钥匙,可找到后又无法从里面打开大门,于是就绕到前面大门外把门打开。大门打开之后,他们又从原路绕回到大门里面。我们大声笑着,看着假民兵们怎样押着假百万富翁们走出大门,收留营的大门在他们身后徐徐关上。假百万富翁们一直走到小山坡上,当他们环顾四周,就又改变主意走了回来,一个劲儿地捶打大门，这些假百万富翁们跪着请求化装成民兵的人给他们提供避难所……我也跟着在笑,其实我心里笑不起来,因为我虽然跟百万富翁们待在一起,但我实际上根本打不进他们的圈子。尽管我甚至和什罗贝克经理睡在一间房子里,他对我却像对一个陌生人一样,我甚至没法将一把掉到地上的勺子捡起来交给他。我拿着勺子,在他面前举着,站在我们食堂里,就像几年前我端着酒杯,谁也不肯跟我碰杯一样。饭店经理去找了另一个勺子来喝汤，用餐巾布将我摆在他刀叉旁边的那个勺子厌恶地一推，掉到了地

上。大家都看着这经理先生用脚将那勺子踢得离自己老远，一直弹到置放牧师袍的修道院餐桌底下……我虽然也在笑，可我真的没什么可开心的，因为只要我一谈起我的百万家产，谈起我的断裂旅馆，所有百万富翁便不做声了。他们的眼睛瞅着别处，不承认我的那两百万元家产。我明白了，他们虽然容忍我和他们生活在一起，但又觉得我不配作为他们中的一分子，因为他们那些百万富翁早已有了他们的数百万之财产，在这场战争之前就有了，而我却是一个发战争财的家伙。他们不仅不愿意，而且也不可以接受我作为他们中的一分子，因为我跟他们根本不在一个档次上。像我曾经梦想过的那样，若是大公把我提升到贵族阶层，封我为男爵什么的，我同样成不了男爵。因为其他贵族不会接纳，就像百万富翁们不能友善地接纳我为他们中的一分子一样。恰恰相反，一年前，当我还游离在外面，我还能抱着幻想，认为他们总有一天会接纳我为他们中的一员，我甚至坚信，作为断裂旅馆的经理，我和他们的地位相当，他们会向我伸出手来，与我友好地交谈，可这一切只是表面看来如此罢了，正好比是每个富翁都竭力想取得某个旅馆或酒楼服务员领班的好感，甚至求他多倒一杯酒，以便能与这领班碰个杯，可假如这个富翁在大街上碰见自己的服务员领班，那他是不会停下步来与他交谈一下，也就是寒暄几句的，而跟别的旅馆的餐厅服务员领班或老板搞好关系，这倒是非常重要，因为这影响到他端来的饭菜酒水的好坏，服务的周到与否，彼此碰杯的一句祝酒词，几句好听的话，就能赢得他对你的隐私的缄默……而且我也知道，他们的百万家财是怎样得来的。他们像布朗德斯先生让职工常吃土豆面疙瘩那样节省每一个小钱，又像他们在拘留营里将那些上好的毛巾、床单塞到箱子里带出拘留所的大门，拿回家去一样。并非他们需要这些东西，而是他们百万富翁的本性不允许他们放弃摆在他们面前任何一点获利的可能性，或者让他们得以训练一下自己，如何凭空得到这些给未来牧师们预备的漂亮东西。派给我的活儿是照看这里的鸽子，这里留下了两百对信鸽。队长让我给这些鸽子打扫鸽舍，给它们准备饮水和谷秕……每天午饭后，我都推着辆小车到厨房里去取剩饭剩菜。我差点儿忘了说一件事儿：民兵队长肉吃得太多，于是想换换口味吃土豆饼，后来又想吃李子煎饼，就是撒奶酪碎末和浇酸奶油的那种。开缝纫厂的百万富翁巴尔达正赶上有家属

来探望，就向民兵队长推荐说他老婆来自农村，可以到这里来当厨师专做这些面食。于是，我们这里便出现了第一名妇女。说是因为我们都吃肉过多，于是又有三名妻子来到拘留所，三位百万富翁夫人加上面食大厨巴尔达太太。自从释放了那些证明自己有奥地利和法国国籍的百万富翁的时候起，便空出了十个小房间。于是，百万富翁们又想到可以将这些房间租给他们的老婆住。她们可以每个礼拜来探望一次，因为如果有人结了婚，却不让他与自己的合法妻子同房，这是不人道的啊！于是，每次都换十名漂亮女人来这几间小屋里住。后来我甚至发现，来的并不是他们的老婆，而是从前的酒吧女郎。我自己就认识我从前的两位饭店顾客。已经有些年份了，可她们仍然那么漂亮，就是每逢星期四到巴黎饭店去供那些资本家老头们摆弄作“体检会诊”的那些美女……可我还是喜欢我的那些鸽子。这二百对鸽子可守时哪，一到下午两点，就都停在修道院的屋脊上，从这里可以一直望到厨房。我每次都推着车子从这厨房里走出来，车上放着两袋谷秕和装满土豆以及剩菜的锅，而我这个曾经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的人，正在喂养这些谁也不肯喂养的鸽子，这活儿不适合百万富翁们白嫩的手。我必须在敲过两点钟之后立即出门。要是不敲钟，赶上晴天，那就视阳光照射到修道院的墙壁而定。我一出门，四百只鸽子便一齐飞下屋脊，直朝着我飞来。黑压压的一片影子，加上羽毛和翅膀的扇动声，仿佛从口袋里撒出面粉或盐粒的声音。这些鸽子纷纷挤着蹲在我的小车上。小车上若挤不下，就蹲在我的肩膀上，飞在我头顶上，它们的翅膀在我耳边扇得呼哧直响，几乎把我挡得什么都看不见了，仿佛我被裹在一条巨大的拖地长裙里。我被这条由扇动的翅膀和八百只黑果般美丽的眼睛组成的拖地长裙，遮得严严实实，我得用两手抓住辕杆。百万富翁们看见我埋在鸽子堆里那副样子，都开心得哈哈大笑。我得一直这样将车子拖到院落里，鸽子们便开始大啄起来，一直啄到两只口袋空空如也，几个平底锅像被洗过一样干净为止。有一回，我出门晚了点儿，因为队长在有滋有味地喝着锅里撒了硬奶酪渣的意大利汤，我必须等他腾出那口锅给我。我刚一听到大钟敲过两下，还没等我反应过来，大群鸽子就已从敞着的窗口飞进厨房。一只不差，足足四百只，把厨房里的人都包围起来，撞掉了拘留营大队长手里的勺子。我只得赶快跑出来，鸽子

们在土台上将我团团围住，用它们温柔的鸟嘴轻轻地啄我。我用双手捂着脸和头逃跑着，鸽子们追在我后面，停在我身上。我坐下来，看着自己如何处在鸽子包围之中，它们在我身上亲热地蹭来蹭去。我对它们来说，犹如赐给它们生机的上帝。我回头看看自己的影子，现在我看到自己如何被上帝的使者们——鸽群包围着，仿佛是位圣人，仿佛是苍天大老爷的意中人。这时，百万富翁们却在笑话我。我听见了这笑声、喊叫声和议论，可我仍旧沉湎于鸽子使者们的抚爱之中。现在我相信，不可置信的事情又成为了事实，我即使拥有一千万克朗、三个旅馆，也换不来鸽群对我的这般亲热，这是苍天直接派来的。苍天大概对我格外疼爱，就像我在神龛画和装饰着耶稣受难场景的图中所看到的。只可惜我曾经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一心只想着成为百万富翁。即使我已拥有两百万元的家财，是双倍的百万富翁，可我却永远都不能如愿以偿得到人们的真心承认。我第一次看到，这些鸽子是我的朋友，预言着那仍旧在等待我的一种信息：如今出现了像索尔一家人碰上的那种事情：当他从马背摔下来时，上帝在他的面前出现了……我拨开了八百只鸽子翅膀的拍打，像从柳树枝间跑出来一样，从晃动着的羽毛中跑出来，拉着装有两袋谷秕和剩菜锅的小车。鸽子们又蹲在我身上，我就在这些拍打着翅膀的大群鸽子的护送下，拉着车朝院子走去。半路上我还遇到一个梦中奇迹：兹登涅克在我面前出现了，不是以一个政治干部的身份，而是作为当年在宁静旅馆的那位餐厅服务员的领班。记得有一次赶上假日，我们一道出去散步，在一片白桦小林子里，看到一名小个子男人吹着哨子在树林里飞快地跑动。他一边吹哨，用手指着什么，推开树林，并对它们嚷嚷说："您又在干什么呀，希哈[①]先生？您要是再犯一次规，就得罚你下场了！"说着，继续在树林中跑来跑去。兹登涅克看得很开心，我始终不明白那人在搞什么名堂。到了晚上，兹登涅克对我说这是一位足球裁判，名叫西巴。那时，谁也不愿给斯巴达对斯拉维亚这场球赛当裁判。当一天到晚都在招募人去当裁判，而谁也不肯去时，西巴先生便说他去吹哨子……他在白桦小树林中演习裁判，跑来跑去，假设这些白桦树打球犯规，他指责它们，

① 是过去的捷克足球队员。

还威胁布尔克[1]、布拉英[2]说要罚他们下场。他对希哈先生嚷得最多，说只要他再犯一次规，就要罚他下场……这天下午，兹登涅克从轻度精神病患者医院找一些该去小村庄透透气的病人，将他们装在一辆大轿车上。因为正赶上当地过守护神节[3]，因此这些穿条子衣服、戴硬礼帽的轻度精神病患者可以坐回转木马，打秋千玩。兹登涅克在饭铺里给他们买了带开关龙头的大桶啤酒，还借来些半公升装容器，将他们拉到白桦小树林里，拧开啤酒桶让他们喝。西巴先生在白桦林中奔跑着，吹着哨子，疯子们看着他，后来居然明白了，并给比赛双方加油。他们大声嚷着，喊着斯巴达和斯拉维亚球队所有名角的名字，到后来，他们甚至看见布拉英踢着了普拉尼切克的脑袋，他们大声嚷嚷着一直坚持到把布拉英罚出球场才罢休……到后来，当裁判西巴三次推开希哈，三次向他提出警告，便不得不罚他离开在耶兹贝尔这场激烈的球赛，疯子们齐声喊叫。当我们喝完这桶啤酒时，不仅他们，连我也把这些白桦树看成了正在跑动的红色运动衣，而且都和小个子西巴先生跑得一样快。他吹一声哨子，疯子们将他扛在肩上走出球场，离开了这场裁判技艺高超的足球赛。一个月之后，兹登涅克将一篇关于罚下布拉英和希哈的裁判西巴先生的报道文章给我看，说由于他充满活力的哨子，挽救了一场球赛……

慢慢地，不可置信的事情成了事实：范围开始缩小，我开始回到我的童年和少年时代，我又是那个小堂倌，我怎么远离的他，又怎么回到原处。又有好几次，我直面自己，并不是我想要这样，但一件件事儿逼着我去认识自己的一生。比方说，我曾经和外婆在磨坊小屋那个敞着的窗口旁，等着从我们上方的查理温泉旅馆厕所窗口飘下脏内衣裤，那是那些跑生意的人每逢星期四或星期五换下来不要的。它们在黄昏黑色背景的衬托下，张开两只袖子，像钉在十字架上的白衬衫、白裤衩，然后径直朝着磨坊大轮子往下掉。外婆用钩子将它钩进来，洗净修补好，卖给建筑工地的工人。在这个百万富翁拘留所里，我们得到消息说，我们将是最后一个星期呆在这里了。然后，将给我们分配工作，那些年纪最大的将回家歇着去。于是，我们开始准备最后一

① ② 均为过去的捷克足球队员。

③ 各地教堂有自己的守护神节，当地群众为庆祝这一节日通常举行宴庆游乐活动，有点像中国的庙会。

次告别宴会，我们得想法去尽量多找些钱。我被批准和假牙厂厂长一块儿到他的乡间小舍去，他在那里藏着钱……这也是我一次不可置信的经历。我们到夜里才抵达他的乡间小舍。我们架上梯子，打开天花板上的门，借着手电光亮看到好几口箱子，可那厂长已记不清他那十万块钱放在哪口箱子里了。于是我便开始打开那几口一模一样的箱子。我打开最后一口大箱子，用手电筒一照，不禁吓一大跳。尽管我可以估计到在假牙厂厂长这儿会看到类似的东西，可还是看得我毛骨悚然。在这口箱子里全是假牙和牙床，粉红色的硬腭配上白牙齿，好几百颗假牙哩！我站在梯子上惊恐地看着，这些咬得紧紧的假牙活像食肉植物。有的牙床半张开着，有的全张着，仿佛在打呵欠，整个牙床都露到嘴巴外面来了。我吓得仰面摔了一跤，先是觉得自己摔散了架，随后觉得在我手上脸上都有这些牙齿冰冷的吻。我这一跤摔得够狠，还有一盏带玻璃罩的灯掉到我身上。我倒在地板上，那些牙齿一直在往我身上掉。我的胸脯堆满了一口口假牙。我吓得想叫都叫不出声来。我总算翻个身，后来我快得像只什么动物，像只蜘蛛一样从这些牙齿中爬出来……那十万块钱就搁在这口箱子底部。假牙厂厂长又细心地将这些牙齿收集起来，扫到铲子里，再放进箱子，然后用根绳子把箱子捆起来，仍旧把它放回原处。我们重又将顶楼锁上，不声不响地回到火车站。我们那次最后的晚餐几乎跟在巴黎饭店举办的婚宴差不多。我到我在布拉格的那间小房里取出那套新燕尾服，主要取出了从阿比西尼亚皇帝那儿得来的那枚勋章和斜挎在胸前的绶带。我们还买了些花和几束文竹枝子来装饰一块黑板。整个一下午，饭店经理什罗贝克先生和布朗德斯先生都在布置牧师餐厅的饭桌。布朗德斯先生为他再也得不到那些金刀叉而感到遗憾。我们还邀请了所有民兵和我们拘留营的队长。这是一位善良的老爸爸。昨天晚上他在村庄附近遇上了我们，当他问我们去哪儿时，布朗德斯先生说："队长，跟我们一块儿走吧！我们跳跳舞去。"可他没去，只摇了摇头，像扛着一根钓鱼竿似的扛着枪走了。他很讨厌带枪什么的，他不习惯，甚至幻想着回去当他的矿工，只等这个拘留营一撤销他就打算走。晚宴上，我又成了一名餐厅服务员，重又穿上燕尾服，不过跟我以前穿的那种不一样，有点儿像一般套装，大概我又换了地方。我不仅在身侧别了那颗红星，还在胸前挎上了蓝色的绶带，不过我没使劲伸长脖子，

也没抬着头去使自己高上那么几厘米。我已经不在乎这些,我甚至不想去跟那些旅馆饭店经理比高低了,总而言之,我有点蔫儿了。我已从另一个角度来看这场宴会,我兴致索然地上着菜,即使什罗贝克和布朗德斯两位饭店经理也穿着燕尾服跟我在一块儿也无济于事。当我想起我的断裂旅馆,我也不因为得到通知说它已不再是我的而感到遗憾。这其实是一顿悲伤的晚餐,大家都像《最后的晚餐》那张名画上的人物一样忧伤和严肃,也像我在许多画作中看到的那样。在我们这修道院的餐室里,就有一张一面墙那么大的图。我们头一道菜上的是蘑菇肉丁,喝的是摩拉维亚的白葡萄酒。慢慢地,开始只有我,后来,其他人也都抬起眼睛看着那张《最后的晚餐》,觉得我们越来越像那些圣徒。我们在烧烤的时候,就已开始变得忧郁寡欢起来。我们这次告别宴会有点儿像在迦拿的婚筵[1]。百万富翁们喝得越多,仿佛变得越冷静,喝咖啡和白兰地时都沉默不语。那些民兵们单独开了一桌,在神学教员和教师们那一桌附近,连他们也开始忧伤起来,因为他们明白,到半夜我们彼此就再也见不着了,他们觉得这段时光真的很美好,有的甚至希望我们这样相处到永远……突然,在原来有三十个修道士,如今只剩下一个瘸腿杂役僧的修道院里,半夜的钟声撞响了。这个瘸腿是留下来照顾天主教百万富翁的,一共只有几个人,他们已将自己的箱子和背囊收拾好,可这个瘸腿杂役僧刚用酒杯祝福过信徒们之后,突然放下酒杯,他一抬手,管风琴声响起,他便开始高唱"圣瓦茨拉夫啊,捷克国土的大公",他的歌声和管风琴声响彻整个修道院餐室。我们大家都望着《最后的晚餐》那张画上的主,不分天主教徒与非天主教徒,大家都被我们的忧伤情绪感染着。我们一个挨一个地站起来,全都站起身……我们跑着穿过院子和敞开的大门,跑进一座灯光暗黄的小教堂里,不是从容跪下,而是通地一声跪倒在地,不是自己跪倒了,而是碰到了一个比我们百万富翁们更强有力的什么东西。在我们心中也有一种比金钱更有力的东西,一种渐渐升高、等了好几千年的东西……别让我们和未来灭绝吧!……我们唱着、跪着,有的还磕头。我跪着,看到那一张张脸,这完全是别样的人了,我都认不出来他们了。在任何一张脸上,都看不出百万富翁的

① 见《圣经·新约》"约翰福音"的在"迦拿的婚筵",耶稣将水变成了葡萄酒。

特征，而所有这些面孔都在一种什么更高更美、甚至人所拥有最美的东西的光芒照耀之下……这个瘸腿的人仿佛也不瘸了，其实他还是瘸的，仿佛拖着一双沉重的翅膀，他穿着那件白长袍，活像一位在铅翅的重压下瘸着走路的天使……当我们正在跪着磕头，那个修道院的杂役僧举起酒杯祝福我们，之后，端着金杯子从跪着的人群中走过，经过院子。他的袍子在黑暗中发着光，仿佛断裂旅馆的那个杂技演员的磷光运动衫在闪亮。想当初那杂技演员曾经踩着钢轮从悬崖溜到水塘中被水吞没，就像这位杂役僧在为我们祝福之后吞掉圣饼一样……后来，钟声响了十二下。我们开始道别，走过敞开的大门时，民兵们和他们的大队长与我们一一握手，久久地抖动着，这都是些从克拉德诺矿井来的矿工。很快，我们就消失在黑夜中，直朝火车站奔去。因为拘留营已解散，我们被通知各自回家去，根本不分谁该呆十年或只要呆两年，谁有一千万，谁只有两百万……一路上，我只想着那两百对鸽子，到下午两点钟时它们又会等着我，可是我却不会再回去了。我就这样满脑子装着鸽子回了家，可不是回布拉格，而是去断裂旅馆。我踏上小路，在林子后面，我本该看得见亮了灯的旅馆，可那里却一片黑暗……当我见到那些"雕塑"和磨石坊时，我一点也不感到吃惊，断裂旅馆已停业，用新木板拼成的大门上挂了一把大锁。我绕着栅栏，翻过开满帚石南花的小土坡，进到断裂旅馆中心。到处都是乱七八糟，椅子上满是油污，翻倒在地……我一扭锻造房的门把手，门就开了。连一点儿餐厅的影子都见不着，大概所有的东西都被搬到别的什么地方去了。只是锻铁炉里的馀火还在冒烟。厨房用具一扫而光，只有几只咖啡杯……我边走边幸灾乐祸地想：这座美丽的断裂旅馆，斯坦贝克曾想开五万、六万、八万美元的支票买下它，可我没有同意，我做对了。如今既然我当不了旅馆老板，那就让这个旅馆也跟我一道靠边站吧！现在有人大概把它变成了一个游泳场，因为那里没有厨房用的抹布而只有毛巾，从房子的这个角拉到那个角的绳子上搭了好多游泳衣。惟一一件原来没有而我现在发现的东西是：呈水平位置吊在天花板上的一具不知从哪个服装店弄来的赤裸女体模型……我走过走廊，地毯已经没有了，每扇玻璃门的水晶玻璃吊灯也没有了。我打开房门，打开灯，里面空空如也。我愣了，我原以为我离开的时候是什么样现在还将是什么样哩！这倒好，实际上整个断裂

旅馆同我一道消失了。任何人也无力将它恢复成我当时建造的那样。所有见过这里曾经有过的人,只要愿意,都可以回忆起这里曾经有过的情景。根据自己的梦想,来安排自己的断裂旅馆。根据自己的幻想,来设想在我的旅馆里与他最美丽的姑娘相会。或者,我过去的每一位房客,还可以幻想像杂技演员那样踩着那钢轮从七十米高的地方滑到中间水塘的上方,停顿一下,然后钻进水里。或者还允许作这样的设想:从上面一溜下来,吊在水塘上空,像拍打着翅膀的鸟儿一样环顾四方,学小云雀的本领,在微风中吊在半空,然后再倒回去,像倒放的电影似的,退到悬崖边上。

就这样,我心满意足地离开这里。当我回到布拉格时,有个消息等着我,有两条路由我挑:或者去服刑,到庞克拉采监狱去。或者根据我的考虑和兴趣,到森林里去劳动,但有一个条件,必须去边境。下午,我便立即去到办事处接受了他们给我提供的第二份活儿,而且感到很幸运。当我发现我的鞋跟儿掉了,磨破的鞋子里面那块皮子底下藏着的最后两张邮票还在时,我甚至觉得幸福了,因为这就是我最后剩下的一笔大钱啊!这是我老婆丽莎留给我的,她这些邮票是从利沃夫趁烧毁犹太区,毁灭犹太人的时候弄来的。我走在布拉格街上时,连领带也没打,我不想再增加什么身高,也不再关心我曾经想要买下的在瓦茨拉夫广场和金融街上的旅馆饭店。我甚至幸灾乐祸地对自己眼下的处境感到高兴,因为我今后的道路只是我自己的道路,我用不着再去对人点头哈腰,向人请早安、日安、午安、晚安。我也用不着去注意雇员的活儿干得怎么样。当我自己被雇佣时,我得当心别让老板看见我在坐着、抽了根烟或者偷吃了一小块熟肉。我只盼望着,明天去到老远老远的地方,远离人群。虽然那里也会有人,但那里也会有我一直相信的东西,像所有总在电灯光下面工作的人一样,相信有朝一日能够投入大自然的怀抱。有朝一日,等我退了休,便要去看看森林是个什么样子,看看那整天、整个一生都照着我的脸,让我不得不用帽子盖着脸或躲到阴影底下去的太阳是个什么样子。我当餐厅服务员时,喜欢所有的门房、房屋看守、烧暖气的。他们每天至少一次跑到楼房前面去兜一圈儿,站在布拉格街道旁看看蓝天,看看乌云,看看不是由钟表而是由大自然测量出来的时辰。那些常常成为事实的不可置信之事没有把我抛弃,我相信这些不可置信之事,相信意外的惊喜,这

就是我的星星，它引导着我走过我一生的道路，也许只是因为想向它自己证明，什么地方总有什么惊喜的事情在等着它。而我，越来越相信这颗星星，之所以越来越相信它，是因为它将我一直举到百万富翁的位置。而今天，当我重又从空中跌到地面，我发现我的这颗星星比别的时候更加明亮。直到现在，我才能看到它的正中心，它的心脏。我的眼睛不得不因我所经历的一切而衰弱，弱到使我能更多地体验和承受生活。大概是我想要更多地见识和认识，就必须熬得身心俱衰。事实就是如此！因为当我来到这里，在森林中步行了十公里，到了离克拉斯利采很远的地方，当我已经开始感到绝望的时候，前面出现了一座破旧的猎舍[①]。我见到它，简直高兴得要发疯了，它让我好激动好激动啊！这是德国人留下的，就像一个生长在城市，长期生活在城市里的人所想象的那种林中小屋。我在一簇野葡萄藤下的条椅上坐下来，靠着木椅背，还真听到小木房里有滴嗒滴嗒的钟摆声。这种钟是我从来没见过的。我听到它的木质机械和轮子的运转声、链条的哗啦声和钟摆晃动的声音。我透过两个小山坡之间的空隙瞭望这地区的景色，已经不见种过庄稼的田地。我步行时猜测过这里曾经种过土豆、燕麦和大麦，可如今已经杂草丛生，荒芜了。村庄也是这样，就像我步行时路过的一个名叫西天庄的村子，就在一个十字路口旁边。到处都是倒塌的建筑和篱笆，偶然伸出几根大树干和长满熟透了的醋果的枝子。我鼓起勇气想走进这些破旧房屋去看看，可终究没有进去。我心惊胆战地站在那里，没法跨进那里面什么都打得稀巴烂的房间门坎，那里面家具桌椅全都翻倒在地，仿佛有人曾在这里砸过一通，将椅子按得双肩着地……有人用斧子砍了横梁，另一只斧子砍了锁着的木箱……另一个村子里有一群母牛在吃草。正值中午时分，大概牛群都在朝家走。我跟在它们后面，走上一条老菩提树林阴道。菩提林中露出一座巴洛克宫堡的塔尖……树木闪开到两边，一座漂亮的宫堡，上面有用钉子在生水泥里画出的一块块方形，我想大概是文艺复兴风格的。牛群撞开大门进了宫堡，我跟在这些母牛后面，暗自想道，它们大概是迷路还是怎么的。可是，没想到它们的牛棚就在这里，在一间宽阔的骑士厅中。有一条宽大的台阶通到这个大

① 通常为守林人或猎人休息的地方。

厅。牛群便呆在二楼这座大厅的水晶玻璃吊灯和反映牧人生活的美丽天顶图画下面。可这些画上的景致仿佛是在希腊。那些男男女女的穿着打扮与这里的景致一点儿也不相吻合，倒像是在欧洲南部或更远一点什么地方的某块福地，因为画面上基督和人的衣着都像是欧洲南部人。大厅的各个窗子之间嵌着镜子，这些母牛颇有兴致地久久望着它们自己。我踮着脚尖走出牛棚下了台阶，同时也发现，这大概是又一桩成为事实的不可置信的事情。我对自己也感到很得意。我看到，如果不是我，换了别人，恐怕什么也看不见，可我还就是喜欢看到点什么，甚至我还为能看到使我毛骨悚然的这种荒芜而感到高兴。这就像每个人都害怕罪行，避免发生不幸，可一旦什么地方出了什么事儿，则每一个人，只要做得到，又都要去看一看，仔细盯一盯砍在头上的斧子，轧在电车底下的老太太，只不过我现在是以正常的步子走着，而不像其他人那样跑着离开出事的地方而已。我很高兴能是这个样子。我甚至还发现，这种不幸、苦难和丑恶之事，对我来说并不算多，本来对我、对这个世界还可涌来更多的不幸与丑恶的……我坐在那林间小木舍的前面，随后走来了两个人。我看出他们是住在这里的。我将和他们在这里一块儿住上一年甚至更长的时间。我向他们介绍我是何许人也，是怎么来到这里的。那个灰白胡子的男人用一只眼睛瞟着我喃喃地说：他是一位法国文学教授。还介绍我认识了一下旁边那个长相还不错的姑娘。我一眼就看出她准是从劳教所放出来的，或者是站在金融街普拉什纳门附近招引男人的那种女孩，并且常去我们那种高级饭店。从她的动作里，我可以想象出她脱光衣服时会是个什么样子，她胳肢窝底下的毛又会是啥样的。这个金黄头发的姑娘甚至勾起了我已经丧失多年的一种欲望。我渴望着即使不能真正地，但也至少用我的目光慢悠悠地脱去她的衣服。连我自己都对自己的这种欲望感到吃惊，我把它当做是一个好兆头。她告诉我说，她是因为晚上喜欢出去跳舞而被罚到这里来的。她名叫玛采拉，是马什内利巧克力糖厂出了师的技工。她穿着一条男裤，上面沾满树脂和针叶，头发里甚至全身都沾满了针叶。而那位教授，也跟她一样，穿着一双胶筒靴，从里面露出了包脚布，也是全身沾满了松树脂和针叶。他们两人身上都散发着一股松明和木材的气味。我跟在他们后面，走进了林中小屋，里面乱七八糟得还不如被德国人糟蹋过的房子哩，这些德国

人总是用斧子来寻找财宝或者撬开大门,好去翻箱倒柜。小屋的桌上摊满了烟头和火柴棍儿,地面也是这样,仿佛有人只用肘子一扫,把桌面的垃圾扫到地上。教授对我说我将睡在楼上,并马上将我领到那里。他开门的方法也特别,用穿着橡皮靴的脚往门上一踢就是。我于是进到了一个很美的房间。全是木制的,有两个小窗户,窗子四周还爬着野葡萄藤枝干和卷须。我打开又一扇门,就来到一条外廊上,也是木头做的。我可以绕着小屋走一圈儿,四面八方都能看见,还可不时地碰着那些野葡萄藤。我在一口被撬开的木箱上坐下来,双手放在膝盖上,高兴得真想痛痛快快地大喊一声和做点什么。我打开箱子,为表示我对看到的一切和等待着我的这一切的喜悦心情,我披上了蓝色绶带并别上了那颗金星,走下楼去。教授的脚跷在桌上正抽着烟。那女孩在梳头,听教授给她讲述什么。他称呼她小姐,几乎每说一句话都要重复一下小姐这个词,喊得都有些发抖,我以为他在跟她约定什么……于是,我走进去,因为一切,一切有价值之物在我看来都无所谓。我装腔作势地走来走去,还举起双手,仿佛在做时装表演,从各个角度展示一番。然后,我坐下来问道,下午要不要跟他们一块儿去干活儿。教授笑了,他的眼睛很漂亮,对我说:"你这个坏小子,二百五!有罪的家伙!"仿佛根本没注意到我身上佩戴的绶带勋章,说我们一个小时之后就得去干活。说罢,接着跟那小姐对话。我并不奇怪他对她说着法文:桌子、椅子、房子[①]……她跟着说,可总是把重音说反了。他便极其和蔼地对她说:"你这个笨丫头!我要把腰带解下来,不是用这根皮带,而是用皮带上的扣儿抽你一嘴巴!"然后,又温柔地重复那些法文,非常耐心,仿佛他的眼睛和声音都在抚摸她。这个来自澳利约卡城马什内利巧克力厂的丫头,大概把这几个字读得很糟糕。我觉得那个玛采拉有点儿成心不好好读。她不想学,但认得这些字,只是故意这么读,好让教授温和地骂她一声"你这个坏丫头!笨蛋,有罪的家伙"。我顺手关上门时,教授在我身后说了声:"谢谢!"我将头伸到门扇中间说:"我曾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的皇帝。"并用手抚摸了一下蓝色绶带。他不得不把一双备用胶筒靴借给我,因为这地方很潮湿,早上的露水多得像串珠儿窗帘一样,每一片草叶上都是满

① 桌子、椅子、房子,几个词原为法语。

满的一串露珠儿。你随便碰一下哪一片叶子，就能掉下一大串水珠儿，像扯断的珍珠项链一样。我第一天的工作就已显得很了不起。我们来到一棵半截被埋在砍下的碎枝下的漂亮云杉前，继续将一些枝杈砍下。枝杈堆越码越高，直到伐木工人带着锯子来到。教授对我说，这不是一般的云杉，而是一棵有共振功能的云杉。为证明这一点，他从皮包里掏出一个调音器，这调音器的声音很好听，能发出一种充满密集音色环的清亮声音来。然后，他让我将耳朵贴在树干上，细听这十分美妙的声音……于是，我们站在那儿，抱着那棵云杉。那姑娘则坐在树墩上抽烟，她并没有装出漠不关心的样子，可看得出来这一切都使她感到厌倦和生气。她转过脸去，眼睛望着天空，仿佛在那里抱怨。在这世界上，她究竟厌恶谁呢？我蹲下来，半跪着抱住树干，只听得里面的声音响得比无线电报杆里的还要厉害。后来，等到伐木工们蹲下要开锯的时候，我就爬到那一堆码得有半棵云杉树高的树杈上聆听锯子如何锯树，云杉的怨诉声如何越来越高，而又多么地和谐，这和谐之声又如何被锯声所打乱。我听到树干在为它的躯体遭受锯杀而哭诉……后来，教授朝我吼了一声，让我下来。我连忙溜下，霎时间，云杉弯下身，摇晃一下，就这么倾斜着停顿了一下，然后便哀号着迅速倒掉，仿佛敞开双臂在摆放齐整的枝杈搀扶下倒在了地上。这些枝杈延缓了树干往下倒的速度，防止了它被摔碎乃至失去这云杉美妙的音乐，因为像这样的云杉为数不多，这时便要求我们将它认真地做一番修剪，锯成长段，然后再将它小心地放在软被子上运进厂里。厂里将长段云杉锯成大木板、小木板，用来做提琴和大提琴等弦乐器……但特别要认真挑选那些始终保持着那音乐的小薄板……我在这里已经一个月，然后两个月，我们专为云杉木材准备运走时用的铺垫物，好让这些有音乐共振性能的木材不被震坏，就像妈妈将孩子放进被褥里去那样细心。每天晚上，我都听着教授怎样骂我们，不仅用那些最粗鲁的语言骂那姑娘，而且也骂我，说我们都是白痴、傻瓜、斑鬣狗、尖声喊叫的臭鼬，为的是让我们好好学习法语单词。我在厨房里的山村瓷砖灶上做晚饭，点燃煤油灯的时候，只听得那几个漂亮的法文字总是被那姑娘错读出来。她从巧克力糖厂被送到这里来劳动是因为她爱玩，爱换着个儿跟男孩睡觉，这是她自己对我们说的。她的自白跟我从街上那些野姑娘嘴里听到的没什么两样，所不同的是，

这个姑娘是心甘情愿这么干而且不要报酬,仅仅出自爱,出自因有人在片刻间或者在一整夜里喜欢过她而获得的片刻欢乐。这对她来说就完全够了,就已经感到幸福了。而在这里,她必须劳动,晚上还让她学法语单词。并不是她想学法语,只是因为无聊,不知怎样打发这漫长的夜晚。要让她孤身一人,不能跟一个什么人在一起,那简直要她的命……到了第二个月,教授开始给我们讲二十世纪的法国文学,如今这变化可大啦,我和她都很高兴。玛采拉开始表现出兴趣,教授整晚给她介绍超现实主义者,讲德斯诺斯[1]、雅里[2]、里贝蒙特—德萨格内斯[3],讲巴黎的美女俊男……有一天,他拿来一本原作,名叫《大众玫瑰》……每天晚上都给我们朗读和翻译一首诗。干活的时候,我们就细细分析这首诗,一幅画面接着一幅画面,一切都是那样地模糊不清。然而我们就这么一句一句地分析着, 到最后总能把它的内容吃透。我用心地听着,现在连我也开始读起书来,还读一些我从来不喜欢的难懂的诗。我现在读着它,也弄得比较明白了,还要常常解释几句,连教授都不禁问道:"你这阉牛,你这白痴,你怎么会知道的?"我像一只被人在脖子下面搔了搔痒的猫,受宠若惊。教授这样骂你,就是赞许你呀! 大概他开始喜欢我了,因为他现在已像骂玛采拉一样地骂我。现在他跟她干活时只用法语交谈……有一回,我带着这些可做乐器的木材去到工厂,交完木材之后便拿到了报酬。我买些吃的,还买了一瓶白兰地和一束石竹花。可是刚到工厂拐弯处便遇上了倾盆大雨, 于是我只得在一棵树下躲雨, 然后又跑到一个破旧厕所里去避雨,因为雨实在太大了。雨点儿滴滴打在盖着这座厕所屋顶的小木板上。可这并不是厕所,该是个什么军事哨所。我还注意到,这所小房子两侧的洞眼也是用这些小木板来遮盖着的,免得灌风……我坐在这间小屋里,四下打量

---

① 德斯诺斯(Desnos Robert 1900—1945),法国诗人,由于他有进入似睡非睡状态叙述自己的梦想、写作和绘画的本领,便成为超现实主义运动中最有才干的成员之一。二次大战后,与艾里雅、阿拉贡一样成为讴歌人类希望的诗人。代表作有《自由或爱情》、《肉体与财产》、《方托玛的悲歌》、《清醒状态》等。

② 雅里(Jarry,Alfred 1873—1907),法国剧作家。代表作有《乌布王》,被视为荒诞派戏剧的第一部作品。

③ 里贝蒙特—德萨格内斯(Georges Ribemond-Dessaigmes 1884—?),法国画家和作家,他将超现实主义运用于戏剧中。

一番，敲了敲这些盖着屋顶和两侧的小木板。等到雨停之后，我又回到这家乐器厂。他们两次把我撵出来，可到最后我还是想法子见着了厂长。他把我带到工厂后面的一个堆着乱七八糟的仓库里，又在那里见到了十块这种珍贵的小板子。已经有好几十年的时间了，有人在许多年前就用它们来遮挡这小房子的过堂风。“您怎么会发现这是些有音乐共振性能的木材？”厂长惊讶地问道。“我曾经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的皇帝呀！”我回答说。厂长哈哈大笑了，并在我背上啪地拍了一下，他笑得都咳嗽起来了，然后说：“这事儿您干对了！”我也在微笑，因为，或许我大概变化很大，乃至谁也没认出我真的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

可我的想法完全不一样。我已经学会自己寻开心了，每当只有我自己一个人时就能做到这一点，有很多人在场反倒使我感觉不自在。我感到后来我不得不只跟自己对话，觉得这将是我最亲切最合心意的伙伴，是我的另一个我，我的探索者，是我越来越乐意与之倾心交谈的我心底里的培育者。也许是因为我从教授那里所听到的一切对我产生的影响。他的话语总跟咒骂连在一起，任何一个马车夫也不会像这位法国文学和美学教授这样骂马和骂人。与此同时，他却向我们讲解了一切他自己感兴趣的东西，每天晚上都给我们讲授。在我开门回自己房间去之前，在他入睡，我们大家都入睡之前，直到最后一刹那他都在讲解，什么是美学，什么是伦理学。他还谈哲学和哲学家。关于哲学家他是这样解释的：基督耶稣也不排除在外，这是强盗、流氓无赖和杀人犯中的一帮匪徒。说要是没有他们，人类会更好过些。可又说人类都是些坏小子、傻瓜白痴、犯罪者。也许是那位教授使我坚信有必要一个人独处，晚上看见的是星星，中午只能看见深井……于是，我决心离开这儿。有一天我一起床，就同大家握手，感谢他们为我所做的一切，然后回布拉格去了。我在这里几乎多待了半年时间。教授先生和他那位姑娘彼此之间如今只用法语交谈，而且总有的可谈。这教授连睡着的时候都在跟她说话，不管走到哪里，他都在准备着怎样尽量多地去咒骂那越长越美的姑娘，以便用下次为她讲授的内容来给她以更多更多的惊喜。就像我所看到的，他已在这荒野里生死不渝地爱上了她。因为我曾经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啊！我已看出来，那姑娘将使他不幸。因为有朝一日，待到她知晓了一切，学会了她本不愿

意学的一切，那些突然使她净化，让她变得美丽的一切，她将离他而去……她也会在完全另一种意义上重复教授先生给她读过的亚里士多德[①]的一段什么语录。他们曾指责亚里士多德是从柏拉图[②]那里剽窃来的……亚里士多德说过，当小马驹吸干了母马的奶，便会反过来踢它一脚。也确是这么回事儿。当我办完我最终一行职业的最后手续后（我想这将是最后一行职业，大概也真会是最后一次了，因为我了解自己，因为我曾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呀！），有一次我沿火车站走着，玛采拉迎面朝我走来。她沉思着，头发编成条小辫子，小辫上扎了根紫色发带。她若有所思地走着。我看着她，可她却神不守舍地打我身边过去，其他行人也跟我一样回头张望她。她腋下夹着一本书，这个曾经在马什内利巧克力厂做过工的野丫头……我只需瞧一下这低着的脑袋，就知道她那本书的名字叫《超现实主义史》。她漫着步，我不禁笑笑，也兴致勃勃地跨着步，我曾经见过这个执拗的无教养的姑娘像她习惯了的那样跟教授谈话，这位善良的教授却教会了她与一个有教养的女士相称的一切……她如今打我旁边走过，犹如图书馆里那些尚未开化的大学生。我很准确地知道这姑娘将来不会幸福，可她的一生将是忧伤美丽的，跟她一起生活对一个男人来说，将既是一种折磨而又充满着……

这个玛采拉，这个来自马什内利巧克力厂的姑娘，她在我脑海里常常是我遇到她腋下夹着那本书的样子。我总想着那本书，想着从它的书页里大概灌输了些什么到这个沉思而执拗的脑袋里。我仿佛总看见这个长着一双美丽眼睛的脑袋，这双眼睛在一年之前还并不漂亮，可这一切都是那教授的功劳。那教授将这姑娘变成了一位带书的美女。我看着她的手指如何虔诚地怀着敬意翻阅着书页，像拿取圣饼一样地用她干净的手指一页一页地翻阅着它。我曾看到，她在拿起这本书之前，总要先去洗一洗手，而她拿书的那种方式，透着一种彬彬有礼和谦恭的庄严肃穆感，像那次她在沉思中行走的样子，又犹如那富有音乐共振性能的云杉。她整个的魅力就是一部从里到外，

---

① 亚里士多德（Arstofle 公元前 384—前 322），希腊哲学家、逻辑学家、科学家，是西方思想史中实在论哲学家最杰出的代表。

② 柏拉图（Plato 约公元前 428—前 348），古希腊三大哲学家之一，和苏格拉底、亚里士多德共同奠定西方文化的哲学基础。

由一双眼睛传音给另一双眼睛的调音器。这另一双眼睛能够看到这个突然变化了的她，仿佛通过瓶颈将他的美好特性流到瓶子的另一端。我回忆起这位巧克力姑娘一幅幅活动着的半身像。要是有可能，实际上我真愿意用牡丹花瓣和花朵把她整个的装饰起来，给她的脑袋插上云杉枝和槲寄生藤[1]。我这个对女人向来只看下半身并注意她的腿和肚子的人，对这位姑娘我却将目光和渴求移向上方，移到她美丽的脖颈上，她翻着书本的美丽的手上，她放射着美丽光芒的眼睛上。这美丽的光芒是因为她的变化而产生的，而这变化坦然地洋溢在她整个的少女的脸颊上，在每一道轻微的波纹上，在她眼睛的挤动上，在她丝丝的微笑上，在她用可爱的食指从左到右拨弄着鼻子的明显动作上。她的脸更加富有人情味儿，这都得归功于那些法语单词、法语句子乃至法语对话，归功于她对英俊的青年男士，那些发现人类奇迹的诗人们复杂而优美的诗句的深刻领会。所有这一切，对我来说都变成了现实的不可置信的事情。我用我臆造出来的圣母马利亚之花在这位来自马什内利工厂的巧克力姑娘的头像四周围了一个框儿，将她装饰起来……在火车上，我一路都想着这位姑娘，微笑着和她站在一起。我在所有车站上，在所有在行驶着的火车或停在旁边铁轨的火车车厢上贴了她的海报，我甚至自己抓着自己的手，仿佛我在拉着她的手。我环视一下四周旅客们的脸，他们谁也不可能知道我斗胆在想些什么，谁也没从我脸上看出来我心里的活动。当我在最后一站下了车，然后搭公共汽车经过一个酷似我曾经伐过共振云杉的地区，我曾为它们像铺鹅绒被似的垫上高高的一堆枝杈，这时，我更多地回想并细细思量这位来自马什内利工厂的姑娘的样子，我看到她的熟人在怎样地冲她喊叫，他们怎样千方百计用从前对待她的态度来对待她，他们在怎样地引诱她像从前那样，只用肚子、大腿和以她裤头松紧带为界的整个下身与他们对话。谁也不明白，她现在更看重她这松紧带以上的身体啊……我在狍庄一下车便去问路。我告诉人家说，我要到离这儿很远很远的地方，几乎在深山老林里，谁也不愿去的一段公路上当一年养路工。下午，我便领到一匹小马驹和一辆四轮车。他们还建议我买一只山羊，并送了我一只狼狗。于

[1] 圣诞节作为象征幸福的一种植物。

是我就坐着马车出发了。车上放着我的行李，车后面用绳子拴着羊和狼狗。狼狗和我成了朋友，我买香肠给它吃。我们的路慢慢地朝上延伸，一路上的云杉越来越大，松树越来越高，小幼林和草木丛交替着长在倒塌的板条篱笆间，篱笆桩子在逐渐腐烂，变成腐殖质，上面长出了覆盆子和黑莓丛。我让小马拉着一步一步往前走，这是一匹矿井里常用的那种小马。我想，这匹小马肯定曾经在地底下呆过，因为它有一双美丽的眼睛，就像我常见到的锅炉工和那些白天也在电灯或煤油灯下面工作的人那样。他们从矿井或锅炉房跑出来，为的是朝上看看天空有多美，因为对于这些眼睛来说，每块天空都是美丽的。当我们走进更加荒凉的地区时，一些已经离开这里的德国工人的林中小屋从我眼中一掠而过。每经过这么一所小房子，我都要停下车来，站在荨麻和野生覆盆子长得高到我胸口的门槛上，看看里面杂草丛生的厨房和睡房，几乎每间屋子都有电灯泡。我沿着电线一直走到小溪旁，那里还有用一个微型滑轮发动的小不点发电站，是在这里的伐木工人亲手做的。他们曾经生活在这里，又不得不离开这里……他们被迫离开这里，跟那些富翁、那些搞政治的人一样被驱逐。我对那些富翁和政客们非常了解，他们傲慢骄横，粗暴、自夸和残忍。对这些人这样做我能理解，可我不明白，为什么这些有一双劳动的手的工人也得搬走，如今没有任何人替他们来干这里的这份活儿。可怜这些人，他们除了在山坡上的一小块田地和林中的辛劳之外，真是一无所有。这些工人也没时间去骄横傲慢，他们一定很恭顺，因为我所观察到的，如今正朝它走去的这种生活教会了他们这一点。我突然有个主意：打开箱子，从里面掏出装着那颗金星勋章的盒子和蓝色绶带，将绶带斜挎在我胸前，金星别在侧翼，闪闪发光。我随着小马一步一点头的节拍朝前走着。小马一会儿一回头，看一眼我的那条蓝绶带，山羊咩咩叫一声，狼狗跟在后面快乐地汪汪着，它都快要碰着我的绶带了。我们又停了下来，我解开拴着山羊的绳子，走去看看另一所遇到的小房屋。这是一个小饭店，是林子里那种有间大堂屋的饭店，出奇的是它还很干燥，且窗子很小。一切都摆放得大概跟原来一样，包括槅板架上的半公升装啤酒、原木板上带龙头的啤酒桶……我从屋里走出来的时候，感到有双眼睛在瞅我，原来是留在这里的一只猫。我叫它过来，它喵呜叫着，我回到车子那儿去拿了块香肠来给它。我

半蹲着逗它玩，它想让我摸摸它，可是长期的孤独和对人的味道不习惯，又使它躲闪离去。我将香肠放在地上，它狼吞虎咽地吃着。我再将手伸过去，它却又跳开了，毛全竖了起来，而且恶狠狠地发出嗞嗞声……我走出这所房子，只见山羊在溪边饮水，我提着水壶打些水给小马喝，等它们喝够了水，我们又上路了。到了拐弯处，我回头望望，想从反方向看这地方风景如何，就像我往常回首欣赏美丽的姑娘那样。我看到小饭铺那只猫跟在我们后面走，我觉得这是个好兆头。我一扬鞭，一吆喝，心中充满了欢乐，情不自禁地唱起歌来，不过唱得不大声，因为我这一生都几乎没唱过歌。我整个一生，整个这几十年我都没想到过要唱歌……如今我却在唱，自己想出来的字句，配上这支曲子……狼狗开始尖叫，它蹲在那里，叫了好长时间。我给它一小块香肠，它在我腿上蹭了蹭。可我还继续歌唱着，我的这种歌唱，并非歌，实际只是一种尖声叫嚷，只不过我以为是歌而已，跟那狗叫没什么两样。然而我却觉得借助这歌唱，把我装满在盒子或抽屉里的过期票证、无用的信件和明信片全倒了出来。我歌唱的嘴巴在吹走撕破了的、粘在一块儿的海报碎片，球赛的、音乐会的、展览会和管乐演奏的各类海报混杂在一起，内容变得荒唐之极。这些东西就像烟雾滞留在抽烟者的肺里一样，让人难受。我这么歌唱着，犹如从堵塞的咽喉里往外吐往外咳，犹如饭铺老板在用开水蒸馏洗烫啤酒管。我就这样地越过旷野，谁也不能再听见我的声音。不管我往哪里瞧，到处只是一片茫茫旷野。从山坡上，我看到的只是森林。人和人的劳动所留下的痕迹，渐渐被森林一步步吞吃掉。原来的田地只剩下碎石块，野草和灌木丛长进了房屋，接骨木枝干掀开了水泥地板，并在上面铺满树叶和小树枝。它的力气比千斤顶、水压起重器或压榨机还要大。我沿着一堆堆碎石和石板路基走到一座大房子那儿。我绕过这座房子，看到我在这里，在这条路上干活大概还不错。虽说让我来铺石板路基和养路，可眼下不见任何人开车打这儿过，大概以后也不会有人打这儿过，因为只有当出了什么事或者在夏天需要运送木材的时候，才需要养护它。后来，我听到有人在哀诉，还有小提琴演奏的音乐，哭泣般的歌唱。我朝着这凄凉的声音走去，甚至没注意到我那匹解了缰绳取了轭的小马和山羊与狼狗都跟在我后面。我终于找到呆在一起的三个人。这是将由我来替换的茨冈人。我所看见的真有些像神奇的巧遇，成了现

在不可置信的事情……那位茨冈老妇像所有游牧民一样蹲在小火堆旁，用根棍子在一口双耳架在两块石头上的锅里搅和着。她一只手在搅和，另一只手的肘部撑在膝盖上，手掌托着前额，黑发辫条耷拉在她手背上……茨冈老汉则伸直两腿坐在路上，用一个锤子在狠狠地敲打铺在路上的石板路基。他旁边站着一名穿着腿上系有铃铛的紧腰黑长裤的小伙子，他弯着腰，正用小提琴演奏一段激情的沉思曲，一首典型的茨冈曲子。它使老人情绪激动得唱起了声音很尖、音调拖得很长的忧伤歌曲，把烫得快焦了的一把柴拽下来扔进火堆，接着捶他的路基。他的儿子或者是侄儿仍在演奏音乐，老妇人在煮着什么食物。我看到眼前这情景，知道等待着我的是什么。我将独自一人在这里，没有任何人给我烧饭，也不会有人给我拉小提琴，陪伴着我的只有小马、山羊、狼狗和始终对我们敬而远之，与我们保持一定距离的猫……我咳嗽了一声。老妇人回过头来，像看太阳一样地眯缝着眼睛瞅着我……老汉停下手上的活儿，那年轻人放下提琴，向我鞠躬致意。我对他们说，我将在这儿开始劳动……两位老人都站起身来，对我鞠躬，同我握手，并对我说他们什么都准备好了。直到这时我才看到灌木丛里停着他们的车子，一辆后面有两个高轮子的轻便茨冈车。他们还对我说我是他们在这个月里见到的第一个人。我问他们说："真是这样？"可我不相信。年轻人从车上取出提琴盒，像把婴儿放到摇篮去一样，小心翼翼地将提琴放进盒里一块绣了艺术字体词曲的丝绒布上。他又看看这把提琴，摸一下丝绒垫布，然后才关上了琴盒，跳上那辆搬家用的车子，抓起缰绳。老养路工也坐到车上，旁边坐着他的老伴儿，从这条破损而又已修好的公路出发了。车子走到他们房子前停了下来，他们从里面抱出毯子、被褥、几个罐子和几口小锅。我使劲劝他们在这里住一夜再走，可他们已经迫不及待地要走，就像他们所说的，以便至少还能看到人。我问："这里冬天怎么样？""哎呀呀呀！"那位茨冈老人说，"很糟！我们把山羊吃了，然后又将狗和猫杀掉吃了。"他举起一只手，伸出三个指头以示发誓说："三个月没见到过一个人。大雪……将我埋住了。"老婆婆哭着重复一句说："大雪将我们埋住了。"然后就哭开了。年轻人掏出小提琴，又演奏了一支忧伤的歌曲。茨冈老人扯一下缰绳，连那匹小马也使劲往前一拽。年轻的茨冈人站着拉琴，一脸忧愁，演奏着茨冈浪漫曲。茨冈老奶奶和老爷爷

轻声地哭泣着，脸上布满了苦难的皱纹，对我频频点头。他们用双手示意对我的怜悯，但也表示了对我的遗憾，用他们的双手将我并非从他们身边而是从生活中抛开。这一双双手仿佛将我埋葬起来……他们来到小山坡时，老汉在车上站起身，又拽掉一把头发，大概是他陷入绝望和对我同情的表现吧……我走进荒凉的客栈一个大房间里，想看看我将住在哪儿。我在客栈里转了一圈儿，又绕着牲口圈、柴火棚、干草房走了一趟。我甚至没有注意到，我四处转悠的时候，小马、山羊、狼狗甚至那只猫都跟在我的后面。当我走到水泵那儿去想洗一洗的时候，小马、山羊、狼狗和猫也都寸步不离地跟着我。我回头朝它们一看，它们也都在望着我。我看出来了，它们是担心我会将它们扔在这里哩！我对它们微微一笑，挨个地摸摸它们的头，猫儿本来也想让我摸摸的，可是，过分的胆怯又让它闪开了。

我负责养护的这段路，用我亲自捶碎的小石子填充的这条路，很像我的一生，在我身后的野草长疯了，只有我正在干活的这一小块地方还能看得见我双手留下的痕迹。暴风和大雨冲走了泥土，连同沙子和碎石子，将我在这路上辛辛苦苦干出来的活儿全抹掉了，可我并没有生气，没有咒骂，甚至没有埋怨命运，而是耐着性子拼命干活儿。整个夏天，我又靠轮子和铲子将沙子和碎石运走，不是为修路，而是为了能坐着马车活动活动。有一次，大雨之后，整个山岬被冲坏，我差不多整整干了一个礼拜，才干到我在一个礼拜之前干活的那块地方，而且从早到晚专心致意地干着。我从一大早就开始，一定要修复到公路另一端的目标，减轻了我的疲劳。等到一星期之后，我又推着车子走在公路上时，我感到骄傲，我看着自己干下的活儿，仿佛我什么也没干，一点儿进展也没有，只是恢复到公路原来的状态。谁也不会相信我干了什么，谁也不会夸奖我一句，谁也不会承认我这六十个小时的劳动，只有我的狼狗、山羊、小马和猫知道，可它们又拿不出什么证据来。被人们的眼睛看到和得到他们赞赏的日子已经离我而去。于是，我几乎一个月时间所干的活儿，只是保住公路在我接手养护维修时的状态。反正我越来越觉得，养护这条公路与养护我的生活关系密切。这生命的轨迹往回呈现在我面前，仿佛与我无关，是发生在别人身上的事情，仿佛我至今的一生是一部长篇小说，一部别人写的书，只不过惟独我拥有打开这本书的钥匙。尽管我的道路从头

到尾都长满了杂草,但也只有我自己是我这一生的见证人。而我像用十字镐和铁锹养护马路一样,用回忆养护着我往回通到往昔的生活之路,以便我能通过怀念回到我愿意回忆的地方。当我干完了一天的养路活儿之后，我捶捶镰刀，到山坡上割些草，晒了晒草饲料和再生草。要是天气好，我就在下午将干草运到草房里,准备过冬。听人家说,这里的冬天几乎有六个月之久……我每个礼拜套上马去买一次东西，回来的时候，便赶着大车慢悠悠地走在几乎谁也没走过、被我修好的路上。我一回头，看到车轮轧过的痕迹和小马在雨后踩上的马蹄印。过了两座荒凉的村子，我就上了大路，我看到卡车在它脸上轧出的皱纹。在小酒店附近，我看见了自行车、摩托车、伐木工人以及回来路过这里或出去上班、放哨的士兵们的交通工具轧上的车轮印。每当我买完罐头、香肠和一大块面包之后，就在小酒店里歇歇脚，酒店老板有时来我这儿坐一坐，问我喜不喜欢在这偏僻的山里呆着。我总是热情洋溢地给他讲述一些在这里发生过而任何人都从来没见过的事情。我讲述这些事情时的样子，仿佛我只是一个乘车路过这里、在这里住了两三天的人，仿佛我是一位旅游者，一个酷爱大自然的人，一个一到乡下便罗曼蒂克地胡吹一气说森林如何美、山峰耸入云霄、恨不得一辈子住在乡下的城里人。我在这酒店里也颠三倒四地说，这美也有它另外的一面，它要求一个人要善于去热爱一切令人不舒服的、荒凉的东西，去热爱那些没完没了下雨的日子，天黑得很快的日子。当你坐在炉灶旁，以为已是晚上十点钟，可实际才是下午六点半钟。它还要求你去爱那自己开始跟自己对话的感受，去对小马、狼狗、猫儿以及山羊讲话，但更主要的是自己跟自己说话。开始只是轻声地，只是一种独自对往昔一个个画面的回忆，可到后来，就像我那样，开始对自己讲话、出主意、提问题，自己给自己回答，讯问自己，想听到自己那最隐私的东西，像检察官一样对自己提出起诉，然后进行辩护，就这样交替地通过与自己的对话觅到生活的意义。不是谈论早已发生过的事情，而是朝前看，看我走上一条什么样的路，将要走一条什么样的路，是否还有时间通过这种思考去达到一种宁静，它能确保你不受那种渴求逃离孤独、摆脱那些需要你有勇气和力量来面对的最本质问题的烦扰。而我，这个每星期六都要在小酒店坐到晚上的

养路人，在这里坐得越久，给大伙儿花费得就越多，也就更加惦记着站在酒店门外的小马驹，想着洋溢在我这个新家的孤寂。我看到，所有人都怎样地在遮掩我希望知道和看到的事情，大家只是这样瞎聊聊，跟我一样。我也看到，大家尽量拖延不去问那些直到有一天非问不可的问题。要是能在临死之前有时间问及这些，那就算有幸了。实际上，我在这酒店里就已经悟出：生活的实质就是询问死亡。等到我的那个时刻到来，我将会怎么对待。我还悟出，这死，不，这一对自己的询问，实际上是在无限与永恒的视角之下的交谈。这死亡问题的解决，是在美丽之中和在关于美的思考的开始，因为品尝自己那以过早离开人世而告终的一生的荒唐性，那种对自己毁灭的享受与体验，即使人饱含着苦涩并充满着美感。就这样，我已成了这酒店里的取笑对象，我在这里向每一个客人都发问：他想埋在哪里？大家先是吓一大跳，然后便笑话我这问题，笑得眼泪直流。他们反过来问我想埋在哪里。那要看我有没有这份福气，人们能不能及时找到我。顺便说明一下，因为在我前面有一个养路工，他死了之后，人们到春天才找到他。这时他已经被鼩鼱、老鼠和狐狸啃得所剩无几。人们只埋葬掉他的一小把骨头，大概像放到骨头汤里去的一把芦笋或龙须菜吧？我津津乐道地描述着我的坟墓。我要是死在这里，只剩下一块没啃完的骨头和脑袋壳，我也愿意埋在一座小山顶的坟墓里，我想要恰好埋在这座坟墓的脊背上，让我的棺材被这脊缝分成两半断裂开，让我的残骸被雨水冲往两个方向：一半冲进小溪，流到捷克的土地上，另一方向的那一半通过国境线的铁蒺藜经小溪流进多瑙河。我即使在死了以后；也愿意当个世界公民，希望从布拉格流到易北河，再从易北河流入北海。而我的另一半残骸则流经多瑙河进入黑海，这两个海再汇进大西洋……酒店里的顾客们听得鸦雀无声，都愣愣地看着我，而我总是昂首挺胸的。这都是一些使全村爱听的话题。我一来，他们就得给我提这个问题。我几乎每次都是这样回答的。有一次，他们问我："要是您没死在这里而死在布拉格呢？死在布尔诺，或者死在佩尔赫希莫夫，那会怎么样呢？要是您被狼吃掉了呢？"而我总是按照那位法国文学教授所教的作出回答，说人无论从精神上肉体上都是不灭的，只会变成另一种物质。有一次，我和玛采拉一起分析过一首诗，诗

人名叫桑德堡[1]，这首诗谈到，人是由什么变来的，说人体里有磷，用这些磷可做成十盒火柴。人体中有铁，用这铁能打出一颗足可以吊住一个人的大铁钉。人体中有水，用这水足可煮十公斤肚丝汤……我对老乡们说这些，他们害怕了，甚至也害怕我，面对等待着他们的这些怪事，全都吓得挤眉弄眼做怪相。所以，他们宁可让我给他们讲讲如果他们死在这里将会怎么样。有一回夜里，我们来到山顶这块坟地，我将这块空地指给他们看，说他们如果将埋在这里，那么他们躯体的一半将被雨水冲入北海，另一半将流入黑海，最重要的是，要与山脊线相垂直埋着，就像与屋顶脊背相垂直一样……后来，我带着采购的东西回家了。一路上我都在琢磨，在跟自己交谈，我把我这一天所说的话和做过的事情重新唠叨一遍。我问自己，是否说得对，做得正确。我只承认，我按照法国文学教授教给我那些东西所说的话是对的，而并非像一个孩子或醉鬼所说的那些东西。"把聊天当做一种形而上学的需要，如果你觉得有意思，那就对了嘛！你这个白痴，坏小子，笨蛋，犯罪的家伙！"他就这样对我们说并且骂我们，就想让我们到达他所期待的地方，让诗歌，美好事件中的东西成为我们的消遣。而美是总有其效果和趋向的超然存在，也就是无限与永恒之中所能及的范围。在我住处，在这个曾经同时是舞场的小酒店里，当我已经不能有别的活法时，我就渴望有个人能跟我在一起，希望有个什么人能来。于是，入冬之前，我便在村子里买了一块旧的大镜子。有好几块是人家白给的，他们正想处理掉这些东西。他们说，当他们朝镜子里瞧时，看见里面有德国人的像。我用毯子和报纸垫在镜子下面，将它们带回家。我往墙上钉了一整天的挂扣，将镜子用螺丝拧上去，挂满了一面墙，然后我便不只是一个人了。我回到家里，就感到高兴些，等我自己对着镜子走去，在镜子里自己对自己鞠躬，致晚安，直到我去睡觉之前，我都不会只是独自一人。我们是两个人，两个人的动作，但我可以更加实在地询问自己。即使我要从这儿走开，转过身去背对镜子，镜子里的那一个"我"也会转过身来，然而只是这个实在的我离开了这房间。这种情景我始终想象不了：为什么当我离开的时候，我就看不见自己，为什么只有当我再转过身来，我才又看到自己

---

① 桑德堡(Sandburg, Carl 1878—1967)，美国诗人、历史学家、小说家、民俗学家。

的脸，而不是我的背。我大概还得有一面镜子。于是，我开始产生了对看不见但又存在的东西的明显感受。不可置信的事情又成了事实。不管我哪一个星期六领了钱买完东西回家，都在小山坡上的坟墓下方驻足，走到小溪那边。这条小溪是从山坡上的好几口井和几条更小的小溪里流进来的。在这块地方连悬崖也不断地滴水。我每次都在这溪里洗一洗脸，溪水又凉又清。我看到从上面的坟地里一直往这溪水里流着那些被埋葬者的体液残渣，肯定已经流到了我这里，被这美丽的大地所蒸馏，挤榨成碎末。这块土地可以从尸体中提炼出铁，制成足够大的钉子让我在上面吊死。许多年之后，有人又将用我洗过脸的清水，我的变体来洗他的脸。有人将使用由我躯体上的磷做成的火柴……而我绝不会予以抵抗。我痛快地喝着这从坟地下流出来的泉水。开始我像饮酒行家那样品尝着，像巴德斯托贝和伯格斯特尔·瑞斯林这些葡萄酒行家一样，当一天驶过几百家天天都酿酒的葡萄园的火车打他们身旁开过，他们能分辨出火车头沾上的香味，我也早就尝到埋在那山坡上面死人的味道。大概像我之所以得到那几块镜子，是因为里面还保留了几年前就已经走掉的德国人的印模感觉。他们虽然已经走了，但他们的气味还残留在镜子里。我每天都要将这块镜子端详好久，在镜子里漫步，就像在渗着亡人体液的水里一样。我漫步着，在镜子里的画像上乱划拉着，也只有像我这样总是遇上不可置信的事情成为事实的人，才能勉强看得见这幅画像。连我也胡乱画出了一幅穿着德国民族服装的姑娘画像，在她后面是家具和德国家庭成员……乡亲们送给我镜子，我便让他们能到坟地上等着在他们的镜子里看一眼，以此作为回报。他们在万灵节前夕用枪打死了我的狼狗。我教会了它(实际上是它自己学会的)用嘴叼着我的提包跟我出去买东西。可我看到它完全是自己跑到了村子里。于是，我试着将我所需要的东西写在一张纸条上。它叼着字条、提包走了。两个钟头之后，它跑回来，将装着买好东西的提包放在我面前……于是，我不再赶着小马去采购了，而是几乎每隔一天便派狼狗叼着提包去买东西。有一次，当人们又一回徒劳地盼望我的到来，看到的却仍旧是我那只狼狗来替我买东西时，就用枪打死了它，好让我不得不再上酒店去。我哭了，为我的狼狗伤心地哭了一个礼拜，随后，我只好又套上小马。下了第一场大雪，我启程去领工资和为过冬而足足地采购一通。我原谅

了村民们的一切过失,因为他们是出于对我的想念才这样做的。他们已经不拿我开玩笑了,即使开,也是别的趣味更高一些的玩笑。总之,他们在酒店里离了我便没法过,没什么可企盼的了。就像他们对我说的,他们甚至不希望我死,想让我每个礼拜去跟他们聚一次,因为上教堂路太远,而我比教堂牧师更善于交谈。我那条狼狗的肺被他们打穿,可它还是叼着装了东西的提包回到了家。我还摸摸它,并给它拿来一块糖作为奖赏,可它没有拿这块糖,却将头枕在我的膝盖上,慢慢地死去。站在我身后的小马低下头嗅了嗅狗,山羊和那只常跟狗睡在一块儿的猫也来了。可它还是从来不让我摸它一下,即使让我摸,也是站得离我远远的。它大概最喜欢我,我对它讲话时,它就仰躺着,扭曲着身体、翻滚着、看着我,将爪子伸给我,仿佛我在抚摸它的脖子和皮毛,可当我真的向它伸出手去,每一次它都吓得以它特有的一股野劲儿跳到我手指够不着它的地方。这只猫这时走过来,像它平常习惯的那样,蜷缩在狼狗身旁。我向它伸开手掌,它却望着狼狗渐渐暝灭的眼睛。我抚摸着它,它便又看看我,它把我的抚摸看成是一件很可怕的事情。不过在它的朋友死去之时它也顾不上这些了,干脆闭起眼睛,将小脑袋埋进狗的皮毛下面,免得看见它又害怕而又渴望的事情。

后来的一天下午,正当我边沉思边走到井边去打水,一步步往上走时,先是感觉到,后是发现了森林边缘,兹登涅克手扶树木站在那里。这位曾几何时的著名餐厅服务员,这位我在宁静旅馆的同事,他如今正直瞪瞪地看着我……而我这个曾经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的人知道,他不过是仅仅这样来看看我。他跟我不是不愿意而是不需要谈话,他只是看看我,看我怎样融入了这孤独的生活,因为兹登涅克如今是位政治生活中的显赫人物,有很多人围着他转,但我同时也知道,他恐怕也是孤独一人,跟我一样……我从井里抽水,小动物们看着我干活儿。我进而感到,兹登涅克在观察我的每一个动作。我还继续抽我的水,仿佛没被人看见,然而我也知道得很清楚:兹登涅克也明白我知道他在这片森林里。随后,我慢慢弯下身来,抓起水桶把儿。我留了点儿时间给兹登涅克,因为我听得见几百米以外的每一个动作,每一个声音。我等待着兹登涅克,看他是否想跟我说点儿什么。可他什么也不需要跟我说,只需知道我们还在这世界上。他想念我,就像我经常回忆起他一样,

这对我对他就足够了。我提起两只水桶,下山回屋去了。小马跟在我后面,山羊和猫跟在小马后面。我小心翼翼地走着,桶里的水不时溅到我的胶皮鞋上。我知道,等到我将水桶放到土台上,回过头去看兹登涅克时,他已不在那里,已经满意地离去,回到他的那辆停在森林外的公家小轿车上,再回到他的工作中去。他的工作比我逃向孤独要更艰难。我又想起了法国文学教授对玛采拉说过的话:只有懂得成为隐姓埋名者的人,只有能够摆脱虚假的我的人,才算得上真正的世界公民。我放下水桶,回过头去,兹登涅克果真已离开了森林。我同意,就这样挺好的。尽管我们各在一方,只用这惟一的方式交流,彼此默默地道出自己心里的话,表述了我们的世界观。这一天,开始下雪了,雪花像一张邮票那么大,静悄悄地落着,到傍晚就变成了暴风雪。清泉和总是冰冷的水继续流到地窖用劈开的石块做成的槽子中,牲口棚就在厨房旁边。根据老乡们的建议,我用存放在牲口棚的马粪来生炉子,跟暖气一样暖和。三天来我都在观看那飘飞的雪花,它们像小蝴蝶、像小母鸡一样沙沙作响,像天上掉下的花朵。我的路被雪盖得越来越厚,三天之后,厚得与周围的一切连成了一片,谁也猜不出来路在哪里。不过到了第三天,我便取出了旧雪橇,还找到些我每个钟头都要抖响一下的铃铛。我自己都忍不住笑了,因为这些铃铛和它们的丁当声,使我想象着我如何套上马行驶在我的路上,车轮如何在雪上跑,这个雪枕头,雪绒被,这床又厚又白的雪地毯,这块覆盖着整个大地的充气雪床单,如何将我们分成上下两半……我修理着雪橇,甚至没注意到雪已厚得堆到窗子边,后来又埋住了半截窗户。就在我一瞅窗户的一刹那,我不禁吓了一大跳,简直暴雪成灾了。我的小木舍和拴着链子的小动物们仿佛呆在一片白茫茫的天空中,小木舍完全与世隔绝了,就跟那些被遗弃的镜子一样,借着照片的一张薄膜,却将一些图像保存下来。大雪尽管覆盖住往日的时光,但回忆却永存,任何时候都能摸到皮下的脉搏怎样在跳动,得知生命从这里曾经流过,此时仍在流淌,将来还将流淌下去……这时,我不禁有些害怕,要是我死了,那么所有这些成为事实的不可置信的事情都将随之泯灭,就像美学与法国文学教授所说的,只有善于更好地表达自己意思的人才是更好的人。我感到一种将我经过的一切写出来的愿望,好让其他人能够——不是阅读它,而是如我所说,将这些像用我生活的长线穿起

来的珊瑚、念珠一样的所有画面,尤其是像我不可置信地抓住了的现在这个生活场面描绘出来。我两眼惊喜地望着这徐徐落下的大雪,它都将小木舍埋到腰间了……每天晚上,当我坐在镜子跟前时,猫儿就坐在我的后面,小脑袋直往我的图像上挤,仿佛那里面便是我。我看了看自己的手,外面的鹅毛大雪跟洪水一样呼啸着,我仍旧看着自己的手,甚至举起来,像自己向自己投降的样子,我又往镜子里瞅瞅,瞧瞧镜子里的手,活动着的手指。我看到面前的冬天、大雪。我看到了,我得扒开,铲掉这些雪,把路找出来,以后我每一天都得寻找那条通向村里去的路,也许他们也在寻找通到我这里来的路……白天我将寻找通向村里去的路,晚上我将写作,寻找往回走的路,然后再沿着这条路走,扒开覆盖了我过去的大雪。于是,我尝试着用字母用写作来自己询问自己。

圣诞节那天又下了雪,我几乎每个月都费劲地寻找和恢复的路又被埋掉。雪堆成了一道墙,一座高到我胸脯的小山坡,我已经到了离那家小酒店和商店一半路程的地方,我最后一次是在万圣节那一天到过那里。傍晚,灯光微弱,我装饰了一棵圣诞树,烤了点心。我点燃了吊在圣诞树上的灯,将山羊和小马从牲口棚里牵出来。猫儿坐在炉灶旁的锡面桌子上。我又掏出我餐厅服务员穿的那套燕尾服,将它穿在身上,可总也穿不好,手指太僵硬,扣不好扣子。我的那双手因为劳动而变得僵直,笨拙得系不好那白领结。我又从箱子里取出那双在宁静旅馆当餐厅服务员时买的鞋,并擦得油光锃亮。当我披上蓝绶带,别上那颗比圣诞树上的饰物还要亮的星形勋章时,小马和山羊都盯着我看,还吓了一跳,让我不得不哄哄它们。然后,我便准备了晚餐:罐头红烧肉和土豆。我给了山羊一份好吃的,喝水的时候给它切了些苹果。每个星期天都跟我一块儿吃午饭的小马也一样。它站在橡木做成的长桌子旁,从食盘里挑着苹果吃。这匹小马老有一种摆脱不掉的念头,认为我会将它扔在这里走掉。不管我走到哪里它都跟着,习惯跟小马在一起的山羊便总跟在马的后面,靠山羊奶过活的猫便跟在山羊后面。于是,我们一起上班下班。秋天我去割草时,它们也都跟着我,甚至我去上厕所时,这些动物也跟在我后面,看守着我,免得我跑掉。在我见到那位巧克力厂的姑娘的一个星期后,我曾经特别渴望再见到她,看她是不是胳肢窝下夹着那本书去那巧克力工厂。

我有些想念她，于是收拾了一下该随身带着的最必要的东西，趁天还没亮就动身去村子里等公共汽车。可等到公共汽车开来，我已经上了第一层踏板时，便看见小马从我护养的那条路上跑来，狗跟在马后面，山羊踉踉跄跄走在狗后面。它们直朝我奔来，它们如此可怜巴巴地看着我，默默无声地求我别将它们留在这里。当它们围着我站在那儿的时候，那只野猫出现了，它跳到人们通常放牛奶壶的椅子上。我只好让汽车开走，领着这些动物回家了。从此，它们的眼睛总盯着我，不过也尽力让我快乐：猫儿像一只小猫咪一样地蹦跳着，山羊想跟我顶角玩，还开玩笑似的跟着我用两只脚蹦跳，只有小马啥也不会，只是常常用它柔软的嘴吮着我的手望着我，眼睛里闪烁着恐惧。晚饭后，像平常的每一天那样：小马蜷缩在炉灶旁，甜美地叹息着，山羊躺在小马旁边，我则在继续描绘我的画面。开始我觉得这些画面模糊不清，甚至有的画面是不必要的，可突然写顺了，我一页一页地写下来，画面在我面前越来越快地闪过，弄得我都有些来不及。这些急匆匆出现的画面让我没法入睡，我甚至听不见外面是刮大风，还是月亮照得窗板噼啪作响，我只顾一天天地打扫路上的积雪，在扫雪的过程中想着我晚上的这条路，直到我拿起笔。我所写的都是我一天之前就已经想好的，晚上我实际只是誊写一遍我在公路上干活时已经想好的。晚上，动物们也在等我，因为动物爱安静，它们总是甜滋滋地呼吸着。我也这样呼吸着，继续往下写。我将一段木头塞进炉灶里，火苗悄然蹿起，烟囱里抽吐着呼哨的风，冷风从门缝底下挤进屋里……到圣诞节半夜时分，窗子下面亮起了灯光。我放下钢笔，不可置信的事情成了事实！我出门一看，村里的老乡，几个经常坐在小酒馆里贫病交加的不幸公民，坐着带犁的雪橇从老远的家中来到这里。他们因为想念我，曾经把替我去买东西的狗打死了，现在又坐着带犁的雪橇一直来到我这里。我请他们进到里面，我这现今的住处。他们看着我，我注意到他们为什么吃惊。“你这是从哪儿弄来的？是谁给你的？你干吗穿成这个样子呀？”我说：“请坐下，诸位！你们现在是我的客人。我曾经是个餐厅服务员。”他们被我吓了一跳，仿佛为我来到这里而感到惋惜。“这条绶带和这颗勋章是怎么回事？”我说：“这是我在许多年前得到的，因为我是那个曾经侍候过阿比西尼亚皇帝的人。”“那你现在侍候谁呢？”他们还在吃惊。“这儿？你们不是看见了吗，

我的客人们？”我指了指小马和车子，可它们已经站起来，撞着门，想走出去。我给它们打开门，它们便挨个儿走了出去，经过走廊回到它们的牲口圈里。可我这套燕尾服、闪闪发光的勋章和那条蓝色绶带，把所有老乡惊得愣了好大一阵子，然后对我表示祝贺，并祝我节日快乐，还邀请我去参加他们的圣什捷邦日的午餐[①]，随后他们就离去了。我从镜子里看到他们的背影。当灯光和他们的手提灯笼也渐渐远离窗户时，农民老乡们的谈笑声也渐渐远去，雪犁声也越来越远。我独自站在镜子跟前，端详着自己。我越端详自己，惊吓得越厉害，我吓得仿佛是在和别人，一个疯了的人呆在一起。我对着自己呼吸着，甚至吻了一下这凉冰冰的镜子。然后，我抬起肘子，在蒙蒙灯光下擦擦我的燕尾服。后来，我像举着玻璃杯祝酒一样举着亮灯又站到镜子跟前，我身后的门又悄悄打开，我愣住了……小马走了进来，后面跟着山羊，猫儿一步跳到炉灶旁的锡面桌上。我高兴老乡们受那么大的累踏着雪来看我，让我惊喜之极。我在他们眼里准有什么可贵之处，因为我的确是曾经侍候过英国国王的领班斯克希万涅克先生的徒弟，我还有过侍候阿比西尼亚皇帝的荣誉，他以授给我这块勋章的方式永远地奖赏了我。而这枚勋章又给了我力量，来为读者写出这个关于不可置信的事情成了事实的故事。

你们听够了吗？这回我可真的结束了！

1971 年夏

① 捷克的圣诞节过三天。12 月 24 日至 26 日，第三天，即 12 月 26 日纪念天主教的圣人什捷邦，通常要请亲朋好友来吃午餐，所以叫圣什捷邦的午餐。

译后记

一九六八年八月的一天深夜，大群外国飞机、坦克和全副武装的士兵，突然占领了捷克斯洛伐克。事成之后，凡对如此非法占领不肯公开表态支持拥护的作家，均遭受到新上台的权力当局制裁。本书作者，捷克当代文学巨匠赫拉巴尔也未能免此厄运。当时，他有两部新作已由出版社印好装订成册正待发行，却被送进了废纸回收站销毁。不仅新书被禁当成废纸，连他已经出版的著作，也被从各个图书馆和书店的架子上撤下来。根据他另外两部小说拍摄成的电影也被禁映。这位深受读者爱戴、曾多次在国内外获奖的职业作家，甚至被开除出捷克斯洛伐克作家协会。顿时，赫拉巴尔感到自己成了个无所事事、境况莫测的人，也曾萌念轻生。亏得他妻子曾在布拉格远郊一处林中空地买到一所简陋的小木屋，把他移居安顿在这几乎与世隔绝的地方。他的生活似乎平静了些，但他内心却无法安宁，一种迫切创作的欲望像病魔般折磨他，并使他坚持活下来。终于，这里迷人的大自然，无人打扰的幽静，附近亲切如家的小酒店，热情质朴的乡人，以及他们滔滔不绝神侃出来的大实话、小故事，使他的思绪复苏，心情逐渐好转，特别是萨特斯卡小镇蓝星酒店那位老总管、小个子老板讲述自己从前在饭店当学徒以来的故事，与他酝酿构思的创作不谋而合，真个是“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小个子老板就成了他小说中理想的主人公原型。他随即坐到林间小屋的打字机前开始创作。他一连打出的十张书稿，就引得他脑海里储存已久的大饭店、小酒家无数个小故事像洪水决堤般地倾泻出来，简直让他应接不暇。他说当时“仿佛有人在我体内口授，而我的作用只是听写而已。我是处于一种轻盈的无意识状态中打出一张又一张字来的”。他紧张忙碌了十

八天，一气呵成了这部包括五个互有关联的篇章、十三馀万字的《我曾侍候过英国国王》。

手稿完成后，正如他在"作者说明"中所说的那样：将它撂在一边，没有检查过一遍或做任何加工修改。当时他没有想过，也没有可能拿去出版，只有某种一吐为快的感觉。但手稿一经传出，便引起了前所未有的强烈反响。读者自行组织传抄，五人分工两个星期便抄写出十册，再过两星期，十册又分散抄成了一百册……另外还有几家自行刊发出版的复印本及9号铅字本。就这样，这部小说在民间广泛传抄、传阅，直到将近二十年之后的一九八九年下半年，才由捷克斯洛伐克作家出版社作为"三部中篇小说"中的一部，正式公开出版。在这个一千几百万人口的国家，印数竟高达十九万册，且不到一星期就全部售完。接着，该出版社于一九九〇年又追加出版了这部小说的单行本十四万册。到我们翻译的这个版本，已是捷文第六版了。需要说明的是，手稿付梓正式出版前，作者对当年在特殊条件下紧迫完稿的这部作品，仍未做任何修改、润饰，保留手稿的原貌，原汁原味奉献给今天的读者。

在《我曾侍候过英国国王》这部回忆录式的传记体小说中，作者一反以往常用的滔滔不绝的奇谈、对话、蒙太奇式的剪接等手法，改用说书的形式，在一两句固定的开场白之后，脉络清晰地娓娓道出情节连贯、由一个个故事连成的整篇小说。

小说中的主人公，这个涉世甚浅的小个子餐厅服务员，在变幻莫测的大千世界里，尽管竭力拼搏、跋涉、攀登，以求熬到"侍候过英国国王"的那一类精明能干的餐厅服务员领班位置，并进而当个大饭店老板、跻身于百万富翁行列之中，但人生旅途维艰，他的每一步几乎都没有逃脱小说作者所推崇的老子《道德经》[①]中祸福相倚伏等人生辩证规则。即使他死乞白赖地挤进百万富翁拘留营，其他百万富翁也不将他视为他们中的一员，最后落得个"回归大自然"与猫狗羊驹为伴，修一条象征他一生的永远修不好的路。

① 老子是赫拉巴尔最敬仰的哲学家之一。其《道德经》中诸如：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夫物芸芸，各复归其根；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有无、得失、难易等一切事物都是相对立而存在的。这些哲理很受他赏识。

小说以小个子餐厅服务员在各类差距迥异的旅馆、饭店、食堂、酒家和餐厅的活动、经历及其所见所闻，展示了捷克斯洛伐克自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前一个时期、慕尼黑会议后，到沦为纳粹德国占领下的“保护国”时期，以及二战结束后实行国有化初期，这长达约半个世纪的社会生活画面。

小说的主人公侍候过形形色色的资本家、地方官、艳楼小姐、法国女郎、密探、将军、风流总统乃至外国皇帝……耳闻目睹了富商们千奇百怪的赚钱招数，拿百元纸币铺地炫耀财富的怪癖嗜好，拿赤裸的风尘女子来“会诊”的淫秽行为；更惊恐地身历其境见识了鲜为人知的纳粹“新超人新人类”的人种培育中心；亲眼看到了党卫军人与妻子、情人生离死别的悲凄情景，还有矾水湖里德军伤兵的残肢断体、纳粹军官不相信会同俄国人打仗的军心、他本人的妻子没有了脑袋的残尸、利吉采大惨案的元凶、盖世太保高级军官的落网，以及百万富翁们在拘留营里的一出出闹剧……

作品中这一幅幅画面鲜明强烈，让你惊叹，有的甚至让你毛骨悚然。你会觉察到，作者在许多地方采用了美术造型的技巧来刻画小说中的人物和环境，有时像个功力超群的速写画家，寥寥几笔便准确、内行、生动地勾画出所描绘对象的特征。作者从青年时代起就酷爱美术，常从许多他崇尚的世界名家名画中获得创作灵感。如果说这部小说似一幅充满黑色幽默、色调偏暗的点彩派绘画长卷，那么，作者反复提到的“外婆的磨坊小屋”画面，就该是其中几处不可或缺的银色亮点。对主人公在天堂艳楼别出心裁地摆花瓣图案的描绘，则与西班牙画家萨·达里的名画《奥林比亚》异曲同工，或是作者对该画作躺卧着的裸女面前那一大捧鲜花的演绎，均为苦涩美的象征。作者还传神地描绘了孤独的修路老人与猫狗羊驹之间相依为命、形影相随的深厚感情，并用深沉凝重的笔触描述了他与山乡村民的讨论并表达了人生的最终归宿。圣诞节风雪夜村民们对他的造访，简直是一幅感人至深的风俗画。

“寓峻于谑”也是作者常用的手法。对于某些无奈、尴尬、难以言状的局面，作者往往用布拉格帅克式的幽默、揶揄、调侃来处理。那些令人拍案叫绝、掩卷长思、叹为观止的故事情节，让你忍不住反复再读，细细品味，使你久难忘怀。

关于《我曾侍候过英国国王》以及稍后的《过于喧嚣的孤独》，作者有段意味深长的话："不管是《国王》还是《孤独》，都好比一辆客车在白天渐渐开进一条极其漫长的隧道，开进一个漆黑的夜幕之中。""无论是《国王》还是《孤独》，我都害怕去读，甚至连一行字也不敢看一眼。"从中不难看出作者创作这两部作品时的心情、处境，以及它们在他心中的分量。

《我曾侍候过英国国王》在国外已被译成二十种文字出版。本书已被拍成电影公开放映并获得捷克共和国国家奖。一九九〇年，赫拉巴尔荣膺捷克和斯洛伐克国家功勋艺术家称号。

星灿　劳白
二〇〇二年春

作家生平及作品年谱

星灿　编

1882年(作家出生前32年)

2月6日,赫拉巴尔的祖父、酿酒工人弗朗吉舍克·赫拉巴尔与约瑟法·奥塔沃娃结婚。

同年,赫拉巴尔的祖父母生下长子约瑟夫,即后来在赫拉巴尔作品中多次出现的一位重要人物贝宾大伯。

1889年(作家出生前25年)

11月7日,赫拉巴尔的继父弗朗吉舍克(即弗朗茨)诞生。他是家中的第四个孩子,前面除约瑟夫之外,还有一个哥哥阿道夫和一个姐姐玛丽亚。

1891年(作家出生前23年)

8月2日,赫拉巴尔的外祖父、工人托马什·基里安与卡德辛娜·巴特洛娃结婚。

1894年(作家出生前20年)

1月4日, 赫拉巴尔的母亲玛丽亚·基里安诺娃-赫拉巴洛娃在捷克摩拉维亚的首府布尔诺诞生。

1914年(作家出生)

3月28日,赫拉巴尔在布尔诺附近的日德尼采出生。出生证上未注明父亲是谁。直到五十年后,赫拉巴尔已成了知名作家,在布尔诺举行的一次读者座谈会开始前几分钟才得知他的生父曾在奥匈帝国军队里服役, 在他出生之前便离开了他的母亲随军开往前线,现作为一名奥地利军官退休。赫拉巴尔出生后,即同他母亲住在日德尼采他的外祖父母家。

1915年(1岁)

3月29日,赫拉巴尔的终生挚友、诗人、大提琴手卡雷尔·马利斯科出生。

1916年(2岁)

2月7日,赫拉巴尔的母亲玛丽亚与当时的波尔纳城市啤酒厂的会计弗朗吉舍克·赫拉巴尔结婚。

1917年(3岁)

9月25日,赫拉巴尔的弟弟布热吉斯拉夫(即布热佳)出生。全家四口住在波尔纳啤酒厂的宿舍里。

1918年(4岁)

5月16日,赫拉巴尔在波尔纳的一个业余剧团上演的一出名叫《沃依纳尔》的戏剧中,扮演了童年的沃依纳尔。

1919年(5岁)

夏天,赫拉巴尔的继父当上了宁布尔克城啤酒厂的管事(经理)。赫拉巴尔随同全家移居宁布尔克城。这就是在他后来的作品中多次描绘的"时间停滞的小城"。

1920年(6岁)

9月1日,赫拉巴尔开始在宁布尔克城马萨里克五年制男生学校念小学。

1924年(10岁)

贝宾大伯来到了他家,一直住到离开人世。贝宾大伯对赫拉巴尔来说,是他的"精神上的父亲",是他"写作的缪斯",是他作品中的"巴比代尔"群像中最突出、最重要的一位人物。

1925年(11岁)

6月22日,赫拉巴尔小学毕业。

9月1日,到布尔诺上中学。

1926年(12岁)

5月3日，利赫拉斯特因木材厂的代理和总管卡雷尔·布莱瓦的女儿、赫拉巴尔未来的妻子艾丽什卡·布莱沃娃在布热茨拉夫城出生。

6月26日,赫拉巴尔因成绩单上列出他有六门功课不及格而被宣布留级。

9月1日,他又回到宁布尔克城中学重读中学一年级。他在小学、中学期间学习都不专心,却沉溺于幻想,酷爱大自然,关心周围发生的事情，尤其喜爱聆听人们谈话，为小城多彩的生活而着迷。

1929年(15岁)

赫拉巴尔成为宁布尔克城“拉贝河畔”体育俱乐部的少年组成员。

1930年(16岁)

6月25日,中学四年级结束时,年终鉴定又宣布他不能升级。

1934年(20岁)

赫拉巴尔勉强高中毕业。评语说他可以升至工科方向的大学。

在升入大学之前,他结识了年轻的演奏家、诗人卡雷尔·马利斯科,在其影响下开始对文学感兴趣，并互相朗读自己最初的诗歌习作，一起借阅图书,接触超现实主义、达达主义、纯诗歌主义。

同年,赫拉巴尔到布拉格一所私立学校学了一年拉丁文,为投考大学做准备。

1935年(21岁)

10月3日,赫拉巴尔通过高中国家统考及拉丁文考试。

10月7日,在布拉格查理大学法学院注册为正式大学生。大学期间他并

不喜爱所学的法学专业，却对文学、哲学和造型艺术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对古代哲学、中国诗歌着迷，并热爱老子的《道德经》以及受哲学家叔本华、拉·克利曼、法国诗人阿波里奈尔、兰波和波德莱尔的影响，一直坚持写诗。

1936年(22岁)

7月22日，赫拉巴尔申请了一张旅游护照，骑自行车去各地旅游，并参观了在柏林举行的奥运会，游览了德累斯顿。

1937年(23岁)

2月3日，赫拉巴尔以及格成绩通过了历史—法学国家考试。

10月16日，在宁布尔克《公民报》上发表他的第一篇诗作《下雨》。

1938年(24岁)

8月，赫拉巴尔利用假期坐火车到芬兰旅游。

1939年(25岁)

10月28日，捷克人民游行遭到德国侵略军的血腥镇压。

10月30日，赫拉巴尔获法学院学满八个学期的肄业证书。

11月15日，布拉格大学生为反德国侵略军的英雄扬·奥布莱达尔举行的葬礼遭侵略者野蛮镇压。

11月17日，捷克各大学被关闭。赫拉巴尔中断大学学业回到宁布尔克。

12月1日，到宁布尔克的法学博士约瑟夫·莫如达私人公证处当助理。

1940年(26岁)

8月31日，自动辞去公证处工作。

9月4日，到布拉格的一所私立贸易学校参加五个月的培训学习。

学习期间，同时从9月10日开始，在宁布尔克铁路职工消费生产合作社当仓库管理员。

1941年(27岁)

1月31日,赫拉巴尔以成绩优秀与操行良好的评语于贸易学校培训结业。

8月15日,辞去宁布尔克铁路职工消费生产合作社仓库管理员的工作。

1942年(28岁)

3月13日,在宁布尔克附近的科斯托马拉迪小火车站当一名小工。

1943年(29岁)

从12月1日起,到赫拉合茨克拉洛维的火车站巡察员训练班参加学习。

1944年(30岁)

10月5日,通过巡察员培训班的有关理论部分考试。从此成为科斯托马拉迪火车站的见习生,后成为火车站正式调度员。

1945年(31岁)

8月开始,赫拉巴尔被允许复学,以结束在查理大学法学院的学习。

11月30日,以“及格”成绩通过国家考试。

1946年(32岁)

3月22日,赫拉巴尔被授予法学博士学位。

4月1日,法学博士赫拉巴尔开始服兵役。8月,军校列兵赫拉巴尔在有八十五人参加的勇敢比赛中获得第三名。8月31日,服兵役结束。

9月16日,到老弱病残小手工业基金会当保险代理员。

这一年,他仍在不断积累那些离奇的故事,继续写诗,且逐渐由抒发情怀转向描述现实。

1947年(33岁)

赫拉巴尔将诗作编成一本名叫《偏僻的小街》的诗集,计划在印刷厂自费出版。7月31日,《保险业中的功名结束》一文完稿。

9月9日，赫拉巴尔成为克洛方特批发公司的商业代表，到处推销刷子、杂货商品。同时继续写那些反映时代和他的生活的诗歌。

1948年（34岁）

捷克二月革命之后，在企业实行国有化的过程中，宁布尔克印刷厂关门，赫拉巴尔的《偏僻的小街》诗集也没能印成（该书到1991年才出版）。他供职的那家批发公司亦停业。他的游走推销商生涯随即结束。但他那些与法学博士学位不相称的工作经历，使他得以积累了大量写作素材。每到周末便到空无一人的啤酒厂办公室打字机旁写作。

1949年（35岁）

赫拉巴尔以他的贝宾大伯为创作原型写出了《老年维特的烦恼》。

他意识到无忧无虑的"学徒"时期的结束，便毅然离开宁布尔克老家的优越生活，孤身一人到布拉格谋生。他住过多种租房。

1950年（36岁）

10月1日，由老城广场"铃铛屋"搬到破旧不堪的利贝尼区堤坝巷24号，过着一切靠自己的新生活。画家沃拉吉米尔·博乌德尼克、大提琴演奏家马利斯科也曾与他在这里住过一段时间。

他自愿报名到克拉德诺钢铁厂参加合同期为两年的义务劳动，这成了他一生中的重大转变，钢铁厂的劳动与生活使他变了一个人。这一年写出了《布拉格圣子》和《美丽的波尔迪》两部抒情长诗。此后，他的写作亦开始由多愁善感的抒情诗歌转向反映社会生活及普通人的写实散文。

1951年（37岁）

8月17日，在钢铁厂的义务劳动合同延长十八个月。

1952年（38岁）

赫拉巴尔写出了在钢铁厂劳动这段时间的重要作品、短篇小说《雅尔米

卡》,反映了一个给钢铁工人送饭的未婚孕妇的命运。

7月10日上午,赫拉巴尔在车间劳动时头部受了重伤,被送进医院。

1953年(39岁)

2月6日至3月5日,赫拉巴尔在比斯克附近一所疗养院治疗、养伤。3月25日,他被宣布从4月7日起可参加轻微劳动,于是他又回到克拉德诺钢铁厂。

1954年(40岁)

10月8日,到布拉格焦街10号废纸回收站当打包工。在这里结识了打包工英特希赫·贝乌格特,以他为原型写了短篇小说《布拉希尔伯爵》,二十年后,改写成他的著名中篇小说《过于喧嚣的孤独》。

1956年(42岁)

赫拉巴尔的文稿被捷克著名诗人、剧作家、造型艺术家科拉什发现,在科拉什与诗人希夏尔合办的杂志《到处是生活》上刊载了他的五个短篇。

9月,由科拉什推荐,将其中的两个短篇以“人们的谈话”为题,作为《捷克藏书家协会信息》杂志副刊出版,发行二百五十份。

12月8日,赫拉巴尔与艾丽什卡·布莱沃娃(即他的自传体三部曲中的碧朴莎)在利贝尼的扎麦切克小宫堡举行婚礼。

1959年(45岁)

捷克作家出版社准备出版赫拉巴尔的短篇小说集《线上云雀》,已经打好清样,但后被拆除,未出版。

2月16日,他工作所在的废纸回收站不顾与作协基金会所签的合同之规定,对他每日只工作半天(另半天写作)多方刁难,并解除了与赫拉巴尔的劳动合同。

2月18日,赫拉巴尔开始在利贝尼的诺伊曼剧院当一名舞台布景工。

1962年(48岁)

1月1日,赫拉巴尔申请到“艺术家医疗保险与津贴”,由科拉什介绍成为一名“自由职业者作家”。

1963年(49岁)

1月,赫拉巴尔已届四十九岁之年,才由捷克斯洛伐克作协出版社出版了他的处女作《底层的珍珠》短篇小说集,该书引起强烈反响,并于9月20日获出版社奖。

1964年(50岁)

赫拉巴尔加入捷克斯洛伐克作家协会,并出访纽约。

《底层的珍珠》被拍成电影。

3月,捷克青年阵线出版社出版了他的又一部短篇小说集《PÁBITELÉ——巴比代尔》。

8月,他在《老年维特的烦恼》的基础上进一步改写成的《中级舞蹈班》出版。

1965年(51岁)

3月,出版中篇小说《严密监视的列车》。

《PÁBITELÉ——巴比代尔》短篇小说集获青年阵线出版社奖。

8月,《底层的珍珠》电影首映式。

9月24日,《严密监视的列车》、《中级舞蹈班》获捷克斯洛伐克作家出版社奖。

10月,赴德国参加慕尼黑文学座谈会。

12月,出版《为我不愿住的房子做的广告》。

1966年(52岁)

赫拉巴尔成为《文学报》编委会委员。

2月22日,根据《严密监视的列车》改编的话剧首次公演(改编者为莎夏·

利希)。

5月,参加慕尼黑文学座谈会。

6月5日, 他的继父弗朗吉舍克·赫拉巴尔逝世。

10月,《严密监视的列车》电影首映式,同年获曼海姆(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大奖。

1967年(53岁)

3月21日,贝宾大伯逝世。

赫拉巴尔根据捷克散文整理出《博·赫拉巴尔引文选》。

出版《这座城市是在市民的共同关注之下》。

1968年(54岁)

由赫拉巴尔与门采尔合作改编成电影的《严密监视的列车》获奥斯卡1967年度最佳外语片奖。

3月,《市井歌谣与传说》出版。

4月30日,电影《严密监视的列车》获捷克哥特瓦尔德国家奖。

1969年(55岁)

拍摄电影《失翼的灵雀》。

捷克青年阵线出版社已将他的《花蕾》和《家庭作业》二书打出校样准备出版。

11月,获捷克作家协会电影剧作部颁发的对捷克电影新浪潮创作贡献奖。

1970年(56岁)

1月26日,以《PÁBITELÉ——巴比代尔》改编的戏剧在哥特瓦尔德城首次演出。

2月10日,赫拉巴尔的母亲玛丽亚逝世。

3月24日,赫拉巴尔获国家奖。

8月,写出《巴比代尔学徒笔记》和《一缕秀发》。

12月，捷克作家协会被文化部解散。

《花蕾》和《家庭作业》被撤销出版发行，并送进废纸回收站销毁。此后在70年代相当一段时间他未能出书，但却写出了他一生中最好的作品。

1971年（57岁）

写出长篇小说《我曾侍候过英国国王》。

1972年（58岁）

开始写作《过于喧嚣的孤独》。

1973年（59岁）

由利贝尼搬到自筹资金建房合作建造的预制板楼房居住（地址为布拉格科什恰科瓦街J·1105号）。

3月，写出描写他的故乡宁布尔克的《时间停滞的小城》。

4月，在查理广场医学院附属医院做胆囊切除手术。

秋天，写出《温柔的粗汉》，献给他的好友、画家沃拉吉米尔·博乌德尼克，以纪念他逝世五周年。

1974年（60岁）

布拉格退休办事机构确定从3月28日起，法学博士赫拉巴尔每月的养老金为1050克朗。

1975年（61岁）

春，他将70年代所写的短篇小说收集在《雪花莲的庆典》中。

1976年（62岁）

7月，《过于喧嚣的孤独》完稿。

10月，《一缕秀发》出版。

1977年(63岁)

6月2日，根据《一缕秀发》改编成的话剧在“边缘剧院”首演(改编者为兹登涅克·波杜西尔)。

1978年(64岁)

2月6日，根据抒情长诗《布拉格圣子》改编成的话剧在布拉格“栏杆剧院”首次演出(改编者为瓦茨拉夫·尼沃特)。

11月，《雪花莲的庆典》出版。但被官方删去其中的短篇小说《巴比代尔学徒笔记》。

1979年(65岁)

由《时间停滞的小城》改编的《甜甜的忧伤》出版。

1980年(66岁)

《一缕秀发》话剧在“边缘剧院”上演。

拍摄《一缕秀发》电影。

4月25日，根据《严密监视的列车》改编成的话剧在布尔诺的“马亨剧院”上演(改编者为瓦茨拉夫·尼沃特)。

1981年(67岁)

2月，《一缕秀发》电影首映。

《哈乐根的数百万》和《诗歌俱乐部》出版。

11月5日，根据《温柔的粗汉》改编成的话剧在布拉格话剧俱乐部首演(改编者为瓦茨拉夫·尼沃特)。

1982年(68岁)

3月19日，根据《PÁBITELÉ——巴比代尔》改编成的话剧在“阿涅普剧院”首演(改编者为伊希·沃德拉切克)。

4月，小说《我曾侍候过英国国王》第一版在捷克“爵士俱乐部”出版。

《家庭作业》经编辑部修改后出版。

6月，小说《哈乐根的数百万》获捷克斯洛伐克作家出版社奖。

1983年(69岁)

《雪花莲的庆典》被拍成电影。

赫拉巴尔车祸受伤。

10—11月写出《小汽车》。

1984年(70岁)

《雪花莲的庆典》电影首映。

2月，三部曲之一《婚宴》完稿。

4月26日，《在永恒的堤坝上》改编成的话剧在普罗斯杰约夫城的“哈吉瓦德洛剧院”首演(改编者为斯·瓦拉、约·科瓦奇克、兹·波杜西尔)。

5月28日，根据《中级舞蹈班》改编成的话剧在“信号灯剧院”首演(改编者为瓦茨拉夫·尼沃特)。

7月，《过于喧嚣的孤独》改编成的话剧在“栏杆剧院”首演(改编者为艾瓦德·斯霍与赫拉巴尔本人)。

11月，开始写作三部曲之二《新生活》。

1985年(71岁)

2月，《新生活》完稿。

4月30日，根据《展开回忆》改编成的话剧在布尔诺的“绳索剧院”首演(改编者为彼得·奥斯尔兹利、伊沃·克罗博特)。

传记式谈话录《手帕结》完稿。

10—12月，三部曲之三《林中小屋》完稿。

1986年(72岁)

短篇小说集《不穿礼服的生活》出版。

当年由民间自发出版的赫拉巴尔作品有：《语言符号》、《布拉格式的嘲

讽》、《略为不同的传记》等。

1987年(73岁)

将1982—1987年的《一缕秀发》、《甜甜的忧伤》、《哈乐根的数百万》三部作品合成的《河畔小城》由捷克斯洛伐克作家出版社出版。

5月30日,赫拉巴尔的弟弟布热吉斯拉夫逝世。

6月5日,赫拉巴尔同妻子去塞浦路斯岛休假。艾丽什卡是在征得医生批准后带病同去。

6月,赫拉巴尔再次被吸收为捷克作家协会会员。

8月31日,赫妻艾丽什卡长期重病不愈逝世。9月7日追悼会上,赫拉巴尔的挚友马利斯科致悼词时泣不成声未能念完。

当年由民间自动出版发行的赫拉巴尔作品有:《诗歌创作》、《手帕结》以及《贝克尔打字机》等。

1988年(74岁)

因地铁站工程,堤坝巷24号楼房被拆除。

11月23日,民族剧院大提琴手马利斯科去世。30日,赫拉巴尔在斯特瓦尼采火葬场为终身挚友致词永别。

同年,赫拉巴尔获匈牙利 I.拜特伦奖。

1989年(75岁)

1月,写出《神秘的笛子》。

3月,应邀赴美国各大学举行讲座。

捷克文学基金会为了表彰他对发展捷克文学所做的贡献,授予他涅兹瓦尔奖章。

5月6日,获功勋艺术家称号。

5月25日,根据《我曾侍候过英国国王》改编的话剧在布拉格话剧俱乐部首演(改编者为彼得·奥斯尔兹利、伊沃·克罗博特)。

6—9月,在布拉格斯特拉霍夫国家文物图书馆举办赫拉巴尔七十五寿

诞展览。

《温柔的粗汉》拍成电影。

12月，《过于喧嚣的孤独》第一次在捷克的官方出版社“Odeon奥迪欧”出版。

1990年(76岁)

1月，根据《失翼的灵雀》拍成的电影片直到二十年之后才首次放映。

2月，《失翼的灵雀》在柏林电影节获金奖。

3月28日，赫拉巴尔获巴黎的图书沙龙巴塔伊[①]奖。

4月，《十一月狂风》出版。

4月26日，《我曾侍候过英国国王》获捷克斯洛伐克联邦共和国国家奖。

5月3日，布拉格8区法院通知作家赫拉巴尔必须就《不穿礼服的生活》中的第125~133页的情节对兹·巴拉尔赔礼道歉。

5月，赴英国参加布赖顿电影节。

9月，举行《温柔的粗汉》电影首映式。

10月2日，《严密监视的列车》改编成的话剧在布拉格伊希·沃克尔剧院首演(改编者为伊沃·克罗博特)。

1991年(77岁)

麦朗特里赫出版社出版了他的《偏僻的小街》诗集。

捷克斯洛伐克作家出版社出版赫拉巴尔传记体三部曲：《婚宴》、《新生活》和《林中小屋》。

3月，《地下小河》出版。

4月30日，法国授予赫拉巴尔艺术文学骑士奖。

10月，开始出版赫拉巴尔大型文集。

12月，《乐观骑士》出版。

① 巴塔伊(Bataille，1872—1922)，法国戏剧家。

1992年(78岁)

1月23日，在布拉格接受法国艺术文学骑士奖。

3月25日，根据《中级舞蹈班》改编成的话剧在布尔诺"鹅步剧场"首演(改编者为彼得·奥斯尔兹利、伊沃·克罗博特)。

5月14日，《过于喧嚣的孤独》英译本获乔治·泰纳尔奖。

11月14日，《十一月狂风》意译本获意大利国际蒙德洛文学奖。

12月，《搁浅的阿芙乐尔》出版。

1993年(79岁)

3月17日，英国广播电台BBC专题介绍赫拉巴尔。

4月25日，由杨乐云翻译的中篇小说《过于喧嚣的孤独》和短篇小说《中魔的人们》、《露倩卡和巴芙琳娜》，以及摘录的《论创作》，刊发在北京《世界文学》杂志第2期(总第227期)。这是赫拉巴尔作品首次在中国内地的译介。

6月，出版《给卡西看的晚上儿童节目》。

10月25日，捷克文学基金会授予赫拉巴尔传记三部曲：《婚宴》、《新生活》及《林中小屋》雅·赛弗尔特[1]奖。

1994年(80岁)

1月11日，捷克总统V.哈维尔在金虎酒吧将赫拉巴尔介绍给美国总统B.克林顿。

1月20日，根据《天使的眼睛》拍成的电影首映。

3月28日，赫拉巴尔八十寿诞，捷克电视台放映关于赫拉巴尔的专题纪录片，并出版寿辰纪念文献。

夏天，开始拍摄《过于喧嚣的孤独》(赫拉巴尔参与表演)。

1995年(81岁)

3月28日，隆重举行电影《过于喧嚣的孤独》首映式。

① 雅·赛弗尔特(Jaroslav Seifert，1901—1986)，捷克著名诗人，1984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

4月4日,《贝宾大伯传奇故事》在“罗可可剧院”首演(剧作者兼导演为兹登涅克·波杜西尔)。

5月20日,为表彰他“对文学的毕生贡献”而获意大利格林扎·加富尔奖。

11月,赫拉巴尔访问西班牙(马德里和巴塞罗那)。

1996年(82岁)

5月9日,意大利帕多瓦大学授予赫拉巴尔荣誉博士学位。

6月14日,维也纳举办他的作品朗诵及讲座。

10月28日,瓦茨拉夫·哈维尔总统亲自授予赫拉巴尔功勋奖章。

11月14日,在柏林举行他的作品朗诵会。

12月初,赫拉巴尔因病住进布洛夫卡医院。

1997年(作家去世)

2月3日下午,博·赫拉巴尔从布洛夫卡医院第五层楼坠落身亡。

2000年(作家去世3年)

5月23日下午,“赫拉巴尔生平及作品世界巡回展”在捷克驻华使馆举办。

2003年(作家去世6年)

1月,刘星灿主编的“赫拉巴尔精品集”两部,由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历经七年艰辛重点推出,其中包括中篇小说《过于喧嚣的孤独》、短篇小说集《底层的珍珠》和长篇小说《我曾侍候过英国国王》,译者是杨乐云、星灿、劳白、万世荣。作品出版后,即向台湾大块文化出版股份有限公司转让翻译版权。自此,赫拉巴尔其人在中国内地与台湾海峡两岸声名鹊起,其作品得到广泛传播。

2004年(作家去世7年)

5月,由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刘星灿主编的“赫拉巴尔精品集”又增添三个品种,它们是长篇小说“传记体三部曲”(《婚宴》、《新生活》、《林中

小屋》)和短篇小说集《巴比代尔》、“谈话、小品、札记选”《我是谁》,译者是杨乐云、星灿、劳白、万世荣。

2006年(作家去世9年)

1月25日,由徐伟珠翻译的中篇小说《严密监视的列车》、散文《我的猫们》及“访谈两篇”,刊发在北京《世界文学》杂志第1期(总第304期)。

2007年(作家去世10年)

9月,为纪念伟大作家赫拉巴尔去世十周年,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再邀著名捷克文学翻译家万世荣、星灿、劳白、杨乐云四位,着力推出作家的另一部代表作长篇小说三部曲《河畔小城》,其中包括《一缕秀发》、《甜甜的忧伤》、《哈乐根的数百万》。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过于喧闹的孤独
作者＝（捷）赫拉巴尔著
页数＝５７０
ＳＳ号＝１２６２８４８３
ＤＸ号＝０００００６８４７３９４
出版日期＝２００９．１１
出版社＝中国青年出版社